加勒比地区史

（1492—1969年）

〔特〕埃里克·威廉斯著

辽宁人民出版社

从哥伦布到卡斯特罗：加勒比地区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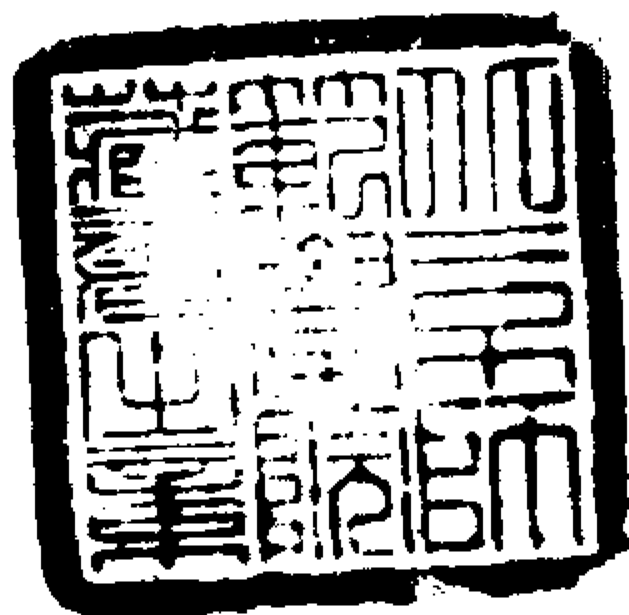
（1492—1969年）

上 册

〔特〕埃里克·威廉斯著
辽宁大学经济系翻译组译

本书是供内部参考用的，
写文章引用时务请核对原文，
并在注明出处时用原著版本。





辽宁人民出版社
1976年·沈阳

从哥伦布到卡斯特罗：加勒比地区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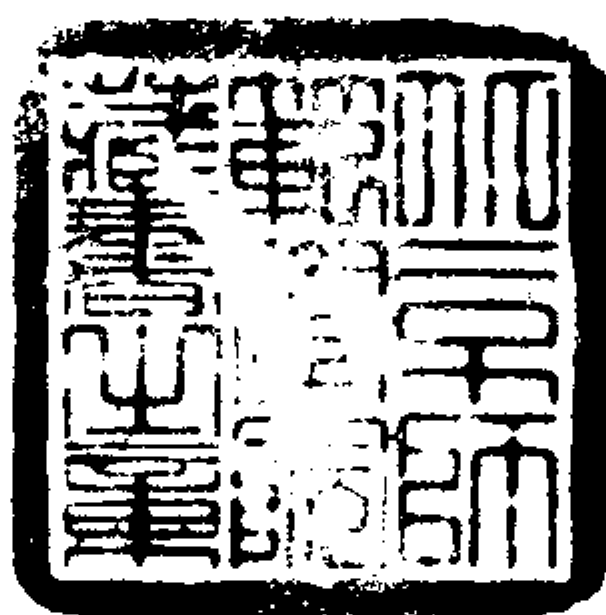
(1492—1969年)

下 册

〔特〕埃里克·威廉斯著

辽宁大学经济系翻译组译





辽宁人民出版社

1976年·沈阳

ERIC WILLIAMS

From Columbus to Castro: The History of the Caribbean 1492—1969

André Deutsch Limited
London 1970

根据伦敦安德烈·多伊奇有限公司1970年版译出

（内 部 读 物）

加 勒 比 地 区 史

（1492—1969年）

（上、下册）

〔特〕 埃里克·威廉斯著
辽宁大学经济系翻译组译

*

辽 宁 人 民 出 版 社 出 版
（沈阳市南京街6段1里2号）
辽 宁 省 新 华 书 店 发 行
沈 阳 新 华 印 刷 厂 印 刷

*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31 5/8 插页：20
字数：530,000 印数：1—00,000
1976年10月第1版 1976年10月第1次印刷
统一书号：11090·35 定价（共两册）：3.35元

出 版 说 明

本书作者埃里克·威廉斯(1911年生),是加勒比地区著名的历史学家,现任特立尼达和多巴哥总理兼外交部长,也是联合国大学委员会委员。他于1956年创建了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人民民族运动,同年任国家的首席部长。在他的领导下,1962年特立尼达和多巴哥获得独立,此后他一直任总理。近几年来,该国对外奉行独立自主和不结盟政策,支持殖民地人民的民族解放和第三世界国家捍卫国家主权的斗争,积极推进英联邦加勒比地区一体化。1971年,该国政府代表在联合国第二十六届大会上投票支持恢复我国在联合国的合法权利。在1974和1975年,威廉斯总理曾两次应邀访问我国。除本书外,作者的主要著作还有:《资本主义和奴隶制》(1944年)、《加勒比地区的黑人》(1942年)、《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人民史》(1964年)等。

本书原名为《从哥伦布到卡斯特罗:加勒比

地区史(1492—1969年)》,1970年出版于伦敦。这是一部比较系统地介绍加勒比地区的历史著作。全书大致是按以下几个时期进行论述的:(1)西班牙的垄断(1492—1655年);(2)英法的争夺(1656—1783年);(3)奴隶制的废除(1784—1898年);(4)美国的地中海(1899—1940年);(5)民族独立解放斗争(1940年以后)。作者站在反对殖民主义、反对帝国主义的民族主义立场上,对欧美列强对这个地区广大人民的政治压迫和经济掠夺,以及列强之间的争斗,特别是对它们进行奴隶贸易,在这个地区实行奴隶制的野蛮罪行,作了比较充分的揭露。书中对这个地区历史上的奴隶起义和各民族国家争取独立自由的斗争,以及其单一经济的形成与发展方面,提供了不少有价值的资料。

本书附有详尽的书目选编,现一并译出,以供研究这个地区历史的参考。

一九七五年八月

献给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人 民 民 族 运 动

“伟大的人民民族运动
将 获 得 胜 利！”

目　　录

引　　言

四百五十多年以来，西印度一直是欧美的小卒子。路易十四① 和波拿巴②、查塔姆③ 和庇特④、卡斯尔雷⑤ 和坎宁⑥、约翰·斯图尔特·米

---

① 路易十四（Louis XIV，1638—1715年），法国国王，在位期间1643—1715年。——译者

② 波拿巴，拿破仑（Bonaparte, Napoleon），指拿破仑一世（1769—1821年），法国皇帝，在位期间1804—1815年。——译者

③ 查塔姆（Chatham），为英格兰东南部一城市，这里指老庇特（William Pitt the Elder, 1708—1778年），查塔姆伯爵，自1756—1768年三度出任英国首相，为英殖民帝国奠基人之一。——译者

④ 庇特，指小庇特（William Pitt the Younger, 1759—1808年），老庇特之子，两度任英国首相，为英国资产阶级新贵族集团的代表人物。——译者

⑤ 卡斯尔雷，罗伯特·斯图尔特（Castlereagh, Robert Stewart, 1769—1822年），曾任英国陆军大臣、外交大臣。——译者

⑥ 坎宁，乔治（Canning, George, 1770—1827年），英国政治家，1827年任首相。——译者

尔[1]和卡莱尔[2]、克拉克森[3]和雷纳尔神父[4]、维克托·舍尔歇[5]和何塞·马蒂[6]、杰斐逊[7]和亚当斯[8]、约瑟夫·张伯伦[9]和西奥多·罗斯福[10]、

① 约翰·斯图尔特·米尔（John Stuart Mill, 1806—1873年），英国唯心主义哲学家、经济学家、逻辑学家。——译者

② 卡莱尔，托马斯（Carlyle, Thomas, 1795—1881年），英国作家、历史学家、哲学家。——译者

③ 克拉克森，托马斯（Clarkson, Thomas, 1760—1846年），英国人，曾提倡反对奴隶制度。——译者

④ 雷纳尔（Raynal, 1713—1796年），法国历史学家、哲学家，曾著书攻击西印度群岛的传教士和欧洲政策。——译者

⑤ 维克托·舍尔歇（Victor Schoelcher, 1804—1893年），法国政治活动家和政论家，左派共和党人，普法战争和巴黎公社时期巴黎国民自卫军炮兵军团指挥官。——译者

⑥ 何塞·马蒂（José Marti, 1853—1895年），古巴民族英雄，独立革命运动领袖，诗人。——译者

⑦ 杰斐逊，托马斯（Jefferson, Thomas, 1743—1826年），美国第三任总统。——译者

⑧ 亚当斯，约翰（Adams, John, 1735—1826年），美国第二任总统。——译者

⑨ 约瑟夫·张伯伦（Joseph Chamberlain, 1836—1914年），英国政治家，曾任殖民大臣。——译者

⑩ 西奥多·罗斯福（Theodore Roosevolt, 1858—1919年），美国第二十六任总统，美帝国主义扩张政策的代表人物。——译者

法国旧制度① 的代表人物和1789年的革命家、格拉德斯通② 和迪斯雷利③、科布登④ 和布赖特⑤、拉塞尔⑥ 和帕默斯顿⑦、 重商主义者和曼彻斯特学派⑧ ——西方世界多少政界和文化界的伟大人

① 旧制度（Ancien rigime），指1789年法国大革命前的法国政府及社会组织。——译者

② 格拉德斯通，威廉·尤尔特（Gladstone, William Ewart, 1809—1896年），英国政治家，于1868—1894年间四度任英国首相。——译者

③ 迪斯雷利，本杰明(Disraeli, Benjamin, 1804—1881年)，英国保守党首领、首相(1867—1868年，1874—1880年)。——译者

④ 科布登，理查德（Cobden, Richard, 1804—1865年)，英国厂主、议会议员，十九世纪中叶自由贸易派的代表。——译者

⑤ 布赖特，约翰（Bright, John, 1811—1889年），英国政治活动家，曾和科布登组织"反谷物法同盟"，后在英国内阁任职。——译者

⑥ 拉塞尔，约翰（Russell, John, 1792—1878年)，英国政治家，曾任首相（1846—1852, 1865—1866年)。——译者

⑦ 帕默斯顿，亨利·约翰·坦普尔（Palmerston, Henry John Temple, 1784—1865年），英国政治家、曾任首相（1855—1858, 1859—1865年）。——译者

⑧ 曼彻斯特学派（Manchester School)：十九世纪上半叶英国一部分产业资本家及其知识分子组成的派别，以曼彻斯特为中心，展开自由贸易运动，反映当时英国工业资产阶级的要求。——译者

物昂首阔步地越过西印度舞台，为西印度事务一时煞费心机。普鲁士的甜菜制糖工业、来自非洲的奴隶劳工、来自印度和中国的契约劳工、基督教、印度教和伊斯兰教——所有这些都在西印度社会里留下了自己的痕迹。同世界上大多数地理上的区域相比，我们西印度更可以说是一个社会。

但是，在知识问题上，同在政治问题上一样，加勒比只是一个地理上的名词，它没有整个地区的历史。真的，只有在加勒比的少数地区才有名副其实的历史。

经过欧美几个宗主国四百五十多年的分治以后，我们所能夸耀的只不过是少数专论而已——那就是宗主国学术研究的产物，它被弄得支离破碎，杂乱无章，时断时续，而且常常是极不准确并具有偏见的。迄今为止，几乎没有哪一个“殖民地的人民”把他们的民族主义扩展到文化领域而致力于著述（或在必要时重写）他们自己的历史。

现在的这部著作立意要填补这个空白，弥补这个缺陷。本书论述的范围是西印度的整个地区，包括圭亚那在内——不管它们过去或现在是英国的还是法国的殖民地，西班牙的还是美国的殖民

地，荷兰的还是丹麦的殖民地，也不管它们是已经摆脱或将要摆脱前些世纪的殖民统治。

本书的目标是把整个加勒比地区的文化连成一个整体，综合现存的知识，以作为我们时代迫切要求的不可缺少的基础；这个要求就是：过去有从属、受制于外国殖民利益的共同命运的加勒比各国，要更紧密地进行合作。

本书约在十八年前就开始动笔了，但因种种事务繁忙，影响写作，所以一直没有完成。目前，西印度人民正在作出努力，坚决防止本地区被进一步分裂，并组成一个联合阵线出现于外部世界的面前。在这个时候，本书的出版是格外适宜的。

埃里克·威廉斯

于特立尼达岛西班牙港

1969年10月10日

13

第 一 章

到 西 方 去！

葡萄牙人对非洲西海岸的探索和征服，是十五世纪历史中具有决定意义的里程碑，它标志着从中世纪到近代的过渡。

直到1415年葡萄牙人攻占摩尔人在北非的据点——休达之前，欧洲人所知道和理解的世界实际上与腓尼基人、希腊人、迦太基人所知道的世界是相同的。它包括欧洲、小亚细亚和北非。虽然亚历山大大帝和古罗马军团曾留下了对印度的回忆，希腊人对埃塞俄比亚的文明也有所了解。但十三世纪马可波罗《游记》中关于祭司约翰[1]的王国、大可汗的帝国、爪哇和印度的黄金的描述，刺激着人们的欲望。

---

[1] 祭司约翰（Prester John），中世纪传说中的远东的基督教国王。——译者

葡萄牙人征服休达以后，便开始去寻找和探索西非海岸了。1435年他们到达塞内加尔，1443年到达博哈多尔角，1446年到达塞拉利昂，1455年到达几内亚，1481年到达刚果。他们在某种意义上支持了瓦斯科·达·加马绕过好望角、开辟通往印度的航路的宏伟事业。

到印度和东方去——那是十五世纪欧洲人的梦想和雄心壮志。正当意大利沿海城邦威尼斯、热那亚横阻海上航路，索取苛重的通行税的时候，十字军截断了正常的陆路联系。支配十五世纪欧洲人去探索一条向西通往印度的航线，是从非常现实的考虑出发的。1484年，法国的三级会议抱怨，前两任教皇在四年内耗尽了法国二百多万金币。 14

当时欧洲人发现新航路和扩张领土的现实欲望，也是建立在比以前丰富得多的可资利用的理论知识的基础之上的。托勒密①、斯特拉博②以及

① 托勒密（Ptolemy, Claudius, 100—170年），古希腊埃及的（生于埃及，长期住于亚历山大）天文学家、数学家、地理学家。——译者

② 斯特拉博（Strabo，公元前63—公元19年），古希腊地理学家、历史学家。——译者

其他希腊地理学家曾设想过，从直布罗陀海峡西岸悬崖向西航行有可能更容易到达远东。到文艺复兴时期，人们对地理知识的兴趣从对上述地理学家的研究中恢复并发展起来。因而战胜了中世纪那种地球是扁平的观点。十三世纪，罗杰·培根[①] 运用一种把哲学从属于数学的科学方法，推测出地球上陆地和海洋的分布情况，大胆地得出了从西班牙向西航行几天就可以到达东亚的看法，并预见到各种航海仪器、汽车和起重机的出现。文艺复兴时期的代表人物里奥那多·达·芬奇[②] 预见到地心引力定律，设计了最早的潜水艇，并清楚地预想到飞机。他的科学方法在十五世纪末得到了证实。

1474年当哥伦布还在计划他那有历史意义的航行时，伟大的意大利地理学家帕布洛·托斯卡

---

① 罗杰·培根（Roger Bacon，1214—1292年），英国圣芳济派僧侣，哲学家。——译者

② 里奥那多·达·芬奇（Leonardo da Vinci，1452—1529年），意大利人，文艺复兴时期的大画家，也是大数学家、力学家、工程师。——译者

内利[1]就确信哥伦布的目标是可以达到的。他说："你想着手的航行并不如人们想象的那样困难；相反，你决定的航线肯定是没错的……"

只要航线肯定没错就好办了，因为当时已经有了必要的科技发展成果可资利用。古人所不知道或没有利用的三项发明，这时已为欧洲所发现或传入欧洲，而且欧洲人也学会了如何应用它们；正是这三项具有决定意义的发明，改变了当时人们所知道的世界的整个面貌。这三项发明中第一项是印刷术，第二项是火药，第三项就是指南针。

但除技术因素之外还有其他有利因素。十五世纪的政治气候适宜于地理发现和海外扩张。 15

首先，当时已出现了民族国家。封建贵族的权力由于以下三个因素而被削弱：第一，封建贵族在战争中互相残杀（如英国的红白玫瑰战争[2]）；

---

① 帕布洛·托斯卡内利（Pablo Toscanelli），哥伦布同时代佛罗伦萨著名地理学家，曾绘制世界全图，把中国、印度画在大西洋对岸。——译者

② 红白玫瑰战争（the War of the Roses，1455—1485年），英国两个封建统治集团的一次战争，最后红玫瑰党领袖亨利战胜约克党，重新统一英国，建都铎王朝，王权大张。——译者

第二，他们更容易受国家君主（如英国的都铎王朝①，西班牙的斐迪南和伊莎贝拉）的控制；第三，他们在某些决定性的战役（如在佛兰德的库尔特雷②和瑞士的莫加滕③）中被城市的新兴力量——资产阶级的领袖（如佛兰德的阿特维德④，法国的马塞耳⑤）所击败。

民族国家也是在反抗外国统治的情况下出现的。假如，英国的国王为了坚持对法国一部分的领土的要求，还能够耗费在克勒西⑥和阿甘库尔特⑦

---

① 都铎王朝（the Tudors，1485—1693年），1485年亨利七世即位为英王所开始的王朝。——译者

② 库尔特雷（Courtrai），地名，在今比利时西北部，1302年佛兰德人在此战败法军。——译者

③ 莫加滕（Morgarten），地名，在今瑞士北部，1315年瑞士人在此战败哈布斯堡王公利奥波德一世。——译者

④ 阿特维德（Artevelde，1920？—1345年），佛兰德纺织业领袖。——译者

⑤ 马塞耳，艾蒂安（Marcel，Etienne，？—1358年），1357—1358年巴黎市民起义的领导者。——译者

⑥ 克勒西（Crecy），地名，在今法国北部，1346年百年战争期间英军在此战败法军。——译者

⑦ 阿甘库尔特（Agincourt），地名，在今法国北部，1415年百年战争期间英军在此战败法军。——译者

战役中取得的战利品，那么，贞德[1]就成了法国民族主义的象征了。西班牙已摆脱摩尔人的统治宣告独立，葡萄牙又脱离西班牙宣告了独立。1492年，最后一个摩尔人王国，格拉纳达，向斐迪南和伊莎贝拉的中央集权制君主国投降，摩尔王阿武·阿夫杜拉听从了胜利者的宽大处理。这样，西班牙就为在西方赶上或超过葡萄牙在非洲所取得的胜利作好了准备。

民族国家的出现也象征着基督教的胜利。由于十字军的失败和1453年君士坦丁堡陷落于土耳其人手里而受到抑制的狂热的十字军精神，在地理发现和海外扩张中找到了出路。写征服几内亚年史的葡萄牙编年史家阿祖拉拉以下述理由为1453年的征服辩解：非洲人成了“善良、诚实的基督徒，就好象他们是那些自基督教创立以来第一批受洗礼的基督徒的直接后裔”。威克利夫[2]、胡

① 贞德（Joan of Arc，1412—1431年），百年战争末期抗击英国侵略军的法国女英雄。——译者

② 威克利夫（Wycliff，1320—1384年），英国牧师，牛津大学教授，在著作中公开攻击教会，为中世纪市民异教的主要代表。——译者

司[1]、路德[2]先后对罗马天主教会进行挑战，使新教在世界上有了地位，为教会和帝国主义相结合，奠定了基础。如果西梅内斯[3]在西班牙，沃尔西[4]在英国，黎塞留和马扎兰[5]在法国都代表教会为民族国家效劳的话，那么在新的殖民地区，圣职人员的使命就不仅是为教会服务，而且还要为国家服务了。

16 经济因素加强了政治上、科学上和宗教上对发现新世界的强烈欲望。

威尼斯人在地中海的商业霸权和汉萨同盟[6]在波罗的海的商业霸权，就预示着世界市场的发

---

① 胡司（Hus，1369—1415年），捷克人，布拉格大学教授，中世纪市民异教的主要代表，痛斥教会腐化被处死，死后在捷克激起民族解放运动。——译者

② 路德（Luther，Martin，1483—1546年），德国神学家，十六世纪欧洲宗教改革运动的领头人。——译者

③ 西梅内斯（Ximenes，1436—1517年），西班牙主教，政治家。——译者

④ 沃尔西（Wolsey，Thomas，1475—1530年），英国红衣主教，大法官。——译者

⑤ 黎塞留和马扎兰（Richelieu，1585—1642年；Mazarin，1602—1661年），皆法国红衣主教，先后任法国宰相。——译者

⑥ 汉萨同盟（the Hanseatic League），十四世纪德国北部沿海诸城市所组成的一个强大的商业和政治组织。——译者

展。十五世纪的威尼斯是一个商人的城市。伦巴人的金融交易预示着大规模资金运转方式的出现。佛兰德人的织布工业为1450年在英国早已实现的大规模生产铺平了道路。一个称为“呢绒大王”的纽柏里人，在一所作坊内就安置了二百台织布机，总共雇用将近八百名工人。

十五世纪，把公地圈为牧场作为发展毛织业的基础，这一运动在农村中铲除了旧的封建秩序，并摧毁了庄园制。于是农民失去了土地，流入城市，变成流浪者或盗匪，这样就正好被统治者不择手段地送往新殖民地区。这种情况在英国特别典型，但在西班牙也曾发生过。

十五世纪处于变革中的经济状态，还有两个特点和哥伦布的冒险事业有着重要而又直接的关系。第一，在欧洲范围的地中海地区大规模地发展了从印度和中东学来的制糖业。西西里和塞浦路斯是重要的生产中心，那里大种植园和大工场都逐渐发展起来了。

第二个特点是欧洲人，先是从摩尔人对西班牙的统治中，后是从葡萄牙人对西非的征服中，学会了使用殖民地劳役的经验。(当时葡萄牙语动词

“劳动”这个词的含义甚至成了“象摩尔人那样劳动。”）葡萄牙人在离几内亚海洋不远的圣托马斯岛上，发展了以使用黑奴劳动的大种植园为基础的制糖业。

1492年8月3日，哥伦布率领大约一百名水手，分乘总量约四百吨的三艘小帆船，从西班牙帕洛斯启航，以加那利群岛为第一个停泊点，向新世界进军。他所装备的东西有：欧洲人的探险癖（这是一个强大的经济上的推动力），一些必需的技术援[17]助物品（这是出于征服他人的十字军的动机），而在这一切的背后则有一个不可缺少的政治机构作为后盾。而更重要的是他带有这样一种认识：非洲拥有广大的劳动后备军，它能成为“白种人在开拓殖民地的事业中最重要、最顺从的助手”（正如巴西的吉尔贝托·弗莱雷对黑人所描述的那样）。

第 二 章

18

克里斯托弗·哥伦布和西印度的发现

现在每个小学生都知道，哥伦布并不是最先“发现”美洲的人。关于斯堪的纳维亚人经过北方的格陵兰移民入境的事，今天已经获得了充分的证据；同时人们认为，非洲人在1492年哥伦布驶往“西印度”之前就已经直接和南美洲发生接触了。

哥伦布的成就在于：他的有计划的航行是成功的，他能在十年内来往于欧洲和加勒比海之间，如同他在地中海到处旅行一样。他的探险队航行十个星期后，便于1492年10月12日望见巴哈马群岛。哥伦布以西班牙国王的名义占领了一个当地居民称之为瓜那哈尼的岛屿，并把它命名为圣萨尔瓦多。在返回西班牙之前，哥伦布从巴哈马群岛继续前进，到达了古巴和伊斯帕尼奥拉。在以后的几次航行中，他发现了大部分加勒比群岛和南美

洲的北部海岸。

哥伦布相信自己已经实现了毕生的梦想，相信自己已经西航到达亚洲。他在少年时代曾埋首于当时可以得到的和广泛的地理文献之中（为了这个目的甚至学拉丁文）。特别是希腊哲学家亚里斯多德的下列见解给他留下极为深刻的印象："从西班牙的末端到印度的开端，海域窄小，航行几天就可到达。"实际上他把马可波罗关于中国的记述奉为圣经。

19

近年来有一种观点，是这样解释的：哥伦布不是为到达东方这一目的而计划西航的，他启航西行仅仅是为了要在西方发现那被揣测存在于欧洲和亚洲之间的新陆地，葡萄牙人称它为"安蒂尔阿"，布里斯托尔的水手们称它为"巴西"。然而，哥伦布随身携带西班牙国王给大可汗的信件，固执成见认为自己已经到达亚洲，这些都是事实。他把愿望当作思想之本，一再地误解和不自觉地歪曲从土人那里得来的见闻，那些土人不懂他的话，他也不懂土人的话。他叫他们"印第安人"，这个称呼被沿用到今天就是指美洲的土著居民，这些岛屿就称为"西印度"。

当印第安人告诉他有一个他们称之为古巴(Cuba)的岛屿和在他命名为伊斯帕尼奥拉①的岛屿上有一块他们称之为西瓦奥(Cibao)的地方时，哥伦布便坚持说，这是对马可波罗称呼的日本国(Cipango)的转讹。哥伦布确实派遣了一个犹太人充作译员到大可汗那里去探险。他以为自己离马可波罗所描述的东方城市几舍和扎伊滕已不远了，并在他的航海《日记》中一再提到马可波罗首先讲起的那些岛屿上没有男人，人不长头发，居民生来长着尾巴的故事。他固执到这种程度，竟在第二次航行中要求船上的所有官员和海员宣誓不怀疑古巴（几年后探险队的制图家清楚地把它画成一个岛屿）是大陆，是所谓印度的开端，是所有那些渴望从西班牙到世界的新地方来的人的航行终点。要不是这个带进坟墓的成见作怪的话，哥伦布本来是很可能发现佛罗里达、墨西哥和尤卡坦的。后来这些地方都留给那些紧随着他的后来人了。

哥伦布同时代的人公开嘲笑他认为自己已经到达亚洲的信念。到1499年，葡萄牙国王欣喜若狂 20

① 指现在的多米尼加。

地宣布瓦斯科·达· 加马已到达真正的东印度。次年，另一个葡萄牙航海家卡布拉尔沿着达·加马的路线前进，被激流冲到巴西，于是第二次发现了美洲。因此这就可以证实，欧洲大陆以西有整个的半球横在通往印度的道路上，甚至在这时，哥伦布还仍不动摇他的信念。哥伦布错误的科学观点在他的晚年进一步为一种宗教神秘主义的意向所歪曲，在这里他自己是以一个发现了“尘世天堂”的“新天国和新世界的使者”出现的。

哥伦布正处于现代商业和帝国主义时代的初期，而他的目光却集中在过去。他是最后的中世纪十字军战士。在他的眼里，新世界的主要意义在于为大多数人提供了信仰天主教的机会。他第一次航行归来时，向君主汇报了他的事迹，最后他保证说：“上帝为西班牙国王不仅保存了新世界的全部金银财宝，而且保存了一笔价值不可估量的、更大的财富和千千万万命中注定要信奉基督教的人。”他向君王起誓，他第一次航行的个人收益将供从撒拉逊人那里夺回耶路撒冷之用。他在1502年2月给教皇的一封信中说明自己的计划一直是为光复耶路撒冷而负担十万名步兵和一万名骑兵的费

用，同时提出保证，将正在着手进行的第四次、也是最后一次航行的收益充作圣墓夺回后的防卫费。

哥伦布在启程前讲定条件，获得君主同意，授予他为海洋舰队司令，预封他为所能发现的全部陆地的总督，前者由他的后嗣、继承人永远传下去；约定对新领地上的每一官职应由他推荐三名候选人，让君王从中选择一个；还约定他应得十分之一的利润，同时他有权供应该地船货的八分之一，并从中再收取八分之一的利润。这个微贱的热那亚水手，一个不知名的羊毛织工的儿子，由于发现了新世界，竟成了唐·克里斯托弗·哥伦布海洋舰队司令——西班牙的一个大公①。当他从著名的航行归来时，受到和他的功绩相称的、国王的隆重欢迎。斐迪南和伊莎贝拉坐在宝座上（朝臣、武士和一大群人围绕在旁），伸出手来让他接吻，不让他下跪，要他在他们面前坐下——这是一个大公所能仰望的最高礼遇。 21

西班牙人憎恶哥伦布是一个外国人，他们嫉

① 大公(Grandee)，西班牙的最高贵族。——译者

妒他的额外收入，哥伦布的追随者之间的争吵以及他的统治方式遭到人们的反对——这些因素加在一起促成了哥伦布的垮台。在伊斯帕尼奥拉升起了反抗他的叛旗。他对敌人提出控告，他们反过来也控告他。于是，1499年君主任命了一位新总督，这个人来到伊斯帕尼奥拉只听了一面之词，就把哥伦布兄弟俩戴上镣铐送回西班牙。哥伦布在写给一位贵妇人（约翰亲王以前的保姆）的信中，表达了自己幻想破灭后的苦痛。他写道：纵使我把东印度从圣彼得神坛上偷来并奉送给摩尔人，也不至于在西班牙遭到这样大的仇视。总督对待他还不如对一个海盗或者一个商人。接着他痛苦地提出了对殖民地区应采取不同于欧洲的特殊的治理方式，这是最早提出的一种帝国主义的主张：

“他们在那里审查我好象审查一个派往西西里，或派往一个置于正规统治下的城市或市镇去的总督一样。这些地方法律能全部得到遵守，而不用害怕毁掉什么；而我却受到极大的侮辱，我应该作为一个从西班牙派往东印度去征服一个民族的船长而被审查。这个民族人数众多而又好战，它的习俗宗教和我们的习俗宗教很不相容；他们住在丛山峭

壁中，不象我们自己有固定的居留地；而在那个地方，出于神意，我已将另一个世界置于我们国王的统治之下，由此，一向被看作一个穷国的西班牙变成了一个最富有的国家。我应该作为一个船长而受审查，作为一个船长，到今天为止的这样长的日子里，我一直佩带武器从未让武器离身一个小时……否则我就该受到这极大的侮辱了；因为在东印度……既没有城镇又没有住宅。”

国王下令释放哥伦布，对他说有人未曾按照谕令办事，并保证：要归还他的财产，恢复他的权力。但是哥伦布再也没有能够回复到以前的权力地位，他逐渐地失去了向西探险的垄断控制权。1502年他的第四次、也就是最后一次航行，不过是将残烛光的最后闪动。1506年5月20日，他在瓦利阿多里德全然无声无息地死去了。第二年，不公正的事又最后地落在他身上，一个德国地理学家给哥伦布发现的新世界命名。他按照佛罗伦萨探险家亚美利戈·韦斯普西(Amerigo Vespucci)的名字把它称为“美洲”(America 亚美利加)。这个人1499年才到新世界，但由于他的著作在欧洲广泛翻印，到处传诵，他给人的印象超过了哥伦布。哥

22

伦布的名字直到十九世纪初才在他所发现的世界为人纪念，当时南美洲哥伦比亚独立共和国就是以他的名字命名的。

第 三 章

23

黄 金 与 蔗 糖

“我注意着，并不辞劳苦地去探听，是否有黄金。”哥伦布在巴哈马群岛登陆的第二天，10月13日，就是这样写下这天的《日记》的。

哥伦布的航行是近代世界史上最早的淘金热。在1492年他启航前和西班牙君王签订的合同中一项关于哥伦布分享利润的条款里，特别提到了黄金和白银。哥伦布一见到陆地并且注意到巴哈马群岛居民鼻子上的金鼻圈时，他的航行就转为探找金矿了。他在11月12日的《日记》中写道：“毫无疑问，在这些土地上必有巨量的黄金，在我船上的印第安人说起了他们在这些岛上挖黄金的地方。他们说得不是没有道理的，因为他们的头颈、耳朵、手臂和腿上都戴着非常大的金圈”。他回西班牙时确信，他在伊斯帕尼奥拉留下的居留地将在他返回该岛之前，通过物物交换而获得一吨

黄金并发现金矿。1493年哥伦布在给他的赞助者、朋友路易斯·德·桑坦赫尔的一封信中向他保证：古巴有许多金属矿，伊斯帕尼奥拉有很多金矿，还有一个岛上有数不尽的金子。

24 黄金使西印度（不是最后一次）面临着垄断。在中世纪的欧洲，开矿是王室的专利事业。因此，1501年，斐迪南和伊莎贝拉禁止任何人未经他们的允许就擅自寻找矿山或经营矿业。他们几乎只关心金银矿。尽管新世界有铁矿、铜矿，殖民地还是从西班牙进口铁和大部分的铜，虽然在古巴和伊斯帕尼奥拉也开采一些铜矿。1504年西班牙人一般都能得到经营矿业的许可证，条件是他们要登记所要求的矿区，并宣誓把全部产品拿到王室制炼所去化验、上税、压印。直到1584年矿山才被宣布为其发现者的财产，他们可以自由出卖或处理。

君王按产值从矿山开发者那里征收矿区使用费。在西班牙这些矿区使用费为数达三分之二。在殖民地原来确定为二分之一，最后减少到五分之一。

据哥伦布讲，1500年的时候，在伊斯帕尼奥拉

某些人一天能采集到一百一十个、一百二十个，多至二百五十个西班牙小金币(Castellano)，而采集二十个至五十个小金币就被看作是一整天的工作了。他接着又说："即使卡斯提①的所有人口都聚集在那里，不论一个人如何懒，他一天至少总可以获得一两个小金币，然而这仅仅是开端；以上只是一般的看法。"

哥伦布错了，那是结尾而不是开端。伊斯帕尼奥拉实际上并没有多少黄金，当时的原始开采方法使矿床早已枯竭了，因而驱使西班牙人在加勒比海到处寻找新的矿床。黄金决定着西班牙人居留地的所在，结果把他们集中到大安的列斯群岛来了，而对小安的列斯群岛，除了那些对于保护贸易路线有战略意义的地方而外，他们则是忽视的。也是黄金，把他们最后吸引到大陆——"愿上帝领我去秘鲁！"这是1534年波多黎各岛上的普遍呼声——并使他们普遍地更重视中美和南美的西部海岸，而将北美放在次要地位。

一位西班牙历史学家1587年写道，从新世界 25

① 卡斯提(Castile)，地名，在西班牙中部，西班牙人最早立国于此。——译者

带进西班牙的金银财富足以“用金银块来铺塞维利亚的街道。”这批财富估计变化很大，因此不可能核实这位历史学家的说法。但从西印度获得的王室收入，1503年共达八千杜卡特①，1509年接近五万九千杜卡特，1512年大约九万杜卡特，1518年大约十二万杜卡特。墨西哥是1519年才被征服的，秘鲁是1526年被征服的。因此，直到1518年，西班牙所获黄金几乎完全来自加勒比地区。随着对墨西哥和秘鲁的征服，西班牙的收入激增。1535年将近三十二万杜卡特。1538年船队带进了将近一百万杜卡特，1543年船队带进了五十多万杜卡特，1551年另一支船队又带进了一百五十多万杜卡特。1557—1559年间王室金库收进了三百五十多万杜卡特，仅1587年一年就收进了将近六百五十万杜卡特。在1503—1590年期间，西班牙从西印度获得的收入在五千八百万杜卡特以上，即平均每年达六十六万多杜卡特。1608年一年从新世界而来的收入总计为二百万杜卡特，1626年船队又带来二百五十多万杜卡特。

① 杜卡特（Ducat），过去欧洲许多国家所用的金币名，最初铸造于1150年。——译者

当然，到那个时候，加勒比殖民地已经不再是贵金属产地了，它已把目标转向制糖业。1493年哥伦布在第二次航行中带进了牲畜、蔬菜、小麦、大麦、葡萄树和其他果树、柑子、柠檬、甜瓜以及其他作物；船只到加那利群岛停留时，还增添了旧世界给新世界的最大礼物——甘蔗。

哥伦布引进的甘蔗后来通称"克里奥尔(Creole)"种。在十八世纪中叶奥塔埃特(Otaheite)甘蔗引进来以前，它一直是最主要的品种。1518年有一篇热情生动的记事文描写道："甘蔗地看上去令人感到惊奇，那甘蔗长得有人的手腕那样粗，有两个中等个儿的人那样高。"

伊斯帕尼奥拉成了加勒比地区制糖经济的摇篮。哥伦布在1494年1月30日给君王写的一个备忘录中，热情洋溢地描绘了伊斯帕尼奥拉制糖业的前景，并把它同安达卢西亚和西西里的制糖业作了比较。但是种植甘蔗是一回事，生产蔗糖是另一回事。一个是农业问题，多半是劳动问题，另一个则是工业、资本和技术的问题。前者所需要的主要是劳工，后者则需要资本家和技术专家。 26

1506年左右，最初采用的榨取甘蔗汁的方法

是用原始的木制工具将甘蔗捣碎。这些原始工具至今在西印度的许多地方还能够见到。这种方法榨出来的糖汁也值钱、有用，但毕竟不是蔗糖。必须设计出某种方法来大量地捣碎原料，大量地生产出标准化的产品，并能用口袋、木桶装运出去以满足世界市场的需要。有人断定，所要求的这套技能只有犹太人能提供。

1516年贡萨洛·德·贝多萨在伊斯帕尼奥拉建立了第一家糖厂，西班牙人称之为畜力制糖厂(trapiche)。这个厂是一个装置马力发动机的工场，那里的几匹马(有时用牛或奴隶代替)围绕着机器不停地转带动着一根主轴。不久，一项重要的技术革命开始了，即用水力代替人力或畜力。装置水力发动机的工场西班牙人叫它水力制糖厂(ingenio)。在这个工业的最初一个世纪中，畜力制糖厂和水力制糖厂是并存的，畜力制糖厂因为需要牛马花费较大，水力制糖厂则限于有丰富水力资源的地区。

水力制糖厂的效率为畜力制糖厂的两倍。在巴西，那里存在着同样的工艺上的差别，有人估计，一个畜力制糖厂的生产能力为每二十四小时

加工二十五到三十五马车甘蔗，生产蔗糖八百四十磅，而一个水力工场在同一时间内能捣碎四十到五十马车甘蔗，榨出蔗糖一千一百二十到一千九百六十磅。

这样，二十世纪的加勒比海巨人在十六世纪是以一个侏儒开始出现的。拿现代用语来说，畜力制糖厂一天生产蔗糖不到九英担①。然而，制糖从一开始就是一种大资本家的工业。贡萨洛·费尔南多·德·奥维多在1546年所著的《西印度群岛通史与自然史》（加勒比地区最早的历史书之一）中为我们留下了关于制糖工业很有价值的记载。每个水力制糖厂需要投资一万或一万二千金杜卡特，也有达到一万五千金杜卡特的。它雇用的劳力从八十个工人达到一百二十个工人，而畜力制糖厂只雇用三十到四十人。为供应工人食用，需要牛三千头。为把甘蔗拉到工场和运进木柴作燃料需要马车，为了制糖需要受过训练的技术专家。

27

利润相当大。据奥维多讲，某一水力制糖厂值

① 英担(hundredweight)，重量单位，在英国为112磅，在美国为100磅。——译者

五万多金杜卡特，每年为它的所有主带来收入六千金杜卡特。这位历史学家写道："这是事实：一个没有债务、装备完善的水力制糖厂，是所有主的一笔很好、很大的财产，它给所有主带来了巨额的利润和报酬……无论是在基督教徒或是异教徒的岛屿或王国，都没有象这样的制糖工业。"在奥维多写作的当时，伊斯帕尼奥拉有二十个水力制糖厂和四个畜力制糖厂，1552年每个水力制糖厂的年利润为一万杜卡特。

十六世纪西班牙资本稀缺。当时，天主教会的禁息令有限制商业贷款的倾向，而来自西印度的财富又耗费于战争和强权政治之中。因此，想要经营企业的人从而向国家要求帮助，加勒比地区的制糖业自产生以来就以国家补助和保护为特征。想开办水力制糖厂的人由西班牙政府予以贷款；法令规定蔗园主的债务可以延期偿付；教会的什一税减少一半；制糖专家由宗主国的政府机关派出；建造和经营糖厂所需的机器、材料豁免进口税；法令禁止因债务而查封、没收或拍卖工厂。

制糖工业从伊斯帕尼奥拉扩展到牙买加、波多黎各和古巴。它的发展是逐渐的，但又是稳步

的。到1523年，牙买加有三十个水力制糖厂；五年后，波多黎各有十个，出产蔗糖近一百七十英吨①。1542年伊斯帕尼奥拉的蔗糖出口共达一千二百英吨。十六世纪下半叶，古巴的蔗糖出口平均每年达四百六十英吨左右。这个工业的重要性甚大，以致于拉斯·卡萨斯这样写道："伊斯帕尼奥拉这个岛拥有四十或五十个水力制糖厂，还可以发展到二百个，对人类来说，它们比英国的全部金银珠宝都更有价值、更为有益。" 28

随着蔗糖生产的发展，不久便出现了三种现象：第一是工厂合并的倾向。到1617年，古巴的巴亚莫和圣地亚哥的全部产量是三百多英吨，由三十七个畜力制糖厂生产，其中二十六个在圣地亚哥，十一个在巴亚莫。就是说，一个厂大约生产八英吨。圣地亚哥有一个种植园主拥有五个畜力制糖厂，圣地亚哥的另外五个种植园主和巴亚莫的两个种植园主每人拥有两个畜力制糖厂。这样，这两个地区的八个种植园主的畜力制糖厂就占全部工厂的半数。

① 一英吨等于二千二百四十磅。——译者

第二是发展蔗糖生产以供出口和进口食粮的倾向。早期的移民接收印第安人的自耕自给的经济，那种经济是一种缺乏家畜，以玉米、马铃薯和木薯为基础的经济，他们用木薯粉制成一种面包。印第安人也培植烟草、棉花和热带水果，如菠萝、香蕉。他们的工具是原始的，极大部分由石块制成，因为他们不懂得使用金属。他们的耕作制度非常落后，据估计，一个西班牙人仅用封建欧洲所特有的低效率的方法进行生产，就能抵得过三十个印第安人。西班牙人在征服初期曾推广过印第安人的这些农作物，并给他们增加了一些从西班牙引进的牲畜和作物。

但是，到了十六世纪中期，拉斯·卡萨斯开始以担心的口吻讲述从那个时代起加勒比地区的经济特征。他明确地认定，西班牙人所以缺少在当地生产面包的兴趣，不能生产出比整个意大利或西班牙还要多的小麦，而宁愿进口，那是制糖工业发展和获利造成的结果。他惋惜地说：他们花十个小金币从卡斯提进口两桶面粉，就足够吃一年了，不必为生产面包去播种、设立磨坊而操心。他作出结论："如果这岛上没有面包或没有那么多的面包，

不及世界上所有地方的小麦多、面包好，那么，造成这种情况的原因莫大于此。”

随着加勒比地区早期蔗糖生产而来的第三个问题是世界市场问题。甘蔗从古巴移植到大陆领地。1531年，科尔特斯在墨西哥有三个水力制糖 29 厂，生产最上等的糖。生产增长到这种程度，仅几年就够满足当地的需要了；到这个世纪的中叶，蔗糖已经从墨西哥向秘鲁出口，甚至向西班牙出口。不久以后，在秘鲁建立了工厂，并在1560年也开始向西班牙出口蔗糖了。加勒比地区的种植园主面临的竞争，不仅来自大陆的本国人，而且来自巴西的葡萄牙人。1584年巴西一个记载说，有六十六个种植园每年产糖二千二百三十英吨，使用船只四十艘；工场满足不了甘蔗供给量的需要，船只也满足不了蔗糖贸易的需要。

然而，和具有决定性的劳力问题比较起来，所有这些问题都显得无足轻重了。

第 四 章

白种人的资本与有色人种的劳工

曾有人讲到西班牙征服者，说他们先向土著居民跪下，然后向土著居民进攻。他们带给新世界一个以奴隶制和农奴制为构成因素的社会经济继承物。十三世纪的“七法全书”(导原于古代查士丁尼法典)，承认奴隶制是西班牙经济的一个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它把人分为三类：自由人、奴隶、解脱奴隶身分的人。它承认三种类型的奴隶：作为天主教敌人的战俘；奴隶的子女；同意放弃自由的那些自由人。法典为奴隶所规定的一定的权利如下：主人不得杀死奴隶或虐待奴隶到不堪忍受的程度；在主人同意下奴隶对自己的所有物有占有权；奴隶有结婚和赎身的权利（甚至违背主人的意志）。这个法典渗透着自由的精神，它坚决主张：“所有的法官都应该促进自由，这是法律的通则，

因为自由是天性，不但人，而且所有其他动物，都爱自由。”

同中世纪欧洲的经济制度大体上一样，西班牙经济制度也承认农奴制，根据这种制度，封建主授给佃户土地时，连带着就有特权：要求佃户按习惯规定提供一定数量和种类的劳动。

31

哥伦布曾经乘葡萄牙商船到过几内亚，取得了对奴隶贸易的切身经验。另外，他长期居住葡萄牙，又在西班牙多年，这也使他熟悉了奴隶制和黑人奴隶制。所以他一到达西印度，就自然而然地把注意力放到进行奴隶贸易，和实行奴隶制度上了。正如西班牙人所认识到的，黄金不是树上长的，它需要人们付出劳力。发现黄金、引进甘蔗的哥伦布还试图提供解决劳工问题的办法。

当1492年10月12日哥伦布最初遇见印第安人时，就在《日记》中写下了他的预见：“他们很聪明，能够成为好仆役，因为我观察到他们很快领会了对他们讲的话。”他认为印第安人胆子小，不好战。他们不会使用西班牙人的武器，一万个人也对付不了十个西班牙人，他相信，凭自己指挥的这点有限的兵力，就能毫无阻挡地踏平所有的这些岛屿。

他继续说："因此，可以驱使他们干活、播种，以及做其他各种必要的工作。"但是，是把他们留在西印度呢，还是将他们运到卡斯提去，对这点他还不能确定下来。他决定带几个印第安人回西班牙，教他们西班牙语。经过仔细考虑，他认为其中要有女的，理由是：葡萄牙人也曾经作过同样的努力，从几内亚带回黑人，因为只带了男的，所以没有成功。而印第安人一旦有了女人在身边，就会愿意完成要他们去做的工作，同时这些印第安女人还可以教西班牙人印第安语。

随着时间的推移，哥伦布愈来愈接受这种看法：西印度真正的财富是印第安人。他把加勒比人嗜食人肉的恶习当作奴役他们的口实。他把加勒比人描写为"一种适宜于任何劳动、长得相称、很聪明的野蛮人，他们一旦摆脱了那习以为常的、残忍的吃人恶习后，就会比任何一类奴隶都强。"1498年他在第三次航行中用船把六百个印第安人载回西班牙。可见，加勒比地区的奴隶贸易开始是往外运出，而不是往里运进的，采取的形式是把印第安人从西印度运到西班牙去，而不是把黑人从西非运到加勒比地区来。

与此同时，教皇责成西班牙君王仁慈地对待印第安人，并使他们改信天主教。于是君主下了一道王令：凡接受西班牙的统治，顺从而不反抗的印第安人都被看作是国王的庶民，对这类印第安人不得迫令为奴。但法令为奴役那些反抗的印第安人留下了门路；由录事向不懂西班牙语的土著人宣读了臭名昭彰的诏书，这个诏书成了奴役他们的法律依据。至于其他的人，要当作自由人看待，以工资雇佣他们。

1495年，西班牙人对印第安人公开挑起了战争。赤身露体、仅仅用弓箭来武装的印第安人抵不过西班牙的十字弓、短刀、大炮、骑兵以及经过训练来追捕他们的军犬。印第安人完全给吓住了，被迫进贡。住在矿山附近的，每隔三个月纳贡二分之一至三分之二盎斯的黄金，不住在矿山附近的，每隔三个月纳贡二十五磅棉花。印第安人绝望地逃进山中，放弃所有耕作，宁肯饿死。他们之中有一个酋长提议，只要哥伦布不要求黄金，他宁愿为他开垦一大片广阔的谷物地。哥伦布拒绝了，但同意把贡物减少一半。就是这样，印第安人也负担不起。虽然哥伦布和在他之后的拉斯·卡萨斯都显

著地夸大了印第安人的人口数字，没有疑问，由于战争和纳贡，伊斯帕尼奥拉的人口至少减少了三分之二。为了增加人口，西班牙人曾作出努力鼓励从“无用的”巴哈马群岛购买奴隶，但未收效。

两年以后，哥伦布的队伍里出现了闹事者，他们要求给予土地作为酬报。哥伦布便把印第安人的土地连同被迫劳动的土人都分配给了他们。这就产生了派工制或监护制，西班牙的封建制度也被移殖到加勒比地区来了。西班牙君王处于两种欲望的矛盾之中，一方面想满足在西印度的西班牙人对劳动力的需要，一方面想尽可能地保护印第安人。最后同意实行监护制，条件是：对印第安人要以自由人相待，不得把他们当作仆役，同时监护制的受托人要给他们讲授天主教义。这种分配在理论上带有可变动的性质，是暂时的，可以取消的，并受官方的监督。这是十六世纪西班牙关于“白种人的责任”的解释。

最初矿山的劳动以六个月到八个月为限。但监护制势不可免地日益失去其暂时性，而变为永久性的了。开始时印第安人还是能满足需要的。但殖民者为了自己的利益，要在最短的可能期间内

从他们的劳动力身上弄到尽多的东西。1512年，西班牙国王试图以限制印第安人的劳动时间，规定他们的食宿条件，任命视察员等办法来处理这个问题。因为视察员本身也是监护制的监护人，法令仍然是一纸空文。

从对伊斯帕尼奥拉人口趋势所作的最好估计中可以看出不幸的结局。1492年，人口估计在二十万到三十万之间。到1508年，下降为六万；1510年为四万六千；1512年二万；1514年一万四千。1548年奥维多怀疑，纯血统的印第安人是否还能剩下五百人。大约八十年前，哥伦布曾向君王保证“世界上没有比这更好、也没有比这更温和的人了。”正是这些人，到1570年，仅在两个村子里余存了下来。

这些最早反抗帝国主义的殖民地起义者死去了，但他们是庄严地、刚毅不屈地死去的。人们讲到关于伊斯帕尼奥拉印第安酋长阿多欧的故事，这位酋长是在入侵者进入古巴之前逃往古巴的。他在古巴被俘，西班牙人下令将他活活烧死，以儆效尤。临刑前一个圣芳济会修道士劝他在尚能为灵魂求得永住天堂的幸福时，要怜惜自己的灵魂，

不要让它遭受永久的惩罚。阿多欧问，天堂里是否也有西班牙人在，修道士向他保证，只有善良的西班牙人才进天堂。据说阿多欧是这样回答的：“他们之中最善良的也一文不值，我不愿意到一个有机会遇到那怕只有一个西班牙人的地方去。”

34

印第安人口大部分遭到毁灭一事，使人们永远联想到一位西班牙神父巴托洛梅·德拉斯·卡萨斯为阻止这场恐怖和保护余生者而作出的人道主义的努力。拉斯·卡萨斯是从十三世纪中叶起就定居在塞维利亚的一个古老的法国家庭的后裔，他生于1474年。他在学生时代的一段时间里曾有个印第安小奴童侍候过他。他毕业于萨拉芒卡大学，是研究法律的，但后来决定选择了那个时代最卓越的生涯，当了神父。1502年他和奥范多总督一道去伊斯帕尼奥拉，十年之后，应古巴总督的邀请，移居该岛。拉斯·卡萨斯和他的同胞（教士与世俗人）一样，也得到了一块最好的授予地和随着土地而来的印第安人。用流行的委婉说法来讲，他当时虽是一个厚道的“受托人”，但仍雇用了印第安劳工从事农业和开矿。

可是，有一年他正准备为圣灵降临节讲道，偶

然看到旧约传道书第三十四章，上面说非正义的献祭玷污了祭品，用穷人的东西来奉献就好象在孩子的父亲面前杀害他的孩子一样。拉斯·卡萨斯深受感动。他确信印第安人受到了不公正的待遇，决定放弃土地和劳工，并把自己的见解告诉了总督，从而热心地从事反监护制的宣传。从此以后，他就成了“印第安人使徒”。1516年西班牙政府任命他为西印度群岛与大陆印第安人的“保护官”。他认真尽责，立刻向监护制宣战。

但这受到了殖民地统治阶层的激烈反对，皇帝查理五世不得不于1519年把他召回西班牙参加会议。他在那次会上的发言可列为加勒比历史上最好的插曲之一。他向皇帝报告说，自己的见解不是以史书所载为根据，而是，作为“一个西印度最早的移民”，以他亲眼目睹的“残暴行径”为根据，“这种残暴行径，同对粗野、凶悍的野蛮人的任何记载相比，都更加残忍，更加惨无人道。”在拉斯·卡萨斯看来，他的同胞们所持的唯一理由是，“他们对黄金的贪婪和渴求。”他要皇帝相信，“除了从[35]精神上关心您的灵魂以外，对陛下来说，没有比设法纠正这些邪恶更为重要的事情了。因为在您的

欧洲王国中没有一个抵得上，并在一起也抵不上，您大西洋彼岸的领地那样幅员广阔啊。”他毫不计较个人的恩宠得失，用如下的话结束了他的发言：“因此，陛下，您应该于即位之始就摒弃那不论从上帝还是从人类的眼光去看同样是可怖的、毁灭人类大多数的、十分残暴的制度。”

作为一个天主教的主教，拉斯·卡萨斯的讲话是有权威的。但是，由于地理发现的进展，情况变得更加不利于实行人道主义了。1537年教皇曾发出一道谕示，宣布：“印第安人或其他任何民族（天主教徒发现的）”的自由或财产决不可被剥夺，决不可把他们沦为奴隶；如有沦为奴隶的，这种奴役必须视为无效。1542年11月20日查理五世所发布的、要求好生对待和保护印第安人的“新法令”，更是在拉斯·卡萨斯直接影响下制订的。这些法令体现了拉斯·卡萨斯四十年来为实行一项对印第安人的开明政策所作出的坚持不懈的努力的成果。法令责成法庭一定要特别关心印第安人，好好对待他们，保护他们。法令明确规定，不得在战争、背叛、交换或其他原因的任何借口下使印第安人沦为奴隶。所有被奴役的印第安人要予以解放。将

来印第安人只负担那种不致危害他们生命健康的工作，而且这种工作在任何情况下决不强加于他们。在珍珠采集场中雇佣自由印第安人，要不违背他们的意志，在那里对受雇的奴隶也要加以保护。如死亡不可避免，采集业必须停止。"因为，那是合理的，我们把保全生命看得比珍珠可能带给我们的利润要宝贵得多。"如发现监护人虐待印第安人，应剥夺其监护权。以后，印第安人只尽一种有节制的进贡义务，西印度的印第安人特别要免除"超过住在该岛屿的西班牙人所应得"的贡物或劳役的负担。

新法令在殖民地引起统治阶层的强烈反对，因而第二年皇帝就将这些法令废止了。象皮萨罗①那样的殖民者，是"来攫取黄金的"，不是来开化土著的。拉斯·卡萨斯遭受挫折后，便开始写历史。他写了一本激动人心的小册子《西印度群岛毁灭简史》，在书中他控诉了西班牙人残酷地杀害一千五百万人的残暴行径。这个小册子出版于1552　36

① 皮萨罗(Pizarro, Francisco, 1470—1541年)，西班牙著名探险家和侵略者，残酷地征服了秘鲁，屠杀了无数的印第安人。——译者

年（那时期天主教的西班牙作为教皇权力的中心正受到普遍的嫌恶），欧洲各主要文字皆有译本。在十六、十七两世纪，该书意大利译本销售了三版，拉丁文译本销售了三版，英文译本销售了四版，法文译本销售了六版，德文译本销售了八版，荷兰文译本销售了十八版。但是，笔杆子虽属强而有力，它却既不能纠正也不能弥补剑刃所造成的损害。

指责拉斯·卡萨斯太言过其实，谴责他传布对西班牙的控诉书而未能同时注意其他国家同样邪恶的行为，是很流行的。

拉斯·卡萨斯可能犯了夸大恐怖的过错。他把夸大好的一面的过错留给别人，这正是永远值得尊敬的。《简史》一书，虽然言辞可能尖锐些，在受托人职责的原则方面（对这种原则当时破坏较之遵守是更受人尊敬的），却是加勒比以及其他地区历史上一个值得注意的文件。在为加勒比地区的人权保护方面，拉斯·卡萨斯同十八世纪英国人托马斯·克拉克森、十九世纪法国人维克托·舍尔歇的名字并列在一起。

在印第安人的本性问题上，他和著名的法学

9

家塞普尔维达曾进行了一场激烈的、有力的论战。塞普尔维达硬说，印第安人是"劣等人"，和西班牙人不同，正如猴和人不同一样。拉斯·卡萨斯却响亮地回答：只要他们知道有上帝，印第安人就是世界上最快乐的人；他接着又说，世上所有的民族都是人。在写得最好的一段话里，他说："任何一个今天能存在于世的民族，无论它的风俗如何野蛮、残暴或败坏，都可以诱导成为具有一切政治美德的民族，具有文明人（即过着家庭生活和政治生活，并禀赋理性的人）的一切人性的民族；否则它也不能存在。"

拉斯·卡萨斯反对为西班牙人的贪欲而牺牲印第安人的福利。可是他同意为保护印第安人而牺牲黑人的福利。他用左手献给人道主义的东西，又用右手拿了回去。 37

西班牙对印第安人的政策的意义就在于：它为加勒比地区的西班牙继承者提供了教训，而这些继承者又不是逐渐地去改善那里的状况的。它在加勒比地区的劳力方面留下了不可磨灭的退化的痕迹。它成了后来更广泛地、更大量地处置黑人的根据。

为保护印第安人免受强加给他们的过度的劳役，拉斯·卡萨斯接受了1511年黑袍教团的修士们谒见国王时提出的解决办法，大意是说，“既然一个黑人的劳力比四个印第安人的劳力还要值钱，应该竭尽全力把多多的黑人从几内亚带到伊斯帕尼奥拉来。”黑人奴隶制和黑奴贸易已开始成为合理的事情了。

但是，对于因印第安人灭绝而引起的劳力问题，西班牙政府首先不是向黑人，而是向白人谋求解决的。白人移居到西印度是受到严格监督的。地理发现几个月后，没有君王的特许证移居西印度是被禁止的，违者要处死刑，并且没收其财产。为哥伦布的航行筹备资金的并不是西班牙政府，而是卡斯提的伊莎贝拉女王；卡斯提是西班牙的一个封建王国，它和阿拉贡王国的国王斐迪南联姻，产生了统一的西班牙国家。在哥伦布完成航行之后，赐给哥伦布表示职位提升的战袍上写着：“哥伦布对卡斯提和莱昂贡献了一个新世界。”新世界就这样被看作伊莎贝拉私有的禁猎地，起初只允许她的卡斯提臣民到那里去。

然而，经济的现实打开了封建的眼界。如果西

班牙君王要得到黄金，殖民地就需要劳动力。以白种人劳工而论，有下列四种办法可以采用：

第一是罪犯劳工。1497年6月，当哥伦布作第三次航行时，有一项通令发给西班牙所有法官，授权将罪犯（异教徒、卖国贼、货币伪造者、鸡奸者在[38]外）运往伊斯帕尼奥拉以抵偿死刑或徒刑。这种做法好象没有再出现过，在西班牙似乎也没有出现过象十七世纪英国发生的使刑罚适应于殖民地劳力需要的这种曲解法律的事情。

第二个办法是使用白人奴隶。1504年发给许可证运送五个白奴，1512年又增加两个运到波多黎各。1512年年末作出规定，白人基督徒女奴应遣送加勒比地区作为殖民者的妻子，因为她们总比印第安女人好一些。1532年有二十个西班牙人得到许可证带白奴去西印度。所获得的证据似乎表明，这些奴隶一般都是女的，而且人们可以料想，这种供应也是有限的。在英法加勒比殖民政策中出现过的白人契约奴（一般为男性），在西班牙对付人口问题的措施方面却不占有什么地位。

移入劳工的第三个来源是外国人。在第一次航行后，哥伦布曾劝君王给天主教徒保留一块土

地，不让外国人进入西印度。西班牙政府倾向于对所有外国人一律加以限制。但1519年皇帝查理五世即位后，西班牙就成了包括意大利人、佛兰德人、日耳曼人在内的多民族帝国的一部分。查理五世与其说着眼于伊比利亚半岛，不如说着眼于欧洲大陆。1526年，他对所有的百姓都发给到西印度的许可证，“因为，当如此广大的领土被发现之后，应该让基督徒去居住，那是合理的。”

可是这个敕令并没有引起大规模的移民。许可证偶尔也发给个别外国人，但直到1565年才第一次出现非西班牙人的大量移民，那一年西班牙政府批准一百五十名葡萄牙人携带妻小进入伊斯帕尼奥拉，其中三分之一即将成婚。除此以外，西班牙的政策仍是排外的，生怕殖民地为非天主教徒所玷污；象十七世纪克伦威尔把爱尔兰天主教徒、苏格兰和英格兰的非国教徒大批驱逐出境的类似情况，在西班牙政策上还没有出现过。

当发现罪犯、白奴和外国人满足不了需要后，西班牙政府唯一的变通办法是放宽对卡斯提以外的西班牙人的限制，积极鼓励、促进西班牙人自由移住。1511年取消了对非卡斯提人的禁令。1518年

发给移民免费船票，移民无偿取得土地、用具、牲畜和作物，以及到达新世界后一年的生活费，并且在二十年内免除一切租税（教会的什一税在外）。莳弄庄稼最成功的给以奖金——最先生产十二磅生丝的，二百元；最先采集十磅香料的，一百五十元；最先采伐十五英担木材的，一百元；最先生产一英担大米的，六十五元。

1498年，哥伦布对这些西班牙移民作了描述，由于他当时在伊斯帕尼奥拉遇到困难，其中或许有言过其实的地方。据他说，那些当矿工、劳工、厨工来的人，除非坐轿子，就不愿走出家门一浪[1]地远。西印度的殖民社会已经开始。西班牙人逐渐了解了殖民社会的规律——若干世纪后一位英国教授赫尔曼·梅里维尔把这个规律表述如下：凡存在奴隶制度或有强制的土著人劳动可供利用的国家，那里的白种人是没有勤劳的。巴西的蔗园主就是一个突出的典型，他出门由一个女奴随侍，女奴的职务是点燃雪茄送到主人的嘴边；又如苏里南的奴隶主，上教堂时后面跟着一个女奴，拿着垫子

① 浪（furlong），长度名，相当于220码。——译者

供他下跪用。两年以后，哥伦布说得更详尽了：

"……在伊斯帕尼奥拉岛上很少人不是流浪汉，没有一个是有老婆孩子的……这一类既不怕上帝、不怕国王又不怕女王的自暴自弃的人，流氓气十足，非常暴戾……他们当中绝大多数准备尽可能地搜刮一番，随即离开，不打算这样干的，还不到五个人。让卡斯提人来是明智的，但也要知道他们是怎么样的人，是干什么的；应该让品行端正的人迁到这个地方来……由于发现了这么多的黄金，是从事盗窃呢还是到矿上去，哪一头合算，看法不同。他们为得到一个女人，愿意付出购买一个农庄的代价——一百个金币。商人们到处寻找九岁、十岁的女孩子，是很常见的事；现在，则不论年龄大小，凡是女人都要。"

40

大约十六世纪中叶的另一个记载说，被带到伊斯帕尼奥拉的白人劳工是些理发师、裁缝以及其他无一技之长的人。他们不久便把国王给他们的牲畜卖掉了，不愿工作，只住医院，进公墓。这读起来确象十七世纪去法国殖民地或十九世纪去特立尼达的"自由"移民的记载。

根据这些严峻的批评，我们也许应该领会

1528年的王室法令了，按此法令，所有在波多黎各的西班牙人限定在两年内结婚，违者则丧失所给予的印第安人。十六世纪中叶，又恢复了以前的对西班牙人移民的严格监督。于是，移民又得需要特许证了。有一种解释说，这是力图保护殖民地免遭冒险家的侵害，那些冒险家所切望的只是迅速致富，而不满足于普通的勤俭人所必须的衣食。最后，1584年，西班牙政府宣布，除非一个人能提出关于自己的道德操守的可靠材料，否则不准进入西印度。

然而，即使在可以随意迁徙的时期，白种移民对解决西印度的劳工问题也没有什么帮助。西班牙人的居留地不是随着国旗走，而是随着黄金走的。上大陆去发现或寻找黄金，导致了各岛屿的人口不断减少。在1492年—1511年期间，整个大安的列斯群岛都有西班牙人居住，就是说，每个岛上都有居留地。1511年在达连建立了最早的大陆殖民地。随之而来的是墨西哥的征服。在这以后便是西班牙占领、并吞的一连串记录：1519年，巴拿马和哥斯达黎加；1522年，尼加拉瓜；1523年，危地马拉；1524年，洪都拉斯；1525年，厄瓜多尔；1526年，

秘鲁；1527年，委内瑞拉和尤卡坦；1528年，佛罗里达。安的列斯群岛出产黄金极为有限，因此人口减少是不可避免的。1526年国王下令，居住在加勒比地区的人，无论哪个阶层的，谁也不许移居到其他岛屿或大陆上去，违者处以死刑并剥夺其财产。

但仍旧有人出走。在这次大迁移前，伊斯帕尼奥拉有一万四千卡斯提人，1574年竟减剩到五百户。波多黎各的第二个市镇建于1510年；直到1646年才建立第三个城市。牙买加在十六世纪仅有两个城镇。古巴的征服开始于1511年。第二年古巴建立第一个城镇，第二个城镇建于1513年，另外五个建于1514年和1515年。古巴的圣地亚哥一度和伊斯帕尼奥拉的首府一样人口众多，1574年减少到只有三十户。1620年古巴全部人口不到七千人。特立尼达总督在1593年声称，他只有七十名白人，对付六千名印第安人。

西班牙人口有限，无论如何也供不上广大的殖民地开采黄金和生产蔗糖的需要。在加勒比地区搜寻黄金已经剿灭了印第安人。虽然大陆上有更多的还可以利用的印第安人，而要在加勒比地区生产蔗糖，就需要另一批储备劳力。

西班牙人没有远处可以指望。黑奴贸易从十六世纪开始掌握在葡萄牙人手中，已有半个多世纪的历史。西班牙人已习惯于在葡萄牙的奴隶市场上购买黑奴。葡萄牙人对几内亚贸易的垄断是西班牙的一个严重障碍。为了这个原因，还为了一贯急于防止异教徒到殖民地来，西班牙政府便把黑奴贸易转向在西班牙的那些已改信天主教的黑奴。1501年9月3日，国王在给伊斯帕尼奥拉总督的一封信中说："鉴于我们真诚地希望印第安人改信我们神圣的天主教，并鉴于若是不信教的人到了那里，这种改变过程可能受到阻碍，我们不能同意摩尔人、异教徒、犹太人重新入教的人和新近改信我们圣教的人移入，除非他们是我们基督教臣民和同胞所支配的黑人或其他奴隶，同时携有特许证。"[42]可见，西班牙奴隶贸易开始不是从西非到西印度，而是从西班牙到西印度，它也排除了不归西班牙人支配的所有不信基督教的奴隶和信基督教的奴隶。

但是单靠西班牙基督徒所支配的黑奴还是不够的。殖民地种植园主和矿主把经济地位放在宗教之上，要求不带宗教外衣的、来自几内亚的黑奴

贸易；正如哥伦布认为印第安人是没有宗教的那样，他们也认为黑人是没有宗教的，因而不受邪神崇拜即异教的玷污。

在十七、十八、十九三个世纪成了一股洪流的事物，是在十六世纪以一条小溪开始的。实际上奴隶由国王下令送出的，为数很少。因此在1505年，国王下令送出十七名奴隶到伊斯帕尼奥拉铜矿劳动，几个月后，国王允许再运送一百名。1510年国王发出了一道遣送五十名奴隶的命令。可是，使大家都感到惊奇的是，黑人死得同印第安人一样快。1511年国王写信给伊斯帕尼奥拉一位官员说：“我不明白，这么多黑人是怎样死去的，你必须好好照顾他们！”

然而，与印第安人的死亡不同，黑人的死亡仅仅意味着从原来获取他们的地方获取更多的黑人而已。输入不断增加。1517年，最早的购奴契约商定，在八年内向西印度输进四千名黑人。1523年国王下令再供应四千名黑人给西班牙各领地，其中预定去伊斯帕尼奥拉一千五百名，去波多黎各五百名，去古巴三百名，去牙买加三百名。1528年古巴要求再增添七百名。同年，与两个德国人签订一

项契约，四年内向加勒比各殖民地输送奴隶四千名。据拉斯·卡萨斯讲，1546年仅输入伊斯帕尼奥拉的黑奴就有三万人，输入西班牙所有领地的超过十万人。奴隶价格急剧上升，1556年通过法令企图加以稳定——规定西印度每个奴隶抽税一百杜卡特。但这一法令五年后就撤销了。1552年，以一年二千人的速率将奴隶输入伊斯帕尼奥拉。到十六世纪末，在合法贸易之外，还出现了相当大一部分走私贸易。 43

拉斯·卡萨斯就是这样同种植园主妥协了。他们在印第安劳工问题上势不两立，而在黑人劳工问题上却看法一致。他们在印第安人问题上相互争论，而在黑人问题上达到和解。公正地对待印第安人是以不公正地对待非洲人为代价换取的。富有斗争性的印第安人保护官成了黑奴制和黑奴贸易的善心的赞助者，虽然他对黑奴制和黑奴贸易的开创都不负有责任。1531年，也就是拉斯·卡萨斯被任命为印第安人保护官十五年后，他请求西班牙政府往西印度运送五、六百名黑奴，强调伊斯帕尼奥拉所以落后，最重要的原因之一，是未能给一切人以输入黑奴的自由。

拉斯·卡萨斯认清了印第安人问题的真相，放弃了自己的监护制，并把自己遭到的挫折写进《简史》一书中。他自己没有黑奴。但他很晚才认清黑人问题的真相，他始终不是黑人的保护官。他用忏悔的方式来承认错误，是说服不了人的。他在《西印度群岛史》一书中写道："在过去的时代，什么制糖厂也没有的时候，我们在这个岛上惯于这样想，如果一个黑人不被绞死，他决不会死，因为我们从来没有见过一个黑人病死，同时我们深信，这个岛屿比几内亚更适合黑人的天性，就象柑子树一样，他们找到了天然的生长环境。但是自他们被迫进制糖厂干活后，由于必须忍受过度的劳累，所用的饮料又是甘蔗汁制成的，结果导致瘟疫和死亡。他们中死去了许多人。"他承认：正是西班牙奴隶购买者，使非洲奴隶贸易犯下了种种暴行；他曾用来竭力反对奴役印第安人的理由，用于反对奴役非洲人是同样正当的。自己"欠慎重"，曾认为在战争中掠获黑奴是正当的，对此他表示歉意。

与痛斥对印第安人的压迫者的雷霆声相比，这些不过是无力的指摘而已。可是，它代表了废奴派最初的微弱声音。拉斯·卡萨斯的几个同事把

这个论题展开了。1587年，托马斯·梅尔卡多出版了一本书，公开反对奴隶贸易，说奴隶贸易声名狼藉，它建立在欺骗、掠夺和暴力之上。他强调中间航线[①]上的死亡率，并补充说："关于给与那些余生者的待遇，人们是永远讲不完的。"1573年巴托洛梅·德·阿尔沃诺斯对奴隶制本身进行了攻击。由西班牙人首创，经英国人、法国人以及美洲种植园主加以发展的一个传统论据是：西印度奴隶的境况比较好，在那里他们受到洗礼，改信了天主教。阿尔沃诺斯对这个论据作了针锋相对的斗争，他否认：基督的律法容许以肉体的奴役换取灵魂的自由。对宗教进行这样的攻击是不能被宽容的。罗马教廷将他的书列为禁书，不许再版。阿尔沃诺斯废除奴隶制的意见被压制下去了。

1610年美洲耶稣会士阿隆索·德·桑多瓦尔继续这一攻击。他以围绕奴隶贸易而来的欺诈和非正义行径为重点，发表记述，往往使奴隶贸易者的良心感到不安。他的见解得到新世界许多开明

---

① 中间航线（Middle Passage），或译中间航行，指从西非海岸到西印度这条贩运黑奴的大西洋航线。——译者

传教士的热烈支持。桑多瓦尔受鼓励后，进而叹惜奴隶制的不幸，写下了一些和后一时代的实践截然不同的语言：“在人类所有的一切事物中，没有比自由更宝贵、更美好的东西了……世界上所有的黄金，地球上所有的货物，都不足以换取人类的自由……上帝创造的人是自由的……奴役不仅是放逐，而且是征服、饥饿、悲哀、赤身露体、凌辱、监禁、无穷的迫害。总之，是一个装了一切祸害的潘朵拉的盒子①。”

这是世所不容的预言者的声音。这些抽象的意见，虽然对表达意见的人来说是值得称赞的，但对那个时代的经济需求来说，则是背道而驰的。奴隶制在古巴被废除，在加勒比地区也被废除，那是阿尔沃诺斯对奴隶制的攻击受到压制三个多世纪以后的事。在十六世纪，黑人被带到加勒比地区居住，因此黑人的非洲风俗（如海地的库姆比特②和

① 据希腊神话，潘朵拉是宙斯(Zeus)神为惩罚普罗米修斯(Prometheus)偷取天上火种，责令下凡的第一个女人，她下凡时宙斯(Zeus)神给她一个盒子，打开后一切灾害罪恶全跑出来散布地上。——译者

② 库姆比特(Coumbite)，海地一种习俗，在鼓乐伴奏下帮助邻居干活。——译者

伏都教①，苏里南布西族黑人的艺术，特立尼达的香哥②和苏苏③）被长期保存下来（在允许这样做的地方），产生了一种加勒比的文化，正如弗莱雷 45 讲到巴西所说的，“统而不治的是欧洲；受治的是非洲。”到十六世纪中叶，仅仅在五十年内，加勒比地区所发生的人种上的变化（不管同以后时期的统计数比较，黑人输入的人数如何少）已如此显著，以致有个西班牙历史学家埃雷拉在他的《西印度群岛史》一书中，讲到伊斯帕尼奥拉时能这样说：“由于蔗糖工厂，岛上有了这么多的黑人，这块土地就象是埃塞俄比亚本土一样。”

---

① 伏都教（Voodoo），海地人崇拜祖先的一种宗教。——译者

② 香哥（Shango），特立尼达黑人崇拜的雷神。——译者

③ 苏苏（Susu），一种亲属团体，以女人为中心，包括她的子女和她的兄弟，而不包括她的丈夫和她兄弟的子女。——译者

第 五 章

西班牙殖民主义

在哥伦布时代的欧洲，政治制度、经济组织和社会结构的核心是垄断。因此，垄断不可避免地成了加勒比地区西班牙殖民制度的核心。加勒比殖民地成了王室的垄断物，加勒比海成了领海。因此除了对西班牙贸易、西班牙政府、西班牙宗教、西班牙国民而外，一概都是封锁的。

当时欧洲诸国，同我们自己这个时代一样，很怕入超，即输入大于输出。在他们看来，这个逆差表明一个国家储存的贵金属——金银块的外流。因此，每个国家，同我们今天一样，力求用增加金银储存，用鼓励输出和减少输入的办法来加强它的经济力量。

三个世纪以来，金银的外流成了欧洲政治家心目中深恶痛绝的事。1593年西班牙议会在给腓力二世的报告中，以西班牙的观点鲜明地表达了

这种看法。报告中说：

> “瓦利阿多里德的会议于1586年请求陛下不准蜡烛、玻璃器皿、珠宝、小刀等一类物品再输入西 47 班牙王国；这些来自国外的对人们生活不必要的东西要用黄金去交换，就象西班牙人是印第安人似的……我们缺乏货币的一般远因在于这个王国过多地消费了外国商品，阻止了不少金银的流入，那证明对我们是不利的。要是不输入那些不实用的商品的话，这些金银本来是会替代玩具而流入的……”

引起西班牙立法者愤怒的输入商品中有：法国、莱茵河和累万特的酒，埃诺特的细麻布和亚麻布，意大利的丝绸，东印度的香料，还有，很奇怪的，西印度的蔗糖和烟草。立法者断定，“所有这些对我们都不是必需的，而且还要用现金去购买。”

西班牙殖民制度就是在这种气氛中发展起来的。这个制度有两方面：一方面纯粹是商业的，另一方面是政治的；两者预定要达到同一目的，即把西班牙殖民地作为西班牙的垄断领域来开发。加勒比地区已经开始变为欧洲帝国主义的附属物或卫星国，它的资源从耗用于开发本土转变为供宗主国扩张之用。

西班牙的贸易垄断首先以指定一个从事加勒比地区全部进出口贸易必经的港口为基础。依照哥伦布的建议，1493年指定加的斯为从事西印度贸易的船只进出的唯一港口。随远征队同行的一切人员和货物，必须在一个王室代理人那里登记；到达西印度后，按原登记册核对，如有超过，由王室没收。为了收受王室商品，设立海关，同时每一笔商业交易要在三个王室代表的面前进行登记。

然而，这种国家贸易制度（或者讲得更确切些，王室垄断制）的寿命并不长。1495年，对加勒比地区的贸易就向卡斯提的所有臣民开放了。但它仍集中在加的斯这唯一的港口，以便对贸易和航行的每一细节进行管理，这是君王的方针。所有船只都要在加的斯登记，从那个港口启航，航行回国时也返到那里。十分之一的吨位留给君王，不付运费；凡在加勒比地区得到的一切，十分之一归君王所有，但对伊斯帕尼奥拉的黄金，这个比例是三分之一，后来是五分之一。

48

由于对西印度的贸易大量增长，1503年君王决定设立一个"贸易管理局"，以管理贸易、促进贸易。重申贸易限于唯一的西班牙港口。尽管加的斯

有优越的港口设备，它的独占权还是让给了卡斯提最富庶、人口最多的城市——塞维利亚。

主管贸易管理局的有三个王室官员：局长、司库和稽查。他们驻在塞维利亚，每天共同处理业务。两三年后，增加了一个领航长，第一个担任这个职务的是亚美利戈·韦斯普西。然后，又增加了一个邮政总长、几个秘书和法律顾问，与此同时，开始出现了一个航海学校，这在近代欧洲是最早的也是很重要的一个学校。所有发往新世界和来自新世界的商品都要经过管理局。它对船只发送新世界要负责，对所有到那些地方去的移民要监督，发许可证，登记。它是有关航海、商业、移民等法律的监护者。它是政府在殖民地经济状况和政策方面的咨询机构，并对从新世界输入的商品征收关税。它在其权限范围内具有必要的民事和刑事的司法职能，但关于死刑和肉刑的判决要受西班牙殖民系统政治机构的复审。

管理局在每个殖民地建立分局，由财政部官员负责。这些殖民地管理分局，设在首府或重要的海港，既是海关又是商品仓库。为了减轻塞维利亚管理局的工作，国王任命了一个代办驻在加的斯，

负责批准该港和新世界往来船只的装货和卸货。这一新设施在两个城市以及有关官员之间引起了很大的摩擦和妒忌，但到十七世纪初，为加的斯商人保留全部外运船货约四分之一，已成为惯例。在49塞维利亚，授权一个商人行会，解决从事新世界贸易的行会会员之间的全部民事诉讼。

因此，西班牙的贸易垄断是两个城市的事情。撇开这个制度的硬性规定不谈，无论在地理、工业或海运业方面，塞维利亚或加的斯对其他西班牙港口的特权地位，几乎都没有什么保证。随着查理五世的即位，当时西班牙的利益从属于哈布斯堡帝国的利益，船只从许多其他港口——科鲁尼阿、维亚纳、阿维莱斯、拉雷多、毕尔巴鄂、圣塞瓦斯提安、卡塔黑纳、马拉加驶往新世界，都是允许的，条件是这些船只必须回到塞维利亚来。然而，对这种垄断的放松似乎只停留在纸面上，塞维利亚的垄断一直保持到1717年。这时，塞维利亚和加的斯的地位正好颠倒了过来。加的斯成了贸易管理局的所在地，代办处迁到塞维利亚。这样西班牙对新世界的贸易仍不离开最初的原则，即集中在一个西班牙港口。直到1789年，西印度被发现差不多三个

世纪以后，才宣告贸易自由。

垄断不仅意味着指定一个港口，而且意味着规定一个航行路线。十六世纪初，新世界和塞维利亚之间的贸易以每年派出一支从塞维利亚到伊斯帕尼奥拉的船队为基础，货物再从伊斯帕尼奥拉转运到其他殖民地。回头货物同样集中在伊斯帕尼奥拉，从那里驶往塞维利亚。随着墨西哥和秘鲁的征服，以及在大西洋和在加勒比海航海知识的增加，一个新的航线体制建立起来了。两支有组织的船队从塞维利亚启航，最初分开航行，后来当海上愈来愈不安全、有遇到海盗的危险时，就一起航行了。其实，这样反而给这一体制立意要防范的海盗劫掠提供了便利。为支付护航队的费用，贸易管理局对进出口货物都抽税；税率平均约为2.5%，间或高至7%。护航队的总费用很高，1559年的护船队费用达到将近三万杜卡特，1555年这笔费用在十万杜卡特以上。

船队离开塞维利亚驶往加那利群岛和小安的列斯群岛，从维尔京群岛和波多黎各之间进入加勒比海。然后，一个“商船队”(flota)，向墨西哥的韦腊克鲁斯前进，途中在波多黎各、伊斯帕尼奥拉 50

和古巴停泊。另一个“护航船队”(galleones)，开往大陆上的卡塔黑纳。它到达卡塔黑纳后，把信息送到贝略港和利马，南方舰队从利马带着贵重的白银驶往巴拿马。再从巴拿马由陆路商队把白银送到贝略港，和“护航船队”到贝略港赶大市集同时期到达。市集过后，“护航船队”返回卡塔黑纳载回头货，最后“护航船队”和“商船队”在哈瓦那会合，通过巴哈马海峡向塞维利亚返航。有人估计过，在十六世纪，这两支船队的总吨位达一万吨左右。

供西印度群岛使用的补充船只，每年组成船队行驶，船只和吨位由法令固定下来。分配给伊斯帕尼奥拉和古巴哈瓦那的船只各两艘至六艘，分配给波多黎各的两艘，牙买加和古巴的圣地亚哥合为一艘，特立尼达一艘。

从1506—1555年船运统计中可以在某些程度上了解到这一体制对西班牙海外领地的影响。离港的商船总数是二千八百二十四艘，即平均每年五十六艘；进港的船数是一千九百七十六艘，即平均每年三十九艘。最高的离港数在1549年，为一百零一艘，最低的在1554年，三艘；最高的进港数

在1551年，为八十四艘，最低的在1510年、1516年和1524年，各十艘。这些统计数涉及到同新世界所有领地(包括西印度在内)进行的贸易。西印度的统计表明，在1548—1555年，总共七十四艘船开往伊斯帕尼奥拉，两艘往哈瓦那，十二艘往波多黎各。回头船从伊斯帕尼奥拉两个主要城镇圣多明各和蒙特克里斯提开出的分别为一百五十九艘和三艘，从古巴的圣地亚哥开出两艘，从哈瓦那开出十七艘，从波多黎各开出三十艘，从牙买加开出三艘。可见，在西班牙加勒比各殖民地中，伊斯帕尼奥拉享有突出的地位，波多黎各排在古巴和牙买加的前面。

西班牙对新世界贸易的垄断，原定要达到两个主要目的：第一，防止美洲的黄金和白银流到外国去；第二，把利润留给国王和他的臣民。西班牙垄断的企图之一是：独自控制供应殖民地的欧洲商品(不一定只是西班牙的商品)，独享殖民地的生产产品，特别是贵金属。这种政策和在殖民地奖励农业，甚至奖励工业，是一致的。西班牙的殖民制度，在这方面比其他任何方面都更不同于它的对手英国和法国后来所建立的制度。西班牙的垄 51

断是贸易和航运的垄断。英法的垄断同时也是生产的垄断。

因此，1516年，古巴居民被允许制造并拥有商船同其他西班牙殖民地进行贸易。到十六世纪末，哈瓦那成了加勒比地区的主要造船中心。但绳索、索具和铁器的生产在殖民地似乎是被禁止的，因此工业受到损失。1545年有一道敕令鼓励种植大麻和亚麻。准许在墨西哥和秘鲁生产丝、棉、羊毛织品。为使西班牙的家畜、谷类、烟草、水果适应新世界的水土也曾作出一些努力。在种植小麦方面作出了重大的努力。

西班牙殖民制度同意在殖民地促进最重要的宗主国工业。举例说，1503年酒的生产在伊斯帕尼奥拉是被禁止的，而1519年贸易管理局奉命让驶往该岛的每艘船只都送些葡萄树去那里移栽。允许在秘鲁栽种橄榄和葡萄树，不过1569年后地方当局奉命禁止进一步种植，并于这个世纪末提出建议在秘鲁完全禁止酒的生产。但采取的办法是禁止扩大这一工业，禁止把酒输出到西班牙可以供应的地方去，并对当地生产、装瓶的酒课税。

1584年，议会极力主张，殖民地应该生产自己

的产品，就在这年特别批准了在墨西哥建造丝绸厂。秘鲁的织布工业经1565年法令正式得到承认，虽然在1569年后力图禁止生产和西班牙相竞争的细布未获成功。1595年议会下令不再建立新厂，可是，被卷入的既得利益势力已经太大，因而工业继续扩展。1584年殖民地工业已达到这种程度，有人断言，仅在酒和羊毛两项，这一年船队的贸易损失就有二十万杜卡特。 52

关于西班牙殖民地垄断的性质，1607年加拉加斯地方的烟草案件是一个最好的例证。西班牙政府禁止在那里种植烟草已经十年了。理由并不在委内瑞拉的烟草同宗主国的产品相竞争，而在于这种贸易为荷兰人所垄断。西班牙王国宁可破坏殖民地的经济基础也不愿让自己的贸易垄断受到损害。西班牙人可说是为了跟别人呕气而伤害了自己的利益。但牵涉到的问题并不是殖民地的生产，而是殖民地的贸易。西班牙殖民制度不是严格的重商主义；它反对的不是殖民地工业的发展，而是殖民地和外国人之间的走私贸易。

这种贸易制度实际上是把中世纪欧洲的制度移植到加勒比地区。它每年一次的船队是陆上商

队的海上翻版。它每年一次的市集纯粹起源于欧洲。这种制度对加勒比地区有着重要的影响。它标志着古巴对伊斯帕尼奥拉的优势，确定了哈瓦那成为“西印度群岛的咽喉”的战略地位。它使安的列斯群岛的其他岛屿——波多黎各、牙买加处于从属地位，并使伊斯帕尼奥拉的北部海岸和古巴的南部海岸事实上被放弃了。加勒比地区的生产和人口集中在贸易航线的附近。为了保卫这些航路和货运就需要防御工事和军备。军事基地的建设带来了商业繁荣，与此同时，也使政府加强了它的军事力量，比如说，从这时期起，古巴的总督通常是军人。

尽管西班牙鼓吹垄断的原则，但在实际上不得不对现实作出让步。西班牙的生产，西班牙的船舶，都不足以满足殖民地的需要，在奴隶贸易这个要害问题上，西班牙是极为薄弱的。契约当事人常常是热那亚人，西班牙在中世纪就同他们发生了密切的商业联系。克里斯托弗·哥伦布就是这种联系的一个显著的例子。葡萄牙人虽然是西班牙的殖民对手，西班牙也时常对他们作出特殊的让步。在1580年—1640年期间，葡萄牙受西班牙统治

时，两个国家之间的商业联系更加密切了。

当西班牙合并于庞大的哈布斯堡帝国，它的统治者转为依赖德国金融业者时，德国人也取得了特权。十六世纪是德国金融业的黄金时代，特别是“整个日耳曼的荣誉”雅各布·富格尔的时代，他的《业务通讯》就西班牙和新世界的贸易对世界经济的重要性问题作出了十分公正的评价。1525年，另一个有势力的德国银行家族——奥格斯堡的维尔泽家族和新世界的西班牙贸易商建立了对等的关系。在这个基础上他们在塞维利亚和伊斯帕尼奥拉设立工厂。1528年维尔泽家族和康斯坦茨的埃因格尔家族联合，同查理五世订立协定：运送五十名德国矿工去指导新世界的殖民者；于四年内向新世界供应四千名黑奴；征服并开拓委内瑞拉。德国人安布罗西乌斯·埃因格尔，被任命为委内瑞拉总督。但德国人的殖民冒险事业归于失败，在委内瑞拉没有建立起德国人居留地，维尔泽家族不久从直接参与新世界的事业中退出，而局限于贷款给国王的间接参与。德国在新世界丢了赌本，一直到1895年德国人在委内瑞拉的利益才得到恢复。然而，为时已太晚了。

可是另一个欧洲国家，因为纳入哈布斯堡帝国内，得以共享新世界的财富。西班牙占有尼德兰(随着1580年荷兰的独立，只剩下了比利时)，使安特卫普成了十六世纪世界金融的中心，安特卫普的有名的金融市场成为“一个把世界各地联结在一起的枢纽”。其后，塞维利亚商人沦至法国、英国、葡萄牙、德国和荷兰商人的代理人的地位，从他们那里取得“商船队”和“护航船队”所需要的船货的六分之五。西班牙殖民地的输入，经过欧洲其54他国家，特别是经过安特卫普后，增大了西班牙国际贸易的差额。

西班牙从它的新世界领地上获得了丰硕的成果。引进奴隶的每一张许可证，要索取两个杜卡特。奴隶运到新世界时，同所有运进来的商品一样，都要付7.5%的进口税，这是一种老摩尔人的“关税”(almojarifazgo)，它的寿命比摩尔人还长。购奴契约产生了对西班牙似乎总是必需的直接利润，比如，1536年的一项契约规定，于四年内向新世界输入四千奴隶，就给二万六千杜卡特作为报酬。1543年，在塞维利亚征收2.5%的出口税，殖民地的进口税减为5%。这样就把三分之一的税收转

移到殖民地宗主国。同时，在塞维利亚对来自新世界的货物征收 5 %的进口税，加上10%的销售税，这些统统都归国王。1566年，“关税”在塞维利亚增加到5%，在殖民地增加到10%，此外，在殖民地港口征2.5%的出口税。在新世界勒索的关税不是以在西班牙的价值为基础，而是以在新世界的价格为基础，同时所有殖民地之间的贸易，除了同一地区不同港口间进行的小麦、面粉和蔬菜的贸易而外，必须缴纳5%的进口税和2.5%的出口税。

可是从新世界得来的财富无法满足帝国的无餍的需求。按保守的估计，皇帝查理五世退位时留下的国家赤字大约是二千万杜卡特。他单是为西班牙欠下富格尔家族的债务就有二百万杜卡特，欠其他类似的家族约五百万杜卡特。

“贸易管理局”在商业领域里是怎么样的一个机构，“印度事务院”在政治领域里就是怎么样的一个机构。印度事务院成立于1524年，自地理发现以来，国王最初委托给哥伦布、以后非正式地委托给其他人的监督管理事务，由这个机构继承了下来。它由以下人员组成：一个院长，八个参事，一个代表国王的监督，两个秘书以及其他职位较低的

官员，其中包括一个数学教授和一个天文地理编年史家。它的所有人员皆由国王任命，最初事务院55重用的是神职方面的人员，反映出在那个时代政治生活中教士占有统治地位。

事务院设在宫廷内，每周集会三次，因此皇帝可以在任何时候主持会议。它有立法权，享有对西印度政治事务方面最高的、专有的管辖权。所有重要问题都由国王或地方当局托付给它；事务院的职责是：对那些常有的控诉最高的殖民地官员的案件进行调查、评审和提出建议。它制定法律和法令，以管理殖民地政府和把国王宣布的原则用法定的形式表现出来。它的主要责任在于监督这些法律的执行。它和殖民地的官吏书信往来，推荐空缺的候补人，确定殖民地的领土疆界，并受委托监督有关对待印第安人法律的执行情况。它是发生于新世界的诉讼的最高法院。

在殖民地代表政府的是王室官吏和军事代理人。财政官员不受总督的控制，是委派的“王室官员”。在其他方面，一律执行卡斯提法律的那种严格的同化政策。总督拥有一切权力。在总督身边有教会，但这个教会是隶属于国家的，它在欧洲的免

罪特权已被废止。虽然如此，教会的权力还是无限制的。它接受大量授予地，在土地上使用印第安奴隶或黑奴。自1510年起，教会在所有殖民地强制征收什一税，从而把沉重的负担加在幼稚的农业经济上。教会的"永远管业"① 将大片土地置于教士的控制之下。到1620年，西班牙国王抱怨，利马的女修道院囊括的土地比这个城市剩下的全部土地还多。随着教会而来的是宗教裁判所、禁书目录和对教育的控制。教会通过地理发现在新世界所获得的东西，比它在欧洲因新教徒的宗教改革而失去的东西多。

殖民地制度的所有机构——"贸易管理局"、"印度事务院"、代表专制君主政体的总督和王室官吏，都是立意要保证同一个目标，即西班牙对新世界独有的垄断。西班牙经济的内在弱点不可避免地使它将着重点放在这一目标的消极方面，即禁止走私贸易上。十六世纪，在奴隶、制造品、殖民地出口方面，走私占了重要的部分。禁止摩尔族、犹太族、北非柏柏尔族或其他异教徒奴隶输入的 56

① 永远管业（dead hand），指教会的附属领地不能变卖。——译者

王室法令为数之多，恰恰证明美洲刚一发现之后走私就流行了。据1552年伊斯帕尼奥拉一个官员说，每合法地运进一百个奴隶，就有二百个从暗地里逃税进来的。预防措施和法令都是无用的，因为官吏本人时常被卷入走私贸易之中。

垄断孕育着的西印度历史是在走私中不断发展起来的。走私成了古巴最早的一个城镇巴亚莫的主要行业。十七世纪初，该岛总督决定惩一儆百。全镇的人包括城镇官员、军人、教士几乎都被捕了。有的被宣判重刑，其中包括死刑和没收财产。这个城镇群情愤激，围困了法官，使他呆在城里六个月不敢出城，因为一大群城里人伏在城郊等着他。最后，甚至连总督也加入向国王请愿的行列，要求宽大处理的时候，1607年才准予大赦。但是，为防止惯犯行为，为以后更有效地对付走私的威胁起见，古巴被分为两个管辖区。除了军事方面的最高权力委托给哈瓦那总督外，在其他一切方面古巴的圣地亚哥管辖区实际上是独立的。

卡斯提制度同化的结果，使殖民地社会保持着在封建的西班牙普遍存在的全部社会特征。早期哥伦布遭受的风波，有些方面是由于他坚

持西班牙贵族要参加劳动。阶级结构反映在土地的授予上。平民，即士兵，得到一块士兵份地(peonia)，一块普通的授予地，同时还给以小麦、玉米和牛。贵族，即骑士，得到一块骑士领地(caballeria，自后成了古巴的标准度量单位)，将近三十三英亩。一块骑士领地相当于五块士兵份地。

西班牙政府最初并不反对异族通婚，从一开始，血统的纯洁性便成为从事公务的一个不可缺少的先决条件。因此，当时流行着一句俗话：一个西班牙人来到古巴，可以为所欲为，只是不能生一个西班牙种的儿子。西班牙人在殖民地的子女是克里奥尔，一般推定他们是混血儿(这种推测往往是不无根据的)。尽管西班牙政府关心高等教育，如在大陆设立墨西哥大学和利马大学、在加勒比地区设立圣多明各大学和哈瓦那大学所证明的(在这方面西班牙殖民政策同英法殖民政策亦有明显的区别)，但是秘鲁总督对一个殖民地代表团要求政治权利的回答，却颇为典型地表现了那种既伤害又侮辱的态度。他回答说：“学学读书、写字、做祷告就行了！无论哪个美洲人他应该知道的就是这么多了。”

第六章

殖民地民族主义

西班牙在它的加勒比殖民地所发展、所实施的殖民主义，造成了宗主国和殖民地之间利益的根本冲突。殖民地运动采取了两种形式：殖民地白种居民的不满；殖民地有色人种居民的起义。加勒比地区的全部历史，就是围绕着这两股力量会联合起来反对宗主国压迫和共同要求殖民地独立的可能性而发展的。

首先是殖民地的白种居民。殖民制度给殖民地造成了很大的苦难。1556年古巴的主教抱怨说：因为缺少葡萄酒，有时弥撒的献祭也无法进行；"商船队"制度使得物价猛涨；每天都有人离开这个岛屿。到十七世纪初期，供不应求的情况是那么明显，以致在伊斯帕尼奥拉所有大城镇，星期天和宗教节日的弥撒得在天亮以前做，以使那些穿得不体面的人可以在黑暗中有所遮掩。

依照那个时代所有正在形成中的民族国家的经济实践，西班牙垄断的目的是为了促进宗主国的利益，而不是殖民地的利益。殖民地居民从一开始就同它进行斗争。这些利益之间压制不住的冲突，在1527年库巴瓜居民对一个伯爵的儿子路易斯·兰普纳诺的回答中，尖锐地爆发了。这个人从国王批准取得六年专有权，在库巴瓜海面上使用一部机器采集珍珠。殖民地居民把他打发回去，并大胆地回答说："皇帝对不是他自己的东西也太慷慨了，他没有权利处理生活在海底的牡蛎！" 59

殖民地居民也抨击西班牙国王所要求的其他权利。头等重要的是抨击塞维利亚的垄断和要求自由贸易。殖民地居民最早提出的重要抗议是关于蔗糖贸易的抗议。1520年8月20日，伊斯帕尼奥拉的王室官员为了蔗园主的利益，要求允许把蔗糖从伊斯帕尼奥拉直接运往国王领土的一切地方，而免去运到塞维利亚的义务。他们接着说："要不，居民就会说一切将被浪费在船队中，而不能鼓励什么人去从事这一工业，因为塞维利亚处理运到的蔗糖极其缓慢。"1540年，圣多明各主教和伊斯帕尼奥拉法庭又为蔗园主辩护。他们在给皇帝

的一封信里辩解说，船只遇到坏天气时不能从塞维利亚开出，而只能从加那利群岛开出，这对殖民地是有利的。他们接着又说，既然西印度殖民地在颇大程度上依赖蔗糖工业，就不应该加以限制，要求只经过塞维利亚把蔗糖运往西班牙，船只不够，运费率又很高。他们最后说，废除塞维利亚的垄断将有利于殖民地。

贸易管理局在加的斯设立一个分局，并没有满足种植园主的愿望。圣多明各城强调，殖民地物价高的一个原因在于，要求从事殖民地贸易的全部船只都要在塞维利亚登记，如果所有船只都无须登记，就发给许可证从西班牙的任何港口开到伊斯帕尼奥拉来，那会是十分有利的。西班牙当局无视这一请求。

种植园主始终准备着在西印度保卫自己的利益，甚至对于和西班牙进行自由贸易表示不满。1518年4月，由伊斯帕尼奥拉各城镇选出的代表到一起开会。他们同意向国王提出呈请，其中有：要求在西班牙所有港口和新世界之间普遍实行贸易自由，只要交付关税就行，甚至对外国人也是这样；请求免去伊斯帕尼奥拉的产品在该岛的出

口税和在西班牙的进口税；要求废除殖民地之间的全部关税。殖民地种植园主的呼声和西班牙政府的意见是针锋相对的。

种植园主不是反对垄断。他们要垄断和西班牙国王要的一样多，但要的是对他们有利的垄断。垄断有一个方面，殖民地居民不但接受，而且鼓吹，并想要加强它。这就是西班牙蔗糖市场上的殖民地垄断。西班牙殖民者最憎恶的是巴西。十六世纪在西班牙和葡萄牙之间展开了争夺控制世界食糖市场的斗争。1540年圣多明各的主教和伊斯帕尼奥拉的法官为种植园主辩护。他们极力主张，从“西班牙的其他领地”输入蔗糖应予禁止，把蔗糖运往西班牙的许可证应发给西班牙国王领地的所有港口，或至少发给佛兰德。印度事务院倾向于赞成这个意见，但是，次年，皇帝却只要该院征求意见，然后向他提出对禁止从葡萄牙输入蔗糖问题的看法。

从殖民地的立场而言，重要性次于塞维利亚垄断的是奴隶贸易的垄断。种植园主反对许可证和购奴契约制度，而主张自由贸易。他们也反对西班牙政府原先就加在奴隶贸易上的宗教限制。

1517年伊斯帕尼奥拉的教团隐士派神父们恳求西班牙政府颁发同意把奴隶从西非运入西印度的通用许可证，他们说："我们请求您准许这事，立即准许它，因为这些人正驱使我们热衷于它，而据我们的看法，他们是对的。" 他们还不是最后被奴隶制问题逼得几乎发狂的人。

61 一年以后，神父们更进了一步。他们坚持，不论是从伊斯帕尼奥拉本土或是任何人在西班牙领土的任何地方，凡是开到佛得角群岛和几内亚去的装备船只，都应发给许可证。十年之后，古巴要求同样的便利，准予装备船只到几内亚去。1519年伊斯帕尼奥拉的法庭建议，为便于在尽短时间内弄进尽多的黑人，应同葡萄牙国王签订一项购奴契约。1536年再次向葡萄牙人要求签订一项契约。1527年伊斯帕尼奥拉某些种植园主向国王提出一个关于人口的计划，其中极力主张应准许每个种植园主引进一百名男奴和一百名女奴。种植园主经常抱怨契约当事人索取的价格太高。

种植园主还抨击西班牙垄断的第三个特点——排除外国人。由于大陆和黄金每天都在把岛上的白种居民吸引离岛，他们或许比宗主国政府

更加明显地把经济放到政治的前面。伊斯帕尼奥拉一个官员1518年在给西班牙政府的一封信中指出，有必要允许“从世界各地”移民入境，仅摩尔人、犹太人和那些重新皈依基督教的人在外。同年，伊斯帕尼奥拉城镇代表会议请求，除法国人和热那亚人而外，让所有外国移民自由入境。两年后，该岛要求来自任何国家的移民。

1535年，当西班牙政府决定驱逐少数定居在伊斯帕尼奥拉的葡萄牙人时，岛上当局向印度事务院提出的报告中讲到，一些葡萄牙种植园主已婚，岛上二百多葡萄牙单身汉都是些制糖技工、劳工、木匠、铁器商以及从事对镇上一般很有用处的其他职业的人。报告最后说：

> “如果你们下相反的命令，你们的指令会被执行，而把他们驱逐出境那对国家是十分不利的，由于地理新发现和印第安人绝迹，国家因人口不足受到损害：我们不仅需要葡萄牙人，而且实在需要人口。”

圣多明各地方当局更直截了当地写信给皇帝，说德国贩奴商的葡萄牙代理人是有用的人，他的损失会得到同情的。并直率地劝皇帝重新考虑此事，不要听“有私心的人”的话。 62

殖民地居民还抗议加诸他们的苛重的关税和税捐。伊斯帕尼奥拉请愿反对在殖民地征收什一税。什一税是一种为修建教堂而征收的值十抽一的税，以实物缴纳，对幼稚的蔗糖工业是很重的负担。这不仅在于它的数量，而且由于生产者必须在一个常常很远的指定地点交付。1518年，该殖民地坚持把它减到三十分之一。西班牙政府拒绝了，但最后于1539年让步，对粗糖减至5%，对精糖和糖蜜减至4%。对殖民地产品在殖民地和当输入西班牙时征收的捐税和关税是如此沉重，以致1546年西班牙政府受到警告，说伊斯帕尼奥拉有完全被毁灭的危险。

还可以举出显示殖民地居民普遍愤激的两件事。1532年，伊斯帕尼奥拉法庭向西班牙政府递交请愿书，提出要求如下：只需缴纳关税一般就能自由地引进黑人；从西班牙移入白人劳工；准许葡萄牙人移民入境；对种植小麦和生产葡萄酒试验予以国家补助；普遍发给许可证，不但允许把蔗糖和其他产品带到佛兰德，而且还允许带到其他港口，无需从塞维利亚进出（这是造成岛屿毁灭的最重要因素）；以及豁免房屋、糖厂的建筑材料进口的

关税。1558年5月27日，圣多明各的教士会议写信给皇帝，抱怨该岛人口迅速减少。他们的信最后说：

“我们因缺少黑人和土地耕种者而快要饿死了。因为船只只组成“商船队”到达，所以好几年我们没有见到来自西班牙的粮食了，于是我们缺乏面包、葡萄酒、火腿、油类、衣服……当他们真的到来时，货物价格又过高，如果我们要求赊欠，他们就把商品藏起来。”

至于其余的殖民地居民在和他们自己利益相冲突的地方，就无视法律。“让人服从法律，但不强迫执行法律。”这就是对那些来自西班牙不得人心的法令的接受公式，另外，鞭长莫及，官吏受贿，也促成了这种情况。

63

殖民地民族主义不限于经济问题。十六世纪上半叶，在西班牙加勒比殖民地出现了一种反对西班牙王国中央集权化政策，这种政策带有几分地方自治的强烈倾向，具有重要的意义。然而，直到1521年这种政策在比利亚拉尔战役中为查理五世压制下去时，它才构成一种成为中世纪佛兰德、法国、英国、瑞士的，甚至西班牙卡斯提的地方自

治体特征的民主精神而蓬勃出现。诚然，它不是殖民地的民主运动，但它是一个开端。1507年，伊斯帕尼奥拉诸市镇派代表到西班牙，向国王请求为宗主国市政府所具有的特权。国王答应了这个要求。市镇代表会议经常召开，以采取共同行动，这是一种议会的雏型。古巴总督被迫听从由居民选出一个市政会的要求。总督或他的代表通常要出席市政会的会议。1525年古巴圣地亚哥市政会拒绝承认代理总督，控告他限制了市政会的自由，试图把自已的观点强加于市政会。继这一行动之后，又对总督在各市镇任命代表剥夺市镇官员职权的做法，到皇帝那里提抗议，皇帝对市政会的行动和抗议都表示支持。

古巴殖民地反对派的领袖曼努埃尔·德·罗哈斯，是前古巴巴亚莫和圣地亚哥市长，1524年贝拉斯克斯总督突然死去后，他曾有一个短时期担任这个岛的总督。罗哈斯的政纲是，市政会应是岛上居民的真正代表，而它行使保障地方利益这个职能的必要前提之一是自主。因此，他反对选举在皇帝手下任官职的人。在市政会早期，市长是由市议员任命，而不是由居民任命的。因为总督对市政会

施加压力，要市政会赞成他的候选人，因此选举发生舞弊现象，引起不平。罗哈斯抱有这种意见，市长必须由全民投票选出；他得到1529年王室法令的支持。 64

1528年，罗哈斯的影响和民主精神达到了高潮。当时市镇代表会议在古巴圣地亚哥召开。会议希望保证将来的独立自主和人民性，并向皇帝请求，每个市镇必须有它的代表，代表有权按自己的意愿组成一个市政会，以便寻求、获取居民的公益，于必要时与其他市镇代表会合向皇帝提出要求。这些代表每年应由人民投票选出。会议要求有一道王室命令以取得总督的指导，并在结束时说："我们代表是国王的下属，既然我们的会议有一个对外联络秘书，我们就没有什么必要向别的什么官员作报告了。"印度事务院决定赞同这次会议。自此以后，市政会由人民投票选举，同时总督接到指令不得对代表们提出必须向他汇报代表们想要保留的任何有关问题的要求。

但是，古巴的人民精神，因卡斯提城市的衰落以及在西班牙殖民制度和印第安人起义造成混乱的双重影响下古巴经济普遍凋敝，而被削弱。最后

采纳了一套选举市长的新制度，由居民选定市政会成员两人，市议员两人，总督一人。五个姓名置入瓮中，从中拈两个。第一个拈出的是市长，第二个是副市长。1536年禁止两年内改选。1542年代表会议开会作出的下列决定反应了古巴所发生的变化，表明了政治问题从属于经济问题：

"岛上的西班牙人、本地人和黑人手头有钱，但这个岛却穷得很：矿山开采不充分；印第安人很少。请下令给印第安人十分之一的报酬，给奴隶十五分之一的报酬；这里迫切需要的是黑人……我们要求每个种植园主完全免税带进四个黑人……应允许免税引进印第安奴隶，象别处一样……从有些市镇到其他市镇的道路不能通行，因为有些市镇根本没有路……极少有船从卡斯提来……有些船惯于从加那利群岛来……两个德国人的制炼所不足以熔炼所有的铜……我们要求让更多的来……"

65

在政治方面，代表要求取消改选市长的禁令；移民人数减少到缺乏"贤者"的地步。最后，他们要求常设一支追捕起义奴隶的印第安骑兵队的经费。

最后一次代表会议是1550年3月5日在古巴

圣地亚哥召开的。以后，民主的、地方自治的精神不断地衰退。外来的袭击和内部的叛乱结合起来，使全部实权落到总督手中。地方自治机构留存下来，但它原来的精神被歪曲了，它成为依照官职终身任命的小型寡头政治。它成为可以购买的特权地位。最后，1629年，市政会丧失了它掌握、行使将近一个世纪的最重要的职能和权力——土地授予权。宗主国的专制主义统治看来很牢固，民主的、自治的精神实际上被镇压下去了。

直到三个世纪之后，1868年古巴独立战争时，殖民地白人才真正理解到，他们是不能在黑奴制的基础上反对宗主国殖民主义的。他们将不得不在两者之间进行选择：要么继续充当宗主国政权的附庸，要么在政治自由的基础上寻求殖民地的独立。

他们在十六世纪作出了自己的选择。他们认为自己需要黑奴制：因此他们需要西班牙政权作保护以对付黑奴。殖民地有色人种居民认清了自己的敌人——殖民地种植园主，他们是奴隶的所有主，其地位是以宗主国法律为依据的。

殖民地有色人种居民的起义，不可避免地采

取了反抗奴隶制的形式。如果说西班牙奴隶法典从理论上确认了奴隶制违反理性、为人的天性所憎恶这一事实，那么奴隶他们自己在贩奴船上、在刚到达加勒比海时，就为他们的自由而不绝地斗争了。尽管奴隶的叛乱时起时辍，缺乏组织，失去时机，它也会使西班牙殖民地保持在一种持久的革命状态之中。

西班牙加勒比殖民地的主要岛屿——伊斯帕尼奥拉是起义的中心。1503年加勒比地区黑奴贸易开始两年以后，该岛总督敦促西班牙政府停止这项贸易，理由是黑人逃跑和印第安人串通一起，把坏习惯教给他们。黑奴贸易就此停顿。因为女王以为，这妨碍了她所怀抱的转化印第安人的目标的实现。但停顿只是短时期的，因而对奴隶起义的恐惧和奴隶起义带来的威胁成了西班牙加勒比社会正常的特征。

西班牙政府采取种种办法作试验。它曾禁止男奴的输入，或规定一定比例的女奴，或在奴隶中设法鼓励结婚，或规定在黑奴和自由白人之间比率为一比三，甚至如查理五世皇帝那样，设法限制新世界各地的黑人人口不得超过白人人口的四分

之一。

结果1522年在伊斯帕尼奥拉发生了一次奴隶起义，1527年在波多黎各又发生一次。于是西班牙政府企图禁止从几个好战的部落输入黑人，比如，1532年9月，就禁止从某一地区输入黑人，"因为这个黑人种族傲慢、不服从，难以驾驭，难以驯服，是造成波多黎各及其他岛屿叛乱和基督徒死亡的原因。"

但起义继续在西班牙领地上到处爆发。1537年在新西班牙发现一起共谋。黑人选出一个国王，计划杀尽西班牙人，并有印第安人参加。总督惊慌到这种程度，竭力主张停止输入原先要求的奴隶。1548年另一次起义发生于洪都拉斯，1612年在新西班牙又有一次，后一次造成如此的恐怖：连复活节前一星期墨西哥城的礼拜行列都禁止了；升天节教堂关上了门。1538年加勒比地区的黑奴和法国海盗联合劫掠哈瓦那。同年在古巴圣地亚哥造成的这种恐慌状态，竟使人们不敢离开家门。

公开起义不是奴隶们在反对奴隶制战斗中的唯一手段，更常见的反应是逃跑。他们逃亡山中，按传统的非洲方式维持生活。他们成了逃亡奴，后

来在英属岛屿被称做马伦人。早在1521年，西班牙政府就试图禁止黑人参加地理发现和征服的航行，以减少这类逃亡经常发生的危险，因为这类航行能带给他们逃跑的机会。西班牙政府还在各岛成立地方队伍——捕奴队，追捕逃亡的奴隶。

十六世纪反对逃亡者的立法越来越严峻。这雄辩地证明了奴隶逃亡的普遍性。凡告发致使逃亡者被追回，对告发的人给以奖赏；为追捕逃亡者专门训练猎犬；1574年对煽动奴隶逃跑的黑白混血种人或黑人判处死刑，如果是西班牙人，刑罚减为驱逐出境。援助逃跑者如果是黑人或黑白混血种人要处以与逃亡相同的刑罚，他们如果不是奴隶，还要加上没收他们的一半财产，如果是西班牙人，则永远驱逐出境。逃跑者被捉住，外逃四天以上鞭打五十，外逃八天以上鞭打一百；外逃四个月以内，初犯鞭打二百，重犯处以流刑；外逃六个月以上处绞刑。

教会协助政府，宗教裁判所把逃脱奴役的企图视为叛教，如企图得逞，要焚烧逃跑者的模拟人象以示赎罪。由于奴隶无论对今世的惩罚还是来世的诅咒都表现出不在乎，镇压的手段变得更严

酷了。1610年，在哈瓦那有人提议，把所有重新捕获的逃跑者的一只耳朵或鼻子割掉，这样下次如果再犯可以认得出来。1619年国王宣布，凡属逃跑、反叛案件，不必经过普通的法律诉讼程序。

下述事实可以表明问题的严重性：将近十六世纪中叶，伊斯帕尼奥拉的马伦人估计为七千，而白种男性人口不过一千多一点。地方当局征服不了马伦人，1545年提出让他们平平安安地生活，甚至给他们派去神父传基督教，条件是他们不要碰白人。马伦人回答，那正是他们的愿望，但他们不信西班牙人的话。1546年该岛法庭抱怨，由于马伦人做出的榜样，种植园主不敢给自己的奴隶下命令，而只能用最和善的语调和他们说话。马伦人领袖迭戈·德·坎波，全国各地都惧怕他。他击败了派去攻打他的军队，烧毁了糖坊，拐走了奴隶。最后被捕，为求宽宥，他提出率领远征队去对付自己的追随者和同伙，这个建议竟被接受。可见他的声名之大。在这以后西班牙人才松了一口气，马伦人的威胁在一个时期内减轻了。对殖民地的白种居民来说，奴隶制的代价是使殖民主义永远保持下去。

68

69

第七章

欧洲列强的逐鹿场

黄金、蔗糖、奴隶，加勒比地区这三件宝，象征着财富和权力的巨大增长。因此，西班牙的帝国主义竞争者们坚持他们要得一份是不奇怪的。加勒比诸岛就是作为欧洲强权政治的卒子、欧洲的斗鸡场，欧洲热战、冷战的舞台而开始和近代社会相联系的。

这种帝国主义之间的对抗，甚至在哥伦布航行之前就出现了。哥伦布居住在葡萄牙，他最先向葡萄牙人寻求资助地理发现的航行计划。葡萄牙国王拒绝了他。1486年巴托洛缪·迪亚斯航行到好望角，从而非洲海岸的探险达到了高潮。这时，环航非洲并发现经好望角到印度的航路，已属葡萄牙人力所能及的事情了。他们看不出支持哥伦布的重要性，认为他是一个自吹自擂的冒险家，带着一个狂妄的计划，就想发现通往印度的新航路，

而所欲达到的这个目标，对他们说来，似乎已经有了保证。

于是，哥伦布向意大利共和国的热那亚（他是那里出生的）和威尼斯求助。他发现这两个城市对自己的路线有着相似的既得利益问题，所关切的是把对东方的贸易保持在经由地中海的现行陆路上进行，它们从中获得的利益是相当大的。70

因此，哥伦布求助于年轻的国家：西班牙、英国、法国。它们在这个问题上没有那种既得利益，它们对有助于打破属于其他国家的、现存垄断的任何计划都感兴趣。他机灵地挑拨离间，从中取利，自己去西班牙，同时又派他兄弟去英王亨利七世的宫廷。由于对摩尔人的战争，西班牙推延了它的决定，但在征服摩尔人的最后据点格拉纳达后，西班牙君王和哥伦布达成一项协定。当他的兄弟带着邀他访问英国的请柬到来时，为时已太晚了。

葡萄牙人的不安和嫉妒，不久就表现了出来。哥伦布离开加那利群岛时曾躲开三艘葡萄牙船，据他看，这三艘船是派来拦截他的。航行胜利归来时，他在亚速尔群岛受到葡萄牙人不友好的对待。

当他遇着酷烈的暴风雨在里斯本附近登陆时，葡萄牙国王召他去。会见时，国王表达了以下意见：哥伦布的航行破坏了葡萄牙从罗马教皇那里得到的对几内亚的垄断权；哥伦布以为自己已经到达亚洲的错觉，并没有减弱葡萄牙人的敌意。但是，据传，国王不同意某些朝臣的建议：应该和哥伦布争吵，当场把这位地理发现者干掉。

哥伦布向西班牙君王保证，他所发现的地方和卡斯提王国一样归君王所有。君王为了稳妥起见，赶忙以那时期的传统方式，即教皇的训谕，取得对归并的确认。当时的教皇凑巧是西班牙人亚历山大六世。葡萄牙对几内亚的垄断权是以一系列的地理发现为基础，经教皇训谕批准的；训谕承认博哈多尔角以南被发现的全部土地归属葡萄牙。依照1480年的条约，西班牙把自加那利群岛以南和在几内亚地区已发现的或待发现的所有岛屿让给葡萄牙。要想在两个帝国主义强国之间避免一场冲突，双方政府在各自的要求权方面作某种程度的妥协和划界是必要的。那个时期对两个天71 主教国家有关的问题，天然的仲裁者是教皇。

在1493年发出的训谕中，教皇在亚速尔群岛

和佛得角群岛以西一百里格[1]处，从北到南划一条虚线，来肯定葡萄牙的现有权利，同时确认西班牙的现有权利。此线以东，为葡萄牙的势力范围；以西，为西班牙的势力范围。因为没有提到印度，西班牙政府不满足，说服教皇于1493年9月发布另一个训谕，对向南方、西方“以及东方地区以至印度”可能发现的此类土地，给西班牙以保有它的充分权利。这样，哥伦布西航到达印度的希望就取得了教皇的承认。

葡萄牙人对这条分界线是不满意的。因此两国政府直接谈判，于1494年6月7日达成托尔德西利亚斯协定。该协定把这条线定在佛得角群岛以西三百七十里格处。经修订后，巴西就变成葡萄牙的了。

加勒比地区的历史，受孕于国际对抗之中，是在强权政治的环境下发展过来的。教皇将划分的谕令下达所有世人和国家如下：“所以，让人们不要擅自破坏，或狂妄地违犯我们在这方面的劝告、勉励、要求、赠与、让与、分配、制定、委托、教令、敕

① 长度名；一里格等于三哩。——译者

旨、禁止和意志。因为，不论是谁，如果他这样做了，都会惹怒全能的上帝以及圣徒彼得和保罗的。”

但是，教皇是划分不了的。1496年3月5日，亨利七世发给水手约翰·卡伯特以从事地理发现航行的专利权。这一天被称为英帝国的诞生日。这个专利权虽没有收到具体的效果，但却是有意义的。它省略“南海”一词，默认了西班牙和葡萄牙的地理发现，并在此限度内默认了教皇的文件。然而，发给专利权一事本身就否定了在西、葡之间分割整个世界的任何解释；它也是一个警告，英国政府对所有权的看法至少要以地理发现为基础。凡没72有被发现的地方是不限制任何人的。法王法兰西斯一世，在一次著名的抗议中，把亨利七世给卡伯特的特许状中所暗示的内容讲明确了。他说：“太阳照耀我如同照耀别人一样，我倒很想看看在亚当①的遗嘱中哪个条款剥夺了我分享天下的权利。”他接着又说，上帝创造了这些陆地并不是专给西班牙人的。

① 亚当(Adam)，基督教圣经中说他是人类的始祖，见《旧约·创世纪》。——译者

当英国集中主要力量于通往亚洲的东北航线时，法国派出远征队到达圣劳伦斯河、佛罗里达和巴西。由于新教改革削弱了教皇的"划分"，同时在欧洲宗教战争更加逼近了，新教徒和民族主义者看出，西班牙对新世界的垄断是欧洲天主教信仰的主要堡垒，是西班牙军事力量的支柱。新教的英国和天主教的法国成为西班牙的主要敌人；新教的荷兰，在胜利地宣布脱离西班牙而独立后不久，也加入了它们的行列。

英国成了这些新加入者反对西班牙在教皇划分的基础上自以为有权垄断整个新世界的代言人。伊丽莎白一世时代的政治家，威廉·塞西尔爵士（以后称伯利勋爵），1562年对西班牙驻英大使说："教皇无权划分世界，也无权把国土随便送给他所喜欢的人。"英国政府用有效占领的理论来反对西班牙的要求权。1580年它否认西班牙的垄断权，"或是由于教皇的授予，或是由于到达沿岸各处，在少数几个地方建房、命名而加以占领……据国际法，这种占领不得妨碍其他君王自由航行于这些海上，不得妨碍把移民运往西班牙人实际上未居住的那些地方……不准占有的规定，是毫

无用处的。”女王伊丽莎白本人有力地宣布了海上自由的理论：“海上和空气为全世界人共同享用，海洋不归属于任何民族或任何个人。”

牵涉到的利害关系是极大的：整个新世界（不仅是西印度）的全部财富和最高政治权力。1583年9月26日一个装载财物的船队，从新世界带来一千五百万比索的金银块，因为装载过重，在哈瓦那还留下一百万比索。有一张告示作出结论：“这是一大笔钱，它将给商业带来新的生气。”

73

可是，英国、法国、荷兰也都想为它们的商业带来新生气。对新加入者来说有三种政策可以采取。第一是海上掠夺和当海盗，一个英国历史学家想入非非，把它描述为游侠骑士之风。向亚当的遗嘱挑战，最初和最明显的方式是从自命的继承人那里夺取。哥伦布在他第一次航行中就遇到法国海盗，第三次航行归来时，为避开正等待着他的法国船队而不得不走另一条路线。这些法国船就是西班牙人经常谈到的“路德派的贼船”。但天主教法国人却肆无忌惮地劫掠另一个天主教国家的财物。1522年为法王效劳的佛罗伦萨海盗贝尔拉萨诺掳获了三艘西班牙船，其中两艘满载墨西哥金

银财物，第三艘满载来自伊斯帕尼奥拉的蔗糖、珍珠和皮革。他将这些送给法王，法王惊讶地喊道："查理五世只要依靠从西印度得来的财富就能继续同我作战了！"

从此海上劫掠失去了个别的、偶然的性质，而成为西班牙在欧洲的敌人的国家政策的一个基本特征。海盗们在他们政府直接和间接的支持下，伏击装载财物的船队，进攻孤单的船只，乃至劫掠到西班牙的领地，到那里围攻城市，进行勒索和抢劫。加勒比海的不宣而战，用十六世纪的话，"线外无和平"，记载在1559年法国和西班牙之间的卡托—康布雷西斯条约之中："格林威治子午线以西，北回归线以南……任何一方对另一方使用暴力，均不应视为违约。"

加勒比地区这个阶段的历史，体现在弗朗西斯·德雷克爵士的身上。德雷克生于得文郡，父亲是一个热诚的宗教改革者。他的亲戚是海员，因而他是在船上和海员中间长大的。德雷克体现了伊丽莎白时代，体现了这个时代正在增长的民族主义意识，体现了这个时代对"这个王权之岛……这个镶嵌在银海中的宝石"的信心，体现了这个时代

对西班牙专制政治和天主教义的对立。德雷克认为：他对西班牙的袭击，就象在女王的眼里是非常著名的那样，在上帝的眼里也是十分珍贵的。他把 74 这类袭击当成一种十字军东征，一种反对偶象崇拜的战争。

但是，对他的十字军的物质利益，他并不忽视。1572年在开始袭击诺姆布雷—德迪奥斯港之前他对他手下的人说：“我已把你们带到世界的宝库。如果你们空手而归，那不能怪别人，只怪你们自己。”他给这个城市的西班牙总督捎口信，他“领取你从大地得来，送回西班牙扰乱全球的收获”来了。这著名的口信象征着国家的政策。德雷克向女王伊丽莎白保证，虽说这整个世界是西班牙国王的花园，但这是女王陛下摘取果实的地方。女王参与她对西班牙新世界富庶领地的一次著名的、浩浩荡荡的远征，这次远征的每一英镑投资，得利四十七英镑。在欧洲有人说：“这是腓力王当西班牙国王以来从未有过的浇到他头上的一瓢冷水。”

威胁是显而易见的。西班牙驻英大使力请国王发布命令，“无论在西属西印度还是葡属西印度，凡是外国船都不许放过，而必须把它击沉……

这将是避免英国人和法国人到那些地方去抢劫的唯一办法，因为他们从德雷克归来得到莫大的鼓励，现在几乎没有一个英国人不谈论去航海的事。”但西班牙人最害怕的是德雷克。他们忧虑，他会把装载财物的船队全部掳走，这意味着，如威尼斯驻马德里大使所报道的，半个西班牙的毁灭，而仅仅迟延时间也会造成塞维利亚许多商人破产。虽然德雷克错过几小时没有找到船队，正如他冷静地说的，“那个原因上帝最晓得”。但西班牙已惊慌失措。塞维利亚银行破产了；威尼斯银行处于绝望中，西班牙国王已被视为破产者，连一笔五十万杜卡特的贷款也借不到。

1588年，英国歼灭西班牙“无敌舰队”——在这场战斗中，德雷克丢下他的滚木球戏，起了主导的作用——这不仅是拯救英国免遭侵犯而已。这件事意味着英国海上力量对西班牙的优势，而德雷克在加的斯港湾内“烧了西班牙国王的胡子”的英勇勋绩已经预告了给西班牙的教训。教皇挖苦地说，伊丽莎白的卷线杆比腓力的剑来得锐利。德雷克成了传奇小说中的一个魔鬼，西班牙殖民地居民的孩子们一听到他的名字就吓得不敢出声，

75

而倒霉的西班牙无敌舰队司令受到顽童的折磨，他们在他的窗下叫喊："德雷克来了！德雷克来了！"但比所有这些更甚的，德雷克对加勒比地区历史的意义，在于他自己1586年7月28日向伯利勋爵讲的这句话："一个很大的缺口被打开了，这是一点也不会合西班牙国王的心意的。"

西班牙的对手们实行的第二个政策是走私贸易政策。这个政策暴露了西班牙贸易制度上的漏洞，如德雷克在西班牙的盔甲上所发现的裂缝一样。这个领域里的典型人物是另一个英国人，德雷克的亲戚约翰·霍金斯爵士。他1562年航海到几内亚，破坏了葡萄牙人的垄断，获得三百名奴隶，从而开始了英国的奴隶贸易。这一贸易的开始如他所供认的，一半是靠武力，一半是靠其他的手段。他把这些奴隶带到西印度，侵犯了西班牙的垄断，在伊斯帕尼奥拉卖掉三分之二的奴隶给渴望得到奴隶的种植园主，换回皮革。不是出于鲁莽就是出于愚蠢，霍金斯将一半皮货交由他的同伙人照管，用西班牙船运到加的斯去代销，而将其余部分交给当局寄存。结果船货在西班牙被没收，霍金斯的同伙总算逃脱了宗教裁判，留在伊斯帕尼奥

拉的奴隶也丧失了。霍金斯抗议无效。

但发生的事件表明，西班牙的垄断可以用武力手段去破坏，也可以用走私贸易来削弱。走私成了以其他手段从事战争的继续。1580年独立的荷兰人很快就学到了这个经验。他们出现在加勒比海各地，因而委内瑞拉的西班牙总督建议，应在他们常去的附近盐田里下毒药制止他们。

德雷克和霍金斯暴露了西班牙无力保卫它的帝国和它的垄断地位。西班牙的对手们从而把注意力指向他们的第三个政策，即侵占西班牙的垄断领地，甚至在南海一带无视教皇的训谕建立他们自己的殖民地，从那里更容易看穿西班牙殖民制度的纸墙。英国财政部一个不出名的官员理查德·伊登的下述愿望就要实现了："称为'秘鲁拉里亚'的富足的金库"，塞维利亚的金银块仓库，应该搬到伦敦塔来。 76

与其说仅仅是以君王的宣告为标尺，不如说以有效占领的理论为标尺，新来者把他们的注意力主要地指向三个容易进入的地区。它们是：小安的列斯群岛、圭亚那和北美。西班牙对这些地区过去一直是忽视的，对它们只有名义上的宗主权。

关于帝国主义间这个方面的对抗，其知识界代表是一个原来不出名的英国牧师，理查德·黑克卢伊特。他是个很有见识的人，关于地理发现的航行记事曾激发他的想象力，后来他的名声之大主要是由于他辛勤地编纂了这些记事，为纪念这些事迹创立了一个以他命名的著名协会。从帝国主义者这个名词最深刻的含义来讲，黑克卢伊特是一个帝国主义者，他把殖民地看作是救治一个国家的病症的良药，特别是经济病症的良药。

黑克卢伊特为自己规定了任务，启发英国人从事殖民活动，扶植民族自尊心。他深入研究古老、罕见的文献，追溯到泰西塔斯[①]和圣者比德[②]，坚持英国自始就在贸易和地理发现方面扮演了光荣的角色。他争辩说，事实上英国的业绩比西、葡的业绩更为英勇。后两个国家曾有古代的作者引导它们去推断新世界的存在，同时它们地理发现的航行事业开创时有自己的市镇和岛屿作后援，比如说，加那利群岛和亚速尔群岛。而英国和

① 泰西塔斯（Tacitus, Cornelius, 56—118年），罗马历史学家。——译者

② 圣者比德（The Venerable Bede, 674—735年），英国僧侣，教会史学家。——译者

西班牙、葡萄牙的航行相反，它的航行目标是那冷峻的、荒凉的北海，“完全没有那样明显的引火物和引诱物”，那些有冰、有雾、阴沉沉的土地。黑克卢伊特不得不承认，英国的航海事业没有获得“辉煌的成就，没有由此带来垦殖地，也没有取得征服地。”这有必要加以纠正。

“但现在”，他在1589年出版的一本著名的书《英格兰民族主要的航海、旅行、交通和地理发现》的前言中写道：“正是我们起锚、扬帆、离开这波涛汹涌、霜雾迷蒙的北海，以最快速度向非洲西岸和印度群岛之间明亮而平静的令人心旷神怡的大西洋驶去的时候了，西班牙人、葡萄牙人在那里已经作了多次愉快的、成功的、幸福的航行”。为了揭露、散布西班牙的秘密，为了取得、译出那记述西印度一切主要河流、港口、市镇和地区的西班牙文件（“那可能于我们有用或使他们烦恼”），为了提供一切必要的情报，以便女王伊丽莎白“将在上帝的帮助下，于短时间内，产生很大的、意料不到的效果，增大女王陛下的领地，使国库富足起来，使许多异教徒听从基督教义”，黑克卢伊特不惜时间和精力，并把个人私利和擢升的机会放在从属

77

的地位。

黑克卢伊特客观地估计了这种可能性。他作出结论道:“时候快到了，现在是我们英国人可以和西班牙人、葡萄牙人在尚未发现的美洲地区和其他地区分享利益（只要我们自己愿意）的时候了。”黑克卢伊特是1584年雷利的弗吉尼亚远征队的坚定的支持者，他展望“这次西航，对我们常跑码头的来说，将使我们获得欧洲、非洲、亚洲的一切商品，将为我们所有衰退了的行业补足需要。”弗吉尼亚总督向他保证，新殖民地将出产葡萄酒、油类、亚麻、树脂、沥青、乳香、无核葡萄乾、蔗糖——英国人惯于从西班牙、法国、意大利以及东方取得的一切。

黑克卢伊特这个人物及其影响在英国政策的决定中所起的作用是不可低估的。他是改进航海术的热情倡导者，他极力主张在伦敦或在布里斯托尔设立航海驾驶技术讲座。他提倡研究热带疾病的起因和治疗。他并不是一个象牙之塔里的知识分子和宣传家，他本人就是当时许多殖民地开拓和商业冒险事业的股东。通过他编纂的《主要的航海》一书，尤其是通过1584年所写的、献给伊丽

涉白女王的《论建立西方殖民地》一书，到1616年黑克卢伊特去世时为止，他对英国人的思想和英殖民帝国的发展所产生的影响，比所有和他同时代的人合在一起的影响还要大。在他以前的时期，英国的政策同西班牙初期的政策一样，未能超出关心黄金的范围——夺取西班牙的黄金，如德雷克所干的那样，或寻找新金矿，如雷利在圭亚那企图得到的那样。由于黑克卢伊特的影响，帝国主义取代了海盗活动，农业代替了黄金，重商主义接替了金银通货主义。

在这种帝国主义之间的对抗中，占支配地位的商业上的考虑，由于强有力的政治、宗教动机而加强了。新世界的垄断者——西班牙，是欧洲反宗教改革的中心。西班牙从西印度得来的财富，是欧洲天主教势力的支柱。西班牙在欧洲的军队和霸权，是靠它在加勒比地区和美洲的矿山和贸易供给资金的。因此，新教国家派遣牵制性的海洋远征队去削弱西班牙的力量、消耗西班牙的资源，成了一个非常重要的政策问题。例如法国的新教徒领袖加斯帕德·德·科利格尼海军上将坚决主张在西印度攻击西班牙的政策，以便在欧洲削弱它。宗教

战争的战场不仅在德国，而且在加勒比海。

大企业和帝国主义使一个国家同陌生的伙伴联合起来。在英国和尼德兰之间出现了一个事实上反对西班牙的新教联盟，天主教法国在一定的程度上支援了它。当时英国议会对政府的影响日益增长，尼德兰人民又是起义的殖民地居民，因此，英国和尼德兰反对西班牙的斗争带有“民主主义”反对专制主义的色彩。弗吉尼亚总督托马斯·戴尔爵士1616年回到英国后说：弗吉尼亚“有了陛下的臣民到那里居住，就会把这样一个马嚼子放进我们宿敌的嘴里，以对他君主政体的傲慢有所遏制。”

但是，欧洲的挑战，依照西班牙的政策，主要还是指向加勒比地区。沃尔特·雷利爵士几次企图殖民圭亚那。他比哥伦布晚一百年，但同哥伦布一样地迷恋于黄金。他渴望“为女王发现一个比西班牙国王所有领地都好的印度群岛”。那是指黄金而言，因为西班牙的财富和力量不是来自“西班牙白葡萄和塞维利亚桔柑的贸易，也不是来自西班牙、葡萄牙或它的任何其他省份出产的什么物品；危害、扰乱欧洲所有国家的，是西印度的黄金。”

79

这无疑是真实的。但雷利实质上是一个落在时代后面的征服者。据他的意见，“在贮藏有黄金的地方，实际上没有必要去想其他的商品买卖。”他确信圭亚那有金子，是“到目前为止没有被劫掠过，被迂回过，也没有被开采过的一块处女地。”他指望在伦敦设立“一个期货交易所，收到的圭亚那的货单比现在塞维利亚收到西印度的货单还要多。”这是第一次，但不是最后一次时机，圭亚那被认为能为西印度的问题提供解决办法。

多少是由于黑克卢伊特的影响，英国已变得很老练，没有把雷利的事情看得太认真。就在黑克卢伊特去世的那一年，雷利从监禁中被释放出来。他作了最后一次尝试去寻找圭亚那的黄金产地，但是却失败了，两年后他就被处死刑了。英国和其他欧洲国家在加勒比地区开始建立永久性的居留地。为增援一个去圭亚那的远征队，英国人于1605年第一次试图在西印度、圣卢西亚定居下来。

但由于加勒比印第安人的敌视，建立这块居留地失败了。四年后，定居格林纳达的同一企图，由于相同的原因，也失败了。1600年，荷兰人在圣欧斯塔蒂乌斯五谷不生的岩石上登陆，并于1621

年建立了荷兰西印度公司。1623年英国人在圣基茨登陆，1625年在巴巴多斯登陆。1625年法国人也登陆圣基茨。这两个国家自己决定，由它们分割该岛。1624年英国下议院考虑一项计划，本着过去为同地中海东部国家、俄国、东印度进行贸易而组织的同类公司的方式，组成一个由议会条例规定、设立的西印度公司。本杰明·拉迪亚德爵士极力支持这个计划，认为它是“从根本上砍伤西班牙国王，力图在西印度打击他，取代他”的最好办法。关于亚当的遗嘱的斗争将进入一个新阶段，从而要对遗嘱本身进行挑战了。

这些新国家打算怎样利用它们在加勒比的新殖民地呢？西班牙人推行自己的政策是无所顾忌的。他们要黄金，要蔗糖，要把黄金和蔗糖都留给西班牙。如果他们仅靠奴役印第安人和运来被奴役的非洲人就能得到这两件东西，那么，他们就是要准备奴役人的。

他们触犯了当时欧洲的知识分子。英国人托马斯·莫尔爵士曾在《乌托邦》一书中反对以养羊代替农业，说这种代替减少了英国的乡村人口，他发动了一场对西班牙政策的抨击。他的乌托邦人

对西班牙人所崇拜的金银"加以斥责和污辱",用它们来做尿壶、镣铐。但他的乌托邦,那里财产为公共所有,那里没有贫富之别,那里时间都用在智力活动上,却是以奴隶,或如莫尔委婉地称为"仆役"的人作基础的。

这回拉斯·卡萨斯展现了一幅高尚的未开化人和伊斯帕尼奥拉(西班牙帝国主义的摇篮)的画图,把它看成古代人真正的乐园。有名的法国散文家米歇尔·德蒙泰涅也照着这个方向做,他谴责西班牙人毁灭了印第安的文明,"为了珍珠和胡椒的贸易,竟把世界上最富庶、最美丽的地方搞得一塌糊涂!"弗朗西斯·培根,继黑克卢伊特之后,进行了比黑克卢伊特更积极的探讨。在《论种植园》一文中,他申述了自己对殖民开拓的意见。他设想的不是一种以开矿、输出农作物和奴隶制为基础的经济,而是一个主要以生产粮食作物为主的小农自给自足的社会。培根特别反对矿业经济,并主张对殖民地产品实行自由贸易。培根甚至从未提及奴隶,建议自由手艺人向国外移居,包括花匠、农夫、铁匠、木匠、细工木匠、渔夫以及少数药剂师、外科医生、厨师、面包师。

然而，欧洲并未为它的知识分子所感动。“这计划总的说来是要在西属西印度部分获取利益，为促其实现，我们将不通过任何特殊指令使你们受一种方式的束缚。”于是英国护国主奥里弗·克伦威尔便于1655年发起一次他称为“西方计划”的西印度远征。而这个典型不是英国的，却是欧洲的。

在克伦威尔取得牙买加之前，英国人已从他们原来巴巴多斯和圣基茨中部的基地进入了尼维斯、安提瓜、蒙特塞拉特。

81

法国人从他们在那里占据两端的圣基茨迁往马提尼克、瓜德罗普、圣巴特勒米和圣马丁。圣马丁是在西班牙人放弃的当年被法国人和荷兰人瓜分的。赶走加勒比人后，法国人占据了格林纳达，并且还要占领圣卢西亚。同年，即1650年，法国赶走了西班牙人，占领了圣克鲁斯；西班牙人曾赶走英国人，英国人又曾排除荷兰人，而最初是英国人和荷兰人分占该岛的。多巴哥于1678年由荷兰人让与法国；经多次变迁，法国还取得圭亚那的一部分，通称卡晏。1697年，经立兹尉克条约，西班牙承认法国有权占领它在伊斯帕尼奥拉长期以来建立

的一块居留地，这就是圣多明各，它是“西印度，也许是全世界最美丽、最富饶的地区。”

英法两国政府对如何处理多米尼加和圣文森特未能取得一致意见，因此它们于1660年同加勒比人签订条约，让加勒比人保留对该地的所有权。

荷兰人，以商人为先行，最后并始终占领了圣欧斯塔蒂乌斯和萨巴。1667年，经布雷达条约，荷兰人把新阿姆斯特丹(纽约)让给了英国以换取苏里南。

丹麦人在圣托马斯建立了最早的永久性的加勒比居留地，几年后要求圣约翰也归他们。

德意志勃兰登堡—普鲁士邦也参加了这场在加勒比海阳光下获得一席之地的竞争。选侯腓特烈·威廉一世欣然听取荷兰人本亚明·劳勒的建议，开设勃兰登堡公司，同圭亚那、西印度进行贸易。1680年普鲁士一个海军远征队被派到加勒比海劫掠西班牙船只。普鲁士在加勒比海没有海港，因此，使远征队的活动遭到困难，仅仅俘获了几艘小船。1684年劳勒试图购买圣文森特或圣克鲁斯，因法国人横加阻挠，没有成功。随后他求助于丹麦，次年两国政府签订一项条约，由此勃兰登

堡人在圣托马斯得到一个足以雇用二百个黑人的种植园，最初三年免税，但圣托马斯仍属丹麦。由
82 于和丹麦人难以相处，勃兰登堡人继续寻求自己的领地。他们力图得到克拉布岛。克拉布岛有时遭受来自波多黎各的西班牙人的袭击，但丹麦人不肯放弃对该岛的所有权。1687年他们设法取得同多巴哥的谈判因荷兰人反对而告失败。最后，1689年，勃兰登堡占有维尔京群岛中多岩石的圣彼得小岛。在这个小岛上，普鲁士力求建立加勒比海王国。这是前一个世纪维尔泽家族宏伟的西方计划的代替物。

另一个欧洲国家为求一份亚当的遗产而未获成功，那就是瑞典。瑞典在十七世纪，由于宗教战争中古斯塔夫·阿道夫①军事上的成就，一度上升到强国的地位。同勃兰登堡—普鲁士的情形一样，瑞典殖民扩张的刺激来自一个荷兰人威廉·乌斯塞林克斯。此人在创建荷兰西印度公司时起过重要作用，但他对它的结局不满意，因而先

① 古斯塔夫·阿道夫(Gustavus Adolphus)，1611—1632年瑞典国王，在三十年战争（1618—1648年）中曾有一个时期取得很大战功。——译者

为丹麦服务，后又为瑞典服务。1624年，瑞典国王命乌斯塞林克斯建立一个和亚、非、美进行贸易的综合公司。因财政困难延迟到1627年才开业。这个公司在特拉华河岸建立了一个居留地。1647年组成另一公司，瑞典非洲公司，并和几内亚建立了贸易关系。整个计划失败了。荷兰人把瑞典当成对手，在一场两国之间的战争中，特拉华河居留地和西非要塞皆陷落到荷兰人手里。瑞典不得不等待到下一个世纪才取得一份奴隶贸易和一块西印度殖民地——法国的小岛圣巴特勒米的一部分。

西班牙所要应付的不但有欧洲竞争者的袭击，而且有欧洲海盗的进攻。一切国家、不同信仰的人们，由于多数是逃犯而联合起来，他们唯一的本事是对西班牙人作战。他们被人们称作海盗(buccaneer)，此字来自印第安语“布坎(boucan)”(一种木制烤架，用几根木头制成，放在四个叉子上，在上面烤猪)。他们由无组织的一伙人合成，除了行劫时而外不承认领导，行劫时他们挑选最有经验的老手当头子（一个叫摩根的和一个叫洛隆纳伊的就是这样的盗魁）。他们没有固定的住处，83 主要集中在有野牛附近的地方，在树叶遮盖的窝

棚下避雨，只穿一条裤子一件衬衫，为防虫咬而睡在口袋里。一个法国目击者看到几个捕猎野牛归来的海盗时，说他们好象“屠夫的最龌龊的佣人，在屠宰场里已经有八天没有洗澡的样子。”这群海盗大胆无畏，武器精锐，人数众多，他们从伊斯帕尼奥拉海岸外的托尔提岛采取行动，使他们的“教化使命”形成对西班牙人的威胁，有力地支援了西班牙的竞争者。

海盗的劫掠使西班牙丧失了大量贵金属，使其在物质上削弱。然而，他们的掳掠物不是为了建设性的经济目的，如我们可以确信德雷克的掳掠物那样；加勒比地区史这个方面的历史学家告诉我们，他们“大肆挥霍别人辛勤劳动的成果。”1666年海盗夺取马拉开波，掳得二十六万“西班牙银币”，甚至拿走教堂的装饰、钟、画。他们说，要用那部分战利品在托尔提岛建一座教堂。两年后，摩根猛袭贝略港，掳得二十五万“西班牙银币”。他对部下的讲话使人想起弗朗西斯·德雷克爵士的精神，他说：“虽然我们人数少，但我们勇气大，我们的人愈少，就愈团结，我们将分得的战利品也就愈多！”1673年特立尼达遭劫，掳去十万西班牙银

币。1683年海盗袭取新世界最富足的城市韦腊克鲁斯，捞取六百多万美元。这个买卖如此有利，使人看了眼红，甚至妇女也有参与的。1721年被捕的玛丽·里德和安妮·邦尼，只是当她们说出自己怀孕时，才暴露了她们的性别。

海盗活动最终成了扶持、纵容它的那些政府的一件麻烦事。海盗们甚至爽朗地嘲笑本国政府的愿望。当1668年法国和西班牙之间的战争以爱斯一拉一沙伯条约告结束时，海盗们声称，因为他们没有在条约上签字，也没有参加谈判，所以不受它的条款的约束。1670年按马德里条约，英国和西班牙一致同意禁止抢劫，撤销所有为此目的的任职令，惩办那些违反条约的人。以后不久，法国政府也决定镇压海盗，因为他们侵害了一切国家的船只。在圣多明各，海盗被劝说改行种植烟草。英国采取以毒攻毒的手段，授予摩根亨利·摩根爵士称号，提升他为牙买加副总督。

欧洲的海盗如果在殖民地未能找到西班牙人，就在归途中袭击他们。西班牙人因敌对国家大规模袭击他们装载财物的船队而苦恼万分。1628年荷兰海军司令皮埃特·海恩实现了那曾是德雷

克的衷心愿望：在古巴沿海掳获了西班牙装载财物的整个船队，在古巴卸下船货。荷兰人的那笔战利品包括：白银十七万七千三百五十七英镑，黄金一百三十五英镑，皮革三万七千三百七十五张，靛青二千二百七十箱，苏木七千九百六十一根，洋红七百三十五箱，蔗糖二百三十五箱，还有珍珠、香料。共卖得一千五百万盾，荷兰西印度公司公布红利为50%。

这大胆的一击，加上严重的损失，使西班牙十分难堪，商人们都吓得发抖了。舰队司令被监禁五年后正法，海军司令则被处流刑，最后死在非洲的一个流放地。另方面，海恩成了民族英雄，被任命为荷兰海军中将，仅次于海军上将奥林奇亲王，后者是国家首脑。荷兰人都争先恐后地向海恩表示敬意。海恩却说："看，这些人多么发狂呵，就因为我弄回国这么大一笔财富！但在以前，当我进行艰苦的斗争，完成了比这还大的功业时，他们简直连头都不转过来望我。"

二十七年之后，英国重复了荷兰的胜利，海军上将布莱克完成了海恩在他之前做过的事情。克伦威尔的西方计划，在扩张领土方面失败了，在获

取财源方面却是成功的。布莱克在加的斯港外也掳获了装载财物的船队，仅船长的船就载有金银块二百万比索。当这宗战利品带着应得的荣耀被护送经过伦敦街道时，克伦威尔也在人们当中满意地目睹着这长长的行列。两年后，西班牙装载财 85 物的船队为安全起见进入加那利群岛，已将数达一千零五十万比索的财物起岸，布莱克得知后，便袭击该船队，把它歼灭在圣克鲁斯港。留在加那利山中的金银条对西班牙仍旧没有用处。

到十七世纪末，在加勒比海的一片混乱状态中，突现出来了一个异常明显的事实，即亚当的遗嘱证明是伪造的。西班牙垄断的领地已减剩到古巴、波多黎各、伊斯帕尼奥拉的东部（约占全岛土地面积的三分之二）和特立尼达了。1648年据明斯特条约，授予荷兰以西班牙国王的“双眼”之一——同西班牙殖民地进行自由贸易。1670年，据马德里条约，西班牙承认英国在加勒比地区的归并，就这样，1493年的教皇训谕被抛进了废纸篓。1684年，据累根斯堡停战协定，法国和西班牙同意在欧洲和在“线”外的和平，从而结束了前一世纪法律上的虚构。

现在，加勒比地区成为亚当的新继承人之间的斗争场所了，西班牙成了局外人。到1674年，英国开始抱有以下见解：在加勒比海保持西班牙帝国对自己是有利的，真正的敌人是法国。英国的政策，用一个法国作家的话来说，是使西班牙“葡萄牙化”，因为，1703年条约为葡萄牙和英国带来这样一种关系，葡萄牙人统治而英国人做买卖。英法之间争夺西班牙遗产的战斗逼近了。法国充分意识到这一前景。1678年9月30日，法国海军大臣科尔贝尔写信给瓜德罗普总督，同前一世纪伊丽莎白女王给法兰西斯·德雷克爵士下达指令的语调完全一样，内容如下：

> “国王命令我写这封短信给你，谈一件非常重要、必须严守秘密的事。我们正在欧洲跟西班牙讲和，不是在世界其他地区，也许真的有一天陛下会下决心搅乱西班牙人在西印度所拥有的大量的、自由的商业。为使你自己能执行陛下的命令，国王希望你在航行中特别注意要精确不误地悉知商船队和护航船队离开西班牙海岸的时间；它们采用那一种航海术，采取那一条航线；它们停靠在那些岛屿或大陆；如果护航船队处于战争状态，它的战斗力如何；我们应有多少武装船只才能发动一次攻势。”

86

十八世纪初期西班牙外交大臣是这样对英国大使说的："上帝已将西印度委托给西班牙人，所有的国家都可以分享新世界的财富，甚至所有的欧洲国家有必要向这个庞大的地区供应它们的产品和其他商品。"大使不是不懂事的孩子。空前的慷慨隐藏了难堪的耻辱。十六世纪众所向往的西班牙，到十八世纪成了欧洲的病夫。如果那位大使表示异议的话，他会反对那个"所有的欧洲国家"的。加勒比地区没有足够的空间给"所有的欧洲国家"，甚至给英法两个国家都不够。既然它们谁也不肯放弃新世界，谁也不同意分享新世界的财富，战争就是不可避免的了。英法争夺照顾西班牙病夫的权利，以及争夺这个病夫的唯一的继承人的权利，这种争夺构成十八世纪欧洲和加勒比海政治中具有支配力的因素。

不久法国人看出一种比科尔贝尔所想象较为灵活的攫取西班牙遗产的方式。十七世纪，路易十三和路易十四两位法王的西班牙新妇都明确表示放弃对西班牙王位的全部继承权。但是，到这个世纪末，患白痴和慢性病的西班牙国王查理二世还没有子女，西班牙王位继承问题便成了欧洲各国

政府争斗的根源。

英国和荷兰这两个主要的海洋国家，怕西班牙的王冠落到法国或奥地利的头上。前者将意味着一个庞大的法兰西—西班牙帝国统治欧洲和美洲。后者将招致十六世纪哈布斯堡帝国的复活。这是小患和大患之间的抉择。因此，他们开始和法国制订一个关于分割那些仅是由于二百年前教皇的分界线而被开发出来的西班牙领地的条约。西班牙国王所唯一关心的是维护西班牙领土的完整，87 1698年他立下遗嘱，在遗嘱中宣布巴伐利亚的选侯为自己唯一的继承人。年轻的选侯当上继承人后在世的日子真是再短不过的了；他三个月后即死去，死后没有举行仪式，死得不明不白。公开的死因是天花，但这受到多方面的怀疑。

西班牙国王遭到了挫折，但他不顾自己即将死亡的预兆，又立下一道新的遗嘱，这个遗嘱在他1700年11月1日死后就立即公布了。国王这样宣布道：法王路易十四之孙昂儒公爵菲利普为他的唯一继承人。路易十四在一次同英、荷分割西班牙领地的条约中作过保证，西班牙殖民地和尼德兰可以归于哈布斯堡皇帝的次子，条件是这些地方决

不能转移到哈布斯堡的奥地利家系的手中，同时西班牙在意大利的领地归路易十四的儿子。路易十四准备做什么呢？他已签订条约放弃由他的任何近亲即位西班牙王位的权利，但西班牙国王在神志清醒的时候根据自己的合法权利宣布了一个法国亲王为继承人。路易十四在一次正式的宫廷会议上当着西班牙大使的面作出重要决定。他指着他孙子说："先生们，你们看西班牙国王就在此地。他的家世使他登上这个王位；去世的国王在遗嘱中是这样吩咐的；全国都这样想望，并恳求我的同意；这是上帝的意志，我满足了这个要求而感到高兴。"他转向他的孙子说："做一个好西班牙人；这是你的首要责任；但记住自己出生是一个法国人，要保持两个国家的团结，这是使它们幸福同时维护欧洲和平的方针。"

路易十四错了。两个国家之间，为人们所称作的、后来通过正式条约赋予庄严性的"家族协定"，也许是使法国和西班牙幸福的方针，可是它扰乱了欧洲一个世纪的和平。"比利牛斯山脉不再存在了"，这是路易十四私下兴高采烈地作的一个注释。法国和西班牙通过两个王位结合于一家而团

结起来，这是对英国和荷兰的挑战。面临已经出现的更大的威胁，它们决定停息长期的贸易战。英国作出决定：既然法国有了西班牙，就不是西班牙保有西印度的问题了；这比1823年乔治·坎宁面临类似的危境发表声明，要早一个多世纪。

88　英法对抗开始于1700年，一直继续到1815年。这一对抗同欧洲其他王朝的、领土的问题交织在一起，而以马尔巴勒公爵、腓特烈大帝、拿破仑·波拿巴和威灵顿公爵这四个世界上最杰出的军事指挥者的欧洲战役为标志；在海军方面，则以罗德尼和纳尔逊的业绩为标志。重要的问题不在谁应当是这个国家的国王，谁应当是那个国家的国王，而在应当统治西班牙殖民地，支配加勒比海的是英国还是法国。战场在西属尼德兰，在德国、意大利、西班牙，甚至俄国、加拿大等国的广大地区和加勒比海。

但最重要的战区在加勒比海，决定性的兵种是海军而不是陆军。乔纳森·斯威夫特1712年写道，他觉得奇怪，为什么有些政治家正教人经由佛兰德、萨伏依、那不勒斯向西班牙挺进，而似乎从未想到西印度。马尔巴勒公爵怀疑他称作在远处

的枝节问题，但不敢反对他往西印度派遣军队的计划。1735年霍勒斯·沃波尔写信给他兄弟英国首相罗伯特，信上说："千万不要忘记西印度。到现在为止，我所作的劝告无效，但那里发生的任何灾难将比世界上任何其他事情对你更有损害。"查塔姆讲到在易北河畔征服加拿大的事，那是夸张的、不准确的。重心在加勒比海；用牙买加大蔗园主——伦敦的奥尔德曼·威廉·贝克福特的话来说，它是"我们一切战争必须在那里开始和结束的地方。"

加勒比地区长期的拉锯战足以证明，英法两国对那个战区以及那里的一切战斗都很重视。斗争有两个方面：一个是单纯为了争夺领土；另一个是争夺对西班牙殖民地的贸易垄断。

从领土方面来说，今天当人们望着地图上这些被遗忘、被忽略、孤单单的小点子，想起戴高乐把当年歌剧女主角的面容憔悴、起了皱纹的后代子孙连同二百年前售票口激动人心的场面，视如草芥置之脑后时，对西印度殖民地当年所取得的重要地位几乎是难以置信的。

以英国女王安妮1712年6月6日对上院的演词为例："我们和法国人之间分割圣克里斯托夫（圣 89

基茨），曾是给我的臣民造成麻烦和损害的原因，我已要求整个岛屿完全割让与我，法国同意了这个要求。”圣基茨的取得是两国争霸的第一次战争中英国最大的收获之一，1627年的共管废除了。

圣基茨至少对蔗糖有价值。克拉布岛有什么能夸耀的就不清楚了，虽然在岛名中也许暗含有某种恶意。①1722年英国要求克拉布岛，又要求圣托马斯和圣约翰。克拉布岛是丹麦和西班牙间经常引起争端的地方，当十七世纪普鲁士想要并吞它时，它曾取得国际上的重要地位。圣托马斯总督断言，英国人的企图是通过圣托马斯和克拉布岛，“去包围波多黎各，这样他们一旦和西班牙破裂就会成了那里的主人。”十八世纪加勒比大小诸岛屿有如二十世纪太平洋的环状珊瑚岛。

1730年英法争夺向风群岛的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多米尼加等岛屿主权的战争重新爆发了。英国人声称对所有这三个岛屿有“一种确定无疑的权利”，它们是在巴巴多斯的管辖区域以内的。法

① 克拉布岛(Crab Island)，“Crab”一词英文意为“蟹”。——译者

国人坚持对圣卢西亚的"无可争议的权利"并主张依照1660年条约，多米尼加和圣文森特应属于加勒比人。两国同意在通过协商可能解决争端之前，从所有这些岛屿撤退。外国基地在加勒比海是有长期的历史的，即使这段历史不很重要。

在十八世纪，甚至一块极不足道的加勒比领土也被认为有价值，英法对特克斯岛的争执就是一个好例证。该岛今天是牙买加的一块很小的属地，人口二、三百人，一向生产食盐。但十八世纪的政治家谁也不至于将它放进地图；正如纽卡斯尔公爵以为布雷顿角是一个岛，他的同僚中也许有什么人认为特克斯岛是位于土耳其海岸外某处一样。[①] 其实它是巴哈马群岛一连串岛屿末端的一个小岛。这块不重要的领土在古巴和伊斯帕尼奥拉之间向风海峡的口上据有战略地位。西属伊斯帕尼奥拉总督对该岛行使名义上的宗主权。经他的应允，圣多明各总督于1764年派遣一支远征队去镇压窝藏在那里的海盗，毁了他们的居留地，建 90

① 布雷顿角（Cape Breton）在今加拿大东部沿海，名为岛，实与大陆相连。特克斯（Turks），英文意为土耳其人。——译者

了一座灯塔。从表面上看，这位总督的动机是无可责难的。可是，英国人强烈要求据有该岛几乎到令人难以理解的程度。英国外交大臣乔治·格伦维尔召见法国大使德盖尔克伯爵，对他说：

> “不论你们有什么要求权，请把它提出来，我们愿意听取，但是，首先这个岛必须而且一定要归还给英国国王……只有在该岛归还以后，而不是在那以前，关于你们的任何一点要求我们才会听取或承认。我将在九天内等候你的回答……如果到最后一天我还没有得到你的回答，现驻斯皮特赫德的舰队就要直接驶往西印度去维护不列颠帝国的合法权利。”

法国人退却了。特克斯岛上的战争得以避免。但在这之前，圣多明各总督还提出过一个惊人的方案。他建议设立一个英、法、西三方面共管的政府；共管政府在三国之间分配盐池，派出人数相等的移民共同承担灯塔的建造。但是西班牙拒绝放弃它的主权，英国政府则不愿小题大作。

然而，英法在加勒比地区的对抗中最富有戏剧性的例子还是在签订1763年和约时关于英国是应该把加拿大还是把瓜德罗普归还法国的争议，这两个地方都是在战争中被攻克的。单是在这两

块面积之间划一等号，今天都会引为笑柄。可是两国政府的外交部门在这个争论中发生了相当严重的骚动，至少在英国，还引起一场激烈的小册子论战。最后英国归还瓜德罗普，而继续占有加拿大。但这个决定并不意味着，在英国政府看来瓜德罗普比加拿大价值小。事实上，情形完全相反，法国外交大臣舒瓦瑟尔自夸这次外交上的成功，说自己保持了一个宝贵的蔗糖岛而放弃了被许多法国人（如伏尔泰）嘲笑为“几英亩雪”的辽阔领土。 91

加勒比和大陆殖民地的这种戏剧性对照，还可用英国把古巴（也是战争中夺得的）归还西班牙换取佛罗里达这件事来补充。当美国独立战争时，英国政府对加勒比殖民地的估价更高了。它准备将直布罗陀的战略要塞让给西班牙，以换取加勒比领地。乔治三世拒绝了西班牙以奥兰换回直布罗陀的提议，而坚持以波多黎各代替。波多黎各和古巴这两个岛，正如人们所说的那样，是“西班牙的双臂”，西班牙人对此感到犹豫，另提出以西佛罗里达或伊斯帕尼奥拉的西属部分相交换。乔治三世坚持要以下几个等份中的一个来换取要塞：波多黎各；马提尼克和圣卢西亚合在一起；瓜德罗

普和多米尼加合在一起。英国政府在正式建议中提出以直布罗陀交换波多黎各或瓜德罗普、圣卢西亚和多米尼加三个岛或瓜德罗普、多米尼加和特立尼达三个岛。

多次谈判没有产生结果，但谈判的特殊意义在于，它说明波多黎各的重要性，而波多黎各在1898年以前实际上是一块处女地，加勒比海的灰姑娘。不管给什么贿赂，西班牙人都不答应割让该岛。另方面，英国议会也不肯割让直布罗陀。大演说家埃德蒙·伯克是关于加勒比地区十八世纪传统政策最有力的反对者。1782年他警告下院，“不要被以一片广阔、富饶、有利可图的土地来交换光秃秃的直布罗陀这种想象所欺骗。波多黎各从一切意义上说都是一块荒地，西班牙的所有财富已不足以开垦它，我们自己的岛屿也提供了足够的证据，证明开垦一块土地是不易的，费用是浩大的。

英法斗争的第二个方面不是有关加勒比领土的吞并，而是有关对西班牙殖民地的贸易。如往常一样，决定性问题是黑奴贸易，向西班牙政府供给奴隶的契约。西班牙的法国人国王，象一个真的西

班牙人那样，立即同法国人订定购奴契约，于十年内向西班牙殖民地输入奴隶四万八千名。英国在战争中获胜，意味着在这项购奴契约中，如女王安妮在上院所作的说明那样，“把在媾和条件里给了我们以某种特殊权利的这场战争的进行中，我们已经担负的那部分”从法国转移给它的对手。英国人获得了和西班牙给了法国人一样的特权，只是期限为三十年。英国人喜气洋洋。购奴契约条款是乌德勒支条约中最得人心的一部分。

不过，英国人根据该条约还获得另一项重要的特权。那就是每年有权派出一艘五百吨（后来增加到六百五十吨）的船，装载英国商品到西班牙殖民地去。“例年船”的船货只能在每年一次的市集上出卖，而不能在西班牙船队到达以前出卖。货物免去一切关税。西班牙国王必须取得船只的四分之一股份，其余四分之三于利润中另取5%。二百多年来英国渗透西班牙垄断的长期斗争，以英国人的胜利而告结束。

例年船一开始就包含潜在的纷争的种子。1717年7月第一艘船从英国开出，船货价值二十五万六千八百五十八英镑。在让与特权的三十年中，

例年航行只进行了八次。但有充分的证据证实了西班牙所一再声称的：白天卸了货的船，夜间悄悄地再装满。因此例年船，合法贸易的中心，就转变为走私贸易的库房了，在美洲水域中的库房，比六艘大帆船所载还多的货物经过这库房进入西班牙诸殖民地。有一艘例年船，经计量，发现它装载船货二千一百一十七吨半，六十五吨铁在外。过量部分被西班牙当局没收。例年船不带粮食，也不带水，随航的有来自牙买加的一些单桅帆船，这些帆船装载着商品，当例年船离贝略港停泊时，便将商品转移到例年船上。在英国，据说通过例年船价值达七万五千英镑的英国货物送到贝略港市集，这宗贸易产生利润100%。

93

例年船所助长的走私贸易，在加勒比海引起许多纠纷。西班牙的海岸巡逻队严厉地处分被抓住的走私贩。抓住的走私贩中有一个声名狼藉的船长詹金斯。据说，他的一只耳朵被割掉，并叫他带着它到他的国王那里去，告诉他的国王，如有机会，也要以同样的方式对待他。詹金斯在下院讲了这段故事。有人问他，当他发现自己落在那批野蛮人的手里时，是怎样想的，他拿出自己的耳朵，

作了著名的回答："我把自己的灵魂交给上帝，把自己的事业交给我的国家！"下院声明，把他们的船开到美洲海洋的任何区域，是英国臣民无可置疑的权利。西班牙人便以一个西班牙贵族被一个英国船长割掉了鼻子，而且还要他吞食掉的故事来回击下院的声明。西班牙政府提出了这个案件，虽然要这个人的鼻子作实物证明已不可能。英国要求它的臣民有权航行到西属西印度的殖民地和它们进行贸易，对此西班牙断然加以拒绝。西班牙人对诽谤海岸巡逻队的活动为违背通商条约一事，提出抗议，进而尖锐地指出，英国政府没有采取任何行动制止英国臣民的走私行为。由此而来的战争（教科书上称为"詹金斯耳朵之战"），没有解决什么问题，也没有改变加勒比海当时的状况。

加勒比地区史上这个时代的象征，是著名的英国首相和殖民政治家查塔姆伯爵威廉·老庇特。对"法国是敌人"！这个延续到1905年英法协商为止的英国传统，他比任何其他英国人都更负有责任。损害法国一分，英国人可以赚得四分，在这个计算中表达了查塔姆的主要感情。法国人虽然对他的仇法情绪予以强烈报复，但还是尊敬他的。他

们为他1761年辞去内阁职务而欢呼，把它当作双重的胜利。1775年1月20日，查塔姆在一次著名演说中描述法国象一只“翱翔于英帝国上空的兀鹰，饥饿地注视着掠物，仅仅在等待适当的时机而猛扑下来”。在十八世纪，对西印度殖民地的极端重要性和“家族协定”的危险性，没有人比查塔姆更有体会的了。他退出内阁成了在野党人后便开始反对（与其说出于真正的意见，不如说是从议会斗争的策略出发）1763年的和约，按这项条约，英国把瓜德罗普归还法国，把古巴归还西班牙。他希望保住哈瓦那，说从夺得哈瓦那那时起，“西印度所有的金银财宝都献在我们的脚下了。”他责备把加勒比海的圣卢西亚和西非的果里归还法国，批评英国政府已经“忘掉重要的基本原则：法国人所以怕我们，主要地，如果不是唯一地，是因为我们是一个海上的、商业的强国”。

其他欧洲强国的活动在十八世纪比较起来是不太重要的。丹麦在圣约翰设立居留地，加强了对该岛的要求，又于1733年向法国购买圣克鲁斯，从而扩大了它的加勒比帝国的版图。仅有的牵涉另一欧洲强国的其他重要事件，是勃兰登堡—普鲁

士从竞争中退却。1715年在大选侯腓特烈威廉一世的信中有一段粗略的说明，宣布撤退："我们以前作出的决定，现在仍然有效，我们不愿将更多的货物或现金转用到这种非洲和美洲的贸易中去……"维尔泽家族曾从委内瑞拉引退，现在普鲁士又从圣托马斯和西非撤退了。

到1783年，当美国独立战争一告结束，使英法在加勒比海八十年的战争达到另一次停战时，英国在它的帝国版图中增加了格林纳达、圣文森特和多米尼加。可是法国仍保有圣多明各(1777年解决了和西属伊斯帕尼奥拉的边界问题)、马提尼克和瓜德罗普(他们十七世纪的领地)，还增加了圣卢西亚和多巴哥。这样，法国人仍占有除古巴外一些最重要的西印度领地。他们在战争中打败了，但却赢得了和平。

95

第 八 章

贫 苦 的 白 人

来到小安的列斯群岛的欧洲人发现岛上人烟稀疏，多半住的是好战的加勒比人，这些加勒比人一贯反对欧洲人的侵入。他们举行了多次起义，但到这个世纪末，一种相当普遍的形式已经确定下来；加勒比人大部分被毁灭，或被驱逐，移居到多米尼加和圣文森特去了。发生于格林纳达的事，可以被看作是加勒比地区史上这个阶段的典型。那里的加勒比人完全被法国人灭绝了，最后一批人从一个悬崖上跳下死去，此后这座崖就叫做“舍身崖”。欧洲人没费多少力就逼使土生居民成了奴隶，虽然在巴巴多斯记事中讲到从西属岛屿和大陆上输入印第安奴隶，男的当猎人使用，女的当家仆。但是，十六世纪供应西班牙人就不充足、不适宜的印第安人，到了十七世纪，特别在实行监护制，人口大大减少之后，更难以满足英国人和法国

人的需要了。

因此，欧洲人如西班牙人在他们之前做过的那样，向欧洲要求白人劳工。可是，十七世纪的白人移民并不自由，而且不是出于自愿。当时欧洲各国的舆论担心国内人口增长和失业问题日趋严重，认为这种移民出境不但对殖民地有利，而且对宗主国也是有利的。

供应有三个主要来源。第一是契约奴，在法国叫“志愿者”，处在贫困境地的一个男人或女人同意由别人负担费用把他们移居殖民地，服役一个时期，通常是三年（因此，流行的法语称呼“三十六月工”），有时长达五年。期满后，契约奴获得自由，通常还取得三英亩到五英亩的授予地。这种制度成为招募劳工（不熟练的和熟练的）的主要手段之一。例如，有一个名叫雅克·迪布尔迪厄的外科医生，1689年10月29日同某商人缔结契约，为归还船费约定在瓜德罗普工作三年，第一年他得四分之一的赢利，第二年得三分之一，第三年得二分之一。他用的器械归他自己和该商人共有。

契奴制容易产生三种流弊。第一是关于西印度契约奴的待遇问题。十七世纪法属西印度天主

教史学家迪泰尔特留给我们一篇对住在法属西印度的“志愿者”生活状况的写实：

“他们身劳力竭；他们的食物粗劣，时常被迫和奴隶一道劳动，那是一件比苦役更痛苦的事；有的主人苛刻到连他们用劳力多换取一点东西都不许；我知道瓜德罗普就有一个主人在他的种植园里埋葬了五十多人，这些人做苦工，生了病没人管，死在他手里；主人据有契约奴只有三年，这种虐待即由此产生，他们宁愿放过黑奴也不肯放过这帮可怜的家伙！”

1659年一张送呈英国议会的引人哀怜的请愿书中描述了巴巴多斯实行的契奴制，契约奴终日：

“在磨坊推磨，照料炉子，或在炙热如焚的岛上掘土；除了面包和他们自己辛酸的眼泪以外，吃的只有马铃薯（尽管劳动艰苦），喝的只有洗马铃薯的水；至今仍被任意买进卖出，从一个种植园主手里到另一个种植园主手里，或象牛马似的被带走替主人偿还债务，他们被主人绑在柱子上（当作流氓）鞭打取乐，他们睡在猪圈里连英国的猪还不如。”

97

丹麦西印度公司在这方面的所作所为，使自己在丹麦人中造成这样的坏名声，“他们认为，如

果为西印度公司效劳，那他们的处境，将比起在北非回教国的服役来说，还会更糟些。”

契奴制易于造成的第二种流弊在于，它鼓励欺骗手段，把人拐带、诱骗到殖民地去。在英国尤其是这样，那里，十七世纪，特别在布里斯托尔城，拐带人成了一个大问题。曾用立法制止它，但证明无效，如果说这类事情没有发生的更多，那是由于群众的反对，他们常常以暴力对付可疑的拐子。

法国的船长们意识到种植园对白奴的需要，便开始经营定期的贸易。有一个关于他们采取的手段的记载，是1655年一个耶稣会士写的：

> “他们利用许多人的天真朴质，使他们相信岛上的生活美好无比，犹如一座乐园，是一个盛产牛乳和蜜的富饶之地，人们少劳多得。他们不但欺骗无知的人……而且腐蚀青少年以便拐带他们。有的已是卑鄙毒辣到以各种花言巧语诱骗小孩乘他们的船到国外，强迫他们去岛上，在那里把他们卖给主人。他们的食物粗劣，他们被迫过度地劳动，受尽虐待，因此他们之中许多人在很短的时期内就死去了。”

有人把同胞卖给外国人也不觉得良心受到谴

责。1640年有二百个年轻的法国人受拐，被隐藏起来，卖到巴巴多斯，每人值九百磅棉花，期限为五年到七年。1643年丹麦人从巴西送来五十个葡萄牙人，卖到巴巴多斯当奴隶。该岛总督认为出售白人基督徒是一种侮辱，才将他们释放。

98　契奴制的第三个缺点是契约奴到西印度后容易逃跑。1672年，圣托马斯总督有一道命令，不准任何人未经他的允许离开该岛，对那些协助契约奴逃走的人惩以罚金，禁止骗走契约奴或把他们藏起来，对旷工的契约奴予以严厉处罚：缺勤一个星期罚一天劳动，缺勤一个月的罚一个星期劳动，缺勤一年的罚一个月劳动，缺勤七年的罚一年劳动，"如果这个人经常逃跑，他的主人可以给他带上镣铐，直到他改掉恶习。"

白人契奴制得到宗主国政府的充分支持。1626年由法国政府组织、政府首脑红衣主教黎塞留认募四分之一资本额的圣基茨公司，在特许证中特别核准它运送白人到西印度去，工作需要多少，就送去多少。1671年科尔贝尔要求所有去西印度的一百吨以上的船只带两头母牛或两匹牝马，那些一百吨以下的带两个契约奴以代替一头母牛

或一匹牝马。1698年法王有一道命令要求六十吨以下的船只必须带去三个契约奴，六十吨至一百吨的带去四个，一百吨以上的带去六个。

关于契约奴役的范围从下面列举的统计中可以得到一些概念。1637年1月到1639年6月，从翁夫勒尔一个港口送来法属西印度的契约奴在六百名以上。1654年巴巴多斯接收了五十九名；1655年，一百五十七名；1656年，二百七十五名；1657年，五百零八名；1658年，四百六十一名；1659年，五百二十三名；1660年，三百四十八名；七年内共二千三百三十一名。此后，直到1685年，数目减少到每年不到一百名（1667年除外，为一百五十二名）。据估计，1654年到1685年间，仅从布里斯托尔坐船去英国所有殖民地（包括美洲大陆和加勒比地区）的契约奴就有一万人，平均每年三百多人，大约有总数的一半契约奴去弗吉尼亚。

对这个制度极少有人提出抗议。亨利·惠斯勒把巴巴多斯描写为英国在那里排除它的垃圾、流氓、妓女的粪堆。1668年乔赛亚·蔡尔德对白人契约奴特征的描述一定会使得弗朗西斯·培根在九泉之下不能瞑目。下面是他在《贸易新论》一书

中所写的：

“弗吉尼亚和巴巴多斯最初移居来的可以说是在国内有恶习、缺乏谋生之道的放荡游民（或是不能劳动的，或是那些找不到地方工作的，或是行为不正，如嫖妓、偷窃、或有其他放荡行为，没有人会要他们工作的），商人和船主通过自己的代理人（被称作“妖精”的）在伦敦街道上或其他地方将这些人收罗起来，给他们穿上衣服，然后运到种植园被雇用；象方才我说的这些人，如果世界上没有国外的英国种植园，在国内生活下去也许决不会有益于他们本国的，出于贫困和恶习，到头来必定被处绞刑或饿死，或最后因某种疾病悲惨地死去；要不然，当上雇佣兵，在与邻国发生纠纷时被打死或饿死……”

然而，蔗园主对他们的劳工不是太挑剔的。一个蔗园能使用各种各样的人。女契约奴可以给种植园主当老婆，1660年马尔巴勒伯爵提议把女人送到西印度去，宁愿要那些几乎所有的英国救贫区都认为是负担的贫苦少女，也不要那些布赖德韦尔和纽盖特的女犯人。在法国，科尔贝尔提倡早婚，并为实行早婚提供方便条件，同意从救贫院中送出年轻姑娘，但不包括由于行为放荡而被关起

来的人。宗主国的政府对这个问题的看法和种植园主完全相同。英国贸易和殖民大臣惟恐契约奴役普遍不得人心，便于1676年建议应当用“服役”这个字眼来代替那含有束缚和奴隶身分之意的“奴役”。但这一代替并不能影响事实。

除了白人契约奴以外，因犯和犯罪分子为白人劳工提供了第二个来源。如果说契约的存在给白人契约劳工以一个合法的外表，那么，通过将包括死刑和监禁在内的判决改为在殖民地服役若干年，也会给因犯劳工笼罩上法律的气氛。为了同帮助解决殖民地劳力问题的一种刑罚相适应，犯罪行为被引申了，关于这个方面的一个真正的制度在布里斯托尔建立了起来，那个地方的行政官员和法官们直接间接地都同加勒比地区的甘蔗园有关系。

100

在十七世纪，人们对运送因犯到西印度来，是处之泰然的。种植园主普遍抱有这种见解，一个初期阶段的居留地从因犯劳工那里得到的好处，将比因他们的恶习而受到的损失要大。关于这个看法，圣基茨的一个种植园主克里斯托弗·杰夫里逊讲得很好：

“要是纽盖特和布赖德韦尔把当地的社会渣滓送到这些岛屿来，那仍然会受到鼓励，因为不能说一个囚犯就根本改造不了，好歹这里有他上进和归依国教的希望，有些人愉快地实现了这种希望，因此，为了本岛的公私利益，我们欢迎各种各样的人来。”

有人曾向宗主国的政治家提出这种意见，如果说白人契约制主要靠私人的事业心和主动性，那么，提供囚犯就要靠国家施仁政，予以协助了。有一次杰夫里逊要求三百个罪犯。枢密院大臣们欣然同意，甚至建议期限为八年，即把契约奴的期限增加一倍。可是，这里也滋长了弊端，必须通过给狱卒、狱吏、书记官、法官以形形色色的贿赂和送礼；而对于提供囚犯应限于伦敦和密德耳塞克斯的监狱这个决定，也许是因为在群众眼里去西印度劳动普遍不得人心的缘故。在一两个郡于二三年时间内判处三百人是办不到的。这一点，加上政府坚持要保证在八年内不得有囚犯逃走或回英国来，使这个作为解决劳力问题的办法并不如最初所料想的那样令人满意。此外，囚犯劳动也差劲。圣托马斯的总督形容丹麦供应的囚犯是懒汉、

无能的粗人、浪荡子、游手好闲者、难以管束的家伙，哥本哈根的感化院和监狱都改造不好他们。

十七世纪席卷英国宗教上、政治上的动乱，也为白人劳工提供了第三个来源。英国的非国教徒被驱逐到殖民地，在那里他们必须做苦工。这个政 101 策同克伦威尔是有紧密联系的。他收留了在德罗赫达① 屠杀中幸存的少数人，把他们送到了巴巴多斯。此后，将反对他的人永远流放到巴巴多斯成了克伦威尔的一贯政策。在1651年武斯特战役中被俘的七、八千名苏格兰人被卖到新世界英国的殖民地。1656年克伦威尔的国务会议投票决定，应遣送一千个爱尔兰姑娘和相等数目的年轻男子到牙买加去，同年，克伦威尔下令苏格兰政府逮捕所有出名的、懒惰的、无主人的男女盗贼和流浪汉，将他们送往该岛。克伦威尔的政策实行得很彻底，以致牙买加军事指挥官不得不向政府求援，“让那些眼前已被他关起来的无业游民有一条出路，这些人有的来自这个乡村，有的来自那个乡村，谁也

① 德罗赫达(Drogheda)，爱尔兰东岸海港，1649年克伦威尔征服爱尔兰，该城陷落后居民惨遭屠杀，幸存者被遣送西印度当奴隶。——译者

不能担保他们品行端正，老是在我们种植园里呆下去是不相宜的。”他接着又说，他能在二十四小时内集中二、三百名无业游民，牙买加能摆脱这些人就好了。

在克伦威尔统治期间，逐放政策在英国议会造成恐惧不安。内战的命运是捉摸不定的，今天的胜利者明天可能就是被放逐的人。1659 年 3 月 25 日，议会围绕“现在巴巴多斯服苦役”的七十二个英国人提出的请愿书展开了辩论。他们被送去的原因是政治犯。请愿书对把他们拍卖为奴一事向当局提出异议，强调别人也可能遭到和他们相同的命运，并断言，连土耳其人也不会把自己的同胞卖为奴隶的。这个时期最著名的一个殖民地商人马丁·诺埃尔向下院保证，种植园的状况并不象请愿者说的那样坏，雇工比英国的普通农民境况要好，而且巴巴多斯“是一块如同世界上任何地方一样使你满意的做买卖的地方……并不象描绘的那样讨厌。”博斯科恩先生针锋相对地指出，要是听任那样的情况继续传播，“我们的生命将如同那些黑奴一样不值钱了……这可能是我的立场。我想要你们考虑一下买卖人的贸易。”这场辩论没

有具体结果。它牵连的方面太多了。 102

这种白人劳工(契约奴、囚犯、放逐者)制度是以同后来为黑奴制辩护的相似理由来说明其合理性的。圣基茨的某种植园主就是这样认识的，他说：

> "他们作为生人刚来的时候，一切都给准备好了，所以他们有不少方便。因此，在他们的合同期满(通常是四年，有时三年)一开始独立经营时，就熟悉一切了，得到的好处是很大的；因此，如果他们是善于节省的人，不久就能致富。反之，如果他们一开始就自己独立经营，说不定在人家还不知道他是干哪一行的之前，就会因负债而很快进了监狱……象到西印度来的志愿者这样的人们，通常处于这样的情况下，可能受劝根据契约完成他们的合同年限(至少四年)，他们希望到期满时可能得到好处，那时也就熟悉了这个地方的人情习俗。机敏勤勉的人而发不了财，在西印度，特别在这人烟还不稠密的土地上，是很少见的。据我知道的有好几个这样的例子——人们从几乎不名一文到万贯家财……只要不是太倔强，白人雇工就很受尊重，他们在服役期内也能生活得比英国千千万万贫民好得多，至少和他们一样。"

1665年牙买加的一个种植园主问道：为什么

英王不从每个救贫区送来一家人，不是监犯、暴民，在送出之前就堕落了的，或充其量是游手好闲者，仅适宜于在矿上劳动，而是那种心地善良的英国人，来不是作为契约奴，来是为了吃喝、工资，直到他们能够自己独立营生？真是，为什么不那样做呢？

在人烟还不稠密的土地上，圣基茨的种植园主是附加了条件的。除牙买加外，英属加勒比岛屿都很小。只有牙买加提得出这样的引诱物，如在1661年，给未来的白人移民三十英亩的可开垦地。随着蔗糖工业侵占、扩展到其他部门，产生了大种植园时，小农庄——白人雇工期满后的报酬——不存在了，加勒比地区的白人自耕农也跟着不存在了。那时，雇主除了供给雇工吃、穿、住而外，负担船费大约是五、六英镑。期满不给雇工土地已成为常事，只给他们三百磅蔗糖，价值还不到两个英镑。白人劳工为了取得价值两英镑的蔗糖，103 实在不值得忍受上面描述过的那种生活条件。

巴巴多斯的土地上人烟稠密，雇工们对此一点希望也没有了。1695年3月23日，该岛总督抱怨，白人雇工期满后没有什么东西可以鼓励他们。他

们领取了四十先令，却没有什么可引诱他们留在岛上的。他断言，成千上万的期满雇工得不到鲜肉和甜酒。“他们象狗一样地受压制、被使用，这必然到头来会把所有的普通白人都赶跑，而使这个岛屿处于一种悲惨的境地。如不采取措施加以防止，他们免不了被黑人杀害，或被敌人征服。”总督建议的措施是，国王进行奖励以劝导雇工留下，给那些有两英亩土地的人以投票权，从而议会的成员“会有时给这些可怜的穷人们一点甜酒和新鲜食物以及那类对他们有滋养的东西，使他们生活得舒服一些，以便期待着得到他们的选举权。”加勒比地区的民主政治在初期可能不比当时的英国民主政治差，但人们恐怕不会认为这位总督的建议是有吸引力的。

这样，显然是到十七世纪末，不管什么名义下的白人劳工制几乎都不存在了。但这个制度在加勒比地区的历史上，仍具有一定的地位。它标志着加勒比地区劳动力进一步退化的一个阶段。在强迫白人劳动中出现的要求不严问题，对强迫黑人劳动是一个极好的教训。运送白人雇工为运送黑奴开了先例。得到发展和容忍的拐带白人行为，为

拐带黑人打下了基础。布里斯托尔、翁夫勒尔以及其他港口从雇工贸易转向奴隶贸易是没有困难的。巴巴多斯——对白人雇工一个恐怖的名字，如104 1693年一个奴隶贸易商写的那样，对黑人成了“一个……比我们想象中的地狱还要可怕的地方。”

白人减少而黑人越来越多，在加勒比地区和宗主国引起很大的不安。1670年，牙买加议会规定了一个比例，每八个黑人要有一个白人。1686年法属圣多明各，要求种植园主保持和他们的奴隶一样多的雇工。可是，雇工的供应实在满足不了需要或规定，又不能强迫人（指白人）到岛上来住，如科尔贝尔带着情绪对法属岛屿要求更多的雇工就是这样回答的。到1680年，英国认为黑人是避免“这个国家的天生的臣民竭尽”的一个手段。黑人的供应不但更丰富，而且更便宜。一个白人雇工服役十年相当一个黑奴的价格。三个黑人的工作胜过一个白人，而要价一样多。唐宁街的始祖乔治·唐宁1647年写信给马萨诸塞的总督温思罗普，讲到巴巴多斯的黑奴时说：“他们买的愈多，就愈有能力再买，因为他们所花费的在一年半之内（在上帝保佑下）就会赚回来。”

十八世纪牙买加糖业经济的发展完成了十六世纪在伊斯帕尼奥拉已经开始的，十七世纪在巴巴多斯继续的人种上的变化。随着制糖业愈来愈成为大资本家的企业，它就愈来愈依靠黑人劳工。十八世纪加勒比地区的人口统计图表示，黑人对白人的比例不断上升。1698年在牙买加，一个白人对六个黑人。1703年该岛有白人三千五百人，黑奴四万五千人。1778年白人共计一万八千四百二十人，黑奴二十万五千二百六十一人，黑人和白人之比超过十一比一。

1698年，在巴巴多斯，十八个以上的奴隶对每一个白种男人。1712年，该岛能携带武器的白人三千四百三十八人，黑奴四万一千九百七十人——一与十二之比。1783年，能携带武器的白人四千三百六十一人；黑奴共计五万七千四百三十四人，一比十三还多。

105

在背风群岛也发生了同样的变化。安提瓜1707年有白人二千八百九十二人，黑人一万二千八百九十二人——一比四还多；1774年的人口包括：白人二千五百九十人，黑人三万七千八百零八人——一与十五之比。白人人口下降了15%，黑人

人口增加了三倍。圣基茨的英属部分1707年有白人一千四百一十六人，黑人二千八百六十一人，即两个黑人对一个白人；1774年该岛（完全属于英国）有白人一千九百人，黑人二万三千四百六十二人，即十二个多黑人对一个白人。在同一时间内，蒙特塞拉特的白人与黑人之比，1707年是一比二，1774年约一比八；白人人口从一千五百四十五人下降到一千三百人，而黑人人口从三千五百七十人增加到一万人。尼维斯1707年是三个多黑人对一个白人，1774年十个黑人对一个白人；白人人口下降十分之一，从一千一百零四人降到一千人；黑人人口1774年为一万人，同1707年的三千六百七十六人相比，几乎增加了三倍。英属维尔京群岛1717年有白人一千一百二十二人，奴隶一千五百零九人；1774年，白人一千二百人，奴隶九千人。

格林纳达（1763年以前属法国，以后属英国）人种和社会特点的变化如下表所示：

年份	白人	奴隶	白人和奴隶之比
1700	251	525	1：2
1753	1,263	11,991	1：9
1763	1,225	12,000	1：10
1771	1,661	26,211	1：16
1777	1,324	35,118	1：27
1783	996	24,620	1：25

多米尼加自1763年归并于英帝国之后，其制糖业的发展(反映在人种构成中)如下：

年份	白人	奴隶	白人和奴隶之比
1763	1,718	5,872	1∶3
1766	2,020	8,497	1∶4
1773	3,350	18,753	1∶6
1780	1,066	12,713	1∶12

在法属产糖的岛屿上，黑人的优势增长得慢一些。马提尼克1701年有白人六千九百六十一人，106 黑人和黑白混血儿二万三千三百六十二人。到1751年，白人已增到一万二千零六十八人，而黑奴为六万五千九百零五人，自由混血种人一千四百一十三人。1776年，有白人一万一千六百一十九人，奴隶七万一千二百六十八人，自由黑人二千八百九十二人。白人和有色人种的比例，1701年是一比三多些，1776年是一比六多些。瓜德罗普1700年有白人三千八百二十五人，奴隶六千七百二十五人，白人和奴隶之比不到一比二。1779年白人共计一万三千二百六十一人，奴隶八万五千三百二十七人，即一个白人对六个多奴隶。圣多明各1726年有白人三万，奴隶和混血儿十万。1779年人口总计白人三万二千六百五十人，奴隶二十四万九千零

九十八人。

圣托马斯1715年有白人一百五十五人，奴隶三千零四十二人；1754年有白人一百三十九人，奴隶三千四百八十一人。圣约翰1723年有白人一百二十三人，奴隶六百七十七人；1739年白人二百零八人，奴隶一千四百一十四人。圣克鲁斯1742年有白人一百七十四人，奴隶一千九百零六人；1754年白人三百零四人，奴隶七千五百六十六人。

为安全计，各岛屿继续努力吸引白人雇工。它们变得越来越害怕黑人人口不相称的增长了。牙买加提出立法以吸引白人移民，1749年法案向带进全家的每个种植者奉送一百四十五英镑的船费，二十英亩授予地，带一所房屋，一个黑奴和二十英镑现金。从1739年到1752年，该岛在这方面花了一万七千三百英镑；1749年—1754年间引进了白人男女儿童共三百四十七人。然而，大多数来自背风群岛。同在背风群岛造成的比例恶化相对照，在牙买加白人和黑人的比例方面的改进是极其微小的。这是拆了东墙补西墙。

各岛屿还借助另外的办法——用立法迫使种植园主维持一个固定的白人雇工和奴隶的比例，

违者课以罚金。1703年牙买加的一项法令要求种植园主最初有十个黑人要有一个白人，最初有二十个黑人要有两个白人，以后每二十个黑人要有一个白人；最初有六十头牲畜要有一个白人，在六十头以后，每一百头牲畜一个白人。对每一个不足额课以相当于一个雇工的维持费的罚金，并把罚金放在一笔特别基金内，作为其他雇工船费之用。然而法令并未生效。按1720年新法令，比例规定为每三十个奴隶一个白人，每一百五十头牲畜一个白人，违者每周罚金七先令六便士。全年罚金总数规定为二百七十先令，比维持一个雇工的费用低得多。因此，种植园主宁愿付罚金。这样，关于不足额的法令，变成了一个岁入法案，由此牙买加从1721年到1741年二十年内征收了十五万一千九百四十五英镑，即每年七千五百英镑。1747年这笔收入上升到一万六千零二十九英镑。从罚金而来的这笔收入中没有一文钱被用于输入雇工。 107

关于逃避1720年立法的情况，就1753年圣安德鲁一些甘蔗园可利用的详细统计资料加以考察即可看出。平诺克种植园有二百八十个奴隶，三百二十六头牛。按法令规定，它应有十三名白人雇

主，事实上它有十六名。这只是例外。实际上很少有种植园能达到所要求的定额。某一个种植园有二百二十九个奴隶，二百二十头牛，白人雇工七名；它本来应当有十名。另一个有二百一十四个奴隶，六十四头牛，雇工五名而不是八名。另一个拥有奴隶一百九十四人，牛一百一十四头的种植园，只有三名白人雇工；其实它应有八名。一个拥有奴隶一百七十八人，牛一百三十六头的种植园，应有雇工七名；而它只有两名。另一个拥有奴隶一百六十五人，牛二百零一头的种植园也是这样。在平诺克种植园那里是一个白人雇工对不到十八个奴隶，这个比例一直增大到在某一个实例中一个雇工对八十二个奴隶。

雇佣白人劳工面临着三个困难。根本的困难是它的供应量太不充足，无法适应制糖的需要。第二个困难是白人太费钱。1736年有人估计，从英国运送一个白人雇工到牙买加要花费十五个英镑，到牙买加后工资和伙食费，每年还要花费三十英镑。第三个困难是大蔗园雇工期满时没有给他们什么谋生机会。他们将怎么办呢？即使制糖业答应要他们，重商主义也禁止殖民地制造业的发展；直

到1781年巴巴多斯才设立一个鼓励纺织的协会，以便为失业的贫苦白人提供有益而适宜的就业机会。他们不能得到土地。当圣基茨法属部分割让给英国时，有二万英亩以上的蔗田交英王自由处理。总督提议应将最坏的土地分成十英亩一块，免费分配给贫苦的白人家庭，白人家庭每户有义务为当地民团出一名壮丁。将内地分成二百英亩大小的种植园，出售给各户。种植园主第一年每四十英亩地要雇用一个白人雇工，三年后每二十英亩一个白人雇工。但是，在外资本家却有另一种想法。一个英国公司出价一万六千英镑购一万英亩地。在某些地区高到出价八英镑购一英亩。甚至到最后土地按二百英亩一份卖给出价最高的人，结果白人雇工继续流浪。 108

这场争辩在知识分子当中也引起了争论。丹尼尔·迪福在对莫尔·弗兰德斯和杰克上校的人物描写中表明白人雇工是有作为的。1751年，本杰明·富兰克林反对把美洲"变成黑色"。他问道："把所有黑种人、褐种人赶走，美洲就有很好的机会繁殖纯洁的白种人和红种人，为什么要把非洲人移到这里来繁殖呢?"他叹惜白人由于奴隶的竞

争而减少，奴隶使少数家族取得大量土地，使积累的收入本来可以养活一百个人而只供养一个人，奴隶造成白人子女骄矜，使那些使用奴隶的人“退化”，厌恶劳动，养成游手好闲，不能依靠自己的劳动过活。托马斯·杰斐逊也宁可要白人雇工而不要黑奴。在法国，贝纳丹·德·圣皮埃尔主张以白人劳工代替黑人。迪蓬·德·内穆尔摒除那种说白人不能在西印度的气候条件下工作的传统论据，认为不值一驳。他计算了一下，占有一个奴隶，使用一年，要花费五百二十利弗尔，他问道：在法国有二千五百万人一年赚三十利弗尔，除了通告在某岛有工作可做，在某港口有船可搭乘外，是否还有必要做更多的事呢？可是，重商主义者不同意。殖民地的白人劳工会导致殖民地制造品的竞争，会鼓励殖民地追求独立的愿望。既然这样，殖民地还是用黑奴好。

109　但是，空洞的争论无助于问题的解决。白人劳工不适宜于热带地方的陈词滥调，是用不着认真看待的。在当时也没有把它看得太认真。决定性的问题是劳力供应：首先它要够用，甚至超过需要；其次，要便宜；第三，要驯服，或可以用鞭子打驯

服；最后，要能驯服到适应甘蔗种植需要的程度。然而，这些迫切的要求，白人雇工一个也不能满足。黑奴看来倒都能满足。

因此，是蔗糖，把白人劳工从加勒比地区农业中排斥了出去，并使十八世纪加勒比地区更象是“埃塞俄比亚的一幅肖像。”在蔗糖王国没有扩展到的地方，是白人雇工或小农的存身之地。例如，几个世纪以来白人居住在荷属萨巴和圣马丁两岛，他们是小农或渔夫。白人雇工离开巴巴多斯，到英属维尔京群岛去，在那些地方（除托托拉岛外）他们种植棉花、粮食，而不种甘蔗。1717年，安圭拉有九十六个种植园主，八百二十四个奴隶；平均每个种植园主不到九个奴隶。在维尔京戈达，有五十三个种植园主，三百零八个奴隶，每个种植园主不到六个奴隶。1756年，该岛有一百二十七个白人，一千二百零四个奴隶，比例是一比十。乔斯特—范戴克有五十四个白人，四百七十二个奴隶。甚至这些群岛中最大的托托拉，那年就有一百八十一个白人，三千八百六十四个奴隶，大约二十一个奴隶对一个白人。

西班牙领地证实了上述情况。十八世纪这些

领地都不具有我们描述牙买加或巴巴多斯，圣多明各或马提尼克那种意义上的蔗园经济。因而它们没有象英属、法属岛屿那样显示出黑奴人口多得不相称的现象。情况恰恰相反。1768年，古巴人口共计二十万四千一百五十五人，白人十万九千四百一十五人，奴隶七万二千人；自由黑人二万二千七百四十人。白人人口超过了有色人种。1775年，古巴输出蔗糖二百三十四吨。它的主要农作物是烟草；烟草生产的典型单位是小农庄。1827年人口调查以前还没有关于波多黎各的可靠人口统计资料可以利用。1827年那年，白人共计十六万二千三百一十一人；自由黑白混血儿十万零四百三十人；奴隶三万四千二百四十人；自由黑人二万六千八百五十七人。有色人口总数是十六万一千五百二十七人，比白人稍微少一些。奴隶只占有色人种人口的五分之一，总人口的十分之一。波多黎各的主要农作物是咖啡，也是在小农庄生产的。到了十八世纪末，伊斯帕尼奥拉西属部分人口十二万五千人，其中十一万是自由人，一万五千是奴隶。1783年特立尼达计有白人一百二十六人，自由有色种人二百九十五人，奴隶三百一十人，印第安人

110

二千零三十二人。

在蔗糖生产占统治地位的地方，白人仅仅作为所有主或监工生存下来。否则他们就是多余的。牙买加人认为他们怠惰、懒散、无用、叛教、放荡，如总督在1719年描述的那样。在一个以惩罚和强制为劳动的主要特点的社会里，这种现象是完全在意料之中的。英国政府继续遣送囚犯、法国政府1763年下令，把家世很好，但行为不轨犯了罪的青年人运送到德西拉德岛去，以维护其家族的名誉。但两国政府徒劳而无功。瓜德罗普的契约奴，1689年为六百人，至1730年只有一百七十五人了。到1774年，契奴制在牙买加已经绝迹。蔗糖在经济上的胜利意味着黑人在人口方面占据了优势。

第 九 章

蔗 糖 大 王

十七世纪加勒比群岛有一位历史学家写道："有人设想，圣克里斯托夫有一个银矿……这样一种企业会需要巨额的资本和无数的奴隶。那个岛上真正的'银矿'是蔗糖。"想发财致富的英国人、法国人、荷兰人、丹麦人从西班牙人的经验中受到裨益，不把注意力放在贵金属上，而把它转向蔗糖工业。

然而，欧洲新领地的早期农业生产侧重于烟草和棉花。烟草的种植使加勒比地区的种植园主初次尝到了世界市场变化无常的滋味。这种滋味是不好受的。弗吉尼亚议会向英国枢密院提出抗议，反对英属西印度种植烟草，指出"英属西印度那些未开化的岛屿上的英国小种植园，输出了大量的西班牙烟草，这对他们是极其不利的"。其实，西印度的烟草质量很差，比如巴巴多斯的品种以

粗劣出名，带泥土味。到1639年，欧洲市场上烟草充斥，价格猛跌。因此，圣基茨的英、法种植园主同意停止种植一年，并试图取得荷兰人的合作，同时把注意力转向棉花和靛青。他们种植靛青未获成功，另外该岛人口稠密，又难以种植棉花。[112]

早期加勒比地区农业的典型单位是小农场。例如，圣托马斯1691年有一百零一个种植园，其中八十一个是棉花园。这个岛的总人口有白人三百八十九人，黑奴五百五十五人，其中儿童一百九十四人。每个农场的成年黑奴平均不到四人，可见这种“种植园”是小农场。巴巴多斯1645年全部可耕地不到十万英亩，适于携带武器的白人壮丁有一万八千三百人，其中一万一千二百人是土地所有主。黑奴只有五千六百八十人。平均持有地不到十英亩，将近十七英亩可耕地就有一个黑奴。总面积一百六十六平方英里，人口密度是二百一十七人。因此，巴巴多斯早就以世界上人口最稠密的地区之一而著称，此后一直保持着这个名声。

在十年时间内，这个农民的据点转变为种植园经济的先进堡垒。从巴西被赶出的荷兰人来到巴巴多斯时，正是巴巴多斯烟草经济处在困难时

期，他们把种植甘蔗和制糖的秘诀教给这里的居民。到1667年，岛上一万一千个小土地所有者已减为七百四十五个大种植园所有主，1645年的十英亩持有地已被介乎两百英亩和一千英亩之间的种植园（通常是三百英亩）所代替，而奴隶数据估计，从不到六千人增加到八万二千零二十三人这一惊人数字。蔗糖已登上了王位。可耕地面积和奴隶之比从十七比一变为将近五比四。

这是一次经济上的革命。1667年关于该岛的一个记载如下：

> “在1643年时建筑物简陋，物品只有必需品，可是到了1666年，岛上出现了金银器皿、贵重饰物以及家具，估计值五十万英镑，他们的建筑物很美观，他们的房屋象城堡一样，他们的制糖间和黑奴的茅舍从海上看去就象一座座小市镇，每个市镇都有城堡防卫着。”

1650年，巴巴多斯的农作物，在一个二十个月113的期间内，价值超过三百万英镑。土地价值大为提高。在1640年，五百英亩的种植园售价四百英镑，在1648年，它的半份卖得七千英镑，其余一半减价一千英镑，分三期付款，半年为期，每次付两千英

镑。小烟草农被排挤出去了。十七世纪中叶，有个蔗园占地八百英亩，这些土地在过去是分散在四十个所有者手里的。

这样，巴巴多斯就代替伊斯帕尼奥拉成为加勒比地区蔗糖生产居首位的殖民地了。但巴巴多斯无论在技术上，在种植方法上，在甘蔗产量或蔗糖产量上，比起十六世纪来都没有什么进展。巴巴多斯经过了如伊斯帕尼奥拉曾经历过的相同阶段，从牛马拉碾子到风车。新种植园主遭遇到他们的伊斯帕尼奥拉前辈曾经应付过的困难——在没有充足的水量可供利用的地方，不得不使用畜力碾磨机。关于种植方法，1655年一个法国耶稣会士的报导表明，是原始的种植方法，助长手工劳动；种植园主耕地不用牲口，只用奴隶。犁被弃而不用，人和锄支配着加勒比经济。

英国历史学家多尔比·托马斯爵士在记英属西印度殖民地的兴起和发展一书中给了我们一幅十七世纪末的制糖业画图。典型的蔗园约有一百英亩，其中四十英亩种甘蔗，另外四十英亩让它休闲，二十英亩用作牧场、供给粮食和一个甘蔗苗圃之用。种植园用的设备有一台风车，转动大铁辊

子，一间锅炉房，还有蒸馏室，保藏室，干燥室以及其他制糖用的房间。劳动力共计黑奴五十人，白人雇工七人，另有一个监工，一个医生，一个蹄铁匠，一个马车夫。种植园有六匹马，八头牛。土地、建筑物、奴隶、雇工和牲口总共相当于五千六百二十五英镑的投资。种植园每年生产蔗糖八万磅（就是说，磅数比二十世纪巨大规模的种植园所生产的吨数还少），约三十五吨，即每英亩不到一吨，还有114 糖蜜二十桶（每桶七百磅）。扣除衣着、工具耗损和必需的供应等项费用，蔗糖和糖蜜在西印度出售可得五百四十英镑，年利润率将近10%。

巴巴多斯成了英王王冠上一颗最珍贵的宝石。1661年查理二世在这个岛上一天就封了十三个准男爵，其重要性就可想而知了；这些人每年收入都不下一千英镑，有的达一万英镑。当岛上的贸易一年雇用四百艘船时，全岛拥有现金估计达二十万英镑，每年向英国输出的蔗糖为三十五万英镑。根据1683年普查所载，该岛共有制糖厂三百五十八家。

巴巴多斯在十七世纪为加勒比其他领地开了先例。英国人克里斯托弗·杰夫里逊继承了在圣

基茨的一些种植园，于1677年作了关于使自己所从事的糖坊臻于完备所需要的耐性、时间和费用的记载。但他补充说，那时一个人把时间花费在种植靛青和烟草上面被看做是十分愚蠢的事，蔗糖才是有价值的热门货。以蔗糖代替烟草作为岛上的通货（岛上的硬币始终缺乏），象征着旧风尚到新风尚的转变。

眼界向外的荷兰人，不把他们的眼光限于巴巴多斯人身上。1654年当犹太人被驱逐出巴西时，有一千名荷兰人被送到瓜德罗普，另外三百人被送到马提尼克。法国人最初对于种植甘蔗和制糖的试验，从这批入境移民那里得到很大的激励。法属西印度的蔗糖生产1674年为五千三百五十吨，1682年为七千一百四十吨。到1698年，产量为1674年数字的两倍半，约近一万三千三百七十五吨。1664年，一个关于种植园主的记载描述他们象“扎下根的……小地主，而在以前他们是很贫苦的。”

1655年被英国人夺得的牙买加，也将注意力转到了蔗糖。1672年，这个岛上有七十家糖厂，产糖七百六十吨。次年，该岛总督声称，假定形势稳定，又有足够的劳力供应，在六年内牙买加的蔗糖

生产就会赶上巴巴多斯；他补充说，巴巴多斯蔗糖的生产成本比牙买加几乎高出三分之一。1670年115有关方面的一个调查指出了牙买加种植园的规模；七百一十七户获得二十万英亩地，每户约有二百八十英亩。

圣托马斯也重视了蔗糖生产。这个岛上1691年确实只有五个种植园种甘蔗，还是种一部分，1697年也只有七个厂子生产红糖。但甘蔗是一种非常赚钱的农作物。单是1690年从丹麦西印度公司三个种植园中的一个蔗园而来的收益，就达公司总投资的6%，1699年这个百分数上升到十八。

结果在加勒比地区蔗糖生产竞争者之间开始了一场猛烈的竞争。巴巴多斯的优势是短暂的。它为求迅速获利而耕种过度，不久就耗尽了那里的地力。1653年，即推广蔗糖经济仅仅七年之后，蔗园主中一位重要人物就指出了这种危险性——三个世纪以来一直是这个岛上人们害怕它发生的事："巴巴多斯这个岛在贸易，特别是在蔗糖贸易的高潮中维持不了三年以上的时间，木材就将会消耗殆尽，因此，现在就必须先想好一个地方，以使这许许多多的人可以在那里找到生计和职业。"

这是大移民运动的最初呼声，移民运动使巴巴多斯被列为历史上向外移殖人数众多的地区之一。可是，奇怪得很，种植园主作为一个团体反对（不是最后一次）移居他处。他们反对英国的移民苏里南、合并苏里南的打算。1663年苏里南一个种植园主说："巴巴多斯的老爷们是苏里南的不共戴天的仇敌……他们无所不用其极地糟蹋这个地方。"就在那一年，巴巴多斯总督说，这个岛"正在迅速地衰落。"四年后他强调，生产已下降三分之一，土地的地力被耗尽了，居民愿意抛弃他们的种植园。然而巴巴多斯继续保持和其他居留地的对立。1667年尼维斯和背风群岛其他岛屿的种植园主请求国王让他们的政府和巴巴多斯分离，扬言那个岛的利益在于使"这些岛屿不再安定。"1683年当牙买加总督要巴巴多斯人参加远征队去镇压背风群岛的海盗时，他们暴躁地回答说，他们是不会花二十个先令来援救背风群岛和牙买加的。蔗[116]糖对当代加勒比人的心理起了种种不可忽视的影响。其中一项相当重要的影响即产生和养成了殖民地之间的对立，一种孤立主义者的看法，一种几乎是病态的地方观念，它是二十世纪西印度的心

理特点中最显著的特点，因为它是最难以根除的。

加勒比地区的蔗糖战和宗主国之间对世界食糖市场的控制战是平行的。随着巴巴多斯的兴起，那个控制权从葡萄牙、西班牙转到英国手里。但1671年，呈送英国议会的一个西印度请愿书中讲到，巴西的种植园主能生产蔗糖，其成本比英国种植园主低30%。竞争似乎正处在不利于英国的状态，荷兰、法国提炼精糖亦在开始逐渐损害英国对大陆的出口贸易。这种威胁严重到足以使多尔比·托马斯爵士考虑了它的令人沮丧的后果：荷兰或法国的优势将意味着对英国的损失，如同英国的优势曾意味着是葡萄牙的损失相似，“至少他们的航运业极大部分衰落了，他们的收入减少了一半。”

宗主国对世界食糖市场的争夺战，对加勒比地区经济具有决定性的意义——它鼓励单一种植。蔗糖经济最初不是排他的。巴巴多斯的莫迪福特种植园包括五百英亩地，其中二百多英亩种甘蔗，八十英亩是牧场，一百二十英亩是树林，二十英亩种烟草，五英亩种棉花，五英亩种生姜，七十英亩种粮食，种玉米、马铃薯、车前草、木薯。宗主

国政策起先是赞成种植多样化的。1656年克伦威尔未能了解为什么这个盛产万物的地方竟要从英国运粮食来，就下指令应在牙买加采取步骤，种植可以制造出面包或其他食品的那类农作物，以减少因征服和占有该岛带来的庞大开支。法属西印度在早期的历史上靠自己解决一大部分的食物供应。1646年一篇关于殖民地生活的描述讲到以木薯面包代替小麦面包，海牛肉代替牛肉，蜥蜴代替小鸡，以及从意大利、弗吉尼亚和安哥拉引进豌豆服水土的事。普通人的正餐包括：豌豆汤和木薯面包，用红胡椒粉调味，柠檬汁和一小块咸肉。除了咸肉以外，粮食菜类都由当地供给。 117

二十年后，迪泰尔特敲了第一下警钟，如拉斯·卡萨斯一百年前所作的那样。他说在殖民地要守斋戒日是困难的，因为每个人都忙于种植，只有有钱人才供得起"一个野蛮人或一个黑人"捕鱼。

但宗主国的政策仍倾向于赞同和鼓励经济的多样化。1664年科尔贝尔写信给他的驻法属岛屿的代表说：

"虽然种植园主觉得生产蔗糖比生产棉花或靛青利润更大，我们可以料想，随着开垦、耕种土地

的增加，生产蔗糖将会过多，因此，维持棉花和靛青的耕种面积是必要的。耕作多样化更有助于他们的福利。”

他敦促西印度公司竭力说服种植园主，减少专门种植甘蔗的土地面积，而种植棉花、靛青和生姜，并试种香料，如胡椒、肉豆蔻。

可是，科尔贝尔的政策本身是有矛盾的。不同经济利益之间的冲突是当时和往后三个世纪以来这个主题思想紊乱的原因。他想要限制这些岛屿的蔗糖生产吗？他最初指出了这个问题，这将是明智的。然而，就在他极力主张减少蔗田面积的那一年，他通知公司的一位董事，“你能做的没有比尽最大可能努力使蔗糖出口……更为有利，更会使我高兴的了。”不久以后，他说连自己推荐过的那套办法也是愚蠢的：“减少蔗糖的生产意味着该岛的发展下降。”尤其是，他下保证，殖民地过度生产是没有危险的，愿“担保……提供一切办法和便利把蔗糖运往国外市场。”科尔贝尔本人有一个由法国精制蔗糖、并为法国夺取世界食糖市场的计划。随着这一计划的实现，法国殖民地的福利必然要服从于宗主国的发展。

类似的力量也在英属西印度起作用。1647年一个记者写信给马萨诸塞的温思罗普总督，谈到巴巴多斯时说："人们那么专心致志地种植甘蔗，以致他们宁可以高价购买粮食，而不愿花费劳动自己生产它们，糖厂一经建成后，它的利润是这样巨大！"单一种植，就是说，蔗糖经济，是时代的命令，一切从属于它。最初有人以为通过可可可以使"西印度的花园"牙买加提高到象巴巴多斯通过蔗糖所达到的显赫地位。1690年多尔比·托马斯爵士欣然自得地写道，可可不再是英属西印度的重要商品。"由于某种不可理解的原因"，它衰落了。西班牙人留下的奴隶所作的解释是，可可的种植靠各种宗教仪式，那只有西班牙人懂得它。多尔比爵士把这种解释看作迷信而未加理会。但他本人提出的解释同样是带有迷信的，他说西班牙人存心对奴隶隐瞒自己种植的秘诀，"怕通过生产这种对维持人的生存极其有用的食品(单是有了它和水，有的人就能保全生命十个星期而不觉得健康和气力有所稍减)，使他们懂得了独立经营。"真正的解释很简单：生产可可的小农场，如以前生产过烟草的小农场一样，不如蔗园经济受人偏爱。

118

英国政府解决这些利害冲突问题遇到的困难较小。1698年有个建议被提到议会，禁止向西印度输出玉米，粗、细面粉，面包和饼干。议会拒绝了这个建议；说这个建议“可能使那里的居民自己种粮食，而不种甘蔗、棉花、生姜和靛青；就航运和财富而言，这对英国将是大大不利的。”至于这个禁令是否对这些岛屿也会不利，那就不予考虑了。蔗园主本人当时会反对它的；但加勒比地区的单一种植是帝国主义者的命令。弗吉尼亚的一位英国检察总长对种植园主因为想要灵魂得救而提出建立一所学院的要求，据说是这样回答的：“让你们的灵魂见鬼去吧，种植烟草！”在加勒比地区，帝国的政策是：“让你们的粮食见鬼去吧，种植甘蔗！”

119 加勒比海的天，阳光照耀；即使有不祥之音，也被淹没在赞美谷物之王——甘蔗的合唱曲中：“它要永远统治下去。”富有的西印度种植园主开始在英国露面了，那是蔗糖财富的具体象征。巴巴多斯的种植园主们从1670年起在英国组织了一个院外活动团体以照顾自己的利益；他们定期地在伦敦一家酒馆相会。牙买加咖啡馆成立于1674年，它以前的较为确切的名称是牙买加——几内亚咖

啡馆。这个团体规模不断地扩大。蔗园主一旦发了财就回英国退休，过优裕的生活。巴巴多斯议会很早就抱怨这种在外园主制对该岛的公共事业起了有害的影响。牙买加试图强迫至少各种植园主的代理人要在岛上居住。巴巴多斯在英国的代理人1689年写道：

> “借着一种磁力，英国把殖民地中一切好的东西都吸引过来了。这是一切事物趋向的中心。我们所喜欢的、所想到的只有英国：不管我们的身子在哪儿，我们的心永远在这里。要是有一点钱，我们就把它汇到英国。有一点宽余，我们就想住在英国，把我们所有的钱花费在这里。我们把所能获得和夺得的一切都带回英国来。”

据当时一个经济学家1698年估计，西印度每年送回英国的子女约一百人，做父亲的贫困出走，孩子们富裕还乡，这对英国是有利的。在这点上，英法的经验和西班牙的经验不同，移居西印度的西班牙人就在那里安家落户。英属和法属岛屿没有教育和学术的中心，富有的种植园主送儿子到伊登和哈罗，牛津和剑桥。1700年法王路易十四对在马提尼克设立一所耶稣会士学院的请求加以拒

绝，他说："对造就善良的居民来说，没有什么东西比拉丁语更不需要的了，甚至可以说，那是于他们的利益相违的。"甚至有些种植园主本身对这样一个社会，也是不堪忍受的。如温普劳男爵旅行圣多明各时所了解到的，在这样一个社会里人们的言谈议论只限于蔗糖和靛青的价格、最近某次飓风造成的损失、黑人的邪恶举动。耶稣会士旅行者佩尔·拉巴叹道：除了书籍外，什么都进口。瓜德罗120 普诗人莱奥纳德也于十八世纪末对书籍普遍缺少和种植园主只关心贸易和农业经营的问题进行了评论。

一个目光敏锐的观察家，多尔比·托马斯爵士，在各处审视着那堂皇的蔗糖大厦对它的基础产生了怀疑，他颇为关心蔗糖工业中容易发生的种种"事故"——如蚁灾；特大的干旱；甘蔗火灾（愤怒、绝望的逃奴和酒后的奴隶出于他们的恶意和疯狂，容易造成甘蔗着火）；牛马群中间的疾病；甘蔗腐烂（不合时令的雨烂坏了甘蔗，而奴隶和雇工"对着主人衰败的时运，都袖手旁观"）；尤其是，"象疟疾发作一样，使所有的岛屿发抖"的常常来袭的飓风。

天灾诚然是令人忧虑的，但人祸似乎更瘆人。在外种植园主完全受岛上自己的监工或代理人的摆布。但蔗糖大厦还有更加危险的裂缝，总有一天会发生一次地震使它倒塌。1684年10月27日杰夫里逊从圣基茨写信给一个朋友说：“我觉得在英国有一小笔财产比在西印度有一大笔财产更宝贵，因为在西印度人们不打算住下去。”

在十八世纪，对经济的多样化曾有两次重要建议。第一次来自法属西印度，出于佩尔·拉巴笔下。他指出了种植茶叶、咖啡、胡椒、香料、肉豆蔻、肉桂、桂皮、橄榄、洋葱的可能性。他还想象到发展工业——制玻璃、亚麻布、养蚕、养绵羊取羊毛，以至小到利用山羊皮、山羊毛的工业。如拉巴劝告本国人那样，经济学上的第一条原则虽是寻求高额利润，但不忽视小额利润。他强调指出，这些岛上称为红水泥的玻璃质岩大可利用。岛上经济计划的这个最初尝试，其障碍在于居民对它一贯漠不关心，而以赌博和生活享受为满足。拉巴责备他们“对发现在他们之间确定下来的东西加以改进，或寻求某些新事物能增加他们的收入、为祖国争光、对国家有所裨益的事，缺乏雄心壮志。”

第二个建议于1750年来自埃塞奎博的荷兰总督施托姆·范斯·格拉韦赞德。他向荷兰西印度公司概述了后来成为英属圭亚那地方的一个发展计划。这对为蔗糖着了迷的人，“对顽固地反对任何其他事业的殖民者”，是一个抨击。他着重讲到了药材、稻子、咖啡、烟草、锯木厂和牲畜。但他充分认识到存在的障碍，他写道：

121

> “已被发现的东西那么少，原因是，老定居者由于根深蒂固的习惯势力，出生在殖民地的那些人由于天性，对事物漠不关心，他们墨守陈规顽固到什么也不能，甚至最有说服力的理由也不能使他们摆脱它，世上什么也不能引诱他们从事新事业，在他们之中没有一个人是勤勉而具有进取心的。”

十八世纪是进入蔗糖的极盛时期。1776年亚当·斯密写道：“在我们任何一个西印度殖民地，蔗园的利润，一般都比在欧洲或美洲人们所熟知的其他任何耕作利润要高得多。”蔗糖在十八世纪经济中占据着钢铁在十九世纪、石油在二十世纪所占据的地位。蔗糖是大王。

十八世纪的甘蔗园是开支浩大的企业，它要求对土地、建筑物、机器、工艺家、劳力和牲畜越来

越多的巨额投资。较大的种植园为较低的单位生产成本，较易取得的信用、较宽的贷款条件、较有利的运费率和保险费率、较高的利润，以及较多剩余资本的积累以克服天灾人祸——飓风、地震、干旱、霪雨、市场滞销、奴隶死亡、叛乱和流行病等，提供了有利的条件。

十八世纪牙买加一个种植园主留给我们一个关于大种植园创立过程的记述。一般的顺序是从十五或二十个奴隶开始，开拓一块地，盖上茅屋，种植粮食作物。然后这个种植园主开垦更多的土地，种生姜、棉花以及其他所需劳力供应较少的作物。随着事业的成功，他买来更多的黑奴和更多的土地，当时机成熟，就在自己的资源和信贷的协助下，开始建立一个甘蔗园。

十八世纪的甘蔗园比早先十七世纪的要大 122 些。在1753年，对牙买加二十个区当中最富裕的圣安德鲁区曾作过一次调查。种植园总数是一百五十四个，每六个之中大约有一个是蔗园。最大的，也是全岛最大的，是菲利普·平诺克种植园。它共有二千八百七十二英亩土地，其中二百四十二英亩即约9％种植甘蔗，生产蔗糖一百四十大桶

(hogsheads)① (约一百一十二吨), 使用奴隶二百八十人, 白人雇工十六人,还有牛三百二十六头。另一个大种植园有二千四百三十四英亩, 其中三百一十英亩即约八分之一种甘蔗, 一年生产蔗糖二百三十大桶(约一百八十吨),甜酒三十四大桶,使用奴隶二百二十九人,白人雇工七人,牛二百二十头。另有两个蔗园规模在两千英亩以上。其他二十二个在三百英亩以上, 一般被看作是规模最小的甘蔗园了。

甘蔗园需要的黑奴和牲畜数为生产甘蔗以外其他作物种植园所需的三倍。种植甘蔗,每两英亩需要一个奴隶,而棉花每五至十英亩才需要一个,玉米每三十至四十英亩才需要一个。1774年牙买加一个调查指明,有六百八十个蔗园,总共三十万英亩,黑奴十万五千人,牲畜六万五千头。其他地产和农场有一千四百九十八处,总共三十万英亩,黑奴四万人,牲畜七万一千头。每个蔗园平均四百四十一英亩, 奴隶一百五十四人,牲畜九十五头,而蔗园以外的种植园每个平均只有二百英亩, 奴隶二十七人,牛四十七头。可见蔗园和其他种植园

① 容量为63—140美制加仑的大桶。——译者

相比，英亩数为后者的两倍半，劳动力将近六倍，牲畜两倍（用在较大的建筑物和设备的制糖所需费在外）。

就劳动力来说，且不谈甘蔗种植期包含了一个较长的“农闲季节”，那时需要的劳力比最繁忙的季节要少得多，有许多的劳动完全是属于非生产性的。一户拥有二十到四十名家仆的不算罕见。有一户的劳动力在名册上包括：一个管事；两个男仆；一个马车夫；一个马车骑手；一个助手；一个厨工；一个副手；一个管仓库的；一个侍女；三个家庭清扫工；三个洗衣妇；四个女裁缝。家中每个小孩有一个保姆，每个保姆又有男童或女童作帮手。123

就产量而言，十八世纪的甘蔗园仍然是一个侏儒。1768年牙买加有六百四十八个种植园，其中三百六十九个用畜力磨，二百三十五个用水力磨，四十四个用风力磨。生产总额为六万八千一百六十大桶，即每台磨平均一百大桶稍多一点（八十吨）。生产一大桶蔗糖需要黑奴一人至两个半人不等；全岛平均数为一点六六，即每吨蔗糖约两个黑奴。同前一世纪相较，在工艺上也好，在耕作上也好，没有一项革新。十八世纪的种植园情况，说起

来同十六世纪在伊斯帕尼奥拉开始的，十七世纪在巴巴多斯继续发展的种植园情况仅仅在年代上不同罢了。当时有人估计，牙买加的生产，效率较高的不到三分之一，某一农作物由于疏忽和缺乏远见而经常有七分之一被浪费掉。在牙买加（印第安名字意指“春之岛”），畜力制糖厂占统治地位。整个说来，法国殖民地蔗园较为进步。1722年，格林纳达有水力磨九十五台，风力磨十二台，只有十八台是畜力带动的。

在十八世纪，建一个甘蔗园所需投资大大超过十七世纪。我们有一个关于三百英亩土地，一年生产三十至五十大桶（即二十四至四十吨）蔗糖的牙买加种植园的详细费用预算。土地费用每英亩三英镑，把它开垦出来每英亩又要花费五英镑。制蔗糖、甜酒的建筑物费用六百英镑。种植园有骡子十二头，每头要三十英镑；有十二头小公牛，每头要十四英镑；三十个黑奴，每个要五十英镑。工具农具要五十英镑，“监牢”五十英镑，需要的总投资额为四千九百二十三英镑。

这是一个小种植园，是能以竞争价格生产蔗糖而有利可图的最小的种植园了。同样规模的种

植园，蔗糖产量多一倍即一百大桶，甜酒五十大桶（十八世纪牙买加的典型种植园），需要的劳动力为一百个黑奴，三十头骡子和三十头小公牛，投资 124 为一万四千零二十九英镑。

更大的种植园亦不少见。九百英亩的种植园——一百英亩甘蔗，二百英亩发芽的甘蔗残株，一百英亩幼苗——生产蔗糖三百大桶，即二百四十吨，甜酒一百五十大桶，需要黑奴三百人，骡子五十头，小公牛八十头。它装设两台畜力磨。建这样一个种植园的总费用为三万九千二百七十英镑。

正当牙买加徐徐前进时，巴巴多斯——十七世纪的宝石落在后面了。1736年，巴巴多斯生产蔗糖二万二千七百六十九大桶，即一万七千四百一十六吨。1740—1748年的平均年产量下降到一万三千九百四十八大桶，降低三分之一以上。到1784年，平均年产量下降到九千五百五十四大桶，为1736年产量的40%。奴隶人口1734年达四万六千三百六十二人，1748年四万七千零二十五人，1783年五万七千四百三十四人。这样，生产蔗糖一大桶1736年需要两个黑奴，1748年需要近三个，1783年需要六个。这是奴隶劳动效率极为低下的

证明。据说，在巴巴多斯，1717年三十英亩蔗田需要一百五十个黑奴，五十至六十头牛和十二匹马，而在法属诸岛只要三十至四十个黑奴，少数牛马。六年后总督断言，马提尼克一个黑奴耕种土地，其劳动生产率能抵上巴巴多斯两个黑奴。

巴巴多斯十七世纪的集约耕种必然地造成了十八世纪每英亩的劳力、牲畜和设备大大增加。1712年巴巴多斯有一千三百零九个种植园，四百零九台风磨，七十六台畜力磨，二十四个罐炉，二千四百七十一匹马；一个种植园的规模约为八十英亩。1760年一个二百六十英亩的种植园有一百八十个黑奴（两个奴隶约三英亩），一百头牛和十二匹马。在牙买加圣安德鲁区的一个甘蔗园，规模三百英亩，其中一百五十英亩种甘蔗，有七十四个黑奴，不到巴巴多斯的一半，一个黑奴约四英亩地，有三十头牛，即巴巴多斯的三分之一的头数。巴巴多斯地力枯竭的问题严重到1769年试图运进苏里南的沃土。但由于木蚁对船只破坏很厉害，此后没有再作这样的尝试。

125 同另一个较老的英属岛屿安提瓜作比较，牙买加的优越性就更明显了。1720年对圣斐利普区

的调查指出，共有六十九个业主。只有两人拥有四百至四百八十英亩大小的种植园，一百至一百一十个奴隶。另一个种植园主有三百至四百英亩，另三个有二百五十至三百英亩。七个有五十至一百个奴隶。这就是说，仅六个种植园为二百五十至四百八十英亩，仅九个种植园有五十至一百个奴隶。近一半业主只有一至二十五英亩地，奴隶一至十人。如果他们种植甘蔗，那他们就是今天在英属西印度所称的“蔗农”了。1764年安提瓜有三百个甘蔗园，在全岛奴隶总数三万七千人中它们使用了二万五千人。蔗糖工业的全部资本估价二百万英镑，即每个种植园六千六百英镑；比牙买加最小的甘蔗园稍多一点。全岛蔗糖总产量为一万六千大桶，一个种植园五十桶多一点。每个种植园的劳动力平均八十多一点；每个奴隶生产蔗糖约三分之二大桶。安提瓜的蔗糖工业从技术上说还处在十七世纪。

1775年英属西印度种植园主和商人估价英国蔗糖殖民地的总投资为六千万英镑。1730年估计，一千三百磅重的一大桶（即将近十二英担）蔗糖，其生产成本为一百八十五先令，平均约二十一先

令一英担。这在英国卖得二百二十先令六便士，给种植园主留下三十五先令六便士的利润，即相当于生产成本的20%弱。种植园主宣称，这是他们可能经营的最低利润。牙买加一般平均利润是10%。某种植园主的记载表明，相当于四万英镑投资，每年需要二千英镑费用的一个种植园，从1771年到1781年，产生平均利润9.5%；1774年16%；1777年13%；1773年12.5%；1779年11%。这位牙买加种植园主借入资本利率为6%；这样，他平均净得利润4%。在这点上，牙买加又把它的英国竞争者抛在后边。1737年，一个一千英亩地的巴巴多斯种植园，投资五万英镑，产生利润为2%。1768年这个岛的利润估计最高为4%。在安提瓜大致也是如此。[126]

十八世纪牙买加蔗糖经济有两个显著的特点。第一个是它同相当程度的多样化经济联系在一起。根据1753年圣安德鲁调查，十个种植园主中有八个不种甘蔗。在二十六个甘蔗园中十八个种粮食作物，大部分达到相当广泛的程度，几乎都饲养许多头牛。例如，一个二千英亩的种植园有一百九十英亩种甘蔗，二百英亩种粮食作物，五百英亩充作六十四头牛的牛圈和牧场。另一个一千五百

英亩，有六十英亩种甘蔗，三十英亩种咖啡，十英亩种生姜，二十英亩种棉花，一百三十英亩种粮食作物，一千英亩充作六十五头牛的牛圈和牧场。第三个一千零三十英亩，有二百英亩种甘蔗，二百五十英亩种粮食作物，二百八十英亩充作一百三十六头牛的牛圈和牧场。最小的种植园中其中的一个，面积为三百五十英亩，有五十英亩种甘蔗，五十英亩种粮食作物，一百英亩充作二十五头牛的牛圈和牧场。1774年，岛上每十个种植园就有七个不种甘蔗。

第二个特点是大庄园闲而不用。牙买加的面积大约有三百八十四万英亩。1752年有人估计，五分之二是未开垦地，留下可耕地总数为二百一十三万三千三百三十六英亩。在这之中一百五十万英亩被人占有，其中又只有三分之一在耕种中。可耕地尚未被占有的达六十三万三千三百三十六英亩。这样，1752年该岛有五十万英亩耕种地，一百六十三万三千三百三十六英亩休闲的可耕地。1754年有一千六百二十个种植园主；种植园平均约有一千英亩地。总督在这一年谈到了“拥有土地过多的土地所有者”和取得土地定居下来的困难。

如果巴巴多斯把一切可耕地用于耕种而达到了它的顶点，牙买加到达的顶点就是，每一英亩耕种地就有三英亩空闲的可耕地，与此同时，每有一英亩蔗田，就有一英亩种其他作物。

因此，十八世纪牙买加的蔗糖经济和相当程度的自给自足是可以并存的。这点所以没有做到，而使蔗糖成了英属西印度的“小麦或面包”，如1747年一个在外种植园主以赞同的口吻这样讲的，是由于种植园主继续了十七世纪英国政府所开始的政策。种植园主轻视蔗糖以外的一切农作物，让不种甘蔗的地空闲起来。上面讲到的两千英 127 亩的种植园有一千一百英亩林地。另一个一千二百五十英亩的种植园有二百英亩蔗田和八百英亩林地。这是一种占了茅厕不拉屎的方针。所有主不愿使用土地，但又不让别人使用它。如总督在1715年写的那样，保持着“一种壁垒防止邻人靠近。”

英国政府和想要更多、更便宜的蔗糖的公众，进行干涉了。为什么牙买加种植园主不在闲地上种甘蔗呢？回答是：为使价格保持在较高水准而限制生产，这是种植园主经过考虑后的政策。随着对英国市场的垄断，西印度群岛的种植园主决心保

持垄断价格，榨取最大限度利润。上述统计资料指出，牙买加可以容易地达到为1754年数目三倍的甘蔗园。1734年，贸易部在对上院的陈言中极力主张，倘若牙买加议会不愿或不能采取行动剥夺业主们的广大未开垦地，以利于增加白种人口和发展农业，议会就要对这个专门问题进行适当考虑了。1730年总督写道："如果这个岛屿加以改进，会有足够的未开垦地投入蔗糖生产以供应全欧洲。"1741年总督估计，岛上三分之二的土地是未开垦地。1752年该岛市政会和议会宣称，至少有足够的空间开设一百五十家制糖厂，平均一年能生产蔗糖一千二百桶，糖蜜不在内；而现有种植园的生产，如果能廉价得到足够的奴隶、牲畜、粮食的话，可以增加三分之一。在最高纪录年，1774年，牙买加向英国出口蔗糖总计五万吨还多。

牙买加不能象巴巴多斯那样以地力枯竭为托辞。那是有势力的既得利益集团深思熟虑后的政策。那是殖民地种植园主和宗主国精糖业主之间的一场斗争。如果红糖是种植园的财富，西印度的种植园主就决心尽力地从中得到更多的钱。1727年伦敦海关的红糖价格每英担二十四先令十

点二五便士，1743年为三十先令七便士，1757年为128四十二先令五便士。1731年价格最低，为十七先令十便士；1746年最高，为四十二先令九点五便士。当每英担二十一先令时，种植园主每大桶赚得三十五先令六便士，即每英担赚得三先令。假定生产成本不变，价格上涨一倍，种植园主的每大桶利润上升到将近每英担二十先令。

英国政府、精糖业主和公众发怒了。种植园主的友人警告他们：你们这是在作冒险的赌博。有人说："要是英国的种植园不能或不愿供给蔗糖以及其他东西，法国人、荷兰人和葡萄牙人可以充分地、廉价地供给，他们是愿意供给的。"1730年有一个人愤怒地写匿名信敦促政府"开放禁令，甚至让法国蔗糖进口，冲击他们，直到他们至少以供应我们邻国人一样低廉的价格供应我们。"1739年，贸易和殖民委员会发出严重警告说：牙买加的土地面积是小安的列斯群岛全部土地的二倍，可是小安的列斯群岛的出口超过了牙买加的出口，"从这里自然得出的结论是，现在你们进行耕种的土地还不到总数的一半，大不列颠帝国还没有从你们这个殖民地获得在充分开拓后它可以取得的利益

的一半。”

伦敦、威斯敏斯特、索思沃克和布里斯托尔的精糖业主1753年向英国议会提出抗议，反对出现在英属西印度较高的蔗糖价格中“那种最不堪忍受的负担”，敦促议会使种植园主热衷于扩大耕种面积以生产出更多的粗糖。请愿人直率地控诉牙买加人，说牙买加人发现“把少量的蔗糖输进大不列颠比大量的输进对自己远为有利。”实际上，西印度 1748—1751 年平均每年收获量九十万英担，每英担三十先令，收益为一百三十五万英镑；1752年收获量仅八十二万英担，每英担四十先令，收益为一百六十四万英镑。精糖业主的一个支持者指控，二十年来西印度的蔗糖垄断使英国人民因蔗糖价格过高多花了八百万英镑，1759年它的利润总额达到八十四万英镑，足供一支四万步兵的军队一年的薪饷和衣着费。在这种市价下，如精糖业主讲的那样，平民是负担不起对这么昂贵的粗糖加以精制的费用的。

议会对精糖业主提出的问题拖延讨论。精糖业主自己承认，他们不能“同所有产糖的殖民地居民相竞争，无论是在人数、财富的优势方面，还是

对公众的影响方面。”没有人敢向蔗糖大王挑战。英国人们所听到的这天下闻名的财富并不仅存在于远方的加勒比地区。这种财富，他们每天都看得见，接触得到。在外蔗园主在十八世纪英国是众所周知的人物；蔗糖的灿烂光芒到处都看得见。最重要的是，在外种植园主联合起来，按当时的风气，在议会中购得席位，并构成那个世纪最有力的院外团——西印度利益集团。1764年马萨诸塞在英国的代理人报道，西印度人在议会中有五、六十个席位，他们能左右议案的表决。

说得更明确一点，西印度利益集团左右票决于自己有利。要是充斥英国市场的不是这么多从外国境内输入的蔗糖，而是从英国合并的新领地输入的蔗糖，在这种情况下如果他们决心限制英国最重要的蔗糖产地牙买加的种植，他们的整个政策就会遭到失败。反对扩大英蔗糖王国必然导致反对增加牙买加的产量。1720年英属西印度种植园主反对合并圣卢西亚，说是除非明白规定禁止在该岛种植甘蔗而指令培种可可才同意这一归并。1721年贸易部指示，只要经过巴巴多斯种植园主的同意，多巴哥可以有人定居，但对居住权应加

以限制，使不妨碍原英属西印度诸殖民地的生产。新定居者不得种植甘蔗。贸易部推荐可可、阿诺托①、靛青，并向圣卢西亚和圣文森特发出了类似的指令。1736年巴巴多斯立法机关通过一项法令，禁止向背风群岛出口漂白蔗糖用的粘土，理由是背风群岛的种植园主在以比巴巴多斯低廉的价格出售蔗糖和甜酒。

正是殖民地和宗主国之间、殖民地和殖民地之间这种不绝的利害冲突，造成了英属西印度种植园主极端的自私自利和根深蒂固的本位主义；这种不绝的利害冲突可用来解释1763年的和约，按此和约，英国把瓜德罗普和古巴分别归还法国 130 和西班牙，而归并了加拿大和佛罗里达。一个匿名作者1763年谈到加拿大的主要产品时说："比起那贵重的物品——蔗糖来，几个露头矿又有什么意义呢？"他没有把西印度利益集团算在内。是这个利益集团，通过它的关系，特别是与查塔姆的关系，要求归还瓜德罗普的；当时只是由于他们要原英属岛屿的蔗糖在英国市场上享有特惠权，才乐

① 阿诺托（annatto，或arnotto），美洲热带一种小树，种子可以制染料。——译者

于允许归并的。如哈德威克伯爵1759年6月15日写给纽卡斯尔公爵信中所说的："他们仅有一个观点，就是他们的特殊利益可能遭到较大程度的影响；为了抬高自己商品的行情，他们想要毁灭除自己有特殊利益的地区而外所有的殖民地。"英国内阁的一位大臣写信给另一位大臣，谈到查塔姆略取马提尼克的建议时说："我料想蔗园主不希望我们占有马提尼克，正如他们不希望占有瓜德罗普一样。"如1754年一个英国作家非难的那样，"牙买加富有的种植园主的个人利益同一切真正的不列颠人的利益，不管从国家的角度或个人的角度来看，都是对立的。"他们的后台是查塔姆，查塔姆1759年向下院作报告说："他始终把移居殖民地的人看成这个王国的地主，不那样看他们，就是无知。"

于是，英国政府在1763年归还了瓜德罗普、马提尼克、古巴和圣卢西亚，而归并了多米尼加、圣文森特、格林纳达和多巴哥，总面积约七百平方英里。所有归还的岛屿那时种植甘蔗，今天还种植甘蔗。那些被归并的地方大部分为多山地带，不宜种植甘蔗，有意思的是这四个岛屿到今天也没有一

个种植甘蔗的。在多米尼加，不准人们购买土地超过三百英亩，在其他岛屿，不准购买超过五百英亩。在1763年以前，法国占领下的格林纳达已经有了八十二个蔗园。1763年该岛税收报告指出，四十四个种植园中只有两个种植园有一百五十至二百个奴隶，三个种植园一百至一百五十个奴隶，二十五个种植园五十至一百个奴隶；十二个种植园有二十五至五十个奴隶，还有两个种植园仅有奴隶不到二十五人。牙买加和格林纳达之间几乎不能容有严重的竞争。这些新领地还资本奇缺，1772年 131 有一个法案提到议会，以新种植园作担保鼓励外国贷款，目的在便利和促进开垦。英国老种植园主反对这一措施，认为是“一个不利的新实施”。法案最后以修正案形式通过；法案提议人反驳道：

“如果这个法案的反对者把公共的意旨看成旨在维持蔗糖价格，并通过这些手段牺牲国家利益而使几个老种植园主发财致富，那我必须承认，他们的计划是二者之中更有公共精神的。我的计划意图促进对新取得的殖民地的开发，使产品更丰富，因而更便宜。”

1744年试图增收蔗糖税一事，为西印度利益

集团的行动提供了另一个例证。西印度人起草了一个理由书反对这个提议，把它送给每个议员，并组织了委员会对议员进行访问。他们的目的是"如有可能，使这个混账法案达到招人憎恶的程度"同罗伯特·沃波尔的消费税计划一样。出乎意料之外，增收蔗糖税议案以微弱的多数通过。但西印度人成功地把额外税收转移到外国亚麻布上面，其说明如下："征收更多的蔗糖税带来的困难在于同那个广泛的贸易部门直接间接有关的那些人人数多、影响大"；议会记录员把这个说明写进了议事录中。

西印度利益集团所以取得成功，在很大程度上是由于它的团结。为了保卫自己的利益，住在英国的在外种植园主于这个世纪的三十年代组成了一个种植园主俱乐部，在必要的时候，这个俱乐部用每大桶蔗糖征收一便士的办法来维持自己的费用。在英国的西印度商人约在同一时期也同样组织了一个他们自己的协会。这两个团体有时以联合阵线出现，直到最后合并。1781年，设立西印度种植园主和商人常务委员会，是走向正式合并的第一步。

西印度利益集团在十八世纪英国占有显著的地位。象把珍贵的藏书赠给牛津万灵学院的背风群岛的科德林顿；公认的英国板球权威的祖先沃[132]纳（也是背风群岛的）；牙买加的朗格家族；跟王室攀亲的巴巴多斯的拉塞尔斯家族；这些名字皆以蔗糖财富和权势而闻名英国。但在外种植园主中的巨头是牙买加的威廉·贝克福特，他的财富以建造在威耳特郡的一所富丽堂皇的乡村别墅方特希尔一斯普伦登斯为象征。贝克福特是彼得·贝克福特的孙子，后者1710年去世时是欧洲最有钱的人。威廉和他的三个兄弟在议会中都有席位。威廉本人成为伦敦市的长老议员兼伦敦市市长。他曾向乔治三世提出过言论自由的著名要求，人们为此在伦敦市政厅内立了一座堂皇的纪念碑对他的这种勇敢精神表示敬意。他的演词以金字铭记在碑座上。贝克福特是查塔姆的私交和政治上的亲密伙伴，他对于1763年把瓜德罗普归还法国的决定，比其他任何人都更负有责任。

贝克福特为在外园主制辩护的理由是“我们蔗糖殖民地的气候对英国人的体质极不相宜，如果同我们在英国或美洲大陆的种植园从事其他事

业相比，在这里，连维持较宽裕的家庭生活或积蓄较多的钱财的希望也没有，以致谁也不会愿意在那里居住，更不会愿意在那里安家落户的。”

然而，从西印度扩散的财富并没有什么令人不适意的地方。富有的在外种植园主是1771年上演的一个著名戏剧《西印度人》的主角。仆人对着为种植园主归来准备的盛大欢迎会而思索了起来：“他是非常富有的，那就够了。据说，属于他的蔗糖和甜酒足以把太晤士河所有的水制成饮料。”1765年关于英国在外种植园主的一篇写实中说：

> “威仪、衣服、装饰、车马，以及能产生一种他们了不起的舆论的一切，最大限度地显示出他们的声望来。人们认为他们富有，他们的确如此，因为他们牺牲了耕种土地的可怜的黑奴而发财致富……富裕的西印度人同最上层的贵族争相炫耀。”

在外园主制把种植园留给监工看管，使公共事业受到严重影响，各岛的社会服务行业非常缺133 乏。种植园主把子女送回英国受教育；在西印度建立学校是被忽视的。1740年牙买加的一位历史学家叹道：“学识在这里处于最低潮，全岛没有一所公立学校，他们似乎也不喜欢这类事物；曾有供这

类用途的几笔较大的捐献，但从未见效。教师的职务被看作是不光彩的……有任何才能或学识的人从事这个职业都会受蔑视、挨饿。”主教伯克利在百慕大建立一所大学的宏伟而庄严的计划——如他说的那样，用私人财力去完成不列颠所忽视的、关于同它发生了联系的那个种族的公共义务——流产了。乔治一世准备了一道敕书，下议院议决金额二万英镑，但从未支付，方案湮没无闻。十八世纪的几笔遗赠，造成英属西印度教育方面的发展。巴巴多斯的科德林顿学院和牙买加的沃尔默中等学校，这两个最为重要的学校就是由此产生的。1783年巴巴多斯有三十九名教师。

十八世纪的蔗糖王国继续因各种灾祸而遭到严重的损害：蚁灾、地震、火灾、飓风。但是，威胁着世界市场的飓风，比任何消灭加勒比地区利润的自然灾害都要厉害。

十八世纪出现了两个同牙买加争雄的竞争者。第一个是法国加勒比殖民地圣多明各。据说1737年法国的蔗园获利18％。十八世纪中叶，法国蔗糖在欧洲的售价相当于蔗糖在英国的售价的一半。1717年英国向欧洲的粗糖出口为十八万四千

六百零九英担，十年之后为六万三千四百七十九英担，下降五分之三。1748年在“詹金斯耳朵”之战中，牙买加总督写道，除非圣多明各整个被毁灭，恢复和平后它的产品质量和低廉的价格将使英国蔗糖殖民地遭到毁灭。事实正是如此。有一个食品杂货批发商1781年对某议会委员会讲到蔗糖贸易时说：“如果我是精糖业主，我一定宁要圣多明各的蔗糖而不要任何其他的。”1776年圣多明各种植园主中一个重要人物夸口说，所有英国蔗糖殖民地都比不上圣多明各。

除了毁灭而外另一个选择是把圣多明各合并到英国，这对英属西印度种植园主威胁更大。但他们也得面临这种威胁。1756年向纽卡斯尔公爵提出的一个合并圣多明各的方案，其中讲到它的生产量差不多和所有英国殖民地的产量加在一起相等；作者还补充说：“因此，我们要能取得这个岛屿，不但可以每年增加一大笔关税收入，而且可以支配欧洲食糖、靛青等商品的整个市场。”英国政府后来注意到这个意见，英国的种植园主也认识到虽已驱除了瓜德罗普这个魔鬼，但又面临着一个更凶恶的魔鬼圣多明各。

第二个敌人在东方。荷兰人不满足于从苏里南增加蔗糖进口，从1700年的四千桶到1724年的近五万桶，开始在爪哇发展蔗糖工业。1700年荷兰从爪哇输入蔗糖不到五十吨。1725年达到二千六百四十吨，为1726—1727年牙买加向英国出口的四分之一强，几乎和1723年英国向欧洲出口一样多。

可是，加勒比地区的种植园主完全漠然置之，走自己的路，侍奉自己唯一的上帝。1774年尼维斯输出蔗糖三千三百二十吨；蒙特塞拉特，二千三百七十九吨；托托拉，近一千七百吨；多巴哥，一千五百四十九吨。在1763年归并的一些殖民地，蔗糖生产发展迅速。1774年，多米尼加输出二千六百七十三吨；格林纳达，八千九百六十八吨（为1763年输出的两倍以上）；圣文森特，三千一百二十九吨。到1780年，圣克鲁斯的生产达到了一万一千吨。这个最小的岛屿是一个有潜力的蔗糖殖民地。

既看不见加勒比地区的竞争，又看不见东方敌人的西印度种植园主，对于来自另外两个方面的潜在侵袭，不抱任何猜疑。这两个方面一个是北美大陆。1725年和1762年，路易斯安那试图生产蔗

糖。但在甘蔗没有十分成熟前遇到了冬霜，于是放弃了经营。情况不会始终是这样的。接着，1790年托马斯·杰斐逊指望用童工生产的枫糖来取代奴隶种植的甘蔗①。英属西印度种植园主紧紧把持着他们在英国的垄断地位不放，而正在失去欧洲，同时北美也在寻找食糖的国内来源了。北美人依赖加勒比地区的贸易很深，他们正在着手一条将使他们摆脱西印度而独立的行动方针，而西印度却仍然依赖着他们，这样就给世界市场的前景增添了乌云。

潜在的侵袭的第二个方面是甜菜糖。1747年，正好是贝克福特把蔗糖叫做加勒比海小麦的那一年，一个普鲁士化学家马格拉夫在致柏林皇家科学和文学学会的通信中指出，各种甜菜（味甜已为人所知）所包含的糖份可以用一种颇为简单的方式加以提取并使它结晶。维尔塞家族和勃兰登堡—普鲁士选侯曾企图为德国在加勒比海阳光下获得一席之地而归于失败，现在，甜菜糖表明，这一席之地毕竟不是必要的。

---

① 见1790年6月27日给本杰明·沃恩的信。《杰斐逊文集》，普林斯顿，第十六卷，第578—579页。

第 十 章

136

资本主义与奴隶制

1670年8月26日法王路易十四在他的一道法令中这样写着："对殖民地的发展和殖民地土地的开垦，没有比黑人的辛勤劳动贡献更大的了。"这是十七世纪欧洲一致的意见。如1645年乔治·唐宁谈到巴巴多斯时说的那样，黑人成了加勒比地区的"命根子"。1663年经营非洲贸易的英国皇家开拓者公司对英王查理二世说：种植园"真正的存在"有赖于黑人的供给。1685年西班牙印度事务院说，没有黑人的话，维持整个王国所需要的食物将停止生产，美洲将面临完全的崩溃。欧洲无论对待什么问题难得有过象在黑奴劳动的价值问题上那样意见一致的。

1645年，蔗糖经济引入前，巴巴多斯有黑奴五千六百八十人，即三个以上身强力壮的白人对一个奴隶。1667年，蔗糖工业引入后，据某一记载，这

个岛共有奴隶八万二千零二十三人，即近十个奴隶对一个能拿武器的白人。到1698年，较为正确的人口估计是白人男子二千三百三十人，奴隶四万137二千人，即十八个多奴隶对一个白人男子之比。

在牙买加，奴隶和白人之比，1658年是一比三，1698年几乎是六比一。1658年有奴隶一千四百人，1698年有奴隶四万人。在马提尼克，奴隶和黑白混血儿对白人的比数，从1664年的两个多比一个增加到1701年的三个多比一个。有色种人口1664年共计二千四百三十四人，1701年二万三千三百六十二人。在瓜德罗普，到1697年，有色种人口超过白人，比数为三个多比两个。在格林纳达，1700年黑奴和黑白混血儿为白人的两倍以上。在背风群岛和圣托马斯，白人不断地减少。

到1688年，据估计，牙买加每年需要奴隶一万人，背风群岛六千人，巴巴多斯四千人。1675年10月，牙买加同一个名叫让·乌迪埃特的人订了一个合同，向法属西印度供应奴隶四年，每年八百人。四年以后，即1679年，塞内加尔公司约定向法属岛屿供应奴隶八年，每年二千人。1680年与1688年间，皇家非洲公司供应英属西印度奴隶四万六

千三百九十六人，平均每年五千一百五十五人。

黑奴贸易成了十七世纪最重要的商业经营之一。按照十六世纪的先例，将其组织委托于一个公司，这个公司由某个国家给以独占权，在西非海岸从事奴隶贸易，建立并维持保护贸易所必需的堡垒，输送奴隶到西印度出卖。个人，自由贸易者，或被称为“私商”的人是被排斥在外的。因此，英国人于1663年组成经营非洲贸易的皇家开拓者公司，以后，1672年，这个公司由皇家非洲公司接替。王室对公司的扶植和参与反映了这项贸易的重要性，延续采用了西班牙王国所创立的、用以增加国家收入的方式。法国奴隶贸易的垄断权最初于1664年指定给法国西印度公司，然后于1673年转移给塞内加尔公司。荷兰奴隶贸易的垄断权给予荷兰西印度公司，它成立于1621年。瑞典1647年组成一个几内亚公司。丹麦西印度公司，1671年特许成立，股东之中有王族，1674年得到允许扩大活动到几内亚。勃兰登堡建立了勃兰登堡非洲公司，并于1682年在西非海岸建立了第一个贸易站。1450年左右开始为葡萄牙人垄断的奴隶贸易，到十七世纪末，已成为各国自由竞争的贸易了。

138

奴隶贸易的组织在那个时期引起了一场最激烈的、影响深远的经济论战。赞成垄断的有代表性的论据可见1680年关于英国皇家非洲公司的一篇论文。文中的论据概括起来有以下几点：第一，经验表明，奴隶贸易如没有在西非海岸每年花费二万英镑的堡垒是不能进行的，这对私人贸易者来说是一个过重的负担，在他们之中进行分摊也是行不通的；第二，这项贸易容易遭受其他国家的袭击，正是1663年以前的这种袭击带来的损失导致了特许公司的设立；第三，除非公司有独占的控制权，它就不能承担对堡垒和军舰的维持费；第四，私人贸易者使所有的黑人当奴隶，甚至身分高的黑人也在内，这在非洲海岸引起报复；最后，英国的劲敌荷兰专在等待英国公司的瓦解，好独占全部贸易。

垄断公司不得不面向两个反对者：殖民地的种植园主和国内的商人，他们两者联合起来主张自由贸易。种植园主抱怨公司供给奴隶数量不足，质量差，价格高；公司进行反击，指摘种植园主欠它很多债，仅牙买加一地，1671年估计为七万英镑，四年后为六万英镑。英国商人断言，自由贸易

将意味着购买大量的黑奴，而购买大量的黑奴将意味着为购买和维持奴隶而生产大量的英国商品。

这场争论以自由贸易的胜利而告结束。1698年7月5日，英国议会通过一个条例，取消皇家非洲公司的垄断权，向所有英国臣民开放贸易，对为购买奴隶而输往非洲的一切货物征收10%的从价税。 139

激烈的争论撕去了西班牙人的假人道主义的面纱——他们在十六世纪曾扬言，黑奴制是保存印第安人所必需的。取代它的是纯粹的经济现实，即黑人奴隶制是保存蔗园所必需。这种考虑纯粹是经济上的。奴隶被称为"黑色的象牙"。最好的奴隶即西班牙人所谓"西印度的标准黑奴"，是年龄三十至三十五岁、身高五英尺十一英寸左右、身体上没有任何缺陷的奴隶。身高不够的成年人和儿童要一一度量，加在一起，然后把总和折合为西印度的标准黑奴。1676年西班牙人和葡萄牙人订了一个合同，要求供应奴隶一万"吨"；为避免欺诈和争执，约定三个黑人应被看作一吨的等量。1651年英国几内亚公司指令它的代理人把它的一条船尽

量装载黑人，如果装不满，就用牲口来填补。

除了黑人比牲口更昂贵这一事实而外，从非洲西岸到西印度的航路上的死亡率只被看作一宗不幸的贸易损失。损失实在是非常大的，但表现出来的关切仅仅是涉及利润罢了。1659年一艘荷兰贩奴船“圣扬号”所载奴隶二百一十九人，死亡一百一十人——买进两个奴隶就有一个死在运往西印度途中。1678年皇家非洲公司的一艘船“阿瑟号”载运奴隶四百一十七人中死亡八十八人，超过20%。另一艘“马撒号”从非洲海岸带走四百四十七人，在巴巴多斯登陆的三百八十五人——死亡六十二人，占15%弱。“科斯特尔号”一百五十人中损失三十七人，死亡率接近25%。“汉尼巴尔号”1694年装载奴隶七百人，航途中死掉三百二十人，死亡率43%；每死一个奴隶，皇家非洲公司就损失十英镑，船主损失十个畿尼[1]，全部损失共计六千五百六十英镑。以上五艘船全部船货一千九百三十三名奴隶中，死者达六百一十七名，即32%。每

① 畿尼（guinea），英国过去的小金币，值二十一先令。——译者

十个奴隶就有三个死于从西非海岸到西印度的航途中。因此，“汉尼巴尔号”船长在他的航行记事中带着愤激的口吻说：

“寻找黄金的人们谁也不能忍受象运送黑奴所忍受的那么多令人憎恶的艰苦；黑奴还有些休息和乐趣，而我们却忍受着加倍的痛苦；然而，因他们的死亡我们的航行遭到毁灭；想到自己要经受这么多的痛苦，煞费苦心而近乎徒劳，我们忧愁、焦急死了。” 140

个别奴贩子或蔗园主的悲叹为十七世纪赞歌声所淹没。黑奴制和黑奴贸易同那个时代的经济理论是很适应的。这个理论通称重商主义，认为一个国家的财富由它持有的金银块、贵金属而定。然而，金银块要是不能通过占有矿山而取得，新理论比它的西班牙前人更进一步强调，一个国家借着贸易顺差，即输出大于输入，就能增加它的金银的储存。1623年爱德华·米塞尔登在《商业循环》一书中对这个理论作了一个最好、最清晰的说明：

“因为正如一副天平是一件发明，告诉我们物体的重量，我们可用以辨别轻重……贸易差额是一件杰出的、政治上的发明，告诉我们一个王国和另

一个王国之间贸易重量上的差别：即输出的本国商品和所有的外国商品在贸易天平上是否平衡……如果输出的本国商品比输入的外国商品重，在价值上超过了输入的外国商品，那么，这个王国的金银财富就会增多，变得富裕起来，这是一个必然的规律：因为它的出超非引起金银流入不可……但是如果输入的外国商品在价值上超过了输出的本国商品，（这是贸易衰退的明显信号）王国的金银储存就会很快损耗下去；因为入超非引起金银外流不可。"

欧洲一些主要国家的政策集中于取得贸易顺差。占有殖民地作为达到这一目的的手段受到了高度的重视。由于占有殖民地增加了宗主国的输出，购买必需的热带产品防止了金银外流，因而为宗主国的船只提供了货运，为宗主国的水手提供了职业。

黑奴贸易、黑奴制和加勒比地区蔗糖生产合在一起通称为三角贸易。一艘船载着宗主国的货物离开宗主国，到西非海岸用它交换奴隶。这是构成三角形的第一个边。第二个边由中间航线——从西非到西印度运送奴隶的航行组成。从西印度带着以奴隶换来的蔗糖和其他加勒比地区的产品

141

⑭

到宗主国的航行，完成了这个三角形。因为贩运奴隶的船未必足够运输西印度的产品，三角贸易要以宗主国和西印度群岛之间的直接贸易来补充。

三角贸易为宗主国的产品在西非和西印度提供了市场，从而增进了宗主国的输出，并有助于国内的充分就业。在西非海岸购买奴隶和奴隶在西印度的给养大大地刺激了宗主国的工农业。例如英国的毛织业在很大程度上是依赖三角贸易的。1695年一个议会委员会强调，奴隶贸易对英国毛织业是一个鼓励。此外，西印度需要羊毛为种植园中的奴隶制作毯子和衣服。

铁器、铜器、枪炮也显著地出现在三角贸易和西印度辅助性贸易中。铁条在大部分西非海岸是贸易的中介，1682年以前，英国每年向非洲输出铁条约一万根。制糖炉、铁辊子、铁钉在西印度的殖民地畅销。铜锅、铜壶通常包括在贩奴商的船货内。

三角贸易呈现出一副给人印象深刻的统计图。英国1697年的贸易可用来作为例证。

	输入（英镑）	输出（英镑）
英属西印度	326,536	142,795

北美	279,582	140,129
非洲	6,615	13,435
安提瓜	28,209	8,029
巴巴多斯	196,532	77,465
牙买加	70,000	40,726
蒙特塞拉特	14,699	3,532
尼维斯	17,096	13,043
卡罗来纳	12,374	5,289
新英格兰	26,282	64,468
纽约	10,093	4,579
宾夕法尼亚	3,347	2,997
弗吉尼亚和马里兰	227,756	58,796
总计	1,220,121	575,283

142

巴巴多斯是英帝国最重要的一个殖民地，就贸易总额来说，差不多有弗吉尼亚和马里兰这两个烟草殖民地合在一起那样大，近乎牙买加的三倍。小小的产糖岛对英国的价值比卡罗来纳、新英格兰、纽约、宾夕法尼亚加在一起还大。"往前干吧！英国！有巴巴多斯给您撑腰"，是今天英属西印度巴巴多斯人认为自己重要的一句开玩笑的话。在两个半世纪以前，那可不是一句笑话。那是建立在坚固的经济基础上的稳妥的政策。就英国来说，牙买加的对外贸易比新英格兰大；尼维斯的商业基础比纽约更重要；安提瓜胜过卡罗来纳；蒙特塞

拉特列在宾夕法尼亚之前。整个英国对非洲贸易大于对宾夕法尼亚、纽约和卡罗来纳的贸易总和。1697年，三角贸易在整个英国输入中占10%弱，在整个英国输出中占4%强。单是巴巴多斯一地占英国对外贸易将近4%。

重商主义者喜气洋洋。西印度殖民地是理想的殖民地，它通过奴隶贸易直接、间接地为英国的制造品和食品提供市场，同时供给英国蔗糖和其他热带产品——否则这些商品不是只好从外国输入就是只好完全不用。这样，西印度对英国的贸易差额是双重有利的：购买英国的输出品，又使英国对国外的热带产品输入免于金银现货支出。另方面，一些大陆殖民地——弗吉尼亚、马里兰（在较小程度上卡罗来纳除外）的劳动和生产条件胜过西印度一倍，却使英国感到头痛；它们和英国生产一样的农产品，它们在制造品方面早就显示出在同宗主国相竞争，在渔业和造船业方面还是宗主国的对手。

英国的经济学家热心起来了。乔赛亚·蔡尔德爵士于1688年在《贸易新论》一书中写道： 143

"从我们这里迁出到巴巴多斯以及其他西印度

殖民地去的人……通常确是一个英国人使用十个、八个黑人；如果我们把该殖民地的贸易都保留在英国，英国不会因这些人迁出而人口减少，毋宁会使人口增加，因为一个英国人以及随他干活的黑人，算上他们的吃、穿、用，可以在英国造成四个人的就业……而从我们这里送十个人到新英格兰和爱尔兰去，我们送出去的或从他们所得到的，恐怕不能在英国雇用一个人。”

1690年，多尔比·托马斯爵士说在西印度每个白人的价值，对英国来说，相当于那些呆在国内人的一百三十倍：

“居住在产糖殖民地的每个白种男人、女人、小孩，对下列本国商品、制造品的消费比在国内十个人还要多：牛肉、猪肉、食盐、鱼、牛油、乾酪、玉米、面粉、啤酒、苹果酒、马笼头、马车、床、椅子、凳子、图片、钟表；锡镴、黄铜、铜、铁的器皿和工具；帆布和绳索；对这些物品，他们在建筑、航运、磨坊、锅炉房、蒸馏室、农场劳动以及家用等方面的消费量特别大。”

查尔斯·达文南特（也许是十七世纪最能干的经济学家）在那个世纪末估计英国的贸易总利

润达二百万英镑。在这个数字中六十万英镑来自殖民地贸易，十二万英镑来自殖民地产品的再输出。另一个六十万英镑来自同非洲、欧洲和利万特的贸易。这样，三角贸易至少带来了英国商业利润的36%。达文南特补充说，西印度的每一个人，不论是白人还是黑人，他们所能赚得的钱等于七个人在英国赚得的钱。

西印度在十七世纪对英国的布里斯托尔和法国的波尔多所起的作用同它在十六世纪对西班牙的塞维利亚所起的作用一样。这两个城市各自成为它们国家对加勒比地区贸易的中心，虽然布里斯托尔和波尔多都不享有那曾经授予塞维利亚的垄断权。1661年从西印度来到波尔多的只有一艘船，那还是一艘荷兰船。十年之后，从这个港口驶往西印度的船只达十二艘，又从西印度回来了六艘。1683年，驶往产糖岛屿的航行增加到二十六次。拉罗舍尔曾一度超过波尔多。1685年，从拉罗舍尔驶往西印度的船只达四十九艘。南特同西印度贸易的联系也很密切；1684年属于这个港口的船有二十四艘从事西印度贸易。 144

三角贸易的结果，使布里斯托尔成为一个店

主的城市。1685年有人说，这个城市几乎没有一个店主不是在开往弗吉尼亚或西印度的某一艘船上有代销货的。这个港口在要求废止皇家非洲公司的专利权的斗争中起了带头作用，它在自由贸易的最初几年内以一年一万七千八百八十三个奴隶的速率往西印度运送奴隶。1700年，布里斯托尔有四十六艘船从事西印度贸易。

黑奴，"这个西方世界的实力支柱"，是这种异乎寻常的商业繁荣的基础。1662年，从事非洲贸易的皇家开拓者公司指出，奴隶贸易给英国臣民带来了"利润和荣誉"，国王查理二世本人把这项贸易描述为"有益的贸易……对我们的利益有如此重大的关系，使我们这个王国富足起来。"按法国科尔贝尔的说法，世界上没有象奴隶贸易带来那么多好处的贸易了。1685年10月26日，本亚明·劳勒劝普鲁士选侯不要在竞赛中被抛在后面，他说："人人皆知奴隶贸易是西班牙人从西印度榨取财富的泉源，谁懂得如何供应他们奴隶，谁就能分享他们的财富。谁能知道荷兰西印度公司在这项贸易中得到多少百万硬币而使自己富足起来的呢！"在十七世纪末，不仅是英国，整个欧洲对多尔比·

托马斯爵士下面的话都有深刻的印象:“蔗糖比其他任何商品(羊毛也不例外)都更加增进了英国的欢乐、荣誉和权势”。

十八世纪的黑奴贸易构成为有记载的历史上一次最大的迁徙。迁徙量见下表,这个表是由可以利用的各方面的统计资料编成的。

145

年　份	殖民地	输入量	每年平均输入量
1700—1786	牙买加	610,000	7,000
1708—1735与1747—1766	巴巴多斯	148,821	3,100
1680—1776	圣多明各	800,000	8,247
1720—1729	安提瓜	12,278	1,362
1721—1730	圣基茨	10,358	1,035
1721—1729	蒙特塞拉特	3,210	357
1721—1726	尼维斯	1,267	253
1767—1773	多米尼加	19,194	2,742
1763—1789	古巴	30,875	1,143
1700—1754	丹属岛屿	11,750	214

每年平均输入量并不能给人以全貌。1774年输入牙买加的奴隶有一万八千四百四十八人。在1702—1775年十四年中,每年输入一万人以上。输入圣多明各的奴隶,1764—1768年每年平均一万二千五百五十九人;1768年为一万五千二百七十九人。1718年巴巴多斯输入奴隶七千一百二十六

人。1762年古巴在为英国占领的九个月内引进奴隶一万零七百人。七年战争期间当英国人占领瓜德罗普时，他们三年内引进奴隶四万一千人。

这些庞大的输入量表明奴隶贸易的利益决非其他贸易所能及。种植园中的奴隶死亡率令人毛骨悚然，以致，奴隶的输入量必须年年增加。以圣多明各为例。1763年奴隶人口合计二十万六千五百三十九人。从1764年到1774年输入总数为十万二千四百七十四人。1776年奴隶人口为二十九万人。因此，尽管输入在十万人以上，不考虑每年出生的，十三年内奴隶人口增加了不到八万五千人。只把输入量考虑在内，1776年奴隶人口比1763年把输入量加在内（有一年没有可利用的输入数字）的数字要少一万九千人。

巴巴多斯还提供一个关于死亡率的更明显得多的例证。这个岛屿1764年有奴隶七万零七百零六人。输入量截至1783年（1779年、1780年两年没有可利用的数字）总计四万一千八百四十人。因此，死亡数与出生数都不考虑在内，1783年总人口应有十一万二千五百四十六人。而实际上只有六万二千二百五十八人。这样，尽管十八年来（有统

146

计数可利用的）每年输入二千三百二十四人，1783年人口比1764年少八千四百四十八人，每年减少四百六十九人。

通过下表，可看出惊人的死亡率：

年份	奴隶数	输入数	次年的可能人口	次年的实际人口	减少数	减少数为输入数的%
1764	70,706	3,936	74,642	72,255	2,387	60
1765	72,255	3,228	75,483	73,651	1,832	57
1766	73,651	4,061	77,712	74,656	3,056	75
1767	74,656	4,154	78,810	76,275	2,535	61
1768	76,275	4,628	80,903	75,658	4,345	90
1769	75,658	6,837	82,495	76,334	6,161	90
1770	76,334	5,825	82,159	75,998	6,171	106
1771	75,998	2,728	78,716	74,485	4,231	155
1764—1771		35,397	106,103	74,206	31,897	90

由此看来，每年平均输入四千四百二十四人，输入八年后，巴巴多斯的人口仅多了三千四百一十一人。输入奴隶三万五千三百九十七人，奴隶减少了三万一千八百九十七人。1770年和1771年的死亡率非常高，以致那些年的输入量虽然很大，也不足以弥补缺额。在八年内人口有一半不得不靠输入补充。

牙买加1703年有黑人四万五千人；1778年，二

十万五千二百六十一人，因各种原因每年平均增加二千一百零九人。在1703—1775年期间输入奴隶四十六万九千八百九十三人，每年平均输入六千八百零七人。牙买加的人口平均每增加一人就必须输入三个奴隶。仅以输入为根据计算，出生的除外，1778年总人口本该达到五十四万一千八百九十三人。这数字中还缺1776年、1777年与1778年的输入数，假定这三年的输入每年是一万一千人，则1778年总人口应为五十四万七千八百九十三人①。可见这一年的实际人口还不到可能总人口的40%。

经济发展从来不曾有过以这么高的代价来换取的。据圣多明各种植园主中一个重要人物讲，输入的黑奴在最初三年每三个之中死一个。在种植园中的死亡率还必须加上在贩奴船上的死亡率。在属于法国南特港的贩奴船上，死亡率的变动幅度从1746年与1774年的5%高到1732年的34%。这些贩奴船在1715年与1775年间运送的全部奴隶船

147

① 原文如此。应为五十七万四千八百九十三人，疑系印刷之误。——译者

货，其死亡率达16%。因此，在离开非洲海岸一百个黑人中只有八十四人到达西印度，这些人有三分之一在三年内死掉。因此，在三年之末种植园里每五十六个黑人中，就有四十四个黑人死去。

可见，奴隶贸易产生的损耗、贬值，超过了其他一切贸易。但是，每一船奴隶（包括活的和死的）给宗主国带来的工业发展和就业机会是那么多，使许多船只和水手受雇，同这些基本事实相比，个别种植园主或商人的损失是微不足道的。不过经营其他贸易都不象奴隶贸易需要那么大量的资本。除船只本身而外，包括船上的设备、武装、船货，船上用水和食物需要大量的供应，船上需要人数非常众多的水手。1765年有人估计，在法国，装备、武装一艘可以贩运奴隶三百人的船只费用为二十四万二千五百利弗尔①。1757年从南特开出的一艘船，船货估值十四万一千五百利弗尔，它购买奴隶五百人。“孔蒂亲王号”船货三百吨，估价二十二万一千二百二十四利弗尔，用它购得奴隶八

① 利弗尔（Livre），过去法国计算上的货币，原来值一磅银子。——译者

百人。

从奴隶贸易中获得了大量利润。属于皇家非洲公司的“所罗门王号”1720年载有价值四千二百五十二英镑的船货。它装载黑奴二百九十六人，在圣基茨卖得九千二百二十八英镑，利润为117%。从1698年到1707年，皇家非洲公司从英国向非洲出口的货物价值达二十九万三千七百四十英镑。这个公司在巴巴多斯卖出五千九百八十二个黑奴，得十五万六千四百二十五英镑，平均每一个黑奴二十六英镑。它在安提瓜卖出二千一百七十八个奴隶，得八万零五百二十二英镑，平均每一个奴隶三十七英镑。这些年经这个公司的手输入英属岛屿的黑奴总数是一万七千七百六十人。卖在巴巴多斯和安提瓜的黑奴八千一百六十人，为数还不到所有英属岛屿输入总数的一半，出售额就相当英国全部出口值的80%。剩下的九千六百个黑奴每个平均价格以二十六英镑计，这个公司出售黑奴总金额为四十八万八千一百零七英镑；公司的输出利润率为66%，即每从英国输出三个英镑价值的货物，就获得两个英镑的利润。

148

“孔蒂亲王号”在非洲海岸装载的每个黑奴平

均进价二百七十五利弗尔；那些中间航路的余生者到圣多明各后每个可卖得一千三百利弗尔。1700年丹属西印度以九十至一百里克斯元[①]的价格购得一船二百三十八个奴隶。1753年在非洲海岸的批发价格为一百里克斯元；在丹属西印度的零售价格为一百五十至三百里克斯元。1724年丹麦西印度公司在奴隶输入方面获利28%；1725年，30%；尽管途中死亡率为45%，1773年某一船货利润达70%；1754年某一船货利润达50%。十八世纪一个奴隶商供认，在他呆过的所有地方当中（英国、爱尔兰、美洲大陆、葡萄牙、西印度、佛得角群岛，亚速尔群岛、非洲）非洲是最容易发财的地方。听了这话，我们也就用不着惊异了。

奴隶贸易是三角贸易的中枢。用一个英国重商主义者的话来说，它是“其他事物的源泉和根本”；另一个英国重商主义者随声附和地说，它是“其他一切事物的本源和基础，是运转机器所有轮子的动力”。奴隶贸易保持着宗主国工业的车轮转

① 里克斯元（rix dollar），丹麦旧币名，约值一美元。——译者

动；它鼓励航海、造船、雇用海员；它使渔村兴起成为繁华的城市；它扶持以加工殖民地原料为基础的新工业；它产生的巨额利润可以拿回宗主国投入工业；最后，它在西印度引起空前规模的贸易，使加勒比领地成为世人所知的、最有价值的殖民地之一。

例证必须充分。1729年英属西印度吸收了英国铁器出口的四分之一，非洲是英国军火工业最重要的市场之一，在那里一个黑奴通常以一支伯明翰枪标价。1753年英国有一百二十家精炼糖厂——八十家在伦敦，二十家在布里斯托尔。1780年英国输入原棉六百五十万磅，其中三分之二由英属西印度供应。在1770年以前，曼彻斯特的纺织品向非洲出口三分之一，向西印度和美洲大陆殖民地出口二分之一。1709年英属西印度使用的船舶占从事对外贸易的英国船舶总数的十分之一。1710—1714年，英国船只共有十二万二千吨驶往西印度，十一万二千吨驶往大陆殖民地。1709—1787年，英国从事对外贸易船舶总数增加了三倍；开往非洲的船只增加了十二倍，吨数增加了十一倍。

149

随着三角贸易而来的是，两个十八世纪新增的欧洲港口——英国的利物浦和法国的南特的崛起，同时十七世纪开始建立的布里斯托尔和波尔多也得到了进一步的发展。利物浦的第一艘三十吨的贩奴船，于1709年驶往非洲。1783年这个港口有八十五艘船舶从事贸易，共计一万二千二百九十四吨。1709—1783年之间总计二千二百四十九艘，二十四万零六百五十七吨，从利物浦驶到非洲——每年平均三十艘，三千二百吨。这个港口的贩奴船和船舶总数之比，1709年为一比一百，1730年为一比九，1763年为一比四，1771年为一比三。1752年，利物浦的八十八艘船只从非洲装运奴隶二万四千七百三十人以上。有七家商行，拥有二十六艘船舶，装运了奴隶七千零三十人。

1770年利物浦向非洲出口的货物单读起来好象是英国制造品的调查：粒煤，黄铜制品，啤酒，纺织品，铜器，蜡烛，椅子，苹果酒，绳索，陶器，火药，玻璃制品，服饰用品，铁器，铅制品，镜子，锡镴制品，烟斗，纸张，长筒袜，银器，食糖，食盐，水壶。

1774年利物浦有八家精炼糖厂。城里设立了两家酒厂，特供贩奴船之用。城里有许多锚链铸造

厂，铁、铜、黄铜、铅等制品工厂和商行。1774年有十五家制绳厂。利物浦的水手有一半参加奴隶贸易，在1783年以前估计奴隶贸易带给这个城市每年的净利润为三十万英镑。奴隶贸易把利物浦从一个小渔村变为国际贸易的重要中心。人口从1700年的五千人上升到1773年的三万四千人。城里有句谚语：它的主要街道是用非洲奴隶的锁链分划出来的，它的房屋的墙壁是用非洲奴隶的鲜血粉刷的。海关的红砖房以黑人的头颅为纹章，无声地却是雄辩地为截至1783年利物浦在商业界上升到最驰名的（或恶名远扬的，看观点而定）一个城市的地位的起源作证。

150

南特之于法国，正象利物浦之于英国一样。1715—1775年，属于这个港口的船只从非洲输出奴隶二十二万九千五百二十五人，每年平均三千七百六十三人。1751年南特的船只运送黑奴一万零三人。贩奴船约占这港口船舶总数的五分之一。但奴隶贸易决定一切。奴贩子带回了蔗糖及其他热带产品。精炼糖厂的数目从1700年的十五家降到1750年的四家。但1769年左右，开设了五家纺织厂，还有依靠食糖的果酱、糖果制造厂。如利物浦

一样，在南特出现了一个由各自拥有四艘或六艘船的大资本家组成的奴隶贸易贵族。

十八世纪布里斯托尔的西印度贸易额大到为它的其余部分海外贸易额的两倍。八十年代这个城镇有三十艘船从事奴隶贸易，七十二艘从事西印度贸易。它的一些最杰出的居民从事于精制糖业。布里斯托尔的浸礼会教徒开设的各工厂为奴隶贸易生产黄铜制品。

如象南特是法国著名的奴隶贸易港一样，波尔多是法国著名的蔗糖港。1720年波尔多从事西印度贸易的船舶有七十四艘，六千八百八十二吨；1782年有三百一十艘，十万八千吨。1749年这个城镇和西印度的贸易额超过二千七百万利弗尔；1771年达最高点，接近一亿七千一百万利弗尔。这大大地刺激了造船业的发展：1754年，十四艘，三千六百四十吨；1763—1778年，二百四十五艘，七万四千四百八十五吨。输入波尔多的蔗糖，1749年不到一千万利弗尔，1780年达到一亿零一百万这样的巨大数字。1724年输入咖啡仅二十二利弗尔，1771年这个数字是一亿一千二百万利弗尔。靛青，1770年以前还不到五百万利弗尔，1772年共计二

千二百万利弗尔。波尔多向西印度输出纽芬兰的鳕鱼,荷兰的咸鱼,爱尔兰的咸牛肉,以及面粉和葡萄酒,以相交换。1789年这个城镇有精炼糖厂二十六家。人口由1698年的四万三千人上升到1790年的十一万人。

151 一个葡籍犹太人格拉迪的发家史,表明波尔多的繁荣是以西印度为基础的。这个家系的奠基人是达维德,他1731年成为这里的居民。他专门从事西印度贸易,在圣多明各设立一个分号,委托给他的姊夫雅各布,另一分号在马提尼克,由他的侄儿经营。他的儿子亚伯拉罕成了十八世纪波尔多最大的商人。他在七年战争中根据政府的命令为加拿大备办船舶,1756年供应六艘,1758年十四艘。他把大宗款项借给国家和国内权贵显要人物。他死于1780年,留下了一笔八百万利弗尔的财产,活着的时候就听到同时代的人称他为"出名的犹太人格拉迪,波尔多之王。"

惊人的三角贸易总值可以用统计数字精确地表示出来。如象十七世纪那样,我们在这里举英属西印度作为证明。下表指出英国1773年和1714—1773年期间从若干殖民地的输入和对它们的输

出。①

殖民地	输入 (1773)	输出 (1773)	输入 (1714—1773)	输出 (1714—1773)
英国殖民地总计	11,406,841	14,763,252	492,146,670	730,962,105
安提瓜	112,779	93,323	12,785,262	3,821,726
巴巴多斯	168,682	148,817	14,506,497	7,442,652
牙买加	1,286,888	683,451	42,259,749	16,844,990
蒙特塞拉特	47,911	14,947	3,387,237	537,831
尼维斯	39,299	9,181	3,636,504	549,564
圣基茨	150,512	62,607	13,305,659①	3,181,901①
多巴哥	20,453	30,049	49,587②	122,093②
格林纳达	445,041	102,761	3,620,504③	1,179,279③
圣文森特	145,619	38,444	672,991	235,665
多米尼加	248,868	43,679	1,469,704④	322,294④
托托拉	48,000	26,927	863,931⑤	220,038⑤
卡罗来纳	456,513	344,859	11,410,480	8,423,588
新英格兰	124,624	527,055	4,134,392	16,934,316
纽约	76,246	289,214	1,910,796	11,377,696
宾夕法尼亚	36,652	426,448	1,115,112	9,627,409
弗吉尼亚与马里兰	589,803	328,904	35,158,481	18,391,097
英属西印度	2,830,583	1,270,846	101,264,818	45,389,988
大陆殖民地	1,420,471	2,375,797	55,552,675	69,903,613

① 表中数字单位应为英镑，原书未注出。——译者

非洲	68,424	662,112	2,407,447	15,235,829

①1732—1773年 ②1764—1773年 ③1762—1773年
④1763—1773年 ⑤1748—1773年。

152 可见，十八世纪的牙买加和十七世纪的巴巴多斯一样，也是英帝国最重要的殖民地。1714—1773年，牙买加对英国的输出是巴巴多斯对英国的输出的三倍；它从英国的输入大于巴巴多斯的两倍。在这些年间英国总输入的十二分之一来自牙买加，英国总输出的近四十分之一是到牙买加去的。1773年英国总输入的九分之一来自这个岛屿，英国向这个岛屿的输出为二十二分之一。牙买加向英国的输出十倍于新英格兰向英国的输出；英国对这两个殖民地的输出则大约相等。1714—1773年牙买加向英国的输出比弗吉尼亚和马里兰合在一起向英国的输出要多五分之一；从英国的输入约少十分之一。

1714—1773年，巴巴多斯向英国的输出比卡罗来纳向英国的输出多四分之一以上，从英国的输入大约少十分之一。安提瓜向英国的输出比宾夕法尼亚向英国的输出多15%，从英国的输入约为这块大陆殖民地从英国输入数的五分之二。圣

基茨向英国的输出七倍于纽约的数字；它的输入为纽约的输入四分之一强。格林纳达在1762—1773年十二年内向英国的输出为佐治亚在1732—1773年四十二年内向英国的输出的五倍以上；格林纳达的输入为佐治亚的输入的一半。

1773年英国从英属西印度来的总输入相当于英国总输入的四分之一，英国向西印度的总输出大约相当于贸易总输出的十一分之一。从大陆殖民地来的输入为西印度数字的一半；输出不到两倍。1714—1773年期间，英国从西印度来的输入为贸易总输入的五分之一，从大陆殖民地来的输入为西印度数字的一半稍多一点，从非洲来的输入为0.5%。在这期间英国向西印度的输出为贸易总输出的十六分之一；向大陆的输出，为十分之一；向非洲的输出，五十分之一。这六十年来，三角贸易占英国输入的21%；占英国输出的8%；几乎占英国对外贸易总值的14%。

英属西印度人口1787年有白人五万八千三百五十三人；自由黑人七千七百零六人；奴隶四十六万一千八百六十四人——总计五十二万七千九百二十三人。1783年以前，英国平均每年从非洲输入 153

奴隶近三万四千人。这就是它占英国输入五分之一、输出十二分之一和贸易总值七分之一的人力基础和社会基础。

法属西印度的情况在本质上是与英属西印度相同的。1715年，法国对外贸易总值等于一亿七千五百万利弗尔——输入七千五百万，输出一亿。西印度贸易占总数六分之一，三千万；它的输入，二千万，相当于法国输出贸易的五分之一；它的输出，一千万，构成法国输入贸易的八分之一。1776年，虽然法国已丢失了一些较小的西印度岛屿，但它从法属西印度的输出共计二亿利弗尔，向法属西印度的输入共计七千万利弗尔，这些岛屿的对外贸易总值相当于法国贸易总值（介乎六亿和七亿利弗尔之间）三分之一以上；西印度贸易使用船舶一千艘，外出的船货和进入的船货比例为五比四。法属西印度的人口，1780年左右共计有白人六万三千六百八十二人，自由黑人一万三千四百二十九人，奴隶四十三万七千七百三十八人——总数五十一万四千八百四十九人。法国每年从非洲输出奴隶估计两万人。

蔗糖了不得，蔗糖压倒一切！重商主义者喜气

洋洋。霍勒斯·沃波尔写道：殖民地是"我们一切财富的源泉，它保持着我们的贸易顺差，因为除了依靠我们的殖民地而外，我不知从那里还能取得这个顺差。"上述统计证明了沃波尔所牢记的殖民地的作用。威廉·伍德说，每人每年七个先令的利润足以使国家富裕；殖民地每个白人带来七个英镑以上的利润，这都二十倍还多了。波斯尔思韦特说，黑奴是殖民地的"主要支柱和奉养者"，"值钱的人"，而英帝国是"以非洲人为基础的美洲贸易和海军力量的宏伟的上层建筑"。英国人治理英帝国！英帝国统治海洋！因为英国人是永远不做奴隶的。

但是，法国人崛起了，积极参加三角贸易。南特的商会问道："有那一种贸易能比得上以货易人的贸易呢？"这个问题的意义是多么深远呵！商会 154 接着说，废止奴隶贸易将不可避免地带来殖民地贸易的崩溃；"从而使我们失去一种象几内亚贸易那样对国家关系重大而值得保护的贸易"。三角贸易是无与伦比的，奴隶贸易是宝贵的，西印度是十全十美的殖民地。南特商会说："殖民地越是和宗主国不同，它们就越完美……加勒比殖民地就是

这样：我们要向外推销的产品它们一点也没有；它们拥有其他为我们所缺少而又不能生产的东西。”

然而，重商主义的协奏中也有不和谐的音调。首先是有人反对奴隶贸易。1774年，正是在黑奴制的中心牙买加，一个讨论会表决，奴隶贸易和正当的政策，或自然的法则、道德的法则是不相容的。1776年，托马斯·杰斐逊在《独立宣言》中写进了三段文字攻击英王，说他在非洲海岸进行“海盗式的战争”反对一个从来没有冒犯过英王的民族，说他否决了旨在禁止或制止奴隶买卖的殖民地立法。这些段落只是因南卡罗来纳、佐治亚和新英格兰几个州的反对才被删去。在1774年和1776年，有两个请愿书送至英国议会，要求废止奴隶贸易。第三个请愿书更为重要，是1783年教友派信徒提出的，首相诺思勋爵恭维他们仁慈，但以废止是不可能的事为憾，因为奴隶贸易已成为欧洲每个国家所必需。欧洲的舆论接受了波斯尔思韦特所陈述的主张：“我们对世事要听其自然，从它们的实际状况，而不是从我们的主观愿望出发……去探讨问题。我们是不能考虑放弃奴隶贸易的，尽管我

愿它能做到。”

第二个不谐和的音调更使人烦脑。在1772年与1778年之间，利物浦的贩奴商在奴隶贸易中蒙受的损失估计为七十万英镑。截至1788年，自1773年以来控制着这项贸易的三十家主要商号有十二家破产了。奴隶贸易，象蔗糖生产一样，有它的意外事故。1754年一个贩奴商简单地提了一下，“由这项贸易产生的利益远超过一切真实的或虚假的损害和麻烦”，作为对奴隶贸易的最后的辩护。如果什么时候奴隶贸易不再有利可图，那就不这么容易为它辩护了。 155

第三个不和谐的音调也是从英国殖民地来的。英国政府的野心是要垄断全世界的奴隶贩运和蔗糖供给。英国曾为购买奴隶的契约而战斗，并赢得了这项契约。向外国供应奴隶成了英国奴隶贸易的一个不可缺少的部分。1702—1775年，牙买加输入的奴隶四十九万七千七百三十六人中，其中再输出的达十三万七千一百一十四人，四个奴隶中就有一个。1731年，输入一万零七十九人；再输出五千七百零八人。1775—1783年，安提瓜输入奴隶五千六百七十三人，再输出一千九百七十二

人，三个之中就有一个。牙买加采取了十七世纪的政策，对再输出的黑奴一律课出口税。1774年，英国贸易部在伦敦、利物浦、布里斯托尔贩奴商的抗议下，驳回这个法令，认为这个法令对英国商业是不合理的、不正当的、有损害的，指示殖民地立法自治权不扩大到对英国的船舶、货物课税或损害、阻碍英国商业，并申斥该岛总督玩忽职守，还在尽力“抑制、阻碍有利于国家的贸易……。”

第十一章

156

独占制

十七世纪典型的重商主义者法国大臣科尔贝尔说:“商业是所有国家之间在智力上、精力上一场持久的、和平的战争。”从十七世纪加勒比地区的历史中看出,为了这个地区的贸易,荷兰、英国、法国之间进行着一场持久的,但不一定总是和平的战争。

宁愿把注意力放在贸易上,而不肯把它放在种植园的荷兰人,早就领先了。荷兰西印度公司提出解释如下:

“同印第安人微不足道的交易或对无人居住的地区缓慢的开发,不可能对祖国的福利和宿敌的毁灭作出贡献,移民移殖于那样无人烟的、荒芜的地区所需要的居民,不是我们所能供应得起的:其原因与其说是由于人口缺少(我们各省人口很多),不如说是由于这里所有的人找工作养活自己并不困

难，因而不愿远离这个地方出去碰运气。”

荷兰人在他们所选择的领域内干得是非常成功的，到这个世纪中叶，在欧洲从事海上贸易的二万五千艘船舶的总数中，荷兰就拥有一万五千艘。他们成了“所有一切海上的马车夫”，人们嘲笑地称呼他们“海上乞丐。”据英国的政治学者詹姆斯·哈林顿说，荷兰人盘剥的黄金比西班牙采掘的要多；用当时另一个人的话来讲，他们象蜜蜂一样，从一切地方吸取蜂蜜。荷兰船在所有的海上，所有的大洋上都能见到；埃斯塔多斯岛① 和范迪门之地②，新西兰和塔斯马尼亚岛③，都雄辩地证明了他们无所不在，并拥有无上霸权。荷兰首都阿姆斯特丹建筑在青鱼、蔗糖和香料之上，成了十七世纪的华尔街，如爱国诗人康士坦丁·许根斯欢唱的那样：“黄金般的泽地，充满了天赐的丰盈，这是东方、西方的仓库，到处是水，到处是街。”

荷兰为世界上文化知识的中心。格老秀斯在

---

① 埃斯塔多斯岛在南美洲南端火地岛的东端。——译者

② 范迪门之地在澳大利亚北端，今巴瑟斯特岛和梅尔维尔岛。——译者

③ 塔斯马尼亚，在澳大利亚南端。——译者

国际法方面；笛卡儿（一个以荷兰为家的法国人）和斯宾诺莎在哲学方面；克里斯蒂安·许根斯在科学方面；他的父亲在诗歌方面；伦布兰特，哈尔斯，弗尔梅尔，范鲁伊斯达埃尔和施泰恩在绘画方面；所有这一切结合在一起使十七世纪成为荷兰的黄金时代。这种执欧洲知识界牛耳的明显的象征是来顿大学；它的两个主要物质基础是三角贸易和对加勒比蔗糖殖民地的贸易。

加勒比海实际上成了荷兰人的运河。欧洲在加勒比地区的新兼并地，在法律上是英国的、法国的、丹麦的，事实上都是荷兰的。荷兰人宁愿拥护自由贸易而不拥护垄断。在苏里南，蔗糖的魅力有一首荷兰诗作为确证，诗中做父亲的应允女儿婚事的条件是，他的未来女婿答应婚前去苏里南呆些时候。但除苏里南外，荷兰人在加勒比地区的财产不是种植园，而是仓库货栈。购买、运送早期英、法种植园主的烟草产品，并反过来供给他们必需生活用品的，是荷兰人。当世界市场上烟草价格下降时，教这些种植园主种植甘蔗和制糖秘诀的，是荷兰人。供给必需的奴隶供应的，是荷兰人。十七世纪中叶加勒比地区英、法、西各国种植园主，如

符利辛根的商人说到法国种植园主那样，是“我们的种植园主”。

158 1662年荷兰人有一百至一百二十艘大船从事对法属西印度的贸易；这些岛屿的全部贸易使用船只一百五十艘，其中只有三、四艘是法国人的。他们把德国生产的食物和荷兰制造的商品输进这些岛屿，把蔗糖和烟草运到荷兰，在那里加工制造后，再向法国输出。荷兰人不但控制了法国的殖民地，而且控制了法国本土。1646年法国对荷兰的贸易差额如下：从荷兰输入，二千一百四十四万五千五百二十利弗尔；向荷兰输出，一千六百七十万一千四百六十六利弗尔。从荷兰输入的商品中包括蔗糖计一百八十八万五千一百五十利弗尔，胡椒、肉桂、肉豆蔻、豆蔻香料、生姜等共计三百一十九万三千一百三十利弗尔，所有这些都是可以在法属西印度生产出来的。

英法两国从西班牙花园里摘来的果实都进了荷兰人的口袋。因此，对西班牙的领土争夺战变成了一场对荷兰的贸易战。沃尔特·雷利爵士大约在三十年前就这样对荷兰人作过评论，“如果他们依靠贸易为生，那么他们贸易上的动乱（只有英国

能扰乱他们)也将扰乱他们的生活。"雷利完全错了。法国人和英国人一样,也能扰乱他们。

这场斗争是以英荷两国大打笔墨官司拉开序幕的。格老秀斯应荷兰政府之请于1609年在他的《公海》中陈述了荷兰人的立场。这是荷兰人对于自由贸易的官方立场。格老秀斯象女王伊丽莎白在她之前所做的那样,攻击教皇的赠与,说海洋不可能由任何一个国家占领,而是供所有国家共同使用的。他接着说,每个国家的人民,可以自由地到其他国家旅行,自由地和它们进行交易。

英国仅在几年前曾使用同样的语言反对西班牙的垄断要求,并在十九世纪自由贸易时代向全世界提出同样的要求,1635年却以塞尔登的《领海》作回击。英国主张开放那些同西班牙有关的海洋,而封锁那些同荷兰有关的海洋。塞尔登同意荷兰人的地方是,西班牙和葡萄牙不能维持他们的垄断要求,因为他们的海军力量不足,这样就把论据从法律转移到武力了。但他相反地又引用无数 159 事例,驳斥荷兰人的海洋供所有国家共同使用的要求。他承认自由航行不应予以禁止,但断言那不能声称为一种权利。这就为英、法打击荷兰贸易提

出了根据。

让·巴蒂斯特·科尔贝尔是同荷兰商业垄断进行斗争的典范。他生于1619年，是法国商人和文官世家的后裔。他的工作能力很快就为红衣主教马扎兰所赏识。马扎兰在路易十四统治的早期治理法国，直到1661年去世。科尔贝尔很快地得到王室的恩宠。马扎兰一死，他就当上了财政监督。三年后，任建筑和工业监督；1665年，任财政总监；1669年，任海军大臣，管辖各殖民地。他把陆军部门以外的一切重要行政部门，统一掌握在自己手里。直到1683年死时为止，他是法国真正的统治者。科尔贝尔是十七世纪殖民制度的建筑师和象征。

1653年他写信给马扎兰说，“我们必须重建或创办一切工业，甚至奢侈品工业；设立一个关税保护制度；把生产者、商人组织到公司里来；减轻有害于人民的国债负担；将法国产品的海上运输归还自己；开发殖民地，使它们在商业上依附于法国；除掉法国和西印度之间的一切中间媒介；发展海军以保护商船。”这是一个规模宏大的计划经济。核心是法国在加勒比地区的殖民地，“不共戴

天的敌人”是那些无处不在的荷兰商人。

1494年罗马教皇曾在西、葡两国之间划分世界。1664年科尔贝尔在两个法国贸易公司之间划分世界，这两个公司是当作商业战中的“军队”由他组织起来的。东方归东印度公司，西方归西印度公司。谋事在教皇，成事在科尔贝尔。

法国东印度公司特许状的前言如下：

> “一个民族的幸福不仅在于赋税的大量减 160 少……而且更加在于贸易的保持，只有贸易能把充足的物品带回王国，不是供少数人享用，而是使多数人受惠。贸易通过打开产品市场而刺激工业，并为许许多多不同年龄、性别的人提供就业机会……海外贸易是手段。从正确的推理和邻国的经验两方面去看，其获得的利润必然大大超过花费在那上面的辛勤劳动。”

科尔贝尔设计的殖民制度具有三个主要的特征。第一，殖民地对增进法国的贸易是必要的。第二，殖民地是宗主国独有的财产。第三，殖民地的利益必须服从于宗主国的利益。

关系到第一个要点，殖民地对增进法国贸易的必要性，科尔贝尔1663年在一篇论工业的论文

中相当详细地论述了西印度的贸易。他强调说，在新世界开辟市场有助于法国亚麻工业的发展。又说荷兰人对法属岛屿的贸易计蔗糖二百万利弗尔，棉花、烟草、靛青一百万利弗尔，连同从几内亚来的奴隶，他们把这些商品统统运进法国；他们还把从爱尔兰来的咸牛肉，从荷兰来的制造品卖在殖民地；这些贸易共使用船只二百艘，海员六千人。科尔贝尔所要求的就是把这些贸易从荷兰人手里转移到法国来，以便使法国多二百艘船、六千名海员，得到三百万利弗尔现金并使法国工农业产品得到市场。

因此，科尔贝尔给西印度公司一项对西印度、美洲大陆、非洲全部贸易的四十年的垄断权，同时使国王和政府官员入股。当公司证明未达到他所预期的成功时，科尔贝尔便把它的垄断权限制在奴隶、咸牛肉以及牲畜方面，而把西印度贸易留给只要是法国人就行的私商。1674年公司的特权被撤销。但撤销令上强调了科尔贝尔政策的成功。那时法属岛屿有人口四万五千人，为五十吨至三百吨的法国船一百多艘提供贸易，为水手、领航员、炮手、木匠以及其他技工提供就业机会，为许多在

法国生产的商品提供一个现成的市场。 161

科尔贝尔的殖民政策的第二个基本要求是，殖民地为宗主国的独占财产。他的目标是把荷兰人排出法国殖民地贸易之外，“甚至把他们完全赶出西印度”（他在1670年给一个殖民地总督的信中说），“如能做到这点而不公开撕毁我们的条约的话。举例说，在战时秘密地援助加勒比人打他们，或通过供给加勒比人枪炮弹药秘密地煽动他们攻击荷兰人。”这位法国政治家的始终不渝的目标可用下面的话表示：一定要把荷兰摧毁。

1670年他强调，要毫无例外地把一切外国船，但尤其是荷兰船，赶出法国殖民地港口或加以没收，不允许它们在糖厂需要奴隶、牲畜、装备等任何借口下开进来，“不论这种需要怎样迫切”。可见，这种政策同西班牙宁使委内瑞拉的烟草种植园遭到破坏也不和荷兰人进行贸易的政策已相去不远。它是法国人确切地称之为“独占”制的开始。科尔贝尔的成就可以从如下事实来判断：法国从事加勒比海贸易的船只，1662年共计四艘，1683年达到二百零五艘。1670年科尔贝尔满意地注视到外国人不再把蔗糖运到法国了。

科尔贝尔主义的第三个原则是，殖民地利益必须服从宗主国的利益。荷兰贸易的断绝，开始时意味着为殖民地带来了很大的困难。最先到来的法国船就好象是杯水车薪；代价是很高的；来船中的货物没有女鞋，妇女们只好赤着脚去做弥撒。科尔贝尔对此仍然坚定不移——不让步。1679年他给这些岛屿的第一任地方官的指示中强调完全排除一切外国人，最后说，“甚至当居民需要某些生活必需品时”，也不让他们进入。他充分意识到“独占制”必然会给殖民地带来他所说的“某些不便”。162 他写信给一个总督说，“我十分懂得，这些革新最初会使人感到有些看不惯，目光短浅的人，当他们被迫作出某些真正的牺牲时，显得是难以控制的，但正是在这种时候，应该运用说理、司法以至武力(如果必要的话)使他们服从。”

他在执行自己的政策时，对那些再小的事情、再不重要的问题，都认为值得亲自去过问。如果世上有人坚持一个制度的话，这个人就是科尔贝尔。法属西印度的进口贸易中有一项主要的货物是咸牛肉。它一般是从爱尔兰获得的，南特商人由此赚取利润估计达43%。科尔贝尔却坚持法国必须向

西印度出口牛肉的主张。大家都强调说，法国牛肉比爱尔兰牛肉贵，供应量也少。有人向他指出，为了生产蔗糖，奴隶必须吃东西，咸牛肉是奴隶饮食中的主要一项。统计表明，法国牛肉是满足不了需要的。科尔贝尔固执到这种地步，人们从他关于这个问题的通信和指示中会想象出，法殖民帝国的问题是一个牛肉问题。最后，1680年，他不得不承认失败。在这一年的一道敕令中讲到，禁止爱尔兰牛肉和马得拉岛葡萄酒输入这些岛屿是不明智的。因为这些岛屿小，科尔贝尔认为由当地供应牛肉是不行的。

科尔贝尔将殖民地利益从属于法国利益的两个最出名的例证，与殖民地两项主要产品——烟草和蔗糖有关。科尔贝尔这个严格的重商主义者禁止在加拿大种植烟草，理由是种植烟草比从事其他工作更少有利，而且会损害西印度的利益。为了同样理由，他还一再作出努力，阻挠在法国种植烟草。但是，1674年，他使法国所有烟草的出卖成为一项国家垄断，招人承包，把烟草的输入输出限制在一定的港口。1681年，圣多明各的种植园主对这一措施提出抗议，理由是它势必降低原料价格

和抛弃欧洲市场。科尔贝尔便立即使下一年的垄断继续生效。他对殖民地所作的唯一让步是重申殖民地的烟草再输出到外国的权利。圣多明各的163烟草出产仅在十年内就减少了一半，于是种植园主把注意力转向了蔗糖。

然而，烟草充其量是次要的作物。甘蔗才是加勒比地区最优良的作物。早在1664年，作为对荷兰战争的一个战役，科尔贝尔设计了法国的精炼蔗糖业。他的早期计划包括在殖民地进行的精制。1665年关税税则对每英担外国的精糖课税二十二利弗尔，对法国殖民地所有蔗糖——粗糖和精糖，一律课税四个利弗尔。五年后，殖民地的关税降低50%。1672年科尔贝尔指示马提尼克总督，尽一切力量使种植园主相信精制自己的蔗糖是有利的："你知道，说服种植园主自己精制蔗糖，从而为他们的蔗糖取得更现成的、更有保证的市场，这对美洲岛屿的商业是何等重要。"到1679年，在马提尼克建立了精炼糖厂两家，在瓜德罗普建立了三家。科尔贝尔并不满足，次年写信给同他商讨此事的地方官说："你要千方百计地努力增设精炼糖厂。"

种植园主实在不需要什么说服。他们完全意

识到这种利益。他们的粗糖在运输中掉了约四分之一的份量，而精糖一点儿也不掉。精糖卖价为粗糖价格的五倍。糖的精炼为"贫苦的白人"提供了生计。从宗主国的观点看，岛上较高的收入意味着更大量地购买法国货物。

然而，法国的精糖业主并未受到感动。他们对殖民地精制蔗糖表示抗议。他们在法国已经代表一种相当大的既得利益了。截至1683年，法国有精炼糖厂二十九家，加工蔗糖一千七百七十万磅。在鲁昂不下八家，在拉罗舍尔四家，在南特、波尔多各三家，在敦刻尔克、奥尔良、马赛各两家，在第厄普、索谬尔、翁热、图尔、图卢兹各一家。相形之下，殖民地却只有五家精炼糖厂，精炼粗糖三百万磅。

但科尔贝尔主义所着重的，与其说是殖民地的利益，不如说是宗主国的利益。科尔贝尔偏袒宗主国的精糖业主。1682年对殖民地精糖课的税，和粗糖课两个利弗尔相比，提高到八个利弗尔。1684年他禁止在西印度新建精炼糖厂，其理由讲得非常坦率，虽然所说的事实是不正确的： 164

"……国王已经听说法属岛屿和美洲大陆殖民地……几乎完全致力于种植甘蔗，在上述岛屿开设

了许多精炼糖厂；生产出来的全部蔗糖差不多都在那里加以精制；因此设在法国的精炼糖厂差不多已经停止工作了，那些厂雇用的工人和技师没有其他谋生之道，正在离开这个王国……”

殖民地蔗糖的精制不顾禁令仍然继续生产。1698年仅马提尼克就有精炼糖厂十八家。因此，就在那一年法国征课殖民地粗糖的进口税率降低50%，降至一个利弗尔，而把殖民地精糖的进口税率提高到二十二利弗尔，与课在所有外国蔗糖的进口税率相同。殖民地精制糖业被扼杀了。就这样，科尔贝尔主义不但把荷兰人撵出精糖贸易，而且还把法国的蔗园主撵出精糖贸易。

科尔贝尔制度和英国所不同者仅在于它的组织更为严密。十七世纪中叶的《英国航海法》就包含“独占制”的根本原则了。荷兰人不得不在两线作战。《航海法》把殖民地贸易限制在配备的水手四分之三是英国人、并有一个英国船长的英国船。殖民地主要产品(称作目录产品)只能由这样的船运出殖民地，并且只能运往宗主国。荷兰人于1652年就这个公开地针对他们而来的立法向英国政府提出抗议。英国国务会议拒绝这一抗议，拒不撤回

《航海法》所宣布的原则，说以英国的费用建立起来的殖民地“是而且也应该是从属和依赖于英国的……从来是而且也应该是受那些由英国议会制定或必须由它制定的法律、命令、规章的支配的。”

英属西印度的利益从属于英国的利益，正如法属西印度的利益从属于法国的利益一样。英国 165 的精糖业主反对在英国殖民地精制蔗糖。英国支持他们就如法国支持法国精糖业主一样。1671年，正当科尔贝尔在极力主张增加殖民地精炼糖厂的时候，问题被提出到英国议会。那时殖民地的精糖在英国上税为红糖的三倍至四倍，其根据是每生产一磅精糖需要四磅红糖。罗伯特·卡尔爵士说：“如果这对殖民地种植园主‘不合适’的话，它对英国则肯定要合适得多，因为我们的种植园把红糖变成精糖需要三倍的数量；我们也为三倍于装运精糖到这里来的船舶提供就业机会；我们在英国国内也就获得了焙干蔗糖这行大买卖，从而在国内投入巨额的资本、雇用大批的人员，大量消费煤、粮食以及其他经营这项制造业的必需品；增加炉火税、消费税等国家收入。”托马斯·克利福德爵士补充道，如果精制糖业从英国转移到殖民

地，它意味着“原来需要五只船载运黑人，现在种植园精制糖，就不会超过两只船了；从此就毁灭航运以及从属于它的一切了；要是丧失了对英国的这项利益，就丧失了一切。”达文南特在这个世纪末要求允许殖民地精制蔗糖的主张，没有人理睬。红糖仍然是“种植园的货币。”

但是，英国对荷兰的商业战以荷兰人被撵出和新英格兰人的侵犯而告终。新英格兰兴起同老英格兰争霸了。北方的大陆殖民地（现在的美国）成为英属西印度的谷仓，它们的食品、牲畜和木材的供应者，它们的蔗糖和糖蜜的购买者。1667年巴巴多斯总督写道，“陛下在这些地区的殖民地要不同新英格兰人进行交易，在和平时期就不能达到繁荣，在战争时期就连生存也生存不下去。”到1674年，巴巴多斯种植园主充分“感觉到那对他们将产生很大的损害”，如果他们失去了新英格兰的两项不可缺少的商品，马匹和粮食——他们工场的动力和他们奴隶的食物。到1669年，新英格兰已达到这种程度，成了“西印度的锁钥”，以致一个牙买加种植园主在那一年竟这样问道：如果牙买加在粮食方面能达到自给自足，新英格兰的贸易将

166

会变成怎么样呢?

这还不是唯一使宗主国为难的地方。新英格兰不但在对西印度的食品贸易方面是竞争者，而且在奴隶贸易方面也是这样。早在1645年新英格兰就开始自己经营三角贸易。在那一年，一艘新英格兰船去佛得角群岛买了一船奴隶，把他们卖在巴巴多斯，换回来一些蔗糖、食盐、烟草。新英格兰还直接和西印度进行贸易。1643年，“尝试号”带一船大陆商品到圣基茨，在那里换取西印度货物，尝试是成功的。蔗糖和棉花在新英格兰变得很丰富、很便宜了。马萨诸塞总督温思罗普赞美上帝，着重地说这种西印度贸易对新英格兰摆脱英国债物有很大的帮助。

克伦威尔力图说服新英格兰人移居到牙买加去，一方面为了“开化”这个岛屿，另一方面也于他们自己有利，恐怕他的这些考虑是起些作用的，因为新英格兰是一片“荒凉的、不毛的原野”，而牙买加是一个“富饶之地”。1699年贸易部提交下议院关于新英格兰毛织业的发展说明中，带有一种愤激的语调，对新英格兰不仅在从事于“这个王国所不生产的那类生产”发出了怨言，这种怨言对新英

格兰和西印度、西非的商业关系来说也是适用的。

1676年英国商人向英国议会抱怨说，新英格兰正迅速地成为殖民地产品的巨大市场和商业中心。英国对此大为不满，但一般认为，如果竞争不可避免，让新英格兰参与食品贸易比在制造品方面竞争好些。只有少数马提尼克和瓜德罗普的法国种植园主有些觉察到，新英格兰对西印度的贸易还有麻烦的事情在前面呢。

167 科尔贝尔制度有一个重要的漏洞——即对在法国没有销路的法国殖民地蔗糖的副产品——糖浆和甜酒没有规定上税。因此，1681年，马提尼克和瓜德罗普的精糖业主要求允许他们拿这些产品和英国的北美殖民地进行交易，换取咸肉和牲畜。他们指出，甜酒和糖浆在法国不上税，国家收入不会减少；而种植者的收入将增加，因为这将使蔗糖的制造有所改进，副产品将不再丢掉；英国的大陆殖民地对这些物品的需要超过英属西印度的供给；即使英国政府反对这项贸易，"住在波士顿附近的英国人也不会在乎英王可能发出的禁令的，因为他们几乎不承认他的权威。"

距《独立宣言》发表近一百年以前，法属西印

度种植园主就阐述了英国和美洲之间不可抑制的冲突的根据。法国种植园主在八十年以前就料想到詹姆斯·奥蒂斯对抗英国政府镇压同外国加勒比殖民地进行非法贸易政策的用语。

科尔贝尔不愿只为了引进北美人而排斥荷兰人。他拒不应允对“独占制”进行任何修改，不接受殖民地种植园主的请求。他却把注意力转向加拿大。加拿大第一次（但决不是最后一次）被提出代替大陆殖民地作为加勒比领地的一个市场和供应品的一个来源。科尔贝尔的殖民政策把法国的加勒比殖民地看作四边形的一个边，另外三个边是提供制造品的宗主国、提供奴隶的西非和提供食物的位于新世界温带地区的加拿大（这就是他禁止在加拿大种植烟草的理由）。1664年他设想在西印度和加拿大之间进行一种贸易，在这种贸易中加拿大被鼓励去建造自己的船舶，将供给包装蔗糖、小麦、面粉、咸鳗鱼干、鳕鱼以及其他鱼类用的桶板、铁箍、桶盖。加拿大的地方长官开始了一项贸易，由加拿大船运载食物去西印度，以换取蔗糖，再把蔗糖带往法国，用它购买法国货物带回加拿大。殖民地之间的贸易上税，在科尔贝尔死后不 168

久就取消了。

但这个计划是不成功的。加拿大供应西印度的食品和其他所需物品数量不足。加之如前所示实际贸易情况的表明，加拿大为西印度产品提供的市场太可怜了；新英格兰人把蔗糖带回新英格兰可供当地消费，而加拿大人却要把它运到法国。盘踞在英属西印度的新英格兰人，总有一天会不但拒不承认英王的权威，而且还拒不承认法王的权威，转向法属西印度的。他们在那里将受到善意的欢迎。

十七世纪加勒比海商业战还有另一个重要的方面。那就是对西班牙殖民地的贸易。西班牙软弱无力，荷兰人是最初的受益者。因此，英法与荷兰为敌，就不限于它们自己殖民地的贸易了。对西班牙殖民地的奴隶供应是决定性的争端。查理二世企图为英国取得贩奴契约，可是失败了。1670年科尔贝尔要法国西印度公司的一个董事仔细地考虑一下向西属岛屿供应奴隶会有什么好处。但他的排外主义原则得胜了，甚至西班牙人也成了他的严厉排外的对象。

英国人便乘机而入。1625年英国议会拒不应

允西班牙人以烟草支付英国的制造品；为了保护弗吉尼亚的烟草，他们严禁这种使西属西印度的“喷泉”流出的金银变为“冒烟的莠草”的“可悲贸易”。1685年这个决定被撤销，英国政府明确授权各英国殖民地总督，可以允许西班牙船进入英属西印度购买奴隶和英国制造品，殷勤对待他们，甚至在他们离开时护送他们，接受西班牙货币和殖民地产品为支付手段，不准加课非必要的、可能妨碍贸易的关税或捐税，并给以一切可能的鼓励——只有一个条件，即西班牙船不得引进可能和英国制造品、英国贸易相竞争的欧洲、亚洲、非洲产的货物。 169

到十七世纪末，对西班牙殖民地的这项贸易已增加到这种程度，每年使用英国船四千吨，卖掉的英国货物价值达一百五十万英镑，引进了大量的金银现货（主要进入了牙买加和巴巴多斯），估计每年为十五万英镑，弥补了英属西印度硬币长期不足的情况。除合法贸易之外，还盛行走私贸易。一个西班牙作家奥索里奥在十七世纪下半叶著述中讲到塞维利亚的走私贸易，一年达一千万比索，所有的外国合一起，通过走私贸易取得西属

美洲的产品，多到为塞维利亚船队送回的六倍。西班牙帝国那时已在走下坡路，到十九世纪末就土崩瓦解了。

这里也埋下了未来国际紧张形势的种子。1700年牙买加总督比斯顿写信给英国贸易部说，由于法国人、荷兰人的竞争，牙买加对西班牙殖民地的布匹、杂粮等贸易正在衰落，他们的卖价比英国人的低40%。他补充说，从一切现象来看，面粉和食物的贸易也将丢失给上述竞争者，除非想出某些防止的办法来。

十七世纪的贸易体制依存于统治殖民地的政治体制。那个时期法国人仅满足于实践，而英国人却发挥了一套关于政府的理论。哈林顿在1656年所著的《奥塞纳共和国》一书体现了英帝国主义的精神实质，他写道，"问一个共和国企望成为世界帝国是否合法，就等于问这个共和国尽自己的本分或把世界置于比以前更好的状态是否合法一样。"然而，他远远走在时代的前面，讲出了下列一句有名的预言：殖民地"还是不吮'宗主国'的奶就活不了的'婴儿'，但当它们到达成年而没有断奶时，还认为它们是断不了奶的孩子，那我就错了。"

十七世纪没有时间作预言。达文南特概括了 170 那个时代的思想，写道："当它们受良好的训练时，当它们被迫严格遵守母国的根本大法时，当它们保持对母国的依赖关系时，殖民地总是它们母国的一支力量。否则，殖民地比脱党分子还坏，那就真象从一个国家夺走进攻性武器，一有机会就被用来进攻这个国家一样。"

但是，当达文南特讲到一些具体问题时，他的说法就不恰当了。他总想有一项法律公布，大意是英国人当仍在英国管辖的地区时，有权过问一切英国法律，他领会到给与较大程度的自治是明智的，他说："无疑地，那对他们的工业会是一个很大的激励，使他们觉得自己是一个自由的民族，为他们自己制订的宪法所支配，从而在遭受任何可能发生的侵犯时，更顽强地进行自卫。"

但自治不是一个抽象的问题。它在殖民地特别意指《航海法》和"独占制"。自治包括财政上的自主吗？还是它的意思不过是在加勒比历史上长期存在的，在宗主国关于贸易体制明确的大前提范围内的自治和地方宪法呢？达文南特没有讲。可是英国政府并不是这样。1666年，巴巴多斯总督

们对《航海法》提出抗议。一个说，自由贸易是所有殖民地的生命线。他的后任者说，《航海法》会毁灭殖民地的。英国贸易和殖民大臣对前者置之不理对后者加以斥责，说"这些危险的主张……和王国定下的法律及其显而易见的利益是背道而驰的。"

科尔贝尔采取的是少谈理论、更为直截了当、但同样有效的方式。1670年他谴责瓜德罗普总督说："我正在写给你的仅有几行话，答复一个长时期来我从你那里收到的所有信件，告诉你，我觉得那些信太长，太乏味，太不重要，不值得我花时间去读它们。"对马提尼克总督，他写道：关于公司从事对这些岛屿的贸易而把所有其他岛屿排除在外，是更为有利还是不利，"你真没有必要为考虑这个问题而操心。事实上，除了以你所给与它们的……良好、公正的待遇来吸引有我的通航护照的法国船而外，你没有别的事要做。"

171

英国驻荷兰大使乔治·唐宁爵士1661年对荷兰人讲过："世界很大，有我们两国足够的贸易，即使不足，我也看不出由于两国之间的误会如何能使它更多或更安全。"英国对荷兰的政策——同样法国的政策——证明这位大使的说法是错误的。

十八世纪，在加勒比地区贸易的问题上，一方面英国和法国之间，另方面，老英格兰和新英格兰之间，都存在着更深的“误解”。对英国、法国和新英格兰三者来说，加勒比地区也是不够大的。

“西印度殖民地仅仅是经商的场所。”1765年法国政府就是这样写在给马提尼克总督和地方官的指示中的。“在同贸易利益攸关的地方，你们必须保卫它否则就是加以破坏”，英国的查塔姆补充了一句。上述的两句话构成了十八世纪的殖民制度。

这种制度是对十七世纪“独占制”的一个改进。西印度贸易归于各自有关的宗主国垄断。如施托姆·范斯·格拉韦赞德1764年5月24日给荷兰西印度公司信中说的，“这应该是一个严格的规则，同米堤亚人、波斯人的法律一样地不容变动”。

独占制有两个本质的特征。如南特商会所陈述，它们是：第一，出售宗主国的产品是贸易的首要目的；第二，殖民地是为宗主国而建立的，因此必须消费它的产品，为它的公民提供就业。这个理论付诸实施，就产生了一个殖民制度，其要点如下：其一，殖民地必须只输入宗主国的货物；其二，

殖民地只能把它们的输出品送往宗主国；其三，殖172民地贸易为宗主国船舶和海员所严格垄断；最后，殖民地必须生产原料，不生产制造品。

1765年6月波尔多商会讲，这些原则从来都是这样宣称的，殖民地的建立是为了宗主国的实利。凡背离这些原则的都是“最大的不轨行径”，是对建立殖民地的目标的直接攻击。商会问道：

> “令人惊愕地取消种种禁令就会在我们国家的商业中造成可怕的空虚，想到这里我们能不胆战心惊？由此而来的便是对我们本地产品的市场、对我们制造品的出售造成巨大的、无可挽回的损害，想到这里我们能不惶恐万状？眼看着我们的航运业衰落，皇家海军的水手（航运业本来会把他们训练出来的）编制员额不足，而在另一方面，原来受雇于我们的营造厂、军械厂的所有各类工人，因为失业，闲着无事在港口徘徊，或正移居外国寻找他们本国所不能提供的工作和生活；总之，大批靠商业过活的技工和劳工落到一贫如洗的悲惨境地，看到这一切我们能不感到沮丧吗？”

十八世纪某些人凭空描绘出来的这幅宗主国削弱或废除“独占制”的悲惨景象，看起来好象是

十九世纪法帝国主义分子朱尔·费里[①]掠夺殖民地的预演。两年后，波尔多商会作出结论："严厉"的禁令是符合殖民地和宗主国的共同利益的。

南特商会1762年断然地说，殖民地的价值完全看它们增进宗主国的耕种、技艺、制造的程度，看它们以产品供给宗主国（或供国内消费或供再输出）的程度而定。法属西印度总督1716年讲过，如果居民享有自由贸易，在他们中意的地方自由地出售蔗糖，岛上将充满金钱。四十五年后，南特商会回答说，如果独占制被废除，一个国家放弃它的殖民地会更有利。"若是殖民地人民把自己看成独立的民族，可能觉得这些原则太严厉了，但是，当他们把自己认为是这个国家的一部分时，就不能不说它们是公正的。"

173

殖民制度特别强调禁止殖民地的制造业。在英属北美，1722年禁止炼铜，1732年禁止制帽，1750年的殖民地制造业禁令严格禁止铁条和生铁制造，并规定撤除殖民地的切割机、轮锤、熔铁炉。

① 朱尔·费里（Jules Ferry，1832—1893年）法国政治家，在1881—1885年任法国总理期间，法国侵占突尼斯，侵略马达加斯加，发动对越南的殖民战争并引起中法战争。费里是法国殖民主义扩张政策的倡导者和实行者。——译者

查塔姆说，一个铁钉，一个马掌，也不许制造。

为了这个目的，英国政府阻碍殖民地城镇的发展。1714年英国海关同意在牙买加北部海岸另设进口港，但以不鼓励居民由此住到城镇，建立他们自己需要的制造业为条件。海关监督说，那样一来会阻碍英国的贸易，会使殖民地居民栽培、种植甘蔗分心，而培植甘蔗对于英国是更为有利的。

大约在这个世纪的中叶，南特商会注意到了在殖民地有人逃避精制蔗糖的禁令。种植园主不漂白蔗糖，而将红糖加以初步提炼，制出一种次白糖，这在法国有代替白糖的危险。商会要求除了马提尼克（由于某种未说明的理由）而外，在所有法国殖民地绝对停止这一制法。1753年英国精糖业主对英属西印度发出同样的怨言。他们声明牙买加有七家精炼糖厂，安提瓜有五家，圣基茨有两家，其他各岛还有几家。精糖业主要求，应限制种植园主为英国的精制糖业生产粗糖。

在十八世纪，独占制被打开了四个显著的缺口。

在丹属维尔京群岛，十七世纪宗主国的垄断公司和私商之间发生了不断的斗争。这个问题于

1716年交给了丹麦治安与贸易部处理。主要的问题是，能不能允许圣托马斯的居民和美洲、欧洲进行自由贸易，而不由此破坏丹麦西印度公司的垄断权。该部指出，公司没有以合理的价格充分供给岛上的需要，也没有购买种植园主的全部产品。它作出结论：就一方面看，不给种植园主以可能的最好方式过生活的机会，那会是"不合理的"，就另一方面看，让这些货物真的失去了交易，也"有悖情理"。该部说，种植者"不应该当作公司的农奴或奴隶对待，因为他们是真正的自由人。"它还建议同欧洲进行自由贸易，某些港口（汉堡、不来梅）和丹麦除外。丹麦在工业和航海方面的地位使它不能坚持在英、法两国强加于人的那种禁令。 174

由于西印度利益集团大力鼓励的结果，1739年允许英属西印度装运蔗糖直接到菲尼斯太尔角以南的欧洲港口去。西印度种植园主估计，他们由此将获利15%至50%。英国商人对此抗议无效。例如，利物浦的一份请愿书陈述，这个措施在许多情况下普遍地对大不列颠的，特别是对利物浦的利益、制造、贸易、航运会是非常有害的。因此，1739年《蔗糖条例》的通过是西印度利益集团的另一次

胜利。

然而，进行的直接贸易很有限。在1739—1753年间，这类贸易的许可证只发了四十八张，使用的只有五张；装运的蔗糖总量为七百七十七大桶，一百八十四中号桶①，二百五十三木桶，一百二十六琵琶桶。不是英属西印度满足宗主国市场需要后只有微不足道的剩余，就是它们不能和价格比较低廉的外国蔗糖相竞争。上述《条例》的真正意义在于被种植园主用来作为一种武器（只要摆出吓人架势就行）和英国蔗糖托拉斯作斗争。红糖1739年在英国一英担卖三十二先令，到1757年上升到四十二先令六便士；次白糖在同一时期由三十八先令六便士上升到五十一先令二便士。《航海法》打开的大缺口使西印度利益集团强大到参加殖民地的造船业，其借口是：新英格兰的船从西印度到175 欧洲的货运运费，比法国船低15%至20%，比英国船低30%。

独占制第三个缺口发生在法国。一个世纪前，

① 中号桶（tierce），容量名，比大桶（hogshead）小，比琵琶桶（barrel）大，在美国相当于36加仑，在英国相当于42加仑。——译者

科尔贝尔曾不得不屈从于不可避免的事实，允许爱尔兰咸牛肉到法国殖民地。1763年，法国殖民地得到许可，直接从新英格兰和纽芬兰进口咸鳕鱼。

独占制第四个缺口是自由港政策的扩张。圣欧斯塔蒂乌斯、库腊索和圣托马斯为自由港——这是荷兰和丹麦的制度的实质。1771年法国政府予以推广，给外国人许可证，进口木材和牲畜到圣卢西亚和圣多明各的莫莱—圣尼乔拉斯换取糖浆和甜酒，但以此为限。圣欧斯塔蒂乌斯的发展表明了自由贸易对西印度意味着什么，它成了加勒比海的“黄金岩”。该岛成了走私的中心，贸易既不受关税的阻碍，也不受排外的重商主义原则的阻碍。1781年该岛被罗德尼夺取，岛上发现的财富价值估计达三百多万英镑，在港口的运输船只还不计在内。

独占制有它的知识界的辩护士。孟德斯鸠就是主要的一个，在他看来，这是“一个既定事实，只有宗主国才能和殖民地进行贸易，这样做是正当的，因为它们建立的目的就是扩展贸易，而不是建立一个城市或一个帝国。”当时法律界的著名人物威廉·布莱克斯通爵士随声附和孟德斯鸠。布莱

克斯通说殖民制度的基础不是占有权就是由于征服或签订条约取得的权利。这两种权利，据他的意见，都是根据自然法则，或者至少根据国际法而来的。殖民制度的核心是英国议会的统治权："议会做的事，世界上那个权威也不能干涉。"重商主义者的意见完全赞同波斯尔思韦特所陈述的观点：殖民地的义务"直接取决于母国的需要，要使殖民地的利益服从母国的利益。"

针对这种观点，有乔纳森·斯威夫特对帝国主义的著名指责。按年代说，爱尔兰第一个成为英国殖民地。斯威夫特是爱尔兰人，是他的同胞反对英帝国主义的传统的代言人。他以"狂烈的义愤"为其全部作品的特色，在《格利佛游记》一书中尖刻地讽刺了欧洲的帝国主义。

176

在斯威夫特强调早期帝国主义者的伪善、残忍的地方，亚当·斯密抨击他们愚蠢、非正义。与斯威夫特不同，他不满足于此，还抨击当时的殖民制度。他正是从根本上，即重商主义理论上去抨击殖民制度的。他举了两个理由指责重商主义：第一，它以垄断，以限制贸易为基础，而不是以自由贸易为基础；第二，因为它对殖民地工业颁发禁

令，这种禁令他称为“对人类最神圣的权利的明显的侵犯……标志着母国的商人和工厂主出于无根据的嫉妒，没有充分理由地、粗暴地强加于人的奴役。”

必须着重指出，亚当·斯密是在1776年讲这些话的，这些话不可能在1676年就写出来。讲这些话标志着英国资本主义已从商业阶段过渡到了工业阶段。斯密有可能在1776年抨击整个重商主义制度强使资本不用于同邻国进行贸易，不用于发展英国工商业，而用于同遥远的地区进行贸易。并指出，这只给英国带来了损失和连绵的战争。他所以能这样抨击重商主义，是因为殖民地贸易早已使英国的工农业获得发展，因为英国和法国早已从中取得了利润，因为在西印度殖民地的战争早已打过了。1773年英国的贸易统计是并不以亚当·斯密为然的。但是西印度已经走得太远，使得当代最杰出的经济学家反对它们。亚当·斯密的声音是宣告独占制死刑的判决书。独占制遭到负有国际声望的经济学家抨击之后，不久就被美国士兵摧毁了，接着，英法两国的执政者把独占制草草埋葬。英国议会议决的法令被美国国会一笔勾销。

177

第十二章

殖民地白人与殖民地黑人

十七世纪，英国殖民地处于革命的幼年时期。大批避难者为了在新大陆寻找能实行自己的宗教信仰或保持自己的政治信念而不受迫害（但如有必要，却可任意迫害别人）的地方，自愿或被迫从英国本土移居过来。因此，英国殖民地很早就出现了最后导致 1783 年大陆殖民地独立的革命火种。1639年，康涅狄格种植园主全体会议制订的神权宪法，完全不顾外来的权势，抛弃了英国的习惯法，宣布殖民地只受圣经统治。马萨诸塞断然否定英国议会的立法权，并坚持："英国议会制定的法律以及加盖国玺的国王书面命令在这里概不生效。我们虽然隶属于英国，但是不住在英国，因此不受英国法律的约束。"

英国政治上的动乱，国王与议会争权以及议会长期瘫痪，都使殖民地争取独立的革命精神有

所发展。弗吉尼亚、马里兰、百慕大在1649年不承认克伦威尔的统治，巴巴多斯和安提瓜在1650年也采取了同样的行动。1646年巴巴多斯人通知英国殖民地委员会：在英国两派分歧消除之前，他们要实行自治。这对获得胜利的克伦威尔来说谅必是一桩丢脸的事。 178

国王把各岛屿分别授予若干领主，由授予地领主拥有大部分殖民地，这种情况滋长了各个殖民地(特别是在加勒比地区)的独立精神。例如，在法国西印度公司建立之前，种植园主开始买卖黑奴时，一些授予地领主已在自由买卖各法属岛屿了。据说，德·普安西曾在瓜德罗普的大无花果树下审判案件，迪帕凯也在马提尼克的葫芦架下做过同样的事情。

殖民地居民不断地进行斗争，反对这种领主制度。在法国殖民地，法国西印度公司取代了领主制，即领主统治让位于帝国统治，科尔贝尔取代了领主。1665年，该公司代理人对圣基茨岛法属部分的转交情况作了如下的有趣描述：

“我取到了钥匙，打开门进去，又走了出来把门关上。我走进办公室，生了火，抽了烟，喝了酒，

吃了东西。打钟之后，我去小教堂做完弥撒。我走进警卫室，行使西印度公司的职权，命令卫兵们出去，又叫他们进来。我把地耙平，拣净石头，然后把树连根掘掉，拔去杂草，改种别的。最后，我走上平台放枪，高呼：'国王万岁！公司万岁！'"

后来，法属西印度受国王和公司双重统治，英属西印度只受国王统治。但是英属西印度另有一个胜过法属西印度的重要有利条件。巴巴多斯领主为了取得当地种植园主的支持，1639年首次召开了议会。然而，英国殖民地为使国王取代领主，不得不付出很高的代价。派送去英国的代表——巴巴多斯岛代理人乞求废除领主制度，提出征收全岛物产税以维持总督以及其他所需费用。种植园主都不同意这个提议，认为他们的代表越出了179权限范围。英国政府仍坚持要实施这个建议，因此，巴巴多斯人不得不同意对从岛上输出的全部商品缴纳4.5%的出口税。

英属西印度人作为英国人，要求建立与英国一样类型的政府。据说，1652年巴巴多斯人对这个问题曾在字义上作了说明，并准备考虑"一个方案，使这个地方成为一个自由邦，无论在和平时期

或战争时期，都不同英国共命运”。他们要求有权选举两名英国议会议员。1668年，他们进一步要求把以前领主所拥有的全部权力授予全体居民——实际上，他们要求的，是相当于当代称之为“自治领地位”的权力。

在牙买加，种植园主的这种自治精神表现得非常突出。牙买加经过短期军事管制后，实行了下列制度：法律由总督、市政会和殖民地议会通过施行，如果国王没有批准，其有效期仅为两年。种植园主提出异议说：“总督既然是国王的代表，他的行动应该对国王有约束力，不要由于等待国王最后决定而阻碍或中止这样通过的法律的实施。”英国政府试图取消殖民地议会对法律的全部创制权和辩论权，特别是财政收入方面的立法权。牙买加人干脆地拒绝了这个建议。1680年，英国政府不得不屈服，通过征求总督和市政会的意见，并取得他们的同意，重新肯定了殖民地议会制定法律的权利。然而，这样的法律必须符合英国法律的精神，必须在三个月内送到英国审查，并且总督可以否决，国王可以驳回。

西印度种植园主的独立精神在1690年11月牙

买加大陪审团给国王威廉三世的呈文中阐明得一清二楚。他们抱怨说，他们过去遭到了英国法律的摒弃，而"英国法律本来应该成为我们手中保卫自己的天赋权利和特权的武器"；他们又抱怨他们"严厉的监工凭借独断专行的权力，残暴地压迫一切敢于说老实话的'工人'"，不给他们自由来选择自己的代表制定法律，"因为这些'监工'决意自己当'铁匠'，把法律'锻造出来'"。据1700年牙买加总督说，在殖民地议会中的种植园主们认为，"英国下院在英国能做的事，他们在这里也能做，在他们占有席位期间，一切权力都只归他们掌握"。当地议会显得无能为力，以至于背风群岛总督终于以愤怒的心情建议，西印度殖民地应该归并到英国，并在英国议会中给予席位（这个"放肆的意见"约三十年前曾由巴巴多斯提出过），其目的是使他摆脱它们的"骚动"。这是要求把西印度归并于宗主国的第一个建议。

180

宗主国政府和殖民地之间的争端不是一个学术问题。问题的症结是《航海法》。在这里依附和独立之间的差别就是限制贸易和自由贸易的差别。1651年巴巴多斯议会通过了一个宣言，大意是说，

1650年的《航海法》有害于巴巴多斯居民的自由和安全；巴巴多斯议会不受没有巴巴多斯代表参加的英国议会所制定的法律的约束。这是詹姆斯·奥蒂斯"没有议席就不纳税"的这个口号的前一百年的呼声。① 巴巴多斯人以感谢荷兰人给他们的商业利益而结束了他们的宣言。1668年，种植园主以总督为自己的代言人，不客气地告诉宗主国政府："谁劝说国王陛下制止或限制殖民地的贸易，谁就不是好臣民，而只能是市侩"。1701年背风群岛总督科德林顿报告说："这里各阶层和各界人士串通一气规避《贸易条例》的现象非常普遍。"

然而，纸上的法令与法令的实际执行之间还存在很大距离，其根源在于英国海军执法不力。在《航海法》依然有效期间，殖民地的反抗，由住在波士顿附近的英国人带头，采取了逃税方式。这在为十八世纪演出的戏剧准备舞台，在这个舞台上，在新英格兰反抗《航海法》的斗争中，大陆殖民地放弃了对宗主国的效忠。十七世纪的逃税现象如此严重，以致在1676年英国贸易与殖民大臣曾指派 181

① 详见第十四章349页。——译者

专员进行调查，但没有取得什么效果。为了征收关税，英国政府把牙买加和巴哈马群岛划归南美大陆殖民地管辖区，把巴巴多斯与背风群岛并为一个管辖区；殖民地海关税务人员薪俸很低，收税员年薪三十英镑，检查员七十五英镑，在这些情况下，实施宗主国的法律有赖于殖民地的配合。

法国西印度殖民地与英国殖民地不一样，前者不满足于法令停留在纸面上，而是采取行动去执行法令。1665年，在马提尼克刚刚兴起的两次起义，由于总督的警惕和迅速采取行动，而被镇压下去，其首领被逮捕监禁。起义的原因是：人们不满把外国人排除在法属西印度贸易之外，以及他们对法国西印度公司的憎恨。

然而，殖民地的反抗运动因内部意见不统一而削弱了。巴巴多斯种植园主声称，《航海法》是商人搞的。在殖民地种植园主和商人的利益已不一致了。4.5%的出口税，较高的精糖税和粗糖税都落在种植园主头上，从而提高了他们的成本，降低了他们的利润。可是事实上，商人的利润则不受影响，因为它的高低取决于蔗糖的产量，特别是取决于进口商品的要价。商人是英国人，并且住在英

国，种植园主欠他们的债越来越多，因此，宗主国和殖民地之间的斗争变为宗主国商人和加勒比种植园主之间的斗争了。法属各岛对法国西印度公司、英属各岛对英国皇家公司提出的振振有词的抗议，也就是殖民地种植园主对宗主国垄断性贸易公司的抗议。这些公司供应殖民地必需的奴隶、食品和工业品，以交换大量殖民地的主要产品。

在同西班牙殖民地的贸易方面发生了争端，这进一步加剧了双方的利害冲突。英国为了自身利益放松了对《航海法》的执行，这给种植园主造成双重危险（至少说是忧虑）。第一，英国商人把西班牙殖民地所必需的奴隶，供给了他们的对手西班牙种植园主。1667年，巴巴多斯种植园主提出抗 182 议，声称英国贩奴商要么不向英国殖民地供给奴隶，要么索取高价，“因此，西班牙殖民地和商品生产必将蒸蒸日上；而英国的殖民地和商品生产则必然土崩瓦解，完蛋了事”。英国贩奴商答辩说，种植园主自己想把奴隶卖给西班牙人；如果他们不供给奴隶，荷兰人将会供给；西班牙人没有把奴隶用于生产那些与英属西印度相竞争的商品，而是用于开采银矿或做家务劳动。

1681年，牙买加议会议决对从该岛输出的每个黑人课税五英镑。总督亨利·摩根爵士同意征税，同时告诫议会，下不为例。种植园主在争辩时指出，英国皇家非洲公司对本国和外国所需要的奴隶都没有充分供应，在这种情况下，该公司却优先供应了支付现金的西班牙人。1682年，牙买加总督间接地承认他们的论点是正确的。他说：最近进港的船只，运来的黑人供不应求，可见牙买加种植园主多么需要奴隶，这时候还要给西班牙人充分供应奴隶是没有希望做到的。1689年，牙买加议会抱怨说：外国人能买进年轻力壮的奴隶，而牙买加种植园主能以二十二英镑的价格买到一名老弱病残的奴隶就不错了。因此，议会进而议决，对输出的每名奴隶加征四十先令出口税。总督认为这个决议同他以前的指示相抵触，对英国与牙买加都很不利，因而予以否决。他说："它将是对贸易的最大打击。贸易是这个地方的命根子，我理应鼓励和保护，并决心做到这一点。"在英国对贸易和殖民地的安排方面，前者比后者优先考虑。

英国对西班牙殖民地政策中所包含的第二个危险，即把非英国属地所生产的热带产品，特别是

蔗糖引进英国。英属西印度种植园主似乎没有充分意识到这个危险，而英国议会则不然。这可用世界食糖市场上的竞争情况来说明。在这场竞争中主要对手是巴西。英国的精糖业主所需要的是更 183 多的粗糖。1671年，桑德威奇伯爵说，如果英国人能"成为欧洲蔗糖市场上的唯一的或主要卖主，这个王国所获得的利益将不胜枚举了……" 英国的野心是：或者获得更多的产糖殖民地，或者从外国输入《航海法》要求英属西印度种殖园主只能运往英国的一种商品。这两种含意所引起的宗主国和殖民地之间的利害冲突，在十八世纪加勒比历史中起了重要的作用。

然而，在有关黑奴的一些问题上，宗主国和殖民地的利益却是一致的。

和西班牙不同，英国、法国与荷兰在并吞加勒比属地时，他们对制定奴隶制度是不完全熟悉的。因而，他们有必要制订一部法典为奴隶制提供法律根据，为管理奴隶作出规定。十七世纪在这个方面做了最彻底最系统的尝试的是法国1685年 3 月颁布的《黑奴法典》，其正式名称叫做《关于教会惩治西印度殖民地奴隶与奴隶的地位的条例》。

这个法典和上个世纪西班牙的法律一样，充满着罗马天主教的精神：一切奴隶都要受洗礼，只有罗马天主教徒才能监管奴隶；在礼拜日或瞻礼日不让奴隶干活，也不让他们上市场；鼓励他们同族结婚（不必取得父母同意，但需经过主人许可），自由人和奴隶发生性关系，要受惩处，罚款；规定生下的孩子与生母同等身分，如果与主人有关，则其奴隶和孩子都予没收。

不许奴隶携带武器或大棒；禁止不属于同一主人的奴隶以任何借口（如参加婚礼等）夜间集会。初犯者施以鞭笞和烙印，屡犯者甚至处以死刑；容忍这种集会的主人被处以罚款。

184 法典规定了奴隶每周的给养：两罐半木薯粉（每罐至少两磅半重）；两磅咸牛肉或三磅鱼。法典禁止以酒代替规定的给养，禁止一个星期给奴隶几天自由活动的时间以代替给养的习惯。一年供给每个奴隶两套衣服或四厄尔① 亚麻布。如果主人不给衣食，奴隶可向国王代理人申诉。奴隶老了或有病，要由他们的主人供养。

---

① 古代尺名，每厄尔为四十五吋。——译者

禁止奴隶拥有财产，“奴隶拥有的一切都是属于他的主人的。奴隶辛勤劳动所得或别人施舍的东西都属于主人是完全合法的；这些奴隶的子女、父母等家属或其他人也不得借口继承、赠与等理由要求拥有上述东西的权利。法典宣称：奴隶如同丧失正常行为能力而不能为自己立约或处理自己事务的人一样，所立字据、契约和赠与一概无效。”奴隶不得出售蔗糖，即使经主人许可也在禁止之列；未经主人许可，还不得公开或私下出售任何其他产品。

法典规定，主人对奴隶按其命令进行的活动负责；宣布奴隶没有资格担任公职，不能充当民事或刑事案件的证人或当事人；“万一他们被叫去当证人，其证词只能给法官作参考而不能作为断定或确定案件的证据。”

如果主人没有变成当事人，可以对奴隶进行刑事起诉。奴隶殴打主人或其妻子要处以死刑；粗暴地对待或殴打自由人，也可斟酌情况处以死刑；偷窃绵羊、山羊、肥猪、家禽、甘蔗、豌豆、玉米、木薯和其他作物，由掌刑人进行鞭笞、烙印。

法典特别注意奴隶动辄逃跑的问题。逃跑一

个月者割掉两耳，在一肩上烙印；第二次逃跑，时间在一个月以内者则割掉臀部肌肉，在另一肩上185烙印；第三次逃跑者则处以死刑。被解放的奴隶如窝藏逃亡的奴隶，每窝藏一天要支付给奴隶的主人价值三千磅糖的罚金；其余的自由人每日支付十利弗尔。如果根据主人告发处死了奴隶，那么主人则得到与死者价值相同的补偿金，其数额由法官指定的两个有地位的居民来估定。补偿金是从向全体有纳税义务的黑人征课的税款积累基金中提付的。

“当主人认为他的奴隶应受惩罚的时候”，法典只允许主人用链子锁住奴隶，用鞭子或绳子抽打，不许拷问、残害奴隶；违者奴隶充公，并追诉主人。主人杀死奴隶，或者监工在主人命令或庇护下杀害奴隶都要担负刑事责任。

奴隶本身被认为是可以抵押的动产。抵押奴隶和抵押一般动产的方式相同，但也有其特点，即：夫妻子女不能分别出售；十四至六十岁的田间奴隶，如不同种植园一起出售，不能扣押偿债；扣押期间生下的奴隶视为被扣押和被处理的财产的一部分；在分配扣押财产售款时；土地与奴隶的价

格是合而为一的。法典要求种植园管理人和监工必须仁慈地对待奴隶；他们卸任后，则不必对奴隶因疾病等原因死亡或贬价负责。主人有权释放为他干活二十年以上的奴隶。作为主人继承人的奴隶被视为自由人，要公开宣布解放。被释放的奴隶应享有同生来就是自由人一样的权利、优惠和豁免；但“希望他们要特别尊敬他们以前的主人及其妻室、子女。”

《黑奴法典》的要旨就是如此。它理应享有盛名。它经常引用古罗马奴隶主采取较温和的态度对待奴隶的例子，尽了最大努力，试图使奴隶制取得法律根据。它把奴隶视为主人的动产，否定他们有最基本的人权。法典的内容，十七世纪的补充立法（大意和涵义都与该法典相似）都作了详细说明。因此，1691年，百慕大立法机关禁止奴隶为满足自己需要或出售赚钱而去栽植烟草、玉米、马铃薯和其他粮食作物，饲养家畜和家禽、织布；违者处主人以罚金，处奴隶以鞭笞。1688年，巴巴多斯立法机关在一项法令中规定，奴隶偷窃，即使偷窃一个先令的东西也应处以死刑，因为偷窃行为（法令解释说）使主人生命受到威胁；“而且这样粗野

186

的奴隶，由于身分卑贱，不值得找十二名乡邻或奴隶组成陪审团来进行审判。”1676年，巴巴多斯禁止黑人参加教友派信徒集会；二十年后，牙买加尽管许可奴隶受洗，但说得十分清楚，“任何奴隶都不得因成为基督教徒而获得解放”。英国法院支持牙买加这项法律指出：“如果受洗礼被认为是获得解放，那就将极大地危害殖民地的商业，那里的商业不借助于奴隶的劳动就经营不了。只要他们对基督教信仰有了适当的认识，教区牧师就要给他们做洗礼；如果这样就变成自由人，那么没有几个人是奴隶了。”

1767年，法属西印度总督费内隆说：“我是带着欧洲人认为有必要用宗教教义开导黑人的全部偏见来到这里的。但这种意见同健全的政策和仁慈的更深刻的涵义背道而驰。为了白人的安全，要求让黑人处于最愚昧无知的状态。我确信，必须把黑人当作牲畜对待。”这就是十八世纪的奴隶制。

奴隶制的实质在于：奴隶作为主人的动产，必须不是为他自己而只是为主人干活。要维持奴隶制和奴隶经济就需要压制奴隶的一切主动性和独立性。1711年，牙买加议会决定禁止奴隶饲养马、

骡、驴或牛；违者没收牲畜。奴隶未经主人允许不准出卖肉、鱼、手工制品（筐、树皮绳和土罐除外）、蔗糖和甘蔗，或受雇给别人干活；违者处以鞭笞。187
1734年，圣卢西亚的奴隶不管是否经过主人允许，一律严禁出售咖啡。发现奴隶占有咖啡，要把他抓住关押起来。1735年又进一步禁止出售棉花。

1744年，法属西印度下令禁止奴隶为自己或为主人买卖牲口；三年后又规定，奴隶在城镇市场上出卖家禽、水果和蔬菜，需要有主人的文字凭据；违者则没收货物，并把奴隶关押起来。1763年，禁止奴隶从事屠宰业。1765年，禁止流动商贩在市镇或种植园叫卖商品。1767年，圣文森特通过一项法令，规定：没有主人的书面许可，禁止奴隶出售蔗糖、棉花、甜酒，或种植甘蔗、可可、咖啡、棉花、生姜；违令则把这些东西视作赃物予以没收。

非洲在二十世纪使用的术语也适合于十八世纪西印度的情况。加勒比经济划分为两部分：一部分是欧洲人经济，另一部分是黑人经济。欧洲人经济把奴隶排除在外；甚至剥夺了奴隶在指定的小块土地上种些作物谋利的机会。奴隶地位的低下从有关他们衣着的法规中也体现出来。1720年，圣

卢西亚总督命令：一切田间奴隶和家庭奴隶，不分种族（黑人、黑白混血种人或印第安人）、男女，都要穿比较便宜的亚麻布衣服或他们主人的旧衣服；主人地位高的家庭女仆可以配戴银项链和银耳环。

这种政策的第二个方面是限制和约束殖民地的自由黑人（解放奴隶的产物）和黑白混血种人（白种主人或监工与黑种女奴生下的混血儿）的创造性与独立性。象十七世纪的迪泰尔特神父和十八世纪莫罗·德·圣梅里这样有才智的人也支持殖民地种族隔离的一切谬论。前者硬说混血种象骡子一样不能传种接代。后者则煞有介事地重弹了种植园主的所谓“逐代混血”的老调，即重复了种植园主下列谬论：只要和亲生的混血女儿睡在一起，再和自己混血的孙女儿搞关系，如此一代一代玩弄乱伦把戏，就可以“把黑人皮肤漂白”。异种杂交的结果是：所谓“萨卡特腊”混血儿含有九分之八至二十四分之二十三白人血统；“格里菲”混血儿含有的白人血统为二十五分之二十四至四十分之三十九；“马腊博”——四十一分之四十至四十九分之四十八；“谬拉透”——五十分之四十九

188

至七十一分之七十；“夸特龙”——七十二分之七十一至一百零一分之一百；“梅提弗”——一百零二分之一百零一至一百一十三分之一百一十二；“马梅路克”——一百一十四分之一百一十三至一百二十一分之一百二十；“奥克托龙”——一百二十二分之一百二十一至一百二十五分之一百二十四；米克斯德一布路德——一百二十六分之一百二十五至一百二十九分之一百二十八。

混血儿中虽说是自由人，却不享有与白人同等的政治地位和社会地位。1766年，法国海军大臣阐明政策时毫不含糊地说："黑人都是当作奴隶运到殖民地来的，在他们子孙后代身上已打上了奴隶身分这个不可磨灭的烙印，从而奴隶的后裔永远不能进入白人等级。如果他们被认为是白人的那个时候到来，他们就会象白人一样要求一切地位和尊严，这是和殖民地政治制度格格不入的。"法国有这样一句格言："有色人种与奴隶身分如影随形；无物能使奴隶和主人分庭抗礼。"

于是，法国政府于1778年重订了反对白人和有色人通婚的禁令，原因正象海军大臣所讲的那样："如果这样的通婚终于使白人和有色自由人达

成一致，妥协起来，国王在殖民地的权威就容易消失，而且，法国的商业就会失去一个重要支柱。”在蒙特塞拉特，不管那个牧师给白人和黑人主持婚礼都处以一百英镑罚款。按殖民地习俗白人父亲传给自己混血子女不动产和巨额现金，英国殖民地制定法律对这种习俗加以压制。1762年，牙买加议会查明，白人遗赠给混血种子女的财产总计二十万至三十万英镑，其中包括四个甘蔗园。议会通过法律，规定白人遗留给黑人或混血儿的现金不得超过二千英镑；不动产传给黑人的话，以法定继承人为限；黑人和非婚生的混血儿决不能取得多于二千英镑的不动产。

1733年，牙买加另一个法令规定：含有黑人血统未超过三代的混血儿不给予选举权。圣文森特在1767年规定，自由黑人和混血儿拥有土地不得超过八英亩，但决不承认他们是完全拥有地产者，因为这能带来政治特权。法令进一步要求所有的189 自由黑人与混血儿“选择同住在一起的房主，以便让房主能了解自己的生活和谈话情况”。法属西印度不准黑人和混血儿（无论是自由人还是奴隶）作内外科医生；1771年，法令进一步禁止他们当律

师、药剂师或担任公职。1717年，牙买加规定：凡拥有财产不到十名黑奴的自由有色人都要有自由身分证，并在右肩上佩戴蓝十字肩章。1767年，圣文森特的法令也表现出自由有色人身分的低下：任何自由有色人殴打白人就要受到鞭笞，并监禁六个月；任何白人打了自由黑人或混血儿，只要向治安官提出证据，就具结了事。

然而，控制自由有色人一个显而易见的方法，是限制他们的人数，即阻挠对奴隶的解放。奴隶解放在十七世纪进展很慢。例如，马提尼克在1686年有一万一千一百零一名奴隶，有三百一十四名混血种可能是自由人。二十二年前，即1664年，那里有二千四百一十六名奴隶和十八名混血种。1671年，瓜德罗普有四千二百六十七名奴隶和四十七名脱奴籍者，1697年有四千九百八十三名奴隶和一百七十名混血种，十七世纪末，奴隶与自由的混血种人的比例大约是三十比一。

1736年，法属岛屿解放奴隶需要有总督和地方官的许可证。1761年规定，自称自由人的有色人要提出获得自由身分的证件作证，如果证件不足，就要当作奴隶出卖，售款作为国王收入；之后，殖

民当局把被解放的奴隶名单存档；律师和教士不得接受未经证实的证件。1739年，巴巴多斯当局要求主人保证被解放的奴隶不成为社会负担。1761年，安提瓜仿效了巴巴多斯的做法。1767年，圣文森特当局则要求解放奴隶的主人缴付一百英镑充作社会基金，再从社会基金中每六个月拨付四英镑给已被解放的奴隶。

西班牙殖民地有关法规与上不同。那里解放奴隶容易得多。这从下表可以看出。

190

殖民地	年份	奴隶	有色自由人	有色自由人与奴隶的比例
牙买加	1787	256,000	4,093	1:64
巴巴多斯	1786	62,115	838	1:74
格林纳达	1785	23,926	1,115	1:21
多米尼加	1788	14,967	445	1:33
圣多明各	1779	249,098	7,055	1:35
马提尼克	1776	71,268	2,892	1:25
瓜德罗普	1779	85,327	1,382	1:61
古巴	1774	44,333	30,847	1:1.5
古巴	1787	50,340	29,217	1:1.7
波多黎各	1827	34,240	127,287	4:1

可见，西班牙殖民地的有色人不是同奴隶身分相联结，而是同蔗糖结合在一起的。十八世纪曾有两次意图承认黑人经济权利的尝试。第一次尝

试是在托托拉教友派信徒中间进行的。杰出的约翰·莱特索姆医生遵循着教友派解放奴隶的总方针，几乎一手创立了英国皇家人道学会、伦敦医学协会，并在马尔吉特创办了皇家海滨浴场医院。1767年，他到达托托拉以后，立刻解放了那里的自己的奴隶。另两个教友派信徒，塞缪尔·诺丁汉和马丽·诺丁汉以莱特索姆为榜样，也解放了他们的奴隶，并把自己的“郎·卢克”种植园交给被解放的奴隶，永远归他们共同享有。第二个是1783年乔舒亚·斯蒂尔在巴巴多斯进行的尝试。他在该岛拥有三个种植园，他废除了专制的惩罚，由黑人自设法庭，指定若干老年黑人组成陪审团，审讯和惩处不寻常的犯罪案件；1789年，斯蒂尔终于按照封建方式把自己的种植园分配给了黑人，使他们成为固定于土地上的佃农，向他缴纳地租并提供劳动，包括每周要在规定时间内耕种他的保留地。斯蒂尔的这些法制上的革新很快如愿以偿。但对巴巴多斯当时的社会来说，却是太革命了，从而引起一场对抗的风暴，搞垮了斯蒂尔的革新成果。1791年，斯蒂尔去世，他的计划也就随着彻底破产了。

奴隶制度是以恐怖为基础的。奴隶犯了微不足道的罪过就会遭到鞭笞并戴上脚镣手铐。只有诡辩家才会以为对奴隶一次或犯一个罪过以鞭笞三十九下为限的规定是保护奴隶、限制主人专权的措施，何况违反这一规定比遵守这一规定更受社会舆论尊重。在某些殖民地，杀害一个奴隶罚款一百地方英镑（约等五十七英镑）。安提瓜议会1723年通过一项法律，其基本内容看下面摘录就会明白：

191

> "有些本性残暴的人，随心所欲地违反上帝戒律和人道原则，经常杀死、残害或肢解自己或别人的奴隶，而从未受到惩处。因为把奴隶置于与自由人平等的地位到对杀害他们性命的人判决死刑的程度，这将同本岛的政治体制和统治方法背道而驰，这将极大地支持和鼓励奴隶反抗白人。任何自由人因杀害一个奴隶而被判死刑的事，在加勒比海的任何岛屿上都是闻所未闻，史无前例的。"

尽管如此，从一个一个判例中可以看出，残害奴隶的自由逐渐有所限制。立法机关对故意杀害一个奴隶课一百至三百英镑罚金，并监禁至付清罚金；对割断奴隶手足者处以二十至一百英镑罚

金。白人非法殴打黑人的案件表明：上帝戒律和人道原则仍然从属于政治体制和统治方法。1778年，牙买加有一个种植园主向法庭起诉，控告邻近种植园的白人监工打了他的更夫。他援引了某些判例，证明可以控诉打伤黑奴的白人。法庭支持了他的论据。然而，讼案记录中还是这样写道："陪审团也许受到通常公认对奴隶身分一般看法的影响，宣布无罪裁决。"1776年，希利亚德·德·奥维尔特尔指出，圣多明各奴隶的死亡并非因病，而是因主人暴虐造成的。

奴隶要摆脱奴役，有四条路可走。第一条路是自杀，这是奴隶们存心打击贩奴商或种植园主，在贩奴船上或甘蔗园中采用的一个强大武器。1725年，英国皇家非洲公司指示一名船长说：千万要把奴隶都上镣锁好，并采取一切必要的预防办法，防止他们跳海。在这里，关心的口气是显而易见的。

奴隶的第二条出路是从种植园逃走。十八世纪的立法严峻证明奴隶曾广泛使用过这种武器。巴巴多斯1717年法律规定，凡来岛一年的黑人，如三十天不在，要砍掉一只脚。1767年，圣文森特要求每个奴隶主每两周搜查一次黑人住处，抓逃亡

者。1743年法属西印度下令，抓住带枪逃亡的黑奴就予处死。西印度通行证法规定：晚上在市镇发现未经主人许可外出的奴隶，应认为是逃亡奴隶，予以逮捕。1766年，法属西印度规定，和逃亡奴隶同住一处的奴隶，应鞭笞三十下，并监禁八天。1767年，圣文森特规定，凡窝藏逃亡奴隶的奴隶，初犯鞭笞五十下，再犯鞭笞一百下，第三次重犯鞭笞一百五十下，并允许人们无须持有拘捕证，随时进入奴隶住处进行搜查。

对乘独木船或小船外逃的奴隶予以严惩。因为西班牙政府，除了引渡条约（如1767年同丹麦签订的条约，1777年同法国签订的关于尊重圣多明各和西属伊斯帕尼奥拉的边界的条约）规定以外，拒绝交出从外国逃来的奴隶。因此，1768年，古巴总督拒绝引渡从牙买加逃来的黑人的要求。1773年，西班牙国王命令：不要交出从英属多巴哥逃亡到西属特里尼达的黑人；要欢迎他们，不要把他们当作奴隶，而要当作“外国雇佣兵”那样看待，让他们从事各种公共事业的劳动。

1772年以后，英属西印度的奴隶有了第三条出路。1728年，英国法院判决从西印度带到英格兰

和爱尔兰的奴隶，不能获得自由；不论奴隶在什么地方，主人对他们都保持所有权及其他权利。1749年，法院庭长批准了这个判决。他说，如果奴隶刚踏上英国土地就变成自由人，那么，奴隶到牙买加或其他任何英国殖民地的时候就没有理由不把他们同样变成自由人。1772年，经过英国早期人道主义者之一格兰维尔·夏普坚持不懈的力争，终于使庭长曼斯菲尔德勋爵受理了关于一个名叫詹姆斯·萨默塞特的黑人的判例案件。曼斯菲尔德勋爵竭力回避立即判决，拖延了三个开庭期，试图让当事人在法院外解决问题，因为他充分认识到：这个案件关系到一万四千名左右奴隶、价值七十万英镑的财产；如果让这一大批奴隶“通过正式判决立即获得解放，将会产生很难应付的后果。” 193

曼斯菲尔德面临的问题是：主人把奴隶带到英国侍候自己，前者在法律上是否还能命令后者回西印度去当奴隶；或者，奴隶是否一到英国就算获得自由了。由于当事人不同意在法院外解决问题，曼斯菲尔德就被迫作了判决。他说，不管后果怎样，就判决吧！曼斯菲尔德判决说：“行使如此重大的一项权力，必须得到所在国家的法律承认。主

人对奴隶的权力，在各国都很不同。奴隶制具有这样的性质：除了其制订的理由、需要和时间都被人遗忘以后还长期保持效力的成文法以外，不能以道德上或政治上的任何理由加以采用。奴隶制令人深恶痛绝，除了成文法以外，不会有别的什么支持它的了。因此，不管判决可能带来怎样的麻烦，我敢说，英国法律是不会允许，也不会采用奴隶制的。因此，黑人必须释放。”

这个判决尽管意义重大，毕竟只能影响极少数英国的奴隶，而没有影响到殖民地。后来，每个种植园主都知道带家仆去英国的后果怎样；何况，奴隶从西印度种植园逃到英国决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此外，当时主张废除奴隶制的人也没有象后来美国的废奴论者那样，找到什么秘密途径能在到处尽是英国的领土上把奴隶偷带来，使他们摆脱奴役，获得自由。

奴隶对付奴隶制度最后也是最普遍使用的一个手段是起义。这种起义在贩奴船上就开始了，根据可找到的有关史料估计，每十五艘从南特启航的贩奴船，就有一艘举行过起义。1775年，“迪昂号”贩奴船内的二百四十四个黑人夺船成功了；

194

"孔科德号"贩奴船船上全部白人除三个外都被奴隶杀掉了。

奴隶在种植园举行起义的可能性较大，因为，在种植园显然不能把奴隶用铁链锁住，天天禁闭室内。

由于国家和教会否认黑奴的人权，黑奴在十七世纪就使用了传统的方法——起义和逃走。1639年，圣基茨的法属部分爆发了起义，六十多人逃到山上，在一侧为悬崖峭壁保护，另一侧只有一条羊肠小道可通的山峰上，筑起了防御工事。殖民当局派了五百名士兵去歼灭他们。工事被攻破后，许多起义者被活活烧死或肢解。但首领逃跑了，尾追他的六名士兵，手中步枪发生故障打不出子弹来，首领见机挥刀砍杀，吓得他们狼狈溃逃。次日，他不幸被另一些士兵击毙，遗体遭肢解，四肢悬挂在人们最常去的地方。

1649年，巴巴多斯酝酿了一次奴隶起义，其主要原因是由于不堪虐待。奴隶们定下日期，屠杀全部白人。但是秘密计划被一个奴隶泄露了，十八名首谋者被处决。

1656年，瓜德罗普的斯特尔角发生了奴隶总

暴动，首领是来自安哥拉的两名黑人。他们的计划是要屠杀全部白人，从他们的伙伴中选出两个“王”以治理岛屿。瓜德罗普的另一半地方——巴斯特尔的黑人已预定要参加起义，但来自西非的非安哥拉人却与安哥拉人不和，仍然保持中立。后来，只有安哥拉人揭竿而起，连续打了十五天游击。最后起义终于被镇压下去了，两个“王”被肢解，他们的一些随从者被活活撕碎、绞死或鞭笞。

1679年，圣多明各爆发了一次起义，这是十八世纪奴隶起义压轴戏的另一次预演。起义首领是该岛西属领地的一个逃亡奴隶。殖民当局借助海盗攻下起义者的山区据点，才把这次起义镇压下去。1690年，牙买加爆发了意义重大的暴动。在克195 拉伦东教区，三百个种植园奴隶闯进了种植园主“大院”，夺取了武器和粮食，并进入邻近一个种植园，杀死了监工。当地民团向他们进攻，俘获三百，杀死其余；俘虏中有些人处以绞刑。1692年时疫流行期间，巴巴多斯当局在奴隶中发现一起企图杀尽白人的密谋。许多奴隶被严刑拷打；还有许多被处死。据说这个密谋是法国人私下支持的。

英国征服牙买加以后，岛上黑人大都逃往内

地，继续抵抗英军。直到1657年，马伦人主力部队的首领胡安·德·博拉斯，接受英军提出的保证赦免和给予自由的招抚条件，向英国投降时，该岛才实际上平定下来。博拉斯被任命为黑人军团的上校。但不是所有马伦人都跟博拉斯一起投降。他们的队伍得到种植园的逃亡奴隶的补充继续扩大。十七世纪末，牙买加民团曾和以库球埃为统帅的马伦人进行过野战。

古巴在1729年和1731年相继爆发了两次起义。圣地亚哥铜矿的奴隶拿起武器，宣布他们已获得了自由。他们宣称，国王在西班牙已颁布了解放他们的命令，但被古巴当局扣押了。圣地亚哥教堂的主教在致国王的信中说明，他曾努力把奴隶所犯的过错告知他们，使他们明白道理，但没有奏效。他写道："虽然我再三向他们说明事实，也不能使他们明白其过错，因为，除了他们智力迟钝外，他们更渴望自由，凡是反对他们获得自由的事，他们都加以嘲笑。"主教把起义归咎对他们的虐待。

各地奴隶起义风起云涌，连绵不断。十八世纪各地奴隶起义列表如下：

196

1733年	圣约翰
1734年	牙买加
1736年	安提瓜
1737年	瓜德罗普
1746年	牙买加
1752年	马提尼克
1760年	牙买加
1761年	尼维斯
1763年	苏里南
1765年	牙买加
1769年	牙买加
1772年	苏里南
1776年	牙买加；蒙特塞拉特

圣约翰这个丹属小岛的奴隶起义，是当地奴隶对1732年颁布的奴隶法典的回答。法典规定，逃亡奴隶的首领要用烧红的烙铁烫炙三次，然后绞死；追随者要砍掉一条腿，如果得到主人宽恕，就割去一只耳朵，再鞭笞一百五十下；知别人欲逃亡而不举者，要在额上烙印，再鞭笞一百下；告密者按参与逃亡预谋人数赏给奖金（每个十元）。无故旷工八天者鞭笞一百五十下；十二周者砍去一条腿；六个月者则处以死刑。动手殴打或以暴力胁迫白人者要处炙刑，然后绞死。审讯有犯罪嫌疑的奴隶，允许严刑拷打。奴隶遇到白人必须回避，违者

处以鞭笞。未经监工允许，奴隶不许卖食品。黄昏后在市镇里发现奴隶，要施以鞭笞。

1733年，圣约翰有白人二百零八名，奴隶一千零八十七名。奴隶决定造反，1733年11月13日开始行动。在约定的时间，奴隶向科拉尔湾的要塞运送柴火，在木柴捆里藏着短刀等武器。士兵未察觉，遭到突然袭击，奴隶们攻占了要塞。起义消息没有让邻近的圣托马斯岛上奴隶知道，惟恐他们也起来造反。在托马斯的丹麦人、马提尼克四百名法国士兵以及荷兰人，英国人组成的援军在数量上占优势之前，奴隶们一直坚守该岛，近半年之久。拒绝投降的许多奴隶自尽了。据传说，三百人跳崖而死。丹麦当局特别对作战英勇顽强的法国盟军封官许愿。岛上共有九十二个种植园，其中四十八个 197 被毁坏；四十一幢房屋全部或部分被烧毁；俘获的二十七个黑人被判处死。损失的银币估计达七千零五个里克斯元①（或刻有 8R 字样的西班牙银币）。对圣约翰这样一个小小岛屿来说，这是一笔

① 日耳曼、荷兰及斯堪的纳维亚所用之一种已废银币，其价值因国而异，值美金三十分至一百一十五分不等，其标准价格约值美金一元。——译者

相当大的巨款。

两年后安提瓜爆发的奴隶起义比圣约翰岛的奴隶起义更为严重。因为得失攸关的安提瓜是一个较重要的岛屿，而且参与的奴隶有的生活相当富裕。起义定于十月十一日国王加冕周年纪念日举行；为了庆祝这个节日，总督筹办了盛大舞会。黑人计划首先炸毁总督的住宅，把这个爆炸作为动手大屠杀白人的信号。舞会由于总督儿子死亡推迟举行，而且，密谋被一个同谋者泄露。这个阴谋的主要人物包括：三个侍从，十三个木匠，八个箍桶匠，一个铜匠，一个熬糖工，两个泥水匠，一个屠夫，二十六个赶驮人，三个马车夫，一个田间领头黑人，一个水车匠，三个渔夫，一个车匠，一个"巫医"，三个提琴手——他们中间有些是很受信任的、职司重要的奴隶。自称"宫廷王"的起义首领和他的两个将军（一个人们称为"皮丫头"，一个称为"大力士"）以及另外三个人处以车磔刑，六个奴隶处以绞刑，七十七个被活活烧死，三十六人被流放。

调查这一事件的一个委员会指出：允许奴隶从事"实际上仅适宜于自由人做的职业"，是发生

这次起义的根本原因。建议不要让奴隶成为工匠、监工、赶驮人、酿酒匠、小店老板、小贩、挑担货郎、水手、营利的提琴手，也不要让奴隶自己养马或出外谋生。“皮丫头”原是个手艺高明的泥水匠，以前主人允许他带黑人徒弟，凭自己和徒弟的劳动赚钱，他每月固定付给主人一笔钱。据说，他的收入的其余部分都花在起义上了。

十八世纪，在1791年圣多明各奴隶大革命爆发前，奴隶们曾提供了两个起义成功的范例。第一 198 个是牙买加的马伦人起义。起义从十七世纪晚期一直延续到1739年。马伦人队伍由于种植园逃亡奴隶的加入而扩大着。他们打败了进犯的当地民团、来自中美印第安人以及英国的海陆军。在库球埃和他两个兄弟的灵活指挥下，他们搞得当地种植园主们惶恐不宁。1734年，牙买加议会致国王的呼吁书中写道：“这个祸害与日俱增，他们的胜利，对我们种植园的奴隶发生了巨大的影响，他们大批大批的不断投奔那里，而留下的奴隶气焰嚣张、态度傲慢，使我们有太多理由为大暴动的可能爆发而担忧了。”

牙买加殖民当局不与马伦人讲和就没有别的

办法了，于是便于1739年3月1日同马伦人签订了条约，宣布他们永远获得自由，并给予一千五百英亩土地，允许他们种植除甘蔗以外的任何作物；要求他们送回在和约签订日以后逃走的所有黑人，要求他们参加以后对逃亡奴隶集团的镇压，并要求他们协助保卫岛屿，抵御外来侵略；马伦人则同意在其管辖地区内接受两名白人行政顾问；库球埃被承认为马伦人的终身司令。牙买加总督试图把这件事情说成是马伦人不得不乞求和平条件，是在他们的乞求下，他才授权野战司令官，同意合理条件的。这种托辞是不能欺骗任何人的，特别是奴隶。英国人不得不同他们既战胜不了，又征服不了的造反奴隶队伍达成协议。这个条件表明，在牙买加这个英国殖民地内部已建立了一个马伦人国家。

苏里南继承牙买加开创的事业。那里的热带丛林经常接待不满现状的奴隶。到1728年"丛林黑人"(逃亡者的称号)在人数上已是很可怕的了，派去攻打他们的远征军都已失败。1730年，荷兰政府决定惩一儆百——对十一个被俘奴隶施以一切可能的严刑拷打。奴隶们经受住了种种酷刑，甚至没

发出一声叹息。这激怒了他们的伙伴，丛林黑人的袭击更为猛烈了。荷兰人被迫求和，于1749年签订了和约。总督送给他们首领阿多埃队长一个精美的手杖，手杖上端的银把上刻有苏里南图案标志，199 作为丛林黑人赢得独立的象征，并作为殖民当局以后再赠送其他礼物的保证。阿多埃回敬总督亲手制做的一张漂亮的弓和一整袋箭。总督赠送的其他礼物因护送士兵在途中遭到另一批未参与条约签订的黑人的袭击，再没有到达阿多埃手里。于是阿多埃又恢复了战争。殖民当局从荷兰调六百名士兵增援。最后双方又恢复谈判，1761年再次签订和约。

丛林黑人的斗争精神从他们的一个首领对荷兰专员所说的话中就可看出：

“我们希望你转告你们的总督和法官：如果他们不想造成新的造反队伍，就应该使种植园主更当心自己的财产，使种植园主不要经常把自己的产业付托给酗酒的经理或监工管理，这些经理和监工无法无天地严惩黑人，侮辱黑人的妻子、女儿，不管有病黑人的死活……他们是这个殖民地的祸根，他们存心要把许多身体强壮、精力充沛的黑人赶往密

林。要知道，你们就是靠这些黑人的血汗养活的，没有他们的双手，你们的殖民地就要完蛋；到头来，你们将落到低声下气地乐于过来乞和的下场。”

条约规定，荷兰人要每年供给丛林黑人一定数量的武器和弹药。丛林黑人则允诺作荷兰人的忠实同盟者，交出以后逃亡来的奴隶，决不结成人数超过五、六人的武装队伍出现于首府帕拉马里博。1761年条约对种植园其他奴隶当然起了刺激作用，到1772年，出现了新的造反队伍，当荷兰强大援军开进后，战争再起。

可见，在十八世纪，黑人已经有了争取自由的热情和斗志。然而，马伦人和丛林黑人决没有要求过，也没有设想过奴隶的普遍解放以及对殖民地的控制。他们只是为了自己而向奴隶制挑战，取得了在各自社会里的特殊地位。他们都承担制止种植园的奴隶再逃亡的责任，他们都被殖民当局利用来帮助种植园主继续奴役其他奴隶。尽管牙买加和苏里南的起义是圣多明各革命的原始雏形，尽管库球埃和阿多埃两人是图桑·卢维杜尔和德萨利兰两人的先行者，圣多明各革命却同马伦人和丛林黑人起义根本不同，因为圣多明各革命的

200

最终结局是完全废除奴隶制，建立一个纯粹黑人的独立国家。

201

第十三章

制止恶行!

十七世纪是人权史上一个重要时期。在这个时期,关于文职政府的起源和性质问题,发生了一场激烈的文学著作的论战,这是更为激烈的军队战争的反映。一方面,权力主义者著作家如英国的托马斯·霍布士①和罗伯特·菲尔默②以及法国天主教神父博絮都主张君主专制政体,为王权神授作辩护。另一方面,反对君主专制政体,为1688年英国革命作辩护的英人约翰·洛克③则主张一种认为权利天赋、不能让与的学说,主张主权归于民众,限制行政权力,人民有权起来革命反抗暴

① 托马斯·霍布士(Thomas Hobbes, 1588—1679年),英国哲学家。——译者

② 罗伯特·菲尔默(Robert Filmer, 死于1653年),英国政治学者。——译者

③ 约翰·洛克(John Locke, 1632—1704年),英国哲学家。——译者

政。法王路易十四说："我就是国家。""宁在地狱为王，不在天堂为臣"是英国人在《失乐园》[1] 一书中作出的响亮回答。十六世纪西班牙耶稣会士洛约拉传教时宣扬绝对服从的教义，他说："我所看到的白的东西，如果教会认为它是黑的，那就是黑的。"十七世纪荷兰籍犹太人斯宾诺莎回答说：宗教事务上的最高权力应交给"个人，因为它关系到个人权利的问题。"法国无神论者帕斯卡尔鼓吹自爱和有人性的"我"。

加勒比地区黑人奴隶制是对欧洲这些相对立观点的一个良好的验证。争论的焦点是建立奴隶制是否合法。 202

主张奴隶制合法的第一个论点导源于古希腊罗马，认为奴隶制是战争的结果。根据霍布士的观点，承认全能的"利维坦"[2] 是人类对付自然状态的恐怖的唯一安全措施，在那种自然状态中，人与人彼此间进行着残酷的斗争，人的一生是险恶的、

---

① 《失乐园》(Paradise Lost)，是英国诗人约翰·米尔顿(John Milton，1608—1674年)的名著。——译者

② "利维坦"(Leviathan)，指在个人之上的超越权力，国家政权。霍布士著有《利维坦》(1651年)一书。——译者

贫困的、孤独的、野蛮的、短暂的。霍布士更进了一步，认为奴隶制不仅是战争的结果，而且是合乎社会需要的。虽然他承认人天生平等，但“加强对人的统治为人的保存所必需，应该允许它这样做。”如果按霍布士所主张的，“利维坦”有权统治英国人，那么蔗园主对黑人的统治便是无可怀疑的了。

洛克有保留地同意霍布士的基本论点。他认为奴隶制是战争的结果，但指的是合法的战争。奴隶制“只不过是合法的征服者和俘虏之间战争状态的继续……因此，在一场非正义战争中的获胜者没有权利使被征服者服从……只有在一场正义和合法的战争中收容的俘虏，才服从于一种专制的权力”。这是一个极为细微的区别问题。西非海岸的战争是正义、合法的吗？洛克在这个问题上默不作声。黑人奴隶制是否侵犯了天赋而不能让与的人权——生命、自由和财产的权利呢？因为事实上奴隶的劳动是由奴隶主据为己用的，黑人奴隶制是否违背了洛克的劳动理论呢？洛克作了隐秘的回答，说：“奴隶制是那样卑贱和悲惨的一种人类生活状态，它和我们的民族气质和精神是那样毫不相容，几乎不能想象一个英国人竟会对这

个制度作辩护，更不要说是一个英国绅士了。”用霍布士的名言来说，最遭反对的事物是实践。当洛克正在著述的时期，从事奴隶贸易和使用奴隶劳动已成为英国绅士的显著的特征了。

赞成奴隶制的合法性的第二个论点是这一制度符合宗教和基督教的教义。法国的博絮认为对奴隶制的任何谴责无异于对圣灵的谴责，圣灵通 203 过圣保罗的口曾命令奴隶接受他们的地位，而没有宣布解放奴隶的命令。1685年，西班牙印度事务院声援了天主教神学上的这种舆论。印度事务院获得了神学家和法律学家的赞同，应国王的要求，在和新教国荷兰签定一项由后者向西班牙殖民地提供黑奴的购奴契约中表达了自己的意见。印度事务院强调，只要不使信仰有转入邪道的危险，奴隶贸易就是合法的。它还强调在订约之前要十分注意，保护罗马天主教的教义，甚至要求签订契约的荷兰人负担费用带上十个卡必兴（天主教）教团的僧侣，到他们驻非洲的商行去教导黑人信仰天主教义。因此，印度事务院没有理由改变在卡斯提、美洲和葡萄牙长期形成的一般惯例，“与其说上帝或教会不作任何反对，不如说得到他们的容

许”。国王审阅了印度事务院的备忘录后，“满意地作出决定：这是可行的。”

加勒比地区的奴隶转而信仰了基督教，证明那里的奴隶制是正当的，这一考虑结果加强了宗教上的论点。法国重商主义知识界代表雅克·萨瓦里在他1675年出版的《理想的贸易商》一书中以下述理由为黑奴贸易作辩护：奴隶贸易虽然看来似非人道，但通过奴隶贸易的渠道，基督徒商人能够把在非洲的这些偶像崇拜者或回教徒从残酷的奴役状态下拯救出来，运送到西印度从事较为轻微的劳役，由僧侣和传教士给他们讲授真神的知识和得救的道理，尽力使他们成为基督徒。萨瓦里下结论说：“有理由相信，如果没有这些考虑，奴隶贸易是不能被允许的。”“理想的贸易”是对“理想的贸易商”来说的。

主张奴隶制合法的最后一个论点是：奴隶制是犯罪者应得的惩罚。教友派信徒理查德·巴克斯特在他1673年出版的《基督教的礼拜规则》一书中问道：一个基督徒买进和使用一个人作奴隶是合法的吗？他回答说：有一种奴隶制可用作对犯罪者的一种惩罚。除了作为对犯罪者公正的惩罚而

201

外，对任何人都不能那样地加以奴役，使他丧失人间兄弟情谊所许给每个人的自由、帮助和安慰。对一个受到惩罚的人，就可以用刑事处分对待他；对一个行窃又无法归还的人，就可以强迫他如仆役那样劳动。巴克斯特补充道：在得到“无罪者所必需的同意”情况下，“某种程度的劳役或奴役”是合法的。这些论点不仅可以用来支持黑人奴隶制，而且可以用来支持白人契约劳役制。

这里可以注意到：主张奴隶制的这些十七世纪论点，直接地或间接地都承认黑奴是人，除了有黑人能力低的含义外，这些论点并不以黑种人低劣的任何借口作根据。

另一方面是攻击奴隶制和奴隶贸易合法性的论点。第一个论点是：黑人在上帝的眼里是人。

法国黑袍教团教士迪泰尔特（黑人的拉斯·卡萨斯），就是受这种基督友爱的精神所支配的。在1671年出版的《安的列斯群岛通史》一书中他总结了自己关于黑人奴隶制问题的论述，力劝种植园主仁慈、讲理和人道主义地对待他们的奴隶，因为“这些贫穷的可怜人一旦接受了圣恩的洗礼，成为上帝的儿女后，他们就是种植园主的弟兄了”。

他为黑奴在法国遭到象牛马那样的对待而悲叹，带着感情写下加诸黑奴的种种惩罚，并预料到说服加勒比地区的蔗园主废止“可耻的贸易——买卖同类”将比说服财主抛弃他们的财物更困难。迪泰尔特说道：如果一个人在世上的苦役是上帝对他的叛逆的一种惩罚，那么，黑人因叛逆而受到的惩罚是最严厉的了。

理查德·巴克斯特当他由一般问题讲到特殊问题时，发出了扣人心弦的同一的友爱之声。他力劝种植园主区分人和野兽，记住奴隶同自己是一样地善良，一样地有理性，一样地有天赋的自由，“如果他们有罪过致使自己成为你们的奴隶，可是造物主认为，他们同你们是一样的人。”奴隶有永生的灵魂，象他们的主人一样能得救。巴克斯特谴责购买奴隶是极大的罪恶，除非那是出于拯救他们的慈善目的。购买奴隶就必须拯救奴隶。他劝告同道者“在购买和使用奴隶时，把这个作为你们的主要目标，即劝诱他们相信基督，拯救他们的灵魂。”巴克斯特抨击奴隶制损害了上帝的权益和教导，即损害了奴隶的得救。奴隶主是“基督的受托人”，奴隶的灵魂的保护者。因为，害怕奴隶会从此

获得自由或贬低价值而不让奴隶听到上帝的声音，不让奴隶成为基督徒的那些人，“就是公开表示背叛上帝，蔑视灵魂的救世主基督，就是宣称：他们的世俗利益才是他们的财富、他们的上帝。”巴克斯特断言，就连十足的食人者也不曾“为了一点世俗的利益，做出比出卖这么多的灵魂给魔鬼更残酷、更丑恶的事情来。”

巴克斯特根据宗教上的这些理由，对于黑奴贸易和黑人奴隶制进行了从未有过的强烈的谴责：

> “象海盗一样出去捕获那些从未丧失过生命或自由的可怜的黑人或异乡人，使那些人成为奴隶，把他们拍卖掉，这是世界上最恶劣的一种偷窃。从事这种偷窃的人应该被看作是人类的公敌。他们把奴隶仅仅视为自己的商品，象牲畜一样买进和驱使，并且出卖、毁灭奴隶的灵魂，或忘了奴隶的灵魂。这样一些人与其说他们是基督徒，不如叫做恶魔的化身，即使这些人并非他们自己如此诋毁的基督徒。”

不管约翰·洛克是怎样说的，但是，十七世纪的人们承认：卡力班① 不仅在上帝的眼睛里是弟

兄，而且在世人的目光中是人。迪泰尔特和巴克斯特的基督教兄弟情谊到了摩根·戈德温和托马斯·布朗那里就成了平等主义。戈德温在他的1680年问世的《黑人和印第安人的辩护士》一书中写道："有些人或许反对我在这篇论文中花费时间去证明黑人的人性，去证明既不是他们的肤色，也不是他们被奴役，既不是他们的血统，也不是他们的家乡，能在那里成为任何障碍。"戈德温主张给奴隶以宽大待遇，而不主张"这种毁灭灵魂的残酷的奴役。"戈德温的着重点是肉体上所受的折磨，而不是灵魂的得救。

206 著名的医生、作家托马斯·布朗爵士在他1646年出版的《伪教流传》一书的两章中从客观、超然的见地论述了黑人最通常被当作劣等人的一个标志，就是他们的黑皮肤。他否认两个通常被人接受的原因：阳光的热力和上帝对哈姆② 和他的子孙

① 卡力班（Caliban），莎士比亚所著《暴风雨》（Tempest）剧中的一个野蛮的残废的奴隶。这里指黑奴。——译者

② 哈姆(Ham)，基督教圣经中诺亚(Noah)的幼子，相传为非洲人的祖先。诺亚为希伯来人族长，大洪水来时得到上帝启示乘方舟得免于难。——译者

的谴责。布朗认为，真实的原因还是一个谜，他提出下述假设：黑的肤色是由于“某种水的内在效用”，“想象中的力量和功能”，“黑疸病”或象在动物中的“变异”。他下结论说：美取决于判断，满足于黑色的黑人认为这种肤色并不比其他肤色难看。

迪泰尔特也作了非宗教性的论述。他认为，使黑人的苦役不堪忍受的因素有三：酷热的阳光，工头性情暴躁，劳动得不到果实。最后一个因素是最令人悲痛的。“因为他们充分意识到，他们的血汗都是为了主人的利益，即使他们为主人聚积黄金成山，也永远分不到一点，即使他们活上几个世纪，劳动比实际上干得更多，也不能从自己的全部劳役中得到分文的利益。”

甚至十七世纪的奴隶贸易者也不能不受到平等主义哲学的影响。1700年8月，法国人雅姆·巴博在关于刚果航行的记载中力劝贩奴船上的管理人员对不幸的黑人采取“温和、仁慈的态度”。因为这些黑人虽然肤色不同，是异教徒，但同样是人。这个忠告具有实际意义：“他们应该对待别人有如别人在同样情况下会对待他们那样，因为这种情

况可能发生在他们身上，如果他们不幸落到阿尔及利人或萨利人手中的话，而那正是许多人在航海中所遭遇到的情况。”但来自奴贩子的说教，并没有受到人们的重视。

然而，为黑人作辩护的最流行的论点，既不是宗教上的，也不是哲学上的，而是文学上的。在十七世纪，一种高贵的野蛮人的文学开始出现，它既不是十六世纪蒙泰涅所发展的那种野蛮人的文学，也不是十八世纪卢梭所发展的那种野蛮人的文学，而是在西印度种植园中受到不公正的奴役的出身高贵的黑人文学，这些黑人无容争辩地比他们的白种主人优越。这一文体的创始人是英国小说家阿夫拉·贝恩夫人，她的《高贵的奴隶奥鲁诺科》一书于1688年出版。

207

小说以苏里南作背景，男主角是非洲以前的卡鲁满丁国王。在作者笔下这位男主角被描写成一个具有真正伟大灵魂的人，有着崇高的真实的荣誉感的人，有着爱和豪侠的最强烈情感的人。他的身体各部分长得都很相称，鼻子是“高高的象古代罗马人的鼻子，不是扁平的象非洲人的鼻子。”如果鼻子是扁平的，那或多或少证明被奴役还是

合理的。

这是从非洲人中实行挑选杰出人物的开始。奥鲁诺科看不起他的同胞——农田奴隶，把他们看作是“天生的奴隶，贫困可怜的无赖汉，适合当基督教的工具；奸诈的、胆怯的小人，适合于那一类主人的需要；在鞭子下学习基督上帝的知识，做最卑劣的爬行动物”。和创造这个人物的作者贝恩夫人一样，奥鲁诺科反对奴隶起义。他憎恨使他成为奴隶的奴隶贸易，通过这种贸易，黑人“象猿或猴子一样被买进和卖出，成为妇女、愚人和懦夫的玩物，无赖汉和叛徒者的支柱”。奥鲁诺科每想到“要服从于从最卑劣的动物中区别出来的，没有剩下一点人类美德的退化的种族”，就感到很气愤。

但是，这本书的真实含义不在它对奴隶贸易的抨击，而在它对文明欧洲的讽刺。贝恩夫人书中的男主角“甚至善于统治，精于管理，具有政治格言所要求的伟大灵魂，通晓并懂得权力的重要，如在德育、智育的最高学府里或显赫的宫廷里受过教养的任何王子一样。”

十七世纪知识界对于黑奴贸易和奴隶制的最重要方面，即经济方面保持沉默。1677年在英国法

庭提出过一个案件，据判决："黑人在商人中间经常被买进和卖出，如此商品化了，黑人还是异教徒因而可以把他们当成一种财产……"十年后，在英国法庭提出另一个案件，牵涉到一个美洲印第安人，"西印度的一个怪物"，曾在英国为了赚钱被展出。

208 十八世纪加勒比地区奴隶的持续革命同欧美在黑奴问题上无休止的论战同时进行着。在两个舞台上，对奴隶和知识分子来说，焦点都是自由。就智力方面的争论来讲，关键性的问题在于黑人是否不如白人。知识界是从以下两个角度来探讨这个问题的：哲学的天赋人权的角度和人道主义的奴隶待遇的角度。

在黑人被看成劣等人这一严重问题上，十八世纪一些最有才智的人站在对立的两边：赞同的有著名的哲学家、历史学家和怀疑论者大卫·休谟和美国独立之父托马斯·杰斐逊；反对的有国际闻名的经济学家亚当·斯密。

休谟认为黑人天生不如白人。1754年，他在一篇论文《关于民族性格》的一个注脚里写道："几乎没有见过一个文明的国家，甚至任何个别杰出的

无论是实行家或思想家，是属于那种肤色的。在他们当中没有精巧的制造业，没有艺术，没有科学。……”休谟接着又说：散居遍欧洲的黑奴中没有一个人曾显示出有创造才能的表征。休谟列举了在牙买加一个黑人弗朗西斯·威廉斯的情况，这个黑人写过诗，他的朋友认为他是一个有才能和有学问的人。休谟阐述自己的观点说：这个黑人就象是一只鹦鹉说清了几句话那样，会点雕虫小技而受到赞扬。

1781年出版的托马斯·杰斐逊的《弗吉尼亚记事》对主张黑人低劣的人是一个有力的支持。杰斐逊描绘奴隶制是一种“政治上的和道德上的极大罪恶”而赞同奴隶的解放，但同时他又认为美洲的黑人不仅不如白人而且还不如美洲的土人。在他看来，美洲土人的绘画、油画、雕刻和演说证明在他们的头脑里存在着只待培育的幼芽。但是杰斐逊发现黑人没有超出简单叙述的思维能力，在绘画或雕刻方面甚至不能作出简单的一笔一划。他们赋有正确辨别音调、节拍的听觉能力，但对于一种更为宽广的急奏旋律或复杂谐调的乐曲是否也有同样的辨别能力，尚待证明。他们处于十分悲

惨的境遇，而没有什么诗歌。杰斐逊认为评论菲利斯·惠特利的诗歌是有失尊严的。杰斐逊承认斯特恩的朋友和赞赏者、英国的黑人文学作家伊格内修斯·桑乔，经过公众的评定，在黑人中可列为第一名，但把他拿来与欧洲作家比较时，桑乔就被降到末位了。因此，杰斐逊在不了解情况之下排斥了贝宁青铜器，津巴布韦的奇迹，黑人的音乐以及埃梅·塞泽尔和莱奥波德·塞达尔·桑戈尔两人的诗歌。

黑人具有和白人同样的记忆力，但推理能力远不如白人，因为几乎找不出一个黑人能满足杰斐逊的标准，这个标准是追溯领悟到欧几里德①的研究。黑人缺乏想象力，没有鉴赏力，变化无常。在杰斐逊看来，既然古代罗马白人奴隶中曾出现才智卓绝的人，那么黑人和白人的区别就不是取决于黑人的社会地位而是取决于先天。杰斐逊反对指责黑人不道德，他说：一个得不到法律或所有权的利益的人，恐怕不会感到有多大必要去尊重那些对别人有利的法律和所有权的。杰斐逊追问

① 欧几里德（Euclid，公元前4—3世纪之交），古希腊著名几何学家。——译者

奴隶主，宗教上对侵犯财产权的告诫是否既为奴隶又为奴隶主而制定。杰斐逊承认任何关于黑人低劣的结论“会使整整一个种族的人在万物的天平上所占的地位降低，而这种地位也许正是造物主给予他们的。”他下结论说，那种认为黑人在推理和想象力方面比白人低劣的意见必然是十分缺乏自信而冒昧提出的。但是两个种族之间，特别是肤色上的不同，导致杰斐逊主张黑人被解放后全部迁走，“不致于造成人种混杂”。

欧洲的那些既得利益者却有较大的自信心。他们从自己阶级的偏见和贩奴船主或蔗园主的狭隘眼界出发研究问题。奴隶贸易商认为黑人狡猾、奸诈、道地的贱民、淫荡、耽于拜蛇和嗜食人肉。在詹姆斯·格兰杰看来，奴隶贸易是一个商业命题，210 种植甘蔗是一种“愉快的工作”。格兰杰是圣基茨的医生，也是一个诗人，他的妻子是蔗园主的后裔。种植园主对于黑人的看法可以由爱德华·朗格写的《牙买加史》一书见出。这是一部经典的毁谤文学作品。

从朗格看来，黑人是凶暴的、愚蠢的、卑贱的、奸刁的、叛逆的、嗜杀的、好偷窃的、不可信赖的、

信仰异端的人，耽于各种色欲，血族相奸，残忍好报复，吃人肉饮人血，轻浮，卑鄙，胆怯，做尽了力所能及的一切坏事。朗格追问道："当我们深思熟虑这些人的特性，他们和其他人类不同之点的时候，难道我们不能作出结论，黑人和我们是同属不同种吗？"他的结论是，黑人同猩猩比他们同白人更相类似得多。正因为如此，他解释奴隶制为奴隶主和奴隶之间的一种默契，在这默契下奴隶"享受了比英国一些国民较少的自由，但在若干方面比另一些国民享有多得多的自由。"换句话说，奴隶制是一种有差别的自由。朗格从人类学的角度所作的概述显然同他从甘蔗园获取的巨额利润是分不开的。

亚当·斯密的开阔的历史眼界，他对世界范围内的经济哲学进行抨击而来的成果，导致他对黑人得出一个根本不同于以上的看法。在他1759年出版的《道德意念的理论》一书中有一段话很出色，他写道："从非洲海岸来的黑人没有一个不……具有一定程度的宽宏气量，这在他的贪婪的主人的灵魂中常常是几乎不能想象的。命运行使对人类的绝对统治权，从来没有比把那些英雄的

民族交给欧洲监狱里的渣滓去折磨更为残酷的了。……"

没有象休谟和亚当·斯密的名望那样大的另一个英国哲学家詹姆斯·贝蒂加入了黑人保护者的行列，在1770年出版了《论真理的特征和不变性》一书。他强调文化的发展需要时间，两千年前的英国和法国的居民同十八世纪非洲的黑人和美洲的印第安人是同样野蛮的，他不认为非洲没有发展过艺术和制造业。贝蒂的下面这段话触及到了休谟提出的问题的核心：

211

"人们将容易地体谅到，一个奴隶的处境是不利于任何天才的发展的……一个黑奴，既不能读，又不能写，又不能讲任何欧洲的语言，除开听从主人的吩咐外，不准做其他任何事情。他在世界上没有一个朋友，而普遍地被当作劣等种族看待，那样一个人要使自己在欧洲人当中出名，在全世界上作为一个天才被人谈论，这确实不是合理的期望。因为他没有使自己出名，就推论他是属于一个劣等种族，假如这是合理的话，那么一个欧洲平民因为未能使自己上升到王族的地位就推论他是属于劣等种族，也一样地是合理的了。"

十八世纪法国哲学家把上一个世纪洛克曾谨慎地避开的民主的人权口号塞进论战中去，抨击奴隶制。然而孟德斯鸠企图把天赋平等和气候论协调起来，说什么在气温高使人衰弱无力的国家里，奴隶制就不是那样不合理的了，使他陷入混乱而无法解脱的境地。显然，孟德斯鸠对这个问题是不大愿意谈的（是否由于他是一个波尔多人，他没有讲明的大前提是，这个城镇依赖于奴隶制呢?），他只能下结论说，在奴隶制“建立在天赋理性的基础之上的”那些国家里，奴隶制应当被限制于一个固定的期限内，并通过立法加以缓和，使奴隶有权取得园地和赎身的自由。孟德斯鸠的进退两难的困境再次出现在英国历史学家罗伯逊的身上。罗伯逊认为，一个人无论在那里都是一样，然而在新世界，人们不作斗争，默认占优胜者的统治。

让·雅克·卢梭感觉不到有这种困难，对他来讲，自然和自由是同义语。在《爱弥儿》、《民约论》、《论人们之间和国家之间不平等的根源》这些著作中卢梭多次回到奴隶制这个问题上。卢梭的重要意义在于他推翻了格老秀斯提出的如下论点：一个人可以出卖自己和成为另一个人的奴隶。

对卢梭来说，一个人无缘无故地会放弃他的自由，这是可笑的，是不可思议的。卢梭说：这样一种行动是无效的，因为抛弃他的自由势必是抛弃他作为一个人的权利，人类的权利，甚至他作为一个人的本分。在《论人们之间和国家之间不平等的根源》一书中卢梭说：一个人随他的意愿，可以转让 212 他的所有物，但是他不会转让天赋的必不可少的礼物——生命和自由。卢梭拒绝承认，对个人自由的任何剥夺可以使一个人成为另一个人的奴隶，从而铲除了为黑人低劣论作辩护的基础。卢梭强调高贵的野蛮人，对少数特权者大吃大喝，而饥饿的人群却缺乏生活必需品的现象愤愤不平，这些都足以使这位十八世纪的大哲学家成为加勒比地区奴隶制的致命的敌人。

大百科全书编纂者狄德罗接受卢梭的不能让与的原则，否定可以用征服或购买来为奴隶制作辩护。他写道：“一个人永远不能成为统治者的财产，即孩子不能成为父亲的财产，妇女不能成为丈夫的财产，仆人不能成为主人的财产，黑人不能成为种植园主的财产。”

另一个法国哲学家马尔基·德·孔多尔塞提

出："颠扑不破的"公理要求废除奴隶制。孔多尔塞把卢梭的天赋权利和亚当·斯密的优秀黑人结合在一起。他在1781年出版的《黑人奴隶制杂感》一书中一开始就向奴隶致词说：

> "我的朋友们：虽然我不是属于你们一个肤色的，但是我常把你们看作我的弟兄一样。上帝赋予你们跟白人同样的头脑，同样的理智，同样的美德……我知道你们的忠实，你们的刚直，你们的勇敢是怎样时常叫你们的主人脸红。如果有人希望在美洲的岛屿上找一个男子汉大丈夫，那是不能在白人中找到的。"

叫喊天赋权利的声音在英国没有象在法国那样响亮，但也是听得见的。尽管对于野蛮人有莫大的轻视，塞缪尔·约翰逊博士坚定地拥护黑人的天赋权利。汤姆·佩因在《宾夕法尼亚杂志和广告者周刊》1775年3月8日一期中发表的关于《在美洲的非洲奴隶》一封信中同样坚定地拥护黑人的天赋权利。约翰·韦斯利是十八世纪英国发出最强有力的呼声的人物之一，在1774年出版《对奴隶制的思虑》一书中他强调一个安哥拉人有和英国人同样的天赋权利，他说："不是战争或契约能够使任

何人把另一个人据为财产，有如把自己的牛羊作为财产那样……当一个人开始有了生命，自由就成了他的权利。人类的法律不能剥夺一个人来自 213 自然法则的那种权利。”

哲学上的攻击自然地导致人道主义的攻击。伏尔泰在《坎迪特》这本小说中描绘了关于黑人的一个令人不能忘怀的情景：他的手被制糖机绊住切断了，他的腿刚要避开又被割掉了。孟德斯鸠讲过一句嘲笑人的名言：黑人不会是人，因为不那样，欧洲人就不会是基督徒了。狄德罗用轻蔑的态度指出奴隶制和基督教的矛盾。卢梭看到悲惨的奴隶变成了负重的牲畜，想起自己是个人而叹气。埃尔韦絮斯说道：每桶蔗糖都污染了人的鲜血。韦斯利宁愿正直而贫穷，不要“我们同类的人用血泪换来的所有财富”，他宁愿看到这些蔗糖岛屿永远荒芜以至于沉落海底，而不愿看到用“那样高的代价，违反正义、仁慈和真理”而进行耕种。汤姆·佩因认为谋杀、盗劫、淫乱和残虐行为并不比奴隶贸易更违反人类的良知和感情。

在文学上，人道主义的调子感人最深，虽然它在一些时候只不过是形式主义，在另一些时候又

变成纯粹的伤感。迪福虽则后来提出以奴隶贸易作为刺激非洲经济发展的手段，而他在1702年出版《风俗的改革》一书中却攻击用美观而无价值的饰物换取人的灵魂。诗人汤姆森画了一幅鲨鱼跟随贩奴船的阴惨图画。查特顿写了田园诗《非洲的牧歌》。布莱克描写一个黑人小男孩，灵魂是白的。托马斯·戴伊描写一个垂死的黑人在真诚地向上帝作祷告时自杀了。萨维奇申斥奴贩子。在戏剧方面，比克斯塔夫的《挂锁》中的黑人孟戈，虽不是不列颠人，但总是一个人。斯特恩在黑人的问题上表现最同情（有时又最厌恶）。他把奴隶制解释为成千上万的人被迫饮用的一服苦剂。一个无依无靠的黑人女孩激起了斯特恩如下的默想："自然使用最美好的色彩和通过最难以察觉的变化过程，从英国宫廷最美丽的面孔降到非洲最乌黑的肤色。"伊格内修斯·桑乔热诚地恳求他的男主角用半个小时注意一下奴隶制。他厌恶地看到了英国人在非洲和西印度完全相同的邪恶行为。贸易的含义是使人类以兄弟情谊的幸福链子联在一起，同时传布财富的和平福音，但它已转变成为可恶的奴隶买卖，这使他很伤心。博斯韦尔写的是这个世纪

唯一不谐和的调子，他说：废除奴隶贸易无异于关闭人类仁慈之门。

法国小说家贝纳丹·德·圣皮埃尔的文笔表达是最尖刻的。他说：我不知道咖啡和甘蔗对欧洲的幸福是否必要，但我非常知道这两种作物在世界上两个地区造成了不幸。美洲为了要有土地种植它们已经减少了人口，非洲为了要有人去种植它们人口正在减少着。 214

妇女们穿的棉布，早餐吃的糖、咖啡和巧克力，化妆用的胭脂，这一切都来自不幸的黑人。圣皮埃尔最后说："多情善感的妇女们，你们为这悲惨的事情而哭泣吧，带给你们欢乐的那些东西是被多少人的眼泪浸透和被多少人的鲜血染红的啊！"

加勒比蔗园主王国的核心——奴隶劳动遭到知识界致命的攻击。早在1751年，本杰明·富兰克林在他的《关于人类繁殖和国外殖民问题的意见》一书里强调，美洲使用奴隶劳动，它的产品成本是怎么样也不能低于英国的。富兰克林接着说：美洲奴隶劳动永远不会象英国工人的劳动那样便宜。

被称为重农学派的法国经济学家继富兰克林

之后对奴隶制进行抨击。马尔基·德米拉勃强调，奴隶制致使殖民地农业落后，劳工退化。重农学派杂志《公民日志》的编辑迪蓬·德内穆尔是法国的亚当·斯密。他使杂志推行坚定的反奴隶制政策，并对奴隶劳动进行经常性的抨击。他的第一篇文章是对一本论交趾支那的书所写的书评，他坚决认为交趾支那甘蔗园使用的自由劳动比奴隶劳动在经济上更合算。他比亚当·斯密早七年就强调，奴隶没有理由勤勤恳恳运用才智去努力从事强制劳动。因为奴隶的劳动生产率低，奴隶主反过来延长奴隶的工作时间，叫奴隶作更强烈的劳动。迪蓬·德内穆尔着重指出：奴隶和主人之间的经常斗争使产量进一步减低，而自由劳工会采用较好的生产方法，使产量至少会增加一倍。因此，一个自由劳工的工资同他的劳动生产率相对照就比黑奴便宜一半，虽然在开始时他的费用远大于一个黑奴。

215

富兰克林和重农学派为新兴阶级欧洲产业资本家的知识界代表亚当·斯密，奠定了基础。亚当·斯密在劳工的自由方面确立了资本家的重要地位。在抨击重商主义（欧美商业资产阶级的哲学和

实践）时他公开抨击重商主义的根本支柱奴隶劳动为反动的生产方式。在他的经典著作《国富》一书中，亚当·斯密写道："从历代和各国的经验来看，我相信，自由人的劳动比奴隶的劳动来得便宜。"奴隶制度阻碍技术发展；新发明只能指望自由人而不能指望奴隶。因此，在一个奴隶社会每一单位工作量需要的劳动比在一个自由社会要多。据亚当·斯密说，普遍的经验令人确信，"奴隶完成的工作，虽然看起来花费的只不过是奴隶维持生存的费用，但毕竟是最昂贵的。一个不能取得财产的人，除了尽可能多吃和少劳动外就没有别的兴趣了。"亚当·斯密抨击独占制度本身。他写道："宗主国的独占贸易，一般说来使所有国家的，特别是北美殖民地的生产和享受趋于降低，或至少压制它们的生产和享受到原来可以上升到的水准之下。这种独占贸易就象一个死沉沉的重物压制着人类大部分事业赖以运转的一个重要原动力。这种独占贸易致使殖民地的产品在所有其他国家都比较昂贵，因而减少了对这种产品的消费，从而阻碍了殖民地的生产，也阻碍了所有国家的享受和生产。这些国家当它们要付较多的钱购买享受物

216 时，享受就少了，当它们生产带来的利润较少时，生产也就少了。”

具有非常辨识力的知识分子认识到论战的结局不取决于印刷机。萨维奇提出警告说，总有一天，“奴役和血债都是要偿还的”。约翰逊博士为在西印度的奴隶第二次起义而干杯。但是，法人雷纳尔主教发出了暴风雨即将来临的最有预言性的警告：

> “上帝该把他派遣到自己的受苦、受难、受压迫的儿女中去的那个伟大的人在那里？他在那里？他一定会出现的，他将高高举起自由的神圣旗帜。旧世界将和新世界一起共同喝采。恢复了人权的英雄的名字将到处受到祝福，纪念他的业绩的胜利纪念碑将在各地建立起来。”

黑人斯巴达克[1]在那里？他原是圣多明各一个奴隶马车夫，后来人们都称他图桑·卢维杜尔。他把雷纳尔著作中的上述一段名言读了又读，不久就举起了自由的神圣旗帜，恢复了黑种人的权利。

① 斯巴达克（公元前?—71年），奴隶起义的领导者，曾战败罗马军队，占领意大利南部大部分地区。——译者

第十四章

打倒殖民主义！美国革命

正如英王乔治三世给诺斯勋爵的信中所说的那样，到1776年，北美大陆殖民地人民受到了“鼓励……他们那种脱离别国而成立独立国家的要求一年比一年地强烈了，而这种独立的要求破坏了殖民地对宗主国应有的服从。”北美殖民地的破坏和不服从的根源主要在加勒比地区。

问题的根源应该从十七世纪新英格兰海运业的发展中去寻找。早期同旧英格兰的竞争曾给了新英格兰在加勒比地区和三角贸易中一个立足点。如我们所见到的，到1700年，新英格兰的木材和马匹已成为对英属西印度经济必不可少的物品。十八世纪，英属西印度更依赖于大陆。1709年英国贸易部指出，英属西印度没有北美供应面包、饮料、鱼、肉、马匹，用作糖桶、甜酒桶和糖蜜桶的木材和桶板以及建造房屋和工厂的木料，就不能

进行贸易，甚至不能生存下去，特别在战争时期。有一个商人说："英属西印度的生存，尤其是它的繁荣，几乎完全依赖于大陆。"

以下两个结合在一起的因素致使大陆殖民地218不满意于这样的安排。第一个因素是影响两个地区的供求问题。英属西印度不能吸收大陆全部过剩的产品，相反地又不能向大陆提供其对蔗糖和蔗糖副产品的全部需要。大陆和英属西印度为制造甜酒公开争夺最重要的副产品糖蜜。第二个因素是，与牙买加和巴巴多斯的经济相类似的非英属岛屿，它们有同样的需要，在糖蜜方面能提供同样的条件。实际上，法属岛屿提供了甚至更优越的条件，因为法国白兰地和各种酒类控制了宗主国的市场，阻碍着蔗糖岛屿甜酒工业的发展。因此，美国人转向了非英属的蔗糖岛屿。

新英格兰遇到的障碍是独占制——科尔贝尔主义，《航海法》和西班牙殖民地的垄断。如果在1681年，瓜德罗普和马提尼克的精糖业主曾想象到波士顿邻近的居民不会在乎英国的限制，他们的料想还不充分。其实，波士顿邻近的居民对不管是英国的或非英国的任何限制，都满不在乎。十七

世纪反对荷兰自由贸易者的斗争，到了十八世纪已成为反对新英格兰自由贸易者的斗争。但是，十七世纪的斗争不过是宗主国之间，英国和荷兰、法国和荷兰之间的斗争，而十八世纪的斗争，就大英帝国来讲，则是大陆和岛屿殖民地之间的斗争，宗主国政府站在岛屿殖民地的一边。

西印度利益集团的特殊论点是：新英格兰贸易，第一，促使蔗园主的竞争者发展他们的种植园；第二，为那些竞争者提供一个糖蜜市场，否则他们不会有这个市场；第三，致使英国种植园的产品，特别是糖蜜的向外销售量减低，这些产品在国外岛屿出售的价格较低；第四，使许多外国种植园的产品借此走私进入英格兰，从而压低了价格；第五，使英属岛屿上的现金枯竭；最后一个论点，减少北美产品在英属西印度市场上的供应。 219

第一个论点——新英格兰的供应品加速了别国蔗糖殖民地的发展——无疑是正确的。这一论点把加勒比地区一直存在而需要克服的和现在仍须克服的一个主要弱点，即经济和地理从属于政治的问题提到显著的重要地位。这是预见到的，北美在加勒比海的出现，几乎一开始就具有漠视国

界的特征。英属西印度论点的实质在客观上要求西印度制糖业——通过新的合并，或开垦荒芜的园地，或采取两者兼用的方法——扩大生产，以便从北美购进更多的产品，供给北美更多的蔗糖和糖蜜，并在帝国的范围内进行贸易。经济和政治之间的矛盾通过使政治从属于经济的办法是能得到解决的。但英属西印度的种植园主坚决地拒绝这样做。他们拒绝开发牙买加，拒不准许有新的合并。大陆的经济发展必须从属于蔗糖政治。支配着英国公众并且正在打击英国精糖业主的西印度利益集团，还想要限制新英格兰的农民和商人。

第二个和第三个论点同样是正确的，新英格兰贸易为外国种植园的产品提供了市场，而缩小了英属地热带产品的市场。1714年波士顿从非英国殖民地输入糖蜜一千零七十四大桶，五十五琵琶桶和九百三十七中号桶；蔗糖五十三大桶，三十五琵琶桶和五十九中号桶；甜酒二十七大桶，二十琵琶桶和四十四中号桶。英国北方殖民地1736年付税的甜酒总输入量达一百七十加仑，糖蜜二千七百零八加仑，蔗糖五百一十二英担。征收外国糖蜜的税款由1734年的七十九英镑增加到1764年的

二千一百英镑。在这个时期内征收的总税额共一万三千七百零二英镑。按照税率每加仑六便士计算，那么总输入量约为五十四万八千零八十加仑。

从1735年1月到1752年10月由牙买加启航到北方殖民地的航船达二千五百零三艘。在这些船只中七百六十三艘（三分之一）只装底货；余下半数以上的船只每艘载运蔗糖或糖蜜一大桶到五大桶。从非英国殖民地输入北美洲的每一大桶蔗糖 220 和每一加仑糖蜜都表明了英国种植园主的潜在损失。法国殖民地的热带产品到处被认为比英国殖民地的热带产品价廉。1730年，巴巴多斯总督指出，在巴巴多斯每加仑糖蜜的价格为九或十便士而在马提尼克只要四便士。蔗糖每英担要便宜四或五先令。再加上英国所有蔗糖的出口都必须缴纳4.5%的税款，在北方殖民地交付的法国蔗糖每英担就能够比英国蔗糖便宜六或七先令。

另外，英国种植园主能供应旧英格兰又同时供应新英格兰吗？他们因为没有足够的蔗糖供应旧英格兰而受到了指摘。1700年输入英格兰的甜酒大约为十万加仑，1764年一百六十五万五千九百二十二加仑，1776年三百三十四万一千零二十

加仑，1783年二百零一万一千八百六十一加仑。1763年英属西印度蔗糖出口到英格兰的有一百二十八万八千一百三十五英担，1787年一百五十八万四千二百七十五英担。1774年是最高纪录年，达一百九十六万二千零十英担。1750年，牙买加输出到北方殖民地的达二万二千七百三十八英担。从1745年到1751年英属西印度蔗糖出口到北方殖民地，按照每英担红糖一先令六便士和每英担白糖五先令的税率计算，被征课的总税额为九千八百九十一英镑，即每年一千四百一十三英镑。假定输出的蔗糖都是红糖，那么平均每年出口量是四万二千三百九十英担。因此，可以清楚地看出北方殖民地和非英属岛屿的贸易是在英国殖民地种植园供应不足和非英国殖民地的产品价格较为低廉的情况下进行的。

第四个论点，外国蔗糖通过新英格兰贸易渠道走私进入英格兰。没有必要把这个问题看得很严重。这种进口是符合《航海法》修订后的英国政策的，1681年，该法准许用黑奴同西班牙人交换蔗糖。但是，走私进入英国的外国蔗糖数量从来不大。从1699年到1764年间走私输入额除了1755年

约为二万二千五百英镑，1762年约为五万八千英镑外，保持在每年二万英镑以下。这种输入额不大可能压低糖价。英格兰红糖价格1727年为二十四先令十便士，1760年在三十二先令到四十七先令之间，1762年在二十八先令到四十九先令之间。

西印度人的第五个论点，新英格兰和外国种植园的贸易能使英属岛屿的硬币枯竭，是最重要的。新英格兰人在英属西印度出售产品获得现金，以现金在外国岛屿购进较低廉的热带商品。牙买加对北美的贸易差额表明牙买加最大的进口额是十一万二千八百二十五英镑，最大的出口额是二万九千二百二十二英镑。英属岛屿对北美洲贸易的这种逆差和通货的枯竭，这个使宗主国和当地的政府官员操心的事，以后是还会发生的。 221

西印度利益集团的最后一个论点是北方大陆同外国岛屿之间的贸易减少了英属西印度市场上必需品的供应，从而提高了那里的物价。1760年据纽约总督讲，北美殖民地在供应英属西印度的需要后，每年有剩余十万琵琶桶的面粉和大量的牛肉、猪肉和鱼。在1771—1773年间北美殖民地向英属西印度输出的商品如下：

木板和木材	76,767,695呎
屋顶板	59,586,194
桶板	57,998,661
箍	4,712,005
玉蜀黍	1,204,389蒲式耳①
豆类	64,006蒲式耳
面粉	396,329琵琶桶13,099小桶（keg）②
大米	39,912琵琶桶21,777桶
鱼	51,344桶47,686琵琶桶
	2,150,000磅3,304小桶
牛肉和猪肉	44,782琵琶桶
家禽	2,739打
马	7,130
牛	3,647
羊和猪	13,815
油	3,189琵琶桶
柏油、沥青、松油	17,024琵琶桶
船桅	157
圆材	3,074
桶	53,857
肥皂和蜡烛	20,475箱
轭马和牛轭	1,540
屋架	620
铁	399吨

① 计量谷物等的容量单位，在英国等于36.368升，在美国等于35.238升。——译者

② 容量通常在三十加仑以下。——译者

1755年纽约面粉市价每英担十七先令；1774 222—1775年巴巴多斯售价十五先令到二十五先令，背风群岛二十先令到三十先令。1755年纽约牛肉市价每琵琶桶五十先令，1774—1775年巴巴多斯售价六十先令到七十先令，背风群岛五十先令到八十先令。1774年纽约玉蜀黍市价每蒲式耳二先令三便士，1775年巴巴多斯售价二先令六便士到三先令九便士，牙买加二先令六便士到六先令三便士，背风群岛四先令到八先令。西印度群岛正在吸取世界市场的教训。那时西印度群岛在进出口的价格之间的关系上是比其他时期更为有利的。1755年英格兰红糖售价每英担三十四先令三便士，1774年每英担价格变动在二十七先令到四十四先令之间。

所有这些论点有什么意义呢？从英属西印度蔗园主的利益来讲，北美殖民地应限制它们的生产，并到价格最高的市场上去购买。英属西印度蔗园主为了维持他们产量受限制的产品的垄断价格，想榨取整个帝国到干涸的地步。人人都向蔗糖王折腰，向蔗糖王参拜。

大陆殖民地拒绝了。它们向英国贸易部提出

了关于西印度贸易对大陆殖民地经济发展重要性的备忘录。例如，托马斯·班尼斯特1715年在关于新英格兰贸易的一篇论文中指出：同外国殖民地进行贸易给小马驹提供了一个市场，不然这些小马驹就卖不出去；给许多船只和水手提供了工作；使大量肥皂、蜡烛、啤酒、木桶、乾草、燕麦、洋葱、苹果、猪肉、牛肉、桶板、木板、黄油、面粉和鱼类有了销路；对贸易商和农民都有好处；并促使有利可图的制酒业兴起。

1764年，罗得艾兰向贸易部提出请求，指出通过这种贸易该岛就能建立三十家以上的酒厂，每年向奴隶海岸输出甜酒一千八百桶，每年向英国汇款四万英镑。这个殖民地当局说："这类酒厂是殖民地贸易依附的关键，成千上万的人直接依赖于制酒业维持生活。"1760年，该岛总督警告查塔姆说：如果贸易停顿了，农民在无法处理他们的剩余产品的情况下"当然就会改变他们的产业方式和改善方面，不得不从事生产那些他们生活上必不可少，而现在不能从宗主国买到的物品"。纽约总督接着发出另一个更严厉的警告，他说："违反人民的意向而行，想得到好结果是困难的。"他对

223

查塔姆说：新英格兰人“抱有成见”，认为蔗糖岛屿获得的一种特惠是同英格兰的真正利益相违背的。

如班尼斯特所指出的，大陆殖民地竟那样想望保持它们和西印度的贸易，人们对此大概不会感到意外。所有的居民都附和班尼斯特，认为英国种植园主的反对“与其说是出于任何公益的考虑，毋宁说是出于呕气。”

复杂的地方性利益冲突的仲裁者是英国议会。议会可能考虑过：北美人向外国殖民地提供木材和牲畜是否比英国人向那些殖民地提供奴隶更应受到谴责；北美人用现款购进蔗糖和糖蜜是否比英国人购进西班牙的蔗糖更应受到谴责；或北美人把外国产品走私运进大陆是否比英国人把英国的产品走私运进西班牙殖民地更应受到谴责。议会可能还想到了新英格兰贸易不过是议会自身在1739年所公布的英国臣民有航行美洲海洋的权利的一个例证。

不论议会对于十八世纪国际贸易上的种种细微差别作了什么样的慎重考虑，据一个美洲商人说被布莱克斯通赞为至高权力的议会断然主张，

把它“作为一个原则，即西印度群岛是我们唯一有用的殖民地，而北美大陆不如说是一个障碍物”。蔗糖政治掌握了最高统治权。按1733年的《糖蜜条例》和1764年的《糖税条例》，新英格兰同国外蔗糖殖民地进行贸易要缴纳重税，后一条例还规定对此必须严格执行。

英国袒护蔗糖岛屿。牙买加在外种植园主贝克福特的朋友查塔姆谴责这种贸易是不合法的，最有害的，危险的和可耻的，对一切法律有破坏性的和对英格兰的福利很有抵触的贸易。他要求对违法者给以惩戒和应得的处罚。重商主义宣传家波斯尔思韦特赞同查塔姆的意见，并补充说：这种贸易有助于减低北美大陆殖民地对英国的依赖性，有助于北美大陆殖民地在感情上疏离英国而转向法国。但是，波斯尔思韦特同样地指责西印度种植园主（虽不是他的权力内的事而无疑是查塔姆权力内的事）使尊重法律有利于北美人。波斯尔思韦特鉴于大陆同法国殖民地进行贸易，于是提出：为什么不制定适当的法律使英属岛屿开垦更多的土地，从而使蔗糖、甜酒和糖蜜的价格和在法属的岛屿一样低廉。当时是1757年。六年后，即

1763年，英国政府归还古巴、马提尼克和瓜德罗普；次年，通过了《糖税条例》。如果北美人不脱离帝国，那么他们就必须遵守帝国的通商制度。

那“如果”两字很有意思！另一种选择是存在的，那就是北美人不愿留在帝国之内，对此，英国政府，不顾来自殖民地的警告，也似乎没有加以重视。重商主义的宠儿——蔗糖不可避免地引起了革命，而革命毁灭了重商主义。

1771年的马萨诸塞议会作出决定：“我们不认为英王陛下有权在北美设置王室海关监督官或任何王室税收监督官；我们认为并感觉到，一种贡税是从他们那里征课和勒索而来的，这些人如果有财产，他们完全有权处理这种贡物……”马萨诸塞议会废弃了《航海法》。詹姆斯·奥蒂斯应验了十七世纪瓜德罗普和马提尼克种植园主的预言，自豪地说：甚至英王率领二万士兵驻扎在波士顿公地也不能强迫人们遵守《糖税条例》；并提出口号——“没有议席就不纳税”。

查塔姆不明白真实的问题所在，也许愿意在他否认掉实质的同时造成一种假象，他倾吐空洞的华丽词藻，结果就没有看到：他既然已选择蔗糖

就不能占有北美了。他为北美抗拒印花税条例而高兴，同时要求英格兰维护它的主权，使用"尽可能想出的强硬措词，并引伸到各种立法的任何一个要点上去；我们可以束缚他们的贸易，限制他们的生产，行使所有一切权力——除了不经他们的同意就从他们的口袋中掏取钱物而外"。

225

争论的问题不是从北美人的口袋中取出钱来而是阻止北美人把钱放进他们的口袋中去。查塔姆目光短浅，只看到印花税而没有看到糖蜜。乔治三世比查塔姆较为现实，他明白这意味着什么。问题的关键在1766年议会的宣言书："国王陛下经议会建议并取得议会同意，过去和现在都有（也应该有这个权利）充分的权力和根据制定具有足够效力的正当的法律、法规……在一切情况下约束殖民地。"大陆殖民地不接受这个宣言，起来反抗。如乔治三世所认识的那样，只有予以打击才能解决问题。

反对殖民主义的北美革命得到了加勒比殖民地人民极大的同情；在这个地区宗主国和殖民地之间的利害冲突到处都很显著。1717年，又一次是1723年，古巴烟草种植者反抗西班牙的专制主义

和重商主义。圣欧斯塔蒂乌斯岛是新世界第一个承认美国独立的地区。来自圣多明各包括混血儿和黑人的一支分遣队，在拉斐特的统率下，协助乔治·华盛顿作战。

北美革命也获得了英属西印度的支持。人们高呼自由，公开地烧毁了印花税票。1766年，牙买加议会议决：这个议会具有英国下议院的一切特权，所有来自英王或他的政府的训令都不能予以剥夺或取消。该议会面临北美人对该岛停止出口的威胁，代表大陆向英国政府提出了忠告。1774年12月，它在请愿书中按惯例自称对宗主国是忠诚的，同时宣布这是一条确定的原则，即国王陛下领地的任何一部分不得给其他部分制定法律，未经英国人的代表同意的法律不能约束英国人。请愿书不承认英国议会有权为殖民地制定法律。该议会接受通商制度，但要求将来不得制定对选民有损害的法律，不得把这种法律强加给他们。请愿书 226 最后宣称，当殖民地人民被剥夺了和英国人同等的权利时，殖民地对宗主国的依赖也就不存在了。英国殖民大臣表达国内的公愤，指责牙买加议会的举动是非礼的，甚至是犯罪的。相反，北美人却

对此表示感谢。

百慕大比牙买加更进了一步，它派遣代表参加大陆会议。巴巴多斯议会也用同情的目光注视着北美的情势。巴哈马群岛公开支持大陆殖民地。如果没有英国的海军，要想阻止英属西印度参加美国革命是不可能的。

美国革命对加勒比地区，特别对英国的加勒比领地的直接影响是经济方面的。一方面，法国和西班牙支持大陆殖民地的事业意味着北美的船只得以暂时进入法国和西班牙的殖民地。另一方面，大陆的港口不向英属加勒比诸岛的产品开放，同时禁止物品进入这些岛屿。尼维斯岛一个种植园主写道："我们将会怎么样，那只有上帝知道。我们必定不是饿死，就是被毁灭。"情况还会更糟。从短期来看，英属西印度是在挨饿，从长时期来看是在被毁灭。

从1780到1787年，牙买加共有一万五千名奴隶死于饥荒。到1788年，安提瓜有一百名奴隶死亡，尼维斯大约有四百名奴隶死亡。1778年3月到9月，三百名以上的白人为了逃避清偿债务的法庭诉讼从圣基茨逃走。巴巴多斯的物资供应严重不

足。物价飞涨有如下表所示：

商　品	殖民地	美国独立战争前	美国独立战争后
大米(每英担)	巴巴多斯	12先令6便士	30先令(1784年)
	牙买加	13先令9便士—20先令	42先令6便士—70先令(1785年)
	背风群岛	18—24先令	38—41先令3便士(1785年)
面粉(每英担)	牙买加	15—20先令	20—50先令(1785年)
	背风群岛	20—30先令	30—45先令(1785年)
牛肉（每琵琶桶）	巴巴多斯	50先令	60先令(1784年)
	背风群岛	50—80先令	80—132先令(1785年)
木材（每千根）	巴巴多斯	80先令	160先令(1784年)
	牙买加（脂松木）	160—240先令	240—600先令(1785年)
马（每匹）	巴巴多斯	20英镑	30英镑　(1784年)
	背风群岛	16.10—35英镑	30—70英镑(1785年)
牛（每头）	巴巴多斯	5—7.10 英镑	10英镑 (1784年)
	背风群岛	16.10—19.16英镑	20—40英镑(1785年)
红橡木桶板（每千块）	牙买加	6—12英镑	10—18英镑(1785年)
	背风群岛	5—18英镑	12—15英镑(1785年)
玉蜀黍（每蒲式耳）	巴巴多斯	2先令6便士	3先令9便士(1784年)
	牙买加	2先令6便士—6先令3便士	7先令6便士(1785年)
	背风群岛	4—8先令	8先令3便士—10先令(1785年)

227

加勒比地区出口方面的情况甚至更糟，它无

法避免怀有敌意的海军人员和私掠船船员的袭击。英国航船的保险费上升到23%。运费率飞涨。英属西印度出口到英国的蔗糖从1775年到1780年由一百九十三万四千零八十英担降到一百三十万零五十六英担；甜酒的出口从二百三十万五千七百八十九加仑降到一百六十一万七千八百零八加仑；咖啡的出口从五百四十八万三千一百磅降到二百零七万五千六百磅；可可粉的出口从五十三万三千二百磅降到四十一万一千四百磅。从1774年3月到1775年3月，共有三百五十四艘航船从西印度载运了十三万一千七百七十八琵琶桶蔗糖到达伦敦的港口；从1777年3月到1778年3月航船数降到二百四十三艘，载运的蔗糖量降到七万六千七百琵琶桶。从1782年3月到1783年3月只有九千五百五十四琵琶桶蔗糖运达伦敦的港口。英国蔗糖价格1775年每英担是二十五至三十九先令，到了1778年4月上涨到五十至一百零五先令。1780年英国蔗糖消费量和前六年平均每年消费量相比，减少了三万六千大桶；1781年又比1780年减少了三万大桶。伦敦精炼糖厂战前有一百五十九家，1781年降到一百二十五家。情况是那样的严重，以

致不顾西印度利益集团的反对（西印度利益集团的力量强大，曾使精糖业主达不到进口外国糖的要求），蔗糖被允许从战时为法国占领的一些英国殖民地进入英国。

使英属西印度种植园主的事情更糟的是，糖税从1776年每英担六先令三便士逐渐上升，到1782年7月为十二先令三便士，几乎增加了一倍，这不啻是火上加油。牙买加议会给国王一份备忘录写道："请允许我们直言不讳。在我们受到战争和风暴的各种灾害打击的情况下，您以追加的重税负担惩罚我们，它将驱使您的忠顺臣民离开他 228 们的土地。您一定要援救我们，不然的话，我们就一定放弃这块殖民地了。"他们的恳求完全没有受到理睬。

1783年，大陆殖民地的独立得到国际上的承认，亚当遗产的一个新竞争者登场了。1783年6月23日，约翰·昆西·亚当斯明确地陈述了美国的观点："西印度群岛的贸易是美洲商业系统的一个组成部分。他们没有我们不行，我们没有他们也不行。造物主把我们安置在地球上，我们就有必要互相来往。"西印度依赖于大陆不是新鲜的事情。但

是，时间会表明英国和美国两个国家对于造物主的定律会做些什么。然而，比这更重要的是：亚当斯所提出的不仅是指英属西印度而是指的所有西印度岛屿。1782年，西班牙政府提出，美国是否愿意同西班牙合作，以制止美国公民与西班牙殖民地进行违法的贸易。新共和国第一任国务卿罗伯特·利文斯顿断然回答说：不！1782年，他给本杰明·富兰克林的信中说："各种食品如不能自由地运入西印度，我们的农业就将受到极大的损害。"

加勒比地区种植园主把事情说得一清二楚。1783年4月英属西印度种植园主和商人向英国政府提出："同以前一样，允许美国船只自由地装运美国领土的产品到蔗糖殖民地，然后装运我们的产品返回美国，是那样明显地必不可少，因此无需举出任何进一步的论据去支持这一建议。"他们理解"同以前一样"的全部含义并体会到这件事已经导致美国革命吗？恐怕没有。

重商主义制度的前途尚难以断定。当1783年临近结束时，该制度的宿敌亚当·斯密为大陆和西印度之间经济上的继续来往作辩护。他意味深长地强调说：任何经济上的中断会使英属西印度

遭受的损害大于美国。但是，这一年——这一时代——的结束对英属西印度是不祥的。谢菲尔德勋爵1783年在他的《对美国贸易的意见》这本有影响的著作中所要求的是《航海法》，整个的《航海法》，不是别的，他说："我们强大的海上力量的基础是《航海法》，它给我们全球的贸易。如果我们改变那个法令，允许任何一个国家同我们的西印度进行贸易……我们就抛弃了《航海法》，并且牺牲了英国的海运业。……" 229

西印度的历史确实就是一部人类种种愚行和弱点的记录。引起了美国革命的是《航海法》。谢菲尔德勋爵的无知（虽对他可能是一种幸福）招致英属西印度的毁灭。对《航海法》的废除会损害英国的海运业一事亚当·斯密提出了异议，以后的统计数字也证明并不这样。谢菲尔德勋爵似乎没有认识到，《航海法》的实施意味着英属西印度的损失。重商主义在结束它的统治之前是不会放弃它在殖民地的据点的。它至死不忘保护宗主国的利益，把殖民地的利益放在从属的地位。

"美国已经拒绝同英国进行贸易了，我们不容许他们同任何其他国家进行贸易是完全正当的。"

1784年，英国首相诺斯就这样决定了。美国和英属西印度的商业来往为英国《航海法》所禁止。1783年，英国政府颁布了未经议会同意就執行的法令，管制美国和英属岛屿之间的贸易。凡木材、家畜、谷类面粉和面包用英国船装运的容许进口；蔗糖、甜酒、糖蜜、咖啡、可可、生姜和胡椒在纳税后可以出口。美国船只完全被排除在贸易之外；为了纽芬兰和爱尔兰各自的利益，美国的鱼类和肉类被禁止输入。英国政府提出以加拿大来代替美国，以补偿英属西印度的损失。

下表是1771年到1773年由加拿大运往英属西印度的商品数量，为了便于比较，同时列出这些商品数量和来自十三个殖民地进口量（前面列举过的）的比例：

230

商品	从加拿大进口	和来自十三个殖民地进口额的比例
木板和木材（呎）	232,040	1:34
屋顶板	185,000	1:32
桶板	27,350	1:2,120
箍	16,250	1:290
玉蜀黍（蒲式耳）	24	1:50,182
豆类（蒲式耳）	1,017	1:63
面粉（琵琶桶）	991	1:400

在同一时期内，鱼类由加拿大出口到英属西

印度的每一大桶、每一琵琶桶、每一英担和每一小桶就分别代替了由大陆殖民地出口到英属西印度的一百一十四大桶、七十三琵琶桶、七英担和五小桶。因此，以加拿大来代替美国的结果增加了西印度的困难。但是，西印度人已不再是帝国局势的主宰者了。顽固分子查默斯写道："不能由此正确地推断说，由七万二千奴隶主和他们的四十万奴隶组成了足够大的一个社会，为了这个社会的满足就应该牺牲国家的利益，以至于国家的独立。"英国农业利益的辩护士阿瑟·扬格站在政府的一边。

在下列商品进口表中显示出紧接在美国独立后的年代里两个地区供应物品的相对重要性（虽然该时期美国供应物品已受到限制）：

商　　品	牙买加进口（1783年7月—1785年2月）		巴巴多斯进口（1784年10月—1785年）	
	美　国	加拿大	美　国	加拿大
面包和面粉（琵琶桶）	50,686	10	11,420	551
大米（琵琶桶）	2,241	381	421	—
玉蜀黍和豌豆（蒲式耳）	20,832	—	22,187	400
木材（千呎）	1,575,589	99,237	1,974	571
桶板和屋顶板	2,521,000	不详	3,854,000	892,000
鱼（大桶）	—	2,681	—	1,458
马	—	—	595	—

231 从加拿大和美国驶进牙买加的船只分别为三十艘和二百五十三艘(英国船)；进入巴巴多斯的船只，分别为三十六艘和八十九艘。

反过来说，作为英属西印度产品的一个市场，美国也比加拿大更为重要。出口到美国的蔗糖由1784年的四万七千五百九十五英担降到1787年的一万九千九百二十一英担，在1787年出口到加拿大的蔗糖是九千八百九十一英担。出口到美国的甜酒1784年是二百七十四万二千二百七十七加仑，1787年降到一百六十二万零二百零五加仑，1787年出口到加拿大的甜酒是八十七万四千五百八十加仑。1787年从英属西印度港口启航到美国的船只有三百八十六艘，到加拿大的只有二百一十五艘。

美国人积长期的经验，进行间接贸易。他们载运自己的货物到荷兰和丹麦的自由港口，从那里把货物运进英属的岛屿，获利据估计达50%到100%，而当时加拿大的产品有时却销售不出去。1785年圣文森特总督写道：

“……美国人找到了几乎如前一样的需求，因而加诸他们的限制只是激怒他们，并没有使他们遭

受损失……他们的贸易进入一条新的渠道，没有因为与宗主国分离而遭受到破坏，可是我们天生的敌人由于他们的岛屿变成所有美国货物的贮藏所而得利，他们的港口麇集了自己的船只。”

因此，英属西印度要求扩大自由港制度。终于在1787年，英国政府禁止任何面粉、面包、大米、小麦、其他谷类和木材从其他西印度岛屿进入英属西印度，但遇有紧急情况，在一个限期内使用英国船只装运者不在此限。紧急情况变得那样频繁，以致1793年贸易大臣表示自己的忧虑说：“为了从中取得巨大的利益，我们西印度群岛的每一个港口都将申请作为自由港。”

美国完全意识到西印度贸易的重要性。1785年，杰斐逊写道：进入西印度是绝对必要的。他考虑了闯开面前那扇关闭着的大门的方法——比方说，同美国进行贸易对英国是那样重要，以致在美国独立后，这种贸易仍被准许继续进行，不受各种限制和差别关税待遇，我们就可以进行这种贸易，以此作为同西印度进行贸易的交换条件。英国的差别关税办法击中了美国最大的弱点所在。1788年，杰斐逊给华盛顿的信中说，倘若美国也有一个 232

《航海法》，与欧洲的独占制不同，它应把输出而不是把输入限制在使用本国船只或美国的缔约国的船只。恰如美国反殖民主义不过是扩大了的欧洲殖民主义(尽管说法不一样)，杰斐逊重视在美国用枫树汁自制食糖，那不可避免地会影响西印度的出口贸易的。但是他关心的是美国进入整个西印度群岛，而不是只进入英属西印度，并且，他不是最后一次地注视到欧洲的纷争会带给美国以机会。在一场英法战争中，在他看来，法国将不得不开放它的西印度港口，而他意识到美国靠近西印度，好象一个马笼头能套住马口一样，只要小小的一支海军力量，就可以控制欧洲最强有力的国家的港口。

然而，美国对于分歧暂时还准备进行磋商。约翰·杰伊被派到英国，经过长时间的争吵，到1794年，英法两国已经开战，法国已准许美国船只有和法国同等的资格进入法国殖民地之后，有机会同英国商订一个条约。按照这一条约，英国政府准许不超过七十吨的美国船在战争时期和战争结束后两年内载运美国农产品和制造品进入英属西印度，不受差别关税的待遇。但这些美国船只准把西

印度产品运进美国，美国要保证不从自己的港口，也不从英属西印度的港口把这些货物运到其他地方去。英国政府方面的企图不是要帮助英属西印度，而是要殖民地产品的运输和制造一概由英国来承担。美国参议院不接受条约中限制美国贸易那个条款。美国和英属西印度的贸易关系依然处于战前的状态。

如果那么多的贸易也无关得失，那才是怪事。233 英属西印度种植园主在宗主国的支持下，有如传奇中的普罗克拉斯提斯①对待个子太高的旅客那样，曾试图砍去过多的大陆贸易，为了使它适合于英属西印度的床铺。大陆殖民地人民曾加以拒绝和束手不干。因为1783年后他们的个子还是太高了。英国政府这时面临西印度总督们的反对，只有使用权宜之计，宣布紧急状态和暂时允许从美国不断进入供应品。下列统计表指出了英国政府政策的失败的程度。

---

① 普罗克拉斯提斯（Procrustes），古希腊强盗，传说他劫人后使身高者睡短床，斩去身体伸出部分；使身矮者睡长床，强拉其身使与床齐。——译者

1794—1805年圣文森特商品进口

商品	联合王国	加拿大	美国 英国航船	美国 美国航船
桶板	23,960	129,500	1,122,300	7,025,000
箍	3,830,100	141,950	17,000	384,900
木材（呎）	—	940,500	466,000	32,237,000
面包和面粉（琵琶桶）	16,307	3,384	15,136	67,036
牛肉和猪肉（琵琶桶）	23,588	1,216	443	15,393
干鱼（英担）	2,485	110,768	464	28,169
咸鱼	19,949	5,788	1,168	6,405

1803—1806年圣卢西亚商品进口

商品	联合王国	加拿大	美国 英国航船	美国 美国航船
面粉（琵琶桶）	—	—	150	13,096
面包（琵琶桶）	—	—	120	1,115
玉蜀黍（蒲式耳）	—	500	—	5,269
鳕鱼（英担）	—	2,713	—	20,322
咸鱼（琵琶桶）	15	230	—	1,765
牛肉（琵琶桶）	595	—	—	2,944
猪肉（琵琶桶）	1,689	—	—	771
木板（千块）	—	58	—	5,305
屋顶板（千块）	—	49	30	7,550

1805—1807年多巴哥商品进口

商品	加拿大	美国
面粉（琵琶桶）	73	3,336
饼干（琵琶桶）	—	224
苞米片（蒲式耳）	—	3,544
牛肉和猪肉（琵琶桶）	101	1,412

234

干鱼（英担）	796	1,486
咸鱼（英担）	2,751	3,373
木材（呎）	9,027	1,983,170
桶板和盖	1,567	926,439
箍	833	30,093
屋顶板	7,000	1,631,798
进口值（英镑）	7,600	96,786

诺斯勋爵失败了。美国同英属西印度的贸易是不能停止的。没有贸易，这些岛上的人就会饿死。如亚当·斯密所警告的那样，贸易限制对英属西印度的损害大于对美国的损害。杰伊的条约试图把英属西印度对美国的出口限制在仅供美国国内消费的数量上。美国拒绝了这个条约，它转向非英属岛屿，特别是法属岛屿。下列美国出口到欧洲市场的西印度产品表本身就说明了美国对英属西印度经济的影响是很大的：

年份	咖啡(磅)	蔗糖(磅)	年份	咖啡(磅)	蔗糖(磅)
1791	962,977	74,504	1798	49,580,927	51,703,963
1792	2,134,742	1,176,156	1799	31,987,088	78,821,751
1793	17,580,049	4,539,809	1800	38,597,479	56,432,516
1794	33,720,983	20,721,761	1801	45,106,494	97,565,732
1795	47,443,179	21,377,747	1802	36,501,998	61,063,820
1796	62,385,117	34,848,644	1803	10,294,693	23,223,849
1797	44,521,887	38,366,262	1804	48,312,713	74,964,366

尽管英国在海上享有霸权，外国的热带产品就这样继续寻找进入欧洲市场的途径。这个时期，英属西印度对英国的进口在不断增加，这只是因为在战争时期英国占领的外国领土增加了的缘故1783年英属西印度出口到英国的蔗糖达一百五十八万四千二百七十五英担；1791年，一百八十万八千九百五十英担；1804年，三百一十二万五千一百零一英担。甜酒出口1783年二百零一万一千八百六十一加仑；1804年二百七十五万六千三百二十九加仑。咖啡出口1783年一万七千二百七十二英担，1804年上升到三十二万八千零一十三英担。英235国从各方面进口食糖总额1793年二百二十四万一千九百二十一英担；1804年三百三十九万七千零二十五英担。除去再出口的部分，英国食糖消费量1793年一百九十三万九千六百四十英担；1804年，二百六十七万零八英担。正当拿破仑打算攻打英国最薄弱点的时候，出口货物充斥市场。1799年，由于圣多明各革命后的蔗糖投机，英国八十二家商号（大多数与西印度贸易有关）破产，债务总额达二百五十万英镑。英属西印度的生产出现越来越恶化的现象。1800年后蔗园主的利润率下降到

2.5%，甚至到1.75%。从1785年到1804年，岛上因破产而被没收的财产总金额不少于三千万英镑的地方货币。

亚当·斯密对重商主义的有力攻击在这种情况下复活了。这一攻击采取的形式是反对英属西印度垄断英国食糖市场。攻击的根据是双重的：第一，大陆殖民地的脱离。阿瑟·扬格谴责所有形式的遥远的领地，称殖民地是障碍物。他严酷地写道："近代政治上极大的教训是北美独立应该扩大我们商业政策的眼界。"但是，关于烟草殖民地曾使用过的、被推翻了的同样论点和谬论，又重复用在蔗糖殖民地问题上。扬格接着说："这个论断并不能用来说明蔗糖岛屿是不重要的；这些岛屿曾有害地赋予了很大的重要性；但是它们并没有它们的辩护士错误地争辩的那种重要性。"

对英属西印度垄断的第二个攻击来自蔗糖贸易的一个新的竞争者——印度。这个攻击的主张者毫不容情地痛责英属西印度群岛是"这个国家的国家资本和商业资本的一个永久的寄生虫；要不是它们对钱财的无厌的贪求……是不会以如此巨大的无益的费用来迫使人们开垦它们的不毛之

地的”。他们声称：英国“废除垄断的时机已成熟”，他们要求对东西印度的蔗糖课相同的税率，以示公平合理。1792年，历来与英属西印度蔗园主进行抗争的英国精糖业主向议会提出请愿书，谴责西236印度的垄断提高价格带来弊害，祈求在有利于英属西印度的特惠税率下准予进口由英国船载运的外国食糖，并以对英属西印度蔗糖相同的税率准予进口东印度的蔗糖。

法国重商主义已进入坟墓。英国重商主义气息奄奄。西班牙重商主义辨识时代的趋向，试图革新。采取走向自由贸易的最初步骤是1789年废除购奴契约制，准许西班牙人和外国人把奴隶引进西属西印度指定的港口，免除一切费用两年。1791年这个特许延期六年，1798年又延期六年。1804年给西班牙人的特许延期十二年，给外国人的特许延期六年。古巴的进口值1774年为二百二十八万五千七百九十八比索，1803年上升到一千二百三十一万九千九百九十七比索；出口值1774年为一百一十九万七千九百七十九比索，1804年上升到八百一十六万五千七百三十五比索。对外贸易中十分之三的进口贸易和接近五分之一的出口贸易

是由外国商船经营的。不可一世的西班牙垄断的标志——西班牙大帆船的时代一去不复返了。十九世纪古巴的巨大发展是在自由贸易的旗帜下而不是在重商主义的旗帜下取得的。

237

第十五章

打倒殖民主义与奴隶制！海地革命

1784年，乔治·查默斯在《对起因于美国独立的公法和商业政策的一些意见》一书中写道："从来没有出现过什么事比英属西印度和法属西印度之间的差异更为显著或不可理解的了。"美国革命对于英属西印度直接的和最有灾难性的后果之一是，一旦英属西印度对北美的经济上的依赖被解除后，它就处于和法国竞争者面对面的劣势的地位。英属西印度所深恶痛绝的妖魔是圣多明各。

从1783年（美国宣告独立）到1789年（法国革命爆发），圣多明各的发展在帝国主义历史上是最惊人的现象之一。1788年圣多明各出口黑糖三万一千三百五十吨，红糖四万一千六百零七吨，棉花二千八百零六吨，咖啡三万零四百二十五吨，靛青四百一十五吨。出口总值达一亿九千三百万利弗

尔或接近于八百万英镑。这一殖民地共有八百个甘蔗园，三千个咖啡园，接近八百个棉花园和二千九百五十个靛青园。它供应半个欧洲的热带产品。它的出口比整个英属西印度的出口多三分之一，它在贸易上使用船只一千艘，雇用法国水手一万五千人。圣多明各的蔗糖产量占世界第一位，它是加勒比海上的一颗明珠。 238

这个时期典型的甘蔗园，如一个有才能的法国殖民地作者莫罗·德·圣梅里所描写的那样，需要一百方块(carreaux)土地(其中三分之二种植甘蔗)，二百个奴隶和一百匹骡子，一年生产一百三十四吨白糖或黑糖。在这些奴隶中五十八名在田间劳动，三十九名在工厂劳动，十二名作家务劳动。这样一个种植园需要资本投资一百万利弗尔。

和莫罗·德·圣梅里同时代的牙买加人，布赖恩·爱德华兹描写过这一时期在牙买加生产蔗糖一百六十吨和甜酒一万四千三百加仑的一个典型的甘蔗园。这样一个种植园需要土地九百英亩，其中三百英亩种植甘蔗，一台水力磨或两台畜力磨或一台风力磨和一台畜力磨，二百五十名黑人，八十头牛犊和六十头骡子。需要投入的资本是三

万英镑。对以上两个种植园进行比较，牙买加的种植园每英亩土地每吨蔗糖似乎需要更多的劳力和畜力，因为牙买加生产的蔗糖不是精糖。

1789年，圣多明各三分之一的甘蔗园获得12%的年利润，其余获利8%。牙买加年平均利润率是4%。巴巴多斯的总督怀疑当地的年利润率是否达到6%。在蒙特塞拉特，这个数字是3%，在圣基茨最肥沃的地区是6%，在格林纳达极大多数的种植园是4%，在安提瓜是5%。因此，爱德华兹能这样说："一个蔗糖产业，虽然有那么多可被夸耀的优越性，有时却表明是不幸的业主肩上的一副重担，压着他直到灭亡！"爱德华兹还认为，英国一个年收益3.5%的农场抵得上西印度一个收益多一倍的甘蔗园。

圣多明各的优越性，同从前巴巴多斯和牙买加的优越性一样，不是以农业技术或工业技术上的某一项个别的进步为标志。在十八世纪最后的十年，面包果以及巴本和奥塔埃特等甘蔗品种被引入加勒比地区。那里农业的发展停止下来了。布赖恩·爱德华兹对他的同事采用犁代替锄头未获成功而发出感叹。用安提瓜种植园主的话来说：

“还没有找到和锄头一样完全适合于奴隶的性格，239 同时又很有效的工具……”那里的人和锄头继续支配着加勒比地区的农业。不能希望加勒比地区的蔗园主采纳十八世纪科学上的伟大变革——蒸汽，那是太过分了。原始的、费用昂贵的畜力磨，也就是十六世纪伊斯帕尼奥拉的制糖机，且还在用着呢！

圣多明各重复着巴巴多斯和牙买加的历史，它的优越性建立在较为简单得多的基础上。那就是，在地力还没有因过度耕种而耗尽之前，土地是肥沃的。同样数目的黑人在圣多明各比在英属诸岛生产的产量要大得多。1788年牙买加制糖业的代表们说：圣多明各的土地毫无疑问地远比牙买加的土地肥沃，因而需要的劳动量远较牙买加为少。他们计算出，在圣多明各平均每英亩产量是二点五大桶，即两吨，而在牙买加，平均每英亩产量是半大桶即八英担，在最富饶的地区，好的年景也不过十二英担。在安提瓜、格林纳达和多米尼加，每英亩产量在半大桶到三大桶之间；在尼维斯一般平均产量是半大桶。牙买加制糖业代表估计，在圣多明各可以卖到二万五千多英镑的一笔地产，

在牙买加恐怕不值七千英镑。

结果是法国种植园主能比英国种植园主在欧洲市场上以较低的价格出售。在圣多明各，蔗糖成本每大桶是三十六先令四便士，而在牙买加，是四十五先令。根据一般的估计，法国种植园主的售价比他们的竞争者低10%到20%，有一个估计甚至说能低25%。1788年牙买加种植园主承认他们不能再继续“在欧洲的市场上保持那种优势，我们现在担心，那种优势，英国已无可挽回地失掉了”。1792年牙买加议会一个委员会提出的报告中讲到：在二十年的过程中有一百七十七个种植园为了清偿债务被卖掉，五十五个被放弃，九十二个仍在债主手中。在此期间，由宪兵司令部处理的债务案件有八万零一百二十一起，共计金额二千二百五十六万三千七百八十六英镑。240

亚当·斯密曾争辩说，造成法国优势的一个理由是，用于改进法国殖民地，特别是圣多明各的资本几乎完全来自种植园主的土地和工业的生产。而在英国，亚当·斯密痛惜说，英国商界人士愿意在英属蔗糖岛屿购买荒地。查默斯把英国种植园主和法国种植园主作了相类似的比较。英国种

植园主在穷奢极欲中长大，欠英国的债务达五千万英镑，而法国种植园主经受过患难，显示出法国人，从贵族到农民，所持有的节俭美德。这是卖弄辞藻。法国种植园主的负债，甚至比他的英国竞争者更多。法国殖民地债务，据估计1774年达二千万利弗尔，1789年达五亿利弗尔。仅波尔多一地，于美国独立后五年内在圣多明各就投资达一亿利弗尔。到法国革命爆发时，法国种植园主的负债额估计相当法属岛屿两年产品的价值。现金付款可以得到很大的赏金，在购买奴隶方面，以现金购买，通常享有20%的折扣。

圣多明各的惊人发展，对法国的经济有深远的影响。1789年，法国从殖民地进口达一亿八千五百万利弗尔，往殖民地出口达七千八百万利弗尔。法国殖民地产品往国外的再出口，从1715年到1789年由一千五百万利弗尔上升到一亿五千二百万利弗尔。法国只保留它的八分之一的进口蔗糖作为国内消费。1789年法国向波罗的海地区出口为八千万利弗尔，其中五千五百万是殖民地的产品；法国向欧洲、地中海东部和爱琴海沿岸的国家和岛屿以及美国的出口为四亿二千四百万利弗

尔，其中殖民地的产品占一亿五千二百万利弗尔。依靠殖民地产品的再出口，仅依靠这一项，法国保持了国际贸易的顺差。

1791年9月29日，马卢厄在国民议会上自夸地说：

“人们都知道，把一百万法郎投入贸易中流通，就能由劳动生产一千万到二千万法郎。蔗糖在瑞典偿付铜，在东方各国偿付生丝。你们跟着糖桶走，看看有多少生产铜和生丝的劳动者，他们是靠着蔗糖贸易维持生活的。”

241 此外，法国殖民地是法国制造品的主要市场。法国殖民地在进口贸易中使用的船舶达十六万四千零八十一吨，雇用的水手共三万三千四百名。英属西印度在商品进口贸易方面使用船舶总数达十四万八千一百七十六吨，雇用的水手共一万三千九百三十六名。著名的废奴派、议会中的雄辩家布鲁厄姆爵士作出结论：

“这就是革命前法国殖民地明显地比英国殖民地优越的地方。法国殖民地的贸易在整个法国贸易中所占的比重大于英国殖民地的贸易在整个英国贸易中所占的比重……从任何观点来看，法属美洲殖

民地对于宗主国远比英属美洲殖民地对于宗主国来得不可缺少。”

法国议会中的雄辩家巴纳韦补足了布鲁厄姆的思想：“……放弃法国殖民地就是放弃法国的海军力量；如果那样的话，英国海上力量的优势就是无与匹敌的了。”

蔗糖王不仅在法国，而且在英国和美国，似乎比以前更加光彩夺目了。庞特估计，1798年从西印度而来的收入达四百万英镑，而从世界其他各地来的只有一百万英镑。当乔治三世见到了西印度在外种植园主一套阔气的车马时，连连问：“税收怎样，庞特？税收怎样？”1800年西印度船坞的开辟，为西印度的运糖船提供了停泊处，缓和了伦敦航船长期的拥挤现象，它好象是新世纪奉献给蔗糖王国的一宗适用的贡物。

独立的美国从两个显著的证据中看到了蔗糖岛屿的重要性，而正是为了保持和这些岛屿的贸易，美国才脱离英帝国的。第一个证据是一个出生于尼维斯，名叫亚力山大·汉密尔顿的年轻人。当1772年一次可怕的飓风袭来时，他正在圣克鲁斯充当贸易办事员。在给纽约他的父亲的一封信中，

汉密尔顿描写了飓风的灾害。这封信被断定显示了这位青年的极大才能（今天从文件来研究是不容易认识的），因此，他被授与奖金进入纽约皇家学院。这样，美国有了第一任财政部长和在政治学方面有一部名著《联邦主义者》得感谢西印度。

西印度的制糖业还给了美国以独立的真正的242象征，那就是美国的国会大厦。它是英属维尔京群岛乔斯特—范戴克地方一个种植园主威廉·桑顿博士所设计的。他是教友派的教徒。当他考虑解放自己的奴隶并把他们遣回非洲的时候，对建筑学和语言学的兴趣比对蔗糖更浓厚。他参加费城图书馆设计的竞选获胜。费城图书馆是本杰明·富兰克林所建，这座建筑今日虽已另作它用，但仍然存在。桑顿的《论语言的要素》一书（1793年费城版）曾获得美国语言学学会的金质奖章。

桑顿很晚才看到杰斐逊关于征求美国国会大厦设计的广告。他谒见华盛顿总统，把他的设计递上。华盛顿交给他一封致负责此事的委员们的信，请他们考虑桑顿的方案。结果，桑顿的设计被接受，美国国会大厦实际上就是依照他的设计建造的。华盛顿称桑顿的设计是宏伟、简洁和适用

三者的结合。据杰斐逊说，桑顿的设计曾使人着了迷，备受称赞，它朴实、宏伟、美观、结构精致。

以后，杰斐逊请求桑顿予以协助，为弗吉尼亚大学校舍设计图案。这些建筑物是英王乔治时期建筑的卓越的典范。桑顿获得五百美元的奖金和在华盛顿的一块地皮，成了总统的朋友，被任命为城市设计三人委员会委员之一，从1802年到1828年担任美国专利局的第一任局长。他死后，留下财产六万九千九百三十美元，包括在托托拉岛拥有一百二十名奴隶的种植园的一半股份，他的有价值的论文手稿至今藏在国会的图书馆里。

圣多明各，西印度船坞，《联邦主义者》和美国国会大厦——这些已是重商主义最后的辉煌成就了。当时，危机正日益笼罩着加勒比地区的蔗糖工业。

第一，甜菜糖出现了。1786年，法人阿夏尔开始在柏林附近自己的土地上从事甜菜种植，试图把马格拉夫的实验示范转变为商业的现实。普鲁士国王对于甜菜糖极感兴趣，看到阿夏尔的试验有希望，马上就于1801年购进一个大的试验农场，243 并向阿夏尔提供建立一个糖厂所必需的资本。他

还出钱协助建立其他糖厂。任何农民或制造商一年生产甜菜根达到二十吨以上者皆给以奖金。据说英国政府曾私下向阿夏尔出价三万英镑让他报导自己的实验已告失败，但阿夏尔用蔑视的态度拒绝了这一贿赂。

第二个敌人，从两种意义来讲，是美国。1790年，托马斯·杰斐逊注视到枫糖产量之大不仅足以供给国内的需要并且还能出口。杰斐逊具有以后为甜菜糖所需要的那种宣传感染力。他写道："只需用儿童的劳动生产的糖去代替那据说必须奴役黑人才能生产的糖，这是多么可庆幸的事啊"。杰斐逊自己是一个奴隶主，他毫不反对蔗糖；他懊悔不该于1819年签订西班牙条约，使美国让出了得克萨斯，"一个蔗糖产地，足以供应全美国食糖的需要"。

但是生产枫糖和得克萨斯蔗糖都不过是可能的事情。路易斯安那才是现实。1794年路易斯安那一个种植园主艾蒂安·德·博雷积极从事蔗糖生产。他购进一批甘蔗苗，栽植在一大片土地上，雇用一个技术员和装置必需的机器。在作试验的那一天，一大群观众看到了流质冷却成为结晶体时

不禁欢腾起来。博雷从他的收成中获得一万二千美元。到1805年，路易斯安那已有八十一个甘蔗园。从此美国找到了蔗糖的国内来源，使黑人的劳动成为必要的了。

第三个威胁来自印度，那里的甘蔗，据称是"自由"劳工栽培的。1789年4月由东印度公司建议种植甘蔗。第一批载运蔗糖的船1791年到达英国。印度蔗糖的进口那年是二百零二吨，价值二万二千三百四十五英镑，1800年增加到一万一千零四十一吨，价值五十四万五千九百三十七英镑。这个新发展得到查塔姆伯爵的儿子，英国首相威廉·庇特的全力支持。庇特的计划是自圣多明各手里夺回英国蔗糖在欧洲的市场。他转向了印度，于是反对西印度奴隶劳动的宣传闸门被打开了。印度制糖业的领袖之一，1793年在东印度公司股东的 244 一次辩论中说："蔗糖贸易连同种种有价值的附属物，在半个世纪前被法国人从我们的手里夺去，由他们一直保持到几乎他发言的时刻，现在似乎向着我们扩展，要同我们拥抱了。"

在印度的英国种植园主保证自己"不用任何性质的奴役或压迫"就能供应充足的蔗糖，并对过

去英法把注意力放在西印度殖民地表示遗憾，如果不是这样，西印度殖民地"奴隶制的实行可能只限于罪犯，或至少的话，奴役无辜者遭到国民的谴责后就可能使奴隶制限于墨西哥和秘鲁的矿主所统治的范围内"。

然而，庇特的计划突然被打乱了。因为蔗糖不包括在从印度输入的普通商品之内，所以课税与英属西印度蔗糖不同，而是按价抽税，如任何制造品一样，税率高达每英担三十七英镑十六先令三便士。在这种高税率下想要从事竞争是不可能的。公司便向财政部请求按西印度的税率征税，但没有得到成功。

但对英属西印度的主要威胁来自英国本身。在他的朋友庇特的鼓动下，威廉·威尔伯福斯于1787年发动废除奴隶贸易的运动。英国政府指定一个调查委员会对英属西印度制糖业的各个方面进行周密的调查，特别要着重在圣多明各的优越性方面。委员会很快发现正是英国本身通过英属岛屿奴隶的再输出助长了它的竞争者的发展。在英国每年从非洲输出的四万奴隶中，三分之二卖给了外国。多米尼加岛从1784年到1788年的总输

入数是二万七千五百三十三名；再输出数达一万五千七百八十一名，占半数以上。牙买加从1784年到1787年的输入数是三万七千八百四十一名；再输出数达一万五千二百二十四名，几乎占五分之二。格林纳达从1784年到1792年的输入数是四万四千七百一十二名；再输出数是三万一千二百一十名，占十分之七。废奴派詹姆斯·拉姆齐教士说，英国已成为它的竞争者的“可敬的奴隶输送者”。

对庇特来讲，这种情况是不能忍受的。1792年4月2日，他愤怒地说：奴隶贸易不是对英帝国大有好处，而是可以想象到的对它的利益的最大破坏。当英国能从印度获得足够的蔗糖来供应全欧洲的时候，庇特热情地投入废奴运动和展开国际废奴谈判。废除奴隶贸易将破坏圣多明各的基础，同时把英属西印度扔到垃圾堆去。1787年，他就“两国同意停止在非洲经营的那种邪恶贸易的意见”写信给英国驻法特使。对西班牙、葡萄牙和荷兰也采取了类似的政治上的步骤。 245

这里，庇特再告失败。法国政府赞扬英国的人道主义，但表示歉意，法国不能放弃奴隶贸易。法国政府私下认为英国的建议出于不纯洁的动机，

没有人道主义而是决意毁灭圣多明各。英国政府于是立即向法国的废奴派进行宣传，并转而采用立法手段禁止英国人向别国殖民地输出奴隶。

可是这时候，最大的敌人——圣多明各的奴隶出场了。世界上最黑暗的地狱圣多明各，在1789年一年内吸收了四万名奴隶。包括亚当·斯密在内的英国作家们以失去时效的黑人法典作为他们的论断的根据，认为法国人优待奴隶。这是荒谬的。圣多明各奴隶的死亡率是十分惊人的。

莫罗·德·圣梅里举莱奥加内一个甘蔗园作为典型，这个甘蔗园1750年开始建立时，有七十八个克里奥尔奴隶——就是说，他们不是那种迅速走向死亡的新运进的奴隶，而是已服水土的奴隶。到1787年，除了这个时期内种植园出生的一百五十名黑奴外，业主又另买进奴隶二百五十五名。虽然这样，1787年这个种植园仅存黑奴二百零三名。这表明在三十七年内死掉的几乎等于最初拥有黑奴人数的四倍。莫罗·德·圣梅里还说：在他作为典型的种植园现有二百名黑奴中，有十五人，即7.5%是长期病号。死亡率高是奴隶受尽残酷待遇的明证。法国革命在圣多明各引起争吵，冲突和辩

论，在这当中奴隶们自己采取主动来解决圣多明各的优越性问题。 246

“圣多明各是第二个索多姆①，将出于上帝的愤怒而被毁灭。”昂纳里伯爵的预言一部分是正确的，一部分是错误的。圣多明各是被毁灭了，但愤怒是出于奴隶的愤怒。

1789年圣多明各的社会是由五个阶级组成的。第一个阶级是种植园主即白人大老板，在当时被称为领主，而在马提尼克被称为先生，在瓜德罗普被称为资产阶级。他们在独占制之下是惶遽不安的。第二个阶级是王室的官员，独占制的代表，否定自治机构的象征。第三个阶级是贫苦白人、工头、工匠、专门家。这一阶层的人嫌恶上一层的种植园主，又决心要维持把他们同下一层黑人隔离的桥梁。这三个白人集团共有四万人。在这些集团下面是第四个阶级，混血种人和自由黑人，共有二万八千人。他们占有这个殖民地地产的三分之一和个人财产的四分之一，但是在社会上和政治上与白人不平等。最后一个阶级是四十五万二

① 索多姆（Sodom）是传说中过去死海南岸的一个城市。基督教圣经中称该城居民罪恶深重，上帝降天火把它化为灰烬（见《旧约·创世纪》）。——译者

千名奴隶，其中许多是新由非洲来的，他们是圣多明各繁荣和优越性的基础。

因此，1789年圣多明各有两个主要特点：它是非自治的；它为贵族所统治，不仅是土地贵族，而且是肤色上的贵族。

法国革命有如晴天霹雳打击了这个社会。法国革命在法国的直接结果是许多世纪来国民会议第一次的召开、第三阶级或资产阶级的权力，对国王权力的限制、人权宣言、封建制度的废除和地主贵族的旧有特权的废除。这些对圣多明各立刻提出了三个问题：第一，种植园主的权利问题；第二，人权对混血种人和奴隶是否有效的问题；第三，殖民地对革命政体的忠诚问题。

种植园主和混血种人开始运动议员并在宗主国的立法机关进行宣传活动。前者通过马西亚俱乐部（一个和英国西印度利益集团相似的法国团体）进行活动；后者通过废奴协会“黑人之友”进行活动。牵涉到的争论问题是给混血种人平等地位的问题。没有人提到奴隶。

国民议会的行动小心翼翼，按当时实际情况来说，仍为保守势力所控制。1790年3月，法令规定

在圣多明各凡二十五岁以上的人都有选举权，但有一定收入的条件的限制。一位杰出的废奴派格雷古瓦神父提出修改的建议，要求把混血种人包括进去。他的建议甚至连讨论也没有讨论。为混血种人辩护的一个年轻人奥热动怒了，发出了下面的言辞：

> “我们不愿意在这恶劣的环境中再呆下去了……我们能招募象法国兵那样优良的士兵。我们自己的兵力将使我们受到尊敬和取得独立。一旦我们被迫采取最后的措施，就是成千上万的人渡过大西洋来想使我们退回到先前的状况，那也是徒劳的。”

奥热谈的不是奴隶，除了这个重要的特点而外，上述预言是正确的。他用英国人的钱，经由英国和美国前往圣多明各，这两个国家对富裕的法国殖民地大骚动的前景是不会感到不安的。奥热的一个朋友劝他立即发动奴隶起义，但奥热认为太激进，加以拒绝；他把财产看得重于种族。不久他和他的少数追随者被捕受审，处以车磔刑。

1790年的法令把混血种人是否有公民权的问题交由殖民地议会决定。实际上，这是把混血种人排除在外的意思。但是，种植园主不满足于那含蓄

的说法。1790年5月28日，圣多明各的圣马克议会通过如下的决定：

> "（宗主国）立法机构涉及到圣多明各内部事务的条例，除非经圣多明各的法国方面的代表通过，不能被看作是一种决定性的法律。国民议会发布的法令，未经地方议会代表的同意，不得在圣多明各的法国方面实施。"

1791年5月，国民议会在公民权问题上达成一个妥协方案——给父母为自由人的混血种人以政治和社会权利。在圣多明各，这种混血种共约四百人。种植园主深知，用法国格言中的一句话来说，248 第一步举足轻重，拒绝了这个方案。混血种人记取奥热的教训，决定号召奴隶起义。混血种人和奴隶到处获得胜利。白人要求停战，答应给混血种人与白人一样的平等地位。

然而，当停战协定签完字时，消息传到殖民地，国民议会取消了早些时候的决定。按照1791年9月24日的另一个法令，所有关于奴隶和混血种人的立法都由殖民地议会制定。于是白人立即拒绝执行停战协定，战争重起。1792年4月4日，国民会议再次改变它自己的决定，承认自由黑人和混血

种人享有白人同样的政治权利。种植园主认为时机已到，决定不再效忠法国而转向英国。爱国主义照说的确是很好的，但是爱国主义加上奴隶制度岂不更好得多。

早在1789年8月10日，巴士底狱陷落后不到一个月，英国驻法大使报导：谣传圣多明各、圣卢西亚和多巴哥的种植园主正在考虑脱离法国而效忠于英国。1791年10月29日，圣多明各的议会主席给庇特一封私人信件，向他担保"全圣多明各随时准备宣誓效忠于英国，只有两个条件：即保证国内的政体和准许圣多明各与美国进行贸易。他向庇特保证，自己的信"表达了公意"，以人道主义的名义并为了策略起见要求庇特接受他的建议。不久之后，瓜德罗普和马提尼克效法圣多明各的榜样。瓜德罗普的代言人宣告："如果法国现在的政体继续下去的话"，居民们决心使该岛"不再成为法国的殖民地。"

庇特记住1788年枢密院作的调查报告，十分明白这一建议的重要性。他知道，如牙买加一个匿名记者所说的那样，圣多明各将成为已失去的十三个大陆殖民地的"一个良好的补偿"。詹姆斯·

查默斯中校在1792年12月24日给庇特的一封信[249]中，提到了圣多明各"非常非常重要"。查默斯写道：

"圣多明各对英帝国的利益是无可估量的，它能给英帝国以对蔗糖、靛青、棉花和咖啡的垄断。这个岛屿会世世代代地给工业巨大的支援和力量，这在帝国的每个地方都会极为幸运地感觉到的。"

查默斯建议英国与西班牙结成攻守同盟，他说：

"那种友谊可以永远阻止法国和美国侵入新世界，有效地获得西班牙的无法估计的财产。对欧洲来讲，西班牙和葡萄牙的殖民地不改变从属关系实在是更好的。这些殖民地的独立可能对贸易带来如法国的叛乱带给政治制度的那种冲击。"

但是，在人们仍然庄严地按宣战书行事的时代，外交上的细节是不能公开地加以侵犯的。英国对法国并没有正式宣战。这样，英国只能是为一场压制不住的冲突作准备。1793年1月，陆军大臣亨利·邓达斯发给牙买加总督一封私人的秘密信件，介绍圣多明各的四个种植园主，托总督关照。邓达斯写道：

“已经向他们明白地作了解释，除非被卷入一场同法国进行真正的战争，固守自己一贯遵循的行动准则的国王陛下，无论在法国或是在法国殖民地，都不可能协助或在任何程度上支持任何作战计划以影响法国内部事务。如果真的战争爆发（那是很可能的事），那么使陛下政府和英王军队的保护达到法属西印度殖民地，使它们从隶属于大英帝国中获得利益，并采取同样措施使这些岛屿和现有英国殖民地一样免受那必然导致它们完全灭亡的图谋的影响和蔓延——这些必将是我国采取的作战计划的一部分。”

因此，总督将不参与四个种植园主的计划，但是他和他们自由地讨论了“假如能够摆脱由于和平的持续必然加诸在你们行动上的束缚的话”，最终应当采取什么措施。

一个月后，两国宣战了。英国得到机会报复法国在美国革命中对大陆殖民地的援助。英国接受 250 了法属西印度群岛的要求。它同圣多明各的种植园主签订的投降条约保证混血种人享受在英属西印度的混血种人所享受的那种优惠——那就是说，混血种人在政治上与白人不是平等的。关于财

产权利和公民权的法律是1789年前所实行的法律，那就是说，奴隶制要保持下去；允许圣多明各用美国船从美国输入家畜、谷类和木材。后一种优惠据我们所见，是没有给与英属西印度的。英国的军队在圣多明各登陆了，增援部队也从英国开出了。

就这样，圣多明各混血种人和奴隶的革命导致英法在加勒比海恢复了十八世纪的战争。在战争期间，英国从西班牙手中夺取了特立尼达岛，从荷兰手中夺取了后来成为英属圭亚那的地方，但攻打西属波多黎各未得成功。政府对下议院作保证，英国作战不是为了扩张而是为了安全。在这个世纪的早些时候英国政府对于自己的意图是不怎么隐蔽的。这也许是英国政府想要安抚英属西印度种植园主，后者对于兼并自己的主要竞争者，恐怕是不会感到满意的这个竞争者现在可以合法地进入英国蔗糖市场了。

但是，在旧有的国际对抗中增添了一个非常重要的新因素。这个新因素，就是当时由图桑·卢维杜尔领导的奴隶。一位现代英国历史学家曾试图为庇特的政策作辩护说，除了奴隶外显然没有

什么危险了。这是英国人低估事实的才能的典型。为法国拯救圣多明各的是奴隶。当奴隶继续作战对抗法国种植园主和英国军队时，逐渐转向左的法国革命当局于1794年颁布了完全废除奴隶制的法令。当东①唤道："公民们，今天英国人的闷葫芦给打开了！庇特和他的阴谋被戳穿了！"

英国正试图征服圣多明各和恢复1789年以前的状况，每一个黑人和混血种人都明白，这意味着对黑人是奴隶制，对混血种人是政治上和社会上低人一等。法国政府1792年曾宣告混血种人在政治上平等，1794年，宣告奴隶自由。英国人在打一场过时的十八世纪的战争，同"自由、平等、博爱"的革命口号和更革命的行动背道而驰。 251

在欧洲陷入困境的法国政府在圣多明各完全依赖奴隶和混血种人。他们没有令人失望。英国军队完全被击败，黄热病结束了图桑·卢维杜尔所开始的战斗。下面是英国陆军历史学家福蒂斯丘关于圣多明各战役的结论：

① 当东（Danton, George Jacques, 1759—1794年），十八世纪法国资产阶级革命时期活动家。——译者

"经过长期的精密的思考和研究，我得出了这个结论：到达向风群岛和背风群岛的西印度出征，庇特军事政策的精髓，使英国的陆军和海军损失几乎不下十万人，其中约有半数死亡，其余的也永远不能再服兵役了。"

英国攻占了马提尼克，多巴哥和圣卢西亚，当时的英属岛屿格林纳达和圣文森特几乎变成了废墟。福蒂斯丘最后说：

"为了这个原因，英国的士兵牺牲了，英国的财富浪费了，英国在欧洲的影响削弱了，英国的手臂在这决定性的六年中被束缚了、冻僵了、瘫痪了……战争最初六年英国虚弱的原因可以说就在圣多明各这个地方倒了霉。"

英国对蔗糖的贪婪拯救了欧洲的法国革命，图桑·卢维杜尔挫败了庇特的计划。1798年英国总司令梅特兰决定从圣多明各撤兵，同图桑签订协约。图桑答应不攻打牙买加，英国保证不干涉圣多明各的内部事务，允许一些食品进入指定的港口。梅特兰在设计诱陷法国统治者拿破伦·波拿巴。

图桑·卢维杜尔掌握的权力达到了的顶峰。

1791年的奴隶马车夫1798年成了得胜将军，圣多明各的真正统治者。他热诚地效忠法国，但他的忠诚是有条件的，这个条件就是废除圣多明各的奴隶制，在这个问题上他是从不动摇或妥协的。他信赖法国，但这种信赖是一个率领着一支胜利的军队的人的信赖。1797年11月5日，他给当时统治法国的五人督政府的一封信中把这点讲得很清楚，252 他说：

> “他们（种植园主）以为已经能够享受自由幸福的人们看着这种幸福被夺走会处之泰然吗？决不会的。那只斩断了我们锁链的手是不会重新奴役我们的。法国不会抛弃自己的原则，它不会收回给我们的最大恩惠……可是，如果这样做了，在圣多明各重新建立奴隶制，那么我向你们声明，那是不可能达到的；我们已经懂得如何应付危难以获得自由，我们将会懂得如何不顾生命去保卫自由。执政的长官们，这就是圣多明各人民的士气，这些就是他们让我传达给你们的原则。”

这是对法国一个明显的警告。波拿巴决心漠视它，冲进梅特兰不敢再践踏的地方。1798年，这位法国的真正统治者为在意大利取得的辉煌胜利

所陶醉，一个包括埃及和印度以路易斯安那为美洲跳板的法兰西大帝国的梦想冲昏了他的头脑。拯救了法国的科西嘉暴发户波拿巴，对拯救了圣多明各的黑人暴发户极为愤怒。多亏图桑，圣多明各仍然是法国的；但是，由于那里的统治者是黑人，奴隶都解放了，自称为法国革命的儿子的波拿巴认为这个殖民地是无用的。

波拿巴特别为1801年在图桑授意下起草的宪法所激怒。在这部宪法中称图桑为圣多明各这块仍被叫做法国殖民地的总督，给他以提名自己的继承人的权力，这部宪法本质上是自治的宪法。在总督的建议下由中央议会制定法律。法律一经通过即由总督公布，与法国无关。这就是直到最近被惯称为自治领的那种地位。宪法永远废除奴隶制，禁止在政府文职机关中存在种族差别。从我们今天使用的词义来讲，这部宪法并不是民主的，虽然它比起法国大革命前殖民地制度要好得多。中央议会由每县出两个代表组成，代表是由地方自治行政机关挑选的。这些行政机关的成员由政府从提交给它的至少十六人的名单中提名。

图桑将宪法的一个抄本送给波拿巴批准，当

时波拿巴正通过雾月十八日政变攫取了统治权，253 自称第一执政。波拿巴写信给图桑说，这部宪法"包含了许多好的东西，但同时有些内容是与法国人的尊严和主权不相容的，圣多明各只是法国的一部分。"图桑傲慢地回答：

> "你在信中说，圣多明各……正显露出一种独立的趋势。为什么不应该这样？美国正是这样干的，在君主制法国的援助下取得胜利……我所据有的高职不是由自己选择的，那是情势紧急强加于我的……你问我是否期求报酬、荣誉和财富。当然如此，但不期求从你那里取得。我的同胞对我的尊敬就是我的报酬，他们对我的爱戴就是我的荣誉，他们对我无私的忠诚就是我的财富。你给我提出的那种个人利得的卑鄙思想难道会产生你所怀抱的希望，使我背叛自己投身的事业吗？……我握有的权力，同你自己的一样，是合法取得的，除了圣多明各人民表达的愿望外，谁也不能迫使我把它放弃。"

当着人类事件处于发展过程中的时候……但图桑没有时间。波拿巴开始背叛法国革命的原则，恢复圣多明各昔日的附属地位，重建奴隶贸易和奴隶制。在使国家安定的借口下他派遣一支强大

的远征军，其中包括他的一些最优秀的老兵宿将，由他的姻兄弟勒克莱尔作指挥，去清除图桑，解除黑人的武装，恢复奴隶制。

图桑是敌人施诡计诱捕的（他本应该预见到这一点），他受到和犯人一样的对待，被送上一艘军舰带到法国。在船的甲板上他发出了令人难忘的预言："推翻了我，你不过是把圣多明各自由之树的树干砍倒而已。自由之树将从根上再生长出来，因为树根很多并且很深。"他没有经过审判就被关押进高居于法国阿尔卑斯山上的一个监牢。在那里，极恶劣的气候和吃不饱的饮食很快就结束了他的生命。1803年4月27日，人们发现他坐在壁炉旁，两手放在膝盖上，头稍垂下，人已死去。据一个记载，耗子曾啃过他的脚。他的尸体被扔进一个公共的墓穴。

他被诱捕，被关押，以至死亡——这是任何聪明人所能预料到的结果——正如聪明人对二十世纪亚洲、非洲殖民地领袖被关进监狱预料到的那样。他的后继者德萨利兰和克里斯托夫继续斗争，用勒克莱尔的话来讲，决定"欧洲是否将在安的列斯群岛保存若干殖民地。"勒克莱尔当时没有讲明

254

的，后来他用事实表明，那就是黑人奴隶制的恢复。勒克莱尔很快认识到自己遇到的困难。1802年8月2日，他给海军大臣的一封信中说："不要有某一天在这里会建立奴隶制的想法。"瓜德罗普奴隶制的恢复撕下了他对圣多明各人民所作的虚假保证的面纱。1802年9月17日他写道："我定将进行一场灭绝性的战争……瓜德罗普重建奴隶制的消息曾使我在黑人中失去了自己大部分的影响。"九天后，他写信给波拿巴说："殖民主义者和商人以为，法国政府一道命令就足以恢复奴隶制。我不能说我将采取什么措施，我不知道我将怎么办……"

德萨利兰和克里斯托夫的黑人军队是不可抵抗的，黄热病同不饶过英国士兵一样，也不饶过法国士兵。波拿巴试图在圣多明各恢复奴隶制，致使五万法国人遭到毁灭。法国人的事业一开始就是绝望的。圣多明各是波拿巴主义链条中的第一个环节，那个链条引至进攻西班牙人民、俄国人民和普鲁士人民，最后是波拿巴自己倒台。1803年11月19日法国军队投降。

1804年1月1日，德萨利兰的秘书在图桑的全体将领参加的一个会议上，正好在图桑被诱捕的

那个地点，宣读新共和国——新世界的第二个共和国的独立宣言。这个新共和国清除了人们深恶痛绝的每一痕迹，用古时印度的名称海地为国名，从法国的三色旗中删去了白色。将军们发誓断绝对法国的忠顺，誓死不在法国统治下生活，德萨利兰被授予独裁权力，开始用皇帝称号，就是波拿巴在同一年僭取的那个称号。在英属北美殖民地消亡了的重商主义，在法属加勒比主要的殖民地上就这样被宣判了死刑。

第十六章

255

海地革命后的殖民主义与奴隶制

1783年，英国首相诺思勋爵在答复教友派信徒提出的废除奴隶贸易请愿书时，公然为奴隶制辩护，他说：废除奴隶制是不可能的。四年后，他的继任者威廉·庇特敦促自己的朋友威尔伯福斯提出废除奴隶制的议案，他自己热烈地支持废奴运动。

这个变化的第一个解释是十三个大陆殖民地脱离了联邦，从而减少了帝国的奴隶人口并引起对英属西印度的重要性的重新估价，这个重要性从来都是无可置疑的。乔赛亚·塔克牧师把殖民地称做套在不列颠颈上的磨盘。1788年，废奴派托马斯·克拉克森写道：

“只要美洲还是我们自己的，一个大臣就不能

有机会倾听非洲儿女的呻吟，即使他可能同情他们的不幸。同是这块地方（在那里对解救那些不幸者一度造成一种不可克服的障碍），经过了一系列令人惊叹的事件变化，我们碰到的障碍被排除了，展现在我们面前的是这样一个前景，即把解除他们的痛苦作为我们的一项政策。”

第二个解释是圣多明各和其他法属岛屿的优256越性，不列颠通过英属岛屿奴隶的再输出促进了这些岛屿的发展。

因此，英国废奴运动的兴起是有其政治和经济基础的。1787年，废奴派成立了一个协会，后来称为反奴隶制协会。威廉·威尔伯福斯是议会中废奴派的领袖，他的地位是由于他的道德崇高又擅长词令而取得的。但在废奴运动的早期，这一运动的推动力来自首相威廉·庇特。同庇特和威尔伯福斯在一起的还有大演说家亨利·布鲁厄姆，他写的论欧洲列强的殖民政策一书中特别谈到了圣多明各的优越性。

托马斯·克拉克森是议会外最杰出的废奴派，废奴运动的领袖。当他在剑桥大学当研究生时，因写了一篇论文得奖，而成名。论文的题目是：“使

人违反他们自己的意愿去当奴隶是合法的吗？”后来，他的这篇论文被出版成书，成为废奴论的名著之一，书名改为《论奴隶制和贩运人口，特别是贩运非洲人》。克拉克森是废奴运动研究工作的指导者，他的另一篇主要著作《论非洲奴隶贸易的失策》是进行宣传战的一个强有力的武器。

除克拉克森，另有三个作者具有对西印度奴隶制的亲身阅历的有利条件。他们是詹姆斯·拉姆齐牧师、扎卡里·麦考利和詹姆斯·斯蒂芬。麦考利是十九世纪一个著名的历史学家的父亲，是聚集在克拉彭地方，后来被称为“圣徒”的宗教派别一帮人当中的一个中心人物。然而，麦考利本人所关心的是印度甘蔗种植的发展。斯蒂芬的儿子是第一任永久性的殖民副大臣，享有名望，是文官中一个杰出的模范人物。

废奴派集中抨击奴隶制的失策。他们的第一个论点是英属西印度人口极为稠密，奴隶贸易已没有必要。庇特引用了对枢密院所提出的问题的答复，指出：1788年，牙买加的死亡数仅超过出生数的1％，巴巴多斯的奴隶人口似乎在增长，圣基茨的人口减少数不到1％，多米尼加的出生数超

257

过死亡数。威尔伯福斯抨击奴隶制时说：牙买加奴隶人口减少数，从1698年到1730年为3.5%，从1730年到1755年为2.5%，从1755年到1768年为1.75%，从1768年到1788年最高不超过1%。马克·吐温说这些统计数字中有虚假，咒骂为弥天大谎和可恶的统计，无疑他是把上述统计数字铭记在心里的。庞特和威尔伯福斯利用每年从非洲大量输入数字为根据的人口统计数字，来证明人口是按自然规律在上升的。加勒比地区后来的全部历史，如它先前的历史一样，暴露出他们的统计数字不真实，证实了奴隶制需要奴隶贸易，而只要某种形式的强制的、非自由的劳动被认为对甘蔗种植必不可少，那么奴隶输入就不能废除。

废奴派的第二个论点是对亚当·斯密提出的自由劳工优越性的命题的推广。正如亚当·斯密是工业革命的拥护者那样，阿瑟·扬格是英国农业革命的拥护者，他谴责在甘蔗种植中使用奴隶劳动，是"最昂贵的人类劳动"，世界上劳动生产率最低的一种劳动，他能够想象出哪一种自由劳工制都比非洲奴隶制合算。扬格尖锐地说：只是因为存在奴隶制，才使种植园主宁愿采用"举世闻名的

最不合理的耕种方式……种植园里的工头比起支使牲口来更喜欢支使奴隶”。

庇特是亚当·斯密的好学生，在一次宴会上他对亚当·斯密恭维一番说：“我们都是你的弟子。”1791年，他在一篇热情的演说里声称：“哪个地方有荣誉、信任和相当的利润作刺激，哪个地方就会有产业。”次年，他滔滔不绝地说：“如果你使这个退化了的种族恢复人类的真实感情，如果你把他们和禽兽一类区别开来，把他们放到和其他人类相同的地位，他们将会以人类天生的那种活力去工作，他们的劳动生产率将会在各方面超过现有的生产水平；因为一个人的劳动生产率总比一 258 头牲畜高多了。”他接着说：如果一个黑人是自由劳工而不是奴隶，他的劳动生产率简直会增加一倍。据1789年枢密院的报告中所作的估计，自由劳工和奴隶劳工的生产率之比是三比一。

废奴派所提出的第三个论点是：奴隶贸易那样长期地被当作英国海员的养成所和英国海军的学校而视为正当，备受赞扬，实际上它是受雇用的水手们的坟墓。据克拉克森讲，奴隶贸易每年夺去二千名英国水手的生命，为纽芬兰贸易中的死亡

率的二十倍。他说："因此，如果我们对于海员的生命还有一点关心的话，就应该抛弃这一部门的贸易，这种贸易是那样无益地消耗着人力。"1791年，爱用统计资料的威尔伯福斯向下议院提出报告说：三百五十艘贩奴船共有海员一万二千二百六十二人，一年内的死亡数达二千六百四十三人；另一方面，从事蔗糖贸易的四百六十二艘船，共有海员七千六百四十人，在七个月内死亡数仅一百一十八人。

第四，废奴派不认为奴隶贸易是国家财富的一个巨大来源，不认为废除奴隶贸易会造成巨大的灾难。在他们看来，英国对非洲平均每年价值五十万英镑的出口"不是那样重要，可不给予重大的考虑"。废奴派认为，"用一种犹太小贩也会觉得脸红的欺骗方式"进行的一种不过是输出粗劣的棉织品、小饰物、刑具、劣等甜酒或武器（后者，威廉·史密斯讥笑说，"无疑地是为了在非洲部落当中维护和平和促进文明的目的"）的贸易，就是找到一个拥护者也是耻辱。废奴派作出结论，用拉姆齐的话来说，"非洲贸易的利益比通常所想象的更为有限，而且近年来它对于增强我们的对手比

增进我们的国民财富贡献更大。”

废奴派提出的最后论点，表示完全废弃英国直至1783年对蔗糖殖民地所采取的政策，并在加勒比地区史中引入了一个从那个时代起就成为蔗糖生产者的幽灵的东西——生产过剩。1792年种植园主的一位辩护士向上议院抱怨说，正当英国 259 种植园主由于圣多明各奴隶革命的爆发而放弃他们地力耗尽的土地去开垦荒地的时候，却告诉他们不能再进行奴隶贸易了。

废奴派想要加以制止的正是这种新耕地。庇特对这一点特别关切。1788年，他给威尔伯福斯的一封信中说，奴隶贸易的废除将“只会阻止那些本来可以实现的进一步的改良，而不会侵犯现存的利益”。如在海关工作的欧文先生1791年在下议院一个委员会上作证时所说的，英属西印度生产的蔗糖和甜酒超过了英国所需要的消费量，所以这种生产如不超过竞争价格的15%就不能再进行生产，再去促进这种生产的发展也是不明智的。他建议种植粮食作物和饲养牲畜，威尔伯福斯敦促种植园主把新增的土地都用来种植棉花和肉桂。

但是，在英国既得利益还是庞大的。利物浦带

头进行斗争。从1783年到1793年间八百七十八艘利物浦船只载运奴隶共三十万三千七百三十七人，价值估计为一千五百一十八万六千八百五十英镑。从1795年到1804年间利物浦有贩奴船一千零九十九艘，载运奴隶达三十二万三千七百七十人。这样，在1783—1804年期间，除1794年没有数字外，单利物浦一地就用了一千九百七十七艘船，载运奴隶六十二万七千五百零七人。这相当于每年平均船只九十四艘，载运奴隶略少于三万人。

奴隶贸易决不象废奴派所声称的那样，不代表国家的重要利益，它仍然是利物浦地位的基础。仅1798年一年内利物浦的贩奴船就有一百五十五艘，载运奴隶达到五万七千一百零四人的巨大数字。1795年，这个城市的每四艘船中就有一艘从事奴隶贸易。利物浦垄断了英国奴隶贸易的八分之五，欧洲奴隶贸易的七分之三。利润额是巨大的。1802年“洛特里号”载运奴隶共三百零五人，从每一奴隶获得的平均利润为三十六英镑；1803年，“企业号”载运奴隶共三百九十二人，平均利润为十六英镑；“路易莎号”载运奴隶三百二十六人，平均利润为二十六英镑。按每一奴隶的平均利润二

260

十六英镑计算，那么这一时期利物浦奴隶商运输奴隶而获得的利润超过一千六百万英镑。

如一般的说法那样，如果把企业比做发行彩票，那么这种发行是否受人欢迎要看企业的利润了。1795年一位当地的历史学家写道：

> “每年这笔巨额的利润，可以说，渗透到整个城市，增加了大投机家的财产并得到极大多数居民的支持。在利物浦，几乎人人都是商人，如果他们不能运送一个大件的捆包，也要运送一个小件的硬纸盒。因此，诱人的非洲流星时时在居民的思想里闪耀着，几乎每个阶层的人都对几内亚船货感兴趣，这是毫不足怪的。人们所以看到那样多船只，就是因为这种商业风靡一时……”

这位历史学家继续写道：这些小帆船，每艘运进奴隶约一百人，是由小律师、布商、杂货商、油商、理发师、成衣匠等装备的。有的人持有八分之一股，有的人十五分之一股，有的人三十二分之一股。

不管废奴派怎么说，利物浦居民是知道他们的面包在哪一面涂黄油的。1789年，铁、铜、黄铜和铅的制造者和商人，住在城市里的蔗糖殖民地的种植园主、商人、承受抵押者、领受养老金者和放

债人、帆工和面包师傅、细木匠、造船匠、制绳者、箍桶匠、造枪炮者、印版制造者，还有市长、市议会的长老议员、司法官和镇议会里的人——这支庞大的既得利益队伍，单在5月20日这一天就提出不下十二封请愿书，反对废除奴隶贸易，理由是：奴隶贸易的废除将会使许多“孤单的流浪者走向世界，到国外寻找工作”，给这个城市带来普遍的穷困。

对利物浦的支援来自不列颠其他商业和制造业中心，特别是布里斯托尔和伦敦。1789年西印度种植园主和布里斯托尔商人、大制造商、造船匠、船主和贸易商，提出请愿书，反对奴隶制的废除。请愿者指出，奴隶和蔗糖贸易在布里斯托尔的贸易额中占五分之三。伦敦的各类商人、船主、制造商和零售商，伯明翰的各类制造商和曼彻斯特的非洲货物的制造商都联合起来反对废除奴隶制。

261

上议院是在外种植园主和奴隶贸易商的支持者，它行使有效制止权，反对废奴运动。威斯特摩兰伯爵提醒贵族说，他们在上议院的席位归功于奴隶贸易。海军是完全维护奴隶制的。皇室的一员、当海员的克拉伦斯公爵攻击威尔伯福斯不是

一个宗教狂，就是一个伪君子。在牙买加拥有奴隶的圣文森特伯爵描绘废奴论是“可恶的、有害的学说，只有伪君子才坚持它”。他表达这种见解，对黑人来说，种植园的生活同他们在非洲的生活相比较是真正的天堂。罗德尼反对废奴派。纳尔逊在尼维斯岛娶了一位西印度女继承人（到那里的游客至今仍请观看纳尔逊的结婚登记）。他明确地维护旧秩序说：

> “我是从古老的好学校教养出来的，它教育我要尊重我们西印度人的财产。当我还有力量为保卫他们而战时，当我还能发表意见驳斥威尔伯福斯及其伪善者同伙的邪说时，不论是在农田还是在上院，西印度人的正当权益不容受到侵犯。”

感恩戴德的种植园主在牙买加的西班牙城为罗德尼建立了一座塑像，在巴巴多斯的布里奇顿为纳尔逊建立了一座塑像，在布里奇顿命名特腊法尔加尔广场，在安提瓜岛保存纳尔逊船坞，这些都不仅仅是这两位将军在西印度某些岛屿和特腊法尔加尔[①]获得巨大胜利就能解释的。

---

① 特腊法尔加尔（Trafalgar）角在西班牙海岸，加的斯东南，1805年纳尔逊指挥英国舰队战败法国和西班牙联合舰队于此。——译者

反对废除奴隶制的力量虽然强大，但不足以说明从1787年到1807年二十年来废奴派为什么没有达到目的的失败原因。真正的解释在圣多明各。庞特和英国政府一接受法国殖民地种植园主的提议，英国废奴运动就被判处死刑了。在取得圣多明各后，英国蔗糖帝国又受到了重视。没有奴隶贸易，圣多明各对帝国则是没有用处的。英国政府着重地向圣多明各的种植园主保证，奴隶制和奴隶贸易都将延续下去，混血种人仍将保持原有地位。一旦庇特决定并吞圣多明各，用印度蔗糖去夺取欧洲市场的政策就没有必要了。根据同样理由，不列颠废除奴隶制不仅已不必要，而且是发狂。

262

1792年，同法国开战以前，威尔伯福斯在他的日记里预示地记道：“庇特为了圣多明各而抛弃了废奴的动议。”庇特继续发言支持废除奴隶制——他的许愿是非常坦率的——但他的支持却是敷衍了事。1796年，他劝告威尔伯福斯推迟一年一次的动议。1797年，庇特企图让他的朋友接受一种折衷办法——即由殖民地的立法机关去采取改善措施——因遭到威尔伯福斯的拒绝，如后者所记述的，庇特“勉强地”站在他一边。

历史课本告诉我们，庇特害怕所有的改良措施会带有激进主义和法国大革命的意味。他可能是这样。但是庇特不能要圣多明各同时又要废除奴隶制。于是他接受了圣多明各，为了取得这个西印度成熟的梅子，花费了无数的金钱，牺牲了成千上万人的生命而放弃了对奴隶制的废除。正是为了相反的理由，如我们所看到的、波拿巴以前的法国政府转而废除了奴隶制，使奴隶得到解放。

因此，在1792年以前，首相庇特由于直言不讳地支持废奴制曾破除了一切政府的、家族的传统，而恰恰在他执政的时期，英国的奴隶贸易达到了顶峰。英国开往非洲的船舶1793年为一万九千四百九十三吨，1800年增加到三万八千九百六十六吨，正好一倍。这一时期的年平均数是三万五千吨。到德萨利兰宣告海地独立时，英国奴隶贸易中所包含的既得利益和1787年废奴运动开始时相比较已变得不可比拟地更加庞大了。

圣多明各改变英国废奴制实况的深度，从废奴派试图实现早期废奴运动中最能为人普遍接受的要求，阻止奴隶运往特立尼达和英属圭亚那这些被征服的岛屿一事中充分地显露出来。这是在

庞特的权力之内，通过内阁的一道简单的命令就能做到的事情。这和他早些时候对新垦殖带来高死亡率的批评，和他限制西印度生产的愿望是协调一致的。于是威尔伯福斯力劝他发布这样一道命令，庞特动摇、踌躇和拖延。最后，他对特立尼达提出了一项妥协办法：禁止奴隶贸易，但准许把奴隶从较老的岛屿迁移过来。

263

威尔伯福斯意识到英属圭亚那对老的西印度岛屿的影响，意识到这个广大地区在全面开发后可能发生的影响，对它表示更大的关切。因为这个缘故，他得到许多西印度种植园主的支持。威尔伯福斯再三恳求，庞特只需要举行半个小时的会议发布一道命令就行，如果不发布这道命令，他在自己党里必定要受到抨击。庞特仍旧加以拖延，威尔伯福斯发怒了。当庞特真的散发一道命令的草稿时，它又是那样令人不满意，以致威尔伯福斯要求他不要公布。威尔伯福斯继续不断地又喊又写，又写又喊，毫无结果。

庞特早一些时期的热情冷淡到了这种程度，1802年他不出席威尔伯福斯的一年一度的提案的辩论会。次年他再试图使威尔伯福斯把这个会延

期；遭到拒绝后，庇特在辩论会上默不发言。然而，1804年，庇特催促西印度人同意在被征服的岛屿上废除奴隶贸易，这一步骤正是他曾拒绝采取的步骤。他现在的论据是：新殖民地是老殖民地的竞争者，黑人人口急剧增加是一个危险，同时西印度当前生产的蔗糖超过在世界市场上可能出售的数量。首相受到自己良心的谴责。

对威尔伯福斯最大的打击是庇特在塞拉利昂禁止奴隶贸易问题上所持的态度。废奴主义者在塞拉利昂曾建立了一个侨居地，把在英国由曼斯菲尔德勋爵对萨默塞特案件的判决而获得自由的黑人迁送到那里，并在那里开始与非洲进行合法贸易，庇特对此表现出非常冷淡的态度。1799年，废奴派的一个议案被提出进行辩论。威尔伯福斯在日记里写道："令人震惊地见到庇特和所有其余的人都反对在部分非洲海岸禁止奴隶贸易的议案，象是反对全部废除奴隶贸易一样，哀哉！"当威尔伯福斯表示，他愿意回答庇特的误解时，庇特宣告辩论会休会。

詹姆斯·斯蒂芬谴责庇特的观点不直截了当、自私。他在写给威尔伯福斯的信中说："庇特先

264 生对于黑人的事不够热心，不是象他应该做到的那样断然地为他们作斗争，他在内阁里不如在议会里做得好些。这对于他自己，对于他的国家和人类都是一种不幸。”庞特所能见到的一切就是英属蔗糖岛屿现在因获得新殖民地而增强了，随着圣多明各以往的优越地位无法挽回的丧失，这些岛屿再一次地成为加勒比地区的蔗糖主要产区。1801年，F.M.伊登爵士满意地写道：

> “奴隶贸易（我只是从商业角度来讲）保证了开辟商业利润的新来源；在未来的若干年中对黑人的需求量必然是很大的；虽然圣多明各这个‘在暴风雨的原野中不很幸运的岛屿’仍被认为是个不能让奴隶居住的圣洁的地方，但是仍可以把奴隶运送到圣卢西亚、马提尼克和特立尼达去。”

伊登预测在对法战争结束时，奴隶贸易将导致非洲对英国产品更大的需求。1792年，庇特曾谴责奴隶贸易，说它有损于英国的利益。1804年，他成了废奴制的主要障碍。奴隶的废除本身有损于英国利益的。

人道主义的事业在1789年好象是光明的，但古巴的发展使它进一步暗淡下去，对古巴的潜力

庇特似乎是没有注意到的。由于1789年一道西班牙法令承认了奴隶贸易自由，古巴便从思想上作好准备填补由圣多明各奴隶革命所造成的世界蔗糖市场中的供应缺额。从1763年到1789年古巴输入奴隶三万零八百七十五人，每年平均一千一百四十三人；从1790年到1804年输入八万八千七百四十六人，每年平均五千九百一十六人；1802年输入不少于一万三千八百三十二人。古巴的蔗糖出口量1790年为一万三千九百一十吨，1802年增加到三万七千七百七十四吨。这个岛屿的奴隶人口1787年为五万零三百四十人，1804年增加到十三万八千人。从圣多明各手中挽救过来的英属西印度有被古巴压倒的危险。历史的车轮整整转了一圈，从西班牙开始，现在又回向它的起点。自由劳工和人道主义的事业在圣多明各获得了成就，而在古巴将要遭到失败。1792年丹麦废除奴隶贸易的法令（1803年生效），却是无足轻重的。

废除奴隶贸易运动是对黑人的天性和奴隶制的性质的传统大论战复活的信号。论战最显著的成果是英国反奴隶制运动的历史学家托马斯·克拉克森所表达的关于黑人和黑人的潜力的观点。

265

这种观点可以同近代社会学和人类学中最好的观点相提并论。

克拉克森是在亚当·斯密所造成的理智气氛下进行活动的，他或多或少地接受了亚当·斯密的学说，特别是关于自由劳工的优越性的论点。但是克拉克森是一个鼓动家、一个宣传家，而不是一个哲学家，他是一个理想家而不是一个经济学家。他给人的印象是，他是一个试图完成一项事业的人，并把自己惊人的精力奉献给这个事业。在他生活的时代里，这项事业就是废除奴隶制。如科尔里奇后来形容他那样，他成为“道德的引擎……具有理想的巨人”。

这个理想，用克拉克森的话来讲，就是写出一部对受害的非洲可能有帮助的作品。那个事业如他自己所说的，就是无辜受害者的事业。如他对我们所说的那样，他的头脑完全被下列思想所占据：让自己成为增进非洲人自由的简陋的工具。他的见解是非常简单的。奴隶贸易是最可耻的一种罪恶。它始于贪婪，在世俗利益的保护下得到发展。只要看一看贩运奴隶的情景就足以打动人心，激起人们的愤怒和怜悯。他所强调的意见是，奴隶贸

易违背理性、正义、天性、法律和政治的原则，总之违背自然信仰和上帝启示的声音。

克拉克森研究黑人低劣的问题和休谟在这个问题上的种种责难就是从这里出发的。他的观点值得详细地加以引录：

> “这种奴役的性质就是那样，我们很难希望在被奴役的人当中找出甚至天才的痕迹来。要是他们的思想继续处于受压制的状态，在一生中没有希望发挥自己的才能，成为杰出的人物，那么，如果忧伤、阴郁、迟钝成为他们性格的主要特点，如果同那些不但享受那非常宝贵的自由，而且在眼前有着一切可能的前途引导自己发挥才能的人们相比，他们相形见绌的话，对此我们是不会感到惊奇的。以上的考虑如果再加上如下的情况：这些悲惨的非洲人是赤裸裸地被迫离开自己家园的，而且，一般说来，只要他们继续被奴役，在改善他们条件的道路上就存在着各种障碍，那么，对于那些认为他们才能低劣而提出的任何论据，我们都将有一个充分有力的回答。” 266

克拉克森做了休谟和杰斐逊曾拒绝做的事。他不是从奴隶制状况下的非洲人进行论述的，而是从他们的自然生长地非洲。他得出三个结论：第

一，他们有足够的能力应付他们的境遇；第二，他们和在同一社会状况下的其他民族的人一样伟大；第三，拿一个民族的野蛮阶段和另一个民族的文明阶段相比，他们同任何其他开化的民族一样伟大。他对菲利斯·惠特利和伊格内修斯·桑乔的看法和对杰斐逊的看法不同，他还补充说，如果黑人有和白人一样的机会的话，象他们这样非凡的人才每天都能产生出来。他的结论是欧美知识界对黑人态度的历史中的一个里程碑：

> "如果非洲人的心灵没有受到奴隶制的摧残，如果他们在一生中有和其他人一样的美好的前景，一样的改进的机会，他们在所有各类的科学部门中都会赶上欧洲人。那种把他们说成'天然链条中的一个次等环节，命定当奴隶'的说法，是以他们能力低下为根据的，是完全恶意的、不真实的。"

在废奴运动中克拉克森显示出一种卓越的才智，甚至远超过他的同事的水平，这点只要对具有强大的民众影响的废奴主义宣传的一个方面进行一番考察，就可得到证实。这个方面以威廉·福克斯的《致大不列颠人民：论抵制西印度的蔗糖和甜酒》一书为最好的代表。这本书初版于1791年，

以后又再版几次。福克斯说：通过对西印度蔗糖的抵制，一个家庭可以使一个人免遭奴役或杀害，八个家庭在十九年半的时间内就可以使一百个人免于奴役或杀害，三万八千个家庭就可以制止全部奴隶贸易。福克斯使英国消费者确信，他们在每一磅蔗糖内就吃掉了两盎斯的人肉。他公开建议改用东印度的蔗糖。他存心想引起英国公众对奴隶制的厌恶。他说：每一大桶蔗糖都浸透了黑人的汗 267 水。好象这还不充分，他接着又说：

> "这是人所熟知的，黑人羊毛似的头发和欧洲人淡黄色的鬈发一样能容易生一种虱子。当一个劳动着的奴隶，每个毛孔都流着汗珠，头发湿得象基甸的第一团羊毛①一样，使尽全力跳进蔗糖桶时，他脑袋上的几个虱子，可能无意中失去控制，掉到蔗糖中去；要不，就是把从他发臭气的鬈发上落下来的大滴、大滴的汗珠带进蔗糖中去。这样的设想难道是不可思议的吗？"

---

① 基甸的第一团羊毛(Gideon's first fleece)：基甸是传说中打败米甸人拯救以色列的英雄，据说他曾以羊毛干湿来考验神意，第一次把一团羊毛放在禾场，若羊毛有露水而别的地方都干，就是神意要自己拯救以色列人。次晨，果然从这团羊毛挤出了一满盆露水（见圣经《旧约·士师记》）——译者

福克斯达到了同情英国消费者而不是同情加勒比地区奴隶的目的。

克拉克森的眼界，通过拿种植园主及其辩护士的狭隘目光和它相对照，人们就会看得最清楚。牙买加种植园主布赖恩·爱德华兹的产业是靠奴隶贸易得来的，他本人写了一本关于英属西印度奴隶制和奴隶贸易的历史书，提出了如下的见解：

"适度的劳动，不带有英国贫民为过日子作准备而常有的那种痛苦的、焦虑不安的心情，是比较幸福的……过野蛮生活的人没有竞争的动机。对这种人进行说服是无效的。给以很大的强制倒是人道主义和仁慈……一个有头脑的人可以实实在在地从下列考虑中得到某种程度的安慰：所有原来在非洲当奴隶的这类不幸的受害者，现在被卖给白人，移到另一个地方，而这个地方即使在最坏的情况下，也比他们自己国家里最好的地方、最幸运的奴隶所在的地方，要好得多。"

这种看法决定了爱德华兹对黑人性格的分析。他描述黑人禀性胆怯、忧郁、爱偷窃，当授予他们权力时，他们则无论对人、对牲畜都是最记仇、最无情的暴君。他们男女不分、放荡、荒淫。温柔地

爱慕一个对象的那种爱情的概念在非洲人的心中是不存在的。如果限制西印度黑人只同一个异性发生关系，他们会认为这是最大地行使暴政，是一切压制中最残酷的压制。作为一个有实际经验的音乐家，爱德华兹从没有见到过或听说过有一个黑人可以被称为任何重要乐器的优秀演奏者。在发音谐调方面他们表现出既无变化性又无音域："自然在这方面似乎对他们比对其余的人种更吝啬。" 268

另一个英国作家亨利·博林布鲁克于1797年访问英属圭亚那时，提出了根本不存在奴隶制的看法。以下是他对争论所提出的意见：

> "一个黑人从第一次被拍卖出去那时起就被称为'奴隶'是荒谬的。从这个字的严格的法律意义上来讲，他成为一个'隶属者'（vassal）。他被认为从属于土地，在病痛、饥荒或衰老时按法律可以请求来自土地的食物补助。他已经在人类社会中升了一级。"

在他的上升的过程中，如果种植园主每天占用九个或十个劳动小时，那么在衣、食、住以及甜酒、烟草这样的奢侈品补助之外，给"隶属者"留下

了差不多十五个小时。博林布鲁克问道："难道一个英国工人用去自己一少部分的时间就能偿付他的住房费、衣着费和酒账吗？"从这点来说，奴隶贸易，"救出奴隶，使他们上升为隶属者的贸易，是一种应该得到公众奖励的善行。这种贸易的继续存在对整个黑人种族有价值，对美洲肥沃而无人居住的热带地区的农业的进一步发展很重要"。

这个时期有两个极有名望的英国知识分子轻率地或冷淡地对待黑人的问题。威廉·考珀被说成是一个反奴隶制运动的热心支持者。其实他不是这样一个人。他1788年出版的《黑人的控诉》一书是一个奴隶的平凡的哀鸣，这个奴隶被迫离开了自己的家园，按"卑贱的黄金"作价被卖了出去，但这个奴隶的心是"永远卖不掉的"。他1782年出版的《仁慈》一书以"一个哀悼自己所爱的、永远不能忘怀的女人而发狂的黑武士"扣击人们情感的心弦。这充其量也不过是对布赖恩·爱德华兹讥诮在非洲人的心中没有真实爱情的一个最好的回答。在他1785年出版的《劳役》一书中那段著名的话并不是有说服力的。考珀不愿有一个奴隶耕种他的田地，扶着他走，在他睡时替他煽扇子，当他

醒来使他发抖。他想起了曼斯菲尔德的判决，就说在英国，奴隶是不能生存的；他又问："在国内我们没有奴隶，那么，为什么在国外要有奴隶呢？"在他的两行诗句里有一种轻浮的笔调：

"我非常可怜他们，但我必须默不作声，
因为没有蔗糖和甜酒，我们怎么能行？"

对一个自认奴隶制是一个主题，可以供他思 269 考直至感到茫然若有所失为止的人，只能希望他达到这个程度。

考珀声称，在他的一代人中他是最早为奴隶辩护的一个。华滋华斯会更正确地声称，他是最早反对奴隶的一个。华滋华斯后来提到法国革命在英国知识界中很快引起的激动情景时，他自认是很幸福的，生活在那时候就是生活在天堂里。然而，就在那时候，连奴隶制的题目也没有引起他的注意。以后他在《序曲》中对1792年末的争论表示漠不关心。他写道：

离别一年
重返祖国，
我看到——

反对贩卖黑奴的论争，
激起了轩然巨波。

风波止息，
运动受挫。
然而，
召回了那个被人遗弃的原则。
它把真理与善良
向英国人心里传播。
……
人数如此众多，
有不少已在准备着：
让这个旅程暂停，
投身另外的行列。
胜利前进
去获取自由之果。

至于我，
论争未能将我束缚，
失败，
也未能激起我的哀愁。

华滋华斯没有参加反奴隶制的行列。他致一

位游手好闲的黑人(和他从加来一起来的旅伴)的十四行诗和致图桑·卢维杜尔的十四行诗都没有达到他的最优美的诗的深邃意境。

这个世纪末的英国诗人罗伯特·索塞伊表现出给人印象最深刻的一个废奴主义者，他的弟弟所写《西印度编年史》一书就是献给这位诗人的。罗伯特在1798年写了一首朴素而悲哀的民歌《在奴隶贸易中服役的水手》，讲的是一个布里斯托尔的传教士在牛棚里发现一个水手在呻吟、作祷告。一艘贩奴船的船长曾命令这个水手鞭打一个拒绝 270 进食的女黑奴。船长站在旁边，每当水手因女黑奴叫唤而停下手来的时候，就大骂水手。当这个女奴被放下来时，她发出呻吟和悲叹，声音逐渐微弱下去，直至死亡。反奴隶制的宣传真没有比罗伯特·索塞伊的民歌最后一节更加有力的了：

"他们把她从船上投入海中，可怜的人，
她免除痛苦，安息了……
但是……基督呀！上帝保祐呀！
什么时候我将再得到安宁！"

美国对黑人问题的态度从查尔斯顿当局因为肤色关系拒绝一个年轻的圣多明各人上岸一事得

到清楚的说明。这位年轻黑人曾在拉斐特领导下在圣多明各军营里同乔治·华盛顿一起作战，在美国独立战争中萨凡纳被包围时，拯救了法美军队使免遭覆灭。托马斯·杰斐逊确信黑人是属于劣等种族，圣多明各奴隶革命促成了他的家乡弗吉尼亚一次奴隶叛乱，因此，他对这一叛乱产生的影响很忧虑。这个事件使他比以往更有决心把黑人迁移到不能与白人混杂相处的地方去。

杰斐逊排斥在美国建立“黑人地带”的可能性：因为第一，花钱多；第二，邻近各州不愿意。1801年，他指望圣多明各，猜测图桑·卢维杜尔“有许多原因可能愿意接受那类黑人，他们的行为我们认为是犯罪，应流放，而他或许认为应受奖赏”。如果这事不成，就把这些黑人“遣回非洲”。1802年，杰斐逊训令美国驻英大使试探美国黑人输送到英国废奴派殖民地塞拉利昂的可能性。他注意到输送费用会很大，建议采取契约形式鼓励那些收容劳工的人资助遣送工作和允许美国船只与塞拉利昂进行贸易的办法来减少这项费用。他接着说：这样遣送来的黑人将成为塞拉利昂殖民地的一项宝贵的收获，在教化计划中和他们进

271

行合作将是很适宜的。杰斐逊讲这话恐怕不是出于诚意。

圣多明各的奴隶革命决定着对在法国的黑人的态度。革命前，头脑冷静的瑞士财政家内克尔对仅仅因为头发或肤色不同而对待黑人如对待野兽一样的行为曾提出感情激动的抗议。这次革命改变了这种情况。一方面，它通过德斯塔埃尔夫人使阿夫拉·贝恩的高贵黑人复活了。1795年她所描写的《米尔柴》比阿波罗① 更完美。她说：米尔柴的容貌上没有一点黑人的缺陷；作为他的时代的儿子，他流露出忧伤。另一方面，革命造成了心情的突然改变。夏托布里昂1802年写的《基督教的特性》一书可作为代表。他问："黑人犯了罪，谁还敢为黑人的事业辩护呢？"

有名气的《伦敦官报》敢于这样做。1798年12月12日，该报写道：这是"人道主义事业的一个重大的胜利，在西印度，事实上在一个黑人领袖或黑人国王的统率下组织、建立了黑种人的统治，而在

① 阿波罗（Apollo）：古希腊神话中太阳、音乐、诗、健康等的守护神，喻美男子。——译者

基督教的世界里黑种人被看成是品德败坏、低人一等的。《伦敦官报》考虑到梅特兰和图桑的协定，接着写道："每一个自由的不列颠人将感觉到骄傲，这个国家促成了一场值得庆贺的革命……"至于因这场值得庆贺的革命而使英国士兵埋葬在圣多明各，该报很谨慎，保持沉默。该报对于和牙买加、巴巴多斯相类似的政府组织自然也没有说什么了，而在这些地方图桑的同胞仍被看作是低人一等的。

波拿巴的姻兄弟勒克莱尔同样地敢于为黑人的事业争辩。1802年9月26日，勒克莱尔给波拿巴写信，提到法国时，他说："我们对于黑人有一种错误观念。"次日，他宣布派遣一位将军去法国，要求波拿巴相信这位将军将对他讲的话，又重复地对波拿巴说："我们在欧洲对自己的交战国和同自己作战的那些人有一个错误的观念。"如雷纳尔所预示到的，图桑·卢维杜尔恢复了人权。图桑·卢维杜尔从波拿巴那里所获得的不是赞美、祝福和奖272赏，而是牢房和死亡。但是，圣多明各的奴隶革命是史无前例的英勇事迹：在革命中一群遭侮辱、受诋毁的人（他们在种植园主的眼里只是在分类目

录上才当作人）组成一支军队，挫败了英国、法国和西班牙黩武主义的锐气。联想图桑从他的奴隶的小茅屋跻身到圣多明各大厦，这次奴隶革命在理智上的重要后果是——以后在世界各地黑奴贸易和奴隶制在道义上都是站不住脚的了。

然而，西印度种植园主，不出人们所料，是领略道义上的教训的最后一批人。在英属西印度，如在圣多明各一样，种植园主成立了联合阵线，反对对他们的制度的所有抨击。对废除奴隶贸易的建议他们叫嚣最凶。

他们的反对以宗主国政府先前对奴隶贸易的批准为根据。他们的辩护士在上议院说："不管在公共事务的行政上有什么变动，在党派上有什么变动，关于贸易的政策从来是不变的。"当提到废奴制的思想是"热心者和幻想家的狂想"时，他宣称：奴隶贸易好象是那样不堪忍受的一种苦难和那样大的一种邪恶，简直可以这样去想它，过去的人要是有常识、有人的情感和是非之心的话，他们早就造了它的反了，因为如暗示过的那样，那时一切有理智的、善良的人都应该起来反对。如我们在上面所指出的，种植园主相信上议院，这不是没有

理由的。1792年，牙买加议会明确地提出："西印度的安全不仅有赖于奴隶贸易的保持，而且有赖于英国上议院从速宣布，它不会容许奴隶贸易的废除。"

1788年，牙买加总督报告：废奴制的建议在各个阶层的人当中引起了很大惊慌，他们"以为这个岛屿的繁荣或毁灭就看问题争论的结果而定了，这个问题把他们的一切都卷了进去"。西印度种植园主估计他们自己的财产达七千万英镑之多，可见，反对的劲头是不难想象的。1789年，牙买加议会作出决议，奴隶贸易是西印度各方面改进的巨273大财源，因此它的废除一定会降低西印度所有证券的价值，导致许多抵押品和年金的破灭。西印度种植园主宣称，在情况无可再坏的时候他们无疑地将有权对这一废除要求补偿。巴巴多斯的议会给在伦敦的代理人的信中说：议会期待他强有力地反对废除奴隶贸易的计划。议会把这个计划说成是有害的计划，如果它获得成功，这个岛屿在实际上免不了要遭到毁灭。安提瓜议会表达希望说："如果从高尚的人道主义的动机出发，现在认为废除奴隶贸易是合适的"，那么英国议会应该公平地

给种植园主以合理的补偿。

种植园主对废奴主义者的意见丝毫也不让步。1786年，金斯敦的商人在一个请愿书里说他们坚信：把奴隶再输出到邻近的岛屿对牙买加是一种巨大利益的贸易，从而对宗主国也是一种巨大利益的贸易。种植园主公然宣称：使用一个奴隶到死，然后由另外一个奴隶接替他，要比通过生育来保持人口数量较为合算。当1804年英属西印度的总督们依据英国议会指示对奴隶的出生和死亡进行调查时，牙买加议会却保持沉默，蔑视这件事，巴巴多斯议会的一个委员会却回答说：缺乏必要的材料，也无从获得这类的材料。

他们在英国议会里的代表声称，在中间航线上的黑奴死亡率并没有从事装运工作的英国囚犯的死亡率那样高，并认为废除奴隶贸易会毁灭纽芬兰的渔业。那里的渔业有一部分捕获量不适宜用作别的消费，只能作奴隶食用，因此它要靠奴隶来支持。有人说，这不是一宗厚道的买卖，但一个屠夫的买卖也不是一宗厚道的买卖，而羊排还是好东西。甚至塞拉利昂废奴派的殖民地也激起了代表们的怒火，1791年，西印度种植园主和商人在

一次会议上作出决议：废奴派希望在那里种植甘蔗和棉花的殖民地，将在非洲有属地的外国中开创一个危险的先例，以后可能表明对那些在加勒比地区已拥有殖民地的国家是有损害的。

仅仅是来自英属圭亚那和特立尼达的竞争所274引起的不安，才分裂了西印度的反对者的队伍，使得一些种植园主同意废除奴隶贸易。这种利己主义曾引致他们之中有些人支持废除国外奴隶贸易的议案。1804年，牙买加人埃利斯说：奴隶贸易在老殖民地应限制，在特立尼达应禁止，因为在前一种情况下，没有接受任何废奴贸易的思想以前，财产已为人获得了。

种植园主声称，废除奴隶贸易的建议蓄意使奴隶的思想振奋起来。1788年，圣多明各革命前，牙买加的代理人问："他们会耐心地等候着事情缓慢发生的可能性是否很大，他们会不会趁热打铁，采用突击的方式，最迅速、最有效地完成这一事情而不给他们在此地的热心的朋友带来任何进一步的困难？"

从这个论点出发牙买加人进而否认英国议会对殖民地有制定法律的权利。牙买加议会宣布，维

持殖民地人民的正当特权是议会的主要责任，它保证按照宪法的一切规定来反对剥夺他们的权利和特权的任何企图。1800年，牙买加人在议会的一个委员会的报告中把废除奴隶制说成是直接侵犯了英国人民所享有的私有财产权，说成是摧毁了居民固有的、已经享有一个多世纪的在一切内部事务方面制定法律的那种宪法权利。他们以奴隶解放问题所引起的较大争论中颇受欢迎的论点当作结论，这个论点就是：一切关于奴隶的法律必须由殖民地立法机关制定。如牙买加议会的某个委员会所提出的：

“……牙买加立法机关必然做了一切可能做到的事情，使那里奴隶的状况良好，而这种状况是和奴隶的劳役适度与白种居民的安全相一致的……唯独这个岛屿的立法机关才有权力决定采取各种适宜的未来措施，进一步促进上述那个建立在人道主义和正义的原则以及良好的政策的基础上的有利目标的实现。”

对受了这种思想影响的人来说，梅特兰和图桑·卢维杜尔的协定好象是文明社会各种结合的瓦解。牙买加议会把这个协定描述为根据极其错

275

误的政策制订出来的一种很虚弱的措施，并遣责允许在图桑和牙买加之间进行的交往。他们质问：

“那么，这种交往作出的榜样，即使没有被理解，可它会给我们的奴隶在心理上造成什么印象呢？委员会考虑了这项措施的各个方面后，抱定下述意见：牙买加不可能从继续交往中获得利益，而相反地，它却隐藏了对我们的生存迫在眉睫的威胁。”

这个岛屿的总督巴尔卡雷斯伯爵本身是一个奴隶主，他歇斯底里地斥责梅特兰无权为牙买加签订协定：如果伦敦这个城市把大量食物和衣物送给那些聚集在一起准备入侵英国的“无套裤汉”① 军队用，人们多少总会认为是怪事。英国内政大臣曾向总督提出了秘密的、机要的保证：这一协定保证了牙买加的稳定和安全；指示总督应给为首的种植园主以关于这一措施的正确印象；同时承认，英国政府“只有采纳这项协定并尽最大力量去保持它，别无其他选择”。总督对这些大概一

① 无套裤汉(Sans culotte)：法国大革命时期贵族阶级对急进的共和主义者的蔑称。——译者

点也没有放在心上。

这个时期的殖民地的法律，充分显示出种植园主关于奴隶制的问题需要采取什么措施所持的观点。1784年巴哈马群岛通过一项法律，只是在牵涉到自身的债务问题上黑人和混血种人才被允许提出证据反对白人；该法律还规定如果奴隶犯了罪，例如杀人、放毒、盗窃、抢劫和强奸，那么“因为他们的地位低微，既不配用英国制定的法律进行审问，也不能把死刑推迟执行……”1792年巴巴多斯的立法机关承认，因为主人不允许奴隶有时间自种自给，使奴隶犯了许多罪。但是据立法机关说，为了这个岛屿的安全对奴隶有必要依法惩办；“在那里不能牺牲公众利益而使奴隶主受到鼓励”，岛上的司库只对那些受到奴隶损害的团体支付补偿金，对奴隶主则不给。 276

按照同年的《牙买加统一奴隶条例》，法庭只是在非常残酷的毁伤肢体的情况下有权从奴隶主手里救出一个奴隶。1798年《背风群岛改良条例》宣称，在奴隶当中为了使契约成为神圣的东西而履行任何宗教仪式（如结婚仪式）都是不适当的，甚至是不必要的。1802年，圣基茨对于在该岛居住

不到两年的奴隶，每张解放证书课税一千英镑，对常住该岛或本土生长的奴隶每张解放证书课税五百英镑。遗嘱人要想遗给奴隶以自由人的身分，必须筹款五百英镑在死后六个月内交到该岛财政机关，否则奴隶不得宣告自由。如果奴隶主不需要奴隶的服役，那么要把这个奴隶公开出售，将售款交到岛屿的财政机关。

西印度人同样地防备着侵犯他们独占英国蔗糖市场的任何企图。他们断然反对印度蔗糖的引入。他们提抗议说：对东印度贸易商表示任何支持都会破坏西印度和宗主国在彼此市场上建立各自独占的不成文协定。他们在内阁的辩护士贸易大臣霍克斯伯里勋爵反对对印度蔗糖征收的高税率作任何减低，并建议禁止享有专利权的东印度公司从事它的原特许证里所不包括的任何贸易。霍克斯伯里建议，不列颠应该通过准许所有外国蔗糖用英国船只装运进口，尔后再出口粗糖或精糖的办法夺回欧洲蔗糖市场。

正当西印度人在印度蔗糖问题上要求维持殖民地协定时，他们在同美国贸易问题上同样有力地要求废除该项协定。他们的这一主张在1784年

种植园主和商人协会秘书所写的一本小册子中讲到：

> “期望那些殖民地（加拿大）完全能生产供大量出口需要的产品，这就要靠那种来自宗主国的始[277]终不变、花费很大的奖励制度发挥多年的缓慢效果才能做到，而这一种奖励制度已把其他北美殖民地提到独立的地位；期望它们的产品不管在什么时候都能使自己满足西印度的需要，这就在任何奖励制度下似乎也远远超过了气候以及其他不利的自然条件所允许的限度。真实的情况是这样：蔗糖岛屿能单独依靠美国的领土提供木材，它们不能依靠其他国家很好地或廉价地提供许多重要物品。特别是面粉，在西印度保存不住，需要经由尽可能的短途航程经常供应。甚至从英国运来面粉，在航程中就时常变酸。各类家畜显然需要在一年中的良好季节里由短程运送。没有这些物品的供应，蔗糖岛屿的耕作就不能继续下去……”

引起圣多明各革命的那些宗主国的事件在其他法国殖民地也有反应，那里存在同样的力量联盟和同样的原则冲突。殖民地议会在宗主国的允许下很早就朝着自治的方向前进了。殖民地议会为此作辩解，如马提尼克种植园主领袖迪比克所

作的那样，宣称这不是反对法国而是反对篡夺了王权的那些恶棍，殖民地议会通过了效忠于国王的议案。他们对于奴隶问题的态度可用1790年马提尼克议会的一道法令来说明，这个法令考虑到"在那些居民的权利被忘记，导致了建立奴隶制的国家里，在那些奴役权如此自然地规定在宪法中，没有它就不能生存的国家里，对居民的权利作过多的开导是危险的"，因而限制了出版的自由。

在瓜德罗普的建议下，1792年初在马提尼克召开了一次地方议会，有马提尼克、瓜德罗普、圣卢西亚和多巴哥的代表参加。这次议会宣布对由宗主国的法令授予混血种人的权利加以限制，它在宣布殖民地构成法帝国一部分的同时，有耽迷于自治的显著的趋势。来自法国的担保，说他们不干预种植园主的"会思考的财产"（活见鬼！），即他们的奴隶，这使种植园主安心于一时。但是，他们最终还是步圣多明各的后尘，把自己献给不列颠。马提尼克议会1793年10月28日的决议标志着自治制主义者的情绪达到了最高点。该决议写道："马提尼克殖民地将被认为是一个省，在行政上是独立的，不受法属美洲向风群岛殖民地的管辖。" 在

法国政府里的黑人代表维克托·休格斯为法国保全了瓜德罗普，一直到波拿巴恢复奴隶制，但是马提尼克在战争时期依然属于英国。

那时古巴种植园主觉得没有必要依靠叛变来维持他们的制度，但是当他们为维护自己的权利通过有关内部事务的种种法律时，他们所明显表达的也正是牙买加种植园主头脑中的那些东西。1789 年西班牙国王颁布了一道有关奴隶的教育、待遇和劳动的法令。奴隶必须接受天主教义的教导；地方长官必须为奴隶规定适当的衣食；奴隶必须从日出劳动到日落，只留两个小时作为他们自己的时间；对奴隶结婚应予以鼓励；处罚应不超过二十五鞭，用轻工具抽打不使造成暗伤或流血；经过当地官员调查确实是违犯法律的，得处以罚款。

1790年，哈瓦那种植园主为了法令的事，派遣代表去见国王。种植园主提出，关于奴隶的衣食条例是公正的，但一旦奴隶了解到这些条例后，他们便会对主人采取侮辱的态度。把劳动的时间限制到从日出到日落，将意味着：种植园主，特别在大忙季节，将使他们的糖厂不能开工而只好予以抛弃；奴隶一年只有六个月在劳动，而矿工、水手和

士兵终年都在劳动，而且矿山的劳动比起糖厂的劳动要重得多。处罚的限制会使奴隶失去对他们的主人的惧怕心，使从属关系失去约束，结果是在奴隶方面产生无穷的怨恨。他们声称，奴隶主象一个家长，一个儿子犯了轻微的过失，会给他十二下或二十下，较严重的过失给他二十五下或三十下，或更多的鞭打，如果有必要的话。

国王陛下的法令是基于人道主义而采取的行动。种植园主承认人道主义，也不打算去反对它，279 于是面对着从法令产生的许多可悲的后果：他们的种植园瓦解了，他们的家庭贫困了，王家的税收减少了，岛屿上的商业衰落了，他们的土地被遗弃，农业荒芜，岛上普遍遭灾，奴隶起来叛乱。当1804年海地宣告独立时，看来发动一场自下而上的奴隶革命已是在加勒比地区获取人权的唯一途径。

第 十 七 章

280

加勒比地区奴隶制的废除

在十九世纪的不同年代里，加勒比各地区相继废除了奴隶制。丹麦和大不列颠终于在1803年和1807年分别废除了奴隶贸易。1802年，波拿巴恢复了奴隶贸易，但在1817年又被法国废除了。同年，西班牙政府和大不列颠签订一项条约，保证于1820年废除奴隶贸易。荷兰于1818年宣布废除奴隶贸易，瑞典1824年宣布废除奴隶贸易。1833年，英国殖民地废除了奴隶制。接着瑞典于1846年，法国于1848年，荷兰于1863年先后废除了奴隶制。波多黎各于1873年，古巴于1880年也废除了奴隶制。

在这些不同情况中可以找到若干基本相类似的地方。我们可以分下列五个项目对加勒比地区废除奴隶制的问题进行考察：（1）经济因素；（2）政治因素；（3）人道主义者的鼓动；（4）国际间和殖民地之间的竞争；（5）社会因素。

（1）经济因素

加勒比地区奴隶制的建立和发展如我们已指281出的，基本上是由于这种制度对宗主国政府的经济是重要的。相反地，奴隶制的废除基本上是由于这一事实，即到了十九世纪这种制度已失去了它以往对于宗主国经济的重要性。

经济革命的第一个特点是，奴隶解放前夕，在加勒比一些地区（古巴除外），生产处于静止或下降的状态。下表表明了1815年和1833年英属西印度的生产情况。

出　　口	1815年	1833年	变动%
蔗糖（英担）	3,381,790	3,351,869	－1
甜酒（加仑）	6,741,668	5,091,821	－25
棉花（磅）	12,849,411	1,539,984	－88
咖啡（磅）	33,186,700	28,517,813	－14
可可（磅）	1,015,800	2,120,527	＋110
靛青（磅）	29,997	38,560	＋29

从1836年到1848年法属西印度蔗糖产量下降情况如下：马提尼克从二千五百万公斤降为一千一百八十万公斤，瓜德罗普从三千五百万公斤降为一千二百二十万公斤。从1841年到1848年产值

的下降是同样严重的：马提尼克从一千五百六十万法郎降为九百二十万法郎，瓜德罗普从一千七百五十万法郎降为九百八十万法郎。

1845年，苏里南蔗糖输出值是二千九百七十八万七千九百六十六利弗尔；1857年三千一百八十九万六千九百九十三利弗尔。从1815年到1824年圣克鲁斯每年平均输出值为二百五十四万利弗尔；从1825年到1833年每年平均输出值为二百六十七万七千七百七十七利弗尔；从1834年到1841年每年平均输出值为二百六十二万五千利弗尔。

这样，在奴隶解放前夕，英、法、荷、丹所属殖民地都发觉自己处于象这个时期荷兰人一贯形容苏里南的状态那样：苏里南害了不治之症。

这些殖民地的经济破产了。1805年，牙买加议会哀叹说，每一个正确无误的细节看起来都是一幅可怕的漫画。岛上的话题只有三个：债务、疾病和死亡。从1799年到1807年，六十五个种植园被抛弃；三十二个种植园在高等法院的法令下被迫出售，偿还债务；1807年，提出起诉而未判决的案件有一百一十五起。1806年，蔗糖价格低于生产成本；1807年，种植园主完全没有获得利润。英国下 282

议院一个委员会在1807年的报告中说：对英属西印度种植园主的压力"正逼近一种危机，其后果只能是毁灭，除非情况发生某些变化"。

当波拿巴的《大陆封锁令》使英国产品不能到达欧洲时，美国于1807年向欧洲输出咖啡四千二百一十二万二千五百七十三磅，蔗糖一亿四千三百一十三万六千九百零五磅。下议院委员会注意了美国中立贸易的上述情况，断言这是"一件明显而迫切需要做的事情，即采用一种通过从产品出产的地方阻碍、限制、并尽可能地防止敌方殖民地的产品出口的办法，迫使欧洲大陆依赖对它开放的唯一的供应来源"。因此，救济英属西印度有在不列颠和美国之间引起战争的危险。

1832年，在英国下议院的另一个委员会的报告中说，过去十年或十二年来英属西印度存在着不少苦难（当时还没有一场国际战争来承当罪过），在最后的三年或四年内这种苦难大大地加重了。1826年，雷德斯代尔伯爵说：没有一个人愿意在英属西印度投资一先令。西印度制度破产了。1823年有人写道："即使这个制度从许多方面看不是败坏的，但跟费用相比，就显得那样无利可图，

仅仅为了这个理由，它必定不久就会被放弃。”

1841年，圣克鲁斯一百五十一个种植园中有十六个因为种植园主无力偿还借款而转移到政府手中，另有六十个在债主手中。奴隶劳动效率低下在苏里南表现得异常明显，那里，1850年，据估计，一百个奴隶做三十七个劳动日，而一百个自由劳工做五十四个劳动日。

加勒比奴隶经济的状况还是处于十八世纪，这是主要的解释。英属西印度种植园经济的规模之小从下表1833年英国解放法令公布后申请补偿 283 的情况中表现出来：

地　方	奴隶数	补偿申请数	每一补偿申请奴隶数
安提瓜	23,350	1,082	21
巴哈马群岛	7,734	1,481	5
巴巴多斯	66,638	7,228	9
英属圭亚那	69,579	3,061	23
英属维尔京群岛	4,318	382	11
多米尼加	11,664	1,041	11
格林纳达	19,009	1,055	18
牙买加	255,290	16,435	15
蒙特塞拉特	5,026	296	17
尼维斯	7,225	399	18
圣基茨	15,667	1,202	13

地方	奴隶数	补偿申请数	每一补偿申请奴隶数
圣卢西亚	10,328	890	11
圣文森特	18,114	938	20
多巴哥	9,078	372	24
特立尼达	17,539	2,356	7
英属西印度	540,559	38,218	14

由此可见，英属西印度的奴隶经济是建立在大量奴隶主而每一奴隶主只占有少数奴隶的基础上的。奇怪的是，日后变成农民阶级重要基地的殖民地如多巴哥、蒙特塞拉特和尼维斯，在1833年比起那些传统的殖民地如牙买加和巴巴多斯来更是真正的种植园经济。从下列未起诉的补偿申请表中看出，占有奴隶不到十人的奴隶主居优势。

地方	1	2	3-5	6-10	11-25	26-50	51-100	101-151	152-200	201-300	301-500
格林纳达	301	128	222	129	76	20	27	45	30	20	4
多米尼加	233	124	169	120	87	55	49	23	7	5	—
蒙特塞拉特	53	31	33	35	33	7	14	10	7	6	1
尼维斯	54	41	67	40	34	14	15	22	9	7	—
圣基茨	225	113	189	82	43	15	27	29	23	18	2
圣文森特	211	101	153	102	73	22	31	26	21	22	7
多巴哥	105	44	62	27	25	7	25	22	10	12	2

在格林纳达和圣基茨，十个补偿申请者中有

三个原仅占有奴隶一人。原占有奴隶不到五人者在格林纳达三个补偿申请者中有两个，在圣基茨十个补偿申请者中有七个，在圣文森特、多米尼加和多巴哥五个补偿申请者中有三个，在蒙特塞拉特两个补偿申请者中有一个。在格林纳达、多米尼加和圣文森特原占有奴隶不到十人的补偿申请者占补偿申请者总数的四分之三，在圣基茨占补偿申请者总数的五分之四。牙买加的圣凯瑟琳、圣多罗西、圣约翰、圣托马斯谷、圣玛丽、圣安、维尔、克拉伦登和曼彻斯特各联合区共有四千零五十九个补偿申请者，占全岛补偿申请者总数的四分之一。在这四千零五十九个补偿申请者中，18%每人原占有一个奴隶，12%每人原占有两个奴隶，20%每人原占有三个到五个奴隶，14%每人原占有六个到十个奴隶。换句话说，每五个补偿申请者中有三个每人原占有奴隶不到十人。

284

这样看来，英属西印度以一种属于生产仅能维持生存的经济，从事着为输出而生产。按英属西印度的传统风尚，在那里，奴隶人口中一个相当大的部分是非生产性的，是“大户”人家的随从者，从事种植园经济的社会方面而不是经济方面的活

动。如1806年平卡德在他的旅行中所写的，这些奴隶在主人吃饭时挥扇赶苍蝇，在主人上床时挥扇赶蚊子。因而这种情况就加深了英属西印度必然发生的困难。下表表明家务奴隶所占的比重：

地　　方	奴隶总数	农田奴隶	家务奴隶	家务奴隶占奴隶总数 %	家务奴隶与农田奴隶之比
安提瓜	23,350	18,421	2,232	9.5	1:8
巴哈马群岛	7,734	4,202	2,434	31.5	1:2
巴巴多斯	66,638	47,206	12,511	18.8	1:4
英属圭亚那	69,579	57,490	4,871	7.0	1:12
英属维尔京群岛	4,318	3,088	738	17.0	1:4
多米尼加	11,664	9,480	1,077	9.0	1:9
格林纳达	19,009	14,716	1,325	7.0	1:11
牙买加	255,290	187,750	31,966	12.5	1:6
蒙特塞拉特	5,026	4,070	393	8.0	1:10
尼维斯	7,225	4,636	1,207	16.5	1:4
圣基茨	15,667	11,350	2,571	16.5	1:4
圣卢西亚	10,328	8,112	1,451	14.0	1:6
圣文森特	18,114	13,673	2,208	12.0	1:6
多巴哥	9,078	7,443	632	7.0	1:12
特立尼达	17,539	11,824	3,262	18.5	1:4
英属西印度	540,559	403,461	68,878	12.75	1:6

可见，在整个英属西印度包括最重要的岛屿牙买加，每一百个奴隶中近十三个从事家务劳动，每一百个在田间生产的奴隶就有近十七个在家庭

285

服役。由于奴隶主人数众多，平均每个奴隶主只占有少量奴隶，这种情况使1833年英属西印度的奴隶制更象一种家庭管理制而不象一种商业种植园经济。

加勒比地区的生产变得日益无利可图，在这同时，这个地区的生产对宗主国经济的重要性也日益降低了。英国对英属西印度的出口，1821年是四百七十万四千六百一十英镑，1828年是三百七十二万六千六百四十三英镑，1832年是三百八十一万三千八百二十一英镑①。可见，从1821年到1832年英国向英属西印度的出口减少了四分之一。1821年，英属西印度从英国进口值占英国总出口值的11%；1828年占7%；1832年不到6%。1841年，马提尼克总进口值是二千零九万六千一百法郎，1848年是一千四百一十五万三千七百三十三法郎——减少了30%。瓜德罗普的进口值从1841年的一千七百三十六万五千八百七十五法郎降到1848年的一千一百九十八万零四百八十法郎——减少了几乎三分之一。

① 原文如此，恐系三百五十一万三千八百二十一英镑之误。——译者

拿宗主国的观点来讲，重商主义时代已经过去了。西印度是一个萎缩的市场。它们所生产的成本较高的蔗糖还要和宗主国更好主顾的蔗糖相竞争。就英属西印度来说，这样的竞争者是印度和巴西。就法属西印度来说，是同甜菜糖相竞争。1839年，仅仅一个利尔镇就有六万四千一百八十六人爱吃甜菜糖，瓦朗西安内有五万一千二百一十一人爱吃甜菜糖。法国甜菜糖业的一位宣传员莱斯蒂布杜瓦说："如果甜菜糖业遭到破坏，仅仅一个专区将有比我们四个蔗糖岛屿的白人还多的人受到影响。"那一年，法国四个省共有四百五十七个甜菜糖厂（占法国甜菜糖厂总数的五分之四），出产甜菜糖三千二百万公斤（占法国甜菜糖产量的三分之二）；这四个省的人口二百八十万，支付税款一千七百万法郎，地方收入一亿三千二百万法郎——为法国人口的十二分之一，直接税收的十五分之一，国民收入的七分之一。这四个省在国民议会有议员三十四名。甜菜糖利益集团代替了西印度蔗糖利益集团。

此外，甜菜糖业主还强调，甜菜糖的生产比蔗糖的生产能为宗主国工农业创造出更多和更好的

顾客来。1839年，莱斯蒂布杜瓦计算过，黑奴的食 286 物费用平均每月为十个生丁①，而法国一个劳动者单是在面包上每日就花费十八个半生丁。一个人有了三千五百法郎，按一个奴隶平均衣着费二十三法郎计算，可以供给一百五十个奴隶一年的穿着，而法国工人的衣着费，按照最保守的计算，一年将近八十二个法郎。另一个宣传员德埃问道：在第一个例子中种植园主反对把奴隶的成本省略掉吗？他回答说，一个劳动多年的奴隶的费用未必能达到法国制造业一个工头一年的费用。因此，莱斯蒂布杜瓦下结论说："受雇于甜菜糖生产的人口愈多，他们从生产利润中所得的份额愈大，他们的消费量愈大，那么，他们和蔗糖岛屿相比，对我们制造业和农产业的繁荣所作的贡献也就更直接了。"

但是西印度人没有学到什么东西，也没有得到什么好处。这些种植园主好象还是生活在十八世纪一样，滔滔不绝地谈论他们对于宗主国经济的重要性。1807年，牙买加一个代理人说：奴隶贸

① 一个生丁(Centime)等于一个法郎的百分之一。——译者

易的废除会使商业萎缩、收入减少和航运不振，最后会搬走不列颠繁荣的大基石。1833年，英国议会中的一位西印度议员亨利·古尔本要求下议院注意商业和农业受到的促进，看看小村庄发展成为城镇，都是由于和殖民地发生了联系。他受到人们的嘲笑。

带着法国重新征服海地的希望，一个名叫圣多明各业主协会的团体组织起来了。这个协会在1820年出版的一本小册子中发问：是否“为了几千非洲人的利益，或为了冒失的改革家的空虚的乌托邦梦想，而要轻易地牺牲掉二千九百万法国人的利益呢”，这个问题就好象法国革命只是一篇神话，海地革命只是一场恶梦罢了。好象1763年的时钟已停了一样，这小册子继续写道：

287

“如果奴隶制是违反自然法则的话，如果在历代，在最善于治理和最有人性的所有民族中，这个政治上的罪行轻率地受到了宽容的话，如果黑人在非洲注定被他们的同胞消灭掉或象犯人一样被置之于死地的这种境况，比他们被弄到圣多明各太太平平地当劳工的境况是更幸运的话，那么，无疑地，为他们而呼吁自由和人道主义的伟大原则，就有正当的

理由了。但同时，就有必要禁运强使我们接受的物品，禁用有营养价值的奢侈品，禁止没有交换就不能存在的商业往来；就有必要给我们的商船和海军订出一个新的方针，或者在你们港口里把你们船只统统烧毁。总之，这就有必要毁灭你们的殖民地对你们的政治制度和资本内部流动同时发生的影响，使法国人成为一个没有工业、没有主动性的新民族。”

这是来自亡灵的声音。1839年，德埃问道：有三千三百万人的国内市场的法国制造商怎么能依赖于或者受支配于一个仅有十一万三千九百六十一个实际消费者和二十八万五千九百五十六个奴隶（他们吃的是木薯粉，穿的是棉布裤，一个人一年的生活维持费不超过二十法郎）的殖民地市场呢？

宗主国资本主义的敌意一般在特殊既得利益势力的敌意中反映出来。这种既得利益势力主要的是航运业者。在十八世纪，对航运业者来讲，蔗糖殖民地是帝国的宠儿。而1807年，利物浦自己投票赞成废除奴隶贸易。同年，在利物浦，每二十四艘航船中只有一艘从事对外贸易。在整个不列颠，每五十二艘航船中只有一艘从事对外贸易，每二

十三个海员中只有一个受雇于这种贸易，每八十英镑的资本中只有一镑投资于这种贸易。

利物浦还领导废奴运动。1833年，利物浦巴西废奴协会宣布：独占制度的结果，致使二百万英镑以上的英国资本被迫流入其他渠道，使用外国航船，向其他欧洲国家支付运费、佣金和税金，使英国的船主遭到极大的损失。同年，在议会的利物浦代表说：继续给英国商业以束缚的任何英国大臣应受到弹劾。最迟在1833年，利物浦的经济已是以装运美国奴隶生产的棉花到曼彻斯特纺织厂为基础了，而以往它一直是以装运奴隶从非洲到西印度生产蔗糖为基础的。

288

在莱斯蒂布杜瓦看来，出现在法属西印度的法国海上贸易衰微的种种征象，和随着奴隶的解放，法国航运会不可避免地遭到毁灭，这些一点都不象是真实的。

参加奴隶解放运动的另一个重要的既得利益势力是精糖业主。英国和法国精糖业主需要大量的粗糖，而这两个国家在加勒比地区的殖民地却供应不了。因此，他们准备把曾为他们产业奠定基础的所有重商主义的原则和信条统统抛弃。1831

年，有人代表普雷斯顿的炼糖业者的利益提出问题：只有西印度的利益才应该受到重视吗？1833年，代表塔村炼糖区的威廉·克莱说：通过付给西印度种植园主以所提出的补偿金的办法来解除西印度的垄断，是一笔合算的交易。重商主义已过时到了这种地步，甚至连发展加勒比地区精炼糖业的前景也没有引起惊骇。1832年，下议院委员会谴责在英帝国任何地区禁止加工制造，认为是不合理的，特别是禁止种植者把自己的产品进行加工制造。但是当这个委员会强调，作为交换，英国精糖业主应有完全的自由输入非英国的蔗糖时，它却小心翼翼地补充说："对在一种限制性制度下形成起来的业者的尊重恐怕将使下议院只能逐步放宽限制。"

精炼糖的问题在不列颠引出了奴隶解放论战中一个最关紧要的论点。在重商主义制度下殖民地垄断着宗主国的市场。但是，在同波拿巴作战期间，由于《大陆封锁令》和把蔗糖又从英国军队占领的岛屿输入到英国，使得英国市场出现了存货过多和英属西印度产品的价格下跌的现象。因而，1807年，英国政府决定，唯一解决的办法是把产量

减低。为了这一目的，英国政府废除了奴隶贸易，这是庇特所没有做到的。首相格伦维尔问道：种植园主现在不是“为手头堆积着的产品而苦恼吗？这289些产品他们找不到市场。如果你继续容许新输入（奴隶），那岂不将增加他们的苦恼，把他们引致毁灭吗？”

因此，为了种植园主本身的利益，第一次提出了从那时起在加勒比历史上成了一句口头禅的一件事实——那就是，当世界各地产量由于各种促进而迅速提高，各国的食糖正进入宗主国市场的时候，加勒比地区的种植园主却受到生产过剩的非难。1833年，不列颠奴隶解放法令的发起人斯坦利伯爵断言，西印度种植园主生产蔗糖正达到为殖民地的情况或欧洲市场对蔗糖的需要所不能辩护的程度。实际上，当不列颠在竭力打击西印度的垄断，从巴西和其他地方输入更多的那种认为英属西印度生产过剩的蔗糖时，英属西印度蔗糖的产量正在缩减中。

对这种看起来不合逻辑的事实提出的巧妙解释是，英属西印度的产量超过了英国的消费量。其多余量必须向欧洲输出，在那里欧洲正同来自巴

西和古巴价格较低廉的蔗糖作竞争，而英国从巴西和古巴进口蔗糖仅仅是为了精炼和再出口。因此，这种议论说，英属西印度的得救有赖于把它的产量减低到和英国消费量相等的程度，这样就会给西印度一个"真正"的垄断。那个多余量估计为英属西印度产量的四分之一。斯坦利在辩论奴隶解放问题时说："就蔗糖生产的数量来说，我不大相信降低蔗糖产量在某种程度上总是一件值得惋惜的事——我不大相信，如果蔗糖产量降低了，就有害于种植园主和殖民地本身的利益。"

一百年前，英国贸易部曾埋怨英属西印度种植园主为了维持价格而限制产量。现在斯坦利劝告种植园主正是要那样做。可是，1733年所涉及的问题是奴隶劳工的增加，而1833年是奴隶劳工的废止。

在加勒比地区的英、法、荷、丹殖民地，奴隶制的废止是宗主国对难以驾驭的殖民地人民采取的一种措施，而在西班牙的殖民地——古巴和波多黎各，宗主国政府却不顾殖民地的强有力的反对要坚持奴隶制。殖民地人民的论点主要靠经济方面的理由来支持。他们指出，白人、自由劳工要比 290

黑奴劳工低廉。据估计，1862年古巴四百九十英亩土地和七十四个自由劳工的蔗糖产量相等于六百三十五英亩土地和一百四十二个奴隶劳工的蔗糖产量。在那一年，自由劳工担负四分之一的古巴蔗糖生产和六分之五的烟草生产。下列普查数字证明，并没有自由劳工不足的危险：

年份	自由劳工		奴隶	总计
	白人	黑人		
1817	276,689	119,221	239,694	635,604
1846	425,769	149,226	323,897	898,892
1857	560,161	177,824	372,110	1,110,095
1867	833,157	248,703	344,615	1,426,475

在古巴，奴隶制的主要受益者——蔗园主在要求保存奴隶制，继续进行奴隶贸易（是奴隶制的基础）的问题上意见不一致，这一事实使古巴的情况更加严重了。1843年，古巴主要产糖区——马坦萨斯有九十二个种植园主要求废除奴隶贸易。1866年，古巴的几个奴隶主向西班牙议会提出一份备忘录，在备忘录中声称：废除奴隶贸易的后果将使“巨大的制糖厂所获得的暴利有所减少；而如果这些大厂获得更多，那些值得有效地加以保护的小制糖厂就要受困，被扼杀”。正当蔗糖生产设

备的费用变得更大时，奴隶的价格也提高了；当制糖厂的规模变得更大时，提供所需资本的种植园主人数日益减少。1860年，在总数二千家制糖厂中只有八家够得上是真正的大型制糖厂。这些大厂共生产蔗糖六万六千二百五十吨，其他制糖厂共生产五十万六千八百吨。在一般的制糖厂，每三十三英亩蔗田平均出产蔗糖二十七吨，拥有先进机器设备的大种植园是三十六吨。较不富裕的种植园主倾向于废除奴隶制，他们从这个制度得到的利益不如过去所得到的那样大了。 291

波多黎各的情况在加勒比地区是独特的，那里不仅白种人口超过有色人口，而且奴隶在总人口中比重极小，在奴隶制度下自由劳工占优势。下表在加勒比史上还没有相似的情况：

人　口	1827年	1834年	1860年	1872年
总人口	323,838	357,086	583,181	618,150
白人	162,311	188,869	300,430	328,806
混血种人	100,430	101,275	241,015	257,709
自由黑人	26,857	25,124		
奴隶	34,240	41,818	41,736	31,635
奴隶占总人口%	10	12	14	5
奴隶占有色人口%	21	33	16	11

这三万一千六百三十五个奴隶分别掌握在近两千个奴隶主的手中。只有少数奴隶主占有五十个以上的奴隶。这些奴隶中年龄在十五到五十岁之间的仅二万一千人。许多奴隶从事家务劳动。男劳动力共有一万一千七百四十八人。这种情况的解释是，波多黎各是一种小农场和多种经营的经济，以一些次要作物为基础，而不是以种植园主要作物为基础的。1830年，波多黎各总种植面积是十二万零七百二十一库埃尔达①，其分配如下：淀粉质的蔬菜，四万零九百五十五库埃尔达；咖啡，一万七千二百四十七库埃尔达；玉米，一万六千六百七十四库埃尔达；水稻，一万五千二百九十库埃尔达；蔗糖，一万五千二百四十二库埃尔达；水果，八千三百零一库埃尔达；棉花，三千一百七十库埃尔达；烟草，二千六百七十六库埃尔达；其他农作物，一千一百六十六库埃尔达。这个岛屿拥有牛七万头，马五万三千匹，猪二万五千头，家禽三十四万七千只，绵羊七千五百头，山羊六千头。

---

① 库埃尔达（cuerda）：波多黎各的面积单位，相当于0.97英亩。——译者

波多黎各基本上是一个生产粮食的殖民地，1824年人口出生率是千分之五十六，1872年人口密度每平方公里是一百八十人。所以波多黎各不需要奴隶制，它有充足的自由劳工供应，预料它也不会发生劳工不足。1866年，这个岛屿派遣代表到西班牙要求废除奴隶制，认为这不仅在道德上是必要的，而且在经济上也是必要的。在正式备忘录中他们提出："波多黎各奴隶制的继续存在没有任何真正可以为人接受的理由。岛上的普遍繁荣不需要奴隶制。奴隶制的消失不影响任何生产要素。奴隶主的私利必然要求废除那个制度。"

他们提出的自由劳工胜过奴隶劳工的论点，292 足以使亚当·斯密增加声誉。这些论点值得加以引录：

"让我们把所有不利条件作为一方面和所有有利条件作为另一方面进行估量；让我们把自由劳工劳动时运用较大的才智和关心，他们表现的忠实和个人责任心，他们工资的低廉，他们发挥出来的积极性，所有这些作为一个方面加以考虑，然后，在另一方面，考虑奴隶的疾病、逃跑、捉拿、洗礼、结婚、安葬，由奴隶主负担的一切费用；偷窃和由此引起

的司法诉讼；刑罚、疾病、有时懒惰造成的旷工；最后，把持续不断的生活维持费、医药费以及其他许多费用加上去，这就可以看出，为了使奴隶劳工比自由劳工更合算，奴隶主必须从心中摒除一切宽厚的思想感情，一切正义的观念，把黑人看成只是一部专门的生产机器，这部机器能以最低生活费一天开动十四小时，至多使用四、五年。”

如果波多黎各按照十九世纪最后二十五年传统的标准列为加勒比经济最落后的地区之一，波多黎各人在观察事物的智力方面却远超过了邻近地区。

（2）政治因素

现在我们要考虑的，废除奴隶制的第二类因素，是政治方面的因素。这可以分两方面——宗主国和殖民地来论述。

从宗主国的政治的角度来讲，加勒比地区奴隶制的废除一个方面是工业资产阶级反对地主贵族那个总斗争的一部分。这一斗争是在法国随着1789年的法国大革命开始的，在英国随着1832年的第一项改革法案而向前推进，随着1846年英国

谷物法的废除而获得胜利，在美国内战北方打败南方的胜利中达到高潮。1868年西班牙废除君主政体革命的成功，是这一斗争姗姗来迟的反响。

另一个方面，奴隶解放是欧洲工业无产阶级走向民主政治的总运动的一部分。反对奴隶制的 293 骚动中心是以曼彻斯特、伯明翰、设菲尔德和巴黎为首的英法大工业城市。1833年，教友会信徒废奴派约瑟夫·斯特奇说："人民必须去解放奴隶，因为政府永远不会解放他们。"西印度的奴隶制依赖于不列颠那些虽然衰落但仍有选举权的十八世纪的城市和议会的贪赃枉法。工人阶级的领袖科贝特说：奴隶劳工的成果久已习惯把英国人训练成奴隶。一个西印度在外业主温福德勋爵说："上帝禁止有象迫使奴隶主放弃他的奴隶财产这类事情发生。一旦这条原则被采用，所有财产也就完蛋了。"

在通过第一个改革法案的那一届议会选举中，西印度的奴隶制是一个重要的争论问题。布鲁厄姆在设菲尔德进行竞选时说："我拥护西印度奴隶制的废除。我要把这个制度连根拔掉。我已经把它撼得松动了，只要你们肯助我一把力，我一定会

把它拔起来，在你们的头上舞一舞。”人们嘲笑候选人在奴隶制问题上的观点。黑人被带上金锁链拉到选举场，在黑人找不到时就用烟囱打扫夫来代替。在乡下的议员竞选演说台有一半装饰着白人种植园主鞭笞黑人妇女的全身画像。1833年的奴隶解放法令是改革议会通过的第一批法案中的一个。

组织起来的法国工人阶级同样担负起了解放奴隶的事业。1844年1月22日巴黎的工人向众议院要求立即废除奴隶制，称奴隶制是麻疯病，他们“以工人阶级的名义”强烈提出抗议，“反对奴隶制的支持者，这些奴隶制的支持者竟断言……法国工人的境况比奴隶的境况更悲惨”。法国奴隶解放运动是1848年法国革命的直接后果，当时在巴黎街道上都筑起了路障。解放奴隶的决议非常简练：“在法国的土地上再也不能支持奴隶制了。”临时共和政府指定一个委员会尽快地草拟在所有法国的殖民地立即解放奴隶的法令。

294 荷兰工人阶级于1849年5月12日在阿姆斯特丹一个新教堂里发生的事件中表示了他们对于奴隶制的态度。那天国王威廉三世巡访该教堂。教堂

里陈列着一个饰有纹章的盾，它的荣耀使人回想到荷兰的荣耀。在这个盾上有用拉丁文写的箴言："公正、虔诚、忠实。"在这些字的下面不知什么人涂写了三个字："苏里南！"

从西班牙殖民地人民的立场来讲，奴隶制的废除是古巴独立斗争和波多黎各的自治运动的一个主要部分。1868年，古巴第一次独立战争爆发。塞斯佩德斯举起了起义的旗帜，立即释放了奴隶。解放奴隶的法令写道：

> "当古巴革命宣布国家独立时，也宣布了普遍的自由，认为这个自由只限于一部分人口是不能被接受的。一个自由的古巴和一个奴隶制的古巴是水火不相容的，废除西班牙制度必须包括废除最不公正的奴隶制，而根据最高的正义也非包括不可。"

和在他以前的林肯一样，塞斯佩德斯懂得，一个半奴隶半自由的国家是决不能生存的。也和林肯一样，他利用奴隶的解放作为斗争中的一个有力的政治武器。依照法令，奴隶被释放和被征召为国家服役。支持革命的那些奴隶主可以有资格获得奴隶补偿金，如果他们要求的话。反对革命的奴隶主就不能有这种待遇了。在欧洲，没有一个人象

大约一个世纪前塞缪尔·约翰逊曾嘲笑北美十三个大陆殖民地的革命者那样，去嘲笑古巴奴隶主为自由而高声呼喊。古巴革命所达到的道义上的地位是美国所未能达到的。古巴革命承认黑人是一个完全的人，白人的政治自由不能以黑人居于社会从属地位为基础。

在波多黎各，白人公开地把独裁政治、垄断和奴隶制列在一起，也把奴隶的权利放在白人自己的公民自由的前面。波多黎各在西班牙议会中的一个代表拉斐尔·德拉夫拉引了费加罗的一句名言，“自由不是一种海外的商品”。他向那些在1868 295 年革命中为了人类不可剥夺的权利曾经起来革命的人们挑战，说：在比利牛斯山的这一边是真理，到比利牛斯山的另一边却是谎言。另一个代表，埃米略·卡斯特拉尔问道：“当拉丁美洲观察到在西班牙的属地上存在着为人类的良心愤怒摒弃的白人奴隶制和黑人奴隶制、殖民地政体和奴隶政体时，我们能给拉丁美洲什么样的独立的、共和政体的、民主的榜样呢？”在奴隶解放运动的领袖中罕见的具有历史知识和评价历史的才能的卡斯特拉尔，在谈到1794年法国国民议会废除奴隶制时

宣称：

“纵使国民议会曾犯下更多的罪过，贱民的眼泪赎回了人，永垂不朽的斯巴达克的眼泪解放了人，奴隶的眼泪创造了人。那些眼泪凝聚了所有后代人的感激和所有曾遭受万恶的奴隶制蹂躏的前代人的祝愿，那些眼泪足以把所有的血迹冲洗干净。”

在西班牙，有许多人建议：波多黎各奴隶制问题应等待古巴的事件结束后解决。当时古巴独立战争处于最激烈的阶段。这种说法对波多黎各人来说，是一种咒诅。1873年，桑罗马给西班牙议会的复信中说：

“使波多黎各的利益从属于古巴的利益是……一件极不公正的事情。我不承认它，无论从法律的观点，从政治的观点，从历史的观点，或从经济的观点来看，波多黎各的利益都不能从属于古巴的利益。究竟什么时候他们会让我们波多黎各同他们的永恒的古巴和平相处呢？”

（3）人道主义者的鼓动

人道主义者所鼓吹的废除奴隶制运动是特别同英国的克拉克森、威尔伯福斯和福埃尔·巴克

斯顿，法国的维克托·舍尔歇这些名字联系在一起的。他们提出了废奴斗争的两个方面的问题：第一，奴隶贸易是非人道的，它的废除是人道主义的胜利的观点；第二，奴隶的解放必须采取渐进的政策。

废奴派（人们通常这样称呼他们）坚持不懈地296传播这种观点，即人道主义的考虑是主要的因素。关于1807年废除奴隶贸易的辩论，威尔伯福斯在他的日记中这样写道：

> "我们的成功是多么惊人啊，这些议员过去是那样的吹毛求疵，很少有人愿意倾听关于废除奴隶贸易的演说，但是今天议会对这事是那样地关心！六个或八个人同时站起来，特别是年轻的贵族……每个人都来同我握手。有好几个是第一次投我们的票……现在废除奴隶贸易是多么得人心啊！上帝能使人心转变！"

英国议会竭力强调这个解释。在上议院有人对宣称奴隶贸易违反正义和人性一事提出异议，理由是这种宣称丢了奴隶贸易商的脸。因此，就有人提出以稳健的政策作为废除奴隶制的唯一基础的修正案。上议院到最近一直是废除奴隶贸易的

障碍，投票赞成原来的措词。人们这样认为，修正案会在国外加深怀疑，以为不列颠的殖民地买足了奴隶，能经得起废除奴隶贸易。劳德戴尔伯爵问道："这样，设想我们自己不作出牺牲，我们怎么能够请求外国同我们合作废除奴隶贸易而收到一些效果呢？"

直到这个时候，英国废奴派从来没有支持过奴隶的解放，在奴隶贸易废除后的某一天他们提出了一个逐渐废除奴隶制的议案。威尔伯福斯对这一议案的提出感到高兴，因为这给了他一个反对这个议案的机会，表明他的党总是把废除奴隶贸易和解放奴隶区别开的。废奴派注意到用来防止规避废奴法令和保证此项法令执行的各种措施。他们提出了一个对奴隶进行登记的议案和一个使奴隶贸易成为严重罪行的议案。1814年，有人建议把所有私运入英国领土的奴隶立即宣布释放。威尔伯福斯否决了这一建议，他说："我们的目标和一般的说法过去是，现在还是，通过废除奴隶贸易产生一种繁殖而不是购买的意向。这是一个极重要的原则，在各个方面都适用，在各处都会起到革新的作用。"

到了1823年，废奴派在相当大的程度上为殖297民地对传教士的攻击所驱使，才采取了解放奴隶的政策。他们采取的政策是一种渐进解放的政策。下面是接替威尔伯福斯担任议会领袖的巴克斯顿的讲话：

> “不要着急，不要图快，不要唐突，不要带有任何暴力的特征……（奴隶制）会消逝；它会衰落；它会断气；它会象点燃的蜡烛那样自己烧进烛台的插座中，然后熄灭……我们将让它逐渐地衰微下去——缓缓地，静悄悄地，几乎不知不觉地消失掉、被忘却。”

在废奴派的压力下英国政府准备了各种的改良方案，意图在奴隶和种植园主之间找出公平的解决办法来。对英国政府采取的渐进主义的中间道路政策，首相坎宁作了解释。他说：有许多结，不能一下子把它们解开，也决不能用刀把它们割断。在道义上是正确的东西，决不能把它同在历史上是伪造的东西混在一起。政府面临着“原则上不相容的偏见和谬论”，它不能就象为一个“表面上完全扫清了以前各种权利和义务上的障碍物”的新世界那样去制订立法。奴隶制不是，也不能被当作

是仅仅一个权利、人道主义或道德的问题。

改良的措施如下：废止对女奴隶的鞭打；禁止在田间鞭打奴隶；犯法后的处罚按规定日期延缓执行；对惩罚进行登记；对出得起价钱购买强制释放证书的奴隶给予便利；接受奴隶到法庭作证；任命奴隶保护人；为奴隶开设储蓄银行；废除星期日市场，另给奴隶一天时间作购买之用；一个星期劳动六天；一天劳动九小时；对奴隶在宗教上和道德上的提高作出规定。

这些措施立即被采用到王室殖民地、英属圭亚那、特立尼达和圣卢西亚，以及波拿巴战争后所并吞的一些殖民地。这些没有自治机构的殖民地，由国王颁布只经枢密院审议的敕令来施行上述措施。对那些自治殖民地，则以宗主国政府"适度的、但有权威性的劝告"的方式建议它们采纳上述措 298 施，而不施加直接的压力或干涉，除非殖民地拒不听从。

英国废奴派的成功依赖于贵族的赞助、议会的外交和当政者的个人权势。他们不赞成过激的措施，害怕引起公众的不安。这种保守主义主要是威尔伯福斯领导的结果，他一心一意要适度、妥

协、迟延。他是1817年的秘密委员会成员之一，该委员会是在预示彼得洛大屠杀① 来临的那些日子里为调查和压制民间不满现象而设立的。因为他支持1815年的谷物法，他的住宅差点遭到群众的洗劫。他认为议会的改革方案过激。他的政策，如他的一个最有能力的副手斯蒂芬所批评的那样，是"让一位内阁大臣的书架上堆满那苦心写成的备忘录，成年累月地以会议去纠缠他，而最后只悄悄地说一声某位总督同大人物的关系很好，不要伤他的感情，这个政策就要加以改变"。

随着议会改革运动的发展，废奴派的另一类型的更大胆、更坚定的废奴派，提出了立即采取行动的要求。约瑟夫·斯特奇就是这样一个人。保守派和激进派在1830年5月反奴隶制协会的一次会议上发生了冲突。这次会议在波纳尔的修正案之前，发表了一些例行的决议和演说。当波纳尔站起来提出立即解放奴隶的修正案时，会场一片混乱，巴克斯顿表示反对，布鲁厄姆进行调解，威尔伯福

① 彼得洛大屠杀(Peterloo Massacre)：指1819年8月16日在英国曼彻斯特圣彼得广场召开的群众大会遭到镇压。——译者

斯挥舞着手要求大家静下来。但是修正案终于“在一阵胜利的欢呼声中通过，那欢呼声会使人在同一距离听不见尼亚加拉瀑布的声音”。

在这一个时期，杰出的废奴派是在英国殖民部任职的詹姆斯·斯蒂芬。他从这个有利的职位出发，为奴隶出庭辩护，把受托人职责的原则的尊严性和真实性提到为后来从未到达的高度。从以下的一段引录（摘自1831年和1832年斯蒂芬写的两卷官方备忘录）中可以看出他是一个实行家：

> “剥夺一所公馆或一套车马虽然可能使人感到痛苦，但和长期排斥于人类生活的那些普通权益之外的情况是不能相比的，而公认的事实证明，奴隶是在这种条件下劳动着的……人类社会的根本目标——生命、财产和名誉的保障，一定要放在它的从属目标——享受特有的选举权的前面。” 299

斯蒂芬是王室殖民地政府著名的法庭辩护士，如1841年的备忘录中所指出的那样，他的论据是：“在许多奴隶主手里的普通公民权是暴政的最恶劣的工具，一直到现在还是为压迫人类而打制出来的。斯蒂芬是一个精力极旺盛的人，不倦的工作者，他在四十八个小时内草拟出奴隶的解放法

令。在法令中包含有国务大臣作出的让步和他本人所反对的改良主义，但这不是斯蒂芬的过失。

废奴派采取的渐进解放的政策失败了。在废奴运动的早期年代里，庇特和威尔伯福斯曾强调奴隶人口可以保持下去，无需奴隶贸易。在1832年的前十一年中英属圭亚那的奴隶人口减少了五万二千人，据巴克斯顿计算，如果按着这个比率减少下去，地球上的人口在五十年内将会绝迹。这种惊人的死亡率是殖民地扩大甘蔗种植所付出的代价，是同对奴隶的严厉惩罚分不开的。在1829年一年中奴隶受的惩罚不下二万次（平均每三个奴隶遭到一次），总共被鞭打了二百万次。斯蒂芬写道：如果不列颠劳工按同一比例受罚，那么惩罚的次数将在六百万到七百万次之间。英属圭亚那还是一个王室殖民地，在那里废奴派的所有改良措施均已付诸实行了。

1833年，英属殖民地废除了奴隶制。但是它还是渐进的解放。所制定的一种学徒制1838年宣告废除，但一直继续到1840年。

法国废奴派和法国政府同样采取了渐进废除奴隶制的政策。1832年，废除释奴税。次年，政府制

止在奴隶身上打烙印和对奴隶加以残害，建立了奴隶总登记处，对黑人中的自由人给予公民权。1836年，十八世纪初期的惯例复活了，按此惯例，奴隶一到达法国后就成为自由人。政府的措施得到"法国废奴协会"的完全支持。"法国废奴协会"作为"黑人之友"这一组织的后继者，于1834年成立。该协会很重视渐进政策。协会的主席是布罗格 300 利公爵。协会有两位副主席，其中一位是经济学家伊波利特·帕西，最著名的会员有诗人阿尔方斯·德拉马廷和政治科学家亚历克西·德托克维尔，后者是《美国的民主》一书的著名作者。

1833年，帕西提议，此后出生的奴隶的孩子应一律予以自由，宗主国政府应作出决定解放证书价格的法令条款，但他的建议未获通过。次年，德托克维尔提出的十年内渐进解放和对种植园主给以补偿的建议甚至没有进入讨论之列。1840年，政府指定一委员会，以布罗格利公爵为主席，研究这个问题。委员会花费了三年时间，写出一个报告，结论含含糊糊，谁也不满意。1845年，政府制定一项强迫解放奴隶的条款，限制肉体上的惩罚，对受托管理的奴隶给以基本的和宗教的教育。属于国

家的奴隶于1846年和1847年获得解放。

当事件迅速发展，1848年的革命快到收场的时候，废奴运动的领导权落到了维克托·舍尔歇的手中，他在同一个时期是法国的克拉克森，又是法国的威尔伯福斯。他是宣传家兼政治领袖。象克拉克森（在他认为是一项改革运动的事业中，他是个多产作家、小册子作者）一样，舍尔歇曾广泛地游历了蓄奴地区：墨西哥、古巴、美国和法属西印度。他的最重要著作是1833年出版的《黑人奴隶制和殖民地立法》，1842年出版的《法国殖民地：立即废除奴隶制》和1847年出版的《过去两年的奴隶制历史》。

舍尔歇开始是支持渐进解放奴隶的，后来成为一个主张立即废除奴隶制的、不妥协的人。他在各省的委员会的协助下鼓吹在全国采取行动。他于1847年8月30日向立法机关提出了他的“十六点”。原文如下：

“把人作为财产是一种犯罪。

“采取的所谓预备的措施显然是不适当的和危险的。

“这些预备的措施并没有完全加以实行。

“奴隶制的毒害只有通过奴隶制自身的废除才 301
能得到肃清。

“在一个奴隶社会里所有正义和人道的观念都丢掉了。

“在殖民地，人还是象牲口一样被出售。

“在奴隶人口中每年的死亡率超过出生率。

“由于夹杂着垂死的制度，法国的荣誉遭到损害。

“英国的例子表明了所有过渡制度的危害性。

“英属西印度的奴隶解放运动在道义上和物质上已获得了令人满意的结果。

“奴隶制的延长威胁着殖民地的至高利益和殖民地人民的安全。

“通过恢复农业劳工的地位，奴隶制的废除增加了自由的农工。

“奴隶主终究会同意解放奴隶的。

“维持奴隶制比废除奴隶制花费更大。

“蛮夷的君主已经废除了奴隶制（指突尼斯和埃及）。

“法属西印度黑奴的解放将导致整个黑人种族的解放。

“因为一个国家所有的人是由共同利害关系而结合的，所以我们每一个人对于由奴隶制产生的罪

恶要负一部分责任。”

1848年革命的来临使舍尔歇的信条成为真正的信仰。他被任命为管辖殖民地的海军副大臣，尔后担任了为进行奴隶解放立法的准备工作而设置的一个委员会的主席。这个委员会的报告基本上是舍尔歇的作品。它是加勒比地区历史上最重要的文件之一。报告里强调奴隶制再也不能延续下去了，奴隶制立即予以废除（不要什么学徒制的过渡时期）不仅符合自然法则而且也符合殖民地的最大利益。这个报告是以法国在为世界树立一个“永恒的榜样”的响亮词句结束的：

> “法兰西共和国不承认在人类大家庭里有等级区别。共和国不相信，一个以自由而自豪的民族，对把整个阶级的人排斥在人类共同权利的范围之外的现象能置之不理。共和国曾严肃地考虑过它的原则。共和国对这些不幸的人的祖先和他们的出生地犯下了罪行，为此正在对他们作出赔偿，让他们以法兰西为自己的祖国，给他们法国公民的一切权利作为自己的世袭财产，从而证明，共和国是不把任何人排除在它的不朽的著名口号‘自由、平等、博爱’以外的。”

丹麦政府同样采取渐进解放的政策。按照 302
1834年王室法令，政府制定了强迫释放奴隶的条例，肯定了奴隶对自己的一块地的所有权，禁止公开出售奴隶和禁止把奴隶子女同他们的父母分离，并为制定一项关于奴隶的劳动、给养和纪律的法律规定了步骤。上述关于奴隶的劳动、给养和纪律的条例于1838年公布。1836年，政府禁止在星期日劳动。学校对奴隶开始进行道德和宗教教育。

但是，随着在欧洲事态发展速度的加快，对立即解放奴隶的要求变得更为强烈了。1846年，在宗主国立法机关一位代表提出立即解放奴隶，对奴隶主给以补偿。这个议案以二比一的票数通过，彻底解放奴隶的法律由政府来制定。1847年7月28日丹麦政府公布了废除奴隶制法令，可是直到1859年为止奴隶主的权力仍然受到维护，但在这一个时期内出生的儿童一律宣布为自由人。1848年奴隶制被废除，由学徒期限来代替，后者延续到1878年。

古巴废奴派更关心的是依照与不列颠签订的条约，废除奴隶贸易而不是废除奴隶制。但是在西班牙的统治下甚至这样主张也是有危险的。废奴

派遭到西班牙政府当局的迅速处理，后者采取了种植园主所表达的下述观点："黑人来到这里是现成的劳力，可是成袋的蔗糖还必须由人们去生产"。杰出的古巴人如历史学家何塞·安东尼奥·萨科，种植园主多明戈·德尔蒙特和另一个知识分子多明戈·赫内被流放或被迫离开古巴，因为他们著文反对奴隶贸易或者在废奴派的请愿书上签了名。一个富裕的种植园主加斯帕尔·贝当古·西斯内罗斯因为有支持废奴运动的嫌疑而受到严重的警告。一位杰出的古巴哲学家卢斯-卡瓦列罗被带到一个军事委员会受诘责。曼努埃尔·马丁内斯·塞拉诺未经审问就被监禁起来，死在狱中。这个岛屿的总督拒绝接见想要对奴隶贸易提出抗议的马坦萨斯种植园主代表团，撕毁哈瓦那种植园主提出的请愿书，用威胁的口吻答复了第三个代表团。古巴的环境就是这样，以致萨科写道，被打上烙印当个中立派比当个亲黑人的人更好。303

1865年"西班牙反奴隶制协会"的成立并没有显著地改变这种情况。虽然"协会"已作出保证要立即解放奴隶，但政府却走渐进解放的老路。就在塞斯佩德斯的奴隶解放宣言公布后的年代里，西

班牙共和政府指责奴隶制不人道，是西班牙的耻辱。然而，他们的人道主义只限于提出一个温和的建议，即今后出生的儿童应被宣布是自由的。1870年，这个所谓“自由愿望的法律”公布了。另外，在古巴内战时期，那些曾协助西班牙军队作战的奴隶、国家的奴隶和年龄达六十岁的奴隶被宣告自由。1880年，奴隶终于被宣布解放了。但是，渐进解放主义取得了胜利，规定的学徒期限延续到1886年10月7日。

波多黎各的例子是西班牙温情主义最好的说明。种植园主一致要求立即解放奴隶，不管有无补偿。宗主国政府却不那样宣布。1873年3月22日，奴隶制被废除。但是三万一千六百三十五名奴隶必须同他们的主人订立不少于三年为期的契约。如果他们的主人拒绝订立那样的契约，那么他们要同其他人或政府订立契约。三名官吏被指定为脱离奴隶身分的自由民的保护者。五年后，脱离奴隶身分的自由民取得了政治权利。这真是小题大做。

（4）国际间和殖民地之间的竞争

在加勒比地区奴隶制的废除中国际间和殖民

地之间的竞争也起了显著的作用。

随着英属圭亚那和特立尼达归并到英国后，较老的英国殖民地的种植园主重新开始了十八世纪和新殖民地的对立。1804年牙买加种植园主阶级的一位领袖认为，英国的奴隶贸易应限于老殖民地，在特立尼达应被禁止。1806年，议会通过一 304 个议案，废除对外奴隶贸易和禁止奴隶进入英属圭亚那和特立尼达。如一位政府发言人所认为的那样，向英国种植园主在古巴、伊斯帕尼奥拉、马提尼克和瓜德罗普的竞争者供给奴隶的正是英国臣民和英国资本。殖民地不仅是欧洲国家繁荣昌盛的源泉，而且是它们海上力量的基础。在这位政府发言人看来，不列颠向欧洲其他国家提供同自己殖民地相竞争的手段，提供使这些国家达到高度商业繁荣的手段，是违反明智的政策的。

1807年英国奴隶贸易的废除给英属圭亚那和特立尼达带来了严重的劳工不足。以后制定的法律把奴隶贸易列为一项重罪，并要求每个殖民地进行奴隶总登记，这样就给逃避废奴法令造成了困难。但是这个法令有一个漏洞，它允许每个奴隶主在旅行中随身带两个家仆。英属圭亚那和特立

尼达在老殖民地投机者的支持下最大限度地利用了这一漏洞。一种在殖民地之间进行的欺骗性的家奴贸易不久就发展起来了并达到了可观的数字。从1808年到1825年，家奴运进英属圭亚那的共有九千二百五十人；1808年到1821年，进入特立尼达的共有三千八百一十五人。

总督和种植园主同样地利用一些似是而非的论据来为这种贸易辩护，鼓励这种贸易。最流行的一个论据是：作为英国直辖殖民地，不能任意决定宗主国政府所掌管的改进措施，应鼓励奴隶从自治殖民地迁来。特立尼达的检察总长主张："如果经枢密院审议的敕令不能达到奴隶的所在地，那么奴隶可以被允许到这一敕令实施的地方特立尼达来。"特立尼达总督说：象在所有殖民地中最糟糕的托托拉那样的岛屿上的贫穷、可怜的黑人，每人每星期只有六品脱[①]玉米粉。总督继续说：另一方面，在特立尼达，土地辽阔而肥沃，种植园主能给奴隶较多的土地去种植奴隶自己的作物，因此，那里的黑人没有一个饿死的，一个黑人不仅有

① 每一品脱（pint）在英国等于二十盎斯。——译者

猪，而且有六头山羊，或许还有狗。总督还这样认为，土质肥沃使奴隶的劳动减少。英国殖民部对此305发表了不同的意见："那不仅不是一个必然产生的后果，而且我倒以为是一个根本不存在的事实。在土质肥沃的地方，生产一定数量的农产品需要较少的劳力，但要生产更多的农产品，就不是雇用较少的劳力了。"

特立尼达和圭亚那的奴隶价值较高，土质较为肥沃，构成了殖民地之间奴隶贸易产生的背景。在巴巴多斯或安提瓜，一个奴隶的价值仅三十五英镑或四十英镑，而在圭亚那和特立尼达在八十英镑到九十英镑之间。1813年，按奴隶人口计算英属圭亚那和巴巴多斯的产量之比是四比一。在圭亚那生产五千磅蔗糖只需要二百个劳动日，而在巴巴多斯需要四百个劳动日。在圭亚那，用于肥料的资本支出是不需要的，而在巴巴多斯，这一项支出需要种植园四分之一的劳动力。一个有六百个奴隶的圭亚那种植园一年生产蔗糖达八百到九百大桶，而拥有三千到四千奴隶的蒙特塞拉特一年仅出口蔗糖一千五百大桶。特立尼达产的甘蔗和较老的岛屿产的甘蔗的含糖量之比是五比二；每

一奴隶的平均产糖量在前者是三大桶，在后者是一大桶。在较老的岛屿种植园主和奴隶都面临着不能继续生存下去的前景。博林布鲁克故意用冷淡的态度来观察这件事情。能预期到的自然的后果是"完全抛弃这些贫瘠的岛屿，到大陆较肥沃的土地上去"。"贫瘠的岛屿"指库腊索、圣欧斯塔蒂乌斯、萨巴、圣马丁、托托拉、多巴哥、格林纳达和圣文森特。

在英国废奴贸易运动开始时，首相威廉·庇特不仅对废除英国奴隶贸易表示关心，而且对由有关的一切国家来废除国际奴隶贸易表示关心。对这个建议的最初反应不是良好的，当英法战争爆发、英国的政策集中在并吞法属西印度殖民地时，这个建议本身也就被抛弃了。

随着1807年英国奴隶贸易的废除，废除国际奴隶贸易的争论又出现了。就当时的情况来说，英属西印度已经失去了每年从非洲来的奴隶供应，而英属西印度的国外竞争者可以自由地从非洲增加他们的劳工供应量。结果是，长期以来曾反对英国废除奴隶贸易的英属西印度种植园主，现在则变成了人道主义事业喊得最响的拥护者。1810年

306

牙买加的希伯特怀着恐惧的心情展望同法国战争的结束，因为那时法国又将在西印度拥有广阔的殖民地了。特立尼达的马里亚特说：不列颠协助西班牙同波拿巴作战，一方面是为自由而战，另一方面是为奴隶制而战。西印度业主霍兰勋爵1807年后在上议院阻拦奴隶贸易和威尔伯福斯1807年前在下议院阻拦奴隶贸易是一样地坚决。霍兰公开指摘奴隶贸易是一种“诱拐和绑架贫困无辜者的制度”，他批评英国政府，因为“在巴黎、马德里以及里约热内卢这项事业如果说不是实际上已经被出卖，那么它则受到了冷落的对待，或者至少没有得到有效的支持”。

1814年，由威尔伯福斯向摄政王提出的关于完全废除奴隶贸易的呈文得到利物浦的议员、布里斯托尔的一位议员和西印度有声望的种植园主的支持和赞扬。另一个西印度人巴勒姆提出下列议案：凡使用英国资本进行国外奴隶贸易以犯罪论，甚至给从事奴隶贸易的航船保险也以犯罪论。1822年，牙买加议会通信委员会称：只要允许奴隶贸易向外国殖民地继续供应奴隶，英国政府为西印度所能做的一切就必将是徒劳的。

1830年，伦敦的西印度利益集团为了应付殖民地日益增长的困难而提出的解救办法中有一条如下："采取比以往曾采用过的任何更为果断的措施去制止国外奴隶贸易；英属西印度殖民地的繁荣和随之而来的现正在英属西印度实行的改善措施的成功，从根本上有赖于对此种贸易的有效制止。"

1832年，牙买加议会派遣两个代表到不列颠讨论奴隶解放的问题。两个代表说，他们主要的祸患是奴隶贸易的惊人增长。他们继续说："殖民地无疑是同意废除这类残酷的贸易的，现代的高度文明不再允许它存在；但殖民地曾经想过(这样想也显然是有理由的)，那些慈善家对英国贸易的消亡不应当感到满意。"

307

这个批评对于废奴派是不公正的。他们从没有表示满足于英国一个国家废除奴隶贸易。他们指望1815年的和平谈判是一个绝好的机会，可以达到在国际上揭露和摈弃奴隶贸易的目的。他们恳求复位的法王路易十八的德行、仁爱和宗教感情。他们希望能说服罗马教皇起来抨击奴隶贸易，那会在天主教国家发生影响。他们把威尔伯福斯

的追随者称作的“友谊的暴行”加到英国政府的头上。他们煽起英国的舆论，达到英国史上无前例的程度。就这样，从1814年6月27日起三十四天内提到下议院的，关于这个问题的请愿书不下七百七十二份，在请愿书上签名者达一百万人。人们警告政府：英国政府的全权代表在维也纳议会上必须替非洲讲话。废奴派不以此为满足，派自己的发言人托马斯·克拉克森去参加和平谈判。威灵顿写道：不列颠人民已作好了准备，随时参加废除奴隶制的斗争。

废奴派对于外国继续进行奴隶贸易是怎样强烈反对的，这从斯蒂芬送给卡斯尔雷子爵的一个值得注意的备忘录中可以很清楚地看出来。这个备忘录是为1818年爱斯-拉-沙伯会议作准备的，主题是害怕法国重新征服海地（以前叫做圣多明各），那就会使英属西印度处于1789年前那样不利的竞争地位了。斯蒂芬写道：

“应设法诱使法国放弃对海地的主权要求，要是这点做不到，至少要找到一种办法阻止法国用战争来达到这个要求，如果这点做到了，那时对于大不列颠的重要是无法形容的。（如果海地保持了独

立）不列颠在不远的将来也许可能占有这个西印度岛屿，它对我们制造业的价值比我们所有的产糖岛屿合在一起还要大，而在治理费和战时保护费方面都没有什么不利……不列颠可以不难为自己谋取这项贸易……甚至也许可以获得对这项贸易的传统的垄断，如果这是一个我们可以无碍于人地、不失体面地加以追求的目标的话。当然，表现出任何自私自利的目的都会使一切弄糟……海地再次被征服意味着奴隶贸易的恢复。如果由于法国背信弃义，破坏了庄严的诺言，致使英国人丧失了他们的贸易、金钱、仁慈的希望，英国人会不会因此而动怒，同时，在不远的将来的某种危急关头，欧洲的和平会不会在奴隶海岸遭到破坏，这样去考虑问题是明智的。” 308

英属西印度种植园主和英国废奴派向英国政府不断施加压力，使它感到很难对付。卡斯尔雷要求议会“稳定他们的善良的情感和用理智来考虑非洲的问题”。利物浦勋爵向威尔伯福斯表白：“如果我在原则上不是渴望废除奴隶贸易的话，我总意识到任何一个政府，由于我国在那个问题上的目前状态，一定要面临的窘境。”他很明白，既得利益集团在挡路，什么事情都做不了。但是，他在

1814年向威灵顿供认:“废除奴隶贸易这个问题已变得那样使人为难，以致作出某些牺牲以谋求解决也是有利的，虽然这恐怕会遭到拒绝。”

十四年后，当国际奴隶贸易废除的前景变得不大有希望时，威灵顿向阿伯迪恩伯爵承认“全属欺诈言行”(有人这样说的)的压力的后果，这种说法表达了英国人的情绪。威灵顿写道:“在废除国外奴隶贸易这件事上我们将永远不会成功的。但我们必须避免采取任何步骤使英国人得出结论说，我们没有尽自己的一切力量去阻碍奴隶贸易，并一有可能就制止它。”

英国政府尽了全力。它授权在维也纳的全权代表向法国提议，愿出三百万英镑换取法国废除奴隶贸易，英国政府还准备以一个西印度殖民地换取法国立即废除奴隶贸易。1818年，英国政府同西班牙签订了一个条约，根据这一条约，西班牙同意在1820年5月30日废除奴隶贸易以换取一个四十万英镑的礼物。英国政府对老同盟国葡萄牙施加压力，使葡萄牙废除它同巴西进行的奴隶贸易。309 然而，英国政府不仅要使人道主义者得到满足，而且还必须使资本家得到满足，这两方面的利益并

不总是一致的。怪不得贸易部的赫斯基森供认：奴隶问题几乎逼得他发疯了。

举例来说，在和平谈判中不列颠建议对继续进行奴隶贸易的那些地方的产品进行抵制。这个建议是授权威灵顿在维也纳会议上提出的。威灵顿还接到指令，如果有人对他的建议提出询问，对进行奴隶贸易的国家的产品输入不是为了消费而是为了再出口，英国是否也准备加以排斥，他要表示愿意将这问题交自己政府立即予以考虑。大家对威灵顿的建议保持缄默。威灵顿意识到，如他给坎宁的一封信中所指出的，“那些不赞同和反对的征兆使我确信这个建议不但不会被采纳，而且会被人认为是出于和废除奴隶贸易的人道主义要求无关的不纯洁的动机”。首相坎宁为内阁对全部问题作出总结：

> “对拒绝巴西蔗糖进入皇帝的领土（俄国的和奥地利的）和普鲁士国王的领土的建议，人们（如所能料想到的）报之一笑。这表明在大陆政治家方面对我们的建议抱有怀疑，排除对手的殖民地的产品和我们自己的殖民地的产品相竞争，不能不带有几分自私自利；同时对我们的建议感到诧异，因为我们

劝他们不要消费的那些产品是我们答应给运输的。"

抵制产品的建议就这样没有得到成功。这个手法失败后，英国政府又采用了另外一种手段。拉丁美洲国家正在为独立而进行斗争，指望得到欧洲国家的承认。1822年，坎宁向威灵顿提出：取得这种承认就巴西来说，应该以明确放弃奴隶贸易为条件。但是，坎宁感到有这种危险，即法国会在奴隶贸易继续存在的条件下承认巴西。如坎宁向内阁提出报告说到的那样：

"我们提出以废止奴隶贸易为承认的条件或许已经太迟了，我们已将失去，无可挽回地失去一个影响人类社会现今容许的最大物质利益的机会，一个摆脱那使我国的辩护士感到苦恼的一些最令人受窘的辩论的机会。"

310

坎宁在给威尔伯福斯的两封信中很清楚地说明了这种进退两难的处境，1822年10月他写道：

"你反对承认未废除奴隶贸易的巴西……威灵顿公爵还没有接到指令让讲：如果奥地利、俄国和普鲁士禁止巴西的产品进口，我们将放弃对巴西的贸易（看来是指放弃蔗糖和棉花的进口和再出口

那部分贸易）；你对此感到惊奇。按常理来说，你当然会感到惊奇的，当我们有求于他们时，就应当作好牺牲的准备，我也是赞成作出牺牲的。但是如果没有充分了解我国商界的意见，谁敢作出这样的诺言呢？……在对巴西的贸易中英国有着巨大的商业利益，我们必须小心谨慎地进行工作；我们必须取得我国商界的支持，也必须取得国民道义上的支持。”

反对国外奴隶贸易的运动之所以失败，是因为英国资本主义同拉丁美洲的贸易，特别是同巴西和古巴的贸易有重大的利害关系。英国资本主义不能杀鸡取卵，那就是说，不能反对生产蔗糖和咖啡的奴隶进入这些国家，因为蔗糖和咖啡使这些国家有力量向英国购买纺织品，蔗糖和咖啡向英国船主提供了运费收入。

国际奴隶贸易的废除所以未得成功，还有第二个原因。法国、西班牙和葡萄牙的当权者暗中默许奴隶贸易，或者公开保护奴隶贸易而不顾他们对已签署的条约应负担的义务。以下是一位曾住巴西许多年的英国商人在1828年写给威灵顿的信中关于奴隶贸易的一段话：

"这个政府也许在主要港口禁止奴隶输入。……但我确信，同时它会使人们懂得，可以在邻近的任何沿海地区让奴隶自由地上岸的，因为我相信，这个国家会完全默许人这样做。和他们的政府签订一项条约，把乡村完全除外，那是合理的。他们仅仅靠这个维持生存的。并且，他们不是这样一个种族，会根据他们统治者一时的意愿而放弃自己的财产的。"

古巴普遍地存在着同样的情况。英国对破坏西班牙约定提出了抗议，当权者完全接受了这个311 抗议，并答应加以纠正，但是奴隶贸易增加了，而且更有组织地天天进行着。

在西班牙和古巴的种植园主看来，他们的潜在的发展有一个先决条件，那就是黑奴贸易。这样，正当英国的反奴隶制协会和法国的黑人之友协会在开始鼓动反奴隶贸易时，正当圣多明各的黑人就要开始同奴隶制作斗争时，古巴经济按着传统的加勒比方式开始发展起来了。古巴在1789年正要采取巴巴多斯在十七世纪，牙买加在十八世纪初叶和圣多明各在十八世纪末叶曾经走过的道路。巴巴多斯、牙买加和圣多明各道路的尽头是

古巴道路的开始。

但是，古巴面临着一个严重的问题——不列颠掀起一场所有国家普遍废除奴隶贸易的运动。这仿佛十七世纪巴巴多斯的奴隶贸易和十八世纪对牙买加和圣多明各的奴隶贸易面临敌对行动和其他国家的巡洋舰，而受到了追击似的。英国的政策一部分可以用英国废奴派所激起的群众热情来作解释。但根本原因，特别在1807年不列颠废除奴隶贸易后，是企图保护那些每年得不到奴隶进口的英属西印度种植园主，使不受继续进行奴隶贸易的蔗糖生产者如古巴、巴西的竞争。由于英国在对波拿巴战争中保卫了西班牙，它获得了一项进行现在这场斗争的强有力的武器。根据1818年的条约，两国政府同意双方有搜查可疑的贩奴船的互惠权利，并在塞拉利昂和哈瓦那建立两个法庭以裁决俘获的奴隶。

尽管有条约，1820年后，对古巴的奴隶贸易不顾英国巡洋舰在非洲海岸的警戒仍继续进行。马德里和哈瓦那的当权者公开纵容通行，从中取得大量的贿赂。因而，在英国的压力下两国政府于1835年签订一项新的条约，重申搜查权，并规定在

被没收的贩奴船上俘获的奴隶，予以释放，听由俘312获者一方的政府处理。英国政府为了加强它的政策，设置了对被释放的非洲人的监督的职位，隶属于哈瓦那领事馆，并委派两个英国废奴派R.R.马登和戴维·特恩布尔分别担任监督和领事的职务。这是不列颠和西班牙之间的一场战争，一场没有实弹的战争。

不列颠在战争中接连失败。从1790年到1820年，即到对古巴的奴隶贸易在法律上准备废除的时候，共有奴隶二十三万六千五百九十九人，即每年约有奴隶七千六百人进入古巴。签订废奴条约的1817年是进入奴隶最多的一年，达二万五千八百四十一人。从1816年到1820年五年中，古巴为了防止意外，输入奴隶九万五千八百二十一人，即每年一万九千一百六十四人。1820年以后奴隶的进口数字表明了英国失败的程度。从1821年到1865年四十五年中古巴输入奴隶二十万零三百五十四人，年平均数是四千四百五十二人。1837年，非法输入的奴隶不少于一万二千二百四十人。1836年、1838年和1840年输入数字都超过了一万人。

1822年，英国驻哈瓦那的高级专员向英国政

府报告情况。他们抱怨道："在各种场合下我们向这个岛屿的主要当权者曾提出的种种建议是完全没有收到任何有益的结果的。我们常受到很好的接待，纠正办法只要是可行的也得到允诺，但是非法的奴隶贸易仍在增加，每天在进行，而且比以前更有组织了。"论战一年比一年激烈。利物浦勋爵说，西班牙政府的态度"极端荒谬"。帕默斯顿子爵谴责古巴当权者"因循苟且"。1839年驻马德里的英国公使抱怨西班牙政府说："当权者是太轻于听信流行的成见或毫无根据的忧虑了……对人道主义法律或民族荣誉的尊重在当权者身上产生的影响远不及当事人的辩解更为有力。"

西班牙和古巴当权者提出回击说：不列颠小心谨慎地坚守条约是出于伪善和一种"夸张的博爱主义"的动机，为了掩盖其毁灭古巴和拯救英属西印度的真实目的。一个有名望的古巴人认为，"这个岛屿正在如此迅速地得到财富和繁荣…… 313 尤其是母国现正处于艰难困苦的时期，这些是驱使英国政府间接地毁灭这个岛屿(古巴)的真实原因。"依照古巴一位西班牙官员的意见，不列颠对于塞内加尔的儿童表现出仁慈，实际上是企图以

恒河流域的儿童为代价，为印度的蔗糖生产取得垄断的地位。西班牙议会的一位代言人拒不容许“牙买加统治者任意掠夺大安蒂利亚①”。

古巴的开发公司写道：这是“结束英国内阁无止境的要求”的时候了。被认为是遵照外国势力的旨意签订的条约，严重地损伤了国家的自尊心。1841年，西班牙外交大臣向英国驻西班牙大使问道：“对我们国家的公正、尊严、礼节和独立……曾适当地考虑过没有？”西班牙之友王室爱国协会说英国的政策是试图“侵占……别国的权利”，哈瓦那当局主张宁愿与英国一战。

英国政府接着1840年特恩布尔提出的建议试图取得对一个计划的承认，根据这一计划，将开始在奴隶中调查他们进入的日期，目的是宣布1820年以后进入的奴隶立即释放，因为它违反了1817年的条约。这时，古巴的总督几乎发疯了，他说：“由奴隶自己审查奴隶制，这种解决问题的原则，我永远不能同意……我的责任是多关心今日的喧嚷，少关心明日的正义。”

① 安蒂利亚（Antilla）：指古巴。——译者

法国政府严守禁止奴隶贸易的维也纳条约。这一条约听由签字国政府履行，在条约里没规定实行废除奴隶贸易的明确日期。法国政府在不列颠的压力下经常发出威胁和禁令，并作出违令受罚的规定。1817年，法国政府发出公告，进入法国港口的任何贩奴船只一律被没收，船长如果是法国人，以后就再也不能当什么船长了；船上的黑人可由殖民地公共事业加以雇用。1818年，法国巡洋舰被配置在非洲海岸。1827年凡直接或间接从事奴隶贸易的人一律处以流刑。1831年法令规定：凡装备贩奴船的人被监禁二年到五年。 314

但是，人数众多的奴隶就在法国军舰的眼皮底下继续在殖民地被弄上岸。当有人向在国外的法国领事提出控诉时，法国领事申辩说，他们并没有接到训令。在法国的港口，贩奴船公开地进行装备，冒险事业的股份公开地被出售。1820年，在非洲海岸的英国司令员向他的政府报告说，在这一年的前半年内他曾碰见二十五到三十艘悬挂法国国旗的贩奴船，就在前十四个月内法国船从非洲运走了四万名奴隶。

英国政府决意制止奴隶贸易，它坚持两国巡

洋舰有权搜查有贩奴嫌疑的船只，不管船上挂的那一国的国旗。经法国政府竭力反对后，1831年两国达成一个协定，承认了一种有限制的搜查权，它规定了可以搜查的地点、可以使用的巡洋舰的数目和有这种权利的船只的种类。这一协定在法国引起了愤怒的叫喊，尤其是没有一个国家拥护它，特别是美国更是断然加以拒绝。1822年美国国务卿约翰·昆西·亚当斯向英国驻美大使说，搜查权是比奴隶贸易更大、更恶劣的祸害。

这件事刺伤了法国人的爱国心，他们在协定里能见到的只是英国人的伪善。当1841年他们签订一项新条约以补充上述协定条款时，反对之声喊得更厉害了。菲特-雅姆公爵在国民议会作的长篇报告中斥责上述条约是“四十多年前英国政府设想的一个巨大的计划执行的开始，原来目的就是要使整个欧洲在蔗糖消费方面依赖于英国。印度要成为这项财富的新源泉，在那里甘蔗实际上是野生的，在那里劳工所得的工资极为微薄。”

国民议会极大多数人投票通过了一项修正案，声称：“我们同意制止犯罪的贸易，同时相信，政府将有能力保护我们商业的利益和我们国家的

独立不受各方面的侵犯。”政府被迫让步，拒绝批准这个条约。315

1833年，英国政府在制定解放法令时保证尽可能地维持英属西印度在英国蔗糖市场上的垄断权。在这一方面，英国政府破坏了资本家在废除英属西印度的奴隶制的同时又取消英属西印度种植园主在英国蔗糖市场上的垄断权的意图。1833年以后，英国政府尽可能地坚守它的保证，但它不可能取得很大效果，同时也不能长久坚持下去。

在1839年工业严重萧条时期和这个时期以后（其间工人阶级存在不满而导致了宪章运动），英国资本家加倍进行攻击。资本家拥护“食物免税进口”的政策而指责食物保护关税是不公正的和愚蠢的。他们声称，1838年西印度的学徒身分制被废除后，因为向英国工人阶级征收了税款，西印度的黑人日益富裕起来，黑人在教堂里甚至用金边的四开本圣经，他们在学驾御两轮马车和喝香槟酒。1846年《泰晤士报》愤愤不平地问：为什么这个国家有义务使西印度黑人过着比国内广大饥饿的群众远为舒适、安逸的生活，给一种低效率的管理和耕作制度的奖励呢？资本家要求不列颠人民不要

被排除于废奴主义者的仁慈目的之外。1841年，约翰·拉塞尔勋爵断言，曼彻斯特和博尔顿的不幸的工人阶级会愿意同牙买加的黑人换地方的。

资本家要求廉价的食物，特别是廉价的蔗糖，要求废除西印度的垄断而实行自由贸易——引起了在一种新的形式下奴隶贸易和奴隶制的老问题。他们曾攻击过西印度的奴隶制支持过废奴制运动。他们的知识分子代表（例如亚当·斯密和阿瑟·扬格）曾强调自由劳工对奴隶的优越性到这个程度，几乎把它提到自然法则的高度。英属西印度解放奴隶后，有人就那样想：资本家会支持英属西印度蔗园主反对他们在古巴、巴西和其他地区的竞争者。那些竞争者不仅使用奴隶，而且仍继续进行奴隶贸易。然而，英国资本家关切奴隶制不如关切垄断权。1833年前，他们公开反对西印度奴隶制，1833年后他们实际上转到公开为巴西和古巴的奴隶制作辩护了。

1833年前曾为维护奴隶制而奋斗到底的英属西印度蔗园主采用了一条奇妙的防线：他们试图区分自由劳工生产的蔗糖和奴隶生产的蔗糖。牙买加开展了一个完全制止奴隶贸易的群众运动。

种植园主的杰出战士威廉·尤尔特·格拉德斯通后来成为英国的首相，他家在牙买加和英属圭亚那拥有广阔的甘蔗园。

以雄辩闻名的格拉德斯通要求议会不要为了微小的经济利益而放弃不列颠因从事奴隶解放事业在世界上获得的显赫地位和崇高声望。格拉德斯通承认自由劳工的产品和奴隶的产品之间的划分不是那么显著的，不可能划出一条始终如一的、绝对正确的界线；他劝告他的同事们不要把每个不一致的地方都提出来，以此来为更大、更荒诞的不一致的地方作辩护，或为了“以错误的一致来代替认为正确的不一致的地方”作辩护。

本杰明·迪斯雷利（后来成为格拉德斯通的主要敌手）为玉米垄断权作辩护，如同格拉德斯通为蔗糖垄断权作辩护一样地不屈不挠，这时为了共同的事业他们两人携起手来。迪斯雷利在他的《乔治·本廷克勋爵》一书中为西印度垄断权辩护说：“如果这样一种垄断权的结果是高价的产品，那么提高的价格必须被看作是纵容博爱主义的一种罚金，这个博爱主义必须应付的复杂情况事先是没有充分了解到的。”

英国资本家没有受到触动。他们蔑视西印度人和保护贸易主义者的相当显著的策略。他们认为西印度人想要用来区分事物的是一条个体经销店的原则，而不是指导国际商业来往的准则。按 317 照他们的意见，牵涉到的问题不仅是"食物免税进口"，而且还有，用现代的名词来说，"充分就业"。不列颠经济依赖于一种极重要的，几乎全由奴隶种植的产品——棉花。如果奴隶种植的棉花被禁止进口，那么，一百五十万技工就会遭到失业。

理查德·科布登刻薄地问：作为一个棉织品最大消费者和分配者的民族，有什么权利随着满载棉花的航船去巴西，对人冷眼相看，把鳄鱼的眼泪掉在巴西奴隶的身上，而拒绝带回奴隶生产的蔗糖呢？科布登用贸易大臣和巴西驻英大使之间的一次设想的会见来嘲弄整个事态。大使讥讽地说：

> "难道没有宗教上的顾忌，反对奴隶种植的棉花装运到世界各国吗？难道没有宗教上的顾忌，反对吃奴隶种植的大米吗？难道没有宗教上的顾忌，反对吸奴隶种植的烟叶吗？难道没有宗教上的顾忌，反对吸奴隶种植的鼻烟吗？……我能理解英国人宗教上的顾忌只限于蔗糖这一种产品吗？"

1807年后，在废奴主义者和西印度种植园主的压力下英国政府曾试图把英国巡洋舰配置在非洲海岸以制止奴隶贸易，制止英国人民（不论多么间接地）参与奴隶贸易。但是，尽人皆知，巴西在奴隶贸易中使用的物品，十分之七是英国的制成品。利物浦在下议院的代表不反驳这一谴责：利物浦出口到非洲的货物是用于“某一不道德的目的”。1842年，布鲁厄姆声称：在巴西和古巴的发展方面，“我们不得不作出这种令人痛苦的结论：在所需要的如此巨额资本中至少大部分无疑是属于我国富人的”。1843年，约翰·布赖特代表兰开夏的选民，为反对禁止英国资本间接用于奴隶贸易的议案而进行滔滔不绝的辩论。他的理由是：这一议案会成为一纸空文，事情应让个人的荣誉感和道德感去决定。

英国资本家是在这些情况下对强行制止奴隶贸易的整个政策进行抨击的。他们认为：只有信赖自由贸易的永恒的、公正的原则，才能废除奴隶制，贸易是伟大的解放者。布赖特认为，以英国的正义为代价而使非洲得到正义，那是可耻的。科布登提醒议会：在着手一项使全非洲脱离野蛮的计 318

划之前，他们在国内——议会两院的近处有大量工作要做。议员赫特严厉地批评政府的政策说：

“最大限度的、人们称作穷奢极欲的财力——公款要多少就是多少——海军看守着那里可能见到或怀疑有贩奴船来往的一切海岸和海洋——在地球的半个热带区域内设立了许多特种法庭——外交上的权力和行动象这样集中到一个公共的目标，在这个国家是从来没有过的事。”

他把在非洲海岸的英国舰队说成是对世界和平的一个威胁；杰出的学者卡莱尔否认天国的法律授权英国人使全世界在奴隶问题上困扰不安。1845年，伟大的英国外交大臣帕默斯顿直率地指责英国政府的政策牺牲国家的商业利益，“一切为了保持以伪善的借口为依据的癖好”。迪斯雷利和威灵顿参加了反对制止国外奴隶贸易的运动，威灵顿认为这种制止是“犯罪的”，是“违反国际公法——违反条约”的。甚至格拉德斯通（他首先是英国人，其次才是西印度人）也严词指责当时的政策，他于1850年声称：“这不是上帝的法令，一国的政府竟然去矫正另一个国家的德行。”

一切就看废奴派而定了。1848年科布登声称：

"我是以废奴运动闻名的一个郡的代表……现在,我毫不犹豫地断言,几乎所有领导奴隶解放运动的那些人,几乎所有曾影响舆论、使奴隶解放运动收有成效的那些人,都反对在此议院中为了制止国外的奴隶制而主张对外国蔗糖采用差别税率的那些尊敬的先生们。"

这不是无根据的说法。巴克斯顿谴责奴隶战斗队。斯特奇在十分温和的原则上改组反奴制团体。威尔伯福斯的儿子,牛津郡的主教,要求"根据不同的、较高的原则采取一种预防性的政策"。布鲁厄姆试图区别由非洲进口奴隶在巴西生产的蔗糖和由弗吉尼亚进口奴隶在路易斯安那生产的蔗糖,而陷入绝望的困境。克拉克森反对制止奴隶贸易,他的稀奇古怪的理由是:这只能把金钱进入英国水手的钱袋中去。 319

废奴派扎卡里·麦考利的儿子,后来以杰出的历史学家麦考利勋爵出名的托马斯·巴宾顿·麦考利给西印度的希望以最后的致命的打击。1845年,在关于这个问题的一次值得注意的演说中他不含糊地说:"我作为这个议院的一个成员对西印度的安宁负有责任,当奴隶制在这个地区宣告结束

时，我对黑人奴隶制担负的特殊责任也就告结束了。”1833年，他公开地抨击政府的折衷办法，输入由奴隶生产的外国蔗糖经加工提炼后再出口，而不用于国内消费。“我们输入这可诅咒的东西；我们把它存入仓库；我们使用我们的技能和机器把它加工得更好看更好吃；我们把它输出到里窝那和汉堡；我们把它运送到意大利和德国的所有咖啡馆；我们把从这一切获得的利润装进腰包；然后我们装出一副伪善者的样子，感谢上帝我们不象那些有罪的意大利人和德国人那样，毫无顾忌地吞吃奴隶生产的蔗糖。”麦考利指出：禁止那种蔗糖进口会使德国成为一个沃里克郡，使来比锡成为另一个曼彻斯特。麦考利最后说：“我不会有两个正义的标准。我不会有两个秤砣或两个尺度。我不会忽冷忽热，反复无常，拘泥小节而误了大事。”

因此，到1846年，当自由贸易的问题被提出来作决定的时候，英国的舆论已经历了登曼勋爵所哀叹的“可耻的变化”。迪斯雷利抨击奴隶解放运动是“一场愚昧无知的运动……一件无见识、不公正、盲目行动、浪费和大破坏的事情，在人类史上难以举出和它相类似的例子”。梅里维尔极力主

张应当平心静气一点看待奴隶制；奴隶制确实是重大的社会罪恶，但是这种罪恶同其他人们不得不容忍的社会罪恶如财富的过于悬殊，赤贫现象，320 儿童过度劳动相比，只是在程度上和特点上有所不同，而不是在种类上有所不同。经济学家麦克洛克提醒英国：热带地方如果没有奴隶制决不能开垦出来。这个新的趋向在卡莱尔1849年出版的名著《偶谈黑人问题》中达到顶点。卡莱尔谴责奴隶的解放是对懒惰的鼓励，他宣称黑人有"一种无可争辩的、永久的权利被迫……为了自己的生活从事能胜任的工作"。

英属西印度种植园主在1846年比在1833年更无力抵抗资本家、废奴派和知识分子的联合了，因为政府这时不再袒护他们。1846年《谷物法》的废除不可避免地接着就是同年糖税的废除。英属西印度蔗园主不能希望在英国农民已遭到失败的地方获得成功。

但西印度种植园主能取得两项核准以减轻这次新的打击。首先，种植园主取得了亚洲契约劳工移民制的实行。其次，使糖税均一化逐步实施，到1852年才完全实行。新税制的最后采用与西印度

一个具有象征意义的事件发生在同一时间。1852年，英国军队从圣基茨的布里姆斯通山要塞撤出。这个著名的要塞，通常被人称为“西印度的直布罗陀”，是在蔗糖权益的全盛时期由奴隶劳动建筑的。英军撤出后，这个军事堡垒便成了一个吸引游客的地方。

英属西印度时代的结束就是古巴时代的开始。当英国议会批准糖税均一化的消息传到古巴时，哈瓦那全城张灯结彩。从此以后，加勒比地区历史的重心转移到长期被忽视的“印度群岛的宝石”——古巴。

（5）社会因素

在英国政府、资本家、人道主义者和种植园主之间进行着旷日持久的讨论和协商。在讨论和协商的后面是西印度奴隶五十四万零五百三十九人321(1838年实际支付补偿费的人数)，洪都拉斯和百慕大群岛的不在内，但包括巴哈马群岛的。正如1832年下议院爱尔兰领袖丹尼尔·奥康内尔所断定的那样：“灰尘满面的种植园主正坐在火药库上不愿离开，时刻害怕奴隶会用一把火点燃火药库。”

1819年，巴巴多斯的总督库默梅里给殖民大臣写信说：在象西印度这样的社会里“舆论常忧心忡忡地感到叛乱的威胁”。1833年，加勒比地区三个世纪以来奴隶起义形势的发展达到了顶峰。

法属圣多明各奴隶的解放和海地独立共和国的建立得到列强的承认，把奴隶起义从这个岛屿的政治领域扩大到国家政策和国际外交的领域。十九世纪初期，在西印度和不列颠很多人担心英属西印度会发生一次来自下面企图废除奴隶制的黑奴暴乱，这决不是空谈，它始终令人感到恐怖。而这种担心不是没有根据的。

在英国废除奴隶贸易后第二年，即1808年，英属圭亚那爆发了起义。圭亚那总督向殖民大臣报告说：叛乱的领头人是“赶车的、小商人和种植园里其他一些最明事理的奴隶”。

八年后，巴巴多斯发生奴隶起义。那些被捕的奴隶否认待遇恶劣是起义的原因。军队的司令官给总督写信说：“可是，他们勇敢地坚持这个岛屿是属于他们的，不是属于白人的……”

1823年，英属圭亚那第二次，但不是最后一次，爆发了奴隶起义。参加这次起义的有五十个种

植园的奴隶，总人口一万二千人。奴隶要求无条件解放。总督试图同他们讲道理，劝他们走逐步解放的道路，奴隶听了不感兴趣。如总督向殖民大臣所报告的："他们说，我讲的这些事情并未使他们满足，上帝用血肉创造他们，同创造白人没有两样，322 他们当奴隶当够了，他们应当得到自由，他们不愿再做工了。"总督向他们保证，"如果他们举动温顺，受到国王的恩惠，那么他们将发现自己的命运充分地得到改进，虽然是逐步地得到改进，但是他们声称他们要自由。"

英属圭亚那是一个主要殖民地，是在西印度群岛中最重要的产糖岛屿之一；如我们已经指出过的，由于缺乏劳力，它的潜力没有完全发挥出来。在听到圭亚那起义的消息后，巴巴多斯的总督写了一封机密信给殖民大臣说："现在，球已开始转动，没有一个能说，它会在什么时候或在什么地方停下来。"

起义从英属圭亚那开始，第二年发展到牙买加。虽然起义局限于哈诺弗区，但在精神上激发了奴隶，这是有重要意义的。奴隶们起来阻碍处决他们的领袖。这一有组织的行动是好不容易才被镇

压下去的。另外，总督写道：被处决者“十分相信，他们有享受自由的权利，他们所信奉的事业是正义的，是他们的权利的证明”。据他们之中的一个说，起义并没有被镇压下去，“战争只是开始”。另一个自杀的领袖在死之前承认他的主人是仁慈的、宽大的，但是他以终生的自由被主人剥夺为理由替自己的行动作辩护。

当议会进行讨论时，奴隶在外表上是平静的、顺从的，而实际上继续处于不安定状态。1824年5月5日，英属圭亚那总督写给殖民大臣的信说，“不满的情绪决不是已消失了，它好象在骨灰下还活着，黑人的内心虽对于那些不惯于观察这种情绪的人来说，没有发出为害的明显表示，但仍然是激动的、妒忌的和猜疑的。”在同一天给殖民大臣的第二封信中总督提醒，不要进一步延误了，这不仅是为了这种措施本身所持的人道主义和政策，而且是为了解除盼望和揣测，消除奴隶那种焦急不安的心情——这种心情会继续激发他们，直到问题得到确实的解决为止。

但是，改良和渐进解放的政策继续被采用。323
1831年安提瓜岛接着举行起义，巴巴多斯的总督

不得不派遣援军。巴巴多斯本身的奴隶相信国王已同意解放他们而总督却拒绝了，相信军队已接到明确的命令，如果发生暴动，不准向奴隶开火。

在这一年的年终，牙买加的起义达到了顶峰。在圣诞节假日一次“规模巨大的带有毁灭性的”起义爆发了。总督在报告中说：这次起义“不是出于任何突然的怨情或不满的直接原因，而是经过了长期的策划，曾好几次拖延了日期”。总督接着说，起义的领袖是当时最受信任、免除苦役的雇佣奴隶。总督认为，处在这种雇佣奴隶地位的人，他们的动机可能“就是那种鼓励他们的强烈愿望：即获取自由，并在某种情况下自己得到属于他们主人的财产”。

种植园主把这些骚乱归咎于废奴派，认为奴隶中的骚动是议会中辩论的结果。从某种意义上来讲，这些指责都有一些道理。如1831年特立尼达总督写的那样，“每当我们将要接到一项只要是能影响奴隶的身分或地位的公文时，叫人难以解释的，奴隶总是轻易地获得不完全的、一般是歪曲的消息”。他们想象议会所讨论的和通过的每一项议案——奴隶贸易的废除、奴隶登记、改良政策——

都是关于他们解放的问题，而每一个新总督在衣袋里总是藏有奴隶解放的文件。全西印度的奴隶都在问："为什么巴克拉不照国王所吩咐的去做？"

然而，事实上对奴隶的种种误解不能怪废奴派，种植园主自己要负责任。在种植园主中有些人抓住起义的机会提出海地的幽灵问题而使英国政府为难。1832年，特立尼达总督给殖民大臣的信中说：

> "……就奴隶而论，这个岛屿是十分安宁的，很容易保持现状的，如果这就是那些应这样指导他们行动的人的愿望的话……这里一些重要人物的行为动机看来几乎就是驱使政府放弃它的原则，甚至冒激发奴隶起来起义的危险。"

324

一年后，牙买加的总督确证了这个观点。他写道：

> "无疑地当时会有一些目光极为短浅的人对于黑奴因失望造成的任何骚动感到痛快，那些对自己的前途绝望的人把英国遭遇到的困难看成是自己失望的一种安慰。"

总督认为，总的来说，奴隶的性情是好的；种植园主的集会和决定比英国政府想给他们某些好

处而他们的主人不给这一类偶然的传闻，都更蓄意地使他们不安。1833年，特立尼达总督向种植园主代表大会作报告，诚恳地劝告种植园主不要意气用事或在讨论奴隶制的问题时抱明显的反对态度。

但是，种植园主没有表现出什么克制。有一次，当总督认为公开的讨论是不明智的时候，种植园主偷偷地印发了一些不成熟的决议，总督认为，由于奴隶思想上的不稳定，这些决议在《官报》上发表是不适宜的。巴巴多斯总督把迅速解放奴隶的误传归因于白人继续不断的讨论和少数种植园主的恶意策划。有一次在英属圭亚那，一个白人武装了奴隶并指挥他们。另一次，在不同种植园散布一种传说：英国政府已宣布奴隶自由，并命令他们武装起来保卫自己。

这就是1833年，即英国政府开始采取改良政策十年以后的情况。一方面，如巴巴多斯总督所指出的，有一种担心会造成"双重苦难"，使种植园主的努力归于无效，又驱使奴隶走向悲哀的绝境。他警戒说：一次又一次开会向奴隶指出自由的前景，没有比这样做更有害的了。1833年5月23日，他写

道：这是最合乎需要的，“这个不幸民族的情况应早日由内政部当局来考虑并作出决定，因为他们 325 痛苦的妄想，这使得他们憎恨自己的主人，在有些情况下也增添了对自己身分的不可避免的悲痛。

另一方面，是奴隶他们自己。如一位牙买加人1832年写给总督的信所说的：

> “问题将不留待政府和种植园主之间的一场怒气冲冲的长期争论来裁决。奴隶自己受到了教育，知道还有一个第三者，这第三者不是别人而是他们自己。他们知道自己的力量，会坚持对自由的要求。甚至在这个时刻，没有被最近的失败所吓倒，他们抱着不变的决心讨论这个失败的问题。”

因此，可供选择的方式很清楚。三十年后，俄国的沙皇关于农奴的解放也遇到同样的问题：自上而下地解放还是自下而上地解放。如1833年的英国政府那样，他选择了自上而下的解放。在英属西印度，如果宣布解放法令，就不再会有奴隶起义的问题，否则就必然发生奴隶起义。1833年3月19日，巴克斯顿在议会表达意见如下：“他深信，这个问题应得到解决，而且是绝对必要的。如果在议院里得不到解决，那么它会在别的地方以另一种招

致更大灾祸的方式得到解决的。”斯坦利在提出奴隶解放条例时，表示了同样的意见：“他们被迫采取行动，因为他们感觉到无论采取什么行动都不致于会比维护现状的任何企图带来更大的害处。”

加勒比海其他地区对奴隶的解放问题也提出了同样的可供选择的方式。马提尼克、瓜德罗普和法属圭亚那的种植园主也必须慎重处理奴隶的问题，而且在这方面法属西印度的历史与英属西印度的历史是类似的。奴隶的忿懑由来已久。1789年8月30日，由“全体奴隶”签字的一份最后通牒送交马提尼克总督。上面写道：“我们知道，国王已有明令释放我们，如有任何违抗不给我们以自由，那么我们将在整个殖民地放火，使它浸没于血泊之中，只有总督府和修道院可以得免。

1789年后，海地事件的发生只是加强了奴隶的战斗精神。1802年，瓜德罗普爆发了起义，反对奴隶制的恢复。1822年，马提尼克也爆发了起义。326 1823年，一本名叫《法属西印度自由有色人的境遇》的小册子在巴黎出版，它导致了在马提尼克的检举事件，居民三十人被放逐到塞内加尔，小册子的主要作者比泽特和其他两人被判处终身苦役，

但是放逐令被法国政府取消，苦役的判决改为驱逐出境。1824年另一起共谋败露，在行动之前就被镇压。1831年爆发了另一次起义，它用的口号——圣多明各"不自由毋宁死"，令人见而生畏。1833年圣诞节的第二天，格兰德安塞区举行起义，导致长期审讯和几起死刑判决。

1848年的奴隶《解放文告》给殖民地带来了骚乱。据称，这种骚乱是种植园主自己煽动起来的，因为骚乱造成恐惧，他们想借此达到延长他们的特权的目的。在英属殖民地提出了同样的辩解。那时，马提尼克白人正遭受屠杀，种植园正被焚烧；瓜德罗普正处在围困中；圭亚那四分之三的奴隶离开了种植园。情况是如此严重，以致马提尼克总督在宗主国的法令到达前就宣布了奴隶解放。

当时在瓜德罗普人们普遍谈论的一个问题是："什么是奴隶制？"对这个问题的答复是："奴隶制是这样一种状态，即一个黑人尽可能地为他的主人少做工作，一个星期做五天工，主人不敢提出反对。"法属西印度1848年的一般情况和英属岛屿1833年的情况完全相同：不是自上而下地就是自下而上地实现奴隶解放，自下而上地实现解放这

不是幻想。

1848年，丹属维尔京群岛爆发的奴隶革命是出乎意料之外的。7月2日总督从圣托马斯到达圣克鲁斯，他一点没有想到会有什么不幸的事情发生。早晨两点钟，他被唤醒了，传来奴隶革命的惊人消息。这次革命的领袖名叫巴特多伊，是英属岛屿的一个土人，圣克鲁斯的图桑·卢维杜尔。他能读，能写，处理人事很机敏，有雄心壮志，年轻而漂亮。他在白人和黑人中享有名望，是革命的秘密组织者。

在弗雷德列斯脱特，副司法官、警官助理和一327个最富裕商人的住宅均被洗劫一空。绝大多数白人到港口的船上去避难。黑人要求立即解放。要塞司令规劝他们。他们的领袖回答说："主人，我们这些可怜的黑人不能同士兵开战，因为我们弄不到枪。但是，我们能烧毁圣克鲁斯。如果我们得不到自由的话，我们就这样做。"下午三点钟总督到达弗雷德列斯脱特，奴隶们在等候着他，他们向总督提出最后通牒，要求总督下午四点钟给他们自由，否则他们将烧毁城镇。总督投降了，宣读了如下的《解放文告》：

“1.在丹属西印度群岛所有奴隶从即日起一律自由。

“2.从即日起庄园黑人保持他们一直所占用的住屋和园地三个月。

“3.将来对于劳动按照合同付酬，但食物补助停止。

“4.不能工作的年老体弱的人，其赡养费要由最后的主人供给，这事有待日后作出决定。”

丹属维尔京群岛的奴隶就是这样地自己解放自己的。虽然许多财产遭到破坏，但白人没有流一点血。尽管宣布了《解放文告》，这场革命继续了三个星期，丹麦人在来自波多黎各的西班牙军队和一艘英国军舰的协助下，才把它镇压下去。巴特多伊被流放。1849年1月8日，他在特立尼达西班牙港登陆。总督假装有病，辞去职务，回丹麦后受到玩忽职守的审问。种植园主告发他同情奴隶的解放，但他得到了开释。1848年9月22日，丹麦政府批准《解放文告》。以英国、法国和瑞典政府的行动和荷兰政府的诺言为论据，丹麦种植园主于1851年6月向丹麦议会提出请愿书，要求对丧失奴隶的补偿。

328

第 十 八 章

自由劳工的严峻考验

1832年12月，在英属西印度奴隶解放前夕，奴隶解放运动主要倡议人之一豪威克勋爵写了一份备忘录，其中的观点以后成为英国政府官方的政策。他写道：

“在我国各殖民地，凡就解放奴隶草拟的任何方案，都必须解决的一个重大问题是，当奴隶不再惧怕监工和鞭打时，我们要另谋一种方式使他们能经常不断地承担为维持蔗糖生产所必不可少的劳役……他们（种植园主）无力支付优厚的工资，这点似乎已是毫无疑问的了；即使情况不是那样，其他国家的经验也使人坚信：当人们很容易得到土地的时候，虽有优厚工资，也难买到种蔗制糖所必要的劳力……美国西部各州、加拿大、好望角和澳大利亚各殖民地的实例，可以说明一个事实：即在一个地区，即使那里的人所达到的文化水平远比西印度的奴隶要高，如果土地轻易就能为人取得，那么要想

利用自由劳工去兴办各种需用大量雇工的企业，实际上都是不可能的。因此，切不可以为奴隶（我虽相信他们不比别人懒惰，但也一定不比别人勤快）329 一旦解除了管制，就能促使他们（纵使用高工资）甘心继续从事他们所深恶痛绝的苦役。因为他们不干这类活，也能得到土地，足以维持生活……我认为，应对取得土地的便利条件加以限制，使得黑人在废除奴隶制后，仍不抛弃其一贯勤劳的习惯，这样对黑人本身来说将是一种莫大的幸福……为此，我主要指望能采取一种方法，即对土地课以重税，使种植园主在奴隶解放后能继续经营下去……"

就这样，为了一个阶级的利益，认定自由劳工制优越的法律被废弃了，宗主国的立法机关加强了禁止黑人获取土地的殖民地传统。奴隶制被废除了，但种植园和种植园主的统治依然存在。解放了的奴隶必须依附于土地，依附于甘蔗园的土地，他们被迫违反自己的意愿去生产英国政府所声称的生产已过剩的蔗糖。在这样的鼓励下，巴巴多斯的种植园主提出把先前奴隶的粮食地毁掉，强迫他们参加劳动。英属圭亚那的种植园主有意识地毁掉所有果树，剥夺了被解放的奴隶一个和甘蔗园争夺雇工的生活来源。

作为执行加勒比地区甘蔗园生产不受损害的政策的一个重要步骤，解放奴隶的立法，除在法国殖民地外，规定了一段英国人委婉地叫做"学徒"、法国人叫做"劳工组织"的期间，以培养经常劳动的习惯。在英属岛屿，主人必须供应学徒以食物、衣服、住宿、医药和医疗，或给以园地和耕种时间代替食物供应。在学徒方面，他们必须履行契约，老老实实地工作，不得傲慢和不服从。对学徒的监督和对他们的专门司法权委托给一些专职的地方官，由英国财政部开支一年三百英镑，人数不超过一百人。

实际上，这是改头换面的奴隶制，如奴隶解放条例发起人斯坦利勋爵在1848年直率地承认的，330"因为那时候存在的偏见，现在不再存在了"。正因为这个原因，舍尔歇委员会把它说成是强迫劳动和奴隶制的一种形式，断然加以拒绝：

> "黑人会觉得，这是难以理解的，他们怎么能自由同时又受压制。共和国对自己用一只手给了他们的东西，是不会愿意用另一只手拿走的。在殖民地如在宗主国一样，说假话的时代已经过去了。"

但是，在丹属维尔京群岛仍采用虚伪的做法。

1848年的《解放文告》中明确规定：将来对劳工采取按照合同付酬，停止实行食物津贴制。然而，文告公布后还不到一个月，政府为种植园制定了年度合同。接着于1848年1月26日政府公布了一项更广泛的条例，对业主和劳工之间的关系作了规定。关于年度合同，法律规定在合同年里，雇主不准开除劳工，劳工不准违犯合同，除非当着一位地方官的面双方同意，或提出正当理由经地方官的同意，例如在不同种植园的男女结婚。劳工分成一级、二级和三级，必须完成田间工人通常要完成的工作。法律条文如下：

> “他们必须忠诚于他们的工作，乐意服从雇主或由雇主任命的人员所作的指示。任何劳工不得擅自指挥别人做任何事情，也不得拒绝命他去做的任何工作，除非明白地约定了只从事某项特殊的工作。如果一个劳工认为他自己受了委屈，他不应由此离开工作岗位，而应在适当的时候向庄园主或地方官提出。”

一个星期劳动五天，日出而作，日没而息，早餐一个小时，中午休息两小时。他们的报酬由法律规定如下：劳工得使用由种植园建造和修理的一

所房子或若干房间，但由自己收拾；一级和二级劳工享有三十平方英尺的园地；一级劳工工作一小时十五美分，二级劳工十美分，三级劳工五美分。迟到的扣半天的工资。不让孩子去工作的父母要受到惩罚。一个星期内任意旷工两天或两天以上，或习惯性的旷工，或工作质量低劣又偷懒者，都要受到地方官的惩罚。

331

因此，整个国家机构是一致反对被解放的奴隶的。按照劳工条例，获得解放的奴隶依附于土地，而所有可利用的土地又归属于种植园。在这种情况下，他们于1878年采取了直接行动。圣克鲁斯是唯一仍生产蔗糖的岛屿，那里的劳工起来革命，反对1849年的法律。许多白人被杀害，许多财产被毁坏。弗雷德列斯脱特重新成为骚乱的中心，领头的是一个称为“玛丽女王”的蔗田女工。当局在一艘法国军舰、一艘美国军舰和来自圣托马斯和波多黎各的军队的援助下，才把这次起义镇压下去，同时劳工条例被废除了。

加诸劳工的种种约束对于资本是不适用的。各国的解放奴隶的法令对于补偿都有规定，那是对种植园主的补偿。舍尔歇曾提出给奴隶以补偿

的有力建议。舍尔歇委员会写道："如果说法国对于自己过去曾予以默许而现在正加以抑制的这种社会制度欠下补偿金的话，那么，与其说是欠那个制度的受惠者，不如说是欠那个制度的受害者。"舍尔歇要求对奴隶制的受害者给予补偿。

波多黎各的桑罗马提出了同样的主张。1873年2月17日，他在西班牙议会作的一次不平常的演说中说：

> "你们想要制定一项重大的措施为奴隶准备获得自由吗？把我们留给奴隶主的补偿金给奴隶吧！……你们知道我是怎样看待补偿的吗？我是把它看作为奴隶的利益给种植园主的预付款；把它看作支付自由劳工工资的基金。在这个意义上，而不是在别的意义上，我准备投票赞成补偿。至于种植园主，你们认为给他们更大的方便运进白人，为自己提供不仅更聪明而且更价廉的劳工这个补偿还小吗？补偿的问题不是象有些人所想象的那样的小问题，而是通过经济改革我们必须完成的社会改革。实行自由贸易为的是减低生活费用。实行自由信贷为的是获得低息贷款。实行职工教育为的是造就好工人。这些就是给奴隶主的巨大补偿。"

舍尔歇和桑罗马的愿望没有实现。宗主国政

府补偿了奴隶制的受益人。给予补偿不是为了自由被剥夺，而是为了财产被剥夺。关于对种植园主的宽大(不是对奴隶的宽大)，已经写的很多了。对这笔钱应该用作加勒比地区蔗糖经济必要的合理化资金，并没有作出规定。种植园主可以随意支配他的钱。极大部分的在外种植园主的财产从西印度撤走了。这样一笔补偿金所涉及的范围，可以从总数二千万英镑分配到英国各殖民地的份额中估计出来：

332

	英镑	先令	便士
牙买加	5,853,976	10	11.75
英属圭亚那	4,068,809	6	4.75
巴巴多斯	1,659,315	0	9
特立尼达	973,442	18	2
格林纳达	570,733	1	7.75
圣文森特	554,716	7	5
安提瓜	415,173	14	1.25
圣基茨	309,908	5	7.25
圣卢西亚	309,658	17	9
多米尼加	265,071	9	0
多巴哥	226,745	14	10.25
尼维斯	145,976	19	7.5
巴哈马群岛	118,683	13	11.5
蒙特塞拉特	100,654	0	10
英属洪都拉斯	96,571	9	6

	英 镑	先 令	便 士
维尔京群岛	70,177	13	2
百慕大群岛	48,253	18	9
	15,787,869	2	6

法国殖民地的补偿金共计一亿二千六百万法郎，每个奴隶的补偿金在马提尼克是四百三十法郎，在瓜德罗普是四百七十法郎，在法属圭亚那是六百一十八法郎。丹属维尔京群岛的补偿金共计五百五十万法郎，约合二百万美元，或每一奴隶十二英镑。1857年荷兰的建议提出一笔一千六百万荷兰盾以上的补偿金，要由得到解放的奴隶缴纳，其规定如下：在苏里南从事蔗糖生产的奴隶每人五百荷兰盾，从事可可和咖啡生产的奴隶每人三百二十五荷兰盾，从事室内劳动的奴隶每人七百荷兰盾，在岛上的奴隶每人五十到五百荷兰盾不等。在波多黎各，补偿金共计三千五百万比塞塔。在古巴没有支付补偿金，西班牙政府难以坚持为那些曾参加革命的种植园主本人所拒绝的事。 333

学徒期限有必要吗？种植园主认为解放奴隶会引起懒惰，这种说法有没有真正的根据呢？在加勒比海有三个地区——海地、波多黎各和法属西

印度能鉴别出自由劳工的优点，这三个地区都不接受一个从奴隶制到自由的过渡阶段。

海地国王德萨利兰公布的1804年海地宪法永远废除奴隶制，禁止白人获取地产，没收白种法国人从前占有的所有财产。宪法公布不久就闹事了。同年，德萨利兰对白种人的混血儿提出的财产要求“侵害了我的贫苦黑人”大为不满，他事先告诉黑人和混血种人，“我们用血征服得来的财产是属于我们全体的，我打算把这些财产公平地加以分配”。混血种人起来叛乱，德萨利兰被暗杀。

曾经宣布为国王的克里斯托夫开始支持大地产，到他统治的末期，他把国有地分成小块分配给退役军人，使小土地所有者的人数增加了。小农场主的拥护者佩蒂翁被拥立为终身总统后不久就死去。布瓦耶获选，接替佩蒂翁。1821年，布瓦耶停止了国有地的任何转移。他紧接着恢复了在他以前的勒克莱尔和图桑的法令，对不到五十方块的一切地产的出售禁止登记。他的意图在于用阻止农民立业成为土地所有者的办法强迫他们耕种大种植园。1825年，布瓦耶同意法国一亿五千万法郎的补偿要求，分六年付款；这一沉重的财政负担加在

新生的独立国家的身上，严重地损害了它的社会事业的发展。

1826年的农村法典是对小农场一个极大的压力。这个法典用拘禁和苦役（如果是累犯的话）的办法禁止农民未经雇主或监工的允许去内地旅行；规定劳动时数；制止劳工离开田间和迁移到市镇；禁止劳工协会购买种植园；要求劳工服从并尊重种植园主或监工，违者受监禁的处分。 334

这是恢复奴隶制，只是少了鞭打。1805年的德萨利兰宪法消除了肤色的差别，规定以后所有海地人均用黑人的属名。布瓦耶的农村法典是恢复和激励肤色的差别，使混血种人把自己看得高黑人一等。黑人劳工被束缚在种植园，限制在农村。布瓦耶的农村法典使海地成为两个国家，它是海地以外那些残存着旧种植园主阶级的加勒比地区的黑人农民的一个凶兆。1846年的一次农民起义被布瓦耶的一个继承人淹没于血泊之中。海地仍然是这样一个国家，在那里如农民所说的那样："富裕的黑人是混血种，贫穷的混血种是黑人。"海地在独立后停止种植甘蔗而转向咖啡，后者更适合于小农经济，这一事实更严重地阻碍了海地的

发展。

根据1872年的人口普查，波多黎各总人口是十六万八千一百五十人，奴隶共有三万一千六百三十五人，白人占总人口的一半多一点，其余的是混血种人和自由黑人。奴隶中一万九千九百二十八人是劳工，一万一千五百七十二人年龄在十二岁和六十岁之间。稳步得到了解放的二十五万[①]以上的黑白混血种人和自由黑人是否造成了普遍的好吃懒做的现象，使波多黎各的经济生活瘫痪了呢？下面的出口商品表作了回答：

年份	蔗糖（公担）	咖啡（公担）	糖蜜（加仑）	烟草（公担）
1869	1,627,451	5,969,020	141,396	28,688
1870	2,025,966	7,293,011	192,645	64,973
1871	2,162,667	7,590,915	210,066	55,240

如果占1872年总人口40％以上的解放了的奴隶和自由黑人是懒汉，这种情况是不大可能出现的。1860年，波多黎各有白人地主八千八百五十五人，有色人种地主四千五百六十三人；白人商人三千零九十一人，有色人种商人三百二十一人；白人

335

① 原文如此，数字恐有错误。——译者

工厂主二十六人，有色人种工厂主六人；白人小工商业者八百九十一人，有色人种小工商业者五百一十二人；白人农工一万七千三百九十五人，有色人种农工九千六百四十二人。

波多黎各的情况表明：不仅被解放的黑人从事田间劳动，更重要的是白人也从事田间劳动了。十九世纪最突出的奴隶区——古巴也证明了这点。1862年，在古巴尽管有二十九万二千名奴隶，其中极大多数从事蔗糖生产，还有白人四十五万三千人和自由黑人十万三千人在农田劳动。自由劳工负担了四分之一的蔗糖生产，六分之五的烟草生产。

法属西印度为我们回答了下列问题：即黑人被解放后是否会一齐离开种植园，拒不劳动，有使殖民地走向经济崩溃之势。1854年前还没有移民进入马提尼克和瓜德罗普。从下表可以看出1848年奴隶解放前后这些殖民地的经济情况的变化：

	马提尼克		瓜德罗普	
	1846年	1856年	1846年	1856年
耕种公顷数	34,530	31,725	44,813	32,204
蔗　　糖	20,232	18,202	14,189	22,549
咖　　啡	1,856	625	4,736	2,206

	马提尼克		瓜德罗普	
	1846年	1856年	1846年	1856年
棉花	159	47	1,139	656
可可	592	423	134	122
烟草	19	345	10	311
粮食作物	11,672	12,081	16,379	6,360
工人	43,486	43,794	51,522	51,659
马	2,293	2,954	3,861	3,385
驴	152	205	392	430
骡	5,483	4,460	9,114	4,485
牛	16,661	15,094	23,450	8,075
绵羊	13,578	11,145	27,238	8,427
山羊	1,388	3,644	6,142	8,057
猪	3,902	9,249	9,023	9,331
粗糖（公斤）	29,318,175①	30,344,650	30,007,807①	38,180,200②
进口（法郎）	22,841,091	28,909,910	21,339,190	22,950,177
出口（法郎）	18,323,921	18,636,070	20,420,522	15,823,903
运输船只	673	711③	847	956
一百公斤糖价（法郎）	129 1/4	128 3/5		

①　1847年　　②　1854年　　③　1857年

336　法属岛屿1848年在经济上没有崩溃，奴隶解放没有使黑人懒惰起来。蔗糖出口量增加了，而劳动力没有变化。瓜德罗普的总出口量下降了，但进口量增加了，这表明黑人的消费量并未减少。1849年，酒、烟草、面粉、干酪、咸肉、肥皂和油类、

纺织品、伞、手表、帽子和鞋子的进口大量地增加了。从前的奴隶现在喝酒、吸烟了，他们的衣食比以往好多了，洗澡的次数增加了，出外也开始模仿从前的主人务必带伞、戴帽和不再赤脚走路。1723年的法令曾禁止奴隶穿鞋子，1819年这一法令被废除。解放了的奴隶束缚了自己的脚，这似乎是可笑的，但它是旧秩序死亡的一个重要的象征。

如果咖啡、棉花和可可的种植面积缩减了，那应该归咎于世界市场。骡子和牛的头数的减少很可能是由于中心工厂的建立和蒸汽的采用；相反，农民的家畜——山羊和猪的数目大大地增加了。如果上表说明了什么问题，那就是劳动力过多。种植面积降低了四分之一以上，而劳工人数实际上没有变动。

可见，被解放的奴隶并没有离开种植园。让人们懂得，即使他们离弃了种植园，那也是很自然的，用奥古斯坦·科尚为解脱奴隶身分的自由人庄严地进行辩护的话来说：

“当牢门打开时，哪一个犯人不逃走？当鸟笼打开时，哪一只鸟儿不飞出？什么！你们向一个不

比巴黎的流浪者更有智慧，不比雷古卢斯①一类人更有修养的愚昧、不幸的人提出为所有谈这些事情、写这些事情的人都一定不会接受的要求！你们以为，给了他自由，他就应当在另一个纯粹空洞的名义下，继续在同一个地方，同一个权威之下从事同样的苦役吗！你们以为，他会满足于改变他的名称，而不改变他的状况，满足于接受那种可庆幸的自由——他梦寐以求的目标，而一点儿不费力去利用它吗！"

我们现在可以把注意力转向那些有学徒期限规定的地区。

1839年11月18日，即在英属西印度废除学徒期限的次年，英属圭亚那总督公布：六名解放了的奴隶用二千英镑，其中三分之二是现款，三分之一是三周后付款的期票，购进了一个荒芜的"北溪"蔗园，打算种植甘蔗。如总督所写的，这是"他们的同胞工作勤勉的令人信服的一个证据，有力地驳斥了当地一派人断言黑人必定是懒汉的说法"。

337

① 雷古卢斯(Regulus, Marcus Atilius)：古罗马（公元前三世纪）的将军，执政官，征服迦太基时被俘，传说中忍受痛苦的英雄典型。——译者

大概一百五十个劳工用了差不多一万一千英镑购买了奥林奇-纳索棉花园；又出价四千英镑买了其他两个种植园。五个种植园的劳工联合起来用一万六千英镑购买“友谊种植园”，其中七千英镑现款支付，一千英镑在一个月后支付，余下的当股东缴交每股八十英镑股金时支付。几年以前，这个棉花园以六千英镑售出；1836年它以一万英镑再售出。

对解放了的奴隶的勤勉还有其他证据。1842年，据称他们一个人在七小时能挣到的钱和三个英国劳工在十六小时挣的一样多。1845年，豪威克勋爵大声疾呼：如果人们把英属圭亚那和特立尼达的黑人劳工同多塞特郡或威耳特郡的农民作个比较，那么为了西印度“极富裕的”农民的利益而对多塞特郡或威耳特郡农民课税还有一点公平吗？这或许反映出1832年他的建议失败了。豪威克当时是指种植园主要求对宗主国市场的继续垄断权，虽然西印度农民肯定没有享受这种垄断权。

1840年，殖民大臣约翰·拉塞尔勋爵在给英属圭亚那总督一个急件中强调说，对解放了的奴隶所表现出来的比较喜欢经济独立没有什么奇特

的或该受责备的地方：

> “就连对我们最近的解放措施一贯反对的人当中，也没有一个认为黑人已转变成盗贼、抢劫者或残忍的叛乱者。从黑人自己的叙述中我们看到他们已成为店主、小商人、小贩和小地产所有者。这是一个幸福的转变，上帝已使我们完成这个转变。”

338 在法属西印度，随着奴隶的解放，产生了类似的结果。科尚写道：“奴隶解放把先前的一部分奴隶赶到城市，另一部分赶向无人居住的地区，极少数人赶向监狱和贫民院。奴隶的解放产生了工匠和小农场主，一些流浪者，几个乞丐和罪犯。”

1859年，《纽约时报》的一位记者威廉·G.休厄尔访问了英属西印度，对解放的后果作了研究。从研究中他得出两个显著的结论。第一个结论是解放了的奴隶在物质享受上有提高，道德上有进步。在英属西印度各地，例如牙买加，他发现无知的、身无分文的奴隶通过自己的努力上升为小土地所有者、纳税人和选民。谈到特立尼达时，他说：他们前进了，“一步一步地，不是走在懒惰和穷困的下坡路上，而是走在通向更高的独立地位的

文明大道上”。牙买加共有五万小土地所有者。从1833年到1858年安提瓜建立起六十七个村庄，共有五千一百八十七所房子和一万五千六百四十四个居民。

1857年的圣文森特的统计报告表明，自奴隶解放以来已有八千二百零九人居住在自己建造的房子里，在过去的十二年中已有一万二千英亩的土地为小农场主所开垦，岛上已没有贫民。圣卢西亚的农民在佃耕制(分成制)下从事劳动比在奴隶制下更为有利、更为主动。在1844—1859年之间，巴巴多斯占有土地不到五英亩的小农场主由一千一百一十人增到三千五百三十七人。英属西印度农民在1860年的地位证实了休厄尔关于牙买加农民阶级的结论。这个结论“对那些有意地或无意地助长了一种卑鄙的谎言，说什么非洲人不可能上进的人来说，是一个严正的指责”。

休厄尔的第二个结论是，奴隶的解放丝毫没有破坏英属西印度的经济，事实上它对那里的经济发展作出了很大的贡献。下表表明在试用自由劳工较好的一些殖民地奴隶解放前后蔗糖出口量(磅)的情况。

339

殖民地	奴隶解放前平均数	奴隶解放后
巴巴多斯	32,800,000 (1829—1833年)	78,000,000 (1856—1860年)
圣卢西亚	4,000,000	6,261,875
安提瓜	20,580,000 (1820—1832年)	26,174,000 (1858年)
多米尼加	6,000,000 (1820—1832年)	6,263,000 (1858年)
尼维斯	5,000,000 (1820—1832年)	4,400,000 (1858年)
蒙特塞拉特	1,840,000	1,308,000
圣基茨	12,000,000	10,000,000
牙买加	90,000 (大桶,1828—1835年)	28,000 (大桶，1859年)

可见，除牙买加外，产糖的殖民地不仅可以采用自由劳工，而且自由劳工还能获利。牙买加的产量在奴隶解放以前一直下降着。而获得解放的奴隶，如小业主，促进了英属西印度健康的、有价值的多样化经济的发展，这从下表牙买加的出口情况中可以看出：

商品	1834年	1859年
洋苏木（吨）	8,432	14,006
红木（英尺）	1,936	35,000
椰子果	无	712,913
竹芋粉（磅）	无	72,023
蜂蜡（英担）	无	770

商品	1834年	1859年
蜂蜜（加仑）	无	6,954
染料木（吨）	2,126	2,329

在奴隶解放前圣文森特的竹芋粉出口量是六万磅，1857年达到一百三十五万二千二百五十磅，价值为七十五万美元。

生活水平的全面提高，在进口贸易上也显示出来。下表若干岛屿的情况给以充分证明：

殖民地	1820—1832年平均数（英磅）	1858年（英磅）
巴巴多斯	600,000（1822—1832年）	840,000（1856年）
安提瓜	130,000	266,364
多米尼加	62,000	84,906
尼维斯	28,000	36,721
蒙特塞拉特	18,000	17,844
圣基茨	60,000	109,000

以上所列举的英属西印度几个岛屿的情况充 340 分地证实了休厄尔对巴巴多斯所作的下述结论：

"没有什么可怀疑的，怀疑也是不合理的，在奴隶制度下的巴巴多斯从未接近目前的繁荣状态。拿现在比过去，无论在商业、机械水平、农业、工业或教育状况等方面，除了说这个岛屿提供了一个

优越的自由劳工制经济的显著的例证外，我不能得出别的结论。”

英属西印度的种植园主不愿看到这些。如1840年约翰·拉塞尔勋爵给英属圭亚那总督的信中所说的那样，他们常用“破产，这个字眼……指的不是人民的穷困，不是缺吃少穿，甚至不是享受不到荣华富贵，而只是指的甘蔗种植的减少”。在实行学徒制期间和紧接着学徒制废除后的几年内，英属西印度蔗糖产量同在奴隶制最后几年的蔗糖产量相比，其情况如下：

殖民地	1835—1838年同1831—1834年相比，+或-%	1839—1842年同1831—1834年相比，+或-%
巴巴多斯	+24	-11
圣基茨	-13	+5
尼维斯	-40	-48
蒙特塞拉特	-50	-41
牙买加	-15	-52
多米尼加	-33	-26
格林纳达	-20	-52
圣卢西亚	-12	-12
圣文森特	-5	-40
多巴哥	-36	-47
特立尼达	-7	-15
英属圭亚那	+9	-62

蔗园主和他们的辩护士发动了一个补充新劳力的移民运动。种植园主死保原来的生产方式，而不使其得到合理化的改革。他们一连好几个世纪依赖黑奴为生，认为黑人当自由劳工是不令人满意的，他们试图用这个完全站不住脚的理由为自己的要求作辩护。1850年，英属圭亚那总督巴克利 341 在强调获得解放的奴隶已成为小业主，在成年男子中四个当中就有一个时，表达了令人感到惊异的意见：

“取得一小块土地，与其说是表明优越的才智或刚强的自食其力，不如说是表明无根据的怀疑或对粗野的安适的爱好；我倒以为那些自由的土地所有者，整个说来，远不如年龄较大的、更忠实的黑人勤勉；这些黑人出于对他们雇主的信任和继续工作的愿望，而仍然留在种植园里。”

种植园主直率地说，他们除了在甘蔗种植园里使用黑人作劳工外，不需要黑人。因而，1859年12月1日有一位对殖民地情况很熟悉的法国作者朱尔·迪瓦尔写道：

“移民入境这个重要问题正在开始解决了。解决的办法看来已经找到了。条件就是对以前的奴隶

及其后裔一概不予考虑。因此他们只好各走自己的路。他们失去了从前的主人那种慈父般的关怀，正在重新沦入野蛮的境地。”

对以前的奴隶一概不予考虑。1850年英属圭亚那毫不延迟地要求大批移民的进入。两年以后，总督断言，移民入境作为这个殖民地的第一需要必须长期继续下去。因此，休厄尔写道：

“当在英属西印度各岛屿农业劳工成了最迫不可少的劳力和要求移民入境的呼声此起彼伏时，却令人惊异地看到在种植园邻近的劳力被浪费掉，看到殖民地的繁荣所完全依赖的那部分人口被忽视，看到由于处理失当和政策上不可宽恕的错误，一个农田劳工是如此受到农民的讨厌。在农民看来，持有半英亩的土地或极其菲薄的生计而能够独立自主，这与庄园的劳役相比，却是到了奢侈的享受极点……费尽心机去抑制一种独立精神，这种精神在非洲人身上是一大罪行，而在其他民族身上则被看成高尚的美德，看成民族精神、事业心和进步的萌芽……我来西印度时充满了那美国人的想法，认为非洲人的自由是农业和商业一切部门的洪水猛兽，我离开这些岛屿时将为一种完全相反的信念所支配……”

支持黑人农民阶级的最大利益之一就是使当 342 地的粮食产量提高和使岛屿的自给自足能力增强。1897年的英属西印度皇家委员会强调这一点。委员会注意到：安提瓜1896年进口玉米粉达八千零六十五琵琶桶，价值三千五百七十三英镑，那时安提瓜玉米的生产费用并不高于世界其他地区；进口玉米和谷类三万七千一百五十七蒲式耳，价值三千二百九十六英镑；进口肉类六十三万七千一百零一磅，价值六千四百三十七英镑；进口作肥料用的油渣粉和油饼六十三万三千三百九十四磅，价值一千四百二十三英镑。委员会认为，所有这些商品都可以由不从事蔗糖生产的人有利地进行生产。

因而，委员会提出了以下最著名的建议：

"在我们看来，没有一种改革象劳动人口作为小农场主定居在土地上那样，为未来西印度的永久性繁荣提供如此美好的前景的了……一定要记住，某些殖民地政府所必须考虑的主要外在势力是甘蔗园的代表，这些人有时候除了蔗糖外对什么东西都没有兴趣，建立任何其他产业常有损于他们的利益，在这样的情况下陛下政府的特殊责任是，不

让公众的福利因有势力的少数人的利益或假想利益而遭到牺牲，这少数人有着特殊的手段以坚持他们的要求和使他们的要求为人所注目……劳动人口定居在土地上，鼓励生产和各种适宜于小农场主阶级的耕种形式，不构成他们的政策的一部分；这样的措施一般被认为是和他们的利益相违背的……鉴于制糖业可能遭到失败，如果另一种不同政策得到人们的支持，西印度的状况或许就不会象现在这样严重了。”

委员会建议由当地更多地种植原来进口的粮食，建议更多地注意水果贸易。委员会进一步建议实行农业教育和工业教育，建议由一个经济植物学部门帮助小土地所有者。然而，很奇怪，委员会却反对设立农业银行，对建议由国家贷款给小农场主的任何制度犹豫不决，理由是大概不会管理好。

委员会的主要建议如下：

343　“拨给巴巴多斯一笔十二万英镑的贷款，作为建设中心工厂之用。

“拨给一笔为期十年的二万七千英镑的补助金，作为建立次要的农产业，改进各岛之间的交通

和发展水果贸易之用。（该委员会的建议很难被认为是革命的。）

“拨给较小的几个岛屿一笔为期五年的二万英镑的补助金，作为必不可少的日常开支之用。

“拨给多米尼加和圣文森特一笔三万英镑的补助金，作为公路建筑和建立移民区之用。”

委员会建议中的自给自足的性质，一定是显而易见的，为什么这个建议在整个世纪中不但不为人所接受，而且遭到有意识的反对呢，这里有两个原因。第一个原因远在1813年英属圭亚那总督就提到了，在给殖民大臣的信中他说道：英属圭亚那“本来最有条件克服因停止和美国的粮食贸易带来的主要困难”，种植玉米和稻子不论数量多少都能获得相当的成功，在伯比斯饲养多少头牛都行，很方便，不需要什么费用。他接着说：“但是，不幸得很，这些卑下的生财之道被人们所忽视，他们指望迅速致富，全部注意力都被种植甘蔗、咖啡或棉花吸引去了。”三个月后，他的继任人重申，“如果能提供充足的报酬把直接资本和产业引向这个途径的话”，在德梅腊腊就能供应任何数量的木薯淀粉和玉米。

英国的商业高利贷者是障碍，在农作物收获时要给他们汇款，除利息外，还有佣金。“木材、大米和玉米的出售就在门口或附近找到市场，这除了与资本的利息有关外，对他们毫无裨益。”博林布鲁克哀叹道：如果政府鼓励种植水稻，英属圭亚那能与南卡罗来纳竞争。因此，平卡德发现“精心培植的花园十分罕见，被看成是珍奇的事物”，那些“一心想靠种植热带庄稼发财致富的人，只从事种植甘蔗、咖啡和棉花，可以经常看到这些作物一直生长到门口，甚至爬进住宅的窗户，而不留一块极小的土地作花园、娱乐场或果树园。”

344

第二个原因是蔗园主顽固地控制了整个经济。不仅他的落后的生产方式给蔗糖的产量带来了相当大的损失，而且由于对空闲的大地产的控制阻碍了其他作物的种植，使生产潜力得不到发挥，进一步给经济带来了损失。牙买加种植园占有土地二十六万六千九百零三英亩，其中仅二万四千七百八十五英亩种植甘蔗，其余的土地，即每十英亩土地中有九英亩是空闲着的。这里象在别处一样，为十八世纪的心理状态所支配。在圣文森特，有种植园一百三十四个，它们占有土地四万二

千英亩，其中有效利用的最多不过一万英亩。最大的业主占有土地一万一千八百二十六英亩，其中一千二百零一英亩种植甘蔗，十英亩土地中有九英亩是空闲着的。在特立尼达，主要的种植园占有土地六万六千八百四十八英亩，其中仅半数，即三万三千八百四十五英亩种植甘蔗。

种植园主忠实于自己首先宠爱的蔗糖，对农民所有权作了一个让步：如果农民种植甘蔗，他就能生存下去。但是，坚持十八世纪的生产方式阻碍了英属西印度稍富有一点的移民阶级的成长，他们唯有种植甘蔗，售给中心制糖厂。英属西印度所发展起来的只是"蔗农"阶级，这种劳动者在小块土地上种植少量的甘蔗。1896年，在特立尼达，从不下于四千零九十八个农民购买了甘蔗六万二千六百二十九吨，平均每一农民十五吨。在有的情况下购买量甚至少到只有四英担。要古巴中心制糖厂来反对这个制度，那是极其荒谬的。

从科学方法、产量和引入新品种的观点来讲，分佃耕制（分成制的西印度说法）同样是不能令人满意的。分佃耕制在圣卢西亚和多巴哥特别盛行。地主供给土地、制糖设备、马车和马匹，而佃农在

农田和制造厂里出劳力。佃农得蔗糖的一半，另一半和浮沫、糖蜜归业主。业主经常供给佃农制糖用345的大桶。佃农负责把蔗糖送到装运的港口。1897年，在多巴哥90%以上的蔗田由佃农耕种。在牙买加，五千零六十四英亩蔗田由小农耕种。

种植园主得到宗主国政府的支持。1842年，下议院一个委员会把英属西印度产量的降低归因于土地价格的低廉和工资的高昂，从而决议如下："力图使劳工供应的减少得到补偿的一个显著的、最好不过的方法是促进新劳工人口的移入，达到为找职业而进行竞争的地步。"

此后，英国政府向殖民地提供贷款作为移民入境之用，并积极支持殖民地阻止黑人农民阶级发展的一切努力。1865年，在牙买加的一个教区有许多劳工抱怨穷困、干旱和失业，向维多利亚女王请求一部分"王田"，让他们在合作的基础上进行耕种，保证交租。女王回答如下：

> "在牙买加和其他国家，各劳动阶级，应与其他所有阶级一样，他们的发家致富，全靠劳动挣钱。劳动不可飘忽不定，或反复无常，而应始终如一，持续不断。在他们的劳力有人需要的时候，以

及只要有人需要的期间，都应如此。如果他们愿意这样去勤勉工作，由此使种植园的生产得到发展，种植园主付给他们的工资就能比英国一等农业工人在相等的工时内所得的工资为高。又因为牙买加的各种生活必需品的费用远比国内低廉，他们如果勤劳而又节俭，就能有大量的粮食贮存，以备荒年。他们尽可以确信，要改善目前的处境，唯有依赖自己的勤勉和节俭，利用眼前发家致富的手段，而不能依赖有人指点给他们的那样一类阴谋诡计。”

废奴派在这个问题上所抱的态度是非常不明朗的。1848年，维克托·舍尔歇委员会谴责“擅自定居”，而重视“新的自由劳工”的采用，如有必要的话。1843年，亨利·布鲁厄姆支持在适当的限制条件下从非洲进入契约移民的意见。五年后他改变了自己的想法，认为从非洲移民只能造成奴隶 346 贸易的复活和扩大。同年，巴克斯顿满足于这一报告，说毛里求斯在十年内用去九十万英镑从印度移民九万五千人，这些移民提高了产量一倍，但是他们使这个岛屿沦为一种毁灭和破败的状态。他的意思是说，移民进入西印度会产生同样的结果。在1833年以前的时代那种有力的人道主义观点一

点也看不见了。

精力最充沛的废奴派人士G.汤普森说道：进入毛里求斯的移民是懒汉、乞丐、逃亡者、游民、小偷、无赖汉、有丑行的人、有病的人、浪荡子、不道德的人、令人生厌的人、伤心的人。在这些移民中间有些是教士、魔术师、理发师、摔跤运动员、厨师、侍仆、丑角、牧人、小贩、厨房帮手、面包师傅、裁缝和糖食商，而不是农业劳工。

他接着说道：

"不论在何处——印度、非洲或毛里求斯——仔细考察一下这个制度，都会发现那些人是人类中一个道德非常败坏的阶级……国外移民的制度是虚伪的，如试图扩大范围予以推行，它只会产生一种打着骗人招牌的新奴隶贸易，奴隶贸易的变种，致使殖民地的利益在社会道德方面受到重大的损害。"

事实仍然是，那些以激烈的言词指责加勒比地区黑奴制的人们，没有力量阻止半自由的棕种和黄种劳工移入这个地区，这批移民人数相当多，使所谓自由劳工的试验成为笑柄。被非洲所拒绝的加勒比种植园主受到了鼓励，他们转向印度和中国。

第十九章

从亚洲移民

1814年，特立尼达颇有名望的种植园主威廉·伯恩利建议从印度迁入大批自由劳工，认为这是改善该殖民地状况的最好方法。伯恩利写道："显然，不改变这一岛屿的人口结构，就不可能使其现状得到改善。"他说：这里需要有一个崭新的种族，他们"身体壮健，人身自由，具有一定的生活习惯和专门技术，而且人数相当众多，足以自立，一来到就显然不同于现有人口。"特立尼达人口本来很少，1807年奴隶贸易的废除又中断了非洲劳工的供应，因此，伯恩利把视线转向了印度。

特立尼达总督伍德福特支持伯恩利的看法，在同年上书英国殖民部，主张从印度移民，来验证雇用自由劳工比使用奴隶经济这个在英国为人所熟悉的论据是否正确。大致与此同时，牙买加也有人主张从印度迁入劳工。

牙买加总督埃尔金勋爵则反对这种移民政348策，他于1845年8月5日说道：

“我总认为，把依赖从海外移民当作克服这个殖民地物质上困难的唯一实际可行的办法，是十分有害的，而且也违反了当地最高利益……依赖移民的主张是以奴隶制统治时期所实行的耕作法为唯一适宜于热带种植的方法这样一个公开表示的或不言而喻的假设为依据的，从而势必妨害农业的发展，阻碍了支持种植园主的开明人士与农民之间更为密切的同情的增进，而这正是我所切望的。”

1848年6月19日，特立尼达总督哈里斯勋爵写道：

“如果考虑到社会的主要目标是以尽可能低的成本生产尽可能多的产品的话……那么，移民入境在这一方面能否收到成效是很值得怀疑的；但高瞻远瞩，从道德后果来看，我讲过的人口情况不能靠一般移民入境来改进；入境移民带来的生活习惯通常是有害的，如果听之任之，对于道德和社会生活势必产生腐蚀作用……”

但是，种植园主却都要求从海外移民。1850年，英属圭亚那联合法庭要求“立即……让大批移民入境”。两年后，总督宣称：“移民入境必须长期

地继续下去，这是我们这个殖民地的头等大事。否则，农作物产量势必再次下降，无望改善。”甚至法国人道主义者维克托·舍尔歇也预见到：法属西印度解放奴隶以后，必须迁入自由劳工。

这就是加勒比地区在1838—1924年期间出现移民新高潮的背景。在1838—1917年，印度人至少有二十三万八千名迁入英属圭亚那，十四万五千名迁入特立尼达，二万一千五百名迁入牙买加，三万九千名迁入瓜德罗普，三万四千名迁入苏里南，一千五百五十名迁入圣卢西亚，一千八百二十名迁入圣文森特，二千五百七十名迁入格林纳达。1859年，马提尼克有六千七百四十八名印度人。这些仅是不完全的统计数字，不能从中看出全貌，但也足以表明加勒比地区在那一时期总共迁入了近五十万名印度人。

只要任意抽选若干年份的统计数字，就可以大致看出当时移民入境的规模有多大了：1869年——一万二千八百零五人；1873年——一万一千八百二十三人；1878年——一万四千三百七十一人；1894年——一万零八百八十五人；迁入英属圭亚那的每年平均近三千人，迁入特立尼达的每

年约一千八百人。在1869、1873、1885这三年的每一年和1894年，迁入英属圭亚那的人数分别在九千多人和七千人以上。在1867、1869、1872、1875、1892、1905年和1910年，每年迁入特立尼达的超过三千人。苏里南的最高数字是1909年的一千八百六十七人；1908 年和 1915 年的数字分别为一千六百七十四人和一千五百六十七人。牙买加的最高数字是1847年的二千四百三十八人；1846年和1912年的数目分别为一千八百五十一人和一千九百八十五人。1862年，有一千零九十七名印度人迁入格林纳达。

印度是入境劳动力的主要供应地，但并非唯一的供应地。有成千上万的马德拉人迁入英属西印度，特别是英属圭亚那。也有许多中国人迁入：1859年有五百人到达马提尼克；在1853—1879年期间，有一万四千零二人到达英属圭亚那。

从1854年到1887年，瓜德罗普的入境移民统计数字如下：印度人——四万二千五百九十五名；非洲人——六千六百名；中国人——五百名；马德拉人——四百一十三名；欧洲人——三百七十九名；来自交趾支那的安南人——二百七十二名。

1894年，有五百名日本人迁入，使人口构成更为复杂化了。

劳动力奇缺的古巴，招雇中国人充当契约工，同当地黑奴一起干活：1861年，古巴有三万四千八百三十四名中国人，占该岛总人口的2.5%；1877年，中国人增为五万三千八百一十一名，相当于总人口的3%。古巴弗洛尔种植园有四百零九名黑人和一百七十名中国人；圣马丁种植园有四百五十二名黑人和一百二十五名中国人；圣苏萨娜种植园有六百三十二名黑人和二百名中国人。曾有人指出，这导致古巴人口结构更为复杂。某古巴种植园主用西班牙语回答说："那又有什么关系呢？"

在1853—1924年期间，有二万二千多名劳工从荷属东印度群岛（主要是爪哇）迁入苏里南；1919、1920和1922年的迁入人数分别为二千一百二十六人、三千五百五十九人和一千九百七十五人。此外，英属西印度还迁入了许多在驶往古巴和巴西的贩奴船上俘获到的非洲人。法属西印度则迁入了从非洲口岸招雇来的非洲契约工：1859年，马提尼克和瓜德罗普几乎有六千名这样的非洲劳工。

350 从亚洲移民，就迁入的人数及其所依据的理论来说，原本具有重要意义，如再回想起1865年以前，这种移民曾同英国的政府和废奴派以及英属西印度的种植园主所坚决反对的古巴黑奴贸易并存过的话，那么，其意义就更为重大了。契约工即合同工，在理论上、法律上和社会地位上是和奴隶有区别的。但是，比这种区别更重要的是为蔗糖生产提供了劳动力（不管在他们身上贴什么标签）。从1800年到1865年，总共有三十八万六千四百三十七名奴隶运入古巴。

英国奴隶贸易直至1807年才废除，法国则1815年以后又恢复了奴隶贸易，如把这些因素考虑在内，那么，十九世纪从非洲、亚洲和马德拉进入加勒比地区的移民总数，很可能在一百万人以上，即每年约有一万人入境。

在1850—1865年期间，古巴输入三万五千六百名奴隶；在同一时期，印度人则有四万一千三百九十名迁入英属圭亚那，二万三千八百六十二名迁入特立尼达；从1854年到1865年，有一万二千五百零四名印度人进入瓜德罗普。奴隶贸易使古巴的有色人种占总人口的比率从1775年的43%提

高到1841年的58％。从亚洲移民的结果则是：印度人在英属圭亚那人数最多，在特立尼达居第二位；而在苏里南，印度人和爪哇人相加之和在该地总人口中占绝对优势。

在十九世纪，未卷入整个加勒比地区人口结构大变动浪潮的只有下列四处：最早独立的海地、1844年宣告独立的西属圣多明各、西属波多黎各和英属巴巴多斯。至于其他各处，十八世纪末一般由占少数的宗主国白人、一些黑白混血种人和占多数的黑人组成的简单人口结构，则都变成了掺入印度人、中国人、爪哇人和葡萄牙人以及由异族通婚生下的各色各样混血种人的人口大杂烩。

从印度移民是否取得成就？也就是说，从印度移民是否达到了使加勒比地区的甘蔗种植继续有利可图这个主要目标？1897年英国皇家委员会对这个问题作了回答。它把1828年和1895年英属西印度的蔗糖出口量比较如下：351

地　　名	1828年(吨)	1895年(吨)
安提瓜	8,848	7,219
巴巴多斯	16,942	32,806
牙买加	72,198	19,546

地　　名	1828年(吨)	1895年(吨)
特立尼达	13,285	54,622
英属圭亚那	40,115	101,160
圣基茨-尼维斯	8,369	13,095
蒙特塞拉特	1,254	631
圣卢西亚	4,162	3,628
圣文森特	14,403	2,585
格林纳达	13,493	—
英属西印度总计	193,069	235,292

英属西印度的蔗糖出口量，1895年比1828年增加21.9%。截至1894年，光是入境的印度人总共有三十万六千七百三十一名。英属圭亚那的蔗糖产量增长了两倍半；印度人一共迁入十八万八千一百七十七名。特立尼达的蔗糖产量增长四倍，其所以能增产这么多，是由于迁入了九万九千四百八十五名印度人。但是，牙买加迁入一万二千八百零一名印度人，却并没有阻止1894年的蔗糖出口量下降为1828年的四分之一。圣基茨-尼维斯的蔗糖出口量虽增加了一倍，但不可能归因于1861年迁入三百三十七名印度人。圣文森特迁入一千八百二十六名印度人，而蔗糖出口量却减少了五分之四。圣卢西亚迁入一千五百二十五名印度人，蔗糖出口量则降低十分之一弱。格林纳达迁入二

千五百七十名印度人，而蔗糖工业却烟消云散了。蒙特塞拉特并未迁入印度人，蔗糖出口量降低了一半。巴巴多斯没有移民入境，蔗糖出口量却增加了一倍。

来自亚洲的劳工并非奴隶，他们是自由人，根据契约（一般规定为期五年）来到加勒比地区。可见，加勒比地区在十七世纪以契约白奴代替了美洲土生土长的印第安人，而在十九世纪则又以来自亚洲的契约工取代了早先替代契约白奴的非洲黑奴。

按照契约规定，亚洲劳工来西印度的旅费不用自己负担。如在1898年以前到达，契约期满后的回乡旅费也不用自己负担；对于1898年以后到达的男工和女工，则分别贴补回乡旅费一半和三分之二。1897年，英属圭亚那招雇一名印度人，来程旅费需支出十七英镑，回程旅费十二英镑十先令。对海外入境的劳工，保证在每年规定的劳动天数内给予日工资一先令六便士。契约还规定，劳工在受雇期间的医药费和住宿方面的开支由雇主负担。

1850年，英属圭亚那联合法庭反对契约工回

352

83

乡旅费由当地负担的规定。1852年，特立尼达总督认为，入境移民总是盼望早日返回家乡，往往不能在当地安居乐业，从而也对负担他们回乡旅费的办法表示遗憾。截至1924年，从英属圭亚那回乡的印度人共计六万七千三百二十名，占入境印度人总数的四分之一强；在特立尼达，印度人回乡人数达二万七千八百五十三名，约占入境印度人总数的六分之一。

可见，截至1924年，迁入这两个殖民地的三十八万三千名印度人中间，已有九万五千一百七十三人即四分之一强返回家乡，每迁入四个人，就要负担五个人的旅费。往返运输竟达到了每年劳工出境人数超过入境人数这样的程度。例如，1905年，根据契约来到英属圭亚那的印度人计有二千七百零四名，而离境的却有二千七百六十二名。1897年，入境人数为一千一百九十四名，出境人数为一千五百二十九名。1904年，一千三百一十四人到达，一千六百二十五人离开。这是一种浪费极大的招募劳工办法。

因此，各殖民地千方百计地劝诱契约工续订新约，至少诱使他们能呆到契约期满。可是，各地

在要求劳工重订契约方面并未收到什么成效。从1874年到1895年，英属圭亚那的入境者总计十万五千二百零五人，而续订契约者仅有六千零九十六名。在来到的每百人当中，仅有六名原约期满后同意续订新约。在1903—1905年这三年内，苏里南续订契约者共有一百三十三人，为1902年入境者的十分之一。

于是，当地政府试图诱导入境移民长期居留下来，它们使用的主要办法就是给他们土地。在1891—1913年期间，英属圭亚那总共授予八百四十四名印度人以三万一千九百一十七英亩土地，作为他们的耕地或宅地，其免费使用期限定为十年。1898—1899年，共授地五千九百九十二英亩；1903—1904年，有九十五名印度人接受了授予地。此外，在1891—1913年期间，又签订了二百零一份租约，租地总面积达一万零九百五十七英亩。1911—1912年，在英属圭亚那，印度人所持有的地产价值估计达九十七万二千七百六十一美元；印度人该年内共拥有一万三千三百八十四头牛以及三千零二十二只绵羊和山羊。

在1903—1911年期间，苏里南殖民当局通过

353

供免费使用、租借或现售方式，给予三万一千零六十八名入境移民以总面积超过二十万英亩的土地，其中十分之六都是现售出去的，收入土地价款共计五十八万九千一百八十四弗罗林①。特立尼达殖民当局，在1885—1895年期间总共售给来自印度的移民二万二千九百一十六英亩土地，在1902—1912年期间一共给予四千四百五十份土地，总面积达三万一千七百六十六英亩，印度人支付地价款七万二千八百三十七英镑，即平均每英亩合两个多英镑。

因此，说来也真是一个很难理解的讽刺：蔗园主在十七、十八世纪拒绝授地给契约白奴，在解放奴隶后又试图阻挠被解放的奴隶购买土地，在十九世纪却不得不授地给充当契约工的入境移民，以减轻雇用入境劳工的开支。从印度来的移民，原被安排来同拥有土地的黑人竞争，最终却与拥有土地的欧洲人竞争起来了。黑人农民的力量因印度农民的出现而得到加强。

印度人一旦获得土地，也就跟前一时期的奴

① 弗罗林(florin)：英国1849年以来通用的银币，值二先令。——译者

隶一样，不再愿意老是在种植园专心干活了。1913年，有人对牙买加岛到期解除了契约的所谓“自由”印度人进行了调查，查明他们总数一万七千三百八十人当中只有九千一百六十三名是农工——其中二千八百五十四名（占总人数的六分之一）受雇于制糖工业，五千三百二十三名受雇于香蕉种植园。种植香蕉、甘蔗、木薯、咖啡、稻米、其他粮食作物或烟草的小农共有六百零七人。

劳工的供应超过了经济上的需求，是契约工方面出现浪费现象的一个原因。1892年，特立尼达曾实施了一项法令，规定任何一个种植园，如上年所得日工资不到六便士的入境契约工在其总人数中所占的比率超过15%时，不得再从海外招雇契约工。但后来，发现许多种植园受到影响，移民有中断之虞，因而又通过一项特别法令，允准种植园主可以不顾上一法令的规定，从海外招工。1895年，特立尼达雇用契约工的种植园共有六十九个，而日工资不到六便士的契约工人数占其总人数的比率在法令要求的15%以下的种植园只有十个，其中七个是可可种植园。举例来说，在某些甘蔗种植园这个比率如下：尤辛-圣马德琳甘蔗种 354

植园——43%，卡罗尼甘蔗种植园——30%，沃特卢甘蔗种植园——54%，伍德福特-洛奇和布里金-卡斯尔甘蔗种植园——35%。

在这方面，并非只有特立尼达是这样。1912年，在英属圭亚那的德梅腊腊和伯比斯两地的入境契约工平均周工资都为一点二三美元，埃塞奎博一地则为一点一四美元。就德梅腊腊公司所属的天祐种植园和法姆种植园来看，入境女工的实际劳动天数占规定的劳动天数的比率分别为31%和84%，入境男工的比率则分别为64%和87%。1915年，印度政府的某委员会在苏里南指出："雇主有权要求工人每周干活六天的规定肯定未被滥用。显然，四名入境劳工所干的活，只要雇用三人就不难完成。"入境男工损失三分之一劳动日；1911年，每名男工平均劳动一百七十七天。男工每干活一天，挣十三个便士，女工的日工资则为九个便士。

从印度移民，不仅开支浩大，而且劳动效率不高。法属圭亚那在1875年上半年内每月平均有入境契约工三百五十人，总共干了二万六千八百五十二个劳动日，去医院治病损失了二万六千六百

零二个劳动日；一名入境劳工每月平均劳动十二天，每劳动一天就要在医院里治病一天。1895年，特立尼达一万零七百二十名入境印度人进医院二万三千六百八十八人次。可见，一个印度人平均每年至少去医院两次，医药费由种植园主和当地政府负担。

正如殖民地军医署长所说，这意味着损失了十六万五千八百一十六个劳动日，折合金额，约损失八千英镑。入境劳工在进医院治病期间得不到工资；雇主则要维持他们生活并负担医药费，而且在此期间还损失了劳动力。特立尼达的尤辛-圣马德琳蔗糖公司经理，根据1892—1895年期间一千九百九十六名入境契约工的记录资料估计，他们实际劳动天数仅占契约规定的劳动天数（每年二百八十天）的63%；种植园损失了三分之一的劳动日。劳动日的11%因劳工患病而损失掉了。

355

除劳工患病外，还有许多劳动日损失于劳工逃亡和旷工。在尤辛-圣马德琳种植园，这些原因所造成的劳动日损失达17%，即每六个劳动日中就损失一个劳动日。英属圭亚那在1874—1895年期间，入境移民共计十万五千二百零五人，其中

有一万三千一百二十九人逃亡，即每八个印度人中就有一个逃亡。入境契约工因冒犯雇主而被定罪的事件总共发生了五万六千零八十四起，即每两名移民中就有一个以上被定罪。1913年，在英属圭亚那九千六百七十一名地位卑贱的成年契约工中间，总共有一千四百三十九名因触犯移民法而被定罪(其中三百六十一人由于旷工，二百七十七人由于一贯怠工，六十五人由于擅离种植园，一百七十八人由于逃亡，即由于上列四种原因而被定罪者共计八百八十一人)。1912—1913年，在牙买加四千一百二十五名入境契约工中间，发生故意怠工事件一百八十四起，非法旷工事件七十四起，逃亡事件六十一起——总计三百一十九起。

殖民当局之所以提倡和允准从印度移民，是由于他们是自由劳工。这种自由的性质已由1899年特立尼达关于移民的法令所指明。按该法律规定，入境劳工每天必须劳动九小时。他们如在干活时酗酒，要受到一英镑以下的罚金处分或十四天以下的监禁处分；如对种植园管理人员出言不逊，干活疏忽马虎，妨碍或干扰别人劳动，则要受到五英镑以下的罚金处分或两个月以下的监禁处分。

入境移民都必须居住在契约规定的种植园里，从而依附于土地之上。他们外出时，如未携有准假证或免除劳役的证件，移民监护官或持有其授权书的任何人，以及种植园警察、雇主、经理、监工，无需持有拘捕证，就可以把他们押送附近的警察局。他们如被宣判有罪的话，将受到七天以下的服苦役或不服苦役的监禁惩处。

劳工旷工，要受到罚款惩处（男工罚款两英镑以下，女工罚款一英镑以下）。旷工三天则构成逃亡，要求雇主向司法机关申请发给逮捕逃亡者的拘捕证并报告移民管理机关和警察机关。雇主或经理如在入境移民逃亡后十五天之内没有告发，则要受到五英镑以下的罚款惩处，另加每天一先令的滞报罚金。被抓回来的入境劳工要受到支付五英镑以下的罚金和（或）两个月以下的监禁惩处。如果说，契约工有自由的话，正如卡莱尔所解释的，那就是警棍下的自由。 356

以节俭闻名的入境印度人能储蓄下来许多钱，把大笔款项汇往印度。1833年，有六千二百七十四名印度人在英属圭亚那的政府储蓄银行存款，他们的存款总额达六十万一千一百六十六美

元。1911—1912年，存款人数增为八千二百一十四名，存款额总计一十二万三千零五十一英镑，折合五十九万零六百四十五美元。1911—1912年，特立尼达的入境印度人储蓄额总计八万一千四百零三英镑。1912年，苏里南有二千七百一十一名存款人，存款总额达二十六万五千六百四十二弗罗林。在1891—1912年期间，英属圭亚那的入境印度人共汇往印度五万二千九百七十五英镑。1911—1912年，每笔汇款平均在三英镑以上。从1890年到1912年，特立尼达共邮出二万零五十九笔汇款，总额达六万五千一百八十七英镑。

西印度当地人士对契约工制度持有不少反对论调。第一种批评意见是说它往往使人不注意革新生产方法这个重要问题，仍然强调手工劳动而忽视了应用机械，从而使奴隶制的最大弊病迟迟得不到纠正。特立尼达第二大城市圣费尔南多市长英国人莱奇米尔·格皮，1889年向英国一个皇家委员会说道：从印度移民，“仅有助于固定和长期保持获利最小的、最原始的农业经营方式”。格皮还说，他在特立尼达居住了四十八年，始终没有看到当地甘蔗种植有什么改进。

第二种批评意见是说，契约工制度使奴隶制时代已经开始出现的劳工道德败坏现象继续保持下去。格皮经常讲到这个制度的这一方面的问题；357 他实际上把契约劳工制叫做"新奴隶制"。这种制度的最坏特征之一是劳工的居住条件太差。在特立尼达，奴隶制时代的独立茅屋为"工棚"所取代，这样的"工棚"被间壁成许多长方形的小房间，既没有盥洗设备，也没有卫生设施。在"工棚"中，每户住一个房间，根本没有什么私生活可言，当然更不可能谈到道德问题。

特立尼达岛首府西班牙港市长亨利·阿尔卡萨爵士附和了格皮的批评意见。阿尔卡萨象美国的布克·T.华盛顿一样，认为：你不能使人陷于沟壑之中，而自己却不身受其害。阿尔卡萨向1897年英国皇家委员会申述对契约劳工制的看法如下：

"然而，对雇主的影响来说，这个制度非常象奴隶制，因为，雇主要是每年解雇五分之一劳工，又立即招雇五分之一来补充，那么，在他周围始终有大批人听候使唤，他们一有违抗情事，就要受到监禁惩处。因此，这种制度，就其对雇主的影响而

论，实际上同奴隶制没有多大区别，只是以监禁替代鞭笞而已。在特立尼达，从印度移民的最坏后果之一就是使上层阶层的道德水准保持在奴隶主的水平上。”

第三种批评意见是说，经营一个产业部门的资金由整个社会来负担。过去，买卖奴隶纯粹是私人的事；种植园主需要奴隶，购买时拿出现金或是赊账，购买奴隶的费用是由种植园主支付的。但从印度招工，由谁来支付费用呢？据瓜德罗普《未来报》1859年12月2日报导，1854年以来自印度、马德拉和非洲迁入九千一百六十六人，移民基金已经耗用殆尽。这家报纸主张：移民经费以后应由雇主负担一部分，其余部分则由向全体居民征收人头税的办法解决。

在英国殖民地，一部分移民经费是由当地一般财政收入负担的。1896年，英属圭亚那移民入境费用的30%由一般财政收入开支，70%由种植园主支付。特立尼达的分摊比例大致相同。牙买加迁入一名印度劳工的费用为五十六英镑，政府最初负担七英镑（合八分之一）。1876年，由于移民基金耗竭以及需要劳动力，使当地政府对迁入一名劳

358

工至少要负担二十六英镑（将近全部移民入境费用的一半）。但种植园主提出异议，还嫌不够。总督马斯格雷夫上书英国殖民大臣时尖锐地指出：

> “按照新方案，在日工资不到一先令六便士的情况下，向蔗园主供给某种劳工——为期五年的契约工，社会公众为此已作出巨大牺牲。根据目前提出的方案，日工资中的六便士实际上是先由公家垫付，尔后才由蔗园主分五年偿还。我经过慎重考虑后认为：如果在这个工资率条件下，甘蔗种植不能在牙买加继续下去的话……其失败原因，决不限于一般所说的那些方面，而只能从其他方面去找……然而，有一部分蔗园主——尽管我愿相信，不过是一小部分——却大叫大嚷，说什么在这样的条件下，就不可能继续种植甘蔗了。由此几乎使人得出如下结论：以后不论实行什么制度，只要它不规定出契约工的周工资以及全部移民入境费用都由公款开支的话，他们都是不会满意的。”

可见，从印度移民的经费在颇大程度上是由那些按照殖民地上层人物的原来意图要成为入境印度人竞争对象的人负担的。

关于从印度移民的经费负担问题，直接关系

到政治权力的分配。牙买加（从1865年起成为英国直辖殖民地，其政府成员全部由英国政府任命）由选举产生的议员一进入当地议会，从海外移民就暂时停止下来了。在特立尼达，英国直辖殖民地政体改革运动的首领之一阿尔卡萨于1897年指出：支持从印度移民的人，为政体改革请愿的失败而额手称庆，因为这些人认为，由选举产生的议员一进入立法机构，就必然要禁绝从印度移民。然而，阿尔卡萨又说："我们原未打算把权力置于工人阶级手中，而只是建议交给富裕中产阶级掌握。"

第四种反对契约劳工制的论据是认为没有必要实施这种制度。1890年，按照特立尼达著名人士德布瓦西尔博士的看法，巴巴多斯就能够提供本地区所需要的全部劳动力。他说：历史"将无情控诉最近三十年来当局的严重失职，他们不去实行一种制度，以利用这些事实上简直不需要什么费用的、适合自然情况的自由移民，并作出努力保持这样的移民入境"。然而，巴巴多斯人要是接受了契约，就会立刻处于奴隶地位。

359 但是，德布瓦西尔持有一个有力论据，他指出了从印度移民的现实矛盾：在印度人入境的同时，

却甚至有更多的黑人出境。成千上万的劳工，不仅从巴巴多斯、还从牙买加去巴拿马运河区，去哥斯达黎加的香蕉种植园，迁往美国，而且以事实驳倒了西印度人不肯种植甘蔗的说法，也迁至古巴的甘蔗种植园。1913年，牙买加总共迁出一万五千零九十六人——一千五百一十人到古巴，九千七百二十八人到巴拿马，二千三百一十三人到哥斯达黎加。在1901—1917年期间，从牙买加迁出的净人数达二万四千六百四十三人，再加上迁往美国的六万零二百名西印度人，总共八万四千八百四十三人。

在同一时期，从印度迁入英属圭亚那和特立尼达的净人数（减去回乡移民数）达二万四千二百六十人。在牙买加，入境的印度人和出境的西印度人一样多。在1900、1901、1906、1907、1909和1910年，巴巴多斯邮局收到海外巴巴多斯人的票汇和信汇总计五十一万五千九百三十四英镑；1910年，仅票汇一项就达九万三千三百六十一英镑：六万六千一百六十二英镑汇自巴拿马运河区，一万五千零七十八英镑汇自美国，一万二千五百一十八英镑汇自英国各殖民地。

可见，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前，每有一名印度人加入英属西印度的劳工队伍，就有三名西印度人退出这个行列。印度人从西印度每汇出一英镑，光是巴巴多斯人就汇入四英镑。

最后一种批评意见是回顾过去实行从印度移民制度的状况提出的。1896年，特立尼达的财政总支出为五十九万四千四百六十二英镑，其中拨付移民部门的经费达五万一千九百七十八英镑（占十二分之一以上），而教育经费为三万八千二百四十八英镑。在警务经费四万四千零六英镑、监狱经费一万四千零七十二英镑、医疗部门的支出六万四千九百一十八英镑中有些部分还必须加在移民费用上面。此外，还要加上亏损的铁路开支五万一千九百一十英镑（这些经过甘蔗种植区，与公路、水路运输相竞争的铁路，是在蔗园主坚决要求下才修筑起来并予维持的）。由此看来，特立尼达为发展一个于1897年终于宣告破产的产业部门，的确付出了很大代价。

360

1895—1896年，英属圭亚那的财政总支出为五十九万六千四百九十三英镑，从中拨出四万一千七百二十八英镑充当移民基金，该数相当于移

民基金总额的三分之一，而中、小学的教育经费却总共只有二万六千五百零九英镑。此外，殖民地当局还给入境移民支付三分之二的医药费。正如朱尔·迪瓦尔于1859年所写的那样，要把从海外移民作为解决劳动力问题的一项措施，就不能要求考虑从前的奴隶及其后裔的利益了。

361

第二十章

十九世纪西印度的蔗糖经济

圣多明各的奴隶革命及其蔗糖工业的消亡，直接刺激了古巴的蔗糖生产。古巴快马加鞭，一往直前，到十九世纪已经成为加勒比地区的重心，如同伊斯帕尼奥拉、巴巴多斯、牙买加以及圣多明各过去所处的地位一样。迎着伊斯帕尼奥拉的朝晖崛起的西班牙帝国，终于在古巴的夕照下垮台了。

在十九世纪，古巴经历了两次反对西班牙统治的独立战争（第一次出现于1868—1878年期间，第二次发生于1894—1898年），该岛蔗糖工业尽管受到影响，但总的说来还是有所发展的，其情况如下：

年份	出口量（吨）	年份	产量（吨）
1810	33,708	1850	223,145
1820	39,192	1859	536,000
1830	72,635	1868	749,000

年份	出口量（吨）	年份	产量（吨）
1840	113,401	1877	520,000
1847	208,599	1886	731,723
		1894	1,054,214
		1897	212,051

1859年，古巴共有二千个种植园，约占土地二十九万英亩，使用奴隶五十五万名。在房地产、奴隶和机器设备方面的投资总额估计达二亿三千九百万比索。这些蔗园的蔗糖总产值为二千五百万比索。 362

1859年，一个生产蔗糖一千多吨的甘蔗种植园需要拥有土地三千三百英亩，奴隶一百五十名。土地、房屋、最新式生产设备、运输工具和奴隶方面的投资分别为十万、五万、五万五千、一万五千和十万零五千比索。如此规模的甘蔗种植园，包括年利八厘的息金在内，总共需要投资三十五万一千比索。技师、技工和监工的工薪、医药费以及蔗糖装运费等等估计一年达三万六千五百比索。蔗糖每桶值十七比索，全部售价为十万零二千比索，净利达六万五千比索，即投资的年利率为18%。

1880年以前，古巴的蔗糖工业是建立在奴隶劳动基础上的。因此，首先必须指出，古巴赖以发

展蔗糖工业的因素，和过去巴巴多斯等地完全相同。古巴的奴隶劳动也遭受到和以前在巴巴多斯、牙买加、圣多明各等地出现的相同舆论的抨击。古巴蔗园主既未改进种植甘蔗的方法，也没有注意改良甘蔗的品种。他们种植甘蔗的主要有利条件同十七世纪的巴巴多斯完全一样，即拥有大片处女地。古巴只是由于幅员广大，拥有较多的处女地而已。但是，劳动力的不足阻碍了对该岛的充分开发。古巴的土地面积是牙买加的十倍，而1859年的奴隶人数却仅是1787年牙买加的奴隶的两倍。

然而，从糖厂这个角度来看，古巴发展蔗糖经济，除了拥有较多的处女地外，还具有绝对优越于加勒比其他蔗糖产地的两大有利条件：第一，安装了最新式的机器设备（老式的畜力糖坊实际上已被淘汰）以及进行了糖厂的合并；第二，修建了铁路，从而有可能扩大甘蔗种植园的经营范围。

发展蔗糖经济的这两个有利条件结合在一起，使每家糖厂的平均产量大有增加。1792年，古巴四百七十三家糖厂总共输出蔗糖一万四千六百吨，平均每家糖厂输出三十吨左右。1802年有八百七十家糖厂，蔗糖输出总量增为四万零八百吨，平

363

均每家糖厂输出近五十吨。1859年，二千家糖厂总共产糖五十三万六千吨，即平均每家糖厂生产二百六十八吨。1870年，一千二百家糖厂的总产量达六十一万零三百吨，平均每家糖厂生产五百多吨。1890年，蔗糖总产量为六十二万五千吨，而糖厂的数目却减为四百七十家——平均每家糖厂生产一千三百三十吨。1890年的糖厂数目和一个世纪以前一样多，而产量却增加了将近四十三倍。1894年，四百家糖厂的总产量打破了历史最高纪录，每家糖厂的产量平均达到二千六百三十五吨。可见，在这九十多年内，每家糖厂的平均产量增长了五十多倍。

蔗糖生产的迅速发展令人惊讶，到1857年，古巴人竟把甘蔗种植园叫做"庞然大物"。它们同十八世纪的甘蔗种植园相比，确是庞然大物，但同二十世纪中叶的蔗园比较起来，只是侏儒而已。1857年闻名古巴的最大的圣苏萨娜甘蔗种植园，共拥有土地一万一千英亩，其中一千七百英亩种植甘蔗，使用奴隶八百六十六名，平均每英亩使用两名奴隶，总共生产蔗糖近二千七百吨，平均每英亩生产蔗糖一又四分之三吨，每名奴隶的平均产

量为三吨。阿拉瓦甘蔗种植园拥有土地近五千英亩，其中二千多英亩种植甘蔗，使用六百名奴隶，即平均每三英亩蔗田使用一名奴隶；1858年，蔗糖产量创造了空前纪录，达到三千五百吨——平均每英亩产量为一又四分之三吨，每名奴隶生产将近六吨蔗糖。普里西马-康塞普西翁甘蔗种植园和圣马丁甘蔗种植园实行统一经营：前者生产的甘蔗经铁路运至后者大糖厂进行压榨。前者拥有土地三千英亩，其中一半种植甘蔗；后者拥有土地七千四百英亩，有四分之一土地种植甘蔗。它们共有九百八十九名奴隶作为劳动力，蔗糖产量共有五千七百吨——平均每英亩产量一又三分之二吨，每名奴隶生产近六吨蔗糖。这两个蔗园的投资总额估计达一百六十万美元。一个大糖厂的投资幅度从十万比索到一百多万比索。

古巴作家是富有诗意的。本人就是大蔗园主的坎特罗，在其附有大量宝贵插图的著作《古巴蔗园》中写道："古巴的土壤对意义重大的甘蔗种植来说真是得天独厚。这是因为：古巴河流纵横、河水清澈而使土质肥沃，有各种适宜的湿润空气，尤其是热带阳光温暖，给大地带来生气。"阳光

364

使古巴大地生气盎然，河流使古巴土质肥沃——这似乎由来已久了，但上帝的动向往往神秘莫测，因而坎特罗显然认为，对蔗糖晚崇拜总比不崇拜好。他在描述一个大蔗园时写道："一轮旭日刚涌现于岗峦顶上，以金色光芒普照着一片洒满透明晨露的翠绿大地，这一日出奇景，人们看到了就会心旷神怡，恍惚进入了描绘这幅美妙图画的上帝的天堂！"

坎特罗如能亲眼看到十九世纪末甘蔗种植园更加惊人的发展情况，不知他又该说些什么了。1893年，美资索莱达德甘蔗种植园占有土地一万二千英亩，其中五千英亩种植甘蔗，拥有专用铁路线二十三英里，收割季节雇用一千二百名劳工。另一个美资企业——圣特雷莎甘蔗种植园拥有土地九千英亩，投资一百五十六万五千美元。1890年，恒久糖厂这家世界上最大的制糖厂生产蔗糖十三万五千袋，约合一万九千五百吨。1894年，古巴甘蔗总产值超过六千二百一十万美元。1896年，古巴蔗糖工业方面的美国投资总额约为三千万美元。

这一巨大发展自然而然地造成了两个重大后果。第一个后果是：随着工厂的合并，出现了蔗糖

业中工农分离的倾向。旧有的综合性名称——甘蔗种植园糖厂(sugar planter)，让位于新术语：森特拉尔(central，即中心糖厂)和科洛诺(colono，即蔗农)。到1887年，古巴的甘蔗约有五分之二是由科洛诺生产出来的。第二个后果是大大地推动了古巴的单一种植。1833年，古巴有二千零六十七个种植园生产咖啡，出口总量达六千四百一十五万磅；1862年，咖啡种植园的数目减为七百八十二个，出口总量下降到五百万磅。再过几年，古巴竟然不得不进口咖啡了。可见，古巴1868年的革命由当地一些最老家族的咖啡种植园主和牧场主来领导不是偶然的了。

蔗糖主宰一切。除了种植园的收益额、产量和365规模大小有差别而外，十九世纪古巴经济发展的特点，同过去的伊斯帕尼奥拉、巴巴多斯、牙买加和圣多明各没有一处不相似。古巴蔗糖所创造的财富，同前几个世纪加勒比其他地方所生产的财富相比，仅在数额上有所不同而已。古巴种植园主——主要是在外种植园主，在哈瓦那炫耀自己的财富，正如往昔英国或法国的在外种植园主在伦敦或巴黎大摆阔气一样。他们的财产多得骇人听

闻。古巴种植园主所修建的同自己地位相称的宏伟住宅，叫做“宫殿”也并未言过其实。

年收入估计达三百万美元的哈瓦那头号富翁米格尔·德·阿尔达马，打算“兴建一所在建筑结构上简单而精致的小住宅……这所住宅将是哈瓦那首屈一指的最漂亮的建筑物，它至少要意味着并象征出对艺术之美的尊敬和爱好”（用他的原话），结果落成了“阿尔达马宫”。“阿尔达马宫”的厅堂和房间都很宏大，以绚丽多采的大理石铺砌地面。阳台上围以铸铁栏杆。楼梯很宽，梯侧有两排黄铜栏杆。庭院里有一个用大理石砌成的小喷泉。大厅里悬挂着两幅华丽的油画：右边一幅画的是英国清教徒在普利茅斯登陆时做祷告；左边一幅画的是科尔特斯在墨西哥登陆。这两幅油画，以及两块被叫做“昼”和“夜”的精美浮雕，后来都由“阿尔达马宫”赠给了哈瓦那市，成为今天该地最名贵的艺术珍品。有些人把“阿尔达马宫”的意大利新古典建筑型式看作有意识地背叛殖民地建筑风格的象征；另一些人则由其宏大规模意识到有朝一日要成为未来的古巴共和国的行政大厦。“阿尔达马宫”后来成为一家制烟厂的厂房，容纳了四

百五十名工人；它作为蔗糖大王的历史见证，一直保存到今天。

古巴蔗园主的狂妄野心，从发生于特里尼达城的一件事情中清楚地显露出来。特里尼达位于古巴的土壤肥沃地区，是制糖工业中心之一，这个城市有三个大蔗园主：贝克尔、伊斯纳加、博雷尔。366 他们妒忌哈瓦那的名声和市容，决意要压倒首府的优势。他们打算竞建几幢能使哈瓦那的建筑物黯然失色的宫殿式大厦。这场竞争不久却变成了这三个大亨之间的个人对抗。贝克尔听到有人说他缺乏资金而难以完成宏伟的修建计划，为了辟谣，竟然决定用金币来铺砌新厦地面。然而，他的企图没有得逞，因为该岛总督指示：不准任何人踩在金币的国王面像上走路。有人曾对该城市的"布鲁内特宫"作了如下描述："这里既不优美雅致，又不娇小玲珑，只是富丽堂皇而已。"这一刻画也可作为其他豪华公馆的写照。

下表把古巴的蔗糖产量同英国、法国、荷兰和丹麦的西印度殖民地的蔗糖出口量作一比较（单位：吨），从中可以充分看出古巴发展蔗糖经济的重大意义：

殖民地	1815年	1828年	1882年	1894年
安提瓜	8,032	8,848	12,670	12,382
巴巴多斯	8,837	16,942	48,325	50,958
英属圭亚那	16,520	40,115	124,102	102,502
多米尼加	2,205	2,497	3,421	1,050
格林纳达	11,594	13,493	1,478	3
牙买加	79,660	72,198	32,638	19,934
蒙特塞拉特	1,225	1,254	2,314	1,801
尼维斯	2,761	2,309	16,664（尼维斯、圣基茨合计）	16,901（尼维斯、圣基茨合计）
圣基茨	7,066	6,060		
圣卢西亚	3,661	4,162	7,506	4,485
圣文森特	11,590	14,403	8,175	2,727
多巴哥	6,044	6,167	2,518	599
托托拉	1,200	663	—	—
特立尼达	7,682	13,285	55,327	46,869
英属西印度合计	168,077	202,396	315,138	260,211
马提尼克	15,814（1818年）	32,812	47,120	36,353
瓜德罗普	20,792（1818年）	35,244	56,592	43,041
苏里南	5,692（1816年）	11,728（1825年）	5,410（1885年）	8,023（1895年）
波多黎各	—	112,000（1853年）	65,000（1886年）	48,500（1893-1894年）
圣克鲁斯	20,535（1812年）	10,576（1830年）	8,482（1880-1890年）（平均数）	8,000（1895-1896年）
古巴	39,961	72,635（1826-1830年）（平均数）	595,000*	1,054,214*

* 为产量数字。

1815年，古巴的蔗糖出口量相当于牙买加蔗糖出口量的一半，约为英属圭亚那的两倍半，不到整个英属西印度的四分之一，略多于马提尼克和瓜德罗普相加之和。到1828年，古巴的蔗糖出口量和牙买加不相上下，比英属圭亚那多五分之四，稍多于整个英属西印度的三分之一，比马提尼克和瓜德罗普的合计数多一些。1882年，古巴的蔗糖产量接近牙买加蔗糖出口量的十九倍，将近英属圭亚那出口量的五倍，几乎等于整个英属西印度出口量的两倍，接近马提尼克和瓜德罗普出口合计数的六倍。1894年，古巴的蔗糖产量比牙买加的蔗糖出口量多五十倍以上，相当于英属圭亚那的十倍，等于整个英属西印度的四倍，超过整个法属西印度的十三倍。在1815—1894年期间，古巴的蔗糖产量几乎增加了两倍，整个英属西印度的蔗糖出口量则增加了一半。1894年的整个法属西印度蔗糖出口量比1818年增长一倍。

对英属西印度蔗糖产量各项数字加以分析，就可看出：这一期间，甚至细微的增长也只是由于加勒比地区蔗糖生产的正常规律在起作用，即处女地土质非常肥沃，如同古巴的情况一样。晚开拓

的殖民地——英属圭亚那和特立尼达，走到一些老殖民地的前面了。英属圭亚那的蔗糖产量占整个英属西印度蔗糖总产量的比重，1815年为十分之一，1828年相当于五分之一，1882年和1894年皆为五分之二。特立尼达所占的比重如下：1815年——将近二十分之一；1828年——十五分之一；1882年和1894年则分别超过了六分之一。在这期间，英属圭亚那和特立尼达的蔗糖出口量都增加了六倍多，牙买加1894年的出口量仅为1815年的四分之一。安提瓜和蒙特塞拉特的蔗糖出口量都增加了百分之五十，圣卢西亚增加四分之一，圣基茨-尼维斯增长四分之三；另方面，多米尼加、圣文森特和多巴哥的出口量却大大降低了（分别减少二分之一、四分之三、十分之九），托托拉和格林纳达则不再有蔗糖出口了。只有巴巴多斯蔗糖出口量翻了六番，其增产数字可同古巴、特立尼达和英属圭亚那的发展情况相比拟；这一方面是由于巴巴多斯的蔗糖产量在1815年以前已经大大下降，另一方面是由于我们以后还要讲到的其他一些因素起了作用。在这期间，马提尼克和瓜德罗普的蔗糖出口量都增长了一倍。

368 从下表可以看出1897年前后英属西印度蔗糖工业的内部结构：

殖民地	蔗田面积（英亩）	蔗糖业工人数	糖厂数	拥有土地500英亩以上的蔗园数	红糖	蒸汽动力
安提瓜	15,058	12,279	78	1	77	—
巴巴多斯	74,000	47,045	440	23	432	99
英属圭亚那	66,908	90,492	64	57	2	64
多米尼加	975	—	2	—	—	—
格林纳达	1,000	—	2	—	—	—
牙买加	30,036	39,046	140	137	40	95
圣基茨-尼维斯	22,253	15,682	136	35	135	79
圣卢西亚	2,086	2,450	4	—	—	—
多巴哥	1,942	5,000	40	15	37	20
特立尼达	33,845	14,092	56	—	7	56
蒙特塞拉特	6,000	—	26	—	26	12
英属西印度合计	254,103	226,086	988			

1894年，整个英属西印度的蔗糖输出总量二十六万零二百一十一吨，是由二十五万四千一百零三英亩蔗田、九百八十八家糖厂、二十二万六千零八十六名工人生产出来的，平均每英亩蔗田和每名工人的蔗糖产量都略多于一吨，每家糖厂的产量不到二百五十吨，每个甘蔗种植园种植甘蔗的土地面积为二百四十英亩。巴巴多斯出口的五

万零九百五十八吨蔗糖，是由四万七千零四十五名工人、四百四十家糖厂和七万四千英亩蔗田生产出来的，平均每名工人的产量不到一吨，每英亩蔗田的产量为三分之二吨，每三英亩蔗田大约使用两名工人，每家糖厂的平均产量为一百一十五吨；还不到整个英属西印度每家糖厂平均产量的一半，也少于1859年古巴每家糖厂平均产量的一半。牙买加出口的一万九千九百三十四吨蔗糖，是使用三万零三十六英亩蔗田、一百四十家糖厂和三万九千零四十六名工人生产出来的，平均每英亩蔗田的产量为三分之二吨，每名工人的产量为半吨，每四英亩蔗田使用三名工人，每家糖厂的平均产量不到一百四十吨。牙买加1895年的技术水平比古巴1859年已达到的技术水平几乎要低50%。牙买加1894年的蔗糖输出总量仅相当于古巴恒久糖厂的产量。特立尼达每家糖厂的平均产量为一千二百吨；在英属西印度技术水平最高的英属圭亚那，平均每家糖厂生产一千五百七十吨。

1894年古巴每家糖厂的平均产量相当于英属西印度每家糖厂平均产量的十倍多；换句话说，英属西印度那年的出口量是由一千零四十六家糖厂

359 生产出来的，而如在古巴只要一百家糖厂就能达到这一产量指标—— 根据这点，可以充分看出英属西印度是多么落后。巴巴多斯四百四十家糖厂的出口量，古巴二十家糖厂就能生产出来；牙买加一百四十家糖厂的出口量，古巴只要八家糖厂也能生产出来。尽管英属圭亚那和特立尼达同巴巴多斯和牙买加比起来似乎优越得多，但实际上，特立尼达和英属圭亚那每家糖厂的平均产量仅分别相当于古巴每家糖厂平均产量的二分之一弱和五分之三。

古巴和英属西印度的竞争，是十八世纪和十九世纪的竞争，是风力和蒸汽力的竞争。古巴中心糖厂的蒸汽动力设备同巴巴多斯的风车相比，正如龟兔赛跑一样，不可同日而语。除英属圭亚那和特立尼达而外，英属西印度的一般糖厂当时仍在生产粗糖(这是生产设备落后的一个标志)，使用蒸汽动力极其罕见而不是一般情况。莫迪福特和贝克福特，如能活到十九世纪末而且仍在巴巴多斯和牙买加的话，对当时英属西印度蔗园的情况当然不会感到陌生。詹姆斯·瓦特活着的时候也许从来没有看到他的发明对英属西印度的蔗糖生产

发生过什么影响。1835年有人考察了英属西印度的社会情况曾经指出：种植园主由于薪柴匮乏，反对使用蒸汽机。1894年，巴巴多斯的糖厂，除五分之一左右装置蒸汽机外，仍都使用风车。在牙买加，四分之一的糖厂利用水力生产。其他地方使用蒸汽机的糖厂所占比重如下：多巴哥略高于二分之一，圣基茨-尼维斯约为五分之三，蒙特塞拉特略低于二分之一。安提瓜和圣基茨-尼维斯的绝大多数糖厂（只有一家除外）、巴巴多斯的大多数糖厂（只有八家除外）、牙买加十分之三糖厂、蒙特塞拉特的全部糖厂、特立尼达五分之一糖厂，都生产粗糖。正如1835年人们所说的："即使欧洲最高明的地质学家说，附近山区蕴藏有煤层的明显迹象……也不会花费力量去进行开采的。"

1825年，有一位旅行家说：英属西印度在耕种方法上普遍采用"老一套"的办法。1834年，一个去过牙买加的人写道："牙买加人没有进行什么新实验，他们看到当地已经种植了甘蔗，就在那里继续种下去。"接着又说：他们看到庄稼人使用的古老农具——锄头，就不打算用犁来替代锄头了。1840年，有一名浸礼会教士说：当地人普遍墨守陈规， 370

改进种植方法只是例外；种植园主们认为十八世纪的老传统比十九世纪的新经验和科学成就优越。1860年，圣文森特人实际上还不知道应用新农具进行耕作。1863年，安提瓜输入第一台蒸汽犁，正是这种曾于1886年被人说成是“奇异的劳动工具”，使该岛蔗糖工业得以维持下去。十九世纪中叶有一个“很开明的”种植园主说他不明白：为什么优质甘蔗已经达到亩产两吨，人们还想要亩产二十吨。

在这些地方，具有使工农分离的倾向的中心糖厂，并未得到什么发展。圣卢西亚的蔗园主反对发展中心糖厂，认为这样做，免不了会使甘蔗种植园的“独立性和地位遭到某些损害；其他地方也以必然会使甘蔗运费增加为理由而拒绝发展中心糖厂。正如蔗园主喜欢劳工用锄头种甘蔗那样，他们依然使用人力或畜力运甘蔗，反对铁路运输。巴巴多斯继续滥用畜力，以至于大牲畜每四年就得全部更换一次。结果，巴巴多斯、牙买加和安提瓜的甘蔗种植园平均土地面积比特立尼达和英属圭亚那小得多：前者分别为一百六十八英亩、一百七十八英亩和一百九十三英亩；后者分别为六百零四

英亩和一千零四十五英亩。

这些地方不发展中心糖厂，导致了巨大灾害。有人估计，圣文森特1897年蔗糖产值为二万零四百英镑，但如有中心糖厂的话，产值就可能达到二万九千六百五十英镑，几乎可以提高50%。安提瓜榨制一吨蔗糖需用十三点三七吨甘蔗，但如设有中心糖厂，就只需要十吨甘蔗，可以节省原料四分之一。落后的生产方法使该岛一年损失五万至六万英镑，相当于蔗糖总产值的一半左右。据巴巴多斯一名化学家估计，不发展中心糖厂，意味着每英亩蔗田损失六英镑五先令，使蔗糖总产值损失43%。压榨一英亩甘蔗，因糖份残留于蔗渣而损失的蔗糖，平均将近一吨；一百磅蔗糖汁所制成的粗糖不超过七十五磅，损失率达25%。巴巴多斯只要有一半甘蔗种植园采用中心糖厂制，蔗糖总产值就可以增加二十五万英镑，这个金额将近该岛出口值的70%。

英属圭亚那曾有人对含有12%纤维质的甘蔗的出糖率作了一个估计，从中也可看出改进加工方法和采用机器的作用有多大：压榨一次，出糖76%；压榨两次（干榨）出糖85%；压榨两次（掺水

12%）出糖88%；压榨三次（掺水10%）出糖90%；渗滤（掺水25%）出糖94%。英属西印度种植园主迟迟不采用近代生产方法，直到1870年，特立尼达才有一家糖厂使用渗滤法；而当时欧洲各国采用该法制糖者：奥地利有五十二家甜菜制糖厂，德国有三十六家，波兰有七家，俄国有八家。英属西印度种植园主为自己的落后状况进行辩护，如1897年安提瓜种植园主所说：九十年代以前榨制粗糖的利润已经高得使"企业主感到心满意足，从而不想采用改良的机器了"。

英属西印度出现这种落后状态的主要原因之一是由于在外种植园主的资本占了统治地位。在外种植园主主宰蔗糖业，是英属西印度的一大痼疾，其情况列表如下：

殖民地	在外蔗园主拥有土地面积（英亩）	占蔗田总面积的%	在外蔗园主所拥有的蔗园数	占蔗园总数的%
安提瓜	8,335	55		
巴巴多斯	48,550	66	150	34
英属圭亚那	44,863	67	35	50
圣基茨-尼维斯			46	33
特立尼达			36	64
多巴哥	3,015	11	6	15

1894年，在外蔗园主几乎控制了巴巴多斯、特立尼达、英属圭亚那和圣基茨-尼维斯的甘蔗种植园总数的40%，其蔗糖出口量几乎占了英属西印度输出总额的84%。1894年，在外蔗园主几乎控 372 制了安提瓜、巴巴多斯和英属圭亚那的蔗田总面积的三分之二，其蔗糖出口量占英属西印度总出口额的63%。巴巴多斯和英属圭亚那的在外蔗园主所拥有的甘蔗种植园平均土地面积分别为三百英亩和一千二百八十一英亩，而这两个地方甘蔗种植园的平均面积分别为一百六十八英亩和一千零四十五英亩。

从下列蔗糖业投资表中，更可看出英属西印度的制糖工业落后于古巴的情况：

殖民地	蔗糖业投资总额（单位：英镑）	一个甘蔗种植园的平均投资额（单位：英镑）
安提瓜	500,000	6,411
巴巴多斯	2,000,000	4,545
英属圭亚那	10,000,000	156,250
牙买加	1,167,000	8,335
特立尼达	2,500,000	44,643
五个殖民地合计	16,167,000	220,184

可见，英属西印度五大产糖地的一家制糖厂

的平均投资额约为十三万美元，还不到古巴的圣特雷莎糖厂的投资额的十分之一。英属圭亚那一家制糖厂的平均投资额约为七十五万美元，相当于古巴的圣特雷莎糖厂投资额的一半。

然而，1894年，蔗糖生产在英属西印度经济中仍占统治地位，正如1694年或1794年的情况一样。下表表明了英属西印度的出口贸易对蔗糖及其副产品输出的依赖程度，指出了当地蔗糖生产在其农田总面积和雇工总人数中所占的地位：

殖民地	蔗糖输出额占出口总额的 %	蔗田面积占农田总面积的%	糖业工人占各个经济部门雇工总数的%
安提瓜	94.5	—	34
巴巴多斯	97	70	25
英属圭亚那	70.5	19	33
多米尼加	15	—	—
牙买加	18	16	6
蒙特塞拉特	62	66	—
圣基茨-尼维斯	96.5	30	36
373 圣卢西亚	74	—	—
圣文森特	12	—	—
多巴哥	35	—	—
特立尼达	57	—	—

英属西印度出口的蔗糖及其副产品占其输出贸易总额的53%。英属西印度的财力有一半投于

蔗糖业，而从事蔗糖生产的工人则或多或少，并不固定。在十八世纪，宗主国政府曾鼓励这些殖民地生产蔗糖，一再强调要以生产蔗糖为主。当时，英国市场能容纳它们的产品，而它们的蔗糖产量却不足以满足需求。但在十九世纪英国市场不能吸收他们的产品时，它们却仍一味生产蔗糖。

1897年英国政府派出的调查委员会曾对英属西印度提出了下列意见：

> "不论什么国家，如果完全依靠一个工业，是决不会得到美满结果的。这种情况实质上相当危险：在西印度的具体条件下，必然会导致朝一个方向发展，而限制了其他方面的发展……从事甘蔗种植业的人数超过了同一地区其他种植业所能雇用或供养的人数。此外，这对当地居民来说也是不合适的，至少使他们得不到从事甘蔗种植业以外的其他行业的技能训练。因此，甘蔗种植园经营的失败，不仅会使一大批本来能靠从事其他种植业维持生活的劳工陷于贫困境地，而且也使他们得不到地尽其利所必需的知识、技能或习惯。"

1897年，英属西印度的蔗糖工业终于垮台了。这个生产部门的消亡使整个社会面临毁灭危险。

正如英属圭亚那总督谈到该殖民地时所说，英属西印度是“坐在火药库上……由人民群众生活贫困或不满情绪所点燃的星星之火，很容易引起一场以后要付出更大苦难和流血的代价才能扑灭的燎原大火。”英属西印度不仅为蔗园主采用落后的生产方法，而且为他们漠视世界市场(特别是英国市场)的经验教训而付出了高昂代价。

第二十一章

374

世界食糖市场的争夺战

在英属西印度继续以一半财力倾注于蔗糖业、古巴则正为单一种植即蔗糖经济的优越性提供出一种似乎令人赞叹不已的范例的时期，世界食糖市场更趋混乱了。加勒比蔗糖业同两大劲敌进行着生死搏斗：一个是其他热带地区的甘蔗种植业；另一个是甜菜制糖业。到1897年，加勒比地区终于破产了：古巴在政治上陷于破产地位；英、法、荷和丹属西印度在经济上遭到破产。加勒比地区气息奄奄，其一命呜呼看来仅是时间问题。

印度的东部地区、毛里求斯、爪哇、菲律宾、留尼汪岛、南美洲的巴西、美国的路易斯安那州，其甘蔗种植业在十八世纪已经作为加勒比地区的竞争者崭露头角，到十九世纪初期发展更为迅速。加勒比地区的最厉害的竞争者看来就是印度。十九世纪，英国的东印度公司和废奴主义者重新提出

了庇特在紧接美国独立以后期间制订的计划，在英国展开了一场激烈斗争，以求废除那种课在东375印度蔗糖而有利于英属西印度蔗园主的差别关税。东印度人声称：他们能生产出价格比英属西印度低廉的蔗糖；英属西印度的垄断是英国纳税人的一个负担，据鼓吹这种论调的人估计，在十九世纪二十年代，这种负担每年达一百万至二百万英镑。

东印度人的第二个论据是：东印度的蔗糖同样是在英帝国范围内生产出来的，却遭到了不公平的歧视。他们指出，孟加拉之归属英国，还早于大多数英属西印度殖民地。

他们的第三个论据是蓄意向英国资本家发出的呼吁，那就是：不能仅因为英属西印度已经享受某个时期的垄断权利就认为这种垄断是正当的。东印度人指出：实施这种政策，无异于因水路运输代替了陆路运输而要对水运课税，甚至等于说，要在温室里培植葡萄而禁止外国葡萄酒进口。西印度人以已经投资于蔗糖业为理由，要求征课保护关税，但在废奴派扎卡里·麦考利看来，这是“一切不顾将来的投机事业都可以同样强调提出的要

求"。

在经济学家们看来，这一切论据都没有什么意义。1750年，他们对重商主义的垄断表示满意，1822年，却又加以反对。1822年5月17日，大卫·李嘉图在英国下院说：

> "西印度的情况正和谷物条例的情况相似。我们实施谷物条例，是为了使西印度的瘠土免受东印度的沃土的竞争。这种情况的弊病在于得不偿失，浪费了许多劳动力。我完全同意下列观点：牺牲西印度的既得利益也许极不公道；但从东印度购买蔗糖而直接付给西印度一笔税款，以换取这样的行动自由，看来还是合算的。我们在这笔交易中能够得到好处，因为不会有浪费劳动力的现象了。我认为垄断对双方都不利，从而感到没有理由反对目前这个在某种程度上接近自由贸易的议案。看来，我们不可能很快就回到健全的原则上去，但有朝一日做到这一点的话，下院就不再会为讨论这些问题而受到折磨，不再会为经常有人要求牺牲公众利益去迎合个别利益而感到苦恼了。"

在英国资本家看来，巴西几乎和印度同样重要。英国在同葡萄牙长期交往的过程中，已经同 376

1822年独立前后的巴西发展了密切的贸易关系。巴西和印度幅员广大，人口众多，这两个地方对英国提供的贸易前景，都不是英属西印度所能望其项背的。从前有人说过：巴西一条大河即便容纳了整个英属西印度岛屿，航运还能畅通无阻；印度出产的甜酒能把整个西印度淹没掉。

英国船主在十八世纪曾经大力支持过英属西印度的蔗糖业，到了十九世纪却对它不屑一顾了。1828年，英国用于对印度贸易的船舶吨位达十万九千吨。船主们声称，如果英国允许输入巴西蔗糖，英国船只还需要增加十二万吨。英国1821、1828和1832年对这些地区的输出贸易值列表如下（单位：英镑）：

年份	输出总值	对印度和中国的输出值	对巴西的输出值
1821	43,113,655	3,639,746	2,114,329
1828	52,019,728	5,827,924	6,055,902
1832	65,025,278	6,377,507	5,298,596

可见，印度在英国输出总值中所占的比重，1821年为7%，1828年达11%，1832年将近10%。巴西在英国输出总值中所占的份额，1821年为5%，1828年接近12%，1832年达8%。在1821—1832年

期间，英国对印度的输出值增加四分之三，对巴西的输出值增长一倍半。

除了在十八世纪内外建立起来的上述地区蔗糖业的产量有所增加以外，其他地区的甘蔗种植业也发展起来了。其中最重要的是夏威夷，那里的蔗糖业是根据比利时的拓殖计划开创起来的。1837年，夏威夷出口蔗糖两吨、糖蜜六十五琵琶桶。1876年，它同美国签订了互惠条约。其后果如何，只要举出夏威夷的蔗糖产量在1876—1898年期间由一万三千吨增为二十二万吨这一事实就够清楚了。1864年，澳大利亚的昆士兰开始种植甘蔗；1868年，当地第一家糖厂产出蔗糖二百三十吨。1850年和1880年，南非的纳塔尔和大洋洲的斐济岛也先后着手种植甘蔗。

377

这些地区蔗糖业的发展情况见下表（单位：吨）：

地　名	1815年	1828年	1849年	1882年	1894年
印度	6,215*	6,636*	—	59,010 (1882—1892年平均数)	36,682 (1892—1904年平均数)
毛里求斯	1,002*	18,061*	—	124,357 (1884—1885年)	136,792 (1893—1894年)

地 名	1815年	1828年	1849年	1882年	1894年
爪哇	1,235 (1806年)	1,223 (1826年)	—	287,443	552,667
菲律宾	—	—	22,869*	148,633*	191,277*
留尼汪	21*	12,506 (1829年)	—	32,504	37,158
巴西	75,000* (1820年)	83,000* (1831年)	—	246,769*	275,000
路易斯安那	—	45,178	—	136,167 (1882—1883年)	317,306 (1894—1895年)
夏威夷	—	—	282*	51,000	148,000
昆士兰	—	—	—	19,051 (1881—1882年)	91,712 (1894—1895年)
斐济	—	—	—	5,232* (1883年)	23,571* (1895年)
纳塔尔	—	—	—	—	19,369

标上“*”符号的数字为出口量，其他数字为产量。

此外，1894—1895年，美国其他各州产糖八千三百八十八吨；澳大利亚的新南威尔士同年在一万四千二百零四英亩蔗田上产出甘蔗二十万七千七百七十一吨，根据该年昆士兰每英亩甘蔗出糖一点八四吨的比率推算，估计生产蔗糖二万六千吨左右；1898年，莫桑比克产糖一千吨；1897年，埃及产糖九万九千四百二十三吨；1900年，马德拉产糖二万九千五百三十吨；1896年，阿根廷产糖十

六万零四百五十三吨；1897年，秘鲁产糖十万九千三百四十五吨；十九世纪末，危地马拉约产糖九千吨。至于中国的蔗糖业，1897年，汕头港出口蔗糖八万零一百二十四吨；1896年，厦门出口一万三千九百三十八吨；1897年，琼州出口七千七百二十五吨。交趾支那、委内瑞拉、厄瓜多尔以及中美洲的其他地区也都生产蔗糖。

到1894年，爪哇的蔗糖产量两倍于英属西印度的蔗糖出口量。该年路易斯安那的产量比英属西印度的出口量多出五分之一。巴西的产量也多于英属西印度的出口量。菲律宾的产量相当于英属西印度出口量的四分之三，毛里求斯出口量的二分之一，阿根廷出口量的十分之七。昆士兰以及埃及的产量几乎都同英属圭亚那的产量一样多。爪哇、路易斯安那和巴西的产量之和超过了古巴的产量。昆士兰的产量大于法属西印度；夏威夷的产量相当于法属西印度、波多黎各、苏里南和圣克鲁斯的出口量之和。 378

1859—1860年世界蔗糖产量总计一百三十四万零九百八十吨，1894—1895年为三百五十三万一千四百吨。其中加勒比地区所占份额列于下表：

地　名	1859—1860年	1894—1895年
古巴	348,157*	1,054,214
英属西印度	198,600*	260,211
法属西印度	58,173* (1860年)	79,394*
苏里南	5,825* (1860年)	8,023* (1895年)
圣克鲁斯	6,000* (1860年)	8,000* (1895—1896年)
波多黎各	70,000 (1860年)	48,500 (1893—1894年)
加勒比地区合计数	686,755	1,458,342
加勒比地区产量占世界总产量的%	51	41
古巴产量占世界总产量的%	26	30
英属西印度产量占世界总产量的%	15	7
古巴产量占加勒比地区总产量的%	50	75
世界总产量增长率(%)	—	163
加勒比地区总产量增长率(%)	—	112

标“*”符号的为出口量。

加勒比以外地区的蔗糖业之所以得到发展，在很大程度上是由于甘蔗的种植方法和加工技术较为优越。昆士兰每家糖厂的平均产量，1876年为一百一十七吨，1896—1897年达一千三百五十四吨。1893年某法国公司在埃及兴建三家大糖厂，十九世纪末总产量达三万吨。1894年，阿根廷每家

糖厂的平均产量为三千一百吨，一家最大的糖厂的产量达二万吨。规模巨大的卡萨-格朗德糖厂主宰了秘鲁的蔗糖业。路易斯安那每家糖厂的平均产量，1888年为一百八十七吨，1898年达七百零七吨。在爪哇，每家糖厂的平均产量为三千九百七十一吨；每英亩的蔗糖产量从1840年的零点八零九吨增为1896年的三吨多；1896年每英亩甘蔗产量达三十吨。1882年，夏威夷开始蔗田灌溉；1897年，每英亩灌溉田和未灌溉田的蔗糖产量分别为五点零八吨和四点三五吨。

在有些情况下，这种技术进步直接归因于政府的鼓励。1875年，巴西政府保证对建设糖厂发给数额相当于投资额7%的贷款；1889年，巴西的伯南布哥州政府总共贷款二万八千一百二十五英镑给四十家每日压榨甘蔗能力达二千吨的糖厂，这些贷款在第三个榨糖季节后，分二十年摊还。1894年，阿根廷政府对蔗糖输出发给奖金。1893年，昆士兰政府颁布了一项独特的“糖厂保证法”，根据这项法令，只要甘蔗是由白人农民在自有土地上雇用白人劳工进行生产，糖业公司便能借款建厂；其目的就是要使澳大利亚的制糖工业成为 379

白人的工业。1895年，昆士兰政府获得了购买这些公司股票的权利，从而成为这个政府资助工业部门的股东。

昆士兰使用白人劳工从事蔗糖业的尝试，驳倒了那些以没有黑奴劳动就不能种植甘蔗为理由而一向为奴隶制和奴隶贸易辩护的陈词滥调；这也是一个最好的例证，证明其他热带地区发展甘蔗种植业没有导致劳工道德败坏，而劳工道德败坏却是加勒比地区制糖业的一个特征。在毛里求斯和留尼汪岛，奴隶制废除后，从印度引进了大批契约工。印度人也被引入斐济和纳塔尔，去发展当地蔗糖业。来自中国和菲律宾的契约工成为夏威夷发展工业的基础。巴西直到1880年才废除奴隶制。秘鲁引进了华籍契约工。美国路易斯安那州的工业一向以使用奴隶劳动为主，直到1865年以后，才以黑人佃农替代黑奴。美国得克萨斯州使用大批囚犯种植甘蔗。扎卡里·麦考利在谈到印度的奴隶制时，彻底粉碎了英国废奴派关于印度自由劳工的极其夸张的宣传。麦考利这样说道：

“他们在以前被印度人政府和蒙古人政府治理过的国土上获得了统治权。因此，他们如在拥有这

些国土时找到了一些当地的行为准则，对他们也无可责难；不管这些准则怎样不合他们心意，贸然加以干预是不妥当的。”

麦考利是在英国已经统治了印度六十来年的1823年讲这番话的。英国下院在英属西印度废除奴隶制之前的四十八小时的时间里，讨论了关于重订东印度公司章程的议案，其中就列有一项内容是要废除印度奴隶制的条款。西印度奴隶主的 380 挚友威灵顿公爵曾说，这项条款是要实行根本没有必要实施的粗暴改革，因而很可能引起叛乱。到1843年，英国政府仍在讲关于制止奴隶制在印度发展和制止奴隶制的弊端问题；前几年颁布的关于禁止在饥荒期间贩卖儿童为奴的禁令就是这方面的一个例子。但是，即使没有奴隶制，谁也不能说，印度农民或千千万万爪哇人的廉价劳动力比西印度的生产制度进步多少。

加勒比地区蔗糖生产者的第二个劲敌是甜菜制糖业。1859—1860年，世界甜菜糖总产量达四十五万一千五百八十四吨，为世界食糖总产量的四分之一，略多于世界蔗糖总产量的三分之一，稍少于加勒比地区蔗糖总产量的三分之二。1894—

1895年，世界甜菜糖总产量达四百七十二万五千八百吨，比1859年增加九倍多，为世界食糖总产量的五分之三，比世界蔗糖总产量多三分之一，相当于加勒比地区蔗糖总产量的三点二五倍。世界甜菜糖总产量，1859—1860年比古巴蔗糖产量多三分之一，1894—1895年相当于古巴蔗糖产量的四倍半；在上述两年内，世界甜菜糖总产量分别为英属西印度蔗糖出口总量的二点二五倍和十八倍。

欧洲的甜菜制糖业的发展，比起那曾出现于加勒比地区并在它的全盛时期名震全球的蔗糖业的惊人发展来，更富有戏剧性。欧洲甜菜制糖业显示了科学技术的胜利，是科学种田的大学校。当加勒比地区的蔗园主仍然依靠人力使用锄头的时候，欧洲的甜菜种植者开始实施了深耕，用耕地深度可达十至十一英寸的新式犁代替了耕地深度仅为四至六英寸的传统老式犁。甜菜种植革新了农业上的轮作制，它所要求的生产方法刺激了谷类产量的巨大增长。甜菜糖的生产建立在工农业分离的基础上，使农村在冬季也有就业机会，制止了农村人口流入城镇，而且又提供了大量饲料，从

381 而对佃农自己耕种小块土地也很适应。1911年，有

一个鼓吹甜菜制糖业的人，在指出英国失业者超过一百万人时提出了下列一个问题："借助于本地固有的制糖业，可以使一批无家可归、忍饥挨饿的人找到合乎卫生条件的固定工作，难道我国政府能采取比这更明智的措施，找出比这更妥善的救济办法，来解决失业问题吗?"德国科学家致力于培育含糖率较高的甜菜良种，在1836—1868年期间已能使榨制一吨糖的甜菜根耗用量从十八吨降低到十一吨。

甜菜制糖厂方面的巨大进展更远远超过了甜菜种植方面所取得的成就。1836年，德国有一百二十二家糖厂生产甜菜糖，每厂平均产量不到十二吨。1866年，德国最大的瓦格豪泽尔糖厂压榨了六万六千吨甜菜，按榨制一磅糖耗用甜菜十二点六磅这个全国平均出糖率推算，这家糖厂的甜菜糖年产量估计达五千吨以上。该年德国共有二百九十六家糖厂，总共产糖二十万零一千二百四十吨，每厂平均产量为六百七十九吨。1896年，德国共有三百九十七家糖厂，总产量打破了历史记录，达一百八十二万一千二百二十三吨，每家糖厂平均产糖四千五百八十七吨，比古巴每家糖厂的产量多

出75%。巴巴多斯生产出口食糖的糖厂多于德国，但其出口量仅为德国产量的三十六分之一。该年，巴巴多斯四百四十家糖厂的出口量和牙买加一百四十家糖厂的出口量，如在德国，只要分别有十一家糖厂和四家左右糖厂就能生产出来了。特立尼达每家糖厂平均产量仅相当于德国这个平均数的四分之一强；英属圭亚那每家糖厂的平均产量约为德国的三分之一。

1896年，奥匈帝国共有二百一十七家糖厂，生产水平稍低于德国，每家糖厂平均产量为四千二百七十六吨。法国糖厂的平均产量为二千零二十四吨。1897年，美国有九家工厂生产食糖，每家平均产糖四千一百七十吨。

甜菜制糖业需要巨额投资。据1870年英国《化学杂志》编辑估计，创办一家能压榨五百英亩甜菜根、生产五百多吨糖的糖厂，需要投资一万三千一百五十七英镑。1868年，压榨二万吨甜菜根、生产近一千吨甜菜糖的糖厂，估计需要投资三万零六百三十英镑。1899年，美国三十家甜菜制糖厂的投资总额达二千零九十五万九千美元，平均每家糖厂投资近七十万美元。1911年，据估计，要使大不

382

列颠食糖自给，需要有五百家糖厂投入生产，每家糖厂投资额为八万英镑。

甜菜制糖业的利润颇为可观。1867—1868年，德国著名的耶克海姆糖厂投资十万一千三百六十八美元，获得利润三万九千三百一十美元。据1868年巴鲁赫宗估计，一家能榨二万吨甜菜根的糖厂，如果出糖率为6.5%，利润率可达25%；出糖率提高到8%，利润率将增为48%。又据1870年《化学杂志》编辑估计，一家投资一万三千一百五十七英镑的糖厂，如出糖率为8%，可得纯利润六千四百九十英镑，而出糖率10%的纯利润则可达到一万零九十英镑，即纯利润率分别为50%和75%。

从表面看来，似乎是科学和技术以及资本和利润这些因素的综合作用使甜菜制糖优越于甘蔗制糖。其实不然。拿甘蔗和甜菜相比，甘蔗的最大优点在于甘蔗的含糖率比甜菜高得多，两者这个差距，欧美科学家只能设法缩小，而不能加以消弭。根据美国某农业专员1869年的报告估计，西印度每英亩甘蔗的产糖量几乎为欧洲每英亩甜菜的产糖量的两倍，前者与后者的含糖率之比为18%：10%。根据1897年英国西印度委员会的统

计，特立尼达和马提尼克每英亩的甘蔗产量达十八吨，而法国和德国每英亩的甜菜产量则分别为十点七吨和十二点八五吨。但是，先进的科学技术却给天然的优点打了折扣。德国甜菜的出糖率为12.5%，法国为将近11%；特立尼达甘蔗的出糖率为9.5%，英属圭亚那为9%，马提尼克为7.25%。世界各产糖地榨制一吨食糖的生产成本如下：

糖别	地名	年份	生产成本（美元）
甜菜糖	德国	1894	49.60
甜菜糖	法国	1894	50.70
蔗糖	特立尼达	1896	48.70
蔗糖	英属圭亚那	1895	52.48
蔗糖	马提尼克	1893	76.32
蔗糖	埃及	1893	44.16
蔗糖	昆士兰	1893	41.90

383 可见，尽管甜菜制糖业拥有科学技术方面的优势，蔗糖的生产成本还是低于甜菜糖(但英属西印度和法属西印度不是如此)。蔗糖之所以在世界市场上遭有被甜菜糖替代的危险，是由于各有关国家处心积虑地鼓励甜菜制糖业，正如同十七、十八世纪各有关宗主国蓄意鼓励加勒比地区的蔗园主一样。众所周知的奖励制就是政府推行这样的政策：一方面保证本国甜菜糖生产者在产品内销

方面得到保护，同时给予他们巨额出口奖金，使他们即使在食糖世界市场价格低于生产成本的条件下也能向国外倾销产品。过去曾把加勒比地区建立起来的那种垄断制，现在和加勒比地区作对了。英国、法国、西班牙、荷兰和葡萄牙曾为争夺向欧洲供应食糖的特权而角逐了三百来年；到十九世纪末，欧洲却在大量输出食糖了。德国的出口奖金从1876年的21％增为1884年的60％；德国对国产原料征课的消费税却因其妨碍成品出口而降低了，其消费税收入从1881年的五千八百万马克降为1887年的一千四百万马克。

甜菜糖与蔗糖之争，实际上主要是为了争夺英国食糖市场。1852年，英国停止对食糖征收保护关税，英属西印度便丧失了对英国食糖市场的垄断。这是英国政府实施自由贸易政策达到高潮的标志。此后，英国就对购买世界市场上价格最低廉的食糖发生兴趣了。下表表明英国实行这一政策的后果：

年份	英国输入食糖总量（吨）	甜菜糖 %	英国蔗糖 %	外国蔗糖 %
1853	1,476,714	14	17	69
1863	2,005,637	23	17	60

年份	英国输入食糖总量（吨）	甜菜糖 %	英国蔗糖 %	外国蔗糖 %
1873	2,951,152	38	12	50
1882	3,799,284	47	13	40
1896	£1,526,000	75	10	15

可见，甜菜糖胜过蔗糖的原因，不在于科学技术，也不在于资本利用率或利润率的高低，而在于英国采取了自由贸易政策以及英国谋求购买廉价食糖。正是英国的这种政策和这个愿望引起和刺激了对自由贸易的极大嘲弄，产生和促进了恰恰与自由贸易针锋相对的奖励制。据估计，英国从奖励制方面获得的利益，1884年为二百七十五万英镑，1883年以前的十三年内共达二千八百万英镑。英国按人口平均计算的食糖消费量从1890年的六十八点七磅增为1900年的八十三点七磅。每英担普通精糖价格从1882年的二十八先令降为1896年的十三先令。每英担粗甜菜糖的价格从二十一先令降为十先令；每英担粗蔗糖的价格从二十一先令降至将近十一先令。英国广大居民、精糖生产者以及果酱和糖果生产者获得了好处。

这是决定性的因素。在1884年英国贸易部收到的一份报告中指出："明显的结论是：即使我们

承认奖励制带来的损害确如有些人诉苦时所说的那样严重，可是，联合王国人民在廉价食糖方面所得到的好处是那么大，以致为了大多数人的利益（更不要说，对一切有关任何可能救济办法的问题本来就有异议），对那种损害也只好置之不顾。”英国人对阿夏尔在早些时候拒绝接受贿赂一事一定是表示感谢的。

1896年英国全部进口食糖中精制甜菜糖占48%，这一事实充分说明了廉价食糖问题是英国政府的政策中首先考虑的重要因素，英国政府甚至把英国精糖业主的传统利益都置之脑后了。据1884年贸易部收到的这份报告估计，英国精炼糖业的投资总额可能只有二百七十五万英镑。可见，炼糖厂的利益与广大消费者的利益相比，太微不足道了。

甚至在英国一向袒护英属西印度利益的人都优先考虑英国本土的利益，而对西印度的利益想得少了——在仅仅一个世纪里，变化多大啊！内维尔·卢伯克在1887年11月8日布里斯托尔的“英国与殖民地反对奖励制协会”的讲话中说：“如果没有奖励制，我们有一切理由相信，在英格兰的某些

地方生产食糖多多少少是有利可图的。”1870年，一般认为，甜菜糖带来的利益可能补偿马铃薯对爱尔兰造成的损害。英国财政大臣在预算讲话中说：这种措施无异于天赐我国的莫大恩惠。

385 英属西印度人以其撒谎故技责怪奖励制给他们带来了困难，好象是在说：如果没有奖励制的话，他们十八世纪的古老生产方法能够顶得住德国的先进技术。可是，英国贸易部收到的这份报告却强调指出：“联合王国人民因目前食糖大削价而获得的利益，据西印度委员会估计达五百万英镑，这个数额比西印度全年蔗糖输出总值还要多些。”奇怪的是，这份报告却没有进一步指出，这项利益也超过了英国对西印度的全年输出总值。这是重商主义观点在作怪。

1897年英国西印度委员会曾表示异议，指出：“整个英帝国因奖励制的实施而从削减糖价方面得到的好处，抵偿不了奖励制给某些阶层即依靠蔗糖业为生的我国所属西印度等地臣民带来的损害。”该委员会强调了英属西印度蔗糖业衰亡的某些后果。然而，它仅满足于提出下列这个温和建议：“我国政府应以废除奖励制为目标，如果明确

了解怎样做才能获得这个结果的话；为了达到这个目的，作出某些牺牲也是值得的……。”

但是，该委员会感到它不能对达到废除奖励制这个目标作出任何具有实际意义的建议。西印度人曾建议对获有出口奖励金的甜菜糖征收某种起抵销作用的进口税。该委员会则对实行这项措施是否有效、是否明智，表示怀疑，因为它“有直接或间接背离当时联合王国既定政策的危险”。西印度人又曾敦促英国政府对西印度蔗糖也采用出口奖励制。委员会则又觉得自己也不能建议采取这种方针，因为这样一来，可能大大刺激生产，使糖价进一步下降，从而抵销了它的效果。西印度人觉得自己已经病入膏肓，而治病的医生则提出了种种理由，说明他不能施行必要的手术，来恢复病人的健康。 386

解救加勒比地区蔗糖业危机的唯一出路就是向美国和加拿大市场寻找产品销路。美国政府在看法上和实践中一向带有温和的保护贸易色彩，征课英国自由贸易主义所厌恶的抵销性关税。根据1897年实施的丁利关税法，对从国外输入的一切获有出口奖励金的食糖，除按固定税率征收一

般进口税外，再征课其数额相当于出口奖励金额的附加税。因此，欧洲各国政府实际上都把出口奖励金付给了美国国库。

美国从加勒比地区输入蔗糖情况列表如下（单位：吨）：

年份	英属西印度	法属西印度
1853	630	4
1863	3,260	130
1873	30,440	12,173
1883	115,105	33,610

加拿大从加勒比地区输入蔗糖情况如下表（单位：吨）。尽管加拿大市场对英属西印度蔗糖的销路来说不如美国的重要，英属西印度的蔗糖生产者却已经忘掉了宿怨，对这种小恩小惠颇为感激。

年份	英属西印度	西属西印度	法属西印度
1870	7,434	18,885	50
1880	10,746	22,278	94
1883	25,308	18,330	132

1876年，由于古巴发生独立战争，加拿大从古巴进口的蔗糖锐减了将近六分之五；加拿大从丹属各岛屿输入蔗糖七百三十吨，从苏里南进口八

百零三吨。

至于在美国市场上，加勒比地区(古巴除外)蔗糖业的产品销路也不畅，只是暂时维持而已。美国总统海斯曾在离职讲话中宣称：他相信美国到1884年就不再需要外国食糖了。这位总统的预言说得未免为时过早了些。但在1897年，西印度人已能看到一些前景不妙的迹象了。在1861—1897[387]年期间，美国食糖消费量由二十八万二千七百六十四吨增为二百四十九万九千二百八十一吨；按人口平均的消费量从十八磅增为七十八磅。1865年，美国消费了世界食糖总产量的14%；1897年，为31%。美国是世界上食糖的第二大市场。

加勒比地区蔗糖业实际上已被逐出英国市场，而且开始感觉到在美国市场上也摇摇欲坠了。1865年，美国食糖消费量有2%由国内生产来供给；1897年，食糖自给率提高到13%。美国曾对获有出口奖励金的欧洲甜菜糖采取了严厉措施，这对加勒比地区来说的确不无小补。但是，要知道美国反对的，不是奖励制本身，而是奖励制的受益者。美国希望成为获有津贴的国产食糖的市场。衣阿华州从1889年到1909年底，对甜菜制糖业主的

财产，包括投资及其与营业有关的个人财产在内，一概免税，后来又把免税期限延长到1916年末。1895年，明尼苏达州对当地生产的食糖每磅津贴一美分。1897年，密执安州对本地产食糖每磅津贴二美分。1895年，内布拉斯加州也给予类似津贴。1897年，纽约州对甜菜制糖业主的产品每磅津贴一美分，但要求他们收购甜菜的价格不能低于每吨五美元。

美国联邦政府支持在国内实施奖励制的方针；1890年规定：对偏极光镜检验不低于九十度的国产食糖每磅津贴二美分，对八十至九十度的每磅津贴一点七五美分。1894年废除了这种津贴制；此后，美国国内制糖业就不得不依靠关税来保护了。1894年，美国对进口食糖征收值百抽四十的从价税，相当于对在国外市场每磅售价二点五美分的食糖征税一美分。1897年，美国对从国外进口的九十六度精糖和粗糖分别征课关税一点六八五美分和零点九五美分。

正当英属西印度蔗糖业趋于破产的时候，美国共和党制定了1896年竞选政纲。这个政纲写道：“我们谴责本届政府对国内食糖生产者不守信用。

共和党主张保护本国食糖生产，以使美国人民的食用糖完全自给；否则，美国人民每年就要付给其他国家一亿美元。”据该年总统竞选运动中“美国甜菜制糖业协会”广泛散发的宣传小册子估计，1895年美国进口食糖一百八十万零四千八百六十六吨，这需要九百二十家每昼夜能压榨三百五十吨甜菜的糖厂生产一年才能生产出来；每家糖厂要耗用二千英亩甜菜，九百二十家糖厂总共需要一百八十四万英亩甜菜；甜菜制糖业将可提供二百五十万人的就业机会；农民出售甜菜的收入每吨可达四点二美元；农场工资总额可达七千七百二十八万美元，农场以外的劳动力收入总额可达一千七百五十九万九千六百美元；九百二十家糖厂每年总支出将达一亿二千二百四十九万六千一百六十美元。

要求发展甜菜制糖业的标志是一股强烈反对蔗糖业的宣传攻势，其所持理由就是：蔗糖需要由黑人、棕种人或黄种人充当奴隶、“苦力”、契约工或其他低级劳工进行生产，而甜菜糖则是白人自由劳工的产品。这种观点首先是在十九世纪三十年代的法国发展起来的。1839年，法国莱斯蒂布杜

瓦曾向“利尔皇家农业科技协会”宣读一篇题为《产糖殖民地与本国糖厂》的论文，其中写道：甜菜糖和蔗糖**在化学成分上**相同，但**在工艺制造上**是相异的。他说：蔗糖生产的依据是“野蛮的特殊原则”；蔗糖生产把黑人当作“惰性制糖机器……上市的牲口……有生命的财产”。1839年，另一个名叫德埃的作家认为：甘蔗种植的基础是“古老的陈规陋习……(甲)为我们这个时代所憎恶的社会制度”。

十九世纪下半叶，特别是在美国，从道义上抨击蔗糖业之风盛行。1868年，美国某农业专员写道：一切文明国家都“力求摆脱奴隶生产的蔗糖，不让钱币流入几个殖民地。如果没有美国这个老主顾，古巴和巴西也许就会放弃蔗糖生产，把注意力转移到经营别种较为适宜的事业上去了。”这个农业专员小心翼翼地闭口不谈那个曾为阻挠美国389 摆脱奴隶生产蔗糖而打了四年内战的路易斯安那州。1896年12月30日，“美国甜菜制糖业协会”会长H. T. 奥克斯纳德在下议院筹款委员会发言时，猛烈抨击了实行低工资的劳工契约、亚洲和夏威夷的低工资劳工和廉价原料，抨击了“在某些情

况下每日挣二十四美分至四十八美分的劳工以及另一些情况下的苦力劳工”。他指出：这使加利福尼亚州或内布拉斯加州不可能进行竞争。

美国某官员认为，从公民身分、道德或慈善的观点来看，甜菜糖和蔗糖有霄壤之别。英国“糖业公会”所发行的一种小册子武断说：

“在任何场合下，你看到蔗糖生产获有成就的同时，也会看到它在其他一切方面的不良影响。你将发现田野里和工厂中的雇工愚昧无知、道德败坏、衣不蔽体、食不果腹，享受不到任何社会福利。甜菜制糖厂的情景则完全不同了。在那里，你将发现有欣欣向荣的文明社会的一切设施；它是一个引人注目的具备现代一切进步成就的繁华中心……在这个中心区有着因人口密集而必然出现的一切教育和社会福利事业。”

这个农业专员泛论甜菜糖生产的辉煌成就之后，又说到了甜菜糖生产的冷酷现实，指出德国搬运甜菜的男工每日才挣工资三十一点五美分，而修整甜菜的女工每天仅得十九美分。这种情况本来是在人们意料之中，因为实际上，欧洲（法国除外）的甜菜制糖业是在封建贵族的领地上大

大发展起来的：俄国占55%，奥国占36%。德国甜菜制糖业的主要中心之一是容克贵族的家乡——普鲁士。从社会方面来看，这些国家正是欧洲农业最落后的地区，直到1917年和1918年才废除封建制。从道德、慈善或公民身分方面来看，甜菜糖生产不值得过分颂扬；从工资方面来看，也是如此。二十世纪初期各国甜菜制糖业的日工资列表如下（单位：美元）：

390

国别	甜菜田			制糖厂
	男工	女工	童工	
俄国	0.25	0.175	0.10	—
德国	0.47	0.285	0.23	0.84
丹麦	0.36	0.285	—	—
匈牙利	0.45	0.33	0.25	0.46
奥地利	—	—	—	0.49
比利时	—	—	—	0.57
法国	—	—	—	0.83
荷兰	—	—	—	0.86
瑞典	—	—	—	0.95
美国	2.60	—	—	2.99

到1900年，英国和法国都有波澜壮阔的工人运动。在德国，工联主义和社会主义蓬勃发展，以致俾斯麦制订了庞大的社会保险规划，来“欺骗社会主义者”。在英国，约瑟夫·张伯伦在鼓吹他的

"赎金主义"。法国的朱尔·费里和英国的塞西尔·罗兹之推行帝国主义政策，是由于害怕国内发生内战，爆发革命。由此可见，欧洲种植甜菜的工人，同世界其他各地的农业工人一样，也处于最低层的经济地位。被吹得天花乱坠的所谓甜菜糖就社会观点看胜过蔗糖的说法，与其说是事实的反映，不如说是浮夸的宣传。中欧各国工业的大批劳动力来自波兰，而杰斐逊所梦寐以求的枫糖生产的最好特征之一——童工，却成了甜菜种植的最坏特征之一。

1935年，有人曾对美国九百四十六户甜菜制糖业工人家庭进行了调查，戳穿了所谓甜菜制糖业生产方法优越的谎言。这些工人有三分之二是入境移民，主要来自墨西哥——这就是美国工人厌恶甜菜制糖业劳动条件的明证。

这次调查揭示了下列几点：

（一）在九百四十六户工人家庭中，全年收入不到二百美元的占29%，全年收入在六百美元或六百美元以上的仅占22%；

（二）六至十六岁的儿童约有四分之一在甜菜田当童工；

(三)一大半十六岁以下的童工每日劳动时间超过八小时；

391 (四)六至十六岁的儿童仅有三分之二上学；

(五)半数的八至十六岁在学儿童以及四分之三的十五岁在学儿童被耽误了入学；

(六)五户工人家庭中有三户领受救济金维持生活；

(七)总的说来，他们在社会上生活条件非常不好：绝大多数工人家庭缺衣少食，住房既破旧简陋，又拥挤不堪，而且缺乏必要的医疗设施。

但是，加勒比地区的蔗糖生产者对这种宣传攻势却无力反击。他们的生产方法，从经济观点来看是落后的，从社会观点来看是反动的。1870年，据《化学杂志》编辑估计，种植一英亩甜菜，需要工人(一部分是童工)劳动四十六天，马干活十四天；而在西印度种植一英亩甘蔗，则需要工人劳动一百七十二天。

第二十二章

392

十九世纪的殖民主义

我们知道，法国和西班牙在本土和海外殖民地都实行专制统治，英国的殖民地则因受到十七世纪英国本土反对专制运动的影响而发展了某种程度的自治制。宗主国与殖民地的各种利害冲突汇合起来，直接引起了美洲各地的革命。

冲突的根源在于英国政府实行的经济措施总是要使殖民地在英国共同市场范围内生产初级产品。在英属西印度，这种利害冲突则围绕英国政府对奴隶制采取的新政策而加剧起来。

英属北美洲殖民地的人民曾提出"议会中没有代表就不纳税"的口号。牙买加的种植园主则提出了不许宗主国干涉自治殖民地内部事务的主张。1815年10月31日，牙买加议会通过一系列决议，反对英国禁止非法奴隶贸易的法令，公开宣称：他们不受未经同意的法律约束，不缴纳强加于

他们的特种税。

393 当英国解放牙买加的奴隶时，牙买加议员们怒不可遏，于1838年6月通过了洋洋万言的抗议书，其中有几段话摘录如下：

“牙买加依附于英国国王，承认英国议会有权调节帝国贸易，但坚决反对英国议会自称有权制定其他法律来治理我岛……

“认为一个国家有权制定法律来约束另一国家的主张是悖乎情理的，因为前者对于后者的习俗、需要、政体和自然条件的利弊必然一无所知；而且，由于两地远隔重洋，使前者了解后者的情况，或者针对后者的突然事变采取紧急应变措施，都成为不可克服的障碍。在这些情况下，统治国家所制定的法律，即使出于善意，也将是谬误的法典，而且将成为被统治国家嘲笑或畏惧的东西；被统治国家对于这样强加的法律，在和平年代里将设法规避，而在统治国家发生战争时，就会公开出来抗拒……

“英国议会要办的事太多了，由于没有时间审查各方面送上来的殖民地议案，对殖民大臣的所有要求势必不加调查而点头同意；我们名义上虽说是接受英国议会的立法，实际上却只是受到一名内阁

大臣的统治。我们害怕这一套政制：它未曾使爱尔兰的动乱平息下来（尽管花了许多力气），最近因政策反复无常又引起了加拿大的叛变，而今后也难免同美国兵戎相见。

“某些人以实际行动侵犯了我们这里的传统法规，窃取了英国国王的特权；他们不是我们的代表，却向我们横征暴敛；他们扔掉了陪审制，把通过发表声明制定法律和废除法律的权力置于一个人手中——我们决不允许这样一些人治理牙买加岛。

“奴隶制的最后残余过两年就要被彻底铲除了；他们要在这样短促的时期内加速奴隶制的消亡，这只能表明他们轻率地、恶毒地热衷于损害我们的神圣权利……

“因此，我们牙买加议员，为了自己，也为了牙买加人民，在上帝和全人类面前，特别是在这个殖民地的同胞面前，郑重宣布：我们反对英国议会通过的所谓《关于英国殖民地奴隶制废除法的修正法案》。

“我们反对总督阁下1838年6月1日所颁布的关于在本岛实施该法案的公告。

“我们声明：上述法案和上述公告是非法的，是违宪的，它们篡夺了我们的立法权，也篡夺了我们选举人的权利；我们声明：上述法案和公告破坏了英国法律，威胁了我岛和兄弟殖民地的和平生 394

活，危害了帝国的完整性。”

这就是十九世纪英属西印度殖民地关于宪法地位斗争的历史背景。英国是否把实行代议制的权利交给这些殖民地？如果这样做了，又有什么条件呢？

人道主义者大声疾呼地反对种植园主的民主制。英国殖民部常务副大臣詹姆斯·斯蒂芬在著名的1841年9月15日备忘录中，猛烈谴责了种植园主，主张不要理睬这些奴隶主“要求自由的叫嚣”。斯蒂芬这样写道：

“人民的选举权一落在大奴隶主手里，便成了有史以来压迫人类的最坏的专制手段。牙买加的过去就是美国南方各州现状的写照。假使牙买加未曾建立起地方议会的话，我相信，即使在奴隶制销声匿迹的今天，也不会有哪个明智人士想创立这样一个机构。因为在那里，阶级社会的烙印打得很深，至今磨灭不了，这必然使欧洲人的立法对非洲人来说多多少少带有非正义和压迫的性质。”

1848年法国革命解决了这个问题，由殖民地选出代表参加法国议会，并实行普选制，使被解放的奴隶取得了不折不扣的选举权。然而，由于1851

年发生了路易·拿破仑的政变，这种办法没有维持多久。波拿巴取消了1848年给予的权利，“与其说是使殖民地的代表不能参加宗主国的立法机构，不如说是使海外殖民地免于遭受政治选举的骚扰”。

英国人对肤色问题的看法一如既往，他们认为代议制政体意味着黑人和混血种人的统治。1797年，英国殖民大臣在决定特立尼达的政体时，直截了当地选用了西班牙对待殖民地的方式。牙买加型或巴巴多斯型的政体将意味着种植园主民主制，它会使种植园主变本加厉地反对英国议会废除奴隶制的方针。1808年，特立尼达共有二万一千四百七十八名居民，在这个社会里，如果强调实行代议制，将意味着白人从属于有色人种，英[395]国人从属于外国人。在这些人中间，三分之二是奴隶，而白人与有色人种自由人之比为一比二强。英国白人是少数，法国人、西班牙人、科西嘉人和德国人都比英国人多，而在有色人种自由人中间，入法国籍的又占压倒多数。对这个种族复杂的社会怎么办？英国殖民大臣1810年11月27日向特立尼达总督发出如下指示：

“特立尼达拥有财产的白人居民提出的要求可分为两点：一是建立一个为其他西印度岛屿所理解的和认为能够享有的英国的政体；二是不论国王陛下允准在该岛设立什么样的政治机构，都得实施英国的法律。

“关于这两点中的第一点，我们已经从各个不同的方面慎重地考虑过了。对这个要讨论的问题，没有必要提及在西印度老殖民地存在了多年的情况，但可把问题归结为下列一点：在英国的国王和议会的全部权利都必须得到普遍承认的一个新殖民地里，把这些权利统统交出或交出其一部分，来建立一个类似其他西印度岛屿的政体究竟是否适当。

“即使特立尼达各方面的情况都和其他西印度岛屿十分近似，英国政府说不定也会否决这种建议。何况事实是，特立尼达岛的情况在许多方面都和其他西印度殖民地大相径庭。即便其他岛屿建立起来了一种最适合当地具体情况的良好政体，这种政体不论在理论上或在实践上也都不能生搬硬套地应用于特立尼达岛。

“在其他所有西印度岛屿（多米尼加除外，它是最近各种具体情况造成的一个例外），白人居民占殖民地自由民的大多数，各种政治权利和特权向来只有他们享受。

“在那些殖民地，有色人种自由民这个阶层，尽管他们人数在增加，总还是逐渐发展起来的。因此，他们在某种程度上甘愿处于白人与奴隶之间的中间地位。但是，在特立尼达岛，有色人种自由民现在已占了该岛自由民的一大半。如果我们按照拟议的体制行事，问题就出来了，就是说：在该殖民地第一次建立民治政府时，我们是否不让该阶层人民享有 396 一切政治权利和特权。我们知道，这样做下去，就会引起他们的不满；而且，当初缔约，原规定他们的特权应得到保障，他们在西班牙统治下所享有的地位决不致降低，而现在这种做法究竟在多大程度上符合缔约的精神，他们也许会怀疑的。

“其次，在大多数西印度岛屿，许多有产者和白人居民是英国人或其后裔，他们对英国宪法和英国法律都很熟悉，他们受过这方面的教育，或者自认为受过这方面的教育，尽管人们所设想的存在于我们西印度岛屿的宪法和在英国实际享有的宪法肯定不很相似。上述情况在某种程度上可以说明西印度老殖民地的居民为什么采用了一种由民选议会为重要组成部分的政体。

“但是，在特立尼达岛，白人居民却是由许多国家的人构成。他们中间半数以上必然对英国宪法毫无所知，不习惯于接受根据英国宪法精神建立起

来的任何政府机构的治理。因此，在特立尼达的具体条件下，在人数最多的白人阶层中，无论出于习惯，还是出于所受的教育，都不会对这样一种政体有多大好感。况且，白人居民提出要建立的这种政体，所依据的是一种厚此薄彼和排斥异己的原则，按此原则，岛上绝大多数自由民将受到排斥，而无权享受这种政体下的任何特权。看来这个原则取消了这种政体的目标；从正义的观点看，以及从这种政体本身具有的种种原则来看，它会使这种政体遭到无法遏制的坚决反对。

“迄今为止，这个问题是就其对该殖民地内部状况的影响来考虑的。但是，除了这些因素之外，还必须考虑到：既然议会决定了废除奴隶贸易，就要使政府在其职责范围内拥有一切必要的权力来有效地执行这项法案。

“为了达到这个目的，在一个新殖民地里，宗主国的国王必须拥有当地的立法权，使宗主国的国王和议会不致陷于因帝国议会与殖民地立法机构意见分歧而可能出现的窘境。

“经过这些考虑之后，你就会认为在特立尼达岛不宜于建立任何独立的立法机构这一点是问题的要害了。

“国王陛下在保留立法权的前提下，考虑到殖

民地的需要或便于因地制宜，可能把某些权力下放给作为国王陛下代表的总督，但总督的法令须经国王陛下审查，国王陛下可以修改或否决总督的法令。

“在为当地行使这项权力时，国王陛下认为最 397 好由总督遴选该岛若干知名人士组成一个参议会，但这样的参议会必须作为一个咨询机构而不能是一个统治机构。总督的决定，即使与参议会的意见不同，在国王陛下最后裁决之前，也必须执行。但在这种情况下，允许参议员把意见书连同理由书一起呈报国王陛下斟酌。

“这种政体曾在其他一些殖民地和边远的居留地实行过，证明行之有效；这就是我们当前遵照这项原则办事的最有力的依据。”

英国这个观点过了七十二年还没有改变，1882年12月英国皇家委员会调查牙买加、格林纳达、圣文森特、多巴哥和背风群岛的岁入、岁出和负债情况时，强调指出了这些岛屿在有色人种占人口多数时，必须依靠英国的投资和防务安排。该委员会作出了如下结论：

“总的说来，由于雇主和雇工种族不同，帝国政府仍要对这些岛屿的治理负最后责任，因而必须保持充分的直接行政权力。”

1850年，丹麦人在废除奴隶制后，曾试行过一种介于西班牙的专制制与英国老殖民地的种植园主民主制之间的折衷政体。他们允准在丹属西印度设立一个由二十名议员组成的殖民地议会：圣克鲁斯岛推选八名议员，圣托马斯岛推选六名，圣约翰岛选出二名，其余四名议员由丹麦国王指派。凡全年收入达五百元或纳税四元或在殖民地机关供职的年龄在二十五岁以上的居民始能获得选举权。议员每六年选举一次。殖民地议会可以处理当地财政收支，制定某些关于地方事务（道路、公共卫生、消防、各行各业的经营管理等）的法律。然而，丹麦国王能把丹麦的一般法律按照当地具体情况稍加修改后推行于殖民地。丹麦国王也能给398殖民地制定关于学校和公共教育、劳资关系、主仆关系、警务、济贫、民团等方面的特殊法令。

但是，殖民者总是害怕占人口多数的黑人和其他有色种人取得财产上的选举资格而在选民人数上压倒占少数的白人。总之，十九世纪中叶也许是人类历史上最不适宜于承认全人类不分肤色、种族都享有人权的时期。正是在1854年，果比诺发表了《人种的不平等》一书，他在书中诅咒黑人说：

“黑种人是最劣等、最低级的人种。他们一生下来在骨盆形态上带有的普通动物的特征，就注定了他们未来的命运。他们的智力活动范围非常狭窄……我们从来没有见过有哪个黑人种族创造出什么文明来。只有和其他人种通婚，才能进入文明社会。”

英国伦敦切尔西区的哲人托马斯·卡莱尔，比果比诺更歧视黑人。这个英雄崇拜者、普鲁士军国主义歌颂者认为，英国宪章运动、欧洲大陆革命和约翰·斯图尔特·米尔发表《代议制政府》一书的年代，是太糟糕了。他要求严格管制白人劳工和黑人劳工，实质上是要求在西印度恢复奴隶制。他在1849年出版的《黑人问题偶谈》一书中猛烈抨击了当时要求被解放的奴隶也享受民主和人权的思潮（正如法国人实际上已开始实行的那样）。他嘲笑了当时英国进步人士主张的普选制以及自由、平等、博爱这样的最高幸福准则。人们简直不能指望他在牙买加和巴巴多斯热心推行这套东西。他认为在社会上，“最有智慧的人”应在最上层，“德梅腊腊的黑人”应在最下层，要避免出现下列情况：“一个德梅腊腊黑人竟然有与大法官培根同样

的选举权……这就是你们最低限度会造成的情况。”

卡莱尔反对给予黑人以自由和民主，特罗洛普随声附和地对牙买加实行议会民主提出异议。卡莱尔的《黑人问题偶谈》一书问世十年以后，特罗洛普访问了牙买加。他确信黑人是“一个奴隶种族，天生适宜于从事最繁重的体力劳动，目前要他们去做别的事情显然是不合适的”。他赤裸裸地单纯以肤色为依据，对允许有色人种享有选举权、充当行政官员或地方议会的议员等提高有色人种政治地位的重大措施极为不满。他对这个问题的解决办法就是不让牙买加实行英国议会制度，他说：

399

> “我认为这个制度不适应于牙买加……我认为，两院制是同当地情况不相容的……该岛没有基础实行如此复杂的制度……尽管英国人喜欢代议制，我总觉得一个小小殖民地实行代议制是不合适的，即使这个殖民地从情况来看还不是象牙买加那样特别地不适宜。”

可见，十九世纪英国的民主制遭到了种族歧视的玷污。正如纽卡斯尔伯爵1858年7月26日在英国上院所说，自治制“只能适用于殖民地英格兰民

族的居民”。甚至到1867年加拿大建立自治领时，正如加拿大人和约翰·麦克唐纳爵士都知道的，它也没有被全部实行，当时加拿大联邦的英总督对英国负责，加拿大联邦政府只要通过英国枢密院的司法委员会就能否决加拿大立法，英国政府使加拿大的对外重大利益完全从属于美国。

自由贸易时代有助于宣扬这些种族歧视理论。科布登之流根本不要殖民地，他们要求不再承担开支浩大的防卫义务，以摆脱白人的负担。坦尼森在描绘美国独立时，曾写出这样的诗句：“决不要重蹈我们父辈的覆辙。”迪斯雷利在政治舞台上也随声附和地说：“这些该死的殖民地再过若干年也统统要独立，它们是套在我们脖子上的枷锁。”他后来又说，这些殖民地是许许多多“我们治理不了的沉重包袱”。1841年，英国殖民部常务副大臣说，整个非洲，如果我们能拿到手的话，也不过是一片“毫无价值的领土”。在科布登看来，如果法国要北非，就欢迎它来拿好了。英国殖民部从利害观点出发，把西印度殖民地看作仅仅是愚蠢的总督、疯狂的地方议会、雇主和苦工的活动场所。

但是，正如特罗洛普强调过的那样，牙买加并

非加拿大。当抑制不住的冲突继续在美国发展的400时候，也就是如卡莱尔所抱怨的，为了解放“在一两代之内似乎就可能提高社会地位的三百万愚蠢的黑人”而免不了要牺牲成千上万“优秀白人”的生命的时候，英国正在准备压制牙买加的民主制。而这正是发生在美国内战结束的一年，也就是出现在加拿大走上民主道路即成立加拿大联邦（世人曾对此大加渲染）的前两年。

在牙买加，解放了的奴隶大批离开了种植园；仍愿留在种植园者干活也时断时续，种植园主则认为给他们的工资偏高了。解放了的奴隶，只要有可能，就购买土地；如果没有可能，就呆在种植园的边沿荒地上。他们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着手种植新庄稼。尽管种植园的主要产品产量减少，农产品的出口量却因农业多种经营而仍在增加。进口商品的多样化及其数量的逐渐增长是当地生活水准有所提高的最明显的标志。

随着财富的扩散，越来越多的非白种人有资格获得选举权了。在外种植园主大多数带着变卖产业所得的现款离开了这个岛屿。因此，种植园主的地产，对有足够购买力的人来说，价格还算低

廉、公道。到六十年代，以兼营商业的大种植园主乔治·威廉·戈登为首的非白种人占了地方议会议员的三分之二。

但是，牙买加正如在西印度其他岛屿司空见惯的那样，也驻有一个总督，这个总督的职位全靠英国殖民部的支持并在要削弱牙买加自治地位的背景下设置的。总督爱德华·约翰·艾尔既无处理棘手问题的才能，又无随机应变的禀赋，必然会遇到困难。

牙买加某教区有批黑人，因美国内战导致市场供应不足以及种植园生产不断缩减而向英国维多利亚女王提出了要求土地的请愿书，这时候风波就起来了。这离英国军队对爱尔兰人民的血腥镇压（镇压结果使爱尔兰人口因死亡和外迁而减少了一半）还不到二十年。英国女王通过殖民部对这批黑人的答复① 没有令人感到惊讶，女王实际上说的是，要他们劳动致富，而并未允许他们成为选民。 401

于是，纠纷、诉讼、骚动、地方当局出动民团开

① 英国女王的答复，见本书第552—553页。

枪射击、当地居民扔石头报复等事件一个接一个地发生。1865年，牙买加终于爆发了人民起义。总督艾尔颁布了戒严令，召集马伦人协助维持法律和秩序，疯狂地向各处要求援兵，在金斯敦逮捕了戈登，把他押送到实施戒严法的地区。戈登经审讯后处以绞刑。当时，牙买加出现了类似圣多明各在奴隶革命获得胜利以前的情况——殖民当局对当地居民实行恐怖统治。

英国政府成立了一个皇家委员会调查这项事件。该委员会尽管听到了一些自相矛盾的话，还是发现了种种滥施刑罚的事实：判处死刑过多（军事法庭判决者达三百五十四起），动辄施行残酷、野蛮的鞭笞，任意凶狠地烧毁房屋。委员会也没有发现戈登参与这次起义的任何证据。

总督艾尔则列举了六条理由为自己辩护：

（一）这次叛乱是军方镇压的；

（二）对当地黑人居民实行恐怖统治是必要的；

（三）当地黑人不能与欧洲农民同等对待；

（四）当地开明士绅同意他的做法；

（五）他使一个重要的殖民地摆脱了混乱状态

和毁灭命运；

(六)英国在镇压印度兵变时就没有过火行为吗？

牙买加这次起义成为轰动英国的一起有名案件，英国的知识界人士和政界人物纷纷参加了论战。站在牙买加总督一边的有托马斯·卡莱尔以及作家坦尼森勋爵、查尔斯·金斯利、狄更斯、拉斯金和科学家廷德尔、默奇森、胡克。站在总督对立面的则以约翰·斯图尔特·米尔为首，还有戈尔德温·史密斯、迪西、索罗尔德·罗杰斯、T.H.格林等大学教授、以写作《汤姆·布朗的学生时代》一书而享有盛名的托马斯·休斯以及达尔文、赫胥黎、斯宾塞、莱尔等科学家。激进的政界人士约翰·布赖特、爱德华·福斯特和爱德华·比尔斯都反对艾尔总督。其余废奴派也是如此。

法院经过几次开庭（艾尔因而成了一名托里党英雄）之后，宣布不受理某些人控诉他杀害戈登的案件。但是，爱尔兰的民族主义者领会到英国政策的含义；艾尔案件的审讯和某些人鼓动议会通过1867年第二次选举法修正法案的风潮在时间上的吻合促使各种政治力量进一步联合起来——布 402

赖特所鼓吹的选举改革以及卡莱尔所写的《冒险以后怎么办?》这本小册子,更接近于当代法西斯的倾向。

牙买加起义给西印度造成的后果较之英国本土那些不久就缓和下来的政见纷歧更为重要。艾尔终于离职退休了。1865年12月1日,英国殖民大臣废除了牙买加宪法(正如英国九十年后将在英属圭亚那所做的那样),牙买加成了英国直辖殖民地。1810年就已经提出的关于在殖民地治理方面是否把特立尼达提高到牙买加的水平这个老问题,在1865年用把牙买加降低到特立尼达的水平的办法解决了。殖民大臣写道:

"在没有广泛基础实行代议制和责任制的殖民地,除了把权力和责任基本上都归国王掌握以外,别无其他良策。特立尼达目前的做法是:在当地参议会中设有六名官方议员和六名非官方议员,而由总督掌握表决权。殖民地人民对总督及其下属官员的监督在于:参议员在进行辩论时可自由发表批评意见,并有权提出抗议书,总督一定要将它转呈英国殖民部。殖民地人民对当地政府和宗主国政府的监督权,则表现在有权向英国议会呼吁,英国议会随

时准备听取他们对于内阁大臣滥用职权的控诉。”

牙买加直辖殖民地政府致力于艾尔在迫害牙买加人民以前当小官时就着手做的事情——压制一些小岛的传统自治政体。英国的目标在于压制巴巴多斯(这些小岛中的最大岛屿)的最古老的政体。英国采取的办法就是建立小岛联邦,这个建议是殖民部前任官员牛津的梅里维尔在十九世纪六十年代首先提出来的。

英国政府遴选波普·亨尼西担任这项工作,并于1876年任命他为巴巴多斯总督。亨尼西上任不久就同以非白种人律师康拉德·里夫斯为首的强大的巴巴多斯种植园主集团闹纠纷。亨尼西曾号召全岛居民考虑迁居到人烟稀少的小岛的美好 403 前景,这种鼓动当然只能引起风波。

英国一心想要巩固十八世纪的落后政体,以便更有效地进行防卫,并通过更有效的统一治理来减少开支。英国设计的联邦是英国为了自身利益而强加于人的联邦,它是由一支联邦警察部队、一所联邦感化院、一所联邦麻疯病院、一所联邦疯人院、一名联邦审计长和一名联邦大法官所组成

的。

上述这个具体体现为警察和贫民、罪犯和疯人的联邦(如果其中存在任何一项的话)，很难指望西印度民族主义者对此会感到兴趣。在巴巴多斯人看来，这无非是强要他们以微薄的财力来负担英国对不发达岛屿的责无旁贷的开支。巴巴多斯的动乱日益蔓延：当地有八名黑人被杀害，三十名受伤，四百一十名被捕。英国殖民大臣对此忧心忡忡，甚至下指示要总督出安民布告。殖民大臣这样写道：

“根据最近情报，我认为目前只有一件事要强调指出。人们广泛议论联邦利弊的各种说法似乎已经产生了严重错觉。我认为在目前情况下出一张简明扼要的布告是大有裨益的。在布告中应明确指出：女王政府希望人民了解事情真相；如果设想联邦的建立会严重地有损于或有利于任何一个阶级的社会地位，那将是极大错误；联邦除了为在各岛之间移居和扩大就业机会提供更多方便条件以外，很不可能改变劳工阶级的现状或未来前景；联邦当然也不能使劳工占有土地，因为岛上每一英亩土地都早已有主了；各方人士倒不如致力于改进教育和社

会福利事业，把这些措施作为消弭许多流行的不满情绪和苦难的最直接的手段；另一方面，也没有任何理由推测：联邦（如果立法机关通过成立的话）会影响巴巴多斯财政上的独立性，除了进行在没有联邦的条件下受开明的社会舆论欢迎的各项改革以外，再会在岛上作出任何其他改革。因此，没有任何根据预测：联邦会给任何一个阶级带来任何重大利益或任何严重损害，或者进行任何方面的重大改革；在情绪激动的大会上讨论这个或那个立法问题 404 是非常不合适的；所有忠诚的臣民都要以立法机构的会议记录作为行动指南和消息来源。”

巴巴多斯人坚决反对建立联邦。康拉德·里夫斯1876年5月在当地议会的讲话毫不含糊地表达了这个观点。他说道：

“……我们不承认曾提出建立直辖殖民地政府的任何要求（会场上一片欢呼声）。联邦问题已向我们提了出来，我们也郑重考虑过了。我们拒绝实行联邦制，因为在西印度殖民地的具体情况下，联邦制意味着，而且只能意味着，我们将最终丧失已经在这里存在了二百五十年的代议制政府（全场一片欢呼声）……”

巴巴多斯人另有打算。过了八年，该岛种植园主们向加拿大政府试探是否能允许巴巴多斯加入加拿大联邦。在他们看来，参加了加拿大联邦，就可保证他们的产品免税进入加拿大以及在市场上免受获有出口奖金的甜菜糖的竞争，而这些问题英国以往是拒绝考虑的。一百年来起了多大变化啊！正是这个巴巴多斯曾在1783年反对过英国以加拿大来代替独立的美国和巴巴多斯进行贸易。1884年4月23日有人写了建议书，请前任巴巴多斯总督弗朗西斯·欣克斯爵士转呈英国首相约翰·麦克唐纳爵士考虑，其中写道：

“西印度蔗糖想要获得有利可图的可靠市场日益困难，从而迫使巴巴多斯人民在设法摆脱这方面的困境；他们开始向往加拿大，因为自治领实行保护关税制，他们相信，朝着自治领的方向走下去，他们将会有最好的机会来克服困难。

“因此，我谨代表当地渴望得到指示的许多知名士绅冒昧上书，请求你根据个人的理解，或者作为加拿大政府的代言人（你认为怎么合适就怎么办），发表对下列问题的看法：

“一、加拿大自治领是否肯接受巴巴多斯要求

加入联邦的申请？

"二、在一般情况下，对方能提出什么样的条件以作为谈判的基础呢？

"三、如果这种谈判进行顺利的话，巴巴多斯是否可以依靠加拿大自治领本身的力量和影响去争 405 取女王政府对谈判结果的批准？……

"如果加拿大同意我岛蔗糖和糖蜜免税输入，而对其他地方出产的同类货物征收进口税（这当然是我们在建议中企求得到的利益），加拿大将索取什么酬报？

"在我们看来，我岛由美国输入的各种供自用或向其他英属西印度殖民地转口的重要商品，加拿大自治领几乎都能以同样价格充分供应；而当前的情况是，包括纽芬兰在内的英属北美殖民地对我岛的进口值仅为美国输入我岛的商品价值的五分之一。

"如果巴巴多斯能成为加拿大联邦的一个成员出现于自治领市场，那么，你也会看到，我们将保证加拿大的商品在我岛市场上尽可能享有垄断权利，作为对等报酬的一部分。"

背风群岛和牙买加也提出了类似的建议，1884年10月28日该地立法议会对这个问题进行了

辩论，但表决时以八票反对、一票赞成、官方任命的议员弃权而没有作出正式决议。

但是，加拿大不想减轻英国的殖民地负担。因此，对西印度怎么办？——这个老问题依然存在。为了解决这个问题，卡莱尔的门徒、牛津大学钦定近代史讲座教授詹姆斯·安东尼·弗劳德，于八十年代后期访问了西印度。弗劳德是一个彻头彻尾的帝国主义分子，他头脑里根本没有想到什么殖民地的自由和议会制度。弗劳德为奴隶制辩护，认为西印度的黑人是"毛孩子，但还不是不顺从的孩子"；他们认识到自己的缺陷，听从指挥，甘愿依附于明智的白人雇主，"至少象哈叭狗那样忠诚"。照弗劳德的意见，对上述这个问题的解决办法决不是在西印度建立代议制或责任制政府。他说道：

"西印度自治领只有在当地黑人有充分选举权的条件下才有可能建立。如果白人要联合，黑人就也要联合，而这将是为黑人谋福利的黑人的统治。在一两代以后，老传统也随之消失了，在英国总督主持的黑人议会里，由黑人总理代表总督作施政报告——这种局面将能维持多久呢？任何一个英国绅士都不会同意出现这样荒唐的情况…… 白人和黑

人并不处于平等地位，这两个种族决不能混在一起……我们究竟要不要让我们的西印度保持在女王统治之下呢？如果我们不愿意放弃这些岛屿，问题就解决了。但是，我们应该采取另外一种措施。只有一种政体能使我们保持这些殖民地，并且给我们带来荣誉和安全，也给当地黑人带来好处——这就是我们在东印度行之有效而被人赞赏为世界奇迹的政体……”

这是英国人死抱着殖民主义不放的表现。美国1898年从西班牙手里夺得了波多黎各，立即废除了西班牙于1897年允准当地施行的自治宪法，这也是殖民主义赤裸裸的表现。美国统治下的波多黎各，由美国总统指令组成行政会议进行治理。行政会议也起了上议院的作用，其成员包括一名秘书长、一名司法部长、一名财政专员、一名审计长、一名内务专员、一名教育专员以及五名当地知名人士。

在十九世纪黑暗的殖民地统治年代里，仅闪现过两道光芒。第一道光芒就是曾有人想要建立一个包括古巴、圣多明各和波多黎各在内的大安的列斯联邦。这个含糊想法只考虑到这些岛屿有

共同的历史背景——西班牙文化和西班牙语言，纯粹从文化教育方面着眼，而从未进一步深入探讨过这样一个联邦的经济基础和组织结构。

第二道光芒是古巴内战中闪现了何塞·马蒂的光辉形象。在黑人将军安东尼奥·马塞奥的支持下，古巴竟然出现象马蒂这样的哲学家、政治家，这是加勒比地区前途光明的预兆。马蒂同华盛顿、杰斐逊、玻利瓦尔并列为西半球的四大历史名人；他同拉斯·卡萨斯一样，是曾对加勒比和全世界作出贡献的西班牙文明的最伟大的天才人物。

在马蒂看来，古巴的要害问题就是争取独立。这个目标在黑奴制的基础上是不可能达到的。对马蒂来说，解放黑奴与其说是出于政治上的需要，不如说是为了道义上的需要。他认为未来的古巴共和国必须是“民有、民享”的国家，他一直坚持这个共和国的人民应该把黑人包括在内。由于他不歧视有色人种，这种看法对他来说是不难产生的。正当弗劳德在英属西印度大谈其种族不平等的谬论的时候，马蒂却认为“世上根本没有象种族仇恨这样的事，因为根本不存在什么人种的特征”。按照他的哲学观点，“人的躯体形态和肤色虽有不

407

同，人的灵魂却都是平等的、永远不灭的……人在灼热的沙漠里，正如在苏格兰大教堂里一样，善恶标准都是相同的”。他曾有一次这样问道：即使一个人是摩尔人血统和白色皮肤的父母的后裔——这有什么关系呢？“任何人都不能因所属种族特殊而享有特权。要享受一切人权，说是‘人’就够了……人这个概念超出了白人、黑人或黑白混血种人的范围。”他进一步指出，黑人“作为黑人来说，既不比其他任何种族的人低劣，也不比其他任何种族的人优越。”黑人身上的缺点毛病，正象当地印第安人的缺陷一样，都应归咎于白人。因此，马蒂能够把解放黑奴的法令说成是“古巴革命的最纯正的、最有效的、超越一切的法令”，而且能够断定，原先的奴隶将不把自己看作黑人，而把自己当作古巴人，去追求正义和幸福，“争取做独立祖国的独立人，争取在独立的地位上享有更多的人类自由”。

408

第二十三章

命　定　说

据汉萨德报导，1842年6月3日，英国著名的殖民地事务改革家之一、代表巴思市（西印度在外种植园主在十八世纪经常光顾的疗养地）选民的议员J. A.罗巴克在英国下院发言说：

“为了谋求英国人民利益的需要，我宁肯牺牲西印度殖民地。为什么不呢？那些殖民地对英国人民来说究竟有什么好处？这一大群荒岛早先就是靠我国人民血汗来供养的！与其牺牲我国人民的利益，不如让牙买加以及安的列斯群岛统统沉入海底！”

两年后，1844年6月30日，他在下院进行答辩时说：

“我认为，西印度群岛已经是这个伟大帝国的最沉重的包袱，对我们毫无用处。它们已经成为一个使恐怖的战争和可怕的骚乱经常发生的媒介，并

且使我们白白地耗费了巨额国帑。我相信，有朝一日这些岛屿因某种意外的变迁而从地球表面消失的话，对英国来说，尽管它可能为人类遭到损失而感到悲恸，但丝毫也不会影响自己的富强和权力。”

在法国，正如1839年莱斯蒂布杜瓦代表甜菜制糖业的利益而向利尔皇家农业科技协会提出的报告中所指出的，出产蔗糖的殖民地在政治上的重要作用也被看作另一个历史陈迹了。英法两国在十八世纪曾一致认为加勒比领地无比重要，而在十九世纪却又一致肯定这个地区无足轻重。 409

就法国而言，海地独立对它彻底转变看待西印度殖民地的态度起了很大推动作用。法国长期以来总想重新征服海地，但这仅是梦想而已。1825年，法国终于同意放弃对海地的一切要求，以换取一亿五千万法郎补偿金（由海地分五年偿清）。只有马提尼克、瓜德罗普和卡晏仍留在科尔贝尔、路易十四和波拿巴相继梦寐以求过的那个曾烜赫一时的加勒比帝国版图之内。1877年，瑞典反映了欧洲对西印度的看法彻底转变的一般趋势，把圣巴特勒米岛归还法国，该岛居民除一人表示异议外，都同意重归法国统治。

后来，英国同波拿巴作战，结果占有了英属圭亚那和特立尼达，确立了英国对十八世纪拉锯战中曾经常易手的多巴哥、圣卢西亚和格林纳达的主权。英国对法国想要重新征服海地并在加勒比地区扩张势力范围的各种企图保持警惕。1822年，变幻莫测的欧洲政局使法军暂时开进西班牙，当时，英国首相乔治·坎宁曾讲了下列一句脍炙人口的话："我们有决心做到这一点：要是法国据有西班牙，这个西班牙不得把西印度包括在内。我们创造新世界，是为了求得旧世界的平衡。"因此，英国政府支持了西班牙在美洲的各殖民地争取独立的革命运动。然而，坎宁的话除了口头空谈而外，没有什么实际意义，因为在那个时期，法国政府想要重温路易十四的西进美梦实际上没有多大可能性了。

在十九世纪的各大国中间，只有美国对加勒比地区感到兴趣。1811年，杰斐逊曾梦想使加勒比海所有岛屿结成一个独立联邦，他把这样一个联邦描绘成为"未来的极乐世界"。当这种幻想破灭之后，杰斐逊又把他的视线转移到古巴。他希望波拿巴同意让古巴加入美利坚合众国；在1814年，当

410

第一次美英战争期间加拿大可望投入美国怀抱的时候，他曾指出，古巴是美国向南推进的极限。杰斐逊说，这一点如能做到的话，美国将成为“破天荒的自由大国”。

这个目标，至少对杰斐逊的国务卿、第六任美国总统约翰·昆西·亚当斯来说是定得太低了。亚当斯认为，美国的远大目标是要统治西半球，美国应致力于使全世界都知道自己这个意图。关于美国边境以南的西班牙属地和以北的英国领地，亚当斯曾于1819年在美国内阁会议上指出：

“这些地方不可能再过几个世纪还没有并入美国版图。这不是由于我们有什么想侵占别人领土的野心，而是由于存在着这样一个不合情理的事实：这些领土远离宗主国一千五百英里（原文如此——著者），对于宗主国来说是毫无用处和难以负担的，而在这些领土的附近却屹立着一个在迅速发展的强大国家；如果让这种情况永远存在下去，那从自然条件、道义或政治上来说都是荒唐透顶的……当欧洲觉察到美国就是北美洲这样一个确凿不移的地理因素的时候，想要说服全世界相信我们没有扩张领土的野心是徒劳无功的，而只能使全世界更相信

我们不仅是野心家，而且是伪君子。”

对亚当的遗产，又出现了一个要求继承的国家了。

在美国看来，古巴是加勒比地区的锁钥。1823年4月28日，亚当斯写信给美国驻西班牙公使说：

“不但物理学上有万有引力定律，政治上也有引力规律。正象树上苹果被风暴打下后必然落到地上一样，古巴一旦强行断绝了与西班牙的不正常的联系，就无法维持自己的生存而只能倒向北美合众国，美国在同一自然规律的支配下也不能推开不管。”

亚当斯没有说明为什么古巴不应象海地或西班牙的任何一个大陆殖民地那样独立自主。要知道，这些西班牙殖民地正是在这一年(1823年)，在美国“大发善心”、保持中立下，仿照亚当斯所代表的美国的榜样，纷纷拿起武器来维护自己的独立要求的；何况，当时在古巴也已经出现了一股要求独立的强大力量。

411

但是，亚当斯不得不考虑到英、法两国政府的态度。他在那封信中还写道：“古巴如转让给大不列颠，将对我合众国产生不利影响。我们有权利、

有力量对此加以制止，必要时不惜使用武力，这个问题已经列入我们的议程。”他把古巴问题看作美国独立以来最重大的问题。

1823年，美国总统门罗本着上述观点，在国会作了一次著名的讲话，宣布了众所周知的门罗主义。这次讲话尽管是特别针对古巴问题，措词却相当一般化，没有提到西半球任何一个地方转移主权的事，但正如亚当斯直率通知俄国公使那样，在讲话中俄国也包括在内。门罗公开向全世界声明：第一，美国认为欧洲列强把殖民制度扩展到西半球的任何企图都会危害美国的和平和安全；第二，美国保证不干涉当时仍在欧洲列强统治下的殖民地；第三，对于已经宣布独立的殖民地，“任何一个欧洲大国为了压迫它们或以其他任何方式控制它们命运而进行任何干涉，只能认为是对美国不友好的表现”。

另一方面，英国也不肯同意美国或法国吞并古巴。乔治·坎宁曾指出：“可以肯定说，任何一个大国在其他任何一个地方所施加的任何一个打击都不会更明显地影响我们国家的利益和我国政府的声誉。”结果，美国和英国搞了一种君子协定（法

国随后也参加进来)，要求共同维持古巴现状，仍让西班牙拥有该岛。西班牙曾于1493年受到教皇特殊恩宠，但其威望当时已经一落千丈了。

由于美国笨拙地拖延对古巴问题的解决，表面缓和局面勉强维持到1852年。对美国意图深表怀疑的英法两国政府，于1852年建议由三国政府 412 签订一个具体协定，协定的实质包含在下列草拟条款之中：

> “缔约国各自声明并共同宣布现在和今后放弃占有古巴岛的一切意图，而且各自保证制止其他大国或个人侵占古巴岛的一切企图。”

美国国务卿爱德华·H. 埃弗雷特对英法两国的建议作了答复。他是一个“古巴通”，早在充任美国驻西班牙公使期间就曾向当时的美国总统出谋献策，要美国兵不血刃地取得古巴：他建议美国借一大笔款项给西班牙(以古巴岛为担保)，如果贷款到期西班牙偿还不了，美国就可唾手而得该岛的全部主权。埃弗雷特在1852年12月1日致法国外交大臣的信件中表示反对签订三国协定。他重申美国政府不愿看到古巴置于英国或法国统治之下，他把美国采取的这个步骤同英法两国对美国

想获得地中海的某个重要岛屿的反应相比照。这是美国政府想把加勒比海变成“美国的地中海”而向这一目标迈出的第一步。

埃弗雷特反对签订三国协定的理由如下。第一，这个协定美国参议院肯定不会通过。第二，这一协定如不能持久就毫无意义；美国宪法不允许美国政府永远处于无能为力的地位。第三，美国一向不喜欢同欧洲列强结成政治上的联盟，这是美国由来已久的老传统。第四，更严重的是，这个协定草案所规定的三国地位尽管在字面上平等，而实质上却不平等。埃弗雷特强调说：“假使象古巴这样一个属于西班牙王国的岛屿位于英国太晤士河口或法国塞纳河口，而美国向英法两国建议共同签订这样的协定的话，它们也一定会感到我国无能为力的程度远不如它们严重。”第五，这个协定注定是短命的，“肯定会被一个新兴国家发展形势的不可阻挡的洪流冲垮”。他说：起草这个协定所依据的原则适用于已有悠久国际关系史的欧洲，但不适用于美洲，因为美洲“不久以前还是一片渺无人烟的荒地，现在人口才在迅速增加，它正在用一些合情合理的原则调整大陆发现初期在很 413

大程度上偶然形成的领土关系”。他的诡辩字里行间都流露出美国对欧洲列强的威胁远远超越古巴范围。埃弗雷特进一步明确指出：“想要凭这样一种协定来决定古巴‘目前和今后’的命运，那真同想要阻拦墨西哥湾的海水外流而在佛罗里达角与古巴岛之间修筑一道堤坝一样困难。”

埃弗雷特反对签订三国协定的第六条理由表明他缺乏历史知识。他含蓄地说，无庸置疑，英法两国都宁肯让古巴发生其他任何变化，而不愿看到圣多明各式的革命在古巴岛重演，因为这是它们最怕出现的事。其实，英国并不害怕古巴出现圣多明各式的革命，它宁可看到古巴爆发革命，也不愿让法国统治古巴；美国自己对这个问题的看法也是如此。埃弗雷特最后作出结论说：英法两国建议签订这样的三国协定，只能引起美国更强烈的反对。他写道：

> “任何一届美国政府，如果甘冒天下之大不韪，同欧洲列强达成协议，明文规定在将来任何时候和任何情况下，不论是通过同西班牙的和平磋商，还是通过有正当理由的战争（一旦这个灾难不幸来临的话），不论是由于古巴人民同意（一旦他

们象西班牙在美洲大陆上的殖民地一样赢得独立的话），还是最终由于自身最迫切的生存需要，美国都不得占有古巴，那么，这个美国政府尽管在其他方面深得民心，也会连一天都支撑不下去。”

尽管埃弗雷特把古巴的独立和美国对古巴的吞并混为一谈，世人还是能看出他那充满狼子野心的言词的全部含意。

美国就是在这种历史背景之下把注意力用在出钱购买古巴的可能性问题上的。这是美国玩弄全国外交的发端。1854年，美国驻英国公使、驻法国公使和驻西班牙公使聚会于比利时的奥斯坦德，发表了一个所谓“奥斯坦德宣言”，建议美国政府立即致力于以最高不超过一亿二千万美元的买价向西班牙购买古巴岛。这样的建议谅必会使墨守陈规的外交官感到惊骇。同年，美国总统皮尔斯授权他们出价一亿美元购买该岛，但另外又说，如还需要加码两三千万美元始能成交，他也不会坐视谈判失败。 414

1859年，美国参议院强调指出：“扩张是我们国家的生存规律。我们不能违背这条规律，即使我们主观上愿意这样去做的话。”参议院考虑了解决

棘手的古巴问题的三种可能方案：一、让欧洲某个大国占有古巴；二、让古巴独立；三、由美国使用武力或通过谈判兼并古巴。参议院反对第一种方案，认为这种解决的方法一定会危害美国安全；它也不愿考虑第二种方案，认为古巴独立有名无实，必将沦为欧洲某个大国的保护国，那是美国所不能容忍的；它建议采用第三种方案，通过谈判实行兼并，认为这是唯一可行的办法，而且从长远的观点来看，比使用武力付出的代价要小。

但是，西班牙坚决拒绝出售古巴，而且，古巴人民对前途也有自己的看法。在1898年以前，美国还没有肆无忌惮地直接伸手解决这个问题。

对于亚当的遗产，除古巴外，美国也注意到了另外两个地区。第一个地区是丹属西印度群岛。丹麦国王鉴于世界市场之日益混乱使这些小岛变成越来越沉重的包袱，主动向美国提出建议，想通过谈判出售这些岛屿。1867年10月25日，他向忠诚于自己的当地臣民公布了交易草约，并表示：希望“在精神上和物质上将大大促进这些岛屿在新的主权国家管辖之下幸福和发展”。

丹麦国王正象往昔渴望获得这些岛屿那样，

迫不及待地企图摒弃它们。然而，他未免一相情愿，操之过急了。美国参议院拒绝批准这个交易草约。丹麦国王不得不把他遭到的挫折公开告诉当地臣民，要求他们依旧安心当他的臣民。1870年5月7日，他又发出一个公告，安抚当地臣民说："在我们认为应该这样去做的时候，我们准备抑制我们的感情；但是，目前客观情况不要我们作出牺牲，我们也不要因而感到不满，因为这种牺牲不管能换来多大好处，对我们来说，总还是觉得痛苦的。"丹麦不得不等到1917年才解决这个问题。

在加勒比地区看来命中注定要受亚当斯的政治引力规律支配的第二个地方就是伊斯帕尼奥拉岛的西班牙属地。这个西班牙殖民地，1821年曾宣布过独立，次年就被海地吞并，直到1844年才摆脱海地统治，再次宣告独立，成立多米尼加共和国。多米尼加共和国总统鉴于国内斗争愈演愈烈，又经常害怕海地重新侵袭，因而向美国提出建议，要求归并。美国总统格兰特为此派出的调查特使也建议归并多米尼加。但是，美国参议院又拒绝批准有关条约。 415

1871年，美国政府按照国会决议又指派了一

个三人委员会（其助理秘书就是后来充任美国驻海地公使的著名废奴派弗雷德里克·道格拉斯），专门调查多米尼加共和国对归并的愿望。该委员会作汇报如下："该共和国恢复独立的惟一机会是经过一个试验阶段后成为合众国的一个州，这样，它的自由和实质性独立就可由各州协力保证。"委员会又提出警告说，如果对该共和国不予合并的话，"它就势穷力竭，孤立无助，而最终必将被某个强国霸占为殖民地"。委员会接着强调指出："这个共和国的烟草贸易正在迅速为德国垄断，而且，该岛北部的德国人在人数上也超过了其他大国的侨民。但是，美国参议院仍无动于衷。美国不得不等到第一次世界大战才在多米尼加共和国获得立足之地。

该委员会对"黑人正在海地试行的自治制很感兴趣"，希望这种试验获得成功，并力图超出本身调查范围，也对海地进行考察，说是想给海地政府和海地知名人士提供机会，表达对多米尼加共和国的要求以及对多米尼加共和国可能出现的变革的愿望。该委员会的这种企图没有得逞，海地政府拒绝调查其内部事务。然而，该委员会认为：多

米尼加共和国如果建设成为一个治理良好、秩序井然、繁荣昌盛的国家，就可为海地树立榜样，并 416 将能终止两国之间的边境消耗战，使两国各自致力于发展教育事业和开发资源，这对海地来说是同样有利的。在海地，美国也不得不等到第一次世界大战才获得立足机会。

1895年，委内瑞拉与英属圭亚那之间五十年来悬而未决的边界纠纷出现剑拔弩张之势，那时候，美国这个刚登上加勒比政治舞台的新角大显身手，作了充分表演。委内瑞拉曾一再要求美国出面干预；美国政府认为门罗主义的原则适用于调解这个纠纷，因为门罗主义的含义就是：在一个欧洲大国同一个南美国家发生纠葛时，这个欧洲大国要同意让美国仲裁双方争端。美国国务卿奥尔尼对这个野心勃勃的门罗主义表达得最露骨，他说：

> “今天，美国实际上就是美洲的统治者。它对应予过问的问题所说的话就是法律……美国有权对大不列颠侵占委内瑞拉的领土表示愤慨，予以抵制；它当然有权了解大不列颠对委内瑞拉是否已经进行了侵略或正在进行侵略。”

奥尔尼进一步指出：欧洲与美洲相隔三千英里海洋（亚当斯时代之后，地理学知识已有所发展），这是自然界造成的具体事实，使欧洲国家和美洲国家建立任何永久性政治联盟都是不合适而悖乎情理的。美国总统克利夫兰向国会建议委派一个委员会进行调查，“如果查明大不列颠所侵占的任何地方或管辖的任何领土确属委内瑞拉所有，我们将认为这是蓄意侵犯美国的权利和利益”，美国就有责任“尽自己的力量，用一切办法予以抵制”。

英国外交大臣索尔兹伯里勋爵坚决拒绝美国的要求。他强调指出，首先，门罗主义不管怎样值得重视，在国际法上却没有什么地位，因为国际法的确立需经各国普遍承认。他说：“任何一个有名望的政治家，任何一个强大国家，都无权把一项从未被其他任何国家的政府承认过并接受过的新奇原则塞进国际法典。”

417

其次，索尔兹伯里反驳了奥尔尼的照会中这样的含意：大不列颠与加拿大之间的联盟，大不列颠与牙买加、特立尼达之间的联盟，大不列颠与英属洪都拉斯、英属圭亚那之间的联盟统统悖乎情

理，从而都是不合适的。他以英国政府及其美洲属地臣民的名义断然否定了奥尔尼的意见，他说：

> “我们不准备承认这样一个观点：在西半球拥有领地的任何两个国家之间可能发生的每一个边境纠纷都必然同美国的利益有关。我们同样不能接受这样一个原则：在西半球拥有领地的一个国家对另一国家提出领土要求时，美国有权要求仲裁。”

美国总统克利夫兰采取了对抗态度。美英两国大有兵戎相见之势。但是，1896年1月，德国皇帝致电德兰士瓦总统克鲁格，祝贺他粉碎了詹姆森的偷袭。由于布尔人的抗英战争迫在眉睫，以及由于当时的英国殖民大臣约瑟夫·张伯伦梦想英、德、美三个盎格鲁撒克逊族大国结成联盟，英国终于采取了妥协态度，同意美国仲裁。国际仲裁的决定基本上满足了英国的要求。

关于委内瑞拉边境问题的争论，对美国人的心理起了深远影响，诱使他们准备发动新冒险，其依据就是美国当权人物对片面宣布的门罗主义所作的那种站不住脚的解释（但这是美国最伟大的学者们所不能赞同的）。马汉的《海权国家史》一书的出版问世，使美国公众尝到了帝国主义的味道，

这种味道在人民嘴里尝起来，根据1899年《华盛顿邮报》的说法，就同丛林中的猛兽吸吮弱小动物的血一样。武戏开锣的日子越来越迫近，只差一个主角登台表演了。

后来，可以扮演主角的人也有了，他就是当时418的纽约州州长、不久以后接任美国总统的西奥多·罗斯福。1897年，罗斯福在纽波特海军学院开学典礼上发表讲话说：一个民族同一个人一样，胆小怕事是不可饶恕的罪过；任何一个国家，如果不准备用武力捍卫本国权利，就不能立足于世界。1898年2月9日，他写信给一个友人说：

> "我想要制订的美国对外政策的最终目标，就是把欧洲列强统统赶出美洲。我首先想从西班牙开刀，然后把包括英国在内的所有其他欧洲国家都撵出去。"

由于古巴爆发了第二次独立战争，由于奥尔尼非常害怕古巴独立可能导致该岛分裂为两个共和国（一个白人共和国和一个黑人共和国），由于正如1897年美国驻西班牙公使给英国驻西班牙公使所指出的，古巴蔗糖对于美国的重要性同印度小麦和埃及棉花对于大不列颠的重要性不相上

下——这三个因素同时发生作用，使美国采用了罗斯福制定的方案，于1898年4月21日首先向西班牙的殖民地开了刀。

419

第二十四章

美国的地中海

1895年，古巴又掀起了一次更为激烈的争取独立的革命。西班牙无法恢复秩序，有非战斗人员夹在双方交战的战火中间，结果美国的商业利益和其他经济利益都受到了严重损害。美国敦促西班牙结束这次起义；但革命党人除了独立以外不接受任何其他条件。连绵不断的骚动导致美国政府于1898年派遣“缅因号”战舰到哈瓦那，然而军舰到达后不久，就爆炸了，死掉两名军官和二百五十八名士兵。美国政府认为这是由于触到水雷或某些其他外部原因所造成的，要求西班牙赔偿损失，并于1898年3月29日向西班牙提出照会，实质上就是最后通牒，要求交战双方立即停火。而西班牙政府却把这一事件归咎于军舰内部爆炸而拒绝美国的要求。欧洲列强曾联合照会美国，敦促它同西班牙进一步谈判，但美国总统麦金利对此无动

于衷，而仅于1898年4月11日向美国国会提出咨文，国会根据总统的咨文，最后通过一项联合决议，其内容如下：

> “第一，古巴岛上的人民是自由独立的，理应享有自由和独立的权利。
>
> “第二，基于本国政府所负的责任，美国政府特此要求西班牙政府立即放弃它在古巴岛的权力和统治，并从古巴领土和领海撤走其陆海军部队。
>
> “第三，为贯彻执行本决议，特此授权美国总统，在需要时，使用美国的全部陆海军力量，并调集若干州的国民警卫队加入联邦现役。
>
> “第四，美国特此声明，除实行绥靖的目的外，美国绝无在古巴岛行使主权，司法权或进行控制的任何企图，并决意一俟上述目的实现，即将把对该岛的控制和治理权交还古巴人民。”

420

美西战争进行三个月之后，西班牙开始求和，宁愿把古巴割让给美国，以保证西班牙人生命财产的安全和古巴欠西班牙外债的偿还。美国政府拒绝了这一请求。但于1898年12月10日美西签订了巴黎条约，按这个条约的规定，西班牙不仅放弃了对古巴岛的主权，而且也放弃了对波多黎各的主权，而波多黎各随即便为美国所兼并。至此，

1493年罗马教皇赠与的领土全部丧失，西班牙的势力也终于被排除加勒比地区。

美国设置的军政府主要办了下列几件事：救济饥民；解除交战双方的武装；控制黄热病；颁布了作为产生制宪会议基础的选举法。1900年召集的制宪会议抵制了美国于1901年3月2日陆军拨款法案附文中明确提出来的要求，这个附文通称为普拉特修正案，它长期以来一直统治着美古关系，直到菲德尔·卡斯特罗崭露头角时为止。普拉特修正案的内容如下：

“一、古巴政府永远不得与任何外国（一国或数国）签订任何损害或有可能损害古巴独立的条约或其他协定；同时也不准采取任何方式授权或允许任何外国（一国或数国）在古巴岛上的任何部分，以殖民为理由，或为陆海军之用，还是为其他目的而取得据点或控制权。

“二、上述政府不得承担或举办任何外债，如果该政府在支出其经常用度后，该岛正常收入不足以偿付该项公债利息，或不足以设立相当数目的还债基金。

421

“三、古巴政府同意美国行使干涉权，以保障古巴的独立，并保障古巴政府得以全面维护居民生

命财产的安全使其个人自由，得以充分履行巴黎和约在古巴问题上的明文规定应由美国承担而实际上是由古巴承担的各项义务。

“四、美国在对古巴实行军事占领期间，其一切行为都应予以认可和视为有效，而由此取得的一切合法权利都应予以维持和保护。

“五、古巴政府要执行已经制订的该岛城市公共卫生规划以及双方同意的其他计划，并根据需要扩大规划实施范围，以防止时疫和传染病重新出现，保证古巴和美国南部各港口人民的身体健康和各该地区的商业经营不受其影响。

“六、皮诺斯岛不列入拟议的古巴宪法疆界中，该岛之归属留待日后另定条约规定。

“七、为使美国能以维持古巴的独立和保护古巴人民，为了美国自身的防务，古巴政府将出售或租给美国一些为建立加煤站和海军基地所必需的土地，其具体地点待以后同美国总统商定。

“八、古巴政府要把上述条款纳入即将同美国签订的一项永久性条约之中，以此来作进一步的保证。”

制宪会议无意接受普拉特修正案，认为美国这些要求会使古巴政府丧失真正的独立性，并且

会为美国经常干涉古巴内政铺平道路。而美国却公开宣称，在古巴尚未接受普拉特修正案之前，它是不会撤军的。于是，古巴不得不让步，而于1903年5月22日同美国签订了一项永久性条约。1903年美国获得了关塔那摩和翁达湾两处军事基地，同意每年支付二千美元租金；1912年美国以扩大关塔那摩基地范围为交换条件，放弃了它在翁达湾的权利，并同意把每年的租金提高到五千美元；最后，美国于1925年放弃了对仍为古巴管辖的皮诺斯岛的一切要求。1906年，当古巴处于无政府状态时，美国政府进行了干涉。在1906年至1909年期间先后在塔夫脱、麦刚主持下，成立了一个直接由美国人统治的临时政府。

422

这一切都是按照美国总统西奥多·罗斯福对门罗主义的新解释行事的。1904年，老罗斯福讲出了一个被人们称之为“老罗斯福对门罗主义的引申应用”的典型论调：

“在美洲……正如在其他各洲一样，如果一个国家长期处于混乱，或其政府经常无力去巩固文明社会所应有的正常秩序，那么最终就可能需要某个文明国家进行干涉；在西半球，如果一个国家的混乱

局面或其政府无能情况都十分严重时，奉行门罗主义的美国就可能迫不得已而行使国际警察的权力。”

这个国际警察手持大棒，其职责，正如1909年美国总统塔夫脱致国务卿诺克斯的信中所说的，“有权同时敲几个国家的脑袋，直到它们彼此保持和平时为止”。1908年老罗斯福本人在谈到委内瑞拉问题时曾毫不掩饰地说，美国必须“告诉这些南欧人行动要规矩些”。当美国国会同南美人辩论巴拿马问题时，他就说还要“拿下”巴拿马运河区。1904年，老罗斯福致函英国外交部塞西尔·斯普林-赖斯说：

“英国占领埃及和苏丹时，对埃及、苏丹以及全世界来说是好事；英国控制印度，对印度来说也是好事。美国的行动，如最近六年内实际所做的那样，对古巴、巴拿马以及全世界来说更是好事，而且是大好事。美国人民、巴拿马地峡人民以及全世界各国各地区人民将因我们开凿巴拿巴运河并维持其附近地区的秩序而得到更多的好处。波哥大的政客和革命党人的吵吵嚷嚷是不值得同情的，正象我们不能同情其他无能的土匪一样。”

加勒比海本身就要成为美国的领海——美国的地中海了。正如美国助理国务卿卢米斯所说的：

423 “……如果不把美国预想并理解为加勒比海的支配力量，这张未来的画面就是不完整的。”

其他必须做的事情，就是控制通往巴拿马运河的途径。塔夫脱总统在1912年致国会的年度咨文中把美国新政策的轮廓勾画如下：

“本届政府的外交方针要符合当前贸易关系的新概念。它的特点就是以‘金元代替枪弹’。”

美国当时面临着欧洲列强在加勒比地区的投资竞争：在古巴，1909—1913年期间英国新的巨额投资总计六千万美元，法国和德国约有一千七百万美元(美国仅有三千五百万美元)；在海地和多米尼加共和国，德国对海军基地和加煤站的投资也很可观。美国总统威尔逊总想实现他“训练各南美共和国选举好人”的决心，而国务卿布赖恩则总想在多米尼加共和国给“立过功的善良的民主人士”寻找工作机会。于是，在多米尼加和海地又出现了美国的干涉。

1907年2月8日，在圣多明各，就美国协助多米尼加共和国征收关税和运用关税收入款项，签订了一个协定，其部分有关条款如下：

“一、在多米尼加政府未按照上述计划期限如

数偿清全部债务之前，多米尼加海关总税务司以及助理税务司等高级税务人员应由美国总统委任，在多米尼加共和国若干港口，海关征收全部关税。总税务司应按下列先后顺序运用关税收入款：①支付海关开支；②支付债务息金；③按年对债务本息摊提偿债基金；④按照多米尼加政府指示，提前偿还某笔特定债务；⑤剩余尾款交付多米尼加政府。

“二、多米尼加政府应在法律上为总税务司及助理税务司征收全部关税作好准备，并在其权力范围内给予他们以必需的帮助和充分的保护；美国政府则应给予总税务司及助理税务司以履行职务所必需的保护。 424

“三、多米尼加共和国未偿清全部债务之前，除以前已与美国订有协定者外，不准增发公债。改订进口税率，也需要有类似协定。由多米尼加政府提出，经美国总统承认的这种税率改订的一个必要条件是，在和拟改订前两年进出口商品数量和结构相同的基础上，按改变的税率计算，这两年中每一年的关税收入净额都将超过二百万美元的数额……”

1915年，美国政府惟恐多米尼加进行正常选举会产生非亲美政府，而悍然出兵占领了多米尼加共和国。美军司令部下令说：

“多米尼加政府的全部收入（包括迄今应收未收部分）——不论是1907年2月8日条约有规定的收入（海关机构和职能依然不变），还是其他国内收入——都应缴给设在此地的军政府。军政府受圣多明各共和国的委托，掌握这些收入，并从收入款项中支付多米尼加政府所必需的正常开支和美军占领的费用……”

这个军政府1924年才撤销。

海地仿照多米尼加的型式，于1915年9月6日同美国签订了关于“整顿财政、发展经济和维持社会秩序”的条约。这个条约规定：设立海关总署，并有一名由美国总统任命的财政顾问参加工作；关税收入用于支付海关开支、财政顾问的薪俸和其他开支，以及支付海地公债的息金和摊提偿债基金、维持一支地方保安部队。这个条约还规定：

425

“第八条，海地共和国，除以前已与美国总统订有协定者外，不得增发公债；海地共和国，在可供偿债之用的正常岁入减除政府开支之后，不足以偿付债息并设立偿债基金以最后偿清此项债务的情况下，不得举办任何债务，也不得承担其他财政义务。

“第九条，海地共和国事先未经与美国总统商

定，不得改订关税或在某种程度上减少关税收入……

“第十条，海地政府为了维持国内治安，保障个人安全，应完全遵守本条约的各项条款，并有责任立即在城乡建立一支由海地人组成的精悍的保安队。这支保安队由美国总统提名并经海地总统任命的美国人担任军官，负责组织和指挥……

“第十一条，海地政府同意不以出售、租借或其他方式将海地共和国的任何领土或其领土上的管辖权交给任何外国或外国政府，也不可同任何外国（一国或数国）签订任何有损于或可能损害海地之独立的条约和协定。”

1933年8月7日，根据保安部队海地化的协定，美国军官撤出了海地保安部队；1934年10月1日，美国海军陆战队开始撤走，并将在三十天之内全部撤离海地。海美双方签订一个财政协定，调整了1919年和1922年所规定的财政保证措施，把所用的美国财政代表人数限于十八名。协定进一步规定：

“第十三条，财政代表每年最迟在1月31日前提出下一财政年度的详细岁入概算。除有特殊协定外，海地共和国的预算不准超过经财政部长和财政

代表同意的概算总额……

“第十七条，海地政府在正常收入减去支出后，不足以保证清偿能力的情况下，未经财政代表同意不可承担任何新的财政义务……

426

“第二十条，为了不减少总收入海地政府答应，未经财政代表同意，不允许降低关税和一切赋税税率以及其他国内收入的标准……”

1917年美国为获得圣托马斯港口，以二千五百万美元从丹麦手中购买了维尔京群岛，从而进一步加强了它在加勒比地区的霸权地位。

第二次世界大战为美国提供了更进一步向外扩张的有利条件，这次它扩张到了英属西印度。1940年，美国从英国手中获得了在特立尼达、圭亚那、安提瓜、圣卢西亚、牙买加、巴哈马群岛以及纽芬兰和百慕大群岛租用海军基地九十九年的权利。这次扩张与以前不同的是，美国不付美元，而只是给英国五十艘超龄驱逐舰，当时英国正在抵御德国潜水艇的袭击。美国对这笔交易的看法，在美国司法部长罗伯特·杰克逊1940年8月27日致总统罗斯福的意见书中讲得很清楚：

“（乙）在考虑这个问题时，有人建议把美国

现有的某些超龄船舰和陈旧的军需品以及某些即将造成但已经过时的巡逻艇转让给英国。

“（丙）船舰等一经移交，美国就履行了一切义务，随即获得权利。美国可任意决定是否行使这种权利；如果行使，以后也可自行放弃，不必经过英国同意。美国对这些基地的特权，只受美国使用权和英国主权之间协调的需要的限制。我国政府不承担这些地区的民政责任，不承担在基地的任何地点进行基本建设和驻扎军队的责任，不承担保卫任何国家财产的责任。简言之，美国可任意择取基地，以待日后国会拨款予以发展，但不承担任何要求，延续的或未来的义务，保证和结盟的约束……总统签订的协定使我们获得了建立海空军基地，以保卫我国海岸线的机会，但又不使国会承担拨款以改善这些基地的义务……

“据说，准备转让的这批驱逐舰，是过去同一时期建造的一百多艘同型舰中存留下来的船只。1930年内，其中五十八艘已退役报废，而代之以另五十八艘重新服役的驱逐舰，退役的五十八艘被拆卸，其一部分有用零件和器材，拿来修复重新服役的船只，并使之现代化，另一部分有用器材则运走。这批退役船只，随即在海军舰艇登记册中注销，其中的五十艘当作废铁出售，每艘售价不一，

427

最低价格五千二百六十美元，最高价格达六千八百美元，剩下八艘则供海军打靶、试验军事设施性能，充当临时营房一类之用。我们目前考虑转让的这些存留下来的驱逐舰，业已修复，现在海军服役，但它们都已超龄，其中大多数已超过了规定服役期限若干年之久。”

第二十五章

428

美洲蔗糖王国

十八世纪末牙买加历史学家布赖恩·爱德华兹曾告诫说："甘蔗种植业是一种冒险事业，从事这种事业的人必须大力经营。"到十九世纪末，这项企业的发展对个人经营者来说规模已经是太大了。1897年英国西印度皇家委员会发表意见说："就目前能预见到的一切情况来判断，我们靠经营蔗糖工业大发其财的日子看来已经过去了。"购买土地和机器以及招工都需要巨额资金，非个人能力所及，特别是在同甜菜制糖工业竞争时，情况更是如此。但是，后来，美国糖业公司以事实证明，经营蔗糖工业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赚钱。随着美国军事力量和政治势力出现于加勒比地区而来的，是蔗糖大量生产的时代。正如古巴人费尔南多·奥尔蒂斯所说："公司、蔗糖和辛迪加；大批资本家、大批产品、大批工人——一切都变成大宗的、

集团的、无形的、无名的东西了。”

1897年英国西印度皇家委员会指责了大庄园制，建议他们进行试验，把种植甘蔗和制糖分开，429 由小农种植甘蔗，由中心大工厂制糖：

> “这个制度如能实现，将会带来许多好处。我们认为，在有意采用这个制度并有可能继续生产蔗糖的一切英属西印度领地上，可以适当地要求当地政府采取下列措施加以扶植：提供联系蔗田和中心糖厂的运输工具；为蔗农定居于合适的地点提供一切方便条件。”

美国人却完全不同意这种建议。美国有势力的设在华盛顿的布鲁金斯协会，1930年发表了一部名为《波多黎各及其问题》的综合性研究作品，其中有这样一段话：

> “从严格的技术观点来看，把种植甘蔗和制糖置于统一管理之下，蔗糖生产会更为有效，成本会更低……在从耕种到成品包装的一切制糖工序皆实行统一经营的国家里，甘蔗单位面积产量最多、质量最好、出糖率也最高。”

在1897—1930年期间，美国投资促使加勒比地区的大庄园大大地集中起来了。古美糖业公司

所经营的六个种植园其土地总面积达五十万英亩；古巴大西洋糖业公司所属九个种植园的土地总面积为四十万英亩。贝蒂安特斯-卡马圭公司拥有或租借的土地共计八十多万英亩；马纳提糖业公司拥有或控制的土地共计二十三万七千英亩，其中有二万九千英亩种植甘蔗；朋塔-阿莱格雷公司的三个种植园拥有土地十一万二千英亩，租借四万三千英亩，其中三万九千英亩种植甘蔗。作为这个新时代象征的美国联合果品公司，它在古巴控制了九万三千英亩蔗田，这家公司在加勒比地区、中美洲、南美洲、加那利群岛、欧洲和美国还拥有各种地产，总面积1941年初达三百多万英亩。美国联合果品公司这个庞大帝国，除了在古巴经营蔗糖生产外，还控制了全世界香蕉供应的65%，经营着设在牙买加的一家接待游客的旅社，自置多艘客货船，并控制了中美国际铁路公司全部普通股的40%。

波多黎各的情况也和美国资本统治下的古巴一样。1900年，即在美国侵占该岛后不久，曾通过了一条法令，该法令规定：各公司拥有的种植园土地面积不得超过五百英亩。但这条法令，几十年来 430

始终是一纸空文。控制波多黎各蔗糖工业的美国四大公司总共拥有七千六百个农场，其中有一百六十六个农场的土地面积都分别超过了五百英亩。这一百六十六个农场总共占有五十万英亩土地，等于全岛蔗田总面积的三分之二。据1935年统计，甘蔗种植面积超过五百英亩的农场，只占全岛甘蔗农场总数的1%弱，但其蔗田面积却占了全岛蔗田总面积的60%，其产糖量占全岛蔗糖总产量的67%。这四家美国公司几乎占有该岛全部蔗田的四分之一，几乎占有种植园土地的一半。中央阿吉雷公司拥有土地近二万五千英亩，另又租借了一万八千英亩。东方糖业公司总共拥有土地五万一千英亩，其中有三分之二是它完全占有的。法哈尔多糖业公司拥有土地三万英亩，租借土地二万英亩——有二万多英亩种植甘蔗。

多米尼加共和国的情况也很相似。占统治地位的是两家美国公司——南波多黎各公司和西印度糖业公司。前者拥有土地十五万英亩，其中一半种植甘蔗；后者拥有土地十万英亩（在古巴还有十二万三千英亩）。

美国资本进行这样的集中生产主要是靠铁

路。波多黎各的铁路线，1899年还不到二百英里，到1940年，则已有一千多英里，其中将近三分之二完全属于蔗园所有，其业务项目的90%是运输蔗糖。公用铁路公司对蔗糖的依赖程度略小一些。美国铁路公司是当地最重要的独立铁路系统，其运费收入的85%也来自运输蔗糖。各公司拥有铁路的情况如下：中央阿吉雷公司有十七英里，法哈尔多糖业公司有二十七英里，南波多黎各公司有五十英里，东方糖业公司有一百三十三英里。

蔗糖同样是古巴铁路系统的命脉。在1938—1939年期间，古巴铁路货运吨位的80%、运费收入的60%是靠运输蔗糖及其副产品。个别种植园还拥有设备良好的专用铁路线，并在某些场合下控制了公用铁路公司。古巴公司就是如此，它拥有古巴联合铁路公司的全部股票（古巴联合铁路起自圣克拉腊，终于圣地亚哥，运营范围遍及该岛整个东部地区；它经过圣克拉腊省的一半地域以及卡马圭省和奥连特省——几乎纵贯古巴全部产糖地区；这个区域集中了古巴所有糖厂的70%，生产全岛甘蔗的60%）。古美糖业公司经营的铁路达五百七十英里；关塔那摩公司拥有专用铁路线七十英

431

里，还拥有关塔那摩铁路公司股票的80%；马纳提糖业公司自有铁路一百七十六英里，还经营了德纳斯铁路四十四英里；朋塔-阿莱格雷公司拥有铁路二百二十八英里；贝蒂安特斯-卡马圭公司拥有铁路三百二十六英里。

另外，美国式的蔗园拥有自己的铁道车辆，在许多场合下，还拥有自己的汽船、码头和仓库设施。美式蔗园的经营范围有多大，根据下列一个事例就可估量出来：南波多黎各糖业公司竟能在其设于波多黎各的糖厂加工一部分多米尼加生产的甘蔗，而且还有利可图。西印度糖业公司在古巴圣地亚哥港直接拥有的仓库以及它们附属机构所拥有的仓库共能储存近十万袋蔗糖。这家公司还拥有驳船，可从设在多米尼加各地的糖厂把蔗糖运至圣佩德罗-德马科里斯港。它除了经营自己的产业以外，还拥有大批奶牛和近二万一千头菜牛。如果说，1860年坎特罗时代的大种植园算是庞然大物的话，那么，1942年的大种植园就是超级庞然大物了。

这种美国生产体制有两个受害者。第一个是英属西印度的蔗糖工业。巴巴多斯就是这方面的

一个典型例子。该岛总共有可耕地六万六千英亩，其中种植园的土地占了五万二千英亩。因此，巴巴多斯是以种植园经济为主的地方。但是，它与这个美国大魔王相抗衡的又是什么样的种植园呢？在巴巴多斯的所有种植园中间，拥有土地面积在二十英亩以上的还不到三百个，一百英亩以上的有二百多个，五百英亩以上的只有九个。英属西印度以英属圭亚那最接近于美国的集中生产体制。然而，就是在英属圭亚那，当地最大的种植园——戴蒙德种植园，土地面积也只刚过七千英亩。此外，土地面积超过四千英亩的种植园有三个，才一千英亩的有十七个。

美国生产体制的第二个受害者是科洛诺，即种植甘蔗的小农。就特立尼达来说，1896年科洛诺有三千七百一十二人，生产甘蔗一万七千五百吨；1928年增为两万人，生产甘蔗三十七万五千吨（相当于全岛甘蔗总产量的一半）。但是，波多黎各的情况却根本不同了。波多黎各将近75%的甘蔗农场所拥有的蔗田都不到十英亩；这些农场的蔗田加在一起，只占全岛蔗田总面积的6%。拥有蔗田少于二十五英亩的农场占全岛甘蔗农场总数的 432

86%，其蔗田的总和占全岛蔗田总面积的12%，所产甘蔗的总和占全岛甘蔗总产量的7.5%。据估计，1935年这些农场平均每英亩只生产甘蔗二十吨，而全岛的平均产量每英亩则为三十吨。有人曾对一百三十个科洛诺农场（包括从平均蔗田面积低于十六英亩的小农场到平均蔗田面积低于二百零六英亩的大农场）进行了研究，发现：这一百三十个农场的平均产量为每英亩三十吨，其中各小农场的平均产量为二十九吨，各中等农场的平均产量为三十四吨，各大农场的平均产量为三十吨。如果说，科洛诺在产量上还能过得去的话，那么，他们在生产成本上更能支持得住。美国关税委员会曾拿收割总面积达两万英亩的波多黎各的一百二十五个科洛诺农场同大种植园进行对比研究，发现：科洛诺种植的甘蔗每吨生产成本四点七九美元，而大种植园每吨生产成本却高达五点六美元。

但是，科洛诺却抵抗不了美国资本的入侵。在1910—1935年期间，波多黎各拥有二十至九十九英亩土地的各农场，其总面积减少了11%，拥有一百至四百九十九英亩土地的各农场，其总面

积减少了近22%。正如波多黎各的一个作家所说："科洛诺是个人主义在一小批股份公司与强大的合伙企业所控制的工业领域里表现出来的浪漫形象。种植甘蔗，对糖业公司来说尽管只是制糖业务的一个环节，但对大多数科洛诺来说，却是唯一的谋生之道。科洛诺是这样一种经济成分，通过它蔗糖工业的巨额收入的一部分达到了较好的分配。"

大糖厂与大蔗园平行发展。糖厂的集中，伴随着蔗田的集中。从1898年到1934年(限制种植甘蔗计划实行前)，波多黎各的蔗糖产量由六万吨增加为一百多万吨。1898年，该岛共有三百四十五家糖厂，平均每家糖厂一天能榨甘蔗三十六吨。1939年，该岛共有四十一家现代化糖厂，规模大的瓜尼卡糖厂每天能榨甘蔗十五万吨，规模小的佩列哈斯糖厂每天仅能榨一千四百吨。1935年，全岛的糖厂平均每家一天能榨甘蔗二万八千吨。1898年，该岛平均每家糖厂一天仅能榨七个蔗农生产的甘蔗；1939年，平均每家糖厂一天则能榨三百一十七个蔗农的产量。1935年，四大美国糖业公司的蔗糖产量总和，几乎等于该岛蔗糖总产量的一半。 433

美国资本在多米尼加共和国也同样地加速了

集中。该岛总共有糖厂十四家，而美资西印度糖业公司和南波多黎各公司合在一起就拥有六家糖厂；在1939—1940年期间，这六家糖厂的产量总和占多米尼加蔗糖总产量的75%。南波多黎各糖业公司所属当地最大的罗马诺糖厂每年生产蔗糖十万零九千吨；西印度糖业公司拥有的巴劳纳糖厂每年生产蔗糖六万四千吨。

然而，古巴早在奴隶制统治时代，蔗糖生产就最为集中，到二十世纪，在美国投资的影响下，集中程度更远远超越其他地区。古巴1860年共有糖厂两千家，二十世纪三十年代减至一百五十八家。古巴蔗糖产量，1860年为四十四万七千吨，在糖业最景气的1925年高达五百多万吨，甚至在限制种植甘蔗的1939年，仍有二百七十二万吨。古巴蔗糖生产，在西班牙统治时期集中于该岛西部两省——哈瓦那省和马坦萨斯省，在美国统治时期，则转移到了东部两省——卡马圭省和奥连特省。在二十世纪三十年代，古巴糖厂的四分之一设于奥连特省，七分之一设于卡马圭省。奥连特省各糖厂榨碾甘蔗数量的总和，超过了全岛甘蔗总产量的三分之一，卡马圭省各糖厂榨碾甘蔗的总量则

几乎等于全岛甘蔗总产量的三分之一。这两省的蔗糖产量加在一起，超过了其他四省的总产量。卡马圭省的糖厂数目还不到圣克拉腊省的一半，但前者的蔗糖产量却比后者多出五分之一强。

在古巴的一百五十八家糖厂中，有五十八家即总数的三分之一强属于美国资本。这些美资糖厂的产量总和占古巴蔗糖总产量的55%。每家美资糖厂平均生产蔗糖十五万七千吨，而按全岛所有糖厂平均计算，每家糖厂仅生产十万零四千吨；也就是说，美资糖厂的平均产量比全岛糖厂的平均产量高出50%强。就是如此，还说明不了美国资本统治古巴糖业的全貌。许多美国公司都各自控制了好几家糖厂。例如，古巴大西洋糖业公司拥有八家糖厂，总共产糖十九万五千吨；古美糖业公司拥有六家糖厂，总共产糖十三万八千吨。西印度糖 434 业公司所属各糖厂总共产糖六万八千吨。坎特罗笔下的1860年“庞然大物”，与现代大糖厂相较，不啻小巫见大巫了。1939年，尽管甘蔗生产受到了限制，但几家大厂的蔗糖产量仍然达到了下列水平：贝蒂安特斯糖厂，为七万一千吨，斯图尔特糖厂为四万七千吨，莫龙糖厂为四万六千吨，贾罗纳糖厂

为四万八千吨，德利查斯糖厂为五万四千吨。

在这里，英属西印度又跟不上美国人的步伐了。巴巴多斯和牙买加似乎不是处于二十世纪的年代里。1939年，巴巴多斯三十二家糖厂总共生产蔗糖十三万三千吨，平均每家糖厂才生产四千吨。别处的发展较大一些。圣基茨只有一家糖厂(环岛有铁路，把该厂同全岛甘蔗产区联系起来)，正常生产能力达二万吨。安提瓜有两家糖厂——1929年，大厂生产一万九千吨，小厂生产三千五百吨。英属圭亚那1928年有糖厂二十一家，其产量和1898年该地六十四家糖厂的产量相等。1939年，特立尼达平均每家糖厂产量为一万二千八百吨；当地的尤辛-圣马德琳糖厂是英属西印度最大的糖厂，生产能力为四万一千吨。

由于美国资本的渗透而形成甘蔗种植和蔗糖制造的巨大规模，显然需要巨额投资，这只有美国才有力量提供。据美国关税委员会估计，二十世纪三十年代，美国在古巴的投资总额为六亿六千六百万美元，在多米尼加共和国的投资总额为四千一百万美元，在海地的投资总额为一千万美元。美国的糖业投资，就占它在古巴投资总额的三分之

一以上（尽管其投资金额由1929年的五亿四千四百万美元下降为1936年的二亿四千万美元），占它在多米尼加共和国投资总额的90%，占它在海地投资总额的50%以上。又据估计，美国在波多黎各蔗糖工业中的投资额为三千万美元。

每家美国公司都各自体现一笔巨额投资。古美糖业公司的资本额包括一百多万股普通股和优先股，资产总额达三千六百万美元，其中半数以上是土地、房屋、铁路和机器设备。投资于古巴和多米尼加共和国的西印度糖业公司，资本额由将近一百万股股份构成，资产总额几乎达到三千万美元，其中60%以上是土地、房屋和机器设备。朋塔-阿莱格雷公司拥有资产一千九百五十万美元，其中75%以上是工厂、铁路和土地。古巴大西洋糖业公司拥有资产九百七十五万美元；马纳提糖业公司的资产为八百二十五万美元；关塔那摩糖业公司的资产将近六百万美元。美国联合果品公司经营蔗糖生产，是以该公司资产总额一亿八千六百万美元为后盾的。

435

波多黎各的情况也相似。中央阿吉雷公司资本额为普通股三百五十多万美元，资产总额达一

千九百五十万美元，其中有一半是工厂和地产。东方糖业公司有二十五万股普通股和优先股，资产总额超过一千三百万美元，其中有67%以上是土地和机器设备。法哈尔多糖业公司的资本额有六百多万美元，资产总额达一千四百五十万美元，其中几乎一半是工厂和地产。南波多黎各公司有近七十五万股普通股，还有优先股五百万美元，资产总额几乎达到三千万美元，其中将近一半是地产、厂房和机器设备。

关于英属西印度的情况，我们缺乏可比资料，但仍据有充分资料足以证明这个地区也出现了巨额糖业投资。据估计，1897年特立尼达蔗糖工业投资额为一千二百万元；1935年英属圭亚那蔗糖工业投资额达二千六百万元（按1929—1934六年平均计算，并考虑到了贬值影响）。

与1897年英国西印度皇家委员会所持的看法相反，糖业巨额投资产生了巨大利润。关于波多黎各的情况，埃斯特班·伯德曾写道：

"从1920年到1935年，中央阿吉雷公司、南波多黎各公司和法哈尔多糖业公司总共付出了股息约六千零五十万美元，其中包括：现金股息近五千万

美元，股票股息略多于一千零五十万美元。这三家糖业公司同一时期的公积金略多于二千零五十万美元。因此，单是这三家公司付出股息和积累公积金之总和就达八千多万美元。它们1922年以来的年平均总收益率为19%，1928年高达31%；在十三年内，有四年平均收益超过25%，并在各种不同场合下发给100%以上的股票股息。”

迪菲兄弟在他们的研究作品《波多黎各——破了产的保证》中指出：当地三家最大的糖业公司在二十年内每年付出的股息低至4%，高至115%。盖尔、霍曼和詹姆斯1938年研究波多黎各蔗糖工业的情况时，曾对迪菲兄弟提供的数字表示异议，并指责他们对股份调整解释得不恰当。他们三人所提供的数字具有足够的说服力。据他们估计，在1923—1935年期间，四家美国公司与股本相比的利润率平均每年达12%。南波多黎各公司的投资者，除去该公司所缴付的税款和在多米尼加种植甘蔗所得的利润外，从波多黎各的业务中净得收益超过10%。中央阿吉雷公司扣除所得税后的纯利达12%强；南波多黎各公司得纯利11%；法哈尔多糖业公司得纯利7%。据迪菲兄弟统计，在营业

436

兴旺年份，南波多黎各公司和法哈尔多糖业公司付出的股息分别为115%和110%，其中支付的现金分别为股票票面价值的15%和40%。甚至投资者对这些缩小了的估计数字也似乎没有什么异议。

在法尔汇编的《糖业公司便览》中每年发表的详细数字证实了这种看法。从1919年至1920年，中央阿吉雷公司付出股息自5%至60%。对票面价值为二十美元的股票所付的股息，1920年为70%，1921年为37.5%，自1922年至1928年平均每年达30%。此外，1923年又支付25%额外现金股息，1927年和1928年的额外现金股息各为5%；1925年又支付20%额外股票股息。从1929年至1941年，平均每年股息达7.5%；此外，1928年又支付5%额外股票股息，1936年和1937年各支付5%额外现金股息。

在1908—1913六年期间，法哈尔多糖业公司平均每年支付股息7%，1908年和1910年各支付股息10%。1916—1921年期间，平均每年支付的股息增为10%；1916年又支付额外现金股息10%；1920年支付的额外现金股息和额外股票股息分别为

30%和70%。从1921年至1923年,平均每年支付的股息为5%;从1923年至1929年,平均每年支付的股息为10%;在1930—1934年期间未付股息;1935年支付股息5%。对票面价值为二十美元的新股票支付的股息:1936年为7.5%,1937年和1938年各为20%,1939年为10%。在1923—1925年期间,另外对票面价值一百美元的普通股老股票也支给了额外现金股息。

但是,由于市面萧条,加上美国的关税有利于其在波多黎各、菲律宾、夏威夷和美国本土经营蔗糖工业的资本,而不利于其在古巴和多米尼加共和国经营蔗糖工业的资本,所以无可否认,在古巴,美国资本的情况就不同于在波多黎各的情况了(1938年以后除外)。古美糖业公司在1905—1929年期间(有两年除外)每年支给优先股股息,在1915—1929年期间平均为7%;1929年以后,每年支付的股息或多或少就不规则了。古巴大西洋糖业公司支付的股息,1937年为15%,1940年为10%。贝蒂安特斯-卡马圭公司1940年和1941年支付的股息各为4%。1941年,西印度糖业公司对优先股付给股息5%,对普通股未付股息。

437

上列这些数字，同在爪哇经营甘蔗园、橡胶园、咖啡园和其他热带作物种植园的阿姆斯特丹贸易公司所支付的股息相较，就大为逊色了。阿姆斯特丹贸易公司每年支付的股息如下：1924年为40%；1925年为30%；1926—1929年每年各为16%；1930年为15%；1931—1933年每年各为5%；1934年为4%；1935年为8%；1936年为16%；1937年为25%；1938年为17%。然而，古巴各美资糖业公司的利润率还高于1936年英属圭亚那委员会所估计的当地制糖业利润率（平均每年利润率略高于2%），也高于英属西印度制糖业平均每年利润率（估计6%）。但是，必须记住，据美国关税委员会1919年估计：经历自由贸易年代的竞争以后，波多黎各原有的蔗糖生产可能只留下43.3%，夏威夷的可能只剩48.6%，路易斯安那的所剩无几，甚至荡然无存了；甜菜制糖工业则也许是保持下来56.8%。

在二十世纪，以美国糖业公司为代表的土地、房屋、铁路和机器设备的大规模积聚，要求劳动力也有相应的集中。假使坎特罗能够目击到二十世纪三十年代的大种植园，他又将会写成什么作品

呢，对此人们只能加以凭空臆测了！几家美国糖业公司几乎控制了古巴全部蔗糖生产工人的60%。全岛平均每一糖厂的工人人数为三千二百人，而每一美资糖厂则平均雇有工人五千一百五十人。卡马圭省平均每一美资糖厂有六千八百八十名工人。贝蒂安特斯蔗园和埃斯特雷利亚蔗园各雇用一万名工人。德利查斯蔗园、马纳提蔗园和普雷斯顿蔗园各有一万零五百名工人。古巴大西洋糖业公司所属每一蔗园平均雇用五千五百七十名工人；古美糖业公司所属每一蔗园平均雇用五千八百名工人；朋塔-阿莱格雷公司所属的每一蔗园平均有五千二百五十名工人。 438

但是，十九世纪的影响依然存在。例如古巴，历次独立战争之后蔗糖工业的巨大发展，再加上这几次战争中人力的损失以及黑奴贸易的终止，造成一种必须从外地输入劳动力的局面。多米尼加共和国的情况也是如此，尽管它的需要程度比古巴小得多。这两个国家都求助于劳动力过剩的加勒比海的海地和牙买加等岛屿以及较小的英属岛屿，如圣基茨和圣文森特。古巴把这种劳动力输入叫做“燕子”入境，因为大部分工人仅在甘蔗季

节渡海过来，甘蔗季节过去以后又重返家乡。但这些人到时候也不是都回去的，因此，古巴和多米尼加共和国对这一大批在经济、文化水平上低于本国土生白人、黑人或其他有色种人的外国黑人劳动者的到来，感到是一个威胁。

在1913—1924年期间，古巴从海地、牙买加和波多黎各接受二十一万七千名工人；仅在1920年一年之内，从海地和牙买加去古巴的工人就有六万三千名之多。1931年，有八万名海地人居住在古巴。在经济萧条时期，古巴工人阶级要求遣返种植园主容许遣返的入境移民。1936年和1937年，有三万名海地人被遣返。在1935年以前的半个世纪内，从牙买加迁出的居民(大部分迁往古巴)，平均每年一万人；在1931—1935五年内，由英国政府负担费用，把将近三万一千名牙买加人遣返家乡。多米尼加共和国采取了较为迅速、激烈的措施；1937年它屠杀了一大批海地人，致使两国政府关系紧张到破裂的程度。1937年居住在多米尼加共和国境内的海地人，尽管被屠杀了一批，随后又被遣返了一批，但在1937年仍有六万。多米尼加共和国政府采取了拉丁美洲惯用的办法，坚持多米尼加人在

一切就业部门中必须占一定比例——固定比例为70%。

大庄园、大工厂、向各地延伸的铁路、劳动大军、巨额投资——这一切的总和构成了单一经济。蔗糖在二十世纪的头五十年内占据了统治地位，不亚于加勒比地区历史上的任何时期。使蔗糖在古巴居于统治地位的是美国资本。从1902年至1939年，蔗糖在古巴出口总值中所占的平均比重超过80%。这个比率，1902年还不到50%，而在 439 1920这个繁荣年头竟超过了90%。烟草工业在古巴国民经济中的比重相应地降低了。白人小农擅长种植的烟草在古巴出口总值中所占的比重，1902年高达40%，1939年则仅为10%。在1902—1939年整个时期内，烟草在出口总值中所占的平均比重还不到14%。

就波多黎各来看，在1898年以后的美国统治时期，蔗糖在出口总值中所占的比重经常超过50%；1939—1940年，蔗糖占出口总值的40%强。在西班牙统治时期，波多黎各曾以咖啡为主要产品，而在美国统治时期却需要进口咖啡了。在1920—1939年期间，咖啡在出口总值中所占的比重由

将近5%下降为0.5%以下。在同一时期内，烟草在出口总值中所占的比重由20%下降为略高于5%。

蔗糖业主是唯一的最大雇主，他们雇用了全部有报酬的工人的20%左右。在所有十岁以上的农业工人中，几乎有一半在蔗糖工业的某些部门干活。蔗糖工业的工人人数，相当于第二大工业即咖啡业工人数目的两倍多，烟草业工人数目的三倍，超过了咖啡、烟草、水果、牛奶和畜产品等工业部门工人人数的总和。一百英亩蔗田雇用工人四十六名，而一百英亩种植其他作物的田地则仅雇用三十一人。在1899—1935年期间，波多黎各蔗田总面积增加了四倍多。蔗田在全岛耕地总面积中所占的比重，1899年还不到20%，1940年则已增为40%左右。甘蔗农场的资产约占该岛全部农场资产总值的67%。在1926—1935年期间，平均甘蔗产值比烟草产值高五倍多，差不多比咖啡产值高八倍。在这十年内，甘蔗产值从未低于烟草产值或咖啡产值的三倍；在有些年份里，甘蔗产值甚至等于咖啡产值的三十二倍或烟草产值的四十五倍。

在1929—1938年这十年内，蔗糖在多米尼加共和国的出口总值中所占的平均比重接近67%。

多米尼加共和国的蔗糖产量在1903—1939年期间 440 增加了将近十倍。在美国资本的刺激下，海地的蔗糖在出口总值中所占的比重也不断增高，1916—1926这十年的平均比重为3%，1938年增为14%，1939年进一步提高到将近20%。

英属和法属各岛屿的蔗糖工业尽管规模不大，却也同样在国民经济中占了统治地位。英属西印度各地蔗糖工业所直接雇用的工人人数占各该地域人口的比重如下：圣基茨和安提瓜各为33%，巴巴多斯为20%，英属圭亚那为17%，圣卢西亚为12%，特立尼达为10%。1928年奥利维尔糖业调查委员会，曾把完全起源于蔗糖工业某些方面的辅助行业、为蔗糖工业的需要服务的辅助行业以及靠这些糖业工人维持生活的工人家属一起考虑在内，估计英属西印度一旦放弃蔗糖生产，各地将受到影响的人口在各该地域总人口中所占的比重如下：圣基茨和安提瓜各为100%，巴巴多斯67%，英属圭亚那50%，特立尼达33%，圣卢西亚25%，牙买加10%。英属和法属各地的蔗田在耕地总面积中所占的比重如下：安提瓜80%，巴巴多斯50%，圣基茨67%，英属圭亚那33%，牙买加20%，特立

尼达10%，马提尼克67%，瓜德罗普50%（瓜德罗普的出口60%是靠蔗糖及其副产品）。

1897年英国西印度皇家委员会的估计数字和1928年奥利维尔糖业调查委员会的估计数字几乎没有多大出入。1896年和1928年，蔗糖及其副产品在各地出口总值中所占的比重分别为：巴巴多斯97%和95%，安提瓜 94.5%和97%，圣基茨-尼维斯96.5%和86%（尼维斯于1928年几乎已经放弃了蔗糖生产），牙买加各占18%。但是，在下列四个地区，拿1896年和1928年相比，这个比重却有所下降：英属圭亚那从70.5%下降为60%，圣卢西亚从74%下降为45%，特立尼达从57% 下降为20%（由于发现了石油）；圣文森特从42%下降为9%。

1897年英国西印度皇家委员会曾要求把实行农业多种经营当做一项最高政策和最迫切的紧急措施。该委员会认为："西印度蔗糖工业的代表人物有了一些特殊手段来影响各殖民地政府，并能迫使宗主国政府重视他们的意见和愿望。他们的兴趣在很大程度上限于蔗糖工业。只有在蔗糖工业不再有利可图的情况下，他们才会把注意力转移到种植其他作物方面。"该委员会继续写道："就

西印度未来的永恒福利来说，在一切改革方案中，以让小农这样的劳动人口定居在这块土地上这一方案所提供的前景最为美好。”1928年奥利维尔糖业调查委员会解释上述这个建议未予实施的原因时说：当时蔗园主认为，如果他们“鼓励实行这项建议，那么势必会减少对他们自己蔗园的劳动力的供应，这将是挖自己的墙脚”。

因此，直到1928年，有关这个建议方面的事情，的确是根本没做。有人曾一度向英属圭亚那的一个最大的种植园询问，是否可能让农民定居在它的某些土地上，这个种植园的经理回信说：

> “我们种植园约有一千英亩终将适宜于种植甘蔗的未开垦地……这块未垦地，我们丝毫也不能出让。实际上我们快没有办法再扩充土地了。本蔗园不准备把这块土地的任何部分租借给蔗农或其他移居者。”

甚至在人口过密的巴巴多斯，1928年还有许多空地显然适合于种植水果和蔬菜，“要是人们认为鼓励种植水果和蔬菜无害于种植甘蔗的话”，这些作物早已栽培起来了。奥利维尔糖业调查委员会注意到了下列两种不同情况的对比：在有小农

存在的殖民地，经济繁荣；在有雇用贫苦农工的蔗园存在的殖民地，经济衰退，民生凋敝。

1897年英国西印度皇家委员会曾告诫说："只要他们仍然依赖蔗糖，他们的地位就决不会稳固、牢靠……如果我们所提及的这些殖民地不再百分之百地或在很大程度上依赖单一经济的继续繁荣，而让其他工业全盘地或在颇大程度上替代蔗糖工业，那么，它们的政治地位和经济地位将可稳固得多。"为了这个缘故，1928年奥利维尔糖业调查委员会未曾建议在蔗糖工业已经不复存在（不论是因自然原因或因人为原因而消灭）的地方再去恢复这个工业部门。至于在其他地方，则仍如埃斯特班·伯德1935年对波多黎各描述的情况那样："蔗糖万能；有了蔗糖，就有了一切；蔗糖是几乎统治私有财产三分之一的女神。"有两名学生针对波多黎各情况所说的一段话，同样适用于整个加勒比地区，他们是这样说的："通过新作物的引入和商业化而使该岛的经济状况发生的重大变化，在目前的自然条件、经济条件和政治条件下，是大有疑问的。"

442

第二十六章

443

二十世纪的殖民主义

在三十年代，穆尼奥斯·马林说：波多黎各是一个统计数字炫耀而现实情况糟糕的地方。这句名言实际上是对整个加勒比地区的一个写照。劳埃德·乔治曾把英属西印度称做英帝国的贫民窟。南非的麦克米伦教授则写道：对西印度群岛社会经济情况的研究，必然是研究贫困问题。这就是二十世纪殖民主义所造成的后果。

当1937年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的动乱达到高潮的时候，当地殖民部长说："一个工业企业在它未能以公平工资偿付劳动，给劳工以过得去的生活条件之前，绝无权利支付股息。"他特别提到特立尼达油田非熟练工人的平均日工资只有七十二美分，而石油公司宣布支付股息达45%与30%，1935—1936年的利润为工资额的四倍。如果说石油工人工资非常低，蔗糖生产和农业方面的一般情况

更要坏得多。1937年一个调查巴巴多斯骚乱的委员会重复了特立尼达殖民部长的如下警告：

444

> “我们深深感到，岛上许多贸易公司所得的红利很高，商业和农业企业付给高级职员的薪金和额外津贴很多。如果整个社会繁荣昌盛，人人过着舒适的生活，那么，高额利润也许还说得过去。但是，现在高额利润只是在低工资的基础上才有可能，显然已经到了重新考虑生产基本条件和组织的时候了……要使大多数职工消除心头的怨恨，老板和职工之间收入的分配就必须来一个根本的变化。”

英国殖民大臣1938年在议会公布英属西印度制糖业非熟练工人的日工资率如下：圣文森特，二十八美分；安提瓜，二十八至三十六美分；巴巴多斯与圣卢西亚，三十美分；格林纳达，三十至四十八美分；特立尼达，三十五美分；圣基茨-尼维斯，三十二至三十六美分；牙买加，四十八至六十美分。在古巴制糖业中蔗田工人的最低工资是一天八十美分。在波多黎各，1935—1936年平均实际周工资，蔗田工人是三元七十五美分，制糖工人是六元七十八美分。最普通的日工资在七十五至九十九美分之间；蔗田工人有半数是这样，制糖工

人有三分之一是这样。这个工资水平比起三年前支付的工资来说，已有相当增长。1932—1933年，有40％的蔗田工人和10％的制糖工人每日工资不到七十五美分，而1935—1936年，只有11％的蔗田工人和2％的制糖工人工资低于这个水平。热带医学院曾在波多黎各复兴总署示范经营的拉斐特甘蔗种植园进行了一次调查研究，指出该园工人每年收入不到一百二十美元。该署断言："蔗糖工业不能满足岛上经济生活的要求，为使适合人民的需要，应该加以整顿。"

蔗糖经济为整个农业树立了样板。1939年对波多黎各咖啡、水果、烟草产区近六千农户三万四千多人进行的一次调查发现：这些地区平均日工资为六十美分，在雇工中60％年收入不到一百美元，其余40％也不超过一百五十美元。城市工人的境况也不比农工好多少。以产品质量优异著称的波多黎各缝纫业，雇工总计（包括工厂工人和家庭工人）六万五千人，1934年工厂工人的时工资率为十二点五美分，家庭工人的时工资率不到四美分。

445

工人的境况因就业不足和失业而更加恶化。在每年一至六月收割和碾榨甘蔗季节里，蔗糖工

业提供大量的就业机会，接着就是“淡”季，大量工人因而失业。拿“淡”季最低就业人数和旺季最高就业人数相较，蔗田工人减少一半，制糖工人减少三分之二。盖尔等人实际上已经看到了这样一种趋势，即机械化和其他节约劳动的措施会使季节性就业人数的变动愈来愈大。拿1934—1935年的就业人数最多的月份和1927—1928年的就业人数最多的月份相较，蔗田工人的工资总额和人数分别减少了16%和13%。拿1934—1935年的就业人数最低月份和1927—1928年的就业人数最低月份相较，蔗田工人的工资总额和人数分别减少了43%和45%。

这种间歇性就业的结果，使波多黎各蔗田的实际工作时间只占全年时间60%，糖厂的实际工作时间只占80%。从对某甘蔗园情况的专门调查中看出，波多黎各种植甘蔗的工人一年平均工作时间为三十四个星期，全年雇用的非熟练工人只占10%，全年雇用的熟练工人只占40%。列为低工资工人的百分比在淡季有急剧上升的趋势。蔗田工人中每天领取工资七十五至九十九美分的，在旺季占总人数50%，在淡季，则达到75%。正如盖

尔等人所说的："因此，在淡季劳动收人从两个方面受到不利的影响：一，大量工人的解雇；二，剩下的那些受雇工人大部分收入较低。"用一位波多黎各学者比科博士的话来说："以菲薄的工资雇用成千上万的季节工为基础的蔗园经济，想要靠它来改善社会经济状况，那是毫无希望的，相反，它一定会使目前的悲惨境况永久延存下去。"

咖啡、水果、烟草工人的境况也并不见得就好了。已经谈到的波多黎各的那项调查说："受失业影响的家庭接近被调查地区有报酬的劳工总数的
446
八分之一。判断境况时应记住，这种失业现象发生在波多黎各复兴总署的工人家庭，而且正发生在就业率最高的季节里。"

1935年，牙买加赚取工资的人口至少有11%连续不断地失业；1938年，英国劳动部顾问就英属各岛的劳动状况在报告中提出了下述受人重视的意见："当前金斯敦的景象是，好几千长期失业者依赖那些事实上是失业救济工程的大量支出维持生活。"1935年牙买加赚取工资的人口有将近半数处于半失业状态，政府和私人雇主都采取"轮流就业"的方针——一个工人工作了两个星期，然后被

解雇，给别人让路。在格林纳达，有些雇主每周提供工作五天，另一些雇主仅提供两天。在特立尼达，每周平均工作四天。

1928年，英属西印度的蔗园主试图使奥利维尔糖业调查委员会注意到，是工人不愿意工作；星期天喝劣酒的恶习是星期一旷工的原因，同时某一见证人认为，只要对公卖酒类的质量加以适当注意，就可以减轻劳工问题的严重性。但其他的见证人谴责产业的旧理论“仍然明显地影响着西印度很多的产业经营，这个理论认为经常保持低廉的劳力供应是必要的，从而，认为不可以付给劳工过高的工资和过多的就业机会”。委员会说，无论在糖厂、油田或在铝土矿，工人供应都没有困难，并作出结论说：“指导田间作业的是这样一种谬误的产业理论：认为田间作业以不严格管理和强制推行最低糊口工资为佳，而在工厂中实行的原则显然主要是连续的充分作业。”1930年，英属圭亚那某经济调查委员会把殖民地多数体力劳动者归447为临时工一类，声称：“经营产业的方针，乃是在减少工资总额和工人每周工作天数的同时维持雇工人数，或使雇工人数略有增加。”

如果早采取一种积极、慎重的方针，把劳动力安置在空闲的农地上，并提倡农业经营多样化，就业情况也许已经得到改善了。但是我们知道，蔗园主是反对这个方针的，尽管在后面支持这个方针的不仅有一般舆论，而且有诸如英属西印度1897年委员会和1928年委员会有权威方面的建议。

可是，圣文森特行政长官1935年在立法会议的讲话中只能说，政府"正在研究"扩大土地分授的措施。其实，自1899年以来就一直在研究这个问题，而且已经购买了八千二百五十英亩土地，对这个难题，行政长官想不出什么容易解决的办法来。1935年，半数以上的私有地以及大部分优等熟地仍属于三十来个种植园；该岛总人口五万五千人中有二千七百六十三个小农，他们所持有的土地95%不到十英亩。在巴巴多斯，75%的小农持有土地在一英亩以下。在牙买加，1930年近一千四百份地产，占土地总面积的一半以上，平均每份地产达一千英亩。在特立尼达和多巴哥，1931年普查数字表明，独立耕作者和无地劳工的比例是一比四，即土地所有者八千七百六十二人，农工三万八千八百二十二人；实际从事农业生产的共四万七千人，

其中略多于1%的人就占有耕地面积的一半，包括的单位皆在一百英亩以上。在英国许多殖民地中分授土地有显著成效的是英属圭亚那，那里的稻田面积1926年为二万九千英亩，1928年增至四万四千英亩，1937年增至六万二千英亩，使这个殖民地生产的稻米在很大程度上满足了英属西印度的需要。如1930年英属圭亚那小农委员会警告地主说的那样："正当这个殖民地克服经济困难的措施要求对一切适宜于耕种的土地加以充分利用的时候，地主们听任自己的土地废弃、荒芜、不长庄稼，这样下去是否适当，政府迟早要出来讲话的。"

448

奥利维尔糖业调查委员会特别注意了1928年土地分授的问题，作了如下的结论："我们考虑的意见就是：如果不采取措施使小农自由获得土地并完全持有它的话，期待甘蔗种植会有什么持久性的发展是不可能的。"提供的土地应分成小块出售，如圭亚那小农委员会所建议的，五英亩或七英亩，地价不要当场支付，推延到若干年后附加低利偿还。供出售的土地不应是当地最坏的土地，至于某一地区对种植甘蔗是否适宜的问题则不应予以考虑。

小农拥有的往往是劣等土地，需要费力耕种，又位于远离铁道和市场，不通公路，难以到达的地方。美国农业部的土地测量报告对波多黎各的情况描述如下：

> “在许多地区，同样的土地会被认为过于崎岖不平、石头太多，不适宜于农业，但在波多黎各，人口的压力是如此之大，以致成千上万的人为了种植谷物用作口粮，以补充从中心糖厂、烟厂及其他产业部门领取来的工资，而被迫上山坡……由于人口的压力，自耕自给的农民被逼去更贫瘠的土地上开荒，这些新开垦的大量农田，土层薄，坡度大，仅能供给人们菲薄的生计。”

但人口压力不是唯一的理由。蔗园主和糖业公司所能施加的主要是政治方面的压力。1924年，波多黎各农业部指出，就整个而言，居住在甘蔗园的劳工几乎没有自己的土地，而咖啡和烟草种植区的劳工却普遍有可能种植一些粮食作物。在波多黎各农业劳动者二十四万七千人中间，持有自耕地的不到20%。

英国殖民大臣在议会中夸耀地说：1937—1938年在牙买加分授土地方面花了二万二千九百

八十八英镑，相当于六千三百九十英亩土地。正在449那时，牙买加人暴动了。牙买加政府立即决定在土地分授上的支出增为五十万英镑，后来又把这项支出增加到六十五万英镑。波多黎各1900年限制农场土地不得超过五百英亩的法令公开遭到破坏，违者不受处罚，使法令成了一纸空文。特格韦尔总督当政时，曾经拨款七百万美元用于购买公司所有的二十万英亩的甘蔗地，计划把它分成五百英亩或不到五百英亩的份地出售，偿付地价的期限规定为四十年。可是，直到1942年，这项拨款还分文未花。

这就是加勒比地区成为传统的咸鱼和罐头牛奶消费区的由来。海地的进口中，食物输入占七分之一，牙买加，占四分之一。牙买加1936年花在进口鱼类上的费用在一百万美元以上，它的两个附属岛屿靠着向加拿大输出腌鱼用的食盐过活。在波多黎各，将近二百万人口中仅有六百个专业渔民靠捕鱼为生，每年捕鱼量价值为二十万美元。特立尼达劳动者的食物80%依赖外地来源。巴巴多斯某委员会提出报告说，近年来，谷物和菜类的种植面积不断减少，使当地产的蔬菜价格增长过高，

普通劳动者无力购买，不得不吃进口大米和粗玉米粉。波多黎各购买的全部食物中大约有10%是从美国进口的，除加拿大、英国而外，波多黎各购买美国食物最多。它是美国小麦种植者和面粉厂主的第二个大市场；它从美国买进的大米比所有其他国家所购买的总额还多，相当于美国大米出口总量的一半，或美国大米总产量的四分之一。它是美国猪油的第三个大主顾。

在这里，蔗糖的问题又是一个压倒一切、最重要的问题。在古巴的美国商会赞成古巴输出蔗糖、输入食物；据它说，美国每种植一英亩甘蔗，就减少三英亩的原棉对古巴输出；每种植一英亩甜菜，就减少三英亩玉米的输出："在1928—1932年期间，我国进口的古巴糖减少了，同时期内古巴进口的美国农产品也减少了，其数额相当于八十多万英亩的产量。"在波多黎各，蔗糖论者辩护说，一英亩甘蔗，按零售价格计算，可以购买大约四英亩的甜薯、山芋或白薯，大约五英亩的咖啡，六英亩的干豆，九英亩的热带豌豆或稻子和大约二十一又二分之一英亩的玉米。他们论证说，在1938年，单是付给种植一英亩甘蔗的工人工资一项，就可以 450

购买种植当地其他任何谷物菜类两英亩的收成，可以购买三英亩的干豆，四英亩的热带豌豆或稻子，六英亩的玉米。他们解释说，“波多黎各人似乎宁愿从美国获得某些谷物菜类”。他们根本没有注意到：高额进口税率的实施阻碍了波多黎各从廉价市场购买食物；这种额外损失估计在大米上达75%，面粉达40%，干豆近80%，鳕鱼24%以上。有人认为：“在波多黎各，按每英亩产量计算，出口商品比供应当地市场的谷物菜类，一般能带来较高的收入。”——这个说法没有看到问题的症结：这种较高的收入究竟给谁了呢？

殖民主义的这些严酷的现实必然反映到工人身上。1935年，一个来自荷属东印度的医生，到特立尼达岛进行考察，见到人们食不果腹、营养不良的许多事例，感到十分震惊。巴巴多斯的劳工每周的预算开支不到两美元；每天在饮食上只能花七分钱。巴巴多斯劳工吃得比囚犯还差；他们买不起牛奶调茶；而种植园主却说，他们不喜欢喝牛奶。

有人对波多黎各某小镇进行了一次专门调查，指出：当地六口之家的居民每天花在食用上的开支为二十三美分。据伯德讲，波多黎各的农工一

天收入十二美分，他们维持全部生活的需要，只比美国养一头猪的费用多四分。农工花费在食品上的费用，在甘蔗种植区占全部收入的67%，在咖啡、水果、烟草种植区占80%；有个调查说，“农工的绝大部分收入仅是用来维持生活，这是收入不足的明显的标志。”大多数农户负债累累；小偷小摸（多半是偷食物）的案件在特立尼达层出不穷。

食物不仅数量不足，而且缺乏养分——到处都以大米和赤豆为主食，这表明食物中主要是碳水化合物，而欠缺脂肪和蛋白质。在波多黎各产糖的条件下，大多数人只以纯咖啡或牛奶咖啡当早餐，鳕鱼和蔬菜当午餐，大米和赤豆当晚餐。有人曾对海地八百八十四个农户进行了调查，发现15%的农户一天只吃一顿饭，45%的农户一天吃两顿，而对一天吃三顿饭的人来说，午餐是一块不大的木薯或煮香蕉。10%以上的农户早餐只有纯咖啡，早上吃鸡蛋的只有八户，晚上吃鸡蛋的只有七户。有些家庭两三个月不知肉味，其他的一星期只花两分到四分钱买鲜鱼或干鱼吃。在海地，一个士兵一天的伙食费为十五美分，囚犯十美分，公共慈善机关收容的人六至八美分。1935年美国对外

451

政策协会指派调查古巴问题的一个委员会估计，一个古巴成年男子一年需要的伙食费为三十八美元，这个数字对多数劳动者的收入来说是太高了。

在牙买加的金斯敦有三万学龄儿童，他们每人每天平均消费鲜牛奶十五分之一夸脱；殖民地时期的牙买加政治家说，当地黑人喜喝炼乳。新鲜肉类每人平均月消费量，在首都按全部人口计算，包括中上层阶层，为一磅。如英国研究巴巴多斯营养问题的委员会1936年提出报告说的那样："普通工人的饮食充其量只能糊口……毫无疑问，许多人家都挣扎在赤贫的饥饿线上。"

这种吃不饱吃不好的后果十分严重。对一万五千五百个波多黎各劳动者（其中16%是有色人种）进行检查后看出，他们比美国新兵或美国成年人的个子矮，体重轻。疟疾、钩虫病、肺结核、花柳病、黄热病象消灭苍蝇一样，夺去了大批人的生命。1937年特立尼达某一官方文件指出：凡是二十岁以上的成年人都患有营养不足引起的疾病，人们一生中具有劳动能力的时间至少缩短了一半："整个社会死气沉沉，只有在节日或动乱期间才苏醒过来"。洛克菲勒基金委员会曾打算在多米尼加

发动一次消灭钩虫病的运动，这个计划终因当地 452
政府漠不关心而破产了。

钩虫病大都是卫生条件差、缺少鞋子穿的结果，它造成了人口的大毁灭，成为降低工作效率的主要因素。其侵害范围在特立尼达占整个农业区79%—98%，在巴巴多斯的某些地区占69%，在波多黎各占83%。有人对波多黎各某甘蔗园雇工家庭进行的调查中发现，其中有40%以上的没有任何室内卫生设备；在咖啡、水果、烟草区，属于这种情况的在50%以上。调查者在拉斐特甘蔗园注意到，各种年龄不穿鞋所占百分比如下：一至四岁的占75%，五至九岁的占60%，十至十四岁的几乎占50%；穿鞋的百分比：十五至六十四岁的在60—69%之间，六十五岁以上的占56%。

在人和蚊子的搏斗中，蚊子是胜利者。患疟疾人的死亡率非常高；在波多黎各，据1932—1936年间公布的数字，患者平均每年达三万零二百五十三人。蔗糖又是罪魁祸首，因为水浇甘蔗田是繁殖蚊子的好地方。波多黎各有个调查写道："住宅修建在土质最差的地方或沼泽地带，以免侵占甘蔗园的土地的事司空见惯。收集来的情况表明，五分

之一以上的房子周围是沼泽。”

肺结核仅次于疟疾。肺结核是波多黎各人在1932—1936年这五年期间死亡的主要原因，它在各种原因造成的全部死亡数中占15%，这个比率在世界上任何地区是绝无仅有的。和美国五个农业州登记的肺结核最高死亡率相较，波多黎各的这个比率比亚利桑那州高二分之一以上，为新墨西哥州与田纳西州的三倍多，几乎为内华达州的五倍，为科罗拉多州的七倍。

这一切的关键在于住房。1937年那些负有责任、自以为是的特立尼达专员们的政策“似乎已经受到坏传统的影响”，这些传统很坏，以致他们要求在特立尼达和英属圭亚那消灭古老的坏字眼“草棚”和“排屋”，好象这样一来，情况就会好转。他们说，特立尼达的住房“简陋得笔墨难以形容”；一幢这样的草棚只有三个便所，离最近的住处约有一百五十码，共四十八个房间，大约供二百二十六人使用。他们接着说：“有些甘蔗园供应的住房年久失修，很不卫生，这样说不算过分。”但是，当用简易住宅代替污秽的、不卫生的“排屋”的问题在英属圭亚那被提出时，回答是“伦敦的公司

董事们在这种用途上一个钱也不肯给”，迫使1937年的特立尼达委员会向目光短浅的董事们提出警告，“工人对家庭生活达到起码水平的正当要求是应该首先得到考虑的，而公司董事们维持现状的做法正在给合理的不满情绪提供根据”。

1938年皇家委员会曾对牙买加的工人住房进行了一次正式的调查，房间容积平均为六百四十立方呎，每间平均要住两个半人；这样的房间一半缺少照明和通风设备，公用厕所近四分之三条件很差，几乎有一半需要修理。该委员会作了如下的描述：

> “在桔子湾，委员们看到人们住在茅舍，墙壁是用竹子编的，尽手工的能事把它密接起来；又干又脆的椰枝搭成的天花板随风摇动。地板八呎宽六呎长。茅舍高五呎。竹壁上打两个墙洞当作窗户，另一个墙洞从地面到屋顶成了门户。一块破烂的帘子把茅舍隔成两个房间。帘子的四个角很不牢靠地钉在八块小木板上（每个角两块）。这茅舍里住着一家九口人，一对夫妇和七个孩子。他们没有自来水，没有厕所。有两张床。父母睡一张，孩子们挤在另一张床上睡，挤不下的就在地板上睡。”

各处都是一样。在波多黎各拉斐特甘蔗园被调查的八百六十户中，平均每间卧室住三个半人。在咖啡、水果和烟草区，同样的家庭调查表明，拥挤的情况更为严重：一间卧室挤住五点一人。一个海地小农住屋里的家具估值四至十五美元。在被调查的家庭中只有一张床的占不到一半；有床和 454 桌椅的仅占四分之一。波多黎各农户的家具“量少、质劣……两三条长凳，几个空匣子，一张小桌，一两个吊铺和一张自制木床，所见到的大概就是这些了，有些人家还没有这么多”。这些甘蔗园的波多黎各人家近90%缺少洗澡设备。在英属圭亚那，工人用水一般取之于几条污秽的沟渠，有时有运糖船在那里往返行驶，他们显然要求代之以自流井，但种植园主却回答说，工人宁可用沟渠水，而不愿用自流井水。

“饮食不足，寄生虫病流行，住房拥挤，卫生条件差等原因，加上劳累过度，使得波多黎各农工的身体健康水平大大降低，年龄愈大，情况就更为严重。”研究波多黎各农工体格检查情况所得出的上述结论，不但适用于波多黎各，而且也适用于整个加勒比地区。

那么，儿童的状况又怎样呢？母亲食不果腹，受到钩虫的祸害，易患饮水不洁所带来的各种疾病，身体十分羸弱，因而使婴儿死亡率高得惊人。在特立尼达，婴儿死亡率是12％；牙买加，13.7％；安提瓜，17.1％；圣基茨，18.7％；巴巴多斯，21.7％(英国的婴儿死亡率只有5.8％)。就整个波多黎各来说，婴儿死亡率是12.6％，但在甘蔗园调查所及的一个自治区，是14.4％。在科梅里奥这个小城镇，1934年全部死亡人数中一岁以下的婴儿占23％，五岁以下的婴儿占43％，而在美国，同样年龄的婴儿死亡数分别占11％和15％。

营养不良是主要的因素。多米尼加官方宣称，1933—1936年期间，当地一岁以下的婴儿死亡的主要原因(占死亡数12.5％)是营养不良。波多黎各两岁以下的婴儿60％因消化系统疾病造成死亡，这也是缺乏营养的明证。1935年牙买加全岛死亡人数中33％以上是五岁以下的婴儿。在金斯敦，对一万二千名学童的检查结果发现，其中有40％营养不足。1937—1938年在圣托马斯，对一千三百六十名学童进行的检查发现，近25％患肠寄生虫病，70％患贫血症，75％患营养不良症。在多米尼 455

加检查了将近二千八百名学童，低于按年龄规定的标准体重10%以内者约有一半，10%以上者有三分之一。1922年，伍德少校引用了1918年3月在英属圭亚那的乔治敦对十八所学校共三千名学童进行的一次体格检查报告中的数字如下：51%患肠寄生虫病，41%患皮肤病，31%患营养不良症，25%患丝虫传染病症。

西印度人的牙齿普遍长得不好或患有疾病。在波多黎各检查了近九千名工人，差不多有一半缺牙一至八个，14%缺牙九个以上。检查报告作出结论："无疑地，由于财力不足，弥补这些缺陷的牙医业实际上被人们所忽视。"在牙买加首府30%的学童有蛀牙。在海地，1931—1937年期间，共检查了七万八千名儿童，牙齿完好无缺的不到6%，牙齿洁白或还算洁白的12%强。另一次对一万多儿童检查的结果表明，使用牙刷的只有6%。

医务人员和医疗设施都集中于城市。1934年，古巴近一半医生住在哈瓦那；海地的医生一半以上在太子港。至于波多黎各的咖啡、水果、烟草产区，调查报告指出："在这类四十七个自治区，一般说来，专家和医疗设备均较少，这一事实的确说明

了这个地区的经济条件比岛上的其他地区差。”1938年，英国劳工部顾问强调自己意见说：西印度工人目前最需要的一项福利事业是减低医药费开支。英国医疗协会圣卢西亚分会反对这点，认为黑人将因此白白地享受好处，对他们会起到败坏德性的作用。据1938年英国皇家委员会副主席说，“巴巴多斯人如果身体健康，那么要感谢的不是医生，而是上帝”。1937年巴巴多斯营养委员会建议每年约支出三万五千美元，免费供给学童一些牛奶和两块饼干，甚至这个建议，也不出该委员会所料，“在接受时，遭到了许多人的嘲笑”。 456

有人把提高健康水平的希望寄托在制糖工业上。英属圭亚那某营养委员会想到劳动日的损失和对种植园的奎宁费用，就说：“我们坚信，在西印度人中齐心协力地驱除营养不良之症，提高饮食的营养标准，会对制糖工业带来不可估量的利益。”那些不愿从这方面等待未来的幸福日子到来的人干脆移居国外——去巴拿马、哥斯达黎加、美国。平均每年从海外寄回牙买加的汇款达六十万美元。在国外的巴巴多斯人汇回巴巴多斯的“巴拿马钱”1930年总计近一百二十五万美元，为数几乎

等于这年巴巴多斯出口总值的三分之一。

但殖民制度最坏不过的地方在忽视和滥用教育设施。1917年，古巴文盲率是46%。三十年代，海地的文盲率超过80%，特立尼达43%，英属圭亚那60%，波多黎各1935年是35%。

特立尼达和英属圭亚那以西印度人反对妇女受教育为托词。波多黎各的托词则是人口压力大。这两种理由都不恰当。真正的原因在于蔗糖工业的需要。1926年，特立尼达立法会议的一个委员会考虑限制劳动时间问题。有个种植园主公然说："让他们受点教育，读一读，写一写吧，但不要再多了。即使那样，我的意见是，只教育那些聪明的孩子，不是全体。如果你教育全部农业人口，那就是有意破坏这个国家……让聪明的孩子有机会能得多少奖学金就得多少；让其他孩子一天受三小时教育……但如果你给他们受教育的时间再长，将来就永远不能使他们下地劳动了。如果你要的是农工，而不是一种不满情绪，一定不要让他们受更长时间的教育。"有人问另一个种植园主，十二岁以下的儿童都上学是否比他们一有劳动能力就开始干活好些，这个种植园主回答说，教育"对他

们是没有用处的”。那么，他们就根本不需要受教育了吗？他的回答是：“只要这是一个农业国，他们即使受了教育，对他们又会有什么用处呢？” 457

在英属圭亚那充分暴露了教育和制糖业之间、以及儿童的权利和蔗园主的特权之间的矛盾。教育条例要求儿童上学到十四岁。但同一条例禁止不满十二岁的在学儿童受雇。就这样，教育部门可以控告父母不让十二至十四岁的孩子上学，另方面它不能控告雇主招工，虽然这是学龄儿童不上学的原因。种植园主象通常那样，可以在殖民地，在本国，施加他们的影响。1931年从英国派往殖民地的一个专门的教育委员会为雇用童工辩护说：

“有人把推行义务教育看作在种植园废除童工的手段，我们对这种看法表示赞赏。但是在理解废除童工的必要性的时候，我们认为，他们可能夸大了童工的范围和弊端。雇用童工多半是在甘蔗园，或在农忙季节的棉花种植园。这些地方的条件和欧洲工业城市产业状况下的工厂劳动条件是不可比拟的。我们相信，十二岁以下的儿童在种植园干活不比他们在招生过多、教员配备很差的学校里念书差

些，而且如不增加巨额教育经费开支，就开始实行义务教育，学校的这种现象将长期存在下去并更加严重起来。”

为什么不增加经费开支呢？1931—1932年在特立尼达，按人口平均每人的教育费是六先令十便士，而人口相当于格林纳达的亨廷唐郡，按人口平均每人的教育费是一镑七先令，贝德福德郡、白金汉郡、赫特福德郡的人口合在一起相当于背风群岛和向风群岛的全部人口的总和，这三个郡按人口平均每人教育费是一镑十一先令一便士。然而，特立尼达的这项数字已经比格林纳达大一倍多，比圣卢西亚大一倍半多了。另外，据教育委员会专员所说，在英国各郡每个儿童的平均费用是九镑十七先令一便士，在各自治市是十镑七先令九便士，而在特立尼达平均费用是二镑十五先令，所有背风和向风群岛平均是一镑五先令八便士。扣除生活费上的差别，英国每个儿童的费用仍为西印度儿童费用的六倍左右。特立尼达1934年10%的收入花在教育方面（1931年是7.5%），而在立法会议的一个委员会的建议下决定，如果财政状况好转，可提高教育经费支出到收入的

458

12.5%;1937年这个比率是9.5%。

这种后果在全地区的学生注册人数上可以看出来。1933年古巴有五十万儿童(即一大半学龄儿童)没有入学。小学一、二年级的学生注册人数将近67%。在非主要蔗糖区哈瓦那省和马坦萨斯省学生注册人数最多,在该岛的蔗糖区卡马圭省和奥连特省学生注册人数最少。1935年,奥连特省境内的图书馆在数目上占16%,藏书量却不到2%。1935年每人平均摊到教育经费一点四九美元,或者说每个在册的小学生平均摊到十三点九美元,这还不到美国最穷的州支出额的三分之一。在古巴只有5%的青少年有机会在公立学校连续受六年以上的教育。

在波多黎各,仅有44%的学龄儿童入学,而且其中有半数进的是半日制学校。五分之四的农村小学只有一、二、三年级。1937—1938年,四至八年级的学生占在册学生总数的25%强。按每个学童平均计算的全部经常教育费开支为二十四点二一美元,少于美国最穷的州。然而,该岛的全部预算已经有40%分配到教育方面去了。

在教育方面数量不足,质量太低。小学课程对

城乡需要不加必要的区别。哥伦比亚大学师范学院一个调查委员会1925年访问了波多黎各，发现儿童用了近一半在校时间学习西班牙语和英语，同时，波多黎各学生花在算术学科上的时间比经济上高度工业化的美国多60%。农村学校不教历史、公民和音乐，而把很合乎标准的博物学当成训练文字的工具。农业课本没有述及波多黎各主要农作物的经营，诸如肥料、灌溉、轮种、排水等专题只是一般讲讲，不联系当地的具体情况。英属西印度1931年教育委员会对此很不同意，它突出了雇主的如下观点：

459

> "除了锻炼意志和培养品德以外，他们的正当要求是：获得正确、实用的简单英语知识，就是说，了解、使用为工商业生活中所通用的语言的能力，取得演算和测量的简单实用知识，提高一般智力。对某种专门职业训练，他们看不到有什么需要……实际上他们对所有其他学科，都很怀疑，认为它们往往是肤浅的，会使人们的注意力转移到次要的、有时是不适宜的目标上去。"

农村儿童教育无论在质量上或在数量上都受到歧视。据调查委员会说，波多黎各的农村儿童四

分之三只上半日制学校——一部分上上午班，另一部分上下午班。农村儿童的上课时间只有城市儿童的一半，或许还要少些。农村小学四年级生的程度一般相当于城市的三年级生。小学以上的教育在乡村地区差不多全被忽视。在波多黎各，占全岛人口40%的四十五个农村自治区中，没有一个区设有中学。中等学校的设施主要是供住在城市区的四分之一的波多黎各居民享用的，而乡村区的其余四分之三居民差不多完全被忽视。

海地的情况还要坏得多。据乡村教育处长莫里斯·达蒂格说："学龄儿童85%—90%住在乡村，然而，在小学教育经费预算拨款方面，城市却多于乡村，尽管城市的小学生人数较少，学校更少，同时所受的教育远非丰富多采。"在乡村地区的学龄儿童只有10%入学。女孩极少受到关心。农村学校中有三分之一是女校，入学者的总数不过25%。 460

学校课程，特别是中学课程所依据的，不用说，主要的是外国材料，和学生的日常生活以及生活环境风马牛不相及。加勒比地区的教育制度违背了进行教育的基本原则，即教育要循序渐进，从

已知到未知，从村落到广大世界，从本地的动植物、昆虫到外地的动植物界，从村、户经济到世界经济。

二十年代维尔京群岛小学和初中的课程几乎原封不动地照抄美国新墨西哥州小学和犹他州初中的课程。在加勒比地区的社会里，孩子们往往难以搞清其生父是谁，却教儿童唱“感恩节快步踏雪去爷爷家”这样的美国歌曲。

在波多黎各，用外语进行教学，这更使课程走了样。1925年调查委员会发现，波多黎各小学把教授那些完全被忽视的学科所迫切需要的时间给了英语学习。普通儿童缺乏保健、卫生、营养、公民学和历史方面的知识，也缺乏关于周围世界的自然科学以及当地经济、政治、社会情况方面的知识。委员会作出结论说：经过六至八年的学校教育，学生离校时所获得的知识，大约不过是在正常情况下应当掌握的必要知识的四分之一或五分之一。这种制度是十足的浪费。岛上每二十五个儿童中就有二十一个只上学到三年级。而英语作为第二种语言，不论是阅读还是会话，在学习的开头三年内都不能达到会运用的程度。所以，委员会建议，

在所有学校，英语教学一律推迟到四年级进行。

可是，殖民主义从中作梗了。如富兰克林·罗斯福总统所表明的，美国对波多黎各的政策必须使“在波多黎各的下一代美国公民长大后都能对英语运用自如”。因此，波多黎各的学校只能继续加强英语教学。1940年进行的普查显示了这个措施的效果。十岁以上的波多黎各人1930年能说英语的只占五分之一，1940年已达到四分之一。在城镇地区的波多黎各人会说英语的占五分之二，在乡村地区占五分之一。1936年，有人对该岛的十个有代表性的城乡地区的一些典型的中小学学生进行了美国底特律式识字测验。结果表明，波多黎各城市小学三年级生所达到的水平稍低于美国小学一年级的优等生，农村小学四年级生的程度则稍高于美国小学一年级的优等生。又进行了另一个测验，即以小学二年级生为对象的底特律式第一号阅读能力的测验，结果表明，波多黎各二、三年级生在学年终了时所达到的水平低于美国小学生在第二学年开始时的水平。

461

英属西印度1931年的教育委员会本身也不能容忍在小学校讲玫瑰战争和欧洲的海角——不适

合于西印度儿童的教本进行教学。而1938年的皇家委员会迈的步子更大，它要求：

> "结束这种不合理的、浪费的制度——它容许一个主要是从事农业的社会的教育以这样一套只适合将来成为白领阶层的学生需要的课程为基础，而在这个社会中成为白领阶层的机会是比较有限的……整个说来，课程不适合大多数人的需要，是盲目地抄袭英国的，而英国的这种做法早已过时了。"

英属加勒比岛屿的中学课程忽略了西印度的一切——西印度的历史、地理、经济状况、社会组织和社会问题。它忽略了(除在特立尼达外)邻近的中美、南美的语言——西班牙语。在牙买加，音乐、艺术、手工虽是法定的学科，但它不占主要地位；体育和组织比赛则不包括在内。英属西印度的中等学校完全是矫揉造作的，是英国的校外主持考试制度的结果。正如英国I. L. 坎德尔教授根据牙买加情况所分析的，"为适合校外主持的考试制度而设置的一种中等教育，似乎要着重获得某些死记硬背的，常常是不理解的学科知识"。盛传特立尼达的中学生曾参加过一次闻名当地的剑

462

桥校外主持考试，让写一篇短文，题目是冬季的某一天。

波多黎各的教育专员在1943—1944年的报告中所写的下列内容对整个加勒比地区都是适用的。

“有证据……表明了这个事实，波多黎各的学校制度没给当地未来的公民提供足够的受教育机会。波多黎各的文盲是大量的，而在目前的条件下，文盲会有效地减少，是值得怀疑的。”

又是“目前的条件”！在经济方面新作物的引入与使之商业化，“在目前的政治经济具体条件下是很难置信的”。现在，“在目前的条件下”教育上的改革与文盲的扫除同样地“难以置信”。理应最终继承亚当遗产的民族解放运动喷薄涌现的时机已成熟了。

463

第二十七章

殖民地的民族解放运动

和世界上其他殖民地的民族解放运动一样，加勒比地区的民族解放运动，也是要废除殖民主义的。但是，这个地区，在地域上分为若干部分，在历史上又与不同的宗主国发生过联系，所以其民族解放运动必然要采取不同的形式。

（一）诸共和国

古巴、海地和多米尼加共和国都参加了泛美体系，古巴受到普拉特修正案和关塔那摩租借地的约束，海地和多米尼加共和国的关税和财政为美国所控制，因此在这三个国家里，反对殖民主义就意味着反美。但是，在这个时期内，美国还在继续加强控制，其具体表现是支持上述三国的独裁政权，因为美国最关心的就是这些国家的秩序和稳定。

美国占领海地，引起了1918年的“土匪叛乱”。这批“土匪”是一些居住在海地东部边境北端深山地带的不安于现状的农民，作为职业革命者，他们支持一个最符合他们心愿的海地总统竞选人。这次“叛乱”的主要原因是美国恢复了海地的徭役制，强迫农民在一个时期内修筑公路。经过两年的兴师动众，这次“叛乱”终于被镇压下去，约有一千五百名海地人遭到杀害。1921年，美国参议院指派了一个委员会负责对这一事件写出调查报告。这个委员会认为“叛乱”的起因是：“美国政府没有根据签订的条约进一步制定一个明确的建设性政策，即在某种程度上没有对美国文武官员的行为承担总的责任”；“美国政府各有关部门没有重视选派一批对海地人有同情心并能与其保持亲切的公私关系的有才干的文武官员去海地任职。”后来，富兰克林·罗斯福撤走了美国海军陆战队，以此作为睦邻政策的一部分。

古巴的情况更糟，因为它在任何方面都可以说是美国的一个殖民地。为了稳定古巴局势，美国人公开支持独裁者马查多。马查多根本没有提出过棘手的古巴独立问题，他所做的只是放逐或暗

杀反对他的工人领袖，随意大量地增发公债。美国主宰了当时古巴的局势。有一个美国作家曾指出，没有美国的赞同，任何人也不能成为古巴总统。根据另一个美国作家说道，美国驻哈瓦那大使在古巴是最重要的人物。另一个美国作家在分析美国的政策时说，这种政策是“反对由任何原因引起的革命”。普拉特修正案决定了美国与古巴的关系。当一个黑人政党——有色人种独立党要起来造反的时候，美国就派遣军队去古巴。美国国务卿诺克斯答复古巴的抗议说：“当古巴发生危机，需要美军暂时在古巴某处登陆时，美国不承担先同古巴政府磋商的义务。”1933年，美国大使萨姆纳·韦尔斯指出，古巴总统应该具备我们所希望的六个条件，其中包括：“第一，他要彻底了解美国政府的愿望……；第六，他要顺从美国使馆可能向他提出的建议或劝告。”

多米尼加共和国的拉斐尔·特鲁希略是一个465更坏得多的独裁者。特鲁希略，在从1929年到1961年5月30日被刺而死这个期间，组织并建立了一套拉丁美洲式的专制制度——在整个人类历史上最为残暴的高效能专制制度。然而，他却披着一件民

主外衣——国内还有选举、国会和法院，等等。他导演的所谓选举是一出全国性的荒唐丑剧：在一次选举中，竟然连选票都没有计数，就宣布了选举结果。多米尼加共和国是一党制国家。国会形同虚设；国会的议员，特鲁希略可以随心所欲地加以挑选、任免。这个独裁者担任总统期间的荒淫无耻的行为实在骇人听闻；他不仅自己爱好混血女人，而且还替别人牵线搭桥。他迷恋各式各样的称号和勋章，喜欢低级下流的阿谀奉承，公开控制报刊和无线电广播，大搞裙带关系，任人唯亲。这一切引起了国际上的公愤。他曾举办过一个所谓自由世界国际和平友好博览会，耗费了国帑三千万美元，相当于1955年国家预算收入的三分之一。"朕即国家"，这句话在特鲁希略身上，显得比路易十四体现得更为生动具体、广泛全面。他通过个人和家族的企业，公开参与国家的经济生活。他从垄断肉类和奶类开始，一直到控制大米、烟草、食用油、盐、糖的生产和贸易，并擅自决定对糖业免税十年。据格拉斯韦勒估计，直到被刺身死时为止，他拥有一百五十万英亩熟地，大片大片的生地，他个人开设的各工厂共雇有六万名工人，他的糖业资

财约值一亿五千万美元，国内外资产总值估计达五亿美元。格拉斯韦勒的结论是："显然，特鲁希略是有组织、有系统地利用国家的一切权力来实现个人的目的。"

美国政府却对这一切熟视无睹，百般姑息，因为，正如富兰克林·罗斯福所说的，"他就算是婊子生的，必竟还是我们自己人。"美国感到满意的是特鲁希略偿还了全部外债，从而导致多米尼加共和国和美国于1940年9月24日签订了一个条约，这个条约终止了美国根据1924年协定对多米尼加海关的管理。为此，多米尼加国会决定授予特鲁希略以所谓"财政独立恢复者"的称号。

466　但是，就特鲁希略的对外关系来说，情况却不同了，他在这方面曾同美国的利益多次发生冲突。特鲁希略对1937年屠杀的一万五千至二万名海地人负有责任。他曾一再想策划海地独立，并不止一次地让他所收买来的傀儡成为海地总统的候选人。他支持古巴的巴蒂斯塔，反对卡斯特罗。特鲁希略还勾结一些国家的独裁者，如尼加拉瓜的索摩查等人，并对其他国家的民主人士——哥斯达黎加的菲格雷斯和委内瑞拉的贝当古怀有刻骨的

仇恨，甚至于1960年预谋行刺贝当古。由于这个缘故，美洲国家组织谴责了特鲁希略的侵略行为，泛美体系的一些成员国还断绝了它们同多米尼加共和国的外交关系。在他被刺前夕，连一向唯命是从的教会也起来反对他的时候，他与美国的关系搞得很坏，因此他便转而谋求同“铁幕”后面的一些国家改善关系，甚至还和卡斯特罗达成了暂时的谅解。格拉斯韦勒在分析美国对加勒比地区的政策时曾经指出：这个政策是“把注意力集中于古巴，而把特鲁希略放在次要地位”。

特鲁希略的被刺身亡，在这个经受独裁统治达三十多年的国家里引起了一片可以意料得到的混乱。使美洲国家组织大为震惊的是：美国人由于害怕在西半球出现另一个古巴，竟于1965年进行了一次大规模的武装干涉，以防止该国左派取得政权。美国出动的兵力，最多时达二万二千人。在世界舆论的谴责下，这支军队最后摇身一变成为所谓美洲国家组织的一支部队。后来，在巴拉格尔担任总统期间，多米尼加共和国间或也曾谋求制订一条拉丁美洲民主路线。

（二）与宗主国联合的美、法、荷属诸殖民地

美国1898年驻波多黎各高级专员亨利·卡罗尔，曾就波多黎各对于归并美国的希望发表感想如下：

"他们希望在美国统治下荡涤几个世纪以来的污泥浊水，希望有一个正直的、有效率的政府，希望享有美国宪法所规定的美国公民应享有的最充分的自由，希望得到美国领地制度所规定的那种地方自治权……希望一切有助于美国人民富裕、进步和幸福的制度普遍应用于该岛。"

467

西班牙三百年来一直把波多黎各当作一个军事前哨。波多黎各人为了争取较多的参政权，曾一再进行斗争。西班牙对他们所作的一个让步是：1812年宣布波多黎各是整个西班牙的一个组成部分；波多黎各人民是西班牙的公民，有权在西班牙议会中提名一个议席。此外，他们还成立了一个由九人（包括总督在内）组成的地方议会，它拥有决定某些地方事务的有限权力。

波多黎各人民争取地方自治的斗争继续了整

整一个世纪，最后迫使西班牙于1897年颁布了一个自治宪章。按照这个宪章，波多黎各人除继续在西班牙议会占有议席外，还可以在当地成立众议院和行政会议（参议院）。众议院议员由选举产生；行政会议由十五人组成，其中八人由波多黎各人选举产生，其余七人由西班牙国王委派的总督任命。波多黎各立法机构拥有某些与总督有关的权力；它能决定一切纯属地方性的重大事务，能确定预算并决定关税和其他税收的税则；西班牙签订的商约须征得它的同意。但是，总督保留中止公民权的权力、把他认为是有害或违宪的当地立法呈交西班牙内阁审议的权力。

根据上述宪章，波多黎各于1898年2月组成了第一届内阁，并于同年3月进行了普选。接着，4月份美西战争爆发，6月份美军占领了该岛。从那时候起，一直到现在，政治地位问题始终是波多黎各的一个头等重要的问题。

亨利·卡罗尔主张建立波多黎各地方自治政府。他于1899年写道：

“鉴于波多黎各人文盲的比例很大，公民又缺乏责任心的训练，给予他们自治权是否稳妥，这个

问题，迄今尚未解决。对于这个问题，我毫不犹豫地作了肯定的回答。谁该宣布培养自治能力的具体的必要措施？……波多黎各人民目前在自治能力方面一定超过以往的墨西哥或中、南美一些殖民地的人民，然而，那些地方的人民却已纷纷从外国统治下解放出来，开始享有自治的特权，履行自治的义务了……让波多黎各仿照我国各领地的式样建立地方自治政府，它即使由于不慎而犯了错误，也可从中取得教训，正象我们这个光荣的共和国的各州、市经常做的一样。

468

“要记住，波多黎各没有要求独立自主。这里人民并不希望脱离美国。这就使问题简单化了，从而也减少了风险。他们那些单靠自己力量也许办不了的事情，在美国政府大力扶助之下就可以容易做到……

“通过在波多黎各接触各阶层人士时的所见、所闻、所知，我深深相信，尽管许多变革是当地人民所希望的，并对该岛将来的福利来说也是绝对必要的，但对目前的法律、制度、风俗、习惯却不必加以彻底革命或重大改革。一个民族的风俗、习惯和语言，不象旧衣服那样可以随便抛开，这些东西已经成了他们生活中的一部分，他们对此是十分重视的……一个民族对本族语言的感情已经根深蒂固。

采取任何简单粗暴的措施去割断它，都是行不通的，也是不必要的……在今后的年代里，西班牙语和英语可以并用。”

美国国会却没有理睬卡罗尔的意见，于1900年通过了福勒克法案，按照这个法案为波多黎各建立了一个临时民政体制。行政权授予美国总督和一个由十一人组成的行政委员会，其中有五人是波多黎各人，他们皆由美国总统任命。这个委员会设立参议院，其中有六名议员担任高级行政职务。众议院有三十五名议员，由1900年3月1日审查合格的选民每隔二年改选一次。总督对当地立法机构通过的法案有否决权，而当议员中有三分之二的多数坚持原案时，可以不顾总督的否决。但是，美国国会有权废止波多黎各立法机构所通过的任何法律。美国总统任命该岛最高法院法官、检察长、教育专员和审计长。

这种政体不是波多黎各民族主义者所希望的自治政府。1917年，美国政府把美国公民权给了波多黎各人，并为该岛颁布了一个权利法案。这次改革才算满足了这些民族主义者的部分愿望。

1937年，在波多黎各的蓬塞爆发了由阿尔维

苏·坎波斯领导的民族独立起义。据戈登·刘易斯估计，这次起义遭到了屠杀以后，它在波多黎各人的政治思想上所起的作用，和阿姆利则大屠杀于1919年以后在印度国大党人的心中所打的烙印是很相似的。起义的结果，出现了穆尼奥斯·马林所领导的人民民主党。人民民主党靠"土地、面包、自由"这个口号，赢得了1940年选举的胜利。1947年，波多黎各人选出一个总督。总督经征求波多黎各参议院的意见、取得同意后，有权任命各部部长。1950年，波多黎各人又取得了起草当地宪法的权利。

穆尼奥斯·马林所采取的解决办法是建立一个同美国自由联合的联邦。1952年以来，波多黎各获得了联邦地位。成立联邦的主张，在历次选举中都得到了多数选民的拥护，但也遭到了独立派和立州派的反对。独立派希望波多黎各成为拉丁美洲的一个独立共和国，支持这个主张的支持者在逐年减少；立州派则希望波多黎各成为美国的一个州，其拥护者近年来在不断增加。但直到现在，波多黎各人仍然渴望彻底解决政治地位问题。正如戈登·刘易斯所说的：

“人民民主党施展的法术能否彻底解决许多波多黎各人向来就有的严重矛盾的心理，即对独立的持有的自然愿望，又害怕独立以后必然会出现的艰苦，这两者的矛盾心理还是一个没有解决的问题。……这种法术几乎没有办法使人不想政治地位问题……所谓自由联邦是‘最终解决’殖民主义问题的办法这一论调越来越使人感到兴味索然、陈腐和无益了。”

1968年波多黎各共和党在选举总督方面所获得的胜利，表明波多黎各当时可以如同夏威夷和阿拉斯加一样，放弃自由联邦的想法，进而成为美国的一个州了。

法属西印度各殖民地，则于1946年采取了依次归化为法国海外省的办法。至于这个解决办法是否得人心，可从当地一首民谣中测验出来。这首民谣的大意是说：归化之前，他们使用的是公驴；随着归化的到来，却逐渐改用骡子了，而他们所希望的却是归化变革很快就能给他们带来马儿——蔗糖殖民地的权力和地位的象征。随着时间的推移，当地人民对于归化的热情渐渐冷却下去了。正如1962年一个短论家所说的：“法国热传播开 470

了。这里触目皆是法国堡垒，欣赏的是法国电视，居住的是法国大旅社，阅读的是《法兰西晚报》，旅行时乘的是法国飞机。”警察、军队、僧侣、百货商店、邮局、银行、营房、教堂、汽车，等等——无一不打上法国的标记。瓜德罗普最近爆发的一次起义，表示了归化幻想的破灭，其发展前途也很渺茫。

荷兰殖民地——荷属安的列斯群岛和苏里南所采取的办法是，同荷兰建立一种新的关系。荷兰成为一个由三部分组成的王国，其海外地区在外交和防务方面要同荷兰本土磋商，在内务方面则保持自治。但是，苏里南最近不安于这种安排，库腊索也发生了严重的暴动。

（三）英属加勒比地区诸殖民地

如果说，拉丁美洲的共和国所能做的事比君主政体的西班牙好不了多少的话，那么，这些老牌英国殖民地的状况也就不难想象了。第一次世界大战，使中产阶级越来越强烈地要求文职人员不分种族一律平等，要求实行民主制度、扩大选举权、改革政体、建立各岛屿的联邦。各岛屿普遍出现了各种代表协会。由于这种骚动，英国殖民部于

1921年派遣伍德少校（即以后的哈利法克斯爵士）去各殖民地视察。伍德反对建立联邦的主张，建议在限制选举权的基础上吸收少数由选举产生的中产阶级人士参加当地的立法机构，并向英国政府提出警告说：

> “西印度黑人的全部历史，必然驱使他们走向英国式的代议制……我们要是坚持不给他们一些到头来还是不可避免的让步，以至于这些让步的效用和善意因时间延迟而丧失殆尽，那是错误的。我们如能避免这种错误，那就明智了。”

伍德的建议如同卡罗尔的意见一样，也遭到了忽视。英属加勒比地区各殖民地的趋向，与其说是前进，不如说是后退。英属圭亚那就是英国在那里进行一次试验（不是最后一次）的例子。

471

在1927年以前，英属圭亚那是一个殖民地，没有责任制政府，其立法机构中有一部分议员系由选举产生，政府官员并不占议席的多数。英属圭亚那的政体的特点是：立法权分属于政务院和联合院。政务院的议员包括总督、七名官员和八名由选举产生的非官员，在双方票数相等时，靠总督所投的一票取得官方多数；政务院在非财政事务方面

拥有立法权。联合院的议员中，除包括政务院全体成员外，还有六名由选举产生的所谓财政议员；联合院拥有征税权，并实际上拥有调拨公款的控制权。政府的提案在政务院容易遭到潜在的否决，因为，由选举产生的议员中，如有七名不出席，他们就能阻挠法定人数了。而在联合院中，课税以及有关支出方面的议案表决是由选举产生的议员拥有多数，他们的权力只有一个限制，就是：对于总督在行政委员会编造的年度概算中的任何项目，他们尽管有权加以削减或否决，但不能增加金额。

这个政体是不能令人满意的，因为，正如一个前任总督所说，它有"一个不能不阻碍未来投资的不安全因素，而且当我们需要借款时，它又大大地妨碍我们在伦敦金融市场上以有利条件获得货款"。主要投资人爱德华·戴维森爵士更为坦率。他早在1907年就曾说过：

> "我不相信，在大英帝国的任何一个殖民地，白人竟要受到有色人种的支配——不管是黑皮肤的非洲人，棕皮肤的东印度人，还是黄皮肤的蒙古人。因为，统治这块土地的，今天可能是黑人，明天可能是东印度人，后天——谁知道？——也许是日本人。"

他认为，白人官员，即帝国政府的代理人，应该占有固定多数，因为，他们能够"保证比那些对经济、财政或商业往往一知半解的人看问题看得全面，看得不偏不倚"。

在这种情况下，英国政府于1927年派了一个委员会去圭亚那。这个委员会对当地的政体进行了谴责，其理由是当地政府从未能妥善治理这个殖民地。它提出报告说：472

"我们对于这个殖民地欠缺最后控制权的实际后果，主要反映在当地财政制度方面。这个制度有害于贸易，无助于健全财政政策，也给经济带来了巨大损失，因为，它阻碍了这个殖民地以信托证券的形式发行公债……目前，由选举产生的议员尽管处于次要地位，却能使当地政府的要求落空……责任和权力相分离是这个政体非常明显的特点，它使由选举产生的议员以及当地政府都处于有名无实的地位。由选举产生的议员，势必固定处于在野党的地位，不受其履历和前程的约束……在这种情况下，当地政府的地位在某些方面可与一个由少数党组成的内阁相比拟。"

这个委员会建议把原有的两个立法机构合并为一个单一的立法院，并建议立即考虑立法院吸

收一些政府任命人员问题的得失——这两项建议都于下一年度付诸实现了。这样，英属圭亚那于1928年仿照1865年牙买加的先例，组成了一个在自治程度上与其说是高于后者，不如说是低于后者的自治政府。其实际后果不久便明显地看出来了。这个经常被人认为是财政状况很糟的殖民地，就是因为采纳了1927年委员会的建议，才于1929年建立了所得税制度。不过，在当时，还没有什么附加所得税，所得税的负担是很轻的：例如，有两个孩子的已婚男子，如收入在四百六十英镑以下，不缴纳任何所得税；收入七百一十英镑者仅缴纳所得税五英镑。从另一方面来看，关税税率却很高。1936年，进口税总收入高达五十万零七千英镑，而所得税总收入仅为七万六千英镑。

选举权方面的情况也是如此。1927年委员会所建议采取的措施只是一些保证投票秘密以及在投票日禁止酒店营业而已。凡拥有房地产价值在四百八十美元以上者，或每年地租收入超过九十六美元者，或者每年工薪或其他收入约达三百美元者，方可获得选民资格。凡不能读、写某种语文者，均无选举权。1934年，当地曾指派一个委员会

对选举权的状况进行了调查。这个委员会拒绝建议降低选举权标准，尤其反对放宽收入限制条件，473 其理由是：这样做"势必会使那些缺乏德、智方面的教育因而更易于受到外来影响、更少可能进行独立判断的人获得选举权"。实际上，委员会甚至还想提高收入限制条件，"希望提高收入和工薪方面的限制条件会把德育和智育方面水准低的人排斥在外，从而使得选民更纯些"。

英属西印度的情况，主要是由于没有成立工会组织所造成的。以特立尼达为例。1932年，特立尼达通过了一个基本上体现了英国1871年、1876年、1913年和1927年各法案条文精神的工会法，但是，当地工人却没有接受英国工会大会的意见，一直拒绝按照新工会法进行登记，因为这个法案没有按照英国1906年法案的方式规定工会可以组织纠察队，并使工会免受不法行为的侵害。1934年当地一个委员会曾有这样一种评论：工人缺少一个能够真正代表工人利益的、有组织的团体。英国调查1937年石油工人罢工事件委员会追溯了"这次罢工的真正原因……在于当地石油工人在某种程度上普遍存在着不满情绪，而对于这种不满情绪

却没有采取适当措施，通过公认的集体谈判机构进行联系，得以明白地表达出来，以便加以消弭"。因此，这个委员会惋惜地说，在1937年油田工人罢工以前，"一般说来，雇主们对于以现代方式设立调解机构或集体谈判机构的重要性认识迟钝，他们的态度实际上并不是予以支持"。

英属西印度各殖民地人民选择了革命道路。在1935—1938年期间，各地纷纷爆发革命。这些革命按照爆发年份的先后来看其顺序就是：1935年圣基茨糖厂工人罢工、1935年圣文森特反抗增加关税事件、1935年圣卢西亚煤矿工人罢工、1935年英属圭亚那蔗园劳工纠纷、1937年特立尼达由石油工人罢工引起的总罢工、1937年巴巴多斯声援性罢工、1937年英属圭亚那蔗园起义、1937年圣卢西亚糖厂工人罢工、1937年牙买加糖业风波、1938年牙买加码头工人罢工。各地英国总督纷纷要求英国政府派遣军舰、陆战队和空军进行镇压。英国474各殖民地人民在这些事件中被杀害的总计有二十九人，受伤有一百一十五人。

工人阶级开始在各地建立工会组织——牙买加的布斯塔曼特产业工会、特立尼达的油田工人

工会、英属圭亚那的人力与公民协会。各地的政党——牙买加的人民民族党(创始人为曼利)、巴巴多斯的进步联盟(创始人为亚当斯)、特立尼达的西印度民族解放党——也开始涌现出来。只要把1938年的新的民族主义精神，同1932年曾占统治地位的中产阶级那种思想感情比较一下，就能清楚地估量出来了。

1932年，英国政府派出了一个委员会去西印度考虑进一步联合各殖民地的问题，在多米尼加召开了西印度会议，旨在建立一个以联邦和完全由选举控制的立法机构为基础的政体。特立尼达的西普里亚尼和多米尼加的劳尔在会上表现得很活跃。这个会议因对于选举权的争论而陷于僵局，使中途流产了。在成年人选举权问题上未能取得一致的意见，会议所采取的一个折衷办法是，允许各殖民地各自决定本地选举权的限制条件。这个英国委员会本身是反对联邦主张的，它赞成建立任命几个议员的制度，更强烈反对这些岛屿在目前的教育水准还没有得到显著提高之前就实施普选制。

我们比较一下1938年的情况，在英属圭亚那

开了一次西印度与英属圭亚那劳工代表大会。这次大会所提出的要求包括：建立联邦；通过普选设立一个纯粹由选举产生的立法机构，总督享有英王在对待议会关系上的那种权力；把制糖业收归国有；规定种植园的土地面积不得超过五十英亩；组织供销合作社；实行公用事业国有制；制定各项社会立法，如养老金、国家保健、失业保险、最低工资、每周工作四十四小时、工人报酬、工会免税、公费义务初等教育等方面的立法。

民族解放运动在进展。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大西洋宪章以及“四大自由”的公布于世，进一步巩固了民族解放事业。牙买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分别于1944年和1946年实行了普选制。

英属西印度进而适应了有关的英国的议事程475序，开始采用了内阁制，并发动了对建立西印度联邦问题的讨论。在讨论进行过程中，英属圭亚那宪法于1953年被推迟实行了，所谓理由就是当时的执政党在策划建立一个信奉共产主义的国家；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则于1956年成立了一个人们公认的民主政党——人民民族运动党。

1958年，西印度联邦宣告成立，1962年因牙买

加退出而瓦解。这个联邦终归失败的原因是由于两种意见的对立：牙买加想建立权力较小的联邦政府，而特立尼达则想建立权力较大的联邦政府。后来，牙买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圭亚那（原英属圭亚那）以及巴巴多斯相继获得独立。一些较小的岛屿则成为一些"与英国联合的邦"，由英国负责它们的防务和对外事务。但是，这种做法使当地人民大为不满，这些小岛将来势必会发生变化：不是变为一个联合的共同体，就是各自变为1962年以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所主张建立的那种单一的邦。1967年，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以及巴巴多斯先后参加了美洲国家组织。加勒比自由贸易区，经若干地区的努力筹建，于1968年5月1日正式成立，总部设在圭亚那。这个组织目前正在考虑实行区域内空运和创办加勒比开发银行① 问题。伯利兹（英属洪都拉斯）、巴哈马群岛、多米尼加共和国和海地对这个新集体表示感兴趣。下一步骤是实行对外统一的关税税则和协调财政奖励措施。然而，离心力依然在起作用：安圭拉脱离了圣基茨-尼维斯

① 加勒比开发银行已于1970年1月31日成立。

这个“与英国联合的邦”。英国在派兵入侵而遭到全世界舆论谴责以后，便同意成立一个加勒比委员会，来考虑这个问题并提出相应的建议。巴布达因与安提瓜的关系恶化而出现了分离派的不满呼声。1969年初，圭亚那的鲁普努尼爆发了分离派的起义，据说，这同委内瑞拉重新挑起委内瑞拉-圭亚那边境纠纷有关的。

民族解放运动遍及各地。它的最大胜利是：美国人已把恰瓜腊马斯海军基地归还给了特立尼达；委内瑞拉取消了对西印度产品征收33.33%附加税的规定。

476

（四）经济发展与社会进步

加勒比地区的殖民地民族解放运动，在反对殖民主义的斗争中，必然要充分重视改善社会、经济状况，以提高当地公民的生活水平，使他们生活得好些。我们以英属加勒比各地和波多黎各为例，说明如下。

第一个重大措施是改革税制，使政府在财政上有力量实行改革方案。在这方面，有矿产资源的国家，如产铝土矿的牙买加和圭亚那、拥有油田的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情况较优于以农业为主的国家。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由于最近在东海岸近海地区发现了贮量丰富的无硫原油和天然气，今后将更有发展前途。

第二是关心因过去殖民地时代无区别地、过多地让外地人流入而造成的人口增长问题。为了减少日益增长的社会服务方面的开支，各地政府几乎都制订了控制生育方面的计划，以此作为长期计划，并竭力设法扩大就业机会，以此作为临时措施。各地政府增加就业人数的渠道有下列四种：第一，大规模发展工业，波多黎各尤其是这样，因为它是美国关税区域的一部分，能够以低廉的工资吸引美国投资；第二，实行农业多种经营，减少对种植单一作物的依赖，增产通常需要进口的粮食，以改善国际收支状况，生产大米的圭亚那尤其是如此，圭亚那的大米目前在加勒比地区已有市场了，而生产牛奶、猪肉、家禽、蔬菜以及成品粮的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也是这样，它们都以大规模规划土地、改革和分布小农场作为基础；第三，发展旅游业（特别是在牙买加、波多黎各、巴巴多斯和安提瓜），并且如在蒙特塞拉特那样，招徕有钱旅

客以当地为游客的“第二家乡”；第四，努力使当地最重要的制糖业能在宗主国市场上取得公平合理的地位：波多黎各正在美国市场上为争取合理地位而斗争着，英属加勒比各地也都根据英联邦糖业协定（这个协定因最近签订了公道的国际糖业协定而得到进一步巩固）在英国市场上争取着自己应得的地位。

477

但是，要发展工业、农业、糖业和旅游业，就需要外国投资，而外国投资的后果，却会使那些渴望发展加勒比民族资本的人所诅咒的老殖民经济长久保存下去。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在发展民族资本方面走在最前列：它建立了国有的石油公司和糖业公司，奖励政府或当地民族资本家同外国投资者开办合营企业，禁止再把土地出售给外国人，禁止外国人延长其土地租约的期限，禁止把海滩转让给私人开设娱乐场所，对无线电广播、电视和电讯企业实行政府入股，以此作为最终收归国有的第一个步骤。在援助不是来自外国私人投资而是来自国际投资的地区，同加拿大签订有技术援助协定，由国际复兴开发银行提供的设施；对于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牙买加、巴巴多斯，则还有美洲国

家组织的泛美开发银行提供设施。

增加就业机会，这主要是一个教育问题，所以各地政府都制订了大规模的计划来发展培训和教育事业。近几年来，各地区在这方面都有发展。这里一个较好的例子就是特立尼达和多巴哥最近制订的十五年（1968—1983年）规划，这个规划规定了教育基本建设开支为一亿七千一百万美元，教育经费为十一亿四千四百万美元，其目标是使全国91％的十二岁至十四岁少年都能受到公费初中教育（公费中等教育制度自1960年以来已在逐步推行）。

这些地区的失业现象都很严重，如牙买加和波多黎各的失业率高达20％，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的失业率为15％，十五岁至二十五岁的青少年的失业率特别高，女性的失业率又高于男性。尽管各地政府都作出了巨大的努力，但是失业问题仍未得到根本解决。结果是出境人口不断增加。在1952年以后的十年内，约有二十五万名波多黎各人移居到美国，其出境率1945年以来上升为平均每年四万人。到1962年年中，即英国加强限制移民之前，在英国的西印度人，主要是牙买加人，高达三

478 十万。从1965年至1968年，特立尼达人迁往美国的有一万二千人，迁往加拿大的有七千人。

为了弥补过去殖民地时期的缺陷，在住房和保健方面也取得了很大改善。但是，各地政府积压待办的事情太多，使得它在这方面迄今所作的一切努力只限于抓了些皮毛，即使如此，从中也可看出，如果财力允许的话，它们是能够取得颇大成就的。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当前的住宅建设，是取得了泛美开发银行一笔为数相当可观的贷款的援助而进行的。

下面我们再来看看卡斯特罗的古巴在消除过去殖民统治遗留给西印度人民的弊病方面所作的与众不同的努力。

第二十八章

卡斯特罗主义

古巴迟至1958年才由卡斯特罗发动了企图赶上加勒比其他各地的民族解放运动的革命。古巴在革命前夕的情况如下：

农村住房75%是由棕榈树搭成的棚屋。

由于农村交通非常不便，农民处于与外界隔绝的闭塞状态。

在农村地区，平均两千多人才有一名医生，因而古巴流传着一句谚语：只有牛才打防疫针。

在古巴农民中，能经常吃到肉的只占4%，吃到鱼的占1%，吃到蛋的不到2%，吃到面包的占3%，喝到牛奶的占11%；至于青菜，谁也吃不到。

古巴农村住房的50%以上没有什么盥洗室，97%没有冷藏设备，85%没有自来水，91%没有电灯。

农村人口三分之一以上患有肠寄生虫病。

1956年，一个农民平均全年收入为九十一美元，低于按人口平均的国民收入的三分之一。

480 27%的城市儿童、61%的农村儿童没有上学。

农民中间，有文化的占50%多一点，文盲占43%，从未进过学校的占44%。

古巴的可耕地占土地总面积的82%，而实际耕种的只占22%。

蔗糖在古巴出口总值中所占的比例将近90%，在国民收入中占33%。

美资糖业公司控制了古巴可耕地的75%左右。

美国资本在各个行业的投资总额中所占的比例是：电力和电话企业为90%以上，铁路企业为50%，蔗糖生产约为40%。

古巴劳动力有25%长期失业。

古巴间接生产费用之高昂、生产设备开工不足现象之严重，是世界上罕见的。

然而，卡斯特罗时代以前的古巴，却不是象大多数亚非国家那样不发达，那样落后；恰恰相反，它还算是拉丁美洲经济上比较发达的国家之一。

从按人口平均计算的铁路长度和电视机台数来看，古巴在拉丁美洲国家中都居首位。从按人口平均计算的私人汽车以及耗电总量来看，古巴都名列第二。就安全生育率、按人口平均计算的收音机台数以及非农业人口占总人口的比率（占58%）来说，古巴居于第三位。就按人口平均计算的耗电量和电话机总台数以及十岁以上的有文化的人口（占76%）来说，古巴列第四位。从按人口平均计算的国民收入（1958年为三百五十三美元）来看，古巴在拉丁美洲国家中居于第五位。

古巴之所以落后，主要是由于它在世界市场上受到外国势力的支配。蔗糖产量变幻无常：1923年为三百六十万吨，1925年五百二十万吨，1932年三百万吨，1952年七百万吨，1954年四百七十万吨。糖价波动的幅度更大：1920年美国市场上每磅糖价略低于十二美分，1937年惨跌到一点七五美分，在1953—1958年期间又回升到五美分。无论任何国家，要是如此依存于世界市场上那些根本无望加以控制的反复无常的自发势力，显然都不可能对本国经济进行规划，也不可能提高本国人民的生活水平。

古巴在那个时期是处于独裁者巴蒂斯塔及其军队的统治之下。卡斯特罗曾于1953年发动一次武装斗争，但终因时机尚未成熟而遭到了失败。1957年，卡斯特罗回到古巴。据可靠消息说，在革命胜利的时刻，卡斯特罗所统率的军队总共只有八百零三人，连同其他起义部队一起，也只有一千到一千五百人。卡斯特罗在1963年7月26日的讲话中指出：同巴蒂斯塔作战并获得了胜利的士兵还不到五百人。有一个亲卡斯特罗的法国记者曾对此作了如下说明："菲德尔·卡斯特罗的胜利决不是真正的军事上的胜利，而主要是人民精神上的胜利。……卡斯特罗并没有消灭敌人。敌人是因腐败透顶而垮台的。"

卡斯特罗的早期纲领是典型的加勒比地区民族主义者的纲领。他创建的"七·二六运动"组织，曾于1956年11月发表宣言说：这个运动是"民族民主运动，是致力于社会正义的运动"。他遵循1957年7月12日发表的马埃斯特腊山宣言，提出以下的保证：给古巴人民以政治保障、公民权利，"成立非军人政府"，实行工会自由选举，"先发给农场主补偿金"而后分配荒地，开展大规模扫盲运动，加

速工业化，创造就业条件。他领导的革命，要成为象棕榈树一样具有古巴特色的“人道主义的革命”，它要限制消费，以便建设工厂，制造机器。

卡斯特罗所领导的革命的主要特点是实行反美主义。卡斯特罗一再高呼拉丁美洲半个多世纪以来惯用的口号：“美国佬滚出去”。

古巴革命首先是打击制糖工业，打击它所扶植的单一种植制，打击作为它的基础的外国大庄园，解放它所造成的无地农民。卡斯特罗的对策是进行土地改革。

1959年5月17日颁布了土地改革法。它的两大目标是：一、以多种经营的合作社或中、小私人农场代替大地主的大庄园；二、按照耕者有其田这个正义原则，取消土地租赁和实物分成制。土改法禁止个人或公司拥有土地超过九百九十五英亩；在某些法定例外情况下，限额可以放宽到三千三百一十六英亩；而且，如果更有利于生产效率和经济效能的话，国家土地改革局有权保留原来的生产单位。对于非合作社的生产单位，政府保证供给最低限度的份地六十六英亩。 482

这个土改法影响了古巴与美国的关系。土改

法规定，对征用的土地，按照土地所有者向巴蒂斯塔政府纳税时申报的地价，发给公债券作为补偿金，这种公债券以古巴货币发行，年利率四厘半，偿还期二十年。大家知道，美国人的地产是只按其价值的一小部分估价的，因此，面临土地被征用之虞的美国大庄园主处境很尴尬：他们要是对征用土地的条件提出任何公开异议，就意味着承认过去逃税。

美国对古巴土改法所采取的报复手段是削减古巴蔗糖的进口额。卡斯特罗的对策则是安排了在五年内售给苏联蔗糖五百万吨（古巴蔗糖自1955年巴蒂斯塔执政期间开始输入苏联，通过这种安排，将继续输入）。苏联保证对蔗糖价款的80%付以商品，20%支付美元。双方商定，蔗糖按世界市场价格计价。

美国总统艾森豪威尔把蔗糖进口限额作为一种“外交工具”使用。卡斯特罗的回答是：对美国削减古巴蔗糖进口他将要“每减少一磅进口额就收回一个工厂”。正如他在1960年6月24日讲话中所指出的：“我们固然会减少蔗糖出口额，但他们也会减少投资额。我们要以美国投资额来抵偿我们

的蔗糖出口额。”1962年，俄国同意增加古巴蔗糖的进口额，从而加强了古巴同苏联的联系。然而，古苏蔗糖贸易是由于美国一再拒绝从古巴进口蔗糖才勉强成交的；如果美国又答应购买古巴蔗糖，这笔交易就会发生变化。古巴与美国之间的紧张局势，因美国人开设在古巴的炼油厂拒绝提炼古巴以蔗糖换来的苏联原油（这些美资炼油厂后来很快就被古巴收归国有）而进一步加剧了。 483

卡斯特罗原来的经济纲领是：按照西印度民族解放运动的传统，反对以种植甘蔗为主的单一经济的明显趋向，反对外国人拥有制糖工业，并保证主要通过加速发展工业来使古巴经济多样化。卡斯特罗一执政，就决定减少蔗糖生产。由于遭到严重旱灾，再加上政府执行上述政策，在1961—1963年期间，甘蔗收割面积减少14%，甘蔗场院减少42%，甘蔗单位面积产量减少33%。

1961年4月美国入侵失败以后，古巴与苏联签订了贸易协定。卡斯特罗面临到的一个基本经济现实情况是，在古巴各种农产品中以种植甘蔗获利最大。格瓦拉曾经说过：卡斯特罗主义的“两大错误”之一就是“向甘蔗宣战”。1963年，卡斯特罗

访问苏联回国后，认为“国际分工”是必要的，根据这种观点，古巴要专门从事通常最适合本国自然条件的生产——农业。

那时期，世界市场上糖价扶摇直上，一直涨到使世界各地商情观察家回想起1920年古巴“亿万金元飞舞”这样一种繁荣景象的惊人地步，卡斯特罗宣称，要逐年提高蔗糖产量（1963年总产量不到四百万吨），至1970年要增加到一千万吨。因此，古巴进行了卡斯特罗以前没有预料到的第二次土地改革。具体说来，通过这次土改，古巴政府征用了中农土地，并应用俄国集体化的各项经验，把国有成分与私有成分的比例从40：60改变为70：30，使农业中的国有成分几乎达到了工业中国有成分的水平。了解这个蔗糖问题的美国人德雷珀曾写道：

“从理论上看，这条新路线，与其说在工、农业之间作了明确选择，不如说是颠倒了他们以前规定的工、农业的作用。老路线是牺牲农业，扶植工业。新路线是以发展农业为工业化的先决条件。然而，实际上，既然农业处于绝对重要的地位，那么，工业至少在最近期间没有多少发展余地了……

现代史上几乎没有比古巴恢复‘单一经济’更大的讽刺了……人们提出疑问：为了把蔗糖恢复到二十年代在古巴所处的地位，是否真正需要进行一次革命。”

卡斯特罗的辩护士布尔斯坦对德雷珀提出的问题作了有趣的回答：“古巴人民达到生产一千万吨蔗糖这个目标时，将在社会主义编年史上谱写一首史诗。”

卡斯特罗1964年1月25日在哈瓦那的讲话中着重指出了美国人统治时代的单一经济与他自己的单一经济之间的差别。卡斯特罗说道：

“苏联在古巴并没有经营什么蔗园，没有开设什么糖厂，也没有什么其他财产。苏联没有从古巴取得外汇。苏联没有搜刮红利，也没有攫取利息。恰恰相反，苏联向古巴提供了几笔巨额贷款，使我们得以应付这种局势。”

卡斯特罗的反美主义当时反映在他对美资公用事业（主要是电话公司和电力公司）的攻击上。巴蒂斯塔逃跑以后，古巴人到处都在向美国报复，其反对美国统治的象征是：他们捣毁了哈瓦那的停车计时器，割断了电话线，袭击、掠劫了娱乐场

所。卡斯特罗把哈瓦那以外的用电取费率降低到哈瓦那的收费标准，使古巴用电户一年节省了一千五百万美元。卡斯特罗政府在名义上接管了美资电话公司，而实际上这家公司仍继续在取得利润。这一切使卡斯特罗很得人心。

1959年，卡斯特罗与美国的关系进入了一个决定性阶段。在这一年，美洲国家组织召开了布宜诺斯艾利斯会议，卡斯特罗在会上提出了一项关于十年内援助拉丁美洲三百亿美元的计划，并建议成立一个拉丁美洲共同市场。卡斯特罗的建议当时遭到了他的反对者——特别是美国——的嘲笑。但是，两年以后，美国总统肯尼迪却向他的“争取进步联盟”建议在十年内援助拉丁美洲一百亿美元；后来，约翰逊总统又保证再增加一百亿美元。1967年，美洲国家组织在乌拉圭的埃斯特角召开会议，各会员国（古巴除外，因为它早被排除出去）一致同意成立拉丁美洲共同市场。

美国仍然顽固地拒绝向卡斯特罗妥协，闭眼不看卡斯特罗深得人心的种种迹象。美国以卡斯特罗没有举行以前许诺过的自由选举为根据，老是在想古巴对巴蒂斯塔反动派进行人民公审这一

法律制裁是粗暴的、非正统的，却忽视了这样一个事实：拥护卡斯特罗或其政府的，几乎占古巴总人口的90%，而坚决反对的却只占10%。在卡斯特罗拥护者中间，女的多于男的，青年多于二十五岁以上的成年人；而且，他的追随者在下层阶级中当然比在上层阶级中更多些。古巴革命最大的成就是：进行了土地改革，成立了正直的政府，发展了教育事业，取得了较大的社会正义。古巴革命是农民、工人、青年、黑人和穷人的革命。

美国不顾这一切，只注意卡斯特罗因古巴粮食紧张而不犹豫地允许大批居民流亡国外的现象，竟于1961年4月导演了一出组织雇佣军入侵吉隆滩的丑剧。结果是，卡斯特罗获得了辉煌胜利，接着，他以特有的无畏气概，干脆加入苏联阵容，宣称自己是马克思列宁主义者，从而加剧了形势的发展。正如1960年9月赫鲁晓夫在联合国所预言的那样，是美国使卡斯特罗成了共产主义者。卡斯特罗的一个心腹及其最友好的批评者美国顾问赫伯特·马修斯作了令人信服的议论："共产主义不是古巴革命的原因，而是它的结果。"

卡斯特罗走的是什么道路，从1962年的导弹

危机中就看得很清楚了。那时候，俄国人在卡斯特罗敦促之下，于古巴境内离美国海岸九十英里的地方安设了进攻性导弹，然而，赫鲁晓夫在以后同肯尼迪的较量中却屈膝投降了，他不顾卡斯特罗的强烈抗议，而撤回了这些导弹。于是，卡斯特罗立即强调指出：他尽管为了维持蔗糖贸易合同、建设工厂、取得经济援助和军备供应而在经济上依靠苏联集团，但是他在政治上是独立于苏联集团之外的；古巴将进一步发展成为一个为莫斯科和北京所从未梦想到的、和当前社会主义世界中所出现的都不相同的所谓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社会。卡斯特罗在1967年一次群众大会上宣称：他的目标是要免费供给全国人民以蔗糖、咖啡、水果。他说道：

486

“实现这个目标，需要很长时间，但是，我们不相信那种以金钱为动力的资本主义的、或其他类型共产主义的唯物主义观点。人们活着，不是为了钱，而是为了别的目的。这种动力必须保证人们能过美好生活，使他们及其子女都能受到教育、得到文化，在生活上得到照顾，有吃、有住。他们必须有尊严，而他们也必须知道，自己的工作是对全体

人民和国家的贡献。这就是我们心目中的真正的马克思列宁主义，而不是俄国、东欧或中国所实行的那种共产主义。我们正在建立我们古巴自己的体系，来处理我们国家的问题，满足我国人民的需要。”

卡斯特罗在中苏争端上保持中立，而且，他的做法同俄国在拉丁美洲的方针显然大有出入：俄国主张同拉美各国进行贸易，主张拉美各国共产党通过选举和其他合法手段取得政权；而卡斯特罗及其创立的“三洲团结组织”则主张各国在游击战争的基础上采取革命行动，特别重视委内瑞拉和玻利维亚人民的武装斗争。古巴革命不管是马克思列宁主义的革命也罢，不是马克思列宁主义的革命也罢，它始终是卡斯特罗的革命，共产党在古巴是没有什么权力的。

在其余方面，卡斯特罗的纲领是纯粹民族主义的纲领，能为加勒比地区其他任何民族主义者所理解和接受。他在教育事业方面取得的成就是值得自豪的。在他执政前夕，古巴教育事业十分落后，情况如下：

年龄超过十五岁的一年级小学生有一万多

名，其中几乎有十分之九是在农村地区。

十二岁至十四岁的一年级小学生约有五万九千名，其中五分之四是在农村地区。

九岁至十一岁的一年级小学生约有十四万二千名，其中九分之八是在农村地区。

全国小学生共有一百五十万人，六年级生五万八千人，其中五分之一来自农村地区。

卡斯特罗一贯坚持不惜任何代价、尽快办好要办的事这个方针，因而他在三十个月内开办的学校，比以前历届政府在三十年内开设的学校的 487 总数还多。在他的乡村学校里，成千上万的十四岁至二十一岁的农村姑娘学会了读书、写字，懂得了算术和历史，也学会了裁缝。要是她们利用课余时间在本村自己家里再教别人学习文化，那么，在结业的时候，就赠给她们每人一台缝纫机。哈瓦那设有一所把过去的家庭仆役培训成为汽车司机的专门学校。然而，卡斯特罗的主要成就是他开展了扫盲运动，这个运动动员了三十万人（其中包括十万名中学生、三万五千名教师以及许多身居重要岗位的职工），把文盲率降低到只占全国总人口的4%。

在扫盲运动开展前夕，全国文盲估计有一百万人。政府动员和组织小学教师、中学生和其他有文化的成年人参加扫盲队。扫盲队员每人发给一套制服、一个吊床、一条毯子、一些教本、一本教学手册、一面古巴国旗以及一盏煤油灯（供在没有电灯照明的农村地区使用）——这些东西都成了扫盲运动的象征。扫盲班结业的测验项目包括：朗读题为《我们要攻破文化关》的扫盲基础教程课文一两小段；进行简单的听写，写一封信给卡斯特罗。

加勒比各地区的民族主义者都同样羡慕卡斯特罗的筑路计划（按照这个计划，在革命取得胜利后的头六个月内筑成了六百英里公路）以及投资三亿美元建设农村地区上下水道系统的计划。使卡斯特罗政府更得人心的是：它建立了农村医疗中心站、流动药房、人民商店，创办了托儿所、养老院、残疾休养所等社会福利事业，并已开始实行大规模修建住房的计划（按照这个计划，住房将以每天兴建二十七幢、每月兴建八百三十三幢的速度逐渐增加），把巴蒂斯塔统治时代专由美国人享乐的哈瓦那游艇与农村俱乐部、船坞国际旅社等处改变为向古巴人民开放的收费极少的娱乐场所。

然而，这一切方面最重要的成就是消灭了失业现象。1960年4月24日《纽约时报》对古巴当时的情况下了一个结论："这个国家的人民再也不愿意回到过去的时代了。"

但是，古巴政府为了取得这些成就，付出了很高的代价，而且也犯了许多错误。卡斯特罗曾被一 488 些敌人用一切发展中国家都会懂得的语言加以攻击，同样也曾遭到一些友好人士的批评。

我们所能指出的第一个错误，是格瓦拉所说的"凭主观想象制订计划"。1961年8月，古巴经济部长雷希诺·博蒂曾保证：1965年，古巴将成为拉丁美洲工业化程度最高的国家，即按人口平均计算，电力、钢、水泥、拖拉机的产量和炼油量都将居于首位。1961年5月，格瓦拉又曾预言，"假使美国人不捣乱"而在埃斯特角会议上决定提供贷款，那么古巴到1965年就会取得如下的成就：钢、水泥、电力、炼油按人口平均计算的产量居美洲（委内瑞拉除外）首位，拖拉机、剃刀、皮鞋、纺织品的产量居拉丁美洲首位，镍的产量居世界第二位，那时，古巴人民的生活水平将能提高一倍。

到1962年，格瓦拉却改变了论调：

"我们没有适当地强调利用资源的问题。我们一心想要自己制造那些进口成品的代用品，而没有清楚看到：要制造这些成品，必须要有制造它们的原料……我们开始建厂了，但没有想到制造成品的原料还须进口……我们为了生产这一系列成品装备工厂花费了两年时间，而这些成品本可以用与生产它们所需的原料几乎相同的价格从国外买进的。"

1963年7月14日，格瓦拉在阿尔及尔的讲话中作了更加令人惊讶的供认。他说：

"提高农业产值15％的建议简直荒唐……在收入分配方面，我们首先太强调了满足社会需要、支付较公平合理的工资、增加就业人数，而没有充分考虑到经济条件……革命胜利后四年来，我国经济结构仍未改变。"

格瓦拉在《国际事务》1964年10月刊登的一篇文章中继续作了古巴政府的自我批评。他写道：

"在农业政策方面，古巴革命是反对帝国主义和地主阶级统治时代所遗留下来的东西。以多种经营反对单一经济，以充分就业反对游手好闲——这就是这些年里农村地区的主要改革……

"我们第一个错误是实行多种经营的方法不

当。对于多种经营，我们不是逐步推行，而是贪多求快。我们减少了甘蔗种植面积，腾出地来种植新作物。但是，这意味着农业生产普遍萎缩。全部古巴经济史表明：种植甘蔗的经济利益大于其他任何一种农业生产。在革命初期，我们中间却有许多人尚未意识到这个基本经济情况，因为我们头脑中的拜物教思想把蔗糖同帝国主义对我国的控制、同农村地区的贫困联系在一起了，而对造成这些现象的真正原因，即对国际贸易收支不平衡的关系都没有进行分析。

“遗憾的是，在农业方面不论采取什么措施，总要等到几个月，有时甚至几年以后，才能看出明显的效果。甘蔗生产的情况更是如此。

“我们认为，第二个大错误是：我们以多种经营的名义，把我国资金分散用到许多农作物方面去了。

“只有十分健全的生产组织才能经受得住如此迅速的变革。在不发达国家里，特别是农业结构依然很没有弹性，农业组织是建立在非常脆弱的主观性基础上的……

“我已经讲过头几年内工业方面的某些成就，但恰恰是在这方面，还要提一提我们犯过的一些错误。这些错误的产生原因，基本上是由于对这些年

内装备新工业所需要的技术因素和经济因素缺乏正确理解。由于当时失业问题和对外贸易问题很严重，我们抱着用国产品代替进口货以及给一大批城市工人提供就业机会这双重目的，兴建了很多工厂。后来，我们发现，其中不少工厂的技术效能不够国际标准，用国产品代替进口货的净利益也很有限，因为必需的原料都不是本国生产的。”

达德利·西尔斯着重指出了“卡斯特罗政权的失算之处”。他特别批评了“古巴政府对于自己企图从事的事业规模究竟多大似乎还未了解”。他严厉批评古巴政府“由于全盘搬用了苏联和捷克斯洛伐克的计划方法而力不从心地试订了详细计划”。他在指责别国的错误(如指责巴西开办了十家汽车制造厂，他认为就其市场容量来说，有三家就绰绰有余了)时，警告古巴政府要注意以后的征兆，防止生搬硬套外国经验。他写道：“我们应该接受过去两年的经验教训，在制订今后发展计划时不要重蹈覆辙。在物质上可能做到的事情，在组织上未必能做到。” 490

一个名叫布尔斯坦的外国人，他是同情卡斯特罗政权，在古巴同古巴人一道工作的马克思主

义者，他曾给我们刻画了当时古巴政府凭主观想象制订计划的真实情况，即描述了苏亚雷斯所说的卡斯特罗“对任何组织形式都深有反感”的表现：各项工程不配套，管理无效能；“由于有了只求迅速发展的急躁情绪，制订了不从实际出发的规模过大的规划，出现了用狭隘眼光看事物的偏向”；计划制订得不具体；“财政纪律问题……根本没有理睬”；国际收支出现逆差；内阁各部各自为政，“就象分隔开的经济封地一样”，对他们的工作不进行有系统的检查。

这就是1962年古巴政府试订较有系统的计划的历史背景。后来，出现了一个实际问题，按照布尔斯坦的说法，也就是由来自一些社会主义国家的技术人员制订计划的问题。布尔斯坦写道：

> “捷克斯洛伐克的计划样本纷至沓来，其中有些样本还逐行逐句地念给我们听……对于为什么要照样建立不同组织，有什么其他形式可供选择，这些组织形式可能有什么利弊等问题，一概没有讨论。捷克斯洛伐克所用的计划样本，拿来就可到处全盘套用……古巴的技术人员几乎还不到所需人数的十分之一。然而，缺乏受过训练的人员这个问

题，却被忽视了……我们力图吸收捷克技术人员参加讨论古巴实际情况，但没有成功……译成西班牙文、供古巴人学习的专家讲义，也可略加修改后，译成波斯文给伊朗人看……在设计计划形式时，捷克斯洛伐克的手册和样本——有时也有苏联的手册和样本——被用来作为指南……这些计划形式，与其说适用于古巴，不如说更适用于捷克斯洛伐克……形式主义的风气开始传播……工作作风变成了官僚主义的老爷作风……经济现实和实际经济问题成为远离计划的东西了。”

同情发展中国家的法国著名经济学家迪蒙所准确指出的第二个主要错误，是卡斯特罗及其同僚所犯的“社会主义建设中的错误”。迪蒙写道：

“古巴采用了所谓能更快地过渡到共产主义的‘优越’的所有制形式，以及古巴经济的不发达，是它目前的困难的主要原因。古巴希望迅速过渡到一种在过去一百年来欧洲各国书本上缺乏充分事实根据地规定出来的社会结构（这种结构对古巴的实际状况或对古巴人的思想是否适合还没有经过检验），这种愿望迄今未曾得出辉煌的结果……古巴以苏联已经抛弃的一套理论为依据着手建设，特别是在最初的试验结果已经表明有失败的可能性时，

再重犯苏联那样的一系列错误（而且时间也拖长了），这是人们所不能赞同的……古巴毫无必要地又开始在经济问题上犯一些社会主义国家以前犯过的一系列错误……我不能理解1963年在古巴所目睹的情况。古巴过去曾严重地遭到了新殖民地资本主义的主要困难，今天，除了各项社会事业取得巨大成就外，正在努力发展经济，但作为一个社会主义政体，也存在着一系列经济上的困难和错误。我以前低估了社会主义建设中的这些困难。"

接着，迪蒙进一步作了具体的批评。他首先批评了农业，一再强调指出，社会主义在农业方面的成就不如工业，苏联从国外大量购买小麦，中国实行严格的配给制，阿尔及利亚农业发生困难，都证明了这一点。迪蒙批评古巴土地改革局对征用农业用地只凭局长的幻想，事先没有作出什么计划，也没有审查这样的征用是否真正有用，尤其是没有审查土改局对此是否管理得了。迪蒙指出：国营畜牧场饲养牲畜过多，就需要妥善准备配给饲料，保证优质饲料得到源源供应，特别是，由于兽医不足，牲畜容易遭到传染病的侵袭。他又着重指出，按照卡斯特罗的大规模养鸡计划，一百个

大型鸡场从1961年起要每月各自繁殖十万只小鸡，然而，1963年3月份只完成了计划指标的25%至30%；根据卡斯特罗的建议，这些小鸡按每磅三十美分的价格出售，如果与牛肉每磅五十美分的价格相较，小鸡的售价还低于生产成本。迪蒙强调说："生产单位规模大，这不是马克思主义的一条信条"，马克思主义只是指责生产单位过小会阻碍对现代技术的应用。

参加达德利·西尔斯工作队的智利经济学家比安基，在1964年工作队报告中批评得更为尖锐。他批评古巴当局对肥料需要量估计不准确。他强调指出农业机器的进口极不平衡：对比说来，拖拉 492 机买得过多，而犁、耙等机引配套农具却买得过少。"生产指标的制订倾向于表示主观愿望；而不是反映经济现实……产量指标估计过高，而消费需要量却估计过低。"

第三个主要错误是国有化搞过了头。1953年，卡斯特罗曾提出保证，只限于把美资电力公司和美资电话公司收归国有。1958年2月，他甚至认为国有化"充其量也不过是一个笨法子"，国有化决不会使国家变得富强一些，而只能削弱私营企

业；他表示古巴永远欢迎外国投资，并保证外国投资的安全。然而，1960年10月13日，他却把三百万英亩美国人所拥有的土地收归国有，后来，又把本国人所拥有的土地，三百七十六家民族资本家经营的工商企业，其中包括十八家甜酒厂、五家啤酒厂、四家油漆厂、六十一家纺织厂、十六家碾米厂、十一家电影院、十三家百货商店，收归国有。十一天以后，他接着把一百六十六家全部或部分美国资本经营的企业收归国有。美国人德雷珀评论说："卡斯特罗主义对'民族资产阶级'所持的态度比中国共产党人曾经持有的态度偏激得多。卡斯特罗主义在某些方面比目前任何一种共产主义倾向都要偏激，连毛泽东也私下认为'过左'了。"

古巴"国有化搞过头"引起了迪蒙的反感。他认为古巴领导人造成多方面恶果的根本错误，在于他们有"漠视合作化形式的明显倾向"。他问道：难道对严格运用配给制进行必要的控制是含有对零售业、纺织业、服装业实行国有化的意思吗？难道它排斥合作社吗？把饭店、旅馆（甚至小饭店、小旅馆）、小作坊、一大部分零售业收归国有这个问题是大可商榷的。"完全可以肯定说，合作化形式

本来是更合适的”。他对农业的看法更为直率。他评论说：

> “农业合作社应该更为妥善地进行筹备，而不能象古巴那样草率从事，临时拼凑，采用不民主的手段胡搞一通。采用稳步前进的方式，不是反对革命；它能促进经济发展，从而使革命少遭受些困难……为什么政府不把制糖厂或炼乳厂交给在那里从事生产的工人同时由国家实行监督而将它收归国有呢？农业方面实行社会主义，首先是为了发展生产，并不需要象苏联1929年那样从上面强加粗暴地实行集体化。”

493

据德雷珀说，信奉共产主义的法国经济学家夏尔·贝特兰，在1961年下半年访问古巴以后，曾试图让古巴人认识到他们在国有化和权力集中方面搞得过头，走得太快、太远了。但是，他的一片苦心只是换得了格瓦拉对他的猛烈攻击。

比安基所准确指出的第四个错误是：古巴政府对社会事业投资太多（与经济方面的投资对比说来），特别是在农村方面，例如，为了便利农村地区交通运输，新修了路面过宽的次级公路。迪蒙批评住房修建太铺张浪费，新盖房屋只能供少数人

居住，而且还往往需要进口建筑材料和陈设，从而使国际收支的逆差更为增加。1962年5月，似乎有十五万人申请五千幢住宅，那时候，卡斯特罗不得不放弃了他的大规模建房计划。

迪蒙对支援农业生产的那种义务劳动制进行了抨击。他发现在咖啡收获季节，四万一千三百名义务劳动者平均每人每天摘咖啡果一点零六箱，而农场季节工却摘七箱，农场正式农工大多数能摘十二箱。他指责古巴政府重视文化教育而轻视技术教育，认为法律工作者和文艺工作者太多，而技术人员太少。他向卡斯特罗建议对灌溉用水收费，至少要收供水成本费。他发牢骚说："古巴什么事情都做，好象国家多么富裕似的。"

尽管扫盲班还在继续办，人们对于扫盲运动的开支及其成就有时产生许多怀疑。这个运动用了大量物资：二百万册《我们要攻破文化关》、一百万本教师讲授指南、几十万个吊床、几十万套制服、几十万件衬衫、几十万条裤子、几十万双皮靴、几十万个干粮袋、几十万条毯子、十四万五千九百九十九盏煤油灯；此外，还免费发给文盲学员十万零四千副眼镜。古巴正规学校因开展扫盲运动而

不得不停办了约半年之久。

有人强调说，这次扫盲运动能使大家大大同 494 情于古巴革命。对这种说法，戈登堡批评说：

> "古巴首先需要的是各类、各级技术人员，而令人奇怪的是，古巴政府却把全部中学停办了八个月，抽调了大批小学教师参加扫盲运动。用三十多万名教师教七十万零七千名成年人。其效果是令人怀疑的。"

迪蒙认为对扫盲运动付出的代价太高了：它破坏了国家的教育制度，甚至破坏了国家的工作需要。在运动结束时，某些农民还要在教师指导下才能签自己的名字。

最后，迪蒙集中地抨击了卡斯特罗的工资政策。他写道："某些马克思主义者对劳动在创造财富过程中的作用重视得太绝对化了，从而打乱或阻碍了对利润、利息等一些经济上行之有效的措施的采用。"他提出异议说：1959 — 1961 年期间提高农工工资20%，这更加增加了对消费品的需求，从而出现了通货膨胀现象；而通货增多本来需要生产率也有相应的增长，但这一点却没有做到。他牢骚满腹地援引了一个苏联经济学家的话：工

人平均每生产价值一美元的产品，就可收到两美元的工资。迪蒙写道：

“我向格瓦拉说明，需要在少增加劳动者的情况下增加劳动量；我建议，合作社社员应以无酬劳动修建自己的住房，特别是在下半年度农闲季节……格瓦拉不理解农村消费过度的危险……他低估了农村消费过度的经济后果……目前古巴国营农场的主要弊病在于：工人每创造价值一美元的财富，农场给他两美元的工资。所以，纠正这种弊病的主要办法就是放弃国家规定的最低日工资制，不仅仅是把工资按其同物价的比例加以降低而已。只要把工资尽可能地同那用定额测定的劳动量紧密联系起来，这一点就能做到……要是政府使工人们都清楚了解到，国家将不再弥补某些工人不努力劳动所造成的亏损，就会促使大家改变态度。他们将很快懂得自己的劳动生产率与自己的工资两者之间的基本经济关系和密切联系……从1965年起，国家应不再弥补亏损，以迫使工资和实际劳动生产率联系起来。”

495

卡斯特罗管制工资的办法并不符合迪蒙所批评的基本精神。作为手中掌握绝对权力的最高领袖，卡斯特罗于1963年建立了劳动营，重订了古巴

的工资等级制，按照这种新制度，每四个工人中就有三个定为最低级，最低级工人的平均时工资由九十美分降到七十五美分。接着，又于1964年10月3日颁布了公道劳动法，根据这个法令展开了反对无故旷工的运动。西尔斯也没有理解迪蒙的批评，他强调了古巴要实行工资平等制度，把最低工资定为每月六十五比索，但根据1960年的劳工普查，每月工资超过五百比索的只有一万人。

我们从卡斯特罗主义中能得出什么结论呢？迪蒙建议古巴政府以后要特别重视以下三点：(一)禁止奢侈品进口，对有些奢侈品课以重税，以便减少国际收支逆差，同时留出较多钱来用于进口机器；(二)要求经营进出口贸易的大公司必须将其大部分利润投放国内；(三)在国家支出方面，生产性投资(在农业、基础建设①与工业之间进行平衡)要优先于行政需要。以上建议的每一点在各发展中国家里都是老生常谈了：例如，在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人民民族运动党1968年的预算中，把这三个方面就都提了出来。

① 基础建设(infrastructure)：指交通运输、水利工程、城市建设等。——译者

西尔斯注意到，古巴的计划技术到他访问的时候已经有所改进。其中包括：(一)在1962—1965年期间投资九千九百万美元（其中有20%投放于电力），要使工业总产值每年增长1.5%；(二)到1965年末，将开始兴建一家年产一百三十万吨钢的钢厂，其投资总额规定为一亿五千万美元；(三)投资九千万美元建设一家汽车装配厂；(四)投资五千四百万美元建设一家大型氨厂。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几年来都在电力方面进行了巨额投资，开始兴建了三家汽车装配厂，建成了一家大型氨厂，目前正在同有关方面就建设钢厂问题进行谈判。

496

在赫伯特·马修斯最近提出的警告中概括了古巴所有这些错误和挫败。他说：

> “就整个古巴人口来看，说古巴人在革命政权的领导下吃得比1959年以前好还是可以商榷的，尽管目前有好几十万人，特别是城市居民吃得比过去差得多……这并不是说，古巴革命已经失败了；至少现在还没有。要是不把古巴经济建立在一个能维持得下去的健全的基础之上（这尤其表现在丰富而未实行配给的食物供应方面），古巴革命最终将归失败的。但1968年的古巴还远非如此。”

卡斯特罗有两道防线。第一道防线是靠外援多：据迪蒙估计，卡斯特罗从苏联取得的外援，按照古巴人口平均计算为每人四十美元，而美国提供给拉丁美洲的援助，按拉美人口平均计算每人却只有两美元多一些。迪蒙写道：

“这四十美元等于摩洛哥南部、阿尔及利亚部分地区、尼日利亚北部地区、肯尼亚部分地区、坦噶尼喀、埃塞俄比亚等非洲最贫穷地区的人民平均一年的收入。这就让古巴人在建设许多工厂时不去适当地考虑工厂的布局，从而使这些布局往往带有缺点。”

这就说明，为什么俄国人象美国人一样下决心不再让西半球出现另一个古巴。

关于第二道防线，马修斯这样写道：

“极权政体的一个优点是能强制推行机械化提高效能而不管工人怎样去嘀咕。目前听到的未可厚非的牢骚是：实际工资比以前低了；工作定额比过去高了；没有换工作和换地点的自由；简直不需要支付什么额外津贴了。”

加勒比地区的其他国家，由于致力于维护民

主制度，不得不同那些因防止失业而反对机械化、自动化的强大工会打交道，它们是不能退守卡斯特罗这道防线的。

那么，卡斯特罗主义的前途怎样呢？戈登堡称赞它为“拉丁美洲的土产，它不是什么舶来品”。卡斯特罗主义能否通过“三洲会议”（这个会议在攻击拉丁美洲时指名道姓地攻击了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圭亚那以及牙买加）输出国外，安第斯山脉能否象卡斯特罗在1960年7月26日所说的那样变成整个拉丁美洲的马埃斯特腊山脉，大家还要拭目以待。卡斯特罗似乎不能利用1968年墨西哥的那次骚动，这是具有深远意义的。

497

但是，在有一点上前景不是不清楚的。迪蒙作了以下两个建议：一、社会主义国家应该放弃农业中的专制主义，也就是说，应放弃对甜菜制糖工业（他应该多学一些糖史！）的垄断；二、古巴应该在西印度普遍地为它的产品找到较大的市场。

然而，古巴简直不可能指望使生产糖、氨、石油、服装、炼乳以及补充古巴的其他产品的特立尼达和多巴哥放弃本国经济的独立发展而成为古巴的产品倾销市场；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也简直不可

能让古巴成为加勒比地区唯一的产糖国家。在未来，加勒比地区要求：成立一个加勒比经济共同体，把“加勒比自由贸易区”的范围扩大到整个加勒比地区，制订加勒比各国相互易货的合理制度，商定本地区各国对外共同关税税则，建立一个尽可能为加勒比人民自己所有、并由自己经营的整个区域的一体化工业。

第二十九章

加勒比地区的前途

1969年的加勒比地区是我们这个不稳定的世界里最不稳定的地区之一。仅举以下几件事就足以说明这一点：英国入侵安圭拉（由于安圭拉退出圣基茨-尼维斯-安圭拉这个和英国联合的邦）；蒙特塞拉特举行反抗警察的暴动；库腊索出现严重的劳工骚动；苏里南发生政治危机；安提瓜的劳工骚乱连绵不断；牙买加存在特有的种族纠纷；圭亚那有鲁普努尼分离运动；严重骚动引起了瓜德罗普独立运动；海地的独裁政治已失去民心；多米尼加共和国民主运动的发展未可卜知；美国对古巴实行封锁；卡斯特罗支持拉丁美洲游击队。

政体的不同加深了长期的不安定。在拉丁美洲，从政体上来看，古巴、海地和多米尼加三国是共和国；牙买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圭亚那和巴巴多斯四国是独立的联邦国家（圭亚那不久将成

为一个共和国)①;较小的联邦岛屿是和英国联合的邦;马提尼克、瓜德罗普和卡晏是它们的宗主国法国的三个海外省;在荷兰王国的三部分领土中,处于特殊地位的苏里南和荷属安的列斯群岛的防务和外交由荷兰来掌握;美属维尔京群岛处于半殖民地的地位;波多黎各(自1968年美国大选以来,已成为美国的一个自由联合州)似乎在逐步变为美国的一个州。 499

政体上的多样性配合着经济上令人惊异的片面性,这对那么小的一个地区来说,是十分不相称的。经济上的片面性达到了可悲的严重程度。它反映在政治上注定要和不同国家发生经济上的联系,反映在各个地方,其在发展上必然要采取不同的策略形式。因此,波多黎各(尽管它的工业发展给人以深刻的印象,而每人的平均收入亦有所增加)在经济上日益密切地同美国结合为一个整体。波多黎各的商品和人民有进入美国大陆的自由,它大量地输入美国的国家资本和私人资本。属于英联邦的那些独立的和非独立的加勒比国家的传

① 圭亚那已于1970年2月宣布成立共和国。——译者

统农产品——蔗糖、香蕉和柑桔——的出口仍然依赖于特惠税率，甚至更多地依赖于联合王国在市场上所采取的其他特种形式的保护措施。法国的海外省马提尼克和瓜德罗普作为宗主国的一部分，它们在经济上的不自主程度，不下于它们在政治上的不自主。苏里南和荷属安的列斯群岛同荷兰和欧洲共同市场在经济上结合为一个整体，从荷兰和欧洲共同市场接受单方面的资金移转。古巴在贸易和信贷方面极大地依赖苏联和东欧国家。

不论过去和现在，加勒比地区各国对宗主国的政治联系都决定了他们的贸易方式和经济结盟关系，并且从此促成了该地区内部各国分裂的局面；而且加勒比地区各国政府（独立的和非独立的）所实行的经济政策也是以能够加强它们与宗主国之间的“纵的”联系，而破坏这一地区各国之间“横的”联系的建立。各国之间展开竞争，争取宗主国的公司来建立分支和附属机构，吸引较富裕 500 国家的游客来旅行。它们在这种竞争中所采取的发展经济的策略，与其说是合作，不如说是争夺，它们争先恐后地答应荒唐可笑的所谓长期免税，

租让海滨使用权，把岛上大块土地的世袭所有权出售给外国利益集团，甚至在有些情况下把开设娱乐场的权利也让了出去。国际性大公司在这个地区开采矿藏——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的石油，牙买加、圭亚那、苏里南、多米尼加共和国和海地的铝土矿。在加勒比地区，这些大公司的存在进一步加深了当地经济的分化，使该地区不能统筹开发该地的资源，以满足本地区内外市场的需要。宗主国开采矿藏的巨型公司的各商号是垂直结合的，即其贸易系统是在加勒比地区各地与宗主国之间，而不是在加勒比地区各地之间建立的。

随着经济上的片面性而来的是对外界的严重依赖，甚至英联邦在加勒比地区的独立国家也是如此。在加勒比地区，除古巴(它的依赖性不同于其他国家)外，政治上不独立和政治上独立的国家所不同的只是后者具有合法的主权罢了。它们大部分都严重地依赖于外界——依赖于外界的经济援助，依赖于外界的大量资本(其中很大一部分是投于经济领域里传统的和新的制造业部门和旅游业部门)，依赖于外界为它们传统的初级产品提供受保护的市场，甚至依赖于外界为它们的过剩劳

工的向外迁移提供出路(波多黎各人到美国;牙买加人到不列颠;特立尼达人到加拿大;马提尼克人到法国;苏里南人到荷兰)。影响国民经济的决策是由外国公司和大的国际商行在国外作出的。十七世纪和十八世纪的原始重商主义为二十世纪下半叶的新的重商主义所代替。目前,是由大的国际公司代替了英国商行或欧洲商行和在外的蔗园主来控制加勒比资源的分配。不论蔗糖生产和精炼及其他初级产品(例如香蕉)的国际运销,还是航501运业、银行业、保险业、制造业、旅馆业以及矿藏(例如石油和铝土矿)开采业,甚至许多报社、电台、电视台等,都是如此。制定经济决策的场所和经济增长的动力在相当程度上仍然是在加勒比地区的领土疆界之外。

进行这种同外界广泛的经济接触,也有它积极的方面。几乎所有加勒比国家(同外界很少有接触的海地是明显的例外)的生活水平和每人平均收入在过去的二十年内已有了显著提高。社会服务如卫生和教育事业多少都有了发展。因而,加勒比地区(海地除外)并不存在如在非洲和亚洲所能见到的那种使人沮丧的贫困。但是,对于现有的生

活水平和社会服务的不满，恐怕比在非洲或亚洲有过之而无不及。与北美非常接近，与游客发生接触，对自治和独立抱有远大希望，存在强大的工会运动，大批向海外移民——就是这一切煽起了前途有望的革命火焰。由来已久的、并正在上升的失业问题与每人平均收入的上升和更加美好的前景同时存在，所以社会的不安更为严重了。在十九世纪，奴隶制废除后所出现的长期失业和不能充分就业的现象，近年来由于人口激增、从国外不适宜地输入资本集约技术，以及工会活动造成工资率上升等因素而加剧了。对失业问题连短期的解决办法都捉摸不定，使人们的无能为力之感和依赖国外的思想便越来越严重。在加勒比地区，每人平均收入的增加和失业的减少这两种倾向看起来好象不仅是相互排斥的，而且是相互冲突的。

1969年的加勒比地区不仅在经济上依赖于外界，而且在文化上、制度上、精神上和心理上也是如此。甚至在一个政治上独立的国家，政治组织和社会制度，也是模仿照搬，而并不是自行创建的。由于这些东西是外来的，不能适合当地的实际情况。它们是那个特定的宗主国根据本国的情况所

502 制定的。本地真正的文化生活还没有。意识形态上的用语多半仍沿用十九世纪欧洲的概念和词汇，更恶劣的是，还使用现在几乎已经死亡了的反映冷战思想的概念和词汇。真正切合本地情况的用语，则不是被人忽视，就是被人与“颠覆”等同起来。从各自的宗主国照搬过来的法律体制、教育结构和行政制度是特定宗主国过去所实施的过了时的东西，它们正被宗主国迅速地加以抛弃。虽然在英联邦加勒比国家和法国海外省有兰明、奈保尔、布雷思韦特（巴巴多斯人）、马提尼克的瓦尔科特、埃梅·塞泽尔和弗朗茨·法农这样一些作家曾写出过具有世界水平的普及的作品，而在特立尼达和多巴哥曾出现了钢鼓乐队和加力骚①，但所有这些无论对社会还是对个人来说，大部分并非真正有价值，可以借用经济学家的话来说，它们的内容大部分是进口的，进口的途径或媒介是教育制度、无线电、电视、影片和旅行者。V. S. 奈保尔把西印度人描写为“巧于模仿的人”，这是刻薄而又真

① 加力骚（calypso）：以当时吸引人的事为主题而创作的歌曲。——译者

实的。最后，心理上的依赖大大地增强了其他形式的依赖，因为分析到最后，依赖毕竟是一种心理状态。甚为长久的殖民主义历史，似乎已使加勒比地区的人们失去了自信心和自尊心，引起了一种恶性循环：在心理上对外界的依赖导致在经济上和文化上对外界依赖关系的不断增强。在这个过程中，当地内部的片面性便加剧了。更大程度的依赖关系和片面性进一步减弱了当地人民的自信心。

困难不断增多。英国参加共同市场的这种威胁时常出现，因而经济上更加变化不定了。英国一旦参加共同市场，就有可能取消西印度出口初级产品(特别是蔗糖)在英国市场上所一向享有的特惠地位。而西印度又不能自由地为这些产品选择拉丁美洲来代替英国和欧洲的市场。美洲国家组织和泛美开发银行把非独立的英属岛屿排除在外，不允许同委内瑞拉发生过严重边界争议的圭亚那加入美洲国家组织，甚至禁止它在西半球无核区条约上签字。

在美国，为争取黑人尊严而斗争的黑人权力运动每取得一点进展，都将在加勒比地区得到明显的反应。牙买加正在激荡着黑人对棕色人和白

人的种族对抗情绪。安提瓜的劳工骚动和库腊索的劳工暴乱都是对黑人权力运动的宣传所作的反应。圭亚那、苏里南、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为数众多的印第安人也给种族纠纷增添了复杂性，圭亚那已经发生了严重的种族骚乱。不同的宗教信仰，正如在印度的印度教和穆斯林教之间、在爱尔兰的基督教和天主教之间仍在引起骚动一样，也给加勒比地区的未来罩上了另一层乌云。在这幅黯淡的画面上唯一光明的地方是卡斯特罗的古巴，在那里已经取得一项明显的成功，就是让所有的黑种人都参加了古巴的社会生活。

在从美国、法国、英国、墨西哥以及其他地方所传来的、波及世界的抗议呼声的激励下，青年和学生也逐渐变得不安分起来。这种情况由于牙买加政府把两名圭亚那讲师赶出西印度大学，而更加恶化了。

美国由于恐惧和不安，已发了誓：决不容许西半球再出现一个古巴。出于这个动机，美国于1965年对多米尼加共和国进行了干涉。

综上所述，当代的加勒比地区具有如下一些特点：不稳定性；政治上和经济上的片面性；政治

制度上的多样性；经济上、心理上、文化上以及政治上的依赖性；失业严重和就业不足；经济上变化不定；一触即发的种族纠纷；潜在的宗教冲突；青年人的不安分；加勒比地区给美国带来的恐惧。

那么，加勒比地区的前途怎样呢？

对于加勒比地区的前途，只有从它的各地及各民族可能表现出共同特性这一点出发来讨论，才有意义。加勒比地区到目前为止的整个历史，可以被看作是阻碍加勒比地区在政治上、制度上、经济上、文化上和社会准则上表现出它们共同特性的那种密谋。从历史的前景来说，加勒比地区人民未来的前进道路必定是一条驱使他们去开创自己 504 历史的道路，他们将使自己成为历史的主人而不是客人，并且他们再也不会给其他民族充当玩物了。在这方面，到目前为止，加勒比地区在新世界里仍然是一个“局外人”。美国和加拿大是作为具有共同特性的主权国家而出现的。尽管如此，由于近年来加拿大人面对美国大力进行的经济渗透已有理由担心他们自己的特性能否保存下去。中美和南美国家（圭亚那除外）已经获得了某些共同特点，墨西哥和巴西的共同特点，又比其他国家之间

的要多一些。从这个观点去看，可以说拉丁美洲当前的危机应被看作是拉美国家完成它们自我转变过程的一种渴望，而这一过程于十九世纪反对西班牙的独立战争时就开始了。今天出现于第三世界的那种在宗主国居民看来是仇视异族毫无理性的民族主义的东西，也不外是上述自我转变所要求的外在表现罢了。在英王乔治三世和他的内阁看来，十八世纪七十年代美国十三州的领导者必然是十恶不赦的暴徒。

1969年加勒比人对他们的共同特点和自我转变机会的寻求，是在下列一些有利条件下开始的：当地年轻人受到遍及世界的不安和青年人的理想主义的影响；识字和受教育者的比重较大；每人平均收入水平较高；与西方世界长期接触的历史。诚然，一个伟大的特立尼达人J.J.托马斯1890年在为保卫西印度各族人民、反对十九世纪牛津大学历史学钦定讲座教授伊诺克·鲍威尔的前任詹姆斯·安东尼·弗劳德的诽谤而进行的出色论战中也曾把西印度人说成是“一切可以想象到的现代文化部门里的伶俐的学徒”。当前的任务在于使西印度各族人民“在一切可以想象到的现代文 化 部

门里"不做"伶俐的学徒"，而做敏捷的革新者。实现这个转变需要两个条件：一是加勒比地区各族人民要自己来一场心理上的革命；二是宗主国要对加勒比人寄于道义上的同情。这场革命和这种同情需要加勒比地区人民和宗主国人民对加勒比地区的历史经验的真实意义有一个透彻的理解，而且必须把这个历史经验放到先进国家同第三世界之间关系的发展这一较为广泛的背景之中、放到新世界的历史范围之内去加以理解。

现在人们已逐渐认识到，从世界和平的利益着想，先进国家和第三世界国家的关系必须建立在一个新的基础之上。宗主国和它的卫星国在经济力量上是不平等的。因而，在它们之间不可能有真正的相互依赖关系，有的只能是一种单方面的依赖关系。真正的相互依赖关系只能存在于力量相等的国家之间。要在宗主国和卫星国之间建立一种文明的经济联系，就必须使卫星国明确承认目前的不平等的状况，并从长远的未来着眼能够较少地而不是更多地依赖宗主国。这一条原则的实行，对于美国与拉丁美洲之间的未来关系，以及对世界所有先进国家和发展中国家之间的未来关

系都会发生深远的影响。如果这一新原则得到实行，那么加勒比这个在长期历史中继承了对宗主国很深依赖关系的较小地区肯定会比第三世界极大多数其他国家的收获更大。

新世界的历史仍处于一个尚未完成的创建过程——创立一些独立、自主的、并对其一切成员机会均等的社会，并使这些社会能够免受最初是欧洲的、现在是美国的控制。

1776年，北美十三个殖民地的斗争不仅是为了民族自决，而且是为了使国民经济从重商主义的镣铐下解放出来。十三个殖民地同它们过去的重商主义经济强行分离这一做法的革命性没有为人们所重视，主要是因为美国革命是一次"资产阶级"革命，它没有触动私有财产的所有权——关于私有财产在新宪法中确有明文规定。

说到加拿大，则英国重商主义是在十九世纪经济自由发展过程中自行消亡的，而不是用武力摧毁的。虽然在第一次世界大战前的后几十年内，英国曾采用贷款形式向加拿大，特别是铁路方面投了巨额资本，但是说1914年加拿大经济还控制在加拿大人手里，是没有错的，尽管这个经济在很

506

大程度上要靠输出小麦取得外汇。加拿大从属于新的美国经济帝国主义这件事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1945年到1955年，当时美国公司向原料工业和制造业进行了大量的直接投资——几乎是在一夜之间发生的。

在加拿大和美国，从来就没有存在过任何真正的封建制度。用美国经济史学家W.W.罗斯托一句有点浮夸的话来说，白人移民居住的国家是“天生自由”的。而且，美国和加拿大在政治上宣告独立后，都是作为比较平等(美国的黑人和加拿大的法国人这两种截然不同的人除外)、比较开放的社会自然地逐渐发展起来的。

拉丁美洲大陆大多数地区于十九世纪初期获得了政治上的独立，但同时在社会内部，却有很多的封建制度的残余和严重的不平等现象依然被保存了下来。而且，与老重商主义的联系虽然被割断了(主要由于英国坎宁等人的外交)，但在十九世纪末和二十世纪初仍有外国投资源源流入，来开发原料资源，为食物和原料的出口配备基础建设。随着初级产品出口到工业国家，出现了一个极不平衡的经济增长时期。但是，这种经济增长并没有

扩展到整个经济领域，没有刺激其他的经济部门，也没有彻底地消除经济上和社会上的不平等现象。二十世纪，美国公司在拉丁美洲的外国直接投资总额中所占的比重逐渐增加，美国资本从传统的原料和开采部门、银行和公用事业扩张到新的工业部门。这种情况是在战争期间为保护国际收支而限制进口的条件下产生的，当时国际收支的情况正随着初级产品价格的暴落而恶化。很不幸，美国公司同在拉丁美洲国家享有特权的地主阶级和商人阶级结成了联盟，阻碍了当地的社会变革和经济的广泛发展。美国政府正竭力掩盖自己的罪行，日益频繁地对拉丁美洲国家政府开展外交活动，以保护和扩大美国公司的利益。

总括起来，人们可以这样说：拉丁美洲大陆的国家取得了政治上的独立，在国内导致了已经僵化的社会经济关系的冻结，而在对外关系上，得到美国国务院金元外交的支持，外来的美国公司的经济统治导致了当地经济独立的严重削弱。“争取进步联盟”曾经寻求通过非暴力手段促进社会内部的革命。但是，到1964—1965年“争取进步联盟”便已宣告失败，一方面是因为美国政府害怕在股

票行市处于下降状态时，会出现真正的社会革命，害怕所有为“共产主义”所玷污的社会革命；另一方面是因为任何一种彻底的社会革命必将损害设在拉丁美洲的美国大公司的利益。这样我们便看到了一种严重的自相矛盾的情况：一个在革命中诞生的国家却在自己后院的许多国家中采取着一贯反对革命的立场。在作者撰写本书期间，美国对秘鲁最近发生的革命曾作了出人意外的温和反应，这是否预示着一个永久性的变化，也如不知美国对玻利维亚更晚近的变动会采取什么立场一样——尚待分晓。

加勒比地区和拉丁美洲颇为异样。加勒比地区仍然是帝国主义在新世界的一个在政治和经济上防卫森严的地区。在1958年，所有加勒比岛屿(加上南美大陆的三个圭亚那地区)都是欧洲列强的殖民地(波多黎各如果不是一个殖民地，也肯定不是一个政治上独立的国家)，仅有三个例外。那里仅有三个独立国家，它们是海地、多米尼加共和国和古巴。海地经济落后，并且治理不善，但它还继续保持着那种一定程度的文化独立，甚至自尊心。多米尼加共和国展现出了一个由残暴的独裁

者、美国商业利益和美国国务院结成的邪恶的三角同盟。古巴存在着同样的同盟，但美国要入伙的欲望表现得甚至更加公开露骨。

加勒比地区甚至直到1958年还没有开始把自己从旧制度下解放出来。但是，就在这一年和次年即1959年，先后发生了两项重大事件。第一，英国殖民地(英属圭亚那和英属洪都拉斯在外)于1958年组成了一个政治上的“联邦”。第二，古巴于1959年爆发了革命。

508

1958年，曾有人希望这个“联邦”，会成为英属加勒比殖民地可借以达到政治独立目的的一种工具。1945年以来，这个“联邦”一直被看成是那些不能独立生存的西印度小岛屿为了达到独立目的而集合在一起的手段。西印度的领袖和联合王国殖民部都一致认为这些小岛屿是不能一个一个地凭自己的力量达到独立的。但是，各岛屿之间积数世纪之久的猜忌，拙劣的联邦领导，各单位继续实行的彼此竞争的而不是互相配合发展经济的策略——所有这些原因结合到一起，就造成了“联邦”的夭折。然而，在“联邦”解散之后便有三个最大岛屿在政治上的独立获得了公认。

英属西印度联邦仅仅存在了四年。到1966年，联邦中的牙买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巴巴多斯这三个岛国以及圭亚那都在政治上宣告了独立。英属洪都拉斯当时正在走向独立，背风群岛和向风群岛的较小岛屿后来取得了完全自治的权利，而由联合王国执掌它们的防务和外交。英联邦加勒比国家独立后的形势以及“西印度联邦”的经验证明，要在先前的英国属地寻求共同特性和团结一致就必须采用其他方法——即实行地区经济协作和制订相互配合的而不是相互竞争的发展经济策略。

1959年，古巴成了在西半球向美国权力挑战取得成功的第一个加勒比国家。它想在国家独立和社会正义(包括种族平等)的基础上建立一个政体。在这个方面，古巴是第一个作出和过去决裂的尝试的加勒比国家（如果我们不把十八世纪九十年代的海地“黑人激进派”的革命算在内的话)。

自从革命爆发以来，古巴铲除了加勒比地区的传统祸根——甘蔗园，割除了第三世界二十世纪的毒瘤——宗主国公司的经济统治。古巴同时是第一个废除了奴隶制遗产——对种族和有色人

种的偏见——的加勒比国家。在这方面它甚至已经走到了海地的前头。在海地，自从独立以来，混血种人中的优秀分子，同黑人群众相比已是处于一种特权地位了。此外，古巴是第一个消除了失业现象（规模极小的旅游业不算在内）的加勒比国家。最后，不管古巴在经济上犯了什么样的错误，它还是动员了全国人民参加国家建设工作的第一个加勒比国家。

相反，古巴作为第一个把整套极权主义机构引进新世界的国家，虽然在此前后新世界里也不缺乏那种或许是独特的卑鄙而残暴的独裁政治集团。

现在人们公认，古巴正在为改变它的经济和社会结构，取得真正的民族特性而作出真正的努力。但是，也有人常说，古巴仍然保存着甘蔗的单一种植，同时它把美国主人换成了俄国主人。若不加上适当的条件限制，这两种意见的确容易使人误解。古巴最缺乏外汇，作为一个发展中的小国家，它只能靠出口挣得外汇。随着革命的发生，这个国家已经丧失了旅游业的收益。古巴赚取外汇主要就靠蔗糖了，所以必须继续大量出口蔗糖。不

过在这同时，古巴一直在以巨大的努力来发展多种经营，家禽、蛋类、牛奶和蔬菜产量的增长已很可观了。而且，新种植了大量柑属水果并在采用糖蜜饲料方面取得了巨大成功，从而扩大了养牛事业的规模，在今后几年内，古巴出口品的种类将大大增多起来。此外，古巴改变了传统的产业方式，而成了一个比较重要的渔业国家，这在加勒比地区也是首屈一指的。它派出拖网渔船到纽芬兰附近去捕鱼，这在历史上是从来没有过的事。在教育方面，联合国文教组织承认，古巴这个发展中国家不仅在扫除文盲方面做得最成功，而且在发展一般教育事业方面也是名列前茅的。 510

谴责俄国从经济上控制古巴，表面上倒是正确的。但最重要之点是：对俄国的严重依赖至少在原则上是过渡性的，一旦解除了外汇不足对发展的束缚（古巴现在正朝这个方向努力），这种依赖就不会再继续下去了。相反，古巴经济在从前的美国公司通过无固定利息的股票投资控制之下那种对美国的依赖则是个积铢累寸过程而不是一个过渡现象。古巴当前接受俄国的经济控制，从原则上说，尽管其最终影响可能要比先前美国的控制害

处少些，但却说明了西印度国家的一个根本弱点——依赖外援。

但是，古巴的真正悲剧在于它乞灵于极权主义体制。这种体制使它的经济和社会发生了重大的变化。这是今日古巴政治制度的本质的真正所在。我们可以说(也许过于简单化了)，古巴在本质上是一个处在高度人格化的统治形式下的高度极权制的国家，其目标在于通过统一计划和群众动员彻底改造原有的社会经济结构。在评价古巴的成就时，我们如果从马克思主义和共产主义的字眼上想得太多，就会看不到古巴革命的实质。(可是，说马克思主义是件外衣，并不等于否认古巴和俄国的军事同盟以及古巴一贯致力于向拉丁美洲输出革命的这一事实。)而且，不管用什么客观标准来衡量，它是一个极权制政体，然而人民的热情普遍高涨、人民承担的义务范围广泛，这却是无可置疑的。

出现了一个问题：在加勒比地区，为了改造社会经济和实现民族特性，除古巴的道路而外，是否还有其他的道路可选择呢？

现在这个地区的许多国家正跟在波多黎各后

面，走着它在实行其“靴带行动计划”时开始走的那条路。波多黎各走这条道路的必然结果是：由它提供低工资劳动者并实行免税，以吸引美国商行来建立分支机构，同时它作为美国关税同盟的一个地区，它的货物也可以自由进入美国市场。这个政策为波多黎各带来了较高的投资率、工业的迅[511]速发展、生活水平和每人平均收入的显著上升。扩大政府活动和社会福利事业的美国联邦基金的大量转入，同自由迁往美国居住的机会一样，也促进了生活水平的提高。但是，尽管有这些有利条件，失业人数还是很多，普遍贫困和严重不平等的现象仍然存在。保存和增强波多黎各民族特性的一切希望都破灭了。事实上，波多黎各是通过把自己合并到美国经济之中来解决社会经济改造问题的。最近波多黎各把一位赞同它归并于美国一州的人选为总督，这就反映了波多黎各选民对既成事实的承认。经济上取得了发展，但民族性丧失了。一个国家如果失去了灵魂，纵使赢得了整个世界，那又有什么好处呢？

不用说马提尼克、瓜德罗普、法属圭亚那这些法国海外省，或许就是荷兰王国的海外自治领

——苏里南和荷属安的列斯群岛，要采取波多黎各形式、达到波多黎各本身实际上已经达到的那种程度，也是没有什么成功的可能性。英联邦加勒比国家同联合王国之间不是美国关税同盟之内的那种关系，无论如何，它们之间的距离比美国与波多黎各之间的要遥远得多。然而，纵有这些限制，以提供财政上的鼓励和其他各种租让权（如海滩使用权、广泛的土地购买权）吸引外国人对工业、旅游业进行投资和在当地开设商号，仍然是英联邦加勒比国家发展经济的重要策略。这些政策不仅从促成地域一体化和解决失业问题的观点看来还有技术上的缺点，而且实行这种策略，也必定是以丧失民族特性而告终。

1969年，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实行第三个五年计划，它们采用了第三种发展形式。这一形式也许很适用于英联邦加勒比其他国家，因为同古巴的道路相比，这条道路的革命性较弱而渐变性较强、极权主义较少而民主政治较多；而同波多黎各的道路相比，则能有较大的自主，最终能有较大的自恃。这种发展形式要继续依赖于外来投资和对外贸易，但也要由政府和国民稳步地、逐渐地掌

握起对经济方面的最高指挥的控制权，这是对增进种族和谐和社会平等的一种毅然的尝试，是对民族和文化特点的自觉的发展。

采取波多黎各的发展形式所获得的结果现在是比较清楚的了，但古巴的形式和新的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的形式将获得多大成功，这只能等待时间来证明。新的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形式的策略需要人口总动员，大家要有一种较高程度的自信心和责任感。事实上，这一新形式需要如前面所提到的"心理上的革命"，铲除历史留传给西印度人的依赖思想。在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人口中许多年轻人在这方面给人很大的希望。事实上这是唯一的一线希望。对于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的各种政体在它们各自的国家里实行的较为自主的社会经济改革，美国如能表现出一种较为宽容的新态度，那是有助于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的新道路取得成功的。

英联邦加勒比国家，例如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将日益意识到经济上较大程度的独立和文化特色的发展，这些目标甚至会使它们相互之间的经济以及其他方面的关系，变得更加紧密些。目前英联

邦加勒比国家由于经济上的不完整而处于一种不受人尊重的地位，从而造成了被外来势力（来自新、旧世界）和外来人商业利益集团操纵的种种机会，致使它们之中的任何一国都很难（虽然不是不可能）单独采取一种较为独立、较少“公开”的发展策略。况且，这些国家都很小，在它们之中采取这样一种发展策略，显然在范围上要受到限制。

在英联邦加勒比地区一体化方面已经开始稍稍做了一些工作。加勒比自由贸易区现正向着有意义的一体化前进——财政鼓励的协调；共同对 513 外税则的建立；对外国投资共同政策的协定；地区综合工业的建立和地方开发银行的建立。建立地方开发银行主要是为了调整较发达和较不发达的地区之间经济的不平衡。在实现英联邦加勒比地区一体化的同时还必须作出持续不断的努力，以最终减轻这个地区传统的出口初级产品（主要是蔗糖、香蕉和柑桔）对受保护的国外市场的依赖。一方面，在短期或不太长的时期内这些产品在联合王国市场上享有的特惠和特种协定必须加以维持（举例来说，在联合王国最后可能参加欧洲共同市场时），另一方面，多种经营和降低成本必须

得成为长期的目标。

如果宗主国的经济援助旨在使该地区逐步统一并最终在经济上更加独立的话，那么这种援助就能促进英联邦加勒比地区经济一体化目标的实现。相反，如果宗主国的援助旨在保护宗主国在该地区的政治上、外交上或商务上的利益，那么这种援助不仅将成为一个分裂因素，而且将促使现在业已根深蒂固的依赖方式得以永久化。

使与英国联合的邦获得某种形式的政治独立，这也是实现意味深长的英联邦加勒比地区一体化所不可缺少的。因为这些国家只有在获得了那四个独立国家现已经取得的、英属洪都拉斯（不久要加入加勒比自由贸易区）行将取得的那种政治地位之后，再参加到英联邦加勒比国家一体化运动中去才更有意义。这里有两个选择。或者背风群岛和向风群岛组成联邦，在政治上对联合王国宣布独立，但要保证在若干年内能够从联合王国继续得到若干年的财政和开发方面的援助；或者背风群岛和向风群岛同一个或一个以上独立的英联邦加勒比国家实行联合。前一个选择显然较为可取，但又避免不了常见的阻碍——各岛屿之间

的嫉妒，岛国的政治领袖不愿把注意的中心从他们自己的身上转移到联邦领袖的身上。然而，设计514出一种形式的联邦制度，使各岛最大限度地掌握民族自决权而把对外界交往的权力集中到联邦政府手中，这应该是可能的。事实上，现在的英联邦加勒比地区经济一体化运动若不断发展下去，进而成为政治联合的新尝试，上述原则也许就要在一个较大的范围内加以应用了。

英联邦加勒比国家联合的关键问题在于建立一个更加统一的战线，以处理对外关系——外交、对外贸易、外国投资以及类似的事情。没有这样一个统一战线，这一地区的国家就将继续为外国政府和外国投资者所摆布。各小国政府要想增强它们与列强政府和外国公司相抗衡的力量，就必须由他们自己建立一个共同的对外决策核心。对外关系以外的一切事务也可以留给各个小国，各小国应有最大的自治权和自决权。这里要解决一个紧紧困扰着以往的联邦制度的问题，即中央和地方之间的权力划分问题。

英联邦加勒比地区各国的经济一体化和政治独立的运动一旦开始愈来愈得势，它们就有必要

同英联邦加勒比地区以外的国家——法国的、荷兰的海外领地以及多米尼加共和国、海地和古巴这三个独立国家——建立更密切的经济关系并且必须把这些国家(波多黎各,如我们所见到的，现在似乎确实在逐渐地演变成为美国的一个州）再度联合到美洲大家庭中来。

法国领地和其他加勒比地区国家建立更加密切的经济联系的前提是，结束（或至少大大地减少)它们和宗主国法国的紧密联系。尽管目前马提尼克和瓜德罗普极大多数人的意见是赞成同法国保持密切的联系，但人们可以断言：时间将会表明，现在的安排并没有为这些领地的问题提出最后的解决办法。

在现阶段，要把英联邦加勒比地区和英联邦以外的加勒比地区之间可能建立的关系的形式明确地描绘出来是不可能的。只要把下列一些情况加以说明就够了。在生产、加工和运销产品例如蔗糖和矿物(铝土)方面进行职能上的合作，开展科学、技术、文化方面的交流，实行地区的农业合理化,以及同样重要的,在特定区域内建立地区一体化工业(从地区内外获取原料,供应地区内外的市 515

场需要），在这些方面都是有着广阔的活动余地的。

一旦加勒比地区所有国家（波多黎各除外，理由上面已讲过了）实现了真正的一体化，一旦在政治上、经济上、文化上以及心理上的依赖关系的一切残余和种族主义的残余都已从加勒比地区清除出去，那时候，也只有在那时候，加勒比地区才能在拉丁美洲、在新世界获得真正的地位，也才能终止国际战争和地区之间的争吵，这些战争和争吵从哥伦布到卡斯特罗，一直是执行亚当遗嘱的标志。

书目选编

关于加勒比海诸岛完整的书目是没有的。但在范围上或限于特定领地、或限于特定时期、或限于特定问题的少量书目的编写工作曾经有人做过。

其中有：

J. 加赞：《关于马提尼克岛的综合、分类、历史书目提要》，法兰西堡1926年（?）版。〔J. Gazin, Eléments de Bibliographie Générale, Méthodique et Historique de la Martinique, Fort de France (1926?)〕

L. J. 拉加茨：《英属加勒比诸岛研究指南，1763—1864年》，华盛顿1930年版。(L. J. Ragatz, Guide to the Study of British Caribbean History, 1763—1864, Washington, D. C., 1930)——加注解的，真正不朽之作，研究这个时期必读。

C. F. 里德编：《美属维尔京群岛书目》，纽约1941年版。〔C. F. Reid (ed.), Bibliography of the Virgin Islands of the United States, New York, 1941〕

U. 迪维维埃：《海地岛综合和分类书目》，共两卷，太子港1941年版。(U. Duvivier, Bibliographie Générale et Méthodique d'Haïti, 2 vols., Port-au-Prince, 1941)

L. R. 布兰查德：《马提尼克岛参考书目录选》，华盛顿国会图书馆1942年版。(L. R. Blanchard, Martinique, A Selected List of References, Library of Congress, Washington,

D. C., 1942)

刘易斯·汉克和阿古斯丁·米利亚雷斯·卡洛：《十六世纪西班牙对西印度、菲律宾群岛的法令汇编》，墨西哥1943年版。(Lewis Hanke and Agustin Millares Carlo, Cuerpo de documentos del siglo XVI sobre los derechos de España en las Indias y las Filipinas, Mexico, 1943)

P. H. 海斯：《荷属西印度英文文献手册(附英属圭亚那部分)》，纽约荷兰情报局1943年版。(P. H. Hiss, A Selective Guide to the English Literature on the Netherlands West Indies, with a Supplement on British Guiana, Netherlands Information Bureau, New York, 1943)

A. D. 布朗：《加勒比地区的英领地参考书目录》，华盛顿国会图书馆1943年版。(A. D. Brown, British Possessions in the Caribbean Area, A Selected List of References, Library of Congress, Washington, D. C., 1943)

奥古斯托·比尔德：《波多黎各书目提要，1930—1945年》，共两卷，波多黎各大学1946—1947年版。(Augusto Bird, Bibliografia Puertorriqueña, 1930—1945, 2 vols., University of Puerto Rico, 1946—1947)

E. 古维亚：《英属西印度史学研究》，墨西哥1956年版。(E. Gouveia, Study of the Historiography of the British West Indies, Mexico, 1956)

其他有帮助的书目工具（但范围更加有限）有：

B. 桑切斯·阿隆索：《西班牙史和西班牙美洲史》，共三卷，马德里1927年版。(B. Sanches Alonso, Fuentes de la Historia Española e Hispano-americana, 3 vols., Madrid, 1927)

国会图书馆西班牙基金会编制：《拉丁美洲研究手册（年刊）》。(Handbook of Latin American Studies (annual), Prepared by the Hispanic Foundation, Library of Congress)

我们可将加勒比诸岛的历史合乎逻辑地划分为如下五个主要时期：

1．西班牙垄断，1492—1655年，从地理发现到英国从西班牙手里夺得牙买加。

2．英法对抗，1656—1783年，美国独立。

3．奴隶制的废除，1784—1898年，美西战争。

4．"美国的地中海"，1899—1940年，美国在英属西印度取得海军基地。

5．加勒比地区的独立运动，1940—1969年。

（1）西班牙垄断，1492—1655年

A．文件资料

西班牙人对加勒比诸岛历史研究的突出贡献是根据西班牙档案材料编的两个文件集：

J. F. 帕切科，F. 德·卡德纳斯，L. 托雷斯·德·门多萨合编：《美洲未刊行文件。关于西班牙在美洲、大洋洲领地的发现、征服和殖民方面未刊行文件集，出自王国的、特别是西印度的档案》，共四十二卷，马德里1864—1884年版。(J. F. Pacheco, F. de Cardenas, and L. Torres de Mendoza (eds.), Documentos Inéditos de America. Colección de documentos inéditos relativos al descubrimiento, conquista y colonización de las posesiones españolas en America y Oceania, sacados de los archivos del reino, y muy especialmente del de Indias, 42 vols., Madrid, 1864—

1884)

《海外未刊行文件。关于西班牙前海外领地的发现、征服和组织方面未刊行文件集》第二辑，共二十一卷，马德里1885—1928年版。(Documentos Inéditos de Ultramar. Colección de documentos inéditos relativos al descubrimiento, conquista y organización de las antiguas posesiones españolas de ultramar, Segunda Serie, 21 vols., Madrid, 1885—1928)

要在这两辑中找到正好适用的个别卷本几乎是不可能的。前一辑是未分类的文件集，几乎没有专门关于加勒比地区的。其中最重要的是：第一卷，第一部分，1864年1月出版，关于圣多明各（多米尼加共和国）直到1541年；第二十三卷，第四部分，1875年4月出版，包含三个有关的王室法令；第三十一卷，第四部分，1879年出版；第三十七卷，第四部分，1882年出版。第二辑编得比较细。第二辑中对加勒比地区历史较为重要的一些卷本如下：

第1，4，6卷	古巴岛，第1，2，3部分
第5，9，10卷	立法文件，第1，2，3部分
第7，8卷	关于哥伦布的纠纷，第1，2部分
第14卷	印度事务院，第4部分
第22，23，24，25卷	西印度宗教和世俗的统治，第3，5，6部分

在其他值得注意的文件集中偶尔有的卷册同加勒比地区特别有关。例如《西班牙史未刊行文件》(Documentos inéditos para la historia de España)，马德里1947年版第五卷，其中有一篇唐罗德里戈·比维罗 (Don Rodrigo Vivero) 在十七世纪早期论政治经济学的论文；《西班牙美洲史未刊行文件集》(Colección de documentos inéditos para la historia de

Ibero-America) 中的两卷：唐曼努埃尔·何塞·阿亚拉 (Don Manuel (José de Ayala) 编的第八卷《西印度政府和立法词典》(Diccionario de gobierno y legislación de Indias) 和路易斯·鲁维奥-莫雷纳 (Luis Rubio y Morena) 编的第九卷《西印度旅行者》(Pasajeros a Indias)。

西班牙垄断时期的其他有价值的文件集包括：

费尔南德斯·德·纳瓦雷特：《十五世纪末以来西班牙人所从事的海上航行和地理发现集》，共5卷，马德里1825—1837年版。(Fernandez de Navarrete, Colección de los viages y descubrimientos que hicieron por mar los españoles desde fines del siglo XV, Madrid 1825—1837, 5 vols.)——布宜诺斯艾利斯瓜拉尼评论1945年版，第一卷是必须的。

亚历杭德罗·塔皮亚-里维拉：《波多黎各历史丛书（包括十五、十六、十七、十八世纪各类文件）》，波多黎各1884年版。(Alejandro Tapia y Rivera, Biblioteca Histórica de Puerto Rico, que contiene varios documentos de los Siglos XV, XVI, XVII, y XVIII, Puerto Rico, 1884)

卡耶塔诺·科尔-托斯特：《波多黎各历史文告》，共十四卷，圣胡安1914—1926年版。(Cayetano Coll y Toste, Boletin Histórico de Puerto Rico, 14 vols., San Juan, 1914—1926)

E. G. 伯恩：《北欧人、哥伦布和卡波特，985—1503年》，纽约1925年版。(E. G. Bourne, The Northmen, Columbus and Cabot, 985--1503, New York, 1925)

N. A. N. 克莱文：《西班牙美洲史选读》，波士顿1927年版。(N. A. N. Cleven, Readings in Hispanic American History, Boston, 1927)

埃里克·威廉斯：《西印度史文件（1492—1655年）》，西班牙港1963年版。(Eric Williams, Documents of West Indian History, 1492—1655, Port-of-Spain, 1963)

对特立尼达和波多黎各另有两个可供参考的文件集，但其内容远超出西班牙垄断时期。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历史学会出版，关于这两个岛屿的九百九十九个文件来自不同的出处，大部分是原文（有些文件也涉及十九世纪）；而波多黎各大学出了一个关于波多黎各史文件集，内容不限于原始资料，这个文集是该大学历史学系编的，以《波多黎各文选》为书名出版。

B. 目击者或第一手记载

关于西班牙时期的征服及其后果方面，目击者的记述、分析或编纂，或能看到官方文件的作者写下的第一手记述，是比较丰富的。

主要的著作有：

P. 马蒂尔·德·安格莱里亚：《新世界的十年》（拉丁文），1530年版。〔P. Martir de Angleria, Decados del Nuevo Mundo (published in Latin), 1530〕——1944年以西班牙文在布宜诺斯艾利斯再版。

巴托洛梅·德拉斯·卡萨斯：《西印度史》(Ba tolomé de las Casas, Historia de las Indias)，完成于1559年，1875年初版；现有廉价的三卷本，墨西哥城经济文化基金会1951年版。

巴托洛梅·德拉斯·卡萨斯：《西印度史辩》，马德里1909年版。(Bartolomé de las Casas, Apologética Historia de las Indias, Madrid, 1909) ——此著作完成于十六世纪中叶。

贡萨洛·费尔南德斯·德·奥维多-巴尔德斯：《大海洋中的岛屿和陆地——西印度通史和自然史》。(Gonzalo Fernandes

de Oviedo y Valdez, Historia general y natural de las Indias, islas y tierra-firme del mar oceano),1535至1557年间初版，现有廉价的十四卷本，巴拉圭亚松森瓜拉尼评论1944年版

何塞·德·阿科斯塔：《西印度自然史和道德史》，塞维利亚1590年版。(José de Acosta, Historia natural y moral de las Indias, Seville, 1590)(1880年黑克卢伊特协会译)——马德里1894年再版。

洛佩斯·德·贝拉斯科：《西印度的地理和一般描述(1571—1574年)》，马德里1894年版。〔Lopez de Velasco, Geografía y descripción universal de las Indias (1571—1574), Madrid, 1894〕

迭戈·德·恩西纳斯：《关于健全西印度政体……的命令、证书、规章、训令和信件》，共四卷，马德里1596年版。(Diego de Encinas, Provisiones, cedulas capitulos de ordenanzas, instrucciones, y cartas … tocantes al buen gobierno de las Indias, 4vols., Madrid, 1596)——马德里1945年再版。

安东尼奥·德·埃雷拉：《大海洋中的岛屿和大陆的卡斯提人事迹史纲》(Antonio de Herrera, Historia general de los hechos de los castellanos en las islas y tierra firme del mar oceano),1601年至1615年间马德里初版，现有廉价的十卷本，巴拉圭亚松森瓜拉尼评论1945年版。

胡安·德·索洛萨诺-佩雷拉：《西印度政治》，共五卷，马德里1647年版。(Juan de Solorzano y Pereyra, Politica Indiana, 5vols., Madrid, 1647)——马德里1930年再版。

J. 德·贝蒂亚·利纳赫：《西印度贸易的管理》，马德里1672年版。(J. de Veitia Linaje, Norte de la contratación de

las Indias occidentales, Madrid, 1672)——英文节译本（约翰·史蒂文斯船长译）出版于1702年，书名为《西班牙对西印度贸易的管理》。

这些有名的著作二十世纪在西班牙、墨西哥、阿根廷有许多得到再版，足以证明西班牙学术界对前西班牙殖民地是很有兴趣的。

C. 次要的材料

对土著居民的开化问题可供参考的记载有：斯文·洛文：《西印度太奥人文化的起源》，哥德堡1935年版。(Sven Loven, Origins of the Tainan Culture, West Indies, Goteborg, 1935)

H. 德·拉冷：《加勒比人——一个已经灭绝了的种族》，巴黎1948年版。(H. de Lalung, Les Caráibes, Un peuple étrange aujourd, hui disparu, Paris, 1948)

萨尔瓦多·卡纳尔斯·弗劳：《美洲史前史》，巴黎1953年版。(Salvador Canals Frau, Préhistoire de l'Amerique, Paris, 1953)

J. 布尔布鲁克：《特立尼达岛的土人》，西班牙港1960年版。(J. Bullbrok, Aborigines of Trinidad, Port-of-Spain, 1960)

关于西班牙领地的第二手材料构成令人望洋兴叹的浩瀚文献，是西班牙以外的领地所不能比拟的。

下面是有关西属西印度政策的论述：

A. G. 赫尔普斯：《新世界的征服者及其奴隶，导致西印度与美洲黑人奴隶制的主要事件记事》，第一卷，伦敦1848年版；第二卷，伦敦1852年版。(A. G. Helps, The Conquerers of the New World and their Bondsmen, being a Narrative of

the Principal Events which led to Negro Slavery in the West Indies and America, London, Vol. Ⅰ, 1848; Vol. Ⅱ, 1852)

A. G. 赫尔普斯：《西班牙对美洲的征服及其与奴隶制历史、殖民地政府的关系》，共四卷，伦敦1855年版。(A. G. Helps, The Spanish Conquest in America and its Relation to the History of Slavery and the Government of Colonies, 4 vols., London, 1855)

J. A. 萨科：《新世界印第安人被奴役史，分配制、授予制历史的继续》。(J. A. Saco, Historia de la esclavitud de los indios en el nuevo mundo, seguida de la historia de los repartimientos y encomiendas)——原于1883年、1892年在哈瓦那以两卷本出版，1932年再版纳入《古巴人著作集》，费尔南多·奥尔蒂斯写了一篇序言。

G. 拉托雷："按西印度法典第六册对持有印第安人的处理"，《塞维利亚美洲研究者中心学报》第九卷，第56—57期，1922年版。(G. Latorre, Del trato que tuvieron los indios por el libro Ⅵ de las Leyes de Indias, Boletin del Centro de Estudios Americanistas de Sevilla, Año Ⅸ, Núm. 56 y 57, 1922)

S. A. 萨瓦拉：《印第安人授予制》，马德里1935年版。(S. A. Zavala, La encomienda indiana, Madrid, 1935)

罗多尔福·巴龙·卡斯特罗："西班牙在西印度的种族政策"，《西印度评论》第七卷，第26期，1946年10—12月，第781—802页。(Rodolfo Baron Castro, Politica racial de España en Indias, Revista de Indias, Ⅶ, Num. 26, Oct.-Dec., 1946, pp. 781—802)

刘易斯·汉克：《在美洲的征服中西班牙人的正义斗争》，宾夕法尼亚大学出版社1949年版 (Lewis Hanke, The Spanish Struggle for Justice in the Conquest of America,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Press, 1949); 1949年布宜诺斯艾利斯西班牙文版，内有英文版中未包含的文件。

刘易斯·汉克：《政治思想家、历史学家、人类学家巴托洛梅·德拉斯·卡萨斯》，哈瓦那1949年版。(Lewis Hanke, Bartolomé de las Casas, pensador politico, historiador, antropólogo, La Habana, 1949)

L. B. 辛普森：《新西班牙的授予制》，加利福尼亚大学出版社1950年版。(L. B. Simpson, The Encomienda in New Spain,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50)——包含许多关于加勒比地区很有价值的文件。

M. G. 费尔南德斯：《巴托洛梅·德拉斯·卡萨斯（第一卷）——1516—1517年西斯内罗斯改造西印度的代表》，塞维利亚1953年版。(M. G. Fernandez, Bartolomé de las Casas, Volúmen Primero. Delegado de Cisneros para la reformación de las Indias (1516—1517), Sevilla, 1953)

费尔南多·奥尔蒂斯："反对修道士巴托洛梅的'黑人传说'"，《古巴双月评论》，1953年，第146—184页。(Fernando Ortiz, 'La"Leyenda Negra" contra Fray Bartolomé,' Revista Bimestre Cubana, 1953, pp. 146—184)

在下述著作中，经济问题、贸易和航行方面的问题得到展开：

J. A. 萨科：《新世界，特别是西班牙美洲国家的非洲人种被奴役史》。(J. A. Saco, Historia de la escalvitud de la raza africana en el nuevo mundo y en especial en los paises americo-hispanos)——原书分四卷，第一、二卷1875年在

巴黎出版，第三、四卷1877年、1879年在巴塞罗那出版；1938年哈瓦那再版时列入《古巴人著作集》，共四卷，费尔南多·奥尔蒂斯作序言。

唐·J. 阿里亚斯-米兰达：《美洲领地对西班牙商业人口影响的历史的、批判的研究》，马德里1854年版。(Don J. Arias y Miranda, Exámen critico-histórico del influjo que tuvo en el comercio, industria y población de España su dominación en América, Madrid, 1854)

J. 彼纳斯·乌尔塔多：《西印度贸易管理局》，马德里1907年版。(J. Piernas Hurtado, La Casa de la Contratación de las Indias, Madrid, 1907)

G. 德·阿蒂纳诺：《奥地利王室统治时期对西印度的贸易史》，巴塞罗那1917年版。(G. de Artinano, Historia del comercio con las Indias durante el dominio de los Austrias, Barcelona, 1917)

C. H. 哈林：《哈布斯堡王朝时期西班牙与西印度间的贸易和航海》，第十九卷，哈佛经济研究丛书，1918年版。(C. H. Haring, Trade and Navigation between Spain and the Indies in the time of the Hapsburgs, Vol. XIX of the Harvard Economic Studies, 1918) — 对西班牙"独占制"的权威著作。

G. 拉托雷："西印度一般档案中的地理论述"，《塞维利亚美洲研究者中心学报》第六卷，1919年2月3日第23—24期；1919年第26—27期；1919年第28—29期。(G. Latorre, 'Relaciones geográficas contenidas en el Archivo General de Indias,' Boletín del Centro de Estudios Americanistas de Sevilla, Año VI, Núms. 23 y 24, February and March,

1919; Núms. 26 y 27, 1919; Núms. 28 y 29, 1919)

D. 费德里科·拉奥拉-特雷莫尔斯：《十八世纪卡塔洛尼亚对西印度的贸易》，巴塞罗那1931年版。(D. Federico Rahola y Tremols, Comercio de Cataluña con America en el siglo XⅧ, Barcelona, 1931)

R. S. 史密斯："十七世纪西班牙的反重商主义：阿尔维托·斯特鲁西和迭戈·何塞·多梅尔"，《政治经济学杂志》第四十八卷，1940年2月—12月号，第401—411页。(R. S. Smith, 'Spanish Antimercantilism of the Seventeenth Century: Alberto Struzzi and Diego José Dormer,' The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Vol. XLⅧ, February-December, 1940, pp. 401—411)

E. 伊瓦罗-罗德里格斯："塞维利亚贸易局判例"，《西印度评论》第二卷，1941年第3期，第85—97页；1941年第4期，4—6月号，第5—54页；1941年第5期，6—9月号，第5—38页。(E. Ibarro y Rodriguez, 'Los precedentes de la Casa de Contratación de Sevilla,' Revista de Indias, Año Ⅱ, Núm. 3, 1941, pp. 85—97; Núm. 4 April-June, 1941, pp. 5—54; Núm. 5, June-September, 1941, pp. 5—38)

A. 莫拉莱斯·卡里翁：《波多黎各和非西属加勒比岛屿：对西班牙排外主义的衰落的研究》，波多黎各大学出版社1952年版。(A. Morales-Carrion, Puerto Rico and the Non Hispanic Caribbean: A study in the Decline of Spanish Exclusivism, University of Puerto Rico Press, 1952)——波多黎各最好的著作，利用了西班牙的资料，又利用了英、美的资料，特别有价值。

J. 普利多·鲁维奥：《塞维利亚贸易局的领港长、主要舵手、宇

宙学教授和宇宙学家》，塞维利亚1952年版。(J. Pulido Rubio, El piloto mayor, pilotos mayores, catedráticos de cosmografía y cosmógrafos de la Casa de la Contratación de Sevilla, Sevilla, 1952)

克里斯托瓦尔·贝穆德斯·普拉塔：《西印度贸易局和总档案室》，马德里版，出版日期不详。(Cristobal Bermudez Plata, La Casa de la Contratación de las Indias y el Archivo General de Indias, Madrid, n. d.)

在政治方面，下列专论是不可缺少的：

E. G. 伯恩：《西班牙在美洲》，纽约1904年版。E G. Bourne, Spain in America, New York, 1904)

D. 曼努埃尔·塞拉诺-桑斯：《西班牙在美洲统治的起源》，第一卷，马德里1918年版。(D. Manuel Serrano y Sanz, Origenes de la dominación española en America, Tomo I, Madrid, 1918)

S. A. 萨瓦拉：《美洲征服中的法律制度》，马德里1935年版。(S. A. Zavala, Las instituciones jurídicas en la conquista de America, Madrid, 1935)

E. 沙费尔：《西印度王室最高事务院：其历史、组织和行政工作（直至奥地利王室末期）》，塞维利亚1935年版。(E. Schafer, El Consejo Real y Supremo de las Indias; su historia, organisación y labor administrativa hasta la terminación de la Casa de Austria, Seville, 1935)——这是一部谈西班牙"殖民部"的著作。

马里奥·贡戈拉：《西印度法律下的国家，1492—1570年创建时期》，智利大学1951年版。(Mario Góngora, El Estado en el derecho indiano, época de fundación, 1492—1570,

University of Chile, 1951)

《美洲市政史上的租税》，墨西哥城泛美史地研究所1951年版。(Contribuciones a la historia municipal de America, Instituto Panamericano de Geografía y Historia, Mexico, D. F., 1951)

C. 拜莱：《西属美洲市政会一百年》，马德里1952年版。(C. Bayle, Los cabildos seculares en la America Española, Madrid, 1952)

关于西班牙统治下的特立尼达和牙买加，有如下的著作值得参考：

彼雷-古斯塔沃-路易斯·博尔德：《西班牙统治下的特立尼达岛》，共两卷，巴黎1876年和1882年版。(Pierre-Gustave-Louis Borde, Histoire de l'Ile de Trinidad sous le Government Espagnol, 2vols., Paris, 1876 and 1882)

F. 莫拉莱斯·帕德隆：《西属牙买加》，塞维利亚1952年版。(F. Morales Padrón, Jamaica Española, Sevilla, 1952)

F. M. 帕德隆："十七世纪的特立尼达"，《美洲研究年刊》，塞维利亚1958年。(F. M. Padrón, 'Trinidad en el Siglo XVI,' in Anuarios de Estudios Americanos, Seville, 1958)

F. M·帕德隆："地理发现和特立尼达在向大陆侵入中的作用"，《美洲研究年刊》，塞维利亚，未注日期。(F. M. Padrón, 'Descubrimiento y Papel de Trinidad en la Penetracion Continental,' in Anuarios de Estudios Americanos, Seville, n. d.)

一些有名的法学家、哲学家议论了西班牙在新世界的权力问题，他们的著述和思想在下列书中有所讨论：

L. G. 阿隆索·赫蒂诺：《修道士弗朗西斯科·德·维多利亚大

师的生平、学说及其影响》，马德里1930年版。(L. G. Alonso Getino, El maestro, Fr. Francisco de Victoria, su vida, su doctrina e influencia, Madrid, 1930)

A. 特鲁约尔·塞拉：《弗朗西斯科·德·维多利亚的公法原理》，马德里1946年版。(A. Truyol Serra, los principios del derecho público en Francisco de Vitoria, Madrid, 1946)

A. 洛萨达：《胡安·希内斯·德·塞普尔维达，民主主义者二流人物或对印第安人战争的辩护者》，马德里1951年版。(A. Losada, Juan Gines de Sepulveda, Democrates Segundo o de las justas causas de la guerra contra los indios, Madrid, 1951)

索尔·M. 莫尼卡：《关于十六世纪西班牙在美洲的统治的大辩论》，马德里1952年版。(Sor M. Monica, La gran controversia del siglo XVI acerca del dominio español en America, Madrid, 1952)

在C. 比纳斯-梅伊 (C. Vinas y Mey) 编的《西班牙社会史研究》马德里1952年版中，收集了对西属加勒比史研究有价值的两篇长论文。这两篇文章是：

H. 桑乔·德·索普拉尼斯："十六世纪加的斯人口的构成和轮廓"。(H. Sancho de Sopranis, 'Estructura y perfil demográfico de Cadiz en el siglo XVI')(第535—612页)

A. 多明格斯·奥尔蒂斯："近世西班牙的奴隶制"。(A. Dominguez Ortiz, 'La esclavitud en España durante la edad moderna')(第367—428页)

新世界的发现和征服对于西班牙文学的黄金时代的影响，一直在受到人们愈来愈多的注意。下面的材料可以引为例证：

R. 德尔·阿尔科-加拉伊：《塞万提斯著作中的西班牙社会》，马

德里1901年版。(R. del Arco y Garay, La sociedad española en las obras de Cervantes, Madrid, 1901)

A. 何塞·巴卡罗：《塞万提斯的智慧》，布宜诺斯艾利斯1947年版。(A. Jose Vaccaro, La Sabiduría de Cervantes, Buenos Aires, 1947)

豪尔赫·坎波斯："洛佩·德·维加和哥伦布的地理发现"，《美洲杂文集》，第一卷，第269—293页，马德里贡萨洛·费尔南德斯·德·奥维多研究所1951年版。(Jorge Campos, 'Lope de Vega y el descubrimiento colombino,' Miscelanea Americanista, Instituto Gonzalo Fernandez de Oviedo, Madrid, 1951, Tomo I, pp. 269—293)

伊希尼奥·卡波特："黄金时代西班牙诗歌中的西印度移民"，塞维利亚《美洲研究》第21期，1953年6—7月号，第5—36页。(Higinio Capote, 'Las Indias en la poesía española del siglo de oro,' Estudios Americanos, Sevilla, Vol. VI, Núm. 21, Junio-Julio 1953, pp. 5—36)

D. 原稿目录

西班牙对加勒比地区的历史研究，有一个非常宝贵的特点，就是出版了大量的原始资料目录。这些目录中最有价值的可列举如下：

"西印度总档案室钉存文件目录"，《塞维利亚美洲研究者中心学报》，第一部分——同业公会；第二部分——印度事务院总会计，第六卷，第23—24期，1919年2—3月号；第六卷，第30期，1919年；第八卷，第40—41期，1921年。('Catálogo de legajos del Archivo General de Indias,' Boletín del Centro de Estudios Americanistas de Sevilla, Sección Primera—Patronato; Sección Segunda—Contaduría Gen-

eral del Consejo de Indias, Año Ⅵ, Núms. 23 y 24, February-March, 1919; Año Ⅵ, Núm. 30, 1919; Año Ⅷ, Núms. 40 y 41, 1921)

胡利安·帕斯：《国家图书馆现存美洲文件目录》，马德里1933年版。(Julian Paz, Catálogo de documentos de America existentes en la Biblioteca Nacional, Madrid, 1933)

J. 多明格斯·博尔多纳：《宫殿图书馆目录第九卷，美洲原稿》，马德里1935年版。(J. Dominguez Bordona, Catálogo de la Biblioteca de Palacio, Tomo Ⅸ, Manuscritos de America, Madrid, 1935)

V. 维森特·贝拉：《航海博物馆保藏的费尔南德斯·德·纳瓦雷特文件集索引》，马德里1946年版。(V. Vincente Vela, Indice de la colección de documentos de Fernandez de Navarrete que posee el Museo Naval, Madrid, 1946)

埃内斯托·沙费尔：《未出版的西印度文件集索引》，马德里1947年版。(Ernesto Schafer, Indice de la colección de documentos inéditos de Indias, Madrid, 1947)

此外还应当加上A. 贝列斯特罗斯-贝雷塔 (A. Bellesteros-Beretta) 发表在《西印度评论》上论西印度档案室创建者胡安·包蒂斯塔·穆尼奥斯的三篇文章：

"唐·胡安·包蒂斯塔·穆尼奥斯：学术的两个方面"，第二卷，第三期，第5—37页。('Don Juan Bautista Muñoz: Dos facetas científicas,' Ⅱ, Núm. 3, pp. 5—37)

"胡安·包蒂斯塔·穆尼奥斯：西印度档案室创建者"，第四期，第55—95页。('Juan Bautista Muñoz: La creación del Archivo de Indias,' Núm. 4, pp. 55—95)

"唐·胡安·包蒂斯塔·穆尼奥斯：新世界的历史"，第三卷，第十期，1942年10—12月号，第589—660页。('Don Juan Bautista Muñoz: La Historia del Nuevo Mundo,' Ⅲ, Núm. 10, October–December 1942, pp. 589—660)

E. 非西班牙文的文件资料

关于西班牙时期可供参考的文件资料有相当数量来自英国方面，主要是英国政府和黑克卢伊特协会。英国政府的出版物主要有：

《国家文件一览表，西班牙辑，1485—1603年》，伦敦1879—1916年版。(Calendar of State Papers, Spanish Series, 1485—1603, London, 1879—1916)

《国家文件一览表，威尼斯辑，1202—1652年》，伦敦1871—1927年版。(Calendar of State Papers, Venetian Series, 1202—1652, London, 1871—1927)

黑克卢伊特协会的出版物不仅包括了英国破坏西班牙的垄断到加勒比海的航行（那是不知疲倦的艾琳·赖特的著作），而且包括关于加勒比地区历史的非洲背景方面不可缺少的著作。它们是：

C. 简编：《哥伦布的四次航行说明文件选》，第二辑，1930年第65期。〔C. Jane (ed.), Select Documents illustrating the Four Voyages of Columbus, 2nd Series, No. LXV., 1930〕

艾琳·A. 赖特编：《关于英国至加勒比地区航行的西班牙文件(1527—1568年)》，第二辑，1928年第62期；《关于英国至西属美洲大陆航行文件(1569—1580年)》，第二辑，1932年第71期；《英国至西属美洲航行续编》，第二辑，1951年第99期。〔Irene A. Wright (ed.), Spanish Documents Concerning English Voyages to the Caribbean, 1527—1568, 2nd

Series, Vol. LXI, 1928; Documents concerning English Voyages to the Spanish Main, 1569—1580, 2nd Series, Vol. LXXI, 1932; Further English Voyages to Spanish America, 2nd Series, Vol. XCIX, 1951〕

戈麦斯·埃安内斯·德·阿苏拉拉：《圭亚那的发现和征服编年史》，C. R. 比兹利与 E. 普雷斯塔奇译，伦敦1896—1897年版。(Gomes Eannes de Azurara, The Chronicle of the Discovery and Conquest of Guinea, translated by C. R. Beazley and E. Prestage, London, 1896—1897)

利奥·阿弗里卡纳斯：《非洲历史和描述》，约翰·波里译，共三卷，伦敦1896年版。(Leo Africanus, The History and Description of Africa, translated by John Pory, 3 vols., London, 1896)

在理查德·黑克卢伊特的著述中为英国攻击西班牙垄断作出哲学上的辩护：

理查德·黑克卢伊特：《英格兰民族主要的航海、旅行、交通和地理发现》(Richard Hakluyt, The Principal Navigations, Voyages, Traffiques and Discoveries of the English Nation)，1589年初版，有好几个可采用的版本。

E. G. 泰勒编：《理查德·黑克卢伊特兄弟二人的原作和通信》，共两卷，黑克卢伊特协会丛书，第二辑，第76—77期，1935年版。黑克卢伊特最重要著作——有名的"论向西殖民(1584年)"，见第二卷第46号文件，第221—326页。〔E. G. Taylor(ed.), The Original Writings and Correspondence of the Two Richard Hakluyts, 2 vols., Works of the Hakluyt Society, Second Series, Nos. LXXVI—LXXVII, 1935〕

另外三个有价值的文件集极为重要：

C. H. 弗思：《维纳布尔斯将军的故事》，伦敦1900年版。(C. H. Firth, The Narrative of General Venables, London, 1900)——包括克伦威尔的“西方计划”和亨利·惠斯勒关于征服牙买加的英国远征队记事。

F. G. 达文波特编：《与美国及其属地有关的欧洲条约》，共四卷，1917—1937年版。〔F. G. Davenport (ed.), European Treaties bearing on the History of the United States and its Dependencies, 4 vols., 1917—1937〕（第一卷到1648年）

T. 索西伊：《西印度编年史》，共三卷，伦敦1827年版。(T. Southey, Chronological History of the West Indies, 3 vols., London, 1827) 第一卷包括1492—1655年时期；现有可采用的新版本。

在较为一般性的著作中，文森特·哈洛编的先驱者史丛中下列三篇研究是最好的：

A. P. 牛顿：《西印度的欧洲民族(1493—1688年)》，伦敦1933年版。(A. P. Newton, The European Nations in the West Indies, 1493—1688, London, 1933)

J. A. 威廉森：《德雷克时代》，伦敦1946年版。(J. A. Williamson, The Age of Drake, London, 1946)

F. A. 柯克帕特里克：《西班牙征服者》，敦伦1946年版。(F. A. Kirkpatrick, The Spanish Conquistadors, London, 1946)

哈佛名著第三十三卷包括弗朗西斯·德雷克爵士和沃尔特·雷利爵士的航行记事。托马斯·盖奇：《英属美洲人：西印度的新概观》，伦敦1648年版。(Thomas Gage, The English-American, A New Survey of the West Indies) 人们常说这本书对于鼓舞克伦威尔的“西方计划”是有功的。A. 沃纳：

《西印度的先驱者托马斯·沃纳》，伦敦1933年版。(A. Warner, Sir Thomas Warner, Pioneer of the West Indies, London, 1933) 这本书是对加勒比地区英帝国的一个奠基者的可供参考的传记。关于这时期更为晚近的著作有G. C. 史密斯：《德雷克的先驱者，都铎王朝早期英国对西班牙的贸易研究》，伦敦1953年版。(G. C. Smith, Forerunners of Drake, A Study of English Trade with Spain in the Early Tudor Period, London, 1953)

（2）英法对抗，1656—1783年

研究这个时期的主要材料（文件的和第二手的）与其说是西班牙的，不如说是英、法的，而使得宝贵的资料可供人们利用，则是华盛顿卡内基研究所的功劳。

A. 文件资料

这时期英国政府的官方出版物和1492—1655年时期西班牙政府的官方出版物可以相提并论。其最重要的有：

《国家文件一览表，殖民地辑，美洲和西印度，1574—1733年》，共二十七卷，伦敦1862—1939年版。(Calendar of State Papers, Colonial Series, America and West Indies, 1574—1733, 27 vols., London, 1862—1939)

《贸易和殖民事务官日志，1704—1782年》，共十三卷，伦敦1920—1938年版。(Journal of the Commissioners for Trade and Plantations, 1704—1782, 13 vols., London, 1920—1938)

在委内瑞拉和英属圭亚那发生边界争议时英国政府发表的文件集构成一个文件库，其中包括有从荷兰和西班牙档案中翻译过来的宝贵材料。有五卷文件提交英国议会，于1896年出版，

标题是：

《关于英属圭亚那和委内瑞拉之间的边界问题的文件和通信》，1896年3月委内瑞拉版第一期（1896年），C.-7972。〔Documents and Correspondence relating to the Question of Boundary between British Guiana and Venezuela, Venezuela No. 1(1896), C.-7972, March, 1896〕

《关于英属圭亚那和委内瑞拉之间的边界问题的文件续编》，委内瑞拉版，第二期(1896年)，C.-8016。〔Further Documents relatiug to the Question of Boundary between British Guiana and Venezuela, Venezuela No. 2(1896), C.-8016〕

《关于英属圭亚那和委内瑞拉之间的边界问题的文件续编》，委内瑞拉1896年版，第三期(1896)，C.-8106，1896年7月。

《关于英属圭亚那和委内瑞拉之间的边界问题的文件续编》，委内瑞拉1896年版，第四期（1896），C.-8194，1896年8月。

《R. 斯康伯克爵士报告。关于英属圭亚那和委内瑞拉之间的边界问题的文件续编》，委内瑞拉1896年8月版，第五期(1896)，C.-8195。〔Sir R. Schomburgk's Reports. Further Documents relating to the Question of Boundary between British Guiana and Venezuela, Venezuela No. 5 (1896), C.-8195, August, 1896〕

此外，英国外交部于1898年发表补充文件三卷，其标题如下：

英属圭亚那边界。和委内瑞拉合众国的仲裁：代表英王陛下政府提出的案件

代表英王陛下政府的反驳案件

代表英王陛下政府的反驳案件附录

黑克卢伊特协会给了我们两部主要著作：

V. T. 哈洛：《到西印度和圭亚那的殖民远征，1623—1667年》，第二辑，第56期，1925年版。(V. T. Harlow, Colonising Expeditions to the West Indies and Guiana, 1623—1667, 2nd Series, No. LVI, 1925)

C. A. 哈里斯与 J. A. J. 德维利尔斯：《斯托姆·范斯·格雷夫桑德。英属圭亚那的兴起。根据他的信件内容编辑》，共两卷，第二辑，第26—27期，伦敦1911年版。(C. A. Harris and J. A. J. de Villiers, Storm Van's Gravesande. The Rise of British Guiana. Compiled from his Despatches, 2 vols., 2nd Series, Nos. XXVI and XXVII, London, 1911)——因有荷兰档案翻译资料，特别可贵。

华盛顿卡内基研究所的三部受人赞赏的文件集极大地便利了对这一时期的研究者的工作：

E. 唐南编：《对美洲奴隶贸易史的说明文件》，1930—1931年版。〔E. Donnan (ed.), Documents Illustrative of the History of the Slave Trade to America, 1930—1931〕第一卷，十七世纪；第二卷，十八世纪（第三、第四卷讲美洲大陆殖民地）。

L. F. 斯托克编：《英国议会关于北美问题的辩论和会议录》，共五卷，1924—1941年版。〔L. F. Stock (ed.), Proceedings and Debates in the British Parliaments respecting North America, 1924—1941, 5 vols.〕第一卷，1542—1688年；第二卷，1689—1702年；第三卷，1702—1727年；第四卷，1728—1739年；第五卷，1739—1754年。

H. T. 卡特罗尔编：《关于黑奴制的司法案件》，共两卷，1926—1927年版。〔H. T. Catterall (ed.), Judicial Cases concerning Negro Slavery, 2 vols., 1926—1927〕

下列有价值的法文集大部分是私人编纂的：

《马提尼克岛最高议会编年史》，共两卷，巴黎（？）1786年版。〔Annales du Conseil Souverain de la Martinique, 2 Vols., (Paris?), 1786〕

莫罗·德·圣-梅里：《背风群岛：法属美洲殖民地的法律和组织，1550—1785》，共六卷，巴黎版，未注明出版年份，约在1789年。(Moreau de Saint-Méry, Loix et Constitutions des Colonies Françaises de l'Amerique sous le Vent, 1550—1785, 6 vols., Paris, n. d., but about 1789)——这是一部不朽的、罕见的作品，为对法国殖民地的任何研究所必需。各卷包括时期如下：第一卷，1550—1703年；第二卷，1704—1721年；第三卷，1722—1749年；第四卷，1750—1765年；第五卷，1766—1779年；第六卷，1780—1785年。

V. P. 马路厄特：《殖民地（特别是法属圭亚那和荷属圭亚那）政府官员记事和通信汇编》，共五卷，巴黎1802年版。(V. P. Malouet, Collection de Mémoires et Correspondances Officielles sur l'Administration des Colonies, et notamment sur la Guiane Française et Hollandaise, 5 vols., Paris, 1802)

P. 克累芒特：《科尔贝尔的信件、训示和备忘录》，第一卷，1650—1661年，巴黎1861年版；第二卷，巴黎1863年版。(P. Clément, Lettres, Instructions et Mémoires de Colbert, Tome I, 1650—1661, Paris, 1861; Tome II, Paris, 1863)

索西伊的《西印度编年史》（伦敦1827年版）第二卷所包括的年代也是这个时期。

B. 地方史

关于这时期有许多早期的历史和历史记载，其中最重要的一些是：

（i） 英属地

R. 利根：《关于巴巴多斯岛的一部真实可靠的历史》，伦敦1657年版。(R. Ligon, A True and Exact History of the Island of Barbados, London, 1657) ——极为罕见、宝贵的作品，研究蔗糖工业早期历史所必需。

J. 戴维斯：《加勒比诸岛史》，伦敦1666年版。(J. Davies, The History of the Caribby-Islands, London, 1666)

J. 埃斯昆梅林：《美洲海寇史》，阿姆斯特丹1678年版。(J. Esquemeling, History of the Buccaneers in America, Amsterdam, 1678)

J. C. 杰弗里逊编：《十七世纪一个年轻的大地主。引自克里斯托弗·杰弗里逊的文章（1676—1686年）》，伦敦1878年版。〔J. C. Jeaffreson (ed.), A Young Squire of the Seventeenth Century. From the Papers (A. D. 1676—1686) of Christopher Jeaffreson, London, 1878〕——关于圣基茨岛的资料很丰富。

汉斯·斯隆爵士：《到马德拉、巴巴多斯、尼维斯、圣克里斯托夫和牙买加诸岛屿的航行以及牙买加的草木、四足动物、鱼、鸟、昆虫、爬虫等自然史》，伦敦1707年版。(Sir Hans Sloane, A Voyage to the Islands Madeira, Barbados, Nieves, St. Christophers and Jamaica, with the Natural History of the Herbs and Trees, Four-footed Beasts, Fishes, Birds, Insects, Reptiles, &c., of the last of those Islands, London, 1707)

查尔斯·莱斯利：《确实可靠的牙买加新记事》，伦敦1739年

版。(Charles Leslie, A New and Exact Account of Jamaica, London, 1739)

G. 弗里尔：《巴巴多斯简史（从初次地理发现和移民到1767年末）》，伦敦1768年版。(G. Frere, A Short History of Barbados, from its First Discovery and Settlement to the end of the year 1767, London, 1768)

爱德华·朗：《牙买加史》，共三卷，伦敦1774年版。(Edward Long, History of Jamaica, 3 vols., London, 1774) ——也是一部不可缺少的著作，其理由有二：(a) 它对一个甘蔗园的成本和利润的详尽分析；(b) 它抨击黑人的能力说，与其将黑人比白人，不如将他们比猩猩。这部著作还包括整部黑奴法典的译文，是所有文件中最罕见的一个文件。

T. 阿特伍德：《多米尼加岛史，包括它的位置、范围、气候、山脉、河流、自然物产等的描述，以及文职政府、贸易、法律、习俗和该岛不同居民的生活方式的记载。法国人对它的征服，以及英国领地的重建》，伦敦1791年版。(T. Atwood, The History of the Island of Dominica containing a Description of its Situation, Extent, Climate, Mountains, Rivers, Natural Productions, &c., together with an Account of the Civil Government, Trade, Laws, Customs, and Manners of the Different Inhabitants of That Island. Its Conquest by the French, and Restoration to the British Dominions, London, 1791) ——对西印度人来说这书难以获得，但在《多米尼加福利新闻》上可以找到，该刊自1949年10月起按月刊登。

R. C. 达拉斯：《马伦人史》，伦敦1803年版。(R. C. Dallas, The History of the Maroons, London, 1803) ——发生于

海地革命之前的牙买加奴隶暴动记事；但它不是以一个独立的黑人牙买加国家结束的，而是以承认帝国中的黑人帝国结束的。

E. W. 和 C. M. 安德鲁斯编：《一位贵妇人的旅行：1774—1776年从苏格兰到西印度、北卡罗来纳、葡萄牙旅行记》，耶鲁大学出版社1925年版。〔E. W. and C. M. Andrews (eds.), Journal of a Lady of Quality, being the Narrative of a Journey From Scotland to the West Indies, North Carolina, and Portugal, in the years 1774 to 1776,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25〕

(ii) 法属地

佩尔·J. B. 迪泰尔特：《安的列斯群岛法国居民通史》，共两卷，巴黎1661—1667年版。(Pére J. B. du Tertre, Histoire Générale des Antilles habitées par les Français, 2 vols., Paris, 1661—1667) ——真是一本少见的书，很有价值，因为它不仅对加勒比人的文化有所描述，而且对早期殖民地种植园主反对宗主国重商主义亦有所记述。

佩尔·拉巴：《美洲（安的列斯）岛屿航行，1693—1705年》，共两卷，巴黎1931年版。(Pére Labat, Voyages aux Isles de l'Amerique (Antilles), 1693—1705, 2 vols., Paris, edition of 1931)

佩尔·拉巴：《法属美洲岛屿新航行回忆录》(Pére Labat, Mémoires des Nouveaux Voyages faits aux Iles Françaises de l'Amerique)，写于十七世纪末，有若干版本，其中一个海牙版本是1724年的。——这是另一部很有价值的著作，对十七世纪末的蔗糖工业和奴隶劳动的重要性有很好的描述；作者对发展法属西印度的计划带有显著的现代色彩，但

这计划因殖民者踌躇满志而受到阻碍。

(iii) 荷属地

J. D. 黑尔来因：《苏里南殖民地区描述》，吕伐登1718年版。(J. D. Herlein, Beschrijving van de Volkplanting Zuriname, Leeuwarden, 1718)

Th. 皮兹托里乌斯：《对苏里南殖民地的真实的简述》，阿姆斯特丹1763年版。(Th. Pistorius, Korte en zakelijke beschrijvinge van de Colonie van Zuriname, Amsterdam, 1763)

Ph. 费尔明：《苏里南殖民地一般的历史的、地质的、自然的描述》，阿姆斯特丹1767年版。(Ph. Fermin, Description générale, historique, géologique et physique de la colonie de Surinam, Amsterdam, 1767)

J. J. 哈尔特津克：《南美荒凉的海滨上的圭亚那描述》，共两卷，阿姆斯特丹1770年版。(J. J. Hartsinck, Beschrijving van Guyana of de Wilde Kust in Zuidd Amerika, 2 dln., Amsterdam, 1770)

Ph. 费尔明：《苏里南殖民地古今历史和政治记述》，马斯德里赫德1778年版。(Ph. Fermin, Tableau historique et politique de l'Etat ancien et actuel de la colonie de Surinam, Maastricht, 1778)

A. 布洛姆：《论苏里南殖民地的农业》，哈勒姆1786年版。(A. Blom, Verhandeling over de Landbouw in de Colonie Suriname, Haarlem, 1786)

《苏里南殖民地历史评论》，共两卷，帕拉马里博1788年版。(Essai Historique sur la Colonie de Surinam, 2 dln., Paramaribo, 1788)

J. G. 斯特德曼：《在南美荒凉的海岸上的圭亚那五年远征苏里南黑人叛乱记事（1772年至1777年）》，伦敦1796年版。(J. G. Stedman, Narrative of a five years' expedition against the Revolted Negroes of Surinam, in Guiana, on the Wild Coast of South America; from the year 1772 to 1777, London, 1796) ——这是布什黑人叛乱的一个目击者记事。

(iv) 西属地

《波多黎各的圣胡安市政会文件集，1730—1750年》，首都市政府正式出版物，圣胡安1949年版。(Actos del Cabildo de San Juan Bautista de Puerto Rico, 1730—1750, Publicación Oficial del Gobierno del Capital, San Juan, 1949)

唐胡安·德·努伊斯-德·佩菲纳：《公正的回顾西印度西班牙人的人性，对比哲学家、政治家的推想，用以说明拉伊纳尔、罗伯逊先生的历史》，马德里(?)1783年版。〔Don Juan de Nuix y de Perfina, Reflexiones Imparciales sobre la humanidad de los Españoles en Indias, contra los pretendidos filósofos, y politicos, para servir de luz a las historias de los señores Raynal, y Robertson, (Madrid?), 1783〕

弗赖·伊尼戈·阿瓦德-拉谢拉：《波多黎各圣胡安岛地理史、文明史和自然史》，马德里1788年版（1866年波多黎各版）。〔Fray Inigo Abbad y Lasierra, Historia geográfica, civil y natural de la Isla de San Juan de Puerto Rico, Madrid, 1788(Puerto Rico edition of 1866)〕

《我们的统治者，天主教国王陛下唐卡洛斯二世刊行发布的西印

度立法和命令汇编》，马德里1791年版。(Recopilación de Leyes de los Reynos de las Indias, mandadas imprimir y publicar por la majestad Católica del Rey Don Carlos I, Nuestro Señor, Madrid, 1791) ——奉国王之命于1680—1681年收集；西班牙文化理事会重印，马德里1943年版。

C. 重商主义者

重商主义者著述浩瀚。可推荐书目如下（选择时主要考虑不和拉加茨从1767年到这个时期末的著作相重复）：

雅克·萨瓦里：《精明练达的商人》，巴黎1675年版。(Jacques Savary, le Parfait Négociant, Paris, 1675)

E. 利特尔顿：《种植园的呼吁：或对蔗糖课重税带来的极端严重的损失和其他特别有关巴巴多斯的困难的一个真实的记载》，伦敦1689年版。(E. Littleton, The Groans of the Plantations: or a True Account of their Grievous and Extreme Sufferings by the Heavy Impositions upon Sugar, and Other Hardships Relating more particularly to the Island of Barbados, London, 1689)

多尔比·托马斯爵士：《记西印度殖民地的兴起和发展，它们在贸易方面对英国的巨大利益》，伦敦1690年版。(Sir Dalby Thomas, An Historical Account of the Rise and Growth of the West India Colonies, and of the Great Advantages they are to England, in respect to Trade, London, 1690)

查尔斯·达文南特：《论英国的贸易和公共收入》，伦敦1698年版。(Charles Davenant, Discourse on the Trade and Public Revenues of England, London, 1698)——达文南

特的其他著述皆见 C. 惠特沃思编《查尔斯·达文南特的政治和商业方面的著作》，伦敦1781年版。〔C. Whitworth (ed.), The Political and Commercial Works of Charles Davenant, London, 1781〕

W. 伍德：《贸易概况》，伦敦1718年版。 (W. Wood, A Survey of Trade, London, 1718)

《蔗糖殖民地对大不列颠的重要性》，伦敦1731年版。 (The Importance of the Sugar Colonies to Great Britain, London, 1731)

《就北方殖民地和产糖岛屿的贸易问题对取决于上议院的法案提出若干浅见》， 伦敦1732年版。 (Some Considerations humbly offer'd upon the Bill now depending in the House of Lords, relating to the Trade between the Northern Colonies and the Sugar-Islands, London, 1732)

《法国贸易会议代表于1701年向王室会议提出的备忘录》， 伦敦1736年版。 (Memerials, presented by the Deputies of the Council of Trade in France to the Royal Council in 1701, London, 1736)

J. 贝内特：《对蔗糖殖民地和贸易的两个信件和几种打算》，伦敦1738年版。 (J. Bennett, Two Letters and Several Calculations on the Sugar Colonies and Trade, London, 1738)

W. 佩林：《英、法蔗糖殖民地以及我国北方殖民地现状考察》，伦敦1740年版。 (W. Perrin, The Present State of the British and French Sugar Colonies, and our own Northern Colonies, considered, London, 1740)

J. 阿什利：《关于英属美洲殖民地贸易和收入实况和考察。为

使这些殖民地对英国更为有益而作出的建议》， 伦敦1740—1743年版。(J. Ashley, Memoirs and Considerations concerning the Trade and Revenues of the British Colonies in America. With Proposals for rendering those Colonies more beneficial to Great Britain, London, 1740—1743)

M. 波斯尔思韦特：《非洲贸易的国家和私人利益考察》，伦敦1740年版。(M. Postlethwayt, The National and Private Advantages of the African Trade considered, London, 1746)

J. 吉：《英国的贸易和航行考察》，格拉斯哥1750年版。(J. Gee, The Trade and Navigation of Great Britain considered, Glasgow, 1750)

M. 波斯尔思韦特：《贸易和商业通用词典》，伦敦1751年版。(M. Postlethwayt, The Universal Dictionary of Trade and Commerce, London, 1751)

M. 波斯尔思韦特：《对英国商业利益的辩解和增进》，伦敦1759年版。(M. Postlethwayt, Great Britain's Commercial Interest explain'd and improv'd, London, 1759)

J. 坎贝尔：《对蔗糖贸易性质的大公无私的考察》，伦敦1763年版。(J. Campbell, Candid and Impartial Considerations on the Nature of the Sugar Trade, London, 1763)

M. 波斯尔思韦特：《非洲贸易——北美英国殖民地贸易的重要支柱》，伦敦1765年版。(M. Postlethwayt, The African Trade, the Great Pillar and Support of the British Plantation Trade in North America, London, 1765)

C. 惠特沃思：《1693—1773年英国进出口贸易的发展情况》，

伦敦1776年版。(C. Whitworth, State of the Trade of Great Britain in its Imports and Exports, progressively from the year 1693—1773, London, 1776)——极为罕见的作品，重商主义者在加勒比殖民地耀武扬威的统计上的根据。

A. M. 阿诺尔德：《法国在世界各地的贸易差额和对外贸易关系（特别是在路易十四统治末期和大革命时期）》，巴黎1791年版。(A. M. Arnould, De la balance du commerce et des relations commerciales extérieures de la France, dans toutes les parties du globe, particuliérement à la fin du règne de Louis XIV, et au moment de la Révolution, Paris, 1791)

对重商主义、帝国主义和奴隶制的著名攻击在法国有重农学派的著作，在英国有乔赛亚·塔克 (Josiah Tucker) 的著作和亚当·斯密的《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伦敦1776年版)；这种攻击乔纳森·斯威夫特 (Jonathan Swift) 和丹尼尔·迪福 (Daniel Defoe) 曾作过预示。K. E. 诺尔的《英国殖民理论，1570—1850年》，多伦多大学出版社1944年版 (K. E. Knorr, British Colonial Theories, 1570—1850, University of Toronto Press, 1944)，是一部出色的记载，文件资料丰富，追溯到1656年以前。

对这个时期来说，美洲大陆两位政治家——本杰明·富兰克林和杰斐逊的著作极为重要；前者，由于他对奴隶劳动用费浩繁和对英国1763年何以兼并加拿大而不兼并瓜德罗普的缘由方面的论文（载于约翰·比奇洛编辑的《作品集》，纽约1904年版）；后者，特别在他1871年《弗吉尼亚笔记》中，由于他反对奴隶贸易，由于他对黑人知能的观点并要求把他们遣返非洲。

英国人对奴隶制最早的两个抨击是：

格兰维尔·夏普：《论奴隶制，圣经证明其不合乎人性和宗教》，柏林敦1773年版。(Granville Sharp, An Essay on Slavery, proving from Scripture its Inconsistency with Humanity and Religion, 1773)

约翰·韦斯利：《对奴隶制的意见》，伦敦1774年版。(John Wesley, Thoughts upon Slavery, London, 1774)

在法国人方面，这时期对奴隶制的著名攻击有G.F.雷纳尔主教的《欧洲在西印度的殖民地和商业的哲学、政治史》，日内瓦1780年版。(Abbé G.F. Raynal, Histoire philosophique et politique des établissements et du commerce des européens dans les deux Indes, Geneva, 1780)；这书有英译本，1804年出版于爱丁堡。这本常常受到严厉批评的书（如拉加茨在前引《指南》一书中就曾批评过）有对这时期制糖技术的一个值得参考的描述，有对奴隶制及其对西印度人性格的影响的一个非常有价值的研究，当然还有出名的一节，人们断言图桑·卢维杜尔在发动那次以废除黑奴制、宣告海地共和国成立为结束的起义之前曾读了又读。G.埃斯奎尔编的《十八世纪的反殖民主义》，巴黎1951年版〔G. Esquer (ed.), L'Anticolonialisme au XVIIIe Siècle, Paris, 1951〕，是雷纳尔上书的摘抄集。

D. 次要的材料

1656—1783年这时期的补充材料中比较重要的可以列举如下：

（i）英属地

J.布里顿：《对威耳特郡方希尔修道院的图解和文字说明，对贝克福特家族的纹章和家系注释》，伦敦1823年版。(J. Britton,

Graphical and Literary Illustrations of Fonthill Abbey, Wiltshire; with Heraldical and Generalogical Notices of the Beckford Family, London, 1823)——贝克福特是十八世纪西印度在外种植园主中的重要人物。

V. L. 奥利弗：《西印度一个背风加勒比岛屿——安提瓜岛史（从1635年最初移民至今）》，共两卷，伦敦1894年版。(V. L. Oliver, The History of the Island of Antigua, one of the Leeward Caribbees in the West Indies, from the First Settlement in 1635 to the Present Time, 2 vols., London, 1894)

F. W. 皮特曼：《英属西印度的发展，1700—1763年》，纽黑文1917年版。(F. W. Pitman, The Development of the British West Indies,1700—1763)——一个真正的资料宝库。

J. E. 吉莱斯皮：《十八世纪以前海外扩张对英国的影响》，纽约1920年版。(J. E. Gillespie, The Influence of Oversea Expansion on England to 1700, New York, 1920)

C. S. S. 海厄姆：《王权复兴时期背风群岛的发展，1660—1688年》，剑桥大学出版社1921年版。(C. S. S. Higham, The Development of the Leeward Islands under the Restoration, 1660—1688,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21)

L. M. 彭森："十八世纪伦敦西印度利益集团"，《英国历史评论》，1921年7月号。(L. M. Penson, 'The London West India Interest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English Historical Review, July, 1921)

L. M. 彭森：《英属西印度的殖民地代理人》，伦敦1924年版。(L. M. Penson, The Colonial Agents of the British West Indies, London, 1924)

J. B. 博茨福特：《海外影响下的十八世纪英国社会》，纽约1924年版。(J. B. Botsford, English Society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as influenced from Overseas, New York, 1924)

J. F. 里斯："十八世纪英国商业政策的几个阶段"，《经济学杂志》，1925年6月号。(J. F. Rees, 'The Phases of British Commercial Policy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Economica, June, 1925)

R. M. 豪沃德编：《牙买加朗维尔的朗格家族和萨里州汉普敦庄园的记载和信札》，伦敦1925年版。〔R. M. Howard (ed.), Records and Letters of the Family of the Longs of Longville, Jamaica, and Hampton Lodge, Surrey, London, 1925〕

J. A. 威廉森：《业主专利权下的加勒比诸岛》，牛津大学出版社1926年版。(J. A. Williamson, The Caribbee Islands under The Proprietary Patents,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26)

V. T. 哈洛：《巴巴多斯史，1625—1685年》，牛津大学出版社1926年版。(V. T. Harlow, A History of Barbados, 1625—1685,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26)

V. B. 菲利普斯："安提瓜岛上的一个种植园，1769—1818年"，《北卡罗来纳历史评论》，第三卷，1926年7月号。(V. B. Phillips, 'An Antigua Plantation, 1769—1818,' The North Carolina Historical Review, Vol. Ⅲ, July, 1926)

F. W. 皮特曼：《作为英国殖民一种类型的西印度在外种植园主》，1927年美国历史学会太平洋岸分会会报。(F. W. Pitman, The West India Absentee Planter as a British Colonial

Type, Proceedings of the Pacific Coast Branch of the American Historical Association, 1927)

L. J. 拉加茨：《英属加勒比地区种植园主阶级的没落，1763—1833年》，纽约1928年版。(L. J. Ragatz, The Fall of the Planter Class in the British Caribbean 1763—1833, New York, 1928)——不朽之作，在同一问题上对下一时期同样有价值。

L. J. 拉加茨：《英属加勒比地区的在外地主制，1750—1833年》，伦敦版，未注明年代。(L. J. Ragatz, Absentee Landlordism in the British Caribbean, 1750—1833, London, n. d.)

C. W. 陶西格：《甜酒、传奇和叛乱》，纽约1928年版。(C. W. Taussig, Rum, Romance and Rebellion, New York, 1928)

V. T. 哈洛：《克里斯托弗·科德林顿，1688—1710年》，牛津大学出版社1928年版。(V. T. Harlow, Christopher Codrington, 1688—1710,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28)

E. F. 盖伊："尼维斯蔗园来书，1723—1732年"，《经济和商业史杂志》，1928年11月号。(E. F. Gay, 'Letters from a Sugar Plantation in Nevis, 1723—1732,' Journal of Economic and Business History, November, 1928)

《剑桥英帝国史》，第一卷，旧帝国，从开始到1783年，剑桥大学出版社1929年版。(Cambridge History of the British Empire, Vol. I, The Old Empire from the Beginnings to 1783,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29)

A. M. 惠策恩：《牙买加法治的发展》，曼彻斯特大学出版社1929年版。(A. M. Whitson, The Constitutional Development of Jamaica, Manchester University Press, 1929)

A. M. 惠策恩："美洲大陆殖民地对英属西印度的看法，1760—1775年"，《政治科学季刊》，1930年3月号。(A. M. Whitson, 'The Outlook of the Continental American Colonies on the British West Indies, 1760—1775,' Political Science Quarterly, March, 1930)

F. W. 皮特曼："十八世纪英属西印度种植园的创业和资金供给"，见《查尔斯·麦克莱恩·安德鲁斯的门徒所写的殖民地历史论文集》，第252—283页，耶鲁大学出版社1931年版。(F. W. Pitman, 'The Settlement and Financing of British West India Plantations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in Essays in Colonial History by Students of Charles Mclean Andrews,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31, pp. 252—283)——言简而义深。

G. L. 比尔：《旧殖民制度，1660—1754年》，纽约1933年版。(G. L. Beer, The Old Colonial System, 1660—1754, New York, 1933)

R. 帕斯：《西印度的战争和贸易，1739—1763》，牛津大学出版社1936年版。(R. Pares, War and Trade in the West Indies, 1739—1763,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36)——一部生动的研究。

F. 坎达尔：《十七世纪牙买加总督》，伦敦1936年版。(F. Cundall, The Governors of Jamaica in the Seventeenth Century, London, 1936)

F. 坎达尔：《十八世纪上半叶牙买加总督》，伦敦1937年版。(F. Cundall, The Governors of Jamaica in the First Half of the Eighteenth Century, London, 1937)

C. M. 麦金尼斯：《布里斯托尔——帝国的入口》，布里斯托

尔1939年版。(C. M. MacInnes, Bristol, A Gateway of Empire, Bristol, 1939)

A. G. 普赖斯：《热带地方的白人移民》，纽约1939年版。(A. G. Price, White Settlers in the Tropics, New York, 1939)

W. 赛费尔：《被俘的一些几内亚国王：十八世纪英国反奴隶制文献》，北卡罗来纳大学出版社1942年版。(W. Sypher, Guinea's Captive Kings: British Anti-Slavery Literature of the XVIII th Century, University of North Carolina Press, 1942)——一部必不可少的著作。

埃里克·威廉斯：《资本主义与奴隶制》，北卡罗来纳大学出版社1944年版。(Eric Williams, Capitalism and Slavery, University of North Carolina Press, 1944)——书中谈到的问题对后一时期亦有价值；有1964年伦敦版本。

R. 帕斯：《西印度的一个巨富》，伦敦1950年版。(R. Pares, A West India Fortune, London, 1950)——对尼维斯岛上某家族的一个出色的报道。

R. 洛：《科德林顿通信集，1743—1851年》，伦敦1951年版。(R. Lowe, The Codrington Correspondence, 1743—1851, London, 1951)

F. 阿米塔奇：《英属西印度的自由港制度——对1766—1822年商业政策的研究》，伦敦1953年版。(F. Armytage, The Free Port System in the British West Indies, A Study in Commercial Policy, 1766—1822, London, 1953)

D. P. 曼尼克斯：《黑人船货——大西洋奴隶贸易史》，伦敦1962年版。(D. P. Mannix, Black Cargoes, A History of the Atlantic Slave Trade, London, 1962)

B. 马丁与M. 斯珀雷尔编：《贩奴商人约翰·牛顿旅行记(1750—1754年)》，伦敦1962年版。〔B. Martin and M. Spurrell (eds.), The Journal of a Slave Trader, John Newton (1750—1754), London, 1962〕

J. 波普-亨尼西：《先辈的罪恶：对大西洋贩奴商（1441—1807年）的研究》，伦敦1967年版。(J. Pope-Hennessy, Sins of the Fathers: A Study of the Atlantic Slave Traders 1441—1807, London, 1967)

(ii) 法属地

S. 达内：《马提尼克岛史，从殖民开始到1815年》，共四卷，巴黎1846—1847年版。(S. Daney, Histoire de la Martinique, depuis la Colonisation jusqu'en 1815, 4 vols., Paris, 1846—1847)

J. 巴莱：《瓜德罗普岛——关于历史、植物、动物、地质、矿物、农业、商业、工业、立法与行政的调查》(J. Ballet, La Guadeloupe, Renseignements sur l'Historie, La Flore, La Faune, La Géologie, La Minéralogie L'Agriculture, Le Commerce, L'Industrie, La Législation, L'Administration), 第一卷共三部分，1625—1715年；第二卷1715—1774年；第三卷未载年代。

L. 佩特罗：《1789年以前法属安的列斯群岛的奴隶制》，巴黎1897年版。(L. Peytraud, L'esclavage aux Antilles Françaises avant 1789, Paris, 1897)

皮埃尔·德·韦西埃：《圣多明各：旧制度下（1629—1789）的社会和克里奥人的生活》，巴黎1909年版。(Pierre de Vaissière, Saint Domingue: la société et la vie créoles sous l'ancien régime, 1629—1789, Paris, 1909)

R. P. 雅姆松：《孟德斯鸠与奴隶制》，巴黎1911年版。(R. P. Jameson, Montesquieu et l'esclavage, Paris, 1911)

G. 勒拉：《南特炼糖厂的起源、发展与前景的研究》，巴黎1911年版。(G. Lerat, Etude sur les origines, le dévelopement et l'avenir des raffineries nantaises, Paris, 1911)

S. L. 米姆斯：《科尔贝尔的西印度政策》，耶鲁大学出版社1912年版。(S. L. Mims, Colbert's West India Policy,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12)——是一部杰作。

F. P 勒南：《家族协定与美洲，从1760年到1792年法国-西班牙的殖民政策》，巴黎1922年版。(F. P. Renant, Le Pacte de Famille et l'Amérique, La Politique Coloniale Franco-Espagnole de 1760 à 1792, Paris, 1922)

H. 塞：《大规模的海上贸易和殖民制度对资本主义发展的关系》，巴黎1925年版。(H. See, Le grand commerce maritime et le système colonial dans leurs relations avec l'évolution du capitalisme, Paris, 1925)

L. 维诺耳：《旧制度下的法属安的列斯群岛的社会与经济，1626—1774年》，巴黎1928年版。(L. Vignols, Les Antilles Françaises sous l'ancien régime. Aspects économiques et sociaux, 1626—1774, Paris, 1928)

J. 圣托扬：《旧制度下的法国殖民制度》，共四卷，巴黎1928年版。(J. Saintoyant, La colonisation française sous l'ancien régime, 2 vols., Paris, 1928)

P. 热兰：《南特港的演变。从建港以来的组织与贸易情况》，巴黎1929年版。(P. Jeulin, L'évolution du Port de Nantes, Organisation et traffic depuis les origines, Paris, 1929)

P. 迪厄多内·兰肖：《欧洲人对刚果黑人的贩卖与奴役》，布

鲁塞尔1929年版。(P. Dieudonné Rinchon, La Traite et L'Esclavage des Congolais par les Européens, Brussels, 1929)——一个比利时人的有价值的研究。

加斯东-马丹：《奴贩子的世纪(1714—1774年)》，巴黎1932年版。〔Gaston-Martin, L'Ere des Négriers (1714—1774), Paris, 1932〕——关于法国奴隶贸易城南特记事的优秀作品。

A. 马蒂诺与L.-Ph.梅：《从1635年至今马提尼克与瓜德罗普三世纪史》，巴黎1935年版。(A. Martineau and L.-Ph. May, Trois Siècles d'Histoire Antillaise, Martinique et Guadeloupe, de 1635 à Nos Jours, Paris, 1935)

S. 德尼：《我们的安的列斯群岛》，巴黎1935年版。(S. Denis, Nos Antilles, Paris, 1935)——包括一些有关"独占制"的宝贵文件。

C. A. 邦比克：《马提尼克政治、经济、社会史》，巴黎1935年版。(C.A.Banbuck, Histoire politique, économique et sociale de la Martinique, Paris, 1935)——有丰富的文件资料。

P. 迪厄多内·兰肖：《贩奴船贸易（据冈图瓦斯，皮埃尔-伊尼亚斯-利厄万·范阿耳斯坦船长的贸易账簿所载）》，布鲁塞尔1938年版。(P. Dieudonné Rinchon, La Trafic Négrier, d'après les livres de commerce du Capitaine Gantois, Pierre-Ignace-Lievin van Alstein, Brussels, 1938)——比利时人的另一个有价值的分析。

埃尔韦·迪·阿尔古埃：《十八世纪南特和美洲诸岛的贸易关系》，雷恩1939年版。(Hervé du Halgouet, Nantes, ses relations commerciales avec les Iles d'Amérique au XVIIIe siècle, Rennes, 1939)

埃尔韦·迪·阿尔古埃：《在圣多明各和马提尼克的日子里

（根据海运商人的通信）》，雷恩1941年版。(Hervé du Halgouet, Au temps de Saint-Domingue et de la Martinique, d'apres la correspondance des trafiquants maritimes, Rennes, 1941)

E. D. 西伯：《十八世纪法国文献中的反奴隶制运动》，约翰斯·霍普金斯大学出版社1937年版。(E. D. Seeber, The Anti-Slavery Movement in French Literature of the Eighteenth Century,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1937)

N. M. 克劳斯：《法国夺取西印度的斗争，1665—1713年》，纽约1943年版。(N. M. Crouse, The French Struggle for the West Indies, 1665—1713, New York, 1943)

M. G. 德莫：《勒阿弗尔某宗族的回忆录。创立者：十八世纪法国和圣多明各的人与事》，勒阿弗尔1948年版。(M. G. Demeaux, Memorial d'Une Familie du Havre, Les Fondateurs: Choses et Gens du XⅧe Siècle en France et à Saint-Domingue, Le Havre, 1948)

A. 迪卡塞：《贩奴船与奴隶贸易》，巴黎1948年版。(A. Ducasse, Les Négriers, ou le Trafic des Esclaves, Paris, 1948)

H. 罗贝尔："十八世纪拉罗舍尔的贸易"，西方考古学会与普瓦提埃博物馆学报，1949年3·4季刊第135—177页。(H. Robert, 'Le Commerce rochelais au XⅧe Siècle,' Bulletin de la Société des Antiquaires de l'Ouest et des Musées de Poitiers, 3° ET 4° trimestres de 1949, pp. 135—177)

M. G. 德莫：《勒阿弗尔某家族的回忆录。圣多明各商人斯塔尼斯拉斯·福阿歇(1737—1806年)》，巴黎1951年版。(M. G.

Demeaux, Mémorial d'une Famille du Havre. Stanislas Foache, Négociant de Saint-Domingue, 1737—1806, Paris, 1951)

J. C. 纳丹：《多巴哥岛的发展（1763—1783年）》，巴黎1969年版。〔J. C. Nardin, La Mise en Valeur de L'Ile de Tabago (1763—1783), Paris, 1969〕

有必要特别提一提开罗法国东方考古学研究所G.德比安的著作。他专门研究圣多明各的历史，出版了以《殖民地史笔记》为名的大量的书籍和论文，其中与本时期有关的有下列几种：

Ⅰ.《圣多明各的一个种植园：加尔博德·迪福尔制糖厂（1692—1802年）》，开罗1941年版。〔Une plantation de Saint-Domingue: la sucrerie Galbaud du Fort (1692—1802), Cairo, 1941〕

Ⅱ.《十七世纪安的列斯群岛殖民。拉罗舍尔的志愿队（1683—1715)》，开罗1942年版。〔Le peuplement des Antilles au XⅦe Siècle. Les engagés partis de La Rochelle (1683—1715), Cairo, 1942〕

Ⅵ.“圣多明各的两个制糖厂的账目、利润、奴隶和劳动（1774—1798年)”，《海地史地学会杂志》，第十五卷，第55期，1944年10月，第1—62页；第十六卷，第56期，1945年1月，第1—52页。〔'Comptes, profits, esclaves et travaux de deux sucreries de Saint-Domingue (1774—1798),' Revue de la Société d'Histoire et de Géographie d'Haïti, Vol. 15, No. 55, Octobre, 1944, pp. 1—62; Vol. 16, No. 56, Janvier, 1945, pp. 1—52〕

Ⅶ.“在圣多明各和种植园的两个青年会计谈话(1774—1788年)”，

《海地史地协会杂志》，第十六卷，第58期，1945年7月，第1—80页。〔'A Saint-Domingue avec deux jeunes économes de plantation (1774—1788),' Revue de la Société d'Histoire et de Géographie d'Haïti, Vol. 16, No 58, Juillet, 1945, pp. 1—80〕

Ⅻ. 《总督、法官与移民。圣多明各议会和殖民地的反对派(1763—1769年)》，太子港1946年版。〔Gouverneurs, magistrats et colons. L'opposition parlementaire et coloniale à Saint-Domingue (1763—1769), Port-au-Prince, 1946〕

XⅢ. "十八世纪圣多明各移民的独立精神"，《海地史地协会杂志》，第十七卷，第63期，1946年10月，第1—46页。〔'L'esprit d'indépendance chez les colons de Saint-Domingue au XⅧe siècle,' Revue de la Société d'Histoire et de Géographie d'Haïti, Vol. 17, No. 63, Octobre, 1946, pp. 1—46〕

XⅣ. "累奥加纳与居尔-德-萨克地区某些种植园的起源(1680—1715年)"，《海地史地协会杂志》，第十八卷，第64期，1947年1月，第11—78页。〔'Aux origines de quelques plantations des quartiers de Léogane et du Cul-de-Sac (1680—1715),' Revue de la Société d'Histoire et de Géographie d'Haïti, Vol. 18, No. 64, Janvier, 1947, pp. 11—78〕

XⅤ. "从1938年至1946年的圣多明各历史著作详论"，《殖民地史杂志》，1947年，第31—86页。('Les Travaux d'Histoire sur Saint-Domingue de 1938 à 1946, Essai de Mise au Point,' Revue d'Histoire des Colonies, 1947, pp. 31—86)

XX. “圣多明各历史著作的编年书目(1946—1950年)”,《殖民地史杂志》, 1950年, 第282—330页。〔‘Travaux d'Histoire sur Saint-Domingue, Chronique Bibliographique (1946—1950),’ Revue d'Histoire des Colonies, 1950, pp. 282—330〕

XXⅧ. “圣多明各一个大种植园的创始 (1685—1714年)”, 《大洋港杂志》, 1953年9—10月。〔‘Aux débuts d'une grande Plantation á Saint-Domingue (1685—1714),’ Revue de la Porte Océane, Septembre et Octobre, 1953〕

XXⅨ. “十七世纪南特的移民、商人与志愿者”,《大洋港杂志》, 1953年12月, 1954年1—2月,第1—54页。(‘Colons, marchands et engagés à Nantes au XⅦe siècle,’ Revue de la Porte Océane, Décembre, 1953, Janvier et Février, 1954, pp. 1—54)

还有德比安的《一个殖民者在他的种植园里》一书, 达喀尔大学1959年版。

(iii) 荷属地

关于苏里南问题的权威著作是 R. 范利尔的《边疆地区的社会。对苏里南社会的社会历史研究》一书, 海牙1949年版。 其他可供参考的著作如下:

J. J. 雷塞: 《阿姆斯特丹的蔗糖贸易》, 第一卷至1813年, 第二卷至1894年, 海牙1908年与1911年版。 (J. J. Reesse, De Suikerhandel van Amsterdam, Vol. Ⅰ to 1813, Vol. Ⅱ to 1894, The Hague, 1908 and 1911)

F. O. 登策:《葡萄牙犹太族在苏里南建立殖民地与犹太人萨凡纳的历史》, 阿姆斯特丹1927年版。 (F. O. Dentz, De kolonisatie van de Portugeesche Joodsche natie in Suri-

name en de geschiedenis van de Joden Savanne, Amsterdam, 1927)

C. 道格拉斯：《对苏里南往事一瞥；关于1630—1863年奴隶事件和苏里南情况简述》，帕拉马里博1930年版。(C. Douglas, En blik in het verleden van Suriname; beknopt verhaal omtrent gebeurtenissen met de slaven en toestanden en Suriname gedurende de jaren 1630—1863, Paramaribo, 1930)

D. 范德尔·斯特雷：《扬·埃拉斯穆斯·雷宁极其重要的一些旅行》，阿姆斯特丹1937年版。(D. van der Sterre, Zeer Aenmerkelijke Reysen Gedaan door Jan Erasmus Rayning, Amsterdam, 1937)

F. O. 登策：《科尔内利斯·范·阿尔森·范·索梅斯迪克——苏里南历史上一个有趣的人物》，阿姆斯特丹1938年版。(F. O. Dentz, Cornelis van Aerssen van Sommelsdijk; een belangweppende figuure nit de geschiedenis van Suriname, Amsterdam, 1938)

W. R. 门克曼：《西印度公司史》，阿姆斯特丹1947年版。(W. R. Menkman, De Geschiedenis van de West-Indische Campagnie, Amsterdam, 1947)

A. J. C. 克拉夫特：《荷属安的列斯群岛的历史及其始祖家族，安的列斯群岛的父权社会》，海牙1951年版。(A. J. C. Kraft, Historie en oude families van de Nederlandse Antillen, het Antilliaanse patriciaat, 'S-Gravenhage, 1951)

(iv) 丹属地

W. 韦斯特加德：《在公司统治下的丹属西印度(1671—1754年)》(W. Westergaard, The Danish West Indies under

Company Rule (1671—1754)〕，纽约1917年版，此书对研究十八世纪有很大的价值。

M. 古铁雷斯·德·阿尔塞：《在维尔京群岛的丹麦殖民——历史的、法律的研究》 (M. Gutierrez de Arce, la Colonización Danesa en las Islas Virgenes, Estudio historico-jurídico)，塞维利亚塞维利亚大学西班牙美洲研究所1945年版，此书是西班牙人关于丹麦扩张的一个有趣味的记事。

（3）奴隶制的废除，1784—1898年

这时期书目方面的主要特色有二：英国调查委员会的报告和古巴学者的多产，它们都是当代的和现代的作品，大部分是宗主国家的而不是殖民地国家的回忆。

A. 英属西印度

（i） 调查委员会

大量的官方调查委员会报告中最主要的如下：

《1788年枢密院上院议员委员会关于贸易和国外殖民地一切事务的报告》。(Report of the Committee of the Lords of the Privy Council for all matters relating to Trade and Foreign Plantations, 1788)——对这时期英法殖民地进行比较研究，是一项绝不可少的作品。

《1807年对西印度殖民地贸易状况的报告》。(Report on the Commercial State of the West India Colonies, 1807)

《1830年5月19日以来提高贸易部有关英属西印度殖民地的贸易、财政、政治状况的报告、计算和说明》。(Statements, Calculations and Explanations submitted to the Board of Trade relative to the Commercial, Financial and

Political state of the British West India Colonies, since the 19th May, 1830)

《1831—1832年西印度殖民地贸易状况调查特别委员会报告》。(Report of the Select Committee appointed to inquire into the Commercial State of the West India Colonies, 1831—1832)

《特别委员会对在英国所有领地上消灭奴隶制问题的报告》，1832年。(Report of Select Committee on the Extinction of Slavery throughout the British Dominions, 1832)

《特别委员会对黑人学徒问题的报告，1836年》。(Report of the Select Committee on Negro Apprenticeship, 1836)

《对奴隶补偿金要求权的说明，1838年》。(Accounts of Slave Compensation Claims, 1838)

《关于西印度文件， 1841—1842年，牙买加-巴巴多斯部分》，1842年版。(Papers relative to the West Indies, 1841—1842, Jamaica-Barbados, 1842)

《关于西印度文件（安提瓜、特立尼达、圣卢西亚，格林纳达），1841—1842年》，1842年版。(Papers relative to the West Indies. Antigua, Trinidad, St. Lucia, Grenada, 1841—1842, 1842)

《特别委员会关于西印度殖民地的报告，1842年》。(Report from the Select Committee on West India Colonies, 1842)

《进入西印度殖民地和毛里求斯的劳工移民》 (Immigration of Labourers into the West Indian Colonies and the Mauritius)，第二部分，1846年8月26日。

《下院一个委员会关于蔗糖和咖啡殖民地的报告*》，1847—1848年。(Reports of a House of Commons Committee

on Sugar and Coffee Plantations, 1847—1848)

* 发表了八个报告。

《种植甘蔗的殖民地》(Sugar Growing Colonies),第三部分,特立尼达,1853年。

《皇家调查委员会关于牙买加骚动的报告》,1865年。(Report of the Royal Commission of Inquiry to enquire into the Disturbances in Jamaica, 1865)

《关于牙买加骚动的文件》(Papers relating to the Disturbances in Jamaica),第一部分,1866年。

《关于牙买加事务的文件,1866年2月》。(Papers relative to the Affairs of Jamaica, February, 1866)

《牙买加艾尔总督向皇家调查委员会提出的文件,1866年6月》。(Papers laid before the Royal Commission of Inquiry by Governor Eyre (Jamaica), June, 1866)

《关于牙买加事务通信续编,1866年8月10日》。(Further Correspondence relative to the Affairs of Jamaica, August 10, 1866)

《帕特里克·约瑟夫·基南先生对特立尼达岛教育状况的报告》,1869年都柏林。(Report upon the state of Education in the Island of Trinidad, by Patrick Joseph Keenan, Esq., Dublin, 1869)

《印第安移民境况调查委员会报告》,1870年英属圭亚那。(Report of the Commission of Enquiry into the Condition of Indian Immigrants, British Guiana, 1870)

《关于巴巴多斯最近发生骚动的文件》,C.—1539,1876年。(Papers relating to the Late Disturbances in Barbados, C.—1539, 1876)

《关于巴巴多斯最近发生骚动的文件续编》，C.—1559，1876年。(Further Papers relating to the Late Disturbances in Barbados, C.—1559, 1876)

《关于巴巴多斯最近发生骚动的文件续编》，C.—1679，1876年。(Further Papers relating to the Late Disturbances in Barbados, C.—1679, 1876)

《印度(苦力移民)，1877年7月20日于伦敦上院答辩报告书》，1878年2月6日。(India (Coolie Emigration), Return to an Address of the House of Lords, dated 20th, July, 1877, London, February 6, 1878)

《关于印度苦力移民进入牙买加的经费筹划问题的通信》，C.—2437，1879年。(Correspondence relating to the Financial Arrangements for Indian Coolie Immigration into Jamaica, C.—2437, 1879)

《关于格林纳达的印度移民情况的文件》，C.—2249，1879年。(Papers relative to the Condition of Indian Immigrants in Grenada, C.—2249, 1879)

O. W. 沃纳：《关于印度移民情况以及格林纳达新移民法实施问题的报告》，C.—2602，1880年。(O. W. Warner, Report on the Condition of Indian Immigrants and the Working of the New Immigration Law in Grenada, C.—2602, 1880)

《1882年12月委派的皇家委员会调查牙买加、格林纳达、圣文森特、多巴哥、圣卢西亚诸岛以及背风群岛的公共收入、支出、资产、负债的报告》，C.—3840，1884年。(Report of the Royal Commission appointed in December, 1882, to inquire into the Public Revenues, Expenditure, Debts

and Liabilities of the Islands of Jamaica, Grenada, St. Vincent, Tobago, and St. Lucia, and the Leeward Islands, C.—3840, 1884)

《向贸易部提出的报告，题名"蔗糖贸易的发展"，作者 T.H.法勒》，1884年8月7日。(Report to the Board of Trade entitled 'Progress of the Sugar Trade', by T.H. Farrer, August 7, 1884)

《皇家委员会对考虑并公布关于提出殖民地选举权和划分选举区的报告》，特立尼达，1889年。(Report of the Royal Commission to consider and report as to the Proposed Franchise and Division of the Colony into Electoral Districts, Trinidad, 1889)

《多巴哥分成租佃制委员会》，1890年。(Tobago Métairie Commission, 1890)

《关于殖民地司法行政的报告，附诉讼手续、证言记录及文件》，特立尼达，1892年6月15日。(Report on the Administration of Justice in the Colony, with Proceedings, Notes of Evidence and Documents, Trinidad, 15th June, 1892)

少校军医 D. W. D. 科明斯：《从东印度到圣卢西亚移民记略》，加尔各答，1893年。(Surgeon-Major D. W. D. Comins, Note on Emigration from the East Indies to St. Lucia, Calcutta, 1893)

少校军医 D. W. D. 科明斯：《从东印度到牙买加移民记略》，加尔各答，1893年。(Surgeon-Major D. W. D. Comins, Note on Emigration from the East Indies to Jamaica, Calcutta, 1893)

《皇家委员会（1893年9月委派）多米尼加岛状况和事务调查

报告》，C.—7477，1893年。(Report of the Royal Commission (appointed in September, 1893) to enquire into the Condition and Affairs of the Island of Dominica, C.—7477, 1893)

《铁路调查委员会》，特立尼达，1894年。(Railway Enquiry Commission, Trinidad, 1894)

《公路调查委员会》，特立尼达，1894年。(Roads Enquiry Commission, Trinidad, 1894)

《西印度皇家委员会报告，附有 D. 莫里斯的报告》，C. 8655，8657，8667，8669，伦敦，1897年。(Report of the West India Royal Commission, with Subsidiary Report by D. Morris, C. 8655, 8657, 8667, 8669, London, 1897)，包括：——

附录 C.，第一卷，第一部分，议事备忘录，证据报告和伦敦收到的一些文件的副本。

附录 C.，第二卷，第二至第五部分，英属圭亚那，巴巴多斯，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的证据。

附录 C.，第三卷，第六至第十三部分，格林纳达，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多米加，蒙特塞拉特，安提瓜，圣基茨-尼维斯，牙买加。

《关于西印度制糖工业通信》，1897年2月。(Correspondence relating to the Sugar Industry in the West Indies, February, 1897)

《关于西班牙港区财源再调整问题通信》，特立尼达，1898年。(Correspondence relating to the Re-adjustment of the Finances of the Borough of Port-of-Spain, Trinidad, 1898)

(ii) 文件集

上述调查报告包括了这个时期许多必需参考的文件。其他文件集则有：

K. N. 贝尔与 W. P. 莫雷尔：《英国殖民政策文件选编，1830—1860年》，牛津1928年版。(K. N. Bell and W. P. Morrell, Select Documents on British Colonial Policy, 1830—1860, Oxford, 1928)

H. S. 康马杰编：《美洲史文件》，第四版，纽约1948年版。〔H. S. Commager (ed.), Documents of American History, 4th Edition, New York, 1948〕——包含一些有价值的美国文件。

艾丽斯·R.斯图尔特："加拿大-西印度关系文件，1883—1885年"，《加勒比地区历史评论》，第二期，1951年12月，第100—133页。(Alice R. Stewart,' Documents on Canadian-West Indian Relations, 1883—1885,' Caribbean Historical Review, No Ⅱ, December, 1951, pp. 100—133)

埃里克·威廉斯编：《英属西印度史文件，1807—1833年》（根据英国伦敦公立档案馆有关巴巴多斯、英属圭亚那、牙买加和特立尼达等殖民地文件选编），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历史协会（与波多黎各大学社会科学研究中心合作），特立尼达西班牙港1952年版。〔Eric Williams (ed.), Documents on British West Indian History, 1807—1833, Historical Society of Trinidad and Tobago, Port-of-Spain, Trinidad, 1952〕

V. T. 哈洛与 F. 马登合编：《1774—1834年英国殖民地的发展（文件选编）》，牛津大学出版社1953年版。〔V. T. Harlow and F. Madden (eds.), British Colonial Developments,

1774—1834, Select Documents,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53〕

埃里克·威廉斯编:《议会中的英属西印度群岛。英国议会讨论报告选辑,第一部分,1789—1823年》,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历史协会,特立尼达西班牙港1954年版。(Eric Williams (ed.), The British West Indies at Westminster. Extracts from the Debates in the British Parliament, Part Ⅰ, 1789—1823, Historical Society of Trinidad and Tobago, Port-of-Spain, Trinidad, 1954〕

(iii) 英国政治家回忆录

在出版的许多英国政治家通信中可以找到废奴制时期英属西印度方面极其宝贵的资料。其中最重要的如下:

伦敦德里侯爵C. W. 文编:《卡斯尔雷子爵通信、急件和其他文件》,1848—1853年伦敦版。〔C. W. Vane, Marquess of Londondery (ed.), Correspondence, Despatches and Other Papers of Viscount Castlreagh, London, 1848—1853〕《奥克兰勋爵威廉的日记与通信》,伦敦1861年版。(The Journal and Correspondence of William, Lord Auckland, London, 1861)

威灵顿公爵编:《威灵顿公爵陆军元帅阿瑟的急件、通信和备忘录》,伦敦1867—1880年版。〔Duke of Wellington (ed.), Despatches, Correspondence and Memoranda of Field Marshal Arthur, Duke of Wellington, London, 1867—1880〕

T. 沃尔龙德编:《埃尔金伯爵八世詹姆斯的信件和日记》,伦敦1872年版。〔T. Walrond (ed.), Letters and Journals of James, Eighth Earl of Elgin, London, 1872〕——埃尔金

是十九世纪四十年代的牙买加总督，书中包括少量论牙买加信件。

E. J. 斯特普尔顿编：《乔治·坎宁的一些官方通信》，伦敦1887年版。〔E. J. Stapleton (ed.), Some Official Correspondence of George Canning, London, 1887〕

《保存在德罗普莫尔的J.B.福蒂斯丘先生原稿》，历史原稿委员会，报告十三，附录，第三部分；报告十四，附录，第四部分，伦敦1892—1927年版。(The Manuscripts of J. B. Fortescue, Esq., preserved at Dropmore, Historical Manuscripts Commission, 13th Report, Appendix, Part Ⅲ; 14th Report, Appendix, Part Ⅳ, London, 1892—1927)

《关于巴瑟斯特伯爵原稿的报告》，伦敦历史原稿委员会1923年出版。(Report on the Manuscripts of Earl Bathurst, Historical Manuscripts Commission, London, 1923)

对研究者来说，可惜的是，其他几位重要政治家的通信集还没有出版。因此，关于威廉·庇特，人们必须到公共档案馆去找《查塔姆文件》；关于利物浦伯爵威廉·赫斯金森、威廉·温德姆以及废奴协会议事录，必须到英国博物馆的附加原稿中去找。同一集的《奥克兰文件》亦应当用以补充上述《日记与通信》一书。

在这类书目中还可包括：《海军中将纳尔逊子爵的急件和书信（附尼古拉斯·哈里斯爵士的注释）》，第一卷，1777—1794年，伦敦1845年版。(The Dispatches and Letters of Vice-Admiral Lord Viscount Nelson, with notes by Sir Nicholas Harris, Vol. I, 1777—1794, London, 1845)。此书表明，这位在巴巴多斯和安提瓜岛受到西印度种植园主尊敬的救世主，在打败海上敌人法国之后，把枪口转向破坏英国“独

占制”的自由贸易者，这时，那些种植园主是如何做出反应的。

(iv) 废奴主义者

这方面可以利用的资料数量相当多。下列著作是不可缺少的：

R. I. 与 S. 威尔伯福斯：《威廉·威尔伯福斯的一生》，伦敦1838年版。(R. I. and S. Wilberforce, The Life of William Wilberforce, London, 1838)

R. I. 与 S. 威尔伯福斯：《威廉·威尔伯福斯通信集》，伦敦1840年版。(R. I. and S. Wilberforce, Correspondence of William Wilberforce, London, 1840)

A. M. 威尔伯福斯：《威廉·威尔伯福斯的私人文件》，伦敦1897年版。(A. M. Wilberforce, The Private Papers of William Wilberforce, London, 1897)

T. 克拉克森：《论对人类的奴役和贩卖》，伦敦1786年版。(T. Clarkson, An Essay on the Slavery and Commerce of the Human Species, London, 1786)

T. 克拉克森：《论非洲奴隶贸易的害处》，伦敦1788年版。(T. Clarkson, Essay on the Impolicy of the African Slave Trade, London, 1788)

T. 克拉克森：《废止奴隶贸易的起源、进展与实现》，费城1808年版。(T. Clarkson, History of the Rise, Progress and Accomplishment of the Abolition of the Slave Trade, Philadelphia, 1808)（伦敦版1839年）

J. 拉姆齐：《论对英国蔗糖殖民地的非洲奴隶的待遇和教化》，伦敦1784年版。(J. Ramsay, Essay on the Treatment and Conversion of African Slaves in the British Sugar Colonies, London, 1784)

J. 拉姆齐：《对停止非洲奴隶贸易的影响的探索》，伦敦 1784年版。(J. Ramsay, An Inquiry into the Effects of putting a stop to the African Slave Trade, London, 1784)

J. 拉姆齐：一卷完全在他自己手里的原稿，主要是关于他从事废奴贸易活动的记载，1787年——这部珍贵作品在牛津罗兹家族图书馆有一个抄本。

J. 拉姆齐：《废止奴隶贸易的异议和对它的答复》，伦敦 1788年版。(J. Ramsay, Objections to the Abolition of the Slave Trade, with Answers, London, 1788)

J. 斯蒂芬：《英属西印度殖民地奴隶制描述》，共两卷，伦敦 1824—1830年版。(J. Stephen, The Slavery of the British West India Colonies delineated, 2vols., London, 1824—1830)

J. 斯蒂芬：《为自己的蓄奴殖民地所奴役的英国》，伦敦 1826 年版。(J. Stephen, England enslaved by her own Slave Colonies, London, 1826)

C. E. 斯蒂芬：《尊敬的詹姆斯·斯蒂芬爵士。信件及著作目录提要》，伦敦(?)1906年版。〔C. E Stephen, The Right Honourable Sir James Stephen. Letters with Bibliographical notes, London(?), 1906〕——未公开发行。

G. 斯蒂芬爵士：《反奴隶制回忆录》，伦敦1854年版。(Sir G. Stephen, Anti-Slavery Recollections, London, 1854)

Z. 麦考利：《东西印度的蔗糖；驳西印度殖民者要求对东印度蔗糖实行保护关税》，伦敦1823年版。(Z. Macaulay, East and West India Sugar; or a refutation of the Claims of the West Indian Colonists to a protecting duty on East India Sugar, London, 1823)

T. F. 巴克斯顿：《非洲奴隶贸易》，伦敦1839年版。(T. F. Buxton, The African Slave Trade, London, 1839)

C. 巴克斯顿：《托马斯·福埃尔·巴克斯顿爵士传记》，伦敦1848年版。(C. Buxton, Memoirs of Sir Thomas Fowell Buxton, London, 1848)

R. R. 马登：《寄居西印度一年》，伦敦1834年版。(R. R. Madden, A Twelve Months Residence in the West Indies, London, 1834)

D. 特恩布尔：《牙买加促进履行奴隶贸易条约运动和禁止奴隶贸易》，伦敦1850年版。(D. Turnbull, The Jamaica Movement, for promoting the Enforcement of the Slave Trade Treaties, and the Suppression of the Slave Trade, London, 1850)

普林斯·霍尔：《格兰维尔·夏普传记（根据他本人手稿写成）》，伦敦1820年版。(Prince Hoare, Memoirs of Granville Sharp, composed from his own Manuscripts, London, 1820)

J. 杰里米：《殖民地奴隶制短论四则》，伦敦1831年版。(J. Jeremie, Four Essays in Colonial Slavery, London, 1831)

W. 罗斯科：《非正义的为害的非洲奴隶贸易综观》，伦敦1788年版。(W. Roscoe, A General View of the African Slave Trade demonstrating its Injustice and Impolicy, London, 1788)

W. 罗斯科：《利物浦反奴隶制协会发布的反对奴役非洲的宣言》，利物浦1830(?)年版。〔W. Roscoe, Manifesto against African Slavery, issued by the Liverpool Anti-Slavery Society, Liverpool, 1830(?)〕

H. 理查德：《约瑟夫·斯特奇传记》，伦敦1864年版。(H. Richard, Memoirs of Joseph Sturge, London, 1864)

关于废奴主义者和废奴运动方面更为晚近的著作，可列举如下：

克努茨福特子爵夫人：《扎卡里·麦考利的一生及其信件》，伦敦1900年版。(Viscountess Knutsford, Life and Letters of Zachary Macaulay, London, 1900)

R. 库普兰德：《威尔伯福斯》，牛津1923年版。(R. Coupland, Wilberforce, Oxford, 1923)

F. J. 克林伯格：《反奴隶制运动在英国》，纽黑文1926年版。(F. J. Klingberg, The Anti-Slavery Movement in England, Newhaven, 1926)——一种美国的观点。

R. 库普兰德：《英国的反奴隶制运动》，伦敦1933年版。(R. Coupland, The British Anti-Slavery Movement, London, 1933)

N. B. 刘易斯：《1822—1823年谢非尔德的废奴运动；附索西伊、沃兹沃思等人书信(引用约翰·赖兰兹图书馆原始文件)》，曼彻斯特1934年版。(N. B. Lewis, The Abolitionist Movement in Sheffield, 1823—1833: with Letters from Southey, Wordsworth and others. From the Original Papers in the John Rylands Library, Manchester, 1934)

C. M. 麦金尼斯：《英国与奴隶制》，伦敦1934年版。(C. M. MacInnes, England and Slavery, London, 1934)

C. 布思：《扎卡里·麦考利》，伦敦1934年版。(C. Booth, Zachary Macaulay, London, 1934)

E. L. 格里格斯：《奴隶之友托马斯·克拉克森》，伦敦1936年版。(E. L. Griggs, Thomas Clarkson, Friend of Slaves,

London, 1936)

G. 麦克芒恩爵士：《历代奴隶制》，伦敦1938年版。(Sir G. Mac Munn, Slavery through the Ages, London,1938)

R. K. 纽厄姆伯杰：《产品免税运动，一个教友派信徒对奴隶制的抗议》，北卡罗来纳州达拉姆1943年版。(R. K. Nuermberger, The Free Produce Movement, A Quaker Protest against Slavery, Durham, N. C., 1943)

G. R. 梅勒：《1783—1850年英帝国的托管》，伦敦1951年版。(G. R. Mellor, British Imperial Trusteeship, 1783—1850, London, 1951)——持唯心史观的书。

保罗·纳伦德：《詹姆斯·斯蒂芬与英国殖民制度（1813—1847年）》，麦迪逊威斯康星大学出版社1955年版。(Paul Knaplund, James Stephen and the British Colonial System, 1813—1847, University of Wisconsin Press, Madison, 1953)

《英国与奴隶制的废除》，伦敦中央情报局1953年12月版。(Britain and the Suppression of Slavery, Central Office of Information, London, December, 1953)

与废奴运动和废奴主义者的著作有关，对十九世纪英属西印度的任何分析皆不可缺少的，有五个关于奴隶解放后英属西印度的重要记载，其中三个对奴隶解放抱反对的态度，两个抱同情的态度。这些记载是：

托马斯·卡莱尔：《黑人问题偶谈》，伦敦1848年版。(Thomas Carlyle, An Occasional Discourse on the Nigger Question, London, 1848)——以中伤西印度黑人出名的书。

安东尼·特罗洛普：《西印度和西班牙海》，伦敦1860年版。(Anthony Trollope, The West Indies and the Spanish

Main, London, 1860)

W. 休厄尔：《英属西印度自由劳工的严峻考验》，纽约1861年版。(W. Sewell, The Ordeal of Free Labour in the British West Indies, New York, 1861)——同卡莱尔的"反对黑人狂"，特罗洛普的英国人"特罗洛普化"以及弗劳德的"弗劳德主义"比较起来，这是一本对奴隶解放后的英属西印度农民表同情的记载。

查尔斯·金斯利：《最后阶段——西印度的一个圣诞节》，纽约1871年版。(Charles Kingsley, At Last: A Christmas in the West Indies, New York, 1871)——很重要，不但因为它对特立尼达的生活作了生动的描述，而且因为它对小农和种植园经济（以受公共补贴的印度移民为基础）的斗争问题，作了同情的处理。

J. A. 弗劳德：《西印度的英国人或奥德赛的弓》，伦敦1887年版。(J. A. Froude, The English in the West Indies, or the Bow of Ulysses, London, 1887)

(V) 地方史

下列各书是这时期比较重要的地方史：

布赖恩·爱德华兹：《英属西印度殖民地社会史与商业史》，伦敦1793年版。(Bryan Edwards, The History, Civil and Commercial, of the British Colonies in the West Indies, London, 1793)

约翰·波耶：《巴巴多斯史（从该岛1605年最初发现至1801年西福德勋爵即任为止）》，伦敦1808年版。(John Poyer, The History of Barbados, from the First Discovery of the Island, in the year 1605, till the Accession of Lord Seaforth, 1801, London, 1808)

R. 斯康伯格爵士：《巴巴多斯史（包括该岛地理的、统计的描述，殖民以来历史事件的概述，地质与天然物产的说明）》，伦敦1848年版。(Sir R. Schomburgk, History of Barbados, comprising a Geographical and Statistical Description of the Island, a Sketch of the Historical Events since the Settlement, and an Account of its Geology and Natural Production, London, 1848)

C. 谢泼德：《圣文森特岛历史记事》，伦敦1831年版。(C. Shephard, Historical Account of the Island of Saint Vincent, London, 1831)

E. L. 约瑟夫：《特立尼达史》，特立尼达版，出版日期不详。(E. L. Joseph, History of Trinidad, Trinidad, n. d.)

L. A. A. 德·弗托伊尔：《特立尼达：其地理、天然资源、行政、现状和展望》，伦敦1884年版。(L. A. A. de Verteuil, Trinidad: Its Geography, Natural Resources, Administration, Present Condition, and Prospects, London,1884)

L. W. 弗雷泽：《特立尼达史》(L. W. Fraser, History of Trinidad)，第一卷从最初时期1781年到1813年，特立尼达1891年版；第二卷从1814年到1839年，特立尼达1896年版。

J. N. 布赖尔利：《特立尼达的过去和现在》，特立尼达1912年版。(J.N. Brierly,Trinidad then and now,Trinidad,1912)

G.W. 布里奇斯：《牙买加年鉴》，伦敦1828年版。(G.W. Bridges, The Annals of Jamaica, London, 1828)

W.J. 加德纳：《牙买加史（从克里斯托弗·哥伦布发现该岛到1872年）》，伦敦1909年版。(W.J. Gardiner, History of Jamaica, from its Discovery by Christopher Columbus to the year 1872, London, 1909)

W.F. 芬拉森：《牙买加事件的经过》，伦敦版，出版日期不详。(W.F. Finlason, A History of the Jamaica Case, London, n.d.)——为艾尔总督在1865年牙买加暴动中的行动辩护的一本书。

奥利维尔勋爵：《艾尔总督的神话》，伦敦1933年版。(Lord Olivier, The Myth of Governor Eyre, London, 1933)——攻击艾尔的一本书。

H.G. 多尔顿：《英属圭亚那史（包括对该殖民地的一般描述，从地理发现的最早年代到现时的一些主要事件的叙述，还有对该岛气候、地质、主要产品以及自然史的记载）》，共两卷，伦敦1855年版。(H. G. Dalton, History of British Guiana, Comprising a General Description of the Colony, a Narration of some of the Principal Events from the Earliest Years of its Discovery to the Present Time, together with an Account of its Climate, Geology, Staple Products and Natural History, 2vols., London, 1855)

D. 莫里斯：《英属洪都拉斯殖民地的资源与前景》，伦敦1883年版。(D. Morris, The Colony of British Honduras, Its Resources and Prospects, London, 1883)

J. 罗德韦：《英属圭亚那史（从1688年至今）》，共三卷，乔治敦版，第一卷1891年，第二卷1893年，第三卷1894年。(J. Rodway, History of British Guiana, from the year 1688 to the Present Time, 3vols., Georgetown, Vol.Ⅰ, 1891, Vol.Ⅱ, 1893, Vol.Ⅲ, 1894)

C. 克莱门蒂爵士：《英属圭亚那的中国人》，乔治敦1915年版。(Sir C. Clementi, The Chinese in British Guiana, Georgetown, 1915)

A.R.F. 韦伯：《英属圭亚那百年史》，乔治敦1931年版。(A. R.F. Webber, A Centenary History of British Guiana, Georgetown, 1931)

C. 克莱门蒂爵士：《英属圭亚那宪政史》，伦敦1937年版。(Sir C. Clementi, A Constitutional History of British Guiana, London, 1937)

德沃卡·纳思：《英属圭亚那印第安人史》，爱丁堡1950年版。(Dwarka Nath, A History of Indians in British Guiana, Edinburgh, 1950)

J.A. 伯登爵士编：《英属洪都拉斯档案》，伦敦1931—1935年版。〔Sir J.A. Burdon (ed.), Archives of British Honduras, London, 1931—1935〕第一卷从最早年代到1800年，第二卷从1801年到1840年，第三卷从1841年到1884年。

C.S. 萨蒙：《加勒比联邦——一个关于十五个英属西印度殖民地联合的计划》，伦敦版，出版日期不详。(C.S. Salmon, The Caribbean Confederation. A Plan for the Union of the Fifteen British West Indian Colonies, London, n.d.)

特别应当提到由英属圭亚那《每日纪事报》再版，关于英属圭亚那生活所有方面的一套原著丛书。它所表现出来的对地方史的兴趣之高在英属西印度是无与伦比的。在已发行的若干卷中可以举出一些有特殊价值的如下：

H. 博林布鲁克：《德梅腊腊河航行（德梅腊腊、伯比斯、埃塞奎博诸河畔居留地纪事）》，伦敦1806年版 (H. Bolingbroke, A Voyage to the Demerary, with an account of the Settlements there and on the Berbice and Essequibo, London, 1806)，圭亚那本第一卷。

G. 平卡德：《圭亚那来信》，伦敦1796—1797年版 (G. Pin-

ckard, Letters from Guiana, London, 1796—1797),圭亚那本第五卷。

G. 威廉·德斯·沃尤斯爵士:《一位德梅腊腊地方官的经验谈》(Sir G. William des Voeux, Experiences of a Demerara Magistrate),圭亚那本第十一卷。

R. 斯康伯格爵士:《1840—1844年英属圭亚那游记》,莱比锡1847年版(Sir R. Schomburgk, Travels in British Guiana during the years 1840—1844, Leipzig, 1847),圭亚那本第十七卷,乔治敦1953年版。

包括在这套丛书内的原著,P.拉霍蒙的《英属圭亚那印第安人百年史》(圭亚那本第十卷,乔治敦版,出版日期不详)也值得参考。

(vi) 教会史

著名传教士写的专著、论著名传教士的专著和关于一般教会的专著对这一时期的英属西印度史,具有非常特殊的意义。这些专著包括:

J.M. 菲利波:《牙买加的历史和现状》,伦敦1843年版。(J.M. Phillippo, Jamaica: Its Past and Present State, London,1843)

J.H. 欣顿:《牙买加传教士威廉·尼布传记》,伦敦1847年版。(J.H. Hinton, Memoir of William Knibb, Missionary in Jamaica, London, 1847)

E.A. 沃尔布里奇:《德梅腊腊河殉道者约翰·史密斯教士传记》,伦敦1848年版。(E.A. Wallbridge, The Demerara Martyr, Memoirs of the Rev. John Smith, London,1848)(作为《每日纪事报》的圭亚那本第六卷再版)

W.F. 伯切尔:《在牙买加传教二十二年的托马斯·伯切尔传记》,伦敦1849年版。(W.F. Burchell, Memoir of Thomas

Burchell, Twenty-two Years a Missionary in Jamaica, London, 1849)

W. 莫伊斯特：《西非和西印度传教工作编年史》，伦敦1850年版。(W. Moister, Memorials of Missionary Labours in Western Africa and the West Indies, London, 1850)

E.B. 昂德希尔：《莫兰特湾的悲剧——记1865年牙买加岛上的骚乱》，伦敦1895年版。(E.B. Underhill, The Tragedy of Morant Bay. A Narrative of the Disturbances in the Island of Jamaica in 1865, London, 1895)

K.G. 格兰特：《我传教的回忆》，哈里法克斯1923年版。(K. G. Grant, My Missionary Memories, Halifax, 1923)——在特立尼达东印度人中进行工作记事。

在这份书目上还可以增添如下的一般记载：

T. 科克：《西印度史（包括每个岛屿的自然、社会和教会史：各岛从教化开始所设立的传教区，尤其是由晚近与约翰·韦斯利教士有联系的教会建立的传教区记事）》，共三卷，利物浦1808年版。(T. Coke, A History of the West Indies, containing the Natural, Civil, and Ecclesiastical History of each Island: with an account of the Missions instituted in those islands, from the commencement of their civilization; but more especially of the Missions which have been established in that Archipelago by the Society late in connexion with the Rev. John Wesley, 3 vols., Liverpool, 1808)

A. 考尔德科特：《西印度的教会》，伦敦1898年版。(A. Caldecott, The Church in the West Indies, London, 1898)

H.P. 汤姆森：《进入所有的国度：1701—1950年在国外传布福

音的教会史》，伦敦1951年版。(H.P. Thomson, Into All Lands, The History of the Society for the Propagation of the Gospel in Foreign Parts, 1701—1950, London, 1951)——有几章讲西印度。

(vii) 一般记事

奴隶贸易的史料包括了关于英国奴隶贸易中心利物浦的一批有价值的资料，对研究英属西印度史非常重要。其中一些书名如下：

J. 华莱士：《利物浦城今昔一般记事史，……以及发展对非洲贸易的真实原因的详细记载》，利物浦1795年版。(J. Wallace, A General and Descriptvie History of the Ancient and Present State of the Town of Liverpool…together with a Circumstantial Account of the True Causes of its extensive African Trade, Liverpool, 1795)

H. 史密瑟斯：《利物浦的商业、统计和机构》，利物浦1825年版。(H. Smithers, Liverpool, Its Commerce, Statistics and Institutions, Liverpool 1825)

T. 贝恩斯：《利物浦的商业与城镇史》，利物浦1852年版。(T. Baines, History of the Commerce and Town of Liverpool, Liverpool, 1852)

G. 威廉斯：《利物浦私掠船史以及利物浦奴隶贸易记事》，利物浦1897年版。(G. Williams, History of the Liverpool Privateers with an Account of the Liverpool Slave Trade, Liverpool, 1897)

R. 米尔：《利物浦史》，伦敦1907年版。(R. Muir, A History of Liverpool, London, 1907)

西印度奴隶制、西印度垄断以及来自印度的蔗糖竞争等问

题带来了浩瀚的文献，从中选出一些介绍如下：

G. 查默斯：《对美国独立所引起的、令人发生兴趣的公法与商业政策问题的意见》，伦敦1784年版。(G.Chalmers,Opinions on Interesting Subjects of Public Law and Commercial Policy arising from American Independence,London,1784)

J. 艾伦：《对英国蔗糖殖民地与美国领土往来现状的商榷》，伦敦1784年版。(J. Allen, Consideration on the Present State of the Intercourse between His Majesty's Sugar Colonies and the Domin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London, 1784)

谢菲尔德勋爵：《评废止奴隶贸易计划》，伦敦1790年版。Lord Sheffield, Observations on the Project for abolishing the Slave Trade, London, 1790)

W. 福克斯：《致大不列颠国民书：论西印度蔗糖与甜酒以戒除为宜》，伦敦1791年版。(W. Fox, Address to the People of Great Britain on the Propriety of abstaining from West India Sugar and Rum, London, 1791)

《西印度商人对大不列颠蔗糖市场的双重垄断权问题以及一切垄断的得失问题考察》，伦敦版，出版日期不详。(The Right in the West India Merchants to a Double Monopoly of the Sugar-Market of Great Britain, and the expedience of all Monopolies, examined, London, n.d.)

《精糖业主委员会为实现降低高昂的蔗糖价格而减少白糖输出的奖励金并纠正西印度垄断的弊端的会议记录报告》，伦敦1792年版。(A Report of the Proceedings of the Committee of Sugar Refiners, for the purpose of effecting a reduction in the high prices of sugar, by lowering the

bounty of refined sugar exported, and correcting the evils of the West India Monopoly, London, 1792)

H. 布鲁厄姆：《欧洲列强殖民政策的研究》，爱丁堡 1803 年版。(H. Brougham, An Inquiry into the Colonial Policy of the European Powers, Edinburgh, 1803)

J.A. 沃勒：《西印度航行》，伦敦1820年版。(J.A. Waller, A Voyage in the West Indies, London, 1820)

《致议员威廉·威尔伯福斯的书信，建议在东印度领地鼓励种植甘蔗，作为实现全面废止奴隶贸易的某种当然手段》，利物浦 1822年版。(Letters to William Wilberforce, M.P., recommending the Encouragement of the Cultivation of Sugar in our Dominions in the East Indies as the Natural and Certain Means of effecting the Total and General Abolition of the Slave Trade, Liverpool, 1822)

T. 弗莱彻：《英属西印度殖民地权利的辩护信》，利物浦1822年版。(T. Fletcher, Letters in Vindication of the Rights of the British West India Colonies, Liverpool, 1822)

《东西印度对大不列颠的相对重要性备忘录》，伦敦1823年版。(Memorandum on the Relative Importance of the West and East India to Great Britain, London, 1823)

T. 拉夫利：《牙买加种植园主指南：甘蔗园或其他种植园的种植与管理制度》，伦敦1823年版。(T. Roughlley, The Jamaica Planter's Guide; or, a System of planting and managing a Sugar Estate, or Other Plantations in that Island, and throughout the British West Indies in general, London, 1823)

J.B. 西利：《对西印度人目前要求独享恩惠和保护而牺牲东印度

利益的几点提示》，伦敦1823年版。(J.B. Seely, A Few Hints to the West Indians on their Present Claims to Exclusive Favour and Protection at the expense of the East India Interests, London, 1823)

J. 克罗珀：《致利物浦废奴促进会的一封信，论产品价格高昂对奴隶状况的有害影响和产品价格低廉对奴隶状况的有利影响》，利物浦1823年版。(J. Cropper, A Letter addressed to the Liverpool Society for Promoting the Abolition of Slavery, on the Injurious Effects of High Prices of Produce, and the Beneficial Effects of Low Prices, on the Condition of Slaves, Liverpool, 1823)

J. 克罗珀：《西印度困难的解除，显示对东印度蔗糖实行保护关税的无效并指出必然解除的其他方法》，伦敦1823年版。(J. Cropper, Relief for West India Distress, showing the Inefficiency of Protecting Duties on East India Sugar, and pointing out other Modes of Certain Relief, London, 1823)

J. 克罗珀："对奴隶制支持者的调查"，利物浦1824年版。(J. Cropper, The Support of Slavery investigated, Liverpool, 1824)

《议员约翰·格拉德斯通与詹姆斯·克罗珀关于英属西印度和美国的奴隶制现状、关于从英国印度殖民地输入蔗糖问题通信》，利物浦1824年版。(Correspondence between John Gladstone, M.P., and James Cropper on the Present State of Slavery in the British West Indies and in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and on the Importation of Sugar from the British Settlements in India, Liverpool, 1824)

《为在整个英领地缓和并逐渐废止奴隶制协会委员会报告》，伦敦1824年版。(Report of the Committee of the Society for the Mitigation and Gradual Abolition of Slavery throughout the British Dominions, London, 1824)

J. 泰勒：《黑奴解放与西印度独立是大不列颠的真正利益》，利物浦1824年版。(J. Taylor, Negro Emancipation and West India Independence, the True Interest of Great Britain, Liverpool, 1824)

《东印度蔗糖，或关于改进蔗糖质量、降低由于东印度的自由劳工而提高的蔗糖成本措施研究》，伦敦1824年版。(East India Sugar, or an Inquiry respecting the Means of improving the Quality and reducing the Cost of Sugar raised by Free Labour in the East Indies, London, 1824)

W. 奈什：《食用东印度蔗糖的理由》，伦敦1828年版。(W. Naish, Reasons for using East India Sugar, London, 1828)

M.G. 刘易斯：《西印度某业主留居牙买加岛日记》，伦敦1834年版。(M.G. Lewis, Journal of a West India Proprietor, kept during a Residence in the Island of Jamaica, London, 1834)

H. 休姆：《牙买加前总督爱德华·约翰·艾尔的一生》，伦敦1867年版。(H. Hume, The Life of Edward John Eyre, Late Governor of Jamaica, London, 1867)

J. 默奇：《罗伯特·希伯特先生传记》，巴思1874年版。(J. Murch, Memoir of Robert Hibbert, Esquire, Bath, 1874)

大不列颠的甜菜制糖业对英属西印度经济的早期威胁，在W.克鲁克斯《论英格兰与爱尔兰甜菜糖的制造》(W. Crookes, On the Manufacture of Beet-Root Sugar in England and

Ireland, 1870年伦敦版）一书中可以看出。这里还应加上两部现代的不朽之作：H.C. 普林森·吉林斯的《全世界蔗糖工业的过去与现在》（H.C. Prinsen Geerlings, The World's Cane Sugar Industry, Past and Present, 1912年曼彻斯特版）和N. 迪尔的《糖业史》(N. Deerr, The History of Sugar, 共两卷，伦敦1949—1950年版)。

下面是一些关于废止奴隶制及其后果问题最重要的现代专著：

W.L. 马西森：《1823—1838年英国殖民地奴隶制及其废除》，伦敦1926年版。(W.L. Mathieson, British Slavery and Its Abolition, 1823—1838, London, 1926)

L.J. 拉加茨：《1763—1833年英属加勒比地区经济史研究用的统计资料》，敦伦1927年版。(L.J. Ragatz, Statistics for the Study of British Caribbean Economic History, 1763—1833, London, 1927)

J.B. 道：《贩奴船与作苦工》，萨莱姆1927年版。(J.B. Dow, Slave Ships and Slaving, Salem, 1927)

H. 梅里维尔：《关于殖民化与殖民地问题演说集（1839，1840与1841年发表于牛津大学)》，牛津大学1928年出版。(H. Merivale, Lectures on Colonization and Colonies, delivered before the University of Oxford in 1839, 1840 and 1841,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28 edition)

R.L. 斯凯勒：《英议会与英帝国》，纽约1929年版。(R.L. Schuyler, Parliament and the British Empire, New York, 1929)

W.L. 马西森：《1838—1849年英国的奴隶解放》，伦敦1932年版。(W.L. Mathieson, British Slave Emancipation, 1838—1849, London, 1932)

H.T. 曼宁：《美国革命后的英国殖民政府》，纽黑文1923年版。(H.T. Manning, British Colonial government after the American Revolution, New Haven, 1923)

H.A. 温德姆：《大西洋与奴隶制》，牛津大学出版社 1935 年版。(H.A. Wyndham, The Atlantic and Slavery,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35)

W. L. 伯恩：《英属西印度的奴隶解放与学徒》，伦敦1937年版。(W. L. Burn, Emancipation and Apprenticeship in the British West Indies, London, 1937) ——这是论学徒问题的一本学术专著。

M. 斯蒂恩：《太阳毁灭了我》，纽约1941年版。(M. Steen, The Sun is my Undoing, New York, 1941) ——一本见闻广博的历史小说。

A. 麦肯齐-格里夫：《英国奴隶贸易的最后年代》，伦敦1941年版。(A. Mackenzie-Grieve, The Last Years of the English Slave Trade, London, 1941)

W. L. 伯恩：《英属西印度》，伦敦1951年版。(W. L. Burn, The British West Indies, London, 1951)

F. M. 亨里克斯：《牙买加的种族与肤色》，伦敦 1953年版。(F. M. Henriques, Family and Colour in Jamaica, London, 1953)

H. 克雷格：《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的立法会议》，伦敦 1953 年版。(H. Craig,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of Trinidad and Tobago, London, 1953)

P. D. 柯廷：《两个牙买加（1830—1865年）：思想在一个热带殖民地所起的作用》，美国剑桥1955年版。(P. D. Curtin, Two Jamaicas, 1830-1865; The Role of Ideas in a

Tropical Colony, Cambridge, U. S. A. 1955)

R. T. 史密斯：《英属圭亚那的黑人种族》，伦敦1956年版。(R. T. Smith, The Negro Family in British Guiana, London, 1956)

B. 汉密尔顿：《巴巴多斯与联邦问题（1871—1885年)》，伦敦1956年版。(B. Hamilton, Barbados and the Confederation Question 1871-1885, London, 1956)

埃里克·威廉斯："加勒比地区种族联系的历史背景"，载《费尔南多·奥尔蒂斯博士纪念文集》，第三卷，哈瓦那1957年版。(Eric Williams, 'The Historical Background of Race Relations in the Caribbean,' in Miscelanea de Estudios dedicados al Dr. Fernando Ortiz, Vol. Ⅲ, Habana, 1957)

D. 霍尔：《自由牙买加（1838—1865年）：一部经济史》，纽黑文1959年版。(D. Hall, Free Jamaica, 1838-1865: An Economic History, New Haven, 1959)

D. 格林：《西印度及其未来》，伦敦1961年版。(D. Guérin, The West Indies and their Future, London, 1961)

G. 艾斯纳：《牙买加（1830—1930年）：经济成长的研究》，曼彻斯特1961年版。(G. Eisner, Jamaica, 1830—1930: A Study of Economic Growth, Manchester, 1961)

V. 穆尔加·桑斯：《波多黎各文件史》，第一、二卷1957年，第三卷1961年，里奥彼德腊斯版。(V. Murga Sans, Historia Documental de Puerto Rico, Tomo I and Ⅱ, Rio Piedras, 1957; Tomo Ⅲ, Rio Piedras, 1961)

L. C. 蒙克洛瓦：《十九世纪波多黎各史》，第一卷(1808—1868)，里奥彼德腊斯1958年版；第二卷（1875—1885年)，里奥彼

德腊斯1957年版；第三卷（1885—1898年），里奥彼德腊斯1962年版。〔L. C. Monclova, Historia de Puerto Rico(Siglo X IX), Tomo I (1808—1868), Rio Piedras, 1958; Tomo II (1875—1885), 1957; Tomo III (1885—1898), 1962〕

B. 塞姆尔：《牙买加的鲜血与维多利亚女王时代的良心》，波士顿1963年版。(B. Semmel, Jamaica Blood and Victorian Conscience, Boston, 1963)

H. 米切尔：《在加勒比海上的欧洲》，爱丁堡1963年版。(H. Mitchell, Europe in the Caribbean, Edinburgh, 1963)

埃里克·威廉斯：《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人民史》，伦敦1964年版。(Eric Williams, History of the People of Trinidad and Tobago, London, 1964)

E. 古维亚：《十八世纪末英属背风群岛的奴隶社会》，纽黑文1965年版。(E. Gouveia, Slave Society in the British Leeward Islands at the end of the Eighteenth Century, New Haven, 1965)

埃里克·威廉斯：《英国史学家与西印度》，伦敦1966年版。(Eric Williams, British Historians and the West Indies, London, 1966)

H. 霍特尼克：《加勒比地区种族联系的两个变种》，伦敦1967年版。(H. Hoetnik, Two Variants in Caribbean Race Relations, London, 1967)

D. 伍德：《转变中的特立尼达：废止奴隶制以后的年代里》，伦敦1968年版。(D. Wood, Trinidad in Transition, The Years after Slavery, London, 1968)

R. W. 比切：《十九世纪后期英属西印度的制糖业》，牛津1957年版。(R. W. Beachey, The British West Indies Sugar

Industry in the late 19th Century, Oxford, 1957)

E. I. 门德斯编：《波多黎各编年史》，第一卷1493—1797年，第二卷1809—1955年，圣胡安1957年版。〔E. I. Mendes (ed.), Crónicas de Puerto Rico, I (1493—1797), II (1809—1955), San Juan, 1957〕

B. 法属西印度

在这个时期，法属西印度方面的资料，无论是官方报告，文件，还是学术专著，数量都不多，和英属西印度方面可以利用的资料相比，成了鲜明的对照。在这情况下仅有的一个可资弥补的特色是：所有的资料质量都很好。

当时的材料，其中最好的如下：

布赖恩·爱德华兹：《圣多明各岛上的法国殖民地通史》，伦敦1797年版。(Bryan Edwards, An Historical Survey of the French Colony in the Island of St. Domingo, London, 1797)

莫罗·德·圣-梅里：《圣多明各岛法属部分地形、自然、社会、政治和历史的描述，及对其人口、居民特征与习俗、气候、文化……的考察……》，共两卷，费城1797—1798年版。(Moreau de Saint-Méry, Description topographique, physique, civile, politique et historique de la partie Française de l'isle Saint-Domingue, avec des observations... sur sa population, sur le caractère et les moeurs de ses ... habitants, sur son climat, sa culture ... 2 vols., Philadelphia, 1797—1798)

莫罗·德·圣-梅里：《圣多明各岛西属部分描述》，费城1798年版。(Moreau de Saint-Méry, A Description of the Spanish part of the Island of St. Domingo, Philadel-

phia, 1798)

P. 德·拉克罗瓦：《圣多明各革命历史回忆录》，巴黎1819年版。(P. de Lacroix, Mémoires pour servir à l'Histoire de la Révolution de Saint-Domingue, Paris, 1819)

P.-Ch. 德·圣阿芒：《论殖民地：特别是1821年的法属圭亚那》，巴黎1822年版。(P.-Ch. de St. Amant, Des Colonies; particulièrement de la Guyane Française, en 1821, Paris, 1822)

A. 德·托克维尔：《审查 M. 德·特拉西建议的委员会关于殖民地奴隶问题的报告》，巴黎1839年版。(A. de Tocqueville, Rapport fait au nom de la Commission chargée d'examiner la proposition de M. de Tracy, relative aux Esclaves des Colonies, Paris, 1839)

A. G. 德·卡萨涅：《安的列斯群岛航行记》，巴黎 1842 年版。(A. G. de Cassagnac, Voyage aux Antilles, Paris, 1842)

A. 莫罗·德·若内：《对殖民地奴隶制的统计研究》，巴黎1842年版。(A. Moreau de Jonnès, Recherches statistiques sur l'esclavage colonial, Paris, 1842)

《根据 1840年5月26日敕令设立的调查有关各殖民地奴隶制度和政治制度问题的委员会呈送航海与殖民地部大臣的报告》，巴黎1843年3月版。(Commission institutée, par décision royale du 26 mai 1840, pour l'examen des questions relatives à l'esclavage et à la constitution politique des colonies. Rapport fait au ministre secretaire d'état de la Marine et des Colonies, Paris, March 1843)

《在法属圭亚那创立新殖民地记实》，巴黎 1844 年版。(Note sur la Fondation d'une Nouvelle Colonie dans la Gu-

yane Française, Paris, 1844)

A. 科尚：《奴隶制的废除》，巴黎1861年版。(A. Cochin, L'Abolition de l'Esclavage, Paris, 1861)——这本法国克拉克森式人物的作品不仅讲到法国的加勒比领地，而且讲到英国的、丹麦的、荷兰的加勒比领地。

T. 于克：《马提尼克岛，殖民地若干问题研究》，巴黎1877年版。(T. Huc, La Martinique, Etudes sur certaines questions coloniales, Paris, 1877)

约翰·福蒂斯丘爵士：《英国陆军史》，第四卷，第Ⅰ、Ⅱ部分，伦敦1906年版。(Sir John Fortescue, History of the British Army, Vol. Ⅳ, Part Ⅰ and Ⅱ, London, 1906)——关于英国占领圣多明各的一个宝贵记载，有助于说明问题的政治方面。

P. 鲁西埃编：《勒克莱尔将军书信集》，巴黎1937年版。(P. Roussier (ed.), General Leclerc, Lettres, Paris, 1937)

维克托·舍尔歇：《奴隶制与殖民》，巴黎1948年版。(Victor Schoelcher, Esclavage et Colonisation, Paris, 1948)——从法国伟大的废奴主义者、黑人的拉斯·卡萨斯的浩瀚著作中摘录出来的这部文集，确是不可缺少的。

有一些优秀的近代学术上的专著可供参考。其中最好的是：

L. 德尚：《法国大革命时的殖民地》，巴黎1898年版。(L. Deschamps, Les Colonies pendant La Revolution, Paris, 1898)

P. 布瓦松纳德：《法国大革命前夕的圣多明各和出席三级会议的代表问题》，巴黎1898年版。(P. Boissonade, Saint-Domingue à la Veille de la Révolution et la Question

de la Représentation aux Etats-Généraux, Paris, 1906)

A. 内穆尔：《圣多明各独立战争的军事史》，共两卷，巴黎1915年和1928年版。(A. Nemours, Histoire Miltaire de la Guerre d'Indépendance de Saint-Domingue, 2 vols., Paris, 1915 and 1928)——写一位海地将军的观点。

J. 圣托扬：《大革命时期（1789—1799年）的法国殖民》，共两卷，巴黎1930年版。〔J. Saintoyant, La Colonisation Française pendant La Revolution (1789—1799), Paris, 1930〕

J. 圣托扬：《拿破仑时期（1799—1815年）的法国殖民》，巴黎1931年版。〔J. Saintoyont, La colonisation Française pendant la période napoléonienne (1799—1815), Paris, 1931〕

加斯东-马丹：《1789年法国的殖民理论》，法国大革命杂志第三卷，巴黎1935年版。(Gaston-Martin, La Doctrine Coloniale de la France en 1789, Cahiers de la Revolution Française, No. Ⅲ, Paris, 1935)

C. L. R. 詹姆斯：《黑人雅各宾派、图桑·卢维杜尔与圣多明各革命》，伦敦1936年版。(C. L. R. James, The Black Jacopins. Toussaint Louverture and the San Domingo Revolution, London, 1936)——这是特立尼达一个托派写的关于海地革命的最好记述，纠正了T. 洛思罗普·斯托达德《法国大革命在圣多明各》一书中的错误。

H. 莱默里：《法国大革命在马提尼克岛》，巴黎1936年版。(H. Lemery, La Revolution Française à la Martinique, Paris, 1936)

加斯东-马丹：《法国殖民地奴隶制度史》，巴黎1948年版。

(Gaston-Martin, Histoire de l'Esclavage dans les Colonies Françaises, Paris, 1948) 把作者同《黑人世纪》一书中的达到的学术标准联系起来看，这是一本非常令人失望的书。

P. 格林鲍姆-巴兰：《亨利·格雷古瓦（1789—1831年）》，巴黎1948年版。(P. Grunebaum-Ballin, Henri Gregorire, 1789—1831, Paris, 1948)

S. 亚历克西斯：《黑人解放者图桑·卢维杜尔的一生》，伦敦1949年版。(S. Alexis, The Black Liberator. The Life of Toussaint Louverture, London, 1949)

A. 拉克罗瓦：《最后一批贩奴船》，巴黎1952年版。(A. Lacroix, Les Derniers Négriers, Paris, 1952)

J. 勒那尔：《未发表文件（纪念安德列斯群岛、瓜德罗普岛三百周年，1635—1935)》，巴斯特尔1935年版。(J. Rennard, Documents Inédits à l'occasion du Tricentenaire des Antilles, Guadeloupe, 1635—1935, Basse Terre, 1935)

埃梅·塞泽尔：《图桑·卢维杜尔》，巴黎1962年版。(Aimé Césaire, Toussaint Louverture, Paris,1962)

H. 邦古：《瓜德罗普岛》(H. Bangou, La Guadeloupe)第一卷，1492—1848年，巴黎1962年版；第二卷，1848—1939年，巴黎1963年版。

无论如何，法国的史料对十九世纪蔗糖与甜菜糖之间的斗争是特别有价值的，因为那场斗争是在宗主国法国市场的舞台上进行的。有些出色的专著可供参考，援引如下：

《国民议会食糖法草案审查委员会的报告，1837年》。(Chambre des Députés, Rapport fait au nom de la Commission chargée d'examiner le projet de loi sur les Sucres,

1837)

T. 莱斯蒂布杜瓦：《论蔗糖殖民地与土产蔗糖》，里尔1839年版。(T. Lestiboudois, Des Colonies Sucrières et des Sucrières, Indigènes, Lille, 1839)——里尔科学、农业、艺术协会上宣读的一篇论文。

T. 德埃：《殖民地与宗主国，外国糖与土产糖》，巴黎1839年版。(T. Dehay, Les Colonies et la Métropole, le Sucre Exotique et le Sucre Indigène, Paris, 1839)

C. 梅里奥：《北方地区制糖工业史，它的创始、发展、现状及和农业的关系》，里尔1891年版。(C. Meriau, Histoire de l'Industrie Sucrière dans la Région du Nord. Ses Commencements, ses Progrès, son Etat actuel, ses Rapports avec l'Agriculture, Lille, 1891)

J. 埃洛：《1800年到1900年法国的甜菜糖》，康布雷1900年版。(J. Helot, Le Sucre de Betterave en France de 1800 à 1900, Cambrai, 1900)

A. A. 埃塞：《法国制糖工业和国际立法的最初意图（1864—1877年）》，巴黎1909年版。〔A. A. Hesse, L'Industrie Sucrière en France et les premières Tentatives de Législatsin Internationale (1864—1877), Paris, 1909〕

德比（Debien）的一些著作属于我们现在研究的这个时期。这些著作通称《殖民地史笔记》（Notes d'Histoire Coloniale），它们是：

Ⅰ.《圣多明各远征前后：老种植园主一家的期望（1801—1804年）》，太子港1942年版。〔Autour de l'Expédition de Saint-Domingue: les espoirs d'une famille d'anciens Planteurs (1801—1804), Port-au-Prince, 1942〕

Ⅳ. 《圣多明各一个咖啡园的规划与创业：昂塞港一个十分出色的种植园（1789—1792年）》，太子港1943年版。(Le plan et les d'ebuts d'une caféière à Saint-Domingue: La plantation la Merveillère aux Anses-à-Pitre (1789—1792), Port-au-Prince, 1943)

XⅦ. 《圣多明各的逃亡者在美国》，太子港1948—1951年版。(Réfugiés de Saint-Domingue aux Etats-Unis, Port-au-Prince, 1948—1951)

XⅧ. 《制宪会议（1789—1790年）召开以前圣多明各的有色种人与殖民者》，蒙特利尔1951年版。〔Gens de Coluleur et Colons de Saint-Domingue devant la Constituante (1789—1790), Montreal, 1951〕

XXXⅠ. "圣多明各一个老棉园主的设计方案（1814年）",《殖民地史杂志》,季刊,1954年，第83—102页。〔'Les projets d'un ancien planteur cotonnier de Saint-Domingue (1814),' Revue d'histoire des colonies, ler trimestre, 1954, pp. 83—102〕

C. 海地

对十九世纪海地共和国的各项研究当中，可列举如下：

M. 圣-阿芒：《海地革命史》，巴黎1860年版。(M. Saint-Amand, Histoire des Révolutions d'Haiti, Paris, 1860)

J. L. 让维埃：《海地的宪法(1801—1885年)》，巴黎1886年版。〔J. L. Janvier, Les Constitutions d'Haiti (1801—1885), Paris, 1886〕

J. N. 莱杰：《海地，它的历史和它的诽谤者》，纽约1907年版。(J. N. Léger, Haiti, Her History and Her Detractors, New York, 1907)

D. 西班牙领地

(i) 古巴

十九世纪古巴所出的伟人比加勒比其他地区整个历史上的伟人还多——何塞·马蒂，卢斯-卡瓦列罗，阿朗戈-帕雷尼奥，萨科，巴奇列尔-莫拉莱斯，马克西莫·戈麦斯，塞斯佩德斯，马塞奥，胡安·瓜尔维托·戈麦斯，普拉西多，其中有政治家、哲学家、人文学家、将军、政论家和诗人。二十世纪古巴出了费尔南多·奥尔蒂斯，他是法学家、社会学家、人类学家、历史学家、人文学家，加勒比地区最伟大的学者。因此，我们所考察的这个时期古巴历史与发展方面可供利用的资料非常丰富，对我们这种性质和范围的提要来说，所能做的只能是从已出版的最好的资料中作一选择。下列著作确实可以列为必要的参考书目予以介绍：

贡萨洛·德·克萨达-米兰达编:《马蒂全集》，共七十四卷，哈瓦那1936—1949年版。〔Gonzalo de Quesada y Miranda (ed.), Obras Completas de Marti, 74 vols., La Habana, 1936—1949〕——此全集由教育部出版，到现在出了十八卷的《何塞·马蒂文库》来补充，可能是有益的。

《多明戈·德尔·蒙特书信集》，哈瓦那历史学会1923—1938年出版。(Centnón Epistolario de Domingo del Monte, Academia de La Historia, La Habana, 1923—1938)——五卷，包括年代1822—1843年。

J. A. 萨科：《关于古巴岛学术、历史、政治以及其他方面的文件集》，共两卷，巴黎1958年版。(J. A. Saco, Colección de papeles científicos, históricos, políticos y de otros ramos sobre la Isla de Cuba, 2 vols., Patis, 1858)

J. A. 萨科：《反对兼并》，古巴丛书，第6—7卷，哈瓦那版。

(J. A. Saco, Contra la Anexión, Vols. Ⅵ—Ⅶ of Colección de Libros Cubanos, La Habana)

D. 菲加罗拉-卡内达：《何塞·安东尼奥·萨科生平言行录》，哈瓦那1921年版。(D. Figarola-Caneda, José Antonio Saco, Documentos para su vida, La Habana, 1921)

F. 德·阿马斯-塞斯佩德斯：《古巴奴隶制》，马德里1866年版。(F. de Armas y Céspedes, De la Esclavitud en Cuba, Madrid, 1866)

何塞·A. 费尔南德斯·德·卡斯特罗：《半世纪的古巴殖民地史(1823—1879年)》，哈瓦那1923年版。〔José A. Fernandez de Castro, Medio Siglo de Historia Colonial de Cuba (1823—1879), La Habana, 1929〕

《多明戈·德尔·蒙特文稿》，古巴丛书，第12—13卷，哈瓦那1929年版。(Escritos de Domingo del Monte, Vols. XII—XIII of Colección de Libros Cubanos, La Habana, 1929)

埃米略·罗伊格·德·莱乌克森令格：《哈瓦那史录》，哈瓦那1936—1939年版。(Emilio Roig de Leuchsenring, Cuadernos de Historia Habanera, Municipio de la Habana, 1936—1939) 已出版的小册子中有：马克西莫·戈麦斯研究，埃米略·奥斯托斯研究，阿尔达马研究，巴奇列尔-莫拉莱斯研究，阿朗戈-帕雷尼奥研究，莫拉莱斯·莱穆斯研究以及奴隶诗人胡安·弗朗西斯科·曼萨诺研究。

胡安·瓜尔维托·戈麦斯：《他的爱国的社会工作》(Juan Gualberto Gómez, Su labor patriótica y sociológica)，哈瓦那阿特纳(Atena)俱乐部献礼书第一卷，1934年版。

华金·利亚维里亚斯编：《国家档案馆报》。〔Joaquin Llaverias (ed.), Boletín del Archivo Nacional〕——文件资料情

报的源泉。

亚历杭德罗·德·温博尔德特:《关于古巴岛的政治论文集》,古巴丛书,第16—17卷,哈瓦那1930年版。(Alejandro de Humboldt, Ensayo politico sobre la Isla de Cuba, Vols. XVI—XVII of Colección de Libros Cubanos, La Habana,1930)

J. G. 坎特罗:《古巴的制糖厂》,哈瓦那1857年版。(J. G. Cantero, Los Ingenios de Cuba, La Habana, 1857)

J. 德拉·佩苏埃拉:《古巴岛地理、统计、历史词典》,共四卷,马德里1863年版。(J. de la Pezuela, Diccionario geográfico, estadistico, histórico, de la Isla de Cuba, 4 vols., Madrid, 1863)

H. H. S. 艾梅斯:《古巴奴隶制史(1511—1868年)》,纽约1907年版。(H. H. S. Aimes, A History of Slavery in Cuba,1511 to 1868, New York, 1907)——主要讲十九世纪。

R. R. 马登:《古巴岛:它的资源、发展与展望(特别联系到它的繁荣对英属西印度殖民地的利益加以考察)》,伦敦1849年版。(R. R. Madden, The Island of Cuba: Its Resources, Progress, and Prospects, considered in relation especially to the Influence of its Prosperity on the Interests of the British West India Colonies, London, 1849)

D. 特恩布尔:《西方旅行记。古巴;兼评波多黎各与奴隶贸易》,伦敦1840年版。(D. Turnbull: Travels in the West. Cuba; with notices of Porto Rico and the Slave Trade, London, 1840)

R. M. 德·拉夫拉:《西属安的列斯群岛奴隶制的废除》,马德里1869年版。(R. M. de labra, La Abolición de la Esclavituden las Antillas, Españolas, Madrid, 1869)

R. M. 德·拉夫拉：《经济等级奴隶制的废除》，马德里1873年版。(R. M. de Labra, La Abolición de la Esclavitud en el Orden Económico, Madrid, 1869)

D. 米格尔·德·卡德纳斯–查维斯：《论古巴农工业主要商品》，哈瓦那爱国者协会报告，第十卷，1840年版。(D. Miguel de Cardenas y Chavez, Observaciones sobre el principal articulo de la industria agricola cubana, Memorias de la Sociedad Patriotica de la Habana, 1840, Vol. X)

R. 詹姆森：《1820年哈瓦那来信》，伦敦1821年版。(R. Jameson, Letters from the Havana during the year 1820, London, 1821)

《1871年奴隶制问题》，反奴隶制宣传，第一卷，马德里西班牙废奴主义者协会1871年版。(La Cuestión de la Esclavitud en 1871, Propaganda Anti-esclavista, Vol. I, Sociedad Abolicionista Espanola, Madrid, 1871)

D. F. 罗西略–阿尔基埃：《古巴岛制糖厂见闻与有关糖果生产的资料》，哈瓦那1873年版。(D. F. Rosillo y Alquier, Noticia de los ingenios y datos sobre la producción azucarera de la Isla de Cuba, La Habana, 1873)

A. 阿沃特：《古巴内地通信（1828年2—5月）》，波士顿1829年版。(A. Abbot, Letters written in the Interior of Cuba, February-May, 1828, Boston, 1829)

R. 德拉·萨格拉：《古巴岛自然、政治经济、精神道德史》，巴黎1861年版。(R. de la Sagra, Historia física, económico-politica, intelectual y moral de la Isla de Cuba, Paris, 1861)

V. 克伊波：《古巴，它的资源、政府和人民——从它的欧洲殖

民地和奴隶逐步解放的角度来看》，巴黎1866年版。(V. Queipo, Cuba, ses resources, son administration, sa population au point de vue de la colonisation européenne et de l'émancipation progressive des esclaves, Paris,1861)

唐·乌尔瓦诺·费伊霍·索托马约尔：《西班牙劳工移民，关于这个问题的文件和回忆录》，哈瓦那1853年版。(Don Urbano Feyjoo Sotomayor, Immigración de trabajadores españoles. Documentos y memorial escrita sobre esta materia, La Habana, 1853)

《中国劳工进入古巴岛条例》，1860年8月4日，哈瓦那。(Reglamento para la introduccion de trabajadores chinos en la Isla de Cuba, La Habana, August 4, 1860)

《自由亚洲移民进入古巴与波多黎各岛问题委员会建议——1870年11月26日在马德里经济学会全会上宣读》，马德里1870年版。(Dictamen de la Comisión sobre immigración de colonos libres asiáticos en las islas de Cuba y Puerto-Rico, leido en la Sesion general de la Sociedad Economica Matritense el dia 26 de Noviembre de 1870, Madrid, 1870)

A. 巴奇列尔-莫拉莱斯：《黑人》，巴塞罗那版，出版日期不详。(A. Bachiller y Morales, Los Negros, Barcelona, n. d.)

J. 费雷尔·德·科托：《不同情况和条件下的黑人》，纽约1864年版。(J. Ferrer de Couto: Los Negros en sus diversos estados y condiciones, New York, 1864)

R. M. 德·拉夫拉：《黑人的残暴行为》，马德里1876年版。(R. M. Labra, La brutalidad de los negros, Madrid, 1876)

《西班牙无产者和古巴的黑人》，哈瓦那1866年版。(El proleta-

rio en España y el Negro en Cuba, La Habana, 1866)
J. M. 桑罗马：《古巴的奴隶制》，马德里1872年版。（J. M. Sanroma, La esclavitud en Cuba, Madrid, 1872)
埃米略·卡斯特拉：《奴隶制的罪行》，马德里1873年版。(Emilio Castelar, Los crimenes de la esclavitud, Madrid, 1873)
埃米略·卡斯特拉：《在制宪大会上反对奴隶制的演说》，马德里1870年版。(Emilio Castelar, Discurso contra la esclavitud, en la Asamblea Constituyente, Madrid, 1870)
J. 苏亚雷斯·阿尔古丁：《非洲移民计划》，哈瓦那1856年版。(J. Suarez Argudin, Proyecto sobre immigración africana, La Habana, 1856)
F. 菲格拉：《古巴岛社会问题研究》，马德里1866年版。(F Figuera, Estudios sobre la Isla de Cuba, La Cuestión Social, Madrid, 1866)
一个哈瓦那人：《西班牙女王代表论在古巴和波多黎各岛废除奴隶制》，费城1862年版。(Un habanero, Representacion a la Reina de Espana, sobre, la abolición de la esclavitud en las Islas de Cuba y Puerto Rico, Philadelphia, 1862)
《埃弗雷特论古巴书信集》，波士顿1897年版。(The Everett Letters on Cuba, Boston, 1897)

更为近代的著作中最好的是：

费尔南多·奥尔蒂斯：《非洲古巴匪徒》，哈瓦那1915年版。(Fernando Ortiz, Hampa Afrocubana, Habana, 1915)
拉米罗·格拉-桑切斯：《蔗糖与加勒比社会》，哈瓦那1935年版。(Ramiro Guerra y Sánchez, Azúcar y Población en las Antillas, La Habana, 1935)——古巴“哲学”名

著，不仅为分析古巴历史一本必不可少的书，对加勒比地区史的分析也不可少。有英译本：Sugar and Society in the Caribbean，纽黑文1964年版。

J.魏斯-桑切斯：《古巴殖民地的结构》，哈瓦那1936年版。(J. Weiss y Sánchez, La Arquitectura Cubana Colonial, La Habana, 1936)

埃米尼奥·波特尔·比拉：《古巴同美国及西班牙的关系史》，第一卷（1512—1853）1938年，第二卷（1853—1878）1939年，第三卷(1878—1899)1939年，哈瓦那版。〔Herminio Portel Vila, Historia de Cuba en sus relaciones con los Estados Unidos y Espana, La Habana, Tomo Ⅰ (1512—1853)，1938；Tomo Ⅱ (1853—1878)，1939；Tomo Ⅲ (1878—1899)，1939〕——一部优秀作品。

费尔南多·奥尔蒂斯：《古巴关于烟草与蔗糖的论争》，哈瓦那1940年版。(Fernando Ortiz, Contrapunteo cubano del tabaco y el azúcar, La Habana, 1940) ——这部名著有哈里特·德·奥尼斯 (Harriet de Onis) 的英译本 (Cuban Counterpoint: Tobacco and Sugar)，可以毫无犹豫地加以推荐。这本书因有非常宝贵的文件资料（包括蔗糖工业发展的某些起源）而增加了它在文学上的价值。

拉米罗·格拉-桑切斯：《十年战争（1868—1878年）》，哈瓦那1950年版。(Ramiro Guerra y Sánchez, Guerra de los diez años 1868—1878, La Habana, 1950)

埃里克·威廉斯："英西关系中的黑奴贸易"，《加勒比历史评论》，第一号，1950年12月，第22—45页。(Eric Williams, 'The Negro Slave Trade in Anglo-Spanish Relations,' Caribbean Historical Review, No. I. December, 1950,

pp. 22—45)

埃利亚斯·恩特拉戈：《古巴种族的解放》，哈瓦那1953年版。(Elias Entralgo, La Liberación Etnica Cubana, La Habana, 1953)——对古巴种族关系的理论和实践问题的一个出色的、全面的分析，这问题在加勒比其他地区还没有相似的情况。

(ii) 波多黎各

关于十九世纪波多黎各的发展，极有价值的参考材料数量有限。下列文件与研究值得加以介绍：

G. D. 弗林特：《西班牙统治下的波多黎各岛奴隶制现状研究》，纽约1832年版。(G. D. Flinter, Examen del estado actual de los esclavos de la Isla de Porto Rico bajo el gobiermo español, New York, 1832)

《1872—1873年西班牙议会上的美洲代表》，马德里1880年版。(Los Diputados Americanos en las Cortes Españolas, 1872—1873, Madrid, 1880)——极为罕见而必不可少的书，包括了桑罗马、法昆多·辛特罗恩、德·拉夫拉和阿尔瓦雷斯·佩拉尔塔等人的演说，有了这样的演说，任何议会都会引以为荣。

L. M. 迪亚斯·索莱尔：《波多黎各黑人奴隶制史（1493—1890年）》，马德里版，出版日期不详。〔L. M. Diaz Soler, Historia de la Esclavitud Negra en Puerto Rico (1493—1890), Madrid, n. d.〕——对加勒比地区奴隶制多方面的文献来说，是一个有价值的补充。

(iii) 圣多明各

对十九世纪圣多明各（多米尼加共和国）的知识有限。可介绍的如下：

《出自西印度档案馆的历史文件》，多米尼加共和国外交部秘书处，共五卷，1924年，1928—1929年版。(Documentos históricos procedentes del Archivo de Indias, Secretario de Estado de Relaciones Exteriores Dominican Republic, 5 vols., 1924, 1928—1929)

《圣多明各研究委员会报告》，华盛顿1871年版。(Report of the Commission of Inquiry to Santo Domingo, Washington, D. C., 1871)——关于合并于美国的建议。

S. 哈泽德：《圣多明各的过去与现在（及海地一瞥）》，纽约1873年版。(S. Hazard, Santo Domingo, Past and Present, with a glance at Haiti, New York, 1873)

W. R. 坦西尔：《美国和多米尼加共和国的外交关系（1874—1899年）》，华盛顿1951年版。(W. R. Tansil, Diplomatic Relations between the United States and the Dominican Republic,1874—1899, Washington, D. C., 1951)

E. 丹麦领地

丹麦的《我们以前的热带殖民地》(Vore Gamle Tropekolonier) 一书的出版，是近年来的加勒比地区的学术研究兴趣复活的最好例证。丹麦国家博物馆馆长约翰尼斯·布鲁德斯特德(Johannes Brudsted) 编的这部不朽之作的第二卷包括丹属维尔京群岛史上四个主要时期：即1755年以前；1755—1848年；1848—1880年；1880—1917年。第一卷（各卷不分开出售）论及东印度与丹属几内亚，因此对西印度史的研究也会有些价值。

关于原丹麦殖民地的其他资料如下：

J. P. 尼森：《留居西印度圣托马斯岛四十六年回忆录》，巴勒斯坦拿撒勒1838年版。(J. P. Nissen, Reminiscences of a 46 years' Residence in the Island of St.

Thomas, in the West Indies, Nazareth, Pa., 1838)

E. 海尔布思：《丹麦与圣克鲁斯岛的相互关系》，布法罗 1845 年版。(E. Heilbuth, Denmark and Saint Croix, in their Mutual Relations, Buffalo, 1845)——1841年哥本哈根出版的一本攻击丹麦重商主义著作的英译本。

J. P. 诺克斯：《圣托马斯历史记事》，纽约1852年版。(J. P. Knox, A Historical Account of St. Thomas, New York, 1852)——包含少量有价值的文件，其中有解放后的劳工法令，它是1878年一场暴乱的起因。

C. E. 泰勒：《来自丹属西印度的传单》，伦敦1888年版。(C. E. Taylor, Leaflets from the Danish West Indies, London, 1888)——在重要的文件资料中有导致奴隶解放的1848年奴隶起义的目击者记述，有宣布 1867 年把岛屿售给美国无效的王室声明书（对这项流产的交易的一个有趣的美国观点见 J. 帕顿《丹属岛屿：我们非偿付不可吗？》一书，波士顿1869年版）。

H. 拉瓦尼茨：《西印度最后一任总督时期的详情》，哥本哈根1940年版。(H. Lawaetz, Peter v Scholten, Vestindiske Tidsbilleder fra den sidste Generalguvernors dage, Kobenhavn, 1940)——一位总督的传记，这位总督事先没有得到母国政府的训示就自动解放了奴隶。

A. A. 坎贝尔：《圣托马斯岛上的黑人——个性与教养的研究》，美国心理学会，心理学专题研究第55卷第五号，美国西北大学1943年版。(A. A. Campbell, St. Thomas Negroes—A Study of Personality and Culture, 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 Inc., Psychological Monographs, Vol. 55, No. 5, Northwestern University, 1943)——一本不可缺少的著作，

内有丰富的文件资料。

《圣克鲁斯农业通讯员》(St. Croix Agricultural Reporter) 中有两篇关于维尔京群岛的有价值的文章——“圣克鲁斯岛的甘蔗园”第一卷，1851年4月；“奴隶解放后的人口移动”第五卷，1952年4月。奴隶解放前奴隶经济的普遍衰落表现在统计数字上，见《关于1816年至1857年圣克鲁斯岛地产统计（附1835—1840年与1850—1857年蔗糖运输量表）》(Statistics regarding landed properties in the Island of St. Croix from 1816 to 1857 with a table showing the quantity of sugar shipped from 1835 to 1840 and from 1850 to 1857, St. Croix, 1859)，圣克鲁斯1859年版。《圣克鲁斯岛殖民地议会议事录》(The Proceedings of the Colonial Council of St. Croix) 中包括了1878年起义的英文记事。移民问题在《来自英国或荷属东印度群岛的农业劳工为圣克鲁斯岛雇用的条件》(1867年版) 中有所论及。(Terms on which Agricultural Labourers from British or Dutch West India Islands will be engaged for the Island of St. Croix, 1867)

F. 荷兰领地

除了前面提到的范利尔的著名作品以外，这时期荷属加勒比岛屿历史的其他必要资料如下：

《保卫苏里南草案的速写。包括计划图表》，海牙1847年版。(Schets van een Ontwerp tot Behoud van Suriname. Met Planteekeningen, 's Gravenhage, 1847) ——有苏里南种植园经济方面的出色的统计。

《国家委员会（根据1853年11月29日第六十六号王室命令任命）报告：关于对荷兰殖民地奴隶问题的建议》，海牙1855—

1856年版。(Rapport der Staatscommissie, benoemd bij Koninklijk bestent van 29 November, 1853, No.66, tot het voorstellen van maatregelen ten aanzien van de slaven in de Nederlandsche Kolonien, 's Gravenhage, 1855—1856) ——荷兰政府废止奴隶制问题调查委员会的两个报告：第一个报告（1855年）论及苏里南；第二个报告（1856年）论及荷属安的列斯群岛。二者皆不可少。

C. J. M. 德·克累尔克：《印度斯坦人向苏里南移民的问题》，阿姆斯特丹1953年版。(C. J. M. de Klerk, De Immigratie der Hindostanen in Suriname, Amsterdam, 1953) ——关于迁入苏里南的印度移民的一个附有不少文件资料的记载。

L. L. E. 伦斯：《苏里南黑人英语的社会历史背景》，阿姆斯特丹1953年版。(L. L. E. Rens, The Historical and Social Background of Surinam Negro-English, Amsterdam, 1953) ——一个很有趣味附有不少文件资料的研究。

《西印度导游，解放专刊》，1953年6月号，海牙1953年版。(De West-Indische Gids, Emancipatienummer, June, 1953, 's-Gravenhage, 1953) ——一系列有英文摘要的文章，包括有价值的文件和极宝贵的书目。

（4）“美国的地中海”，1899—1940年

A. 官方文件

(a) 英属岛屿

《蔗糖调查委员会报告，1929年》。(Report of the Sugar Commission, 1929)

《特立尼达骚乱调查委员会报告，1937年》。(Report of the Trinidad Disturbances Commission, 1937)

《联合促进委员会报告， 1933 年》。(Report of the Closer Union Commission, 1933)

《特立尼达中小学教育问题调查研究委员会报告，1931—1932年》。(Report of a Commission appointed to consider problems of Secondary and Primary Education in Trinidad etc., 1931—32)

《某些西印度殖民地及英属圭亚那访问报告（伍德少校），1921年》。(Report of a visit to certain West Indian Colonies and to British Guiana (Major Wood), 1921)

《西印度的劳工状况，1937年》(Labour Conditions in the West Indies, 1937)

《西印度皇家委员会建议，1938—1939 年》。(Recommendations of the West India Royal Commission, 1938—1939)

这些从英国派出的专员所提出的报告， 应用当地的各种委员会的报告来补充。后一类报告中最有参考价值的如下：

《各殖民地营养问题调查报告》。(Report on nutrition in the various colonies)

《巴巴多斯骚乱问题调查委员会报告， 1937 年》。(Report of the Barbados Disturbances Commission, 1937)

《特立尼达立法会议特别委员会关于限制劳动时间问题的报告，1926年》。(Report of Select Committee of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on Restriction of Hours of Labour, Trinidad, 1926)

《英属圭亚那选举调查委员会报告，1934年》。(Report of the British Guiana Franchise Commission, 1934)

《英属圭亚那经济调查委员会报告，1930年》。(Report of the Economic Investigation Committee, British Guiana,

1930)

《英属圭亚那小农场主调查委员会报告，1930年》。(Report of the Small Farmers Committee, British Guiana, 1930)

《圣卢西亚劳工状况调查研究委员会报告，1937年》。(Commission of Inquiry into Labour Conditions, St. Lucia, 1937)——关于制糖业的临时报告与总报告。

《圣卢西亚最低工资咨询局关于……农工问题报告，1936年》。(Report by Minimum Wage Advisory Board in regard to ... Agricultural Labourers, St. Lucia, 1936)

《格林纳达殖民地不同阶级工资收入者经济状况调查委员会报告，1938年》(Report of a Commission to enquire into the Economic Condition of various classes of wage-earners in the Colony, Grenada, 1938)

《多米尼加岛农业状况问题报告，1925年》。(Report on the Agricultural Conditions of Dominica, 1925)

《牙买加失业问题调查委员会报告，1936年》(Report of the Unemployment Commission, Jamaica, 1936)

《英属圭亚那任命调查劳资争议问题专员报告，1935年》。(Report of the Commissioners appointed to enquire into and report on the Labour Disputes ... British Guiana, 1935)

《特立尼达劳工骚动问题调查委员会报告，1934年》。(Report of the Labour Disturbances Commission, Trinidad, 1934)

《牙买加香蕉调查委员会报告，1936年》。(Report of the Jamaica Banana Commission, 1936)

上述英帝国的和地方的许多报告揭露了英国殖民地的状

况；这些报告数量之多和对同一问题的重复出现，说明政府对居民多数的利益反应迟钝和漠不关心。

(b) 美属岛屿

《波多黎各总督、教育部、劳工专员的年度报告》。(Annual Reports of the Governor,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Commissioner of Labor in Puerto Rico)

关于波多黎各的卫生和社会经济方面有以下五个很有价值的研究资料：

1. 《论甘蔗种植园》。(On a Sugar Cane Plantation)
2. 《在咖啡、水果和烟草地区》。(In the Coffee, Fruit and Tobacco Regions)
3. 《农工的体力测定》。(Physical Measurements of Agricultural Workers)
4. 《农工中成年人一生的体力耗损》。(Physical Impairments of Adult Life Among Agricultural Workers)
5. 《波多黎各农业地区的卫生工作》。(Health Work in the Rural Areas of Puerto Rico)

E. A. 伯德：《论制糖工业和波多黎各社会经济制度的关系的报告》，1937年。(E. A. Bird: Report on the Sugar Industry in Relation to the Social and Economic System of Puerto Rico, 1937)

《波多黎各政策调查委员会报告(查登报告)，1934年》。(Report of the Puerto Rico Policy Commission (Chardon Report), 1934)

E. W. 齐默尔曼：《部际委员会职员提交委员会关于波多黎各问题的报告，1940年》。(E. W. Zimmermann: Staff Report to the Interdepartmental Committee on Puerto Rico,

1940)

这三个报告代表了对波多黎各情况的正式调查。而它们的建议照例是为人所忽视。

(c) 独立岛屿

《美国驻海地与多米尼加共和国财政代表的年度报告》。(Annual Reports of the American Fiscal Representative in Haiti and Dominican Republic)

B. 书籍

B. W. 迪菲与 J. W. 迪菲：《波多黎各：失信的保证》，纽约1931年版。(B. W. and J. W. Diffie, Porto Rico, a Broken Pledge, New York, 1931)

L. H. 詹克斯：《我们的古巴侨民》，纽约1928年版。(L. H. Jenks, Our Cuban Colony, New York, 1928)

M. M. 奈特：《美国人在圣多明各》，纽约1928年版。(M. M. Knight, The Americans in Santo Domingo, New York, 1928)

以上三本研究美帝国主义的著作，今天最有价值，因为它们说明：金元外交和睦邻政策是矛盾的。

对外政策协会：《新古巴的问题》，纽约1935年版。(Foreign Policy Association, Problems of the New Cuba, New York, 1935) ——充满有益的报道。

A. 考尔德-马歇尔：《光荣的死者》，伦敦1939年版。(A. Calder-Marshall, Glory Dead, London, 1939) ——对特立尼达的状况及其人民表同情的一个描述。

K. 普林格尔：《西方的海域》，伦敦1938年版。(K. Pringle, Waters of the West, London, 1938) ——第一章讲牙买加写的较好。

O. P. 斯塔基：《巴巴多斯的经济地理》，纽约1939年版。(O. P. Starkey, The Economic Geography of Barbados, New York, 1939) ——一本肤浅的书，没有按着自称的书名那样去组织材料，但包括一些有用的表。

W. M. 麦克米伦：《来自西印度的警告》，伦敦1938年版。(W. M. Macmillan, Warning from the West Indies, London, 1938) ——南非自由主义者教授的一个良好的描述，结论是典型自由主义学究式的。

A. 阿雷东多：《古巴的黑人》，哈瓦那1939年版。(A. Arredondo, El Negro en Cuba, La Habana, 1939) ——可供西班牙文读者参考。

《加勒比地区欧洲人的财产》，美国地理协会1941年版。(The European Possessions in the Caribbean Area, American Geographical Society, 1941) ——事实和数字编纂得很好。

C. L. 琼斯等：《美国与加勒比海》，芝加哥1929年版。(C. L. Jones, et al, The United States and the Caribbean, Chicago, 1929)

V. S. 克拉克编：《波多黎各和它的问题》，华盛顿1930年版。〔V. S. Clarke (ed.), Porto Rico and Its Problems, Washington, D. C., 1930〕

D. G. 芒罗：《美国和加勒比地区》，波士顿1934年版。(D. G. Munro, The United States and The Caribbean Area, Boston, 1934)

奥利维尔勋爵：《蓬莱仙岛牙买加》，伦敦1930年版。(Lord Olivier, Jamaica, The Blessed Island, London, 1936)

J. F. 多尔顿：《食糖——政府管制的事例研究》，纽约1937年

版。(J. F. Dalton, Sugar, A Case Study of Government Control, New York, 1937)

A. P. 盖尔等：《波多黎各的蔗糖经济》，纽约1938年版。(A. P. Gayer, et al, The Sugar Economy of Puerto Rico, New York, 1938)

美国劳工部：《甜菜糖劳工的家庭福利》，华盛顿1939年版。(U. S. Department of Labour, Welfare of Families of Sugar-Beet Laborors, Washington, D. C., 1939)

W. H. 考尔科特：《1890—1920年美国的加勒比海政策》，巴尔的摩1942年版。(W. H. Callcott, The Caribbean Policy of the United States 1890—1920, Baltimore, 1942)

S. W. 明茨：《蔗园工人：一个波多黎各人的一生》，纽黑文1960年版。(S. W. Mintz, Worker in the Cane, A Puerto Rican Life History, New Haven, 1960)

D. G. 芒罗：《对加勒比海的干预和金元外交(1900—1921年)》，普林斯顿1964年版。(D. G. Munro, Intervention and Dollar Diplomacy in the Caribbean, 1900—1921, Princeton, 1964)

埃里克·威廉斯：《英属西印度的教育》，西班牙港1951年版，纽约1968年版。(Eric Williams, Education in the British West Indies, Port-of-Spain, 1951; New York, 1968)

埃里克·威廉斯：《加勒比地区的黑人》，华盛顿1942年版。(Eric Williams, The Negro in the Caribbean, Washington, D. C., 1942) 纽约再版。

C. 小册子

《今天的西印度》，伦敦非洲国际事务局出版。(The West

Indies Today, published by the International African Service Bureau of London)——英国有进步思想的殖民者方面的陈述。

A. A. 刘易斯：《西印度的劳工》，伦敦1939年版。(A. A. Lewis, Labour in the West Indies, London, 1939)

R. 比科：《波多黎各经济地理研究》，里奥彼德腊斯1937年版。(R. Picó, Studies in the Economic Geography of Puerto Rico, Rio Piedras, 1937)——波多黎各大学一位教授的三篇较好的研究文集。

E. B. 希尔与 S. L. 德斯卡特斯：《波多黎各农业调查当时的经济情况》，里奥彼德腊斯1939年版。(E. B. Hill and S. L. Descartes, An Economic Background for Agricultural Research in Puerto Rico, Rio Piedras, 1939)——包括了有用的资料。

C. L. R. 詹姆斯：《有利于西印度自治的事实和论点》，伦敦1933年版。(C. L. R. James, The Case for West Indian Self Government, London, 1933)

M. 达蒂格：《海地农村状况》，太子港1938年版。(M. Dartigue, Conditions Rurales en Haiti, Port-au-Prince, 1938)——对海地农村一个极好的分析。

对外政策报告（纽约对外政策协会）：

E. K. 詹姆斯：《在十字路口的波多黎各》，1937年10月15日。(E. K. James, Puerto Rico at the Crossroads, Oct. 15, 1937)

L. H. 埃文斯：《不稳定的维尔京群岛》，1935年3月27日。(L. H. Evans, Unrest in the Virgin Islands, March 27, 1935)

C. A. 汤姆森：《多米尼加共和国的独裁政治》，1936年4月15日。(C. A. Thomson, Dictatorship in the Dominican Republic, April 15, 1936)

A. R. 埃利奥特：《西半球的欧洲殖民地》，1940年8月15日。A. R. Elliott, European Colonies in the Western Hemisphere, August 15, 1940)

H. J. 特鲁布拉德：《1940年的哈瓦那会议》，1940年9月15日。(H. J. Trueblood, The Havana Conference of 1940, Sept. 15, 1940)

D. 论文

G. 辛普森："海地小农经济"，《黑人历史杂志》，1940年10月。(G. Simpson, 'Haitian Peasant Economy,' Journal of Negro History, October 1940)

普赖斯·马尔斯："海地的社会等级与社会问题"，《美洲季刊》，1940年4月。(Price Mars, 'Social Castes and Social Problems in Haiti,' Inter-American Quarterly, July 1940)——海地杰出的文人谈论海地社会。

R. 比科："波多黎各，经济上的痛处"，《美洲季刊》，1940年4月。(R. Picó, 'Puerto Rico, Economic Sore Spot,' Inter-American Quarterly, April 1940)——知识界反对大种植园的一位重要人物的一篇好文章。

W. A. 罗伯茨："英属加勒比地区的未来"，《观察写真杂志》，1941年4月。(W. A. Roberts, 'Future of the British Caribbean,' Survey Graphic, April 1941)

V. P. 切博塔雷夫："英属西印度的新问题"，《美洲季刊》，1941年7月。(V. P. Tschebotareff, 'New Problems for the British West Indies,' Inter-American Quarterly, July 1941)

埃里克·威廉斯："英属西印度的黑人"，载《美洲的黑人》，霍华德大学研究院1940年版。(Eric Williams, 'The Negro in the British West Indies,' The Negro in the Americas, Graduate School, Howard University, 1940)

（5）加勒比地区的独立运动，1940—1969年

H. S. 珀洛夫：《波多黎各的经济前景——一个计划发展的研究》，芝加哥1950年版。(H. S. Perloff, Puerto Rico's Economic Future, A Study in Planned Development, Chicago, 1950)

L. 纳尔逊：《古巴农村》，明尼阿波利斯1950年版。(L. Nelson, Rural Cuba, Minneapolis, 1950)

英国殖民部：《1953年4月伦敦会议通过的英属加勒比联邦计划》，伦敦1953年版，登记号8895。(Colonial Office, Plan for a British Caribbean Federation agreed by the Conference held in London in April 1953, London, 1953 Cmmd, 8895)

英国殖民部：《英属加勒比联邦计划：（1）财政专员报告，登记号9618；（2）司法专员报告，登记号9620；（3）行政专员报告，登记号9619》。(Colonial Office, Plan for a British Caribbean Federation: (1) Report of the Fiscal Commissioner, Cmmd. 9618; (2) Report of the Judicial Commissioner, Cmmd. 9620; (3) Report of the Civil Service Commissioner, Cmmd. 9619)

M. 莱里：《马提尼克和瓜德罗普之间的文化联系》，巴黎1955年版。(M. Leiris, Contacts de Civilisations en Martinique et en Guadeloupe, Paris, 1955)

D. 盖兰：《非殖民化的安的列斯群岛》，巴黎1956年版。(D. Guérin, Les Antilles Décolonisées Paris, 1956)

英国殖民部：《1956年2月在伦敦召开英属加勒比联邦会议报告》，伦敦版，登记号9733。(Colonial Office, Report by the Conference on British Caribbean Federation held in London in February 1956, London, Cmmd. 9733)

英国殖民部：《查格拉马斯两院联合委员会报告》，伦敦1958年版。(Colonial Office, Report of the Chaguaramas Joint Commission, London, 1958)

《民族经济学》，西班牙港1959年版。(Economics of Nationhood, Port-of-Spain, 1959)

R. F. 史密斯：《美国与古巴》，纽约1960年版。(R. F. Smith, The United States and Cuba, New York, 1960)

F. 卡斯特罗：《古巴革命》，布宜诺斯艾利斯1960年版。(F. Castro, La Revolución Cubana, Buenos Aires, 1960)

G. E. 坎珀编：《西印度经济》，金斯敦1960年版。〔G. E. Cumper (ed.), The Economy of the West Indies, Kingston, 1960〕

M. 艾尔斯特：《英属西印度，寻求自治》，伦敦1960年版。(M. Ayearst, The British West Indies, the Search for Self-Government, London, 1960)

M. M. 图明：《波多黎各的社会阶级与社会变化》，普林斯顿1961年版。(M. M. Tumin, Social Class and Social Change in Puerto Rico, Princeton, 1961)

J. H. 艾亨：《苏里南的发展计划的历史考察》，莱登1961年版。(J. H. Adhin, Development Planning in Surinam

in Historical Perspective, Leyden, 1961)

C. 朱利安：《古巴革命》，巴黎1961年版。(C. Julien, La Révolution Cubaine, Paris, 1961)

《殖民地独立时期的安的列斯群岛和圭亚那》，1961年4月22、23日大会，巴黎1961年版。(Les Antilles et la Guyane à l'heure de la Décolonisation, Congrès des 22 et 23 avril, 1961, Paris, 1961)

M. 克拉斯：《特立尼达岛上的东印度人，文化持续问题的研究》，纽约1961年版。(M. Klass, East Indians in Trinidad, A Study of Cultural Persistence, New York, 1961)

普雷桑克·阿弗里卡恩：《安的列斯群岛-圭亚那》，全球黑人文化季刊，1962年第三号。(Présence Africaine, Antilles-Guyane, Revue Culturelle du Monde Noir, 3e Trimestre, 1962)

R. T. 史密斯：《英属圭亚那》，牛津1962年版。(R. T. Smith, British Guiana, Oxford, 1962)

I. L. 比瓦斯：《波多黎各史》，纽约1962年版。(I. L. Vivas, Historia de Puerto Rico, New York, 1962)

F. 德雷珀：《卡斯特罗的革命、神话和现实》，纽约1962年版。(F. Draper, Castro's Revolution, Myths and Realities, New York, 1962)

P. 维拉等：《美洲的觉醒——古巴》，巴黎1962年版。(P. Vilar et al, Eveil aux Amériques, Cuba, Paris, 1962)

L. 索瓦热：《卡斯特罗主义的剖析》，巴黎1962年版。(L. Sauvage, Autopsie du Castrisme, Paris, 1962)

R. 希尔与 M. 蔡特林：《古巴——美洲一个悲剧》，纽约1963年版。(R. Scheer and M. Zeitlin, Cuba, An American

Tragedy, New York, 1963)

G. K. 刘易斯：《波多黎各，加勒比海的自由和权力》，纽约1963年版。(G. K. Lewis, Puerto Rico, Freedom and Power in the Caribbean, New York, 1963)

R. 迪蒙：《古巴的社会主义及其发展》，巴黎1964年版。(R. Dumont, Cuba, Socialisme et Développement, Paris, 1964)

D. 西尔斯编：《古巴社会经济革命》，北卡罗来纳州查佩尔山1964年版。〔D. Seers (ed.), Cuba, The Economic and Social Revolution, Chapel Hill, N. C., 1964〕

H. 约翰逊：《猪湾》，纽约1964年版。(H. Johnson, The Bay of Pigs, New York, 1964〕

J. A. 迪亚斯编：《古巴：地理政治学和经济思想》，迈阿密1964年版。〔J. A. Diaz (ed.), Cuba; Geopolitica y Pensamiento Económico, Miami, 1964〕

M. G. 史密斯：《英属西印度的复性社会》，伯克利1965年版。(M. G. Smith, The Plural Society in the British West Indies, Berkeley, 1965)

F. 安迪克与 S. 安迪克：《法属加勒比岛屿财政概览》，波多黎各里奥彼德腊斯1965年版。(F. and S. Andic, Fiscal Survey of the French Caribbean, Rio Piedras, P. R., 1965)

B. 戈登堡：《古巴革命和拉丁美洲》，伦敦1965年版。(B. Goldenberg, The Cuban Revolution and Latin America, London, 1965)

F. 德雷珀：《卡斯特罗主义的理论与实践》，纽约1965年版。(F. Draper, Castroism, Theory and Practice, New York, 1965)

W. G. 德马斯：《小国发展经济学（特别关于加勒比地区）》，蒙特利尔1965年版。(W. G. Demas, The Economics of Development in Small Countries, with special reference to the Caribbean, Montreal, 1965)

《美国-波多黎各委员会关于波多黎各状况的报告》，华盛顿1966年版。(Report of the United States-Puerto Rico Commission of the Status of Puerto Rico, Washington, D. C., 1966)

R. D. 克拉斯韦勒：《特鲁希略：加勒比海一个独裁者的一生和他的时代》，纽约1966年版。(R. D. Grassweller, Trujillo: The Life and Times of a Caribbean Dictator, New York, 1966)

T. 肖尔茨：《多米尼加人日记》，纽约1966年版。(T. Szulc, Dominican Diary, New York, 1966)

J. B. 马丁：《事变突然袭来，从特鲁希略死亡到内战发生的多米尼加危机》，纽约1966年版。(J. B. Martin, Overtaken by Events, The Dominican Crisis from the Fall of Trujillo to the Civil War, New York, 1966)

J. 博希：《未完成的试验，多米尼加共和国的民主政治》，伦敦1966年版。(J. Bosch, The Unfinished Experiment, Democracy in the Dominican Republic, London, 1966)

C. 贾根：《西方在受审，我为圭亚那的自由而战斗》，伦敦1966年版。(C. Jagan, The West on Trial, My Fight for Guyana's Freedom, London, 1966)

A. 苏亚雷斯：《古巴：卡斯特罗主义和共产主义（1959—1966年）》，马萨诸塞州剑桥市1967年版。(A. Suarez, Cuba: Castroism and Communism, 1959—1966, Cambridge,

Mass., 1967)

J-P. O. 金格拉斯：《杜瓦利埃，加勒比海上的飓风：海地的历史和它的现政府》，纽约1967年版。(J-P. O. Gingras, Duvalier, Caribbean Cyclone: The History of Haiti and its Present Government, New York, 1967)

J. 普兰克编：《古巴与美国》，纽约1967年版。(J. Plank(ed.), Cuba and the United States, New York, 1967)

H. 布鲁斯特与C. 托马斯：《西印度经济一体化的动力》，牙买加莫纳1967年版。(H. Brewster and C. Thomas, Dynamics of West Indian Economic Integration, Mona, Jamaica, 1967)

海外开发部：《东加勒比地区三个经济概览报告》，伦敦1967年版。(Ministry of Overseas Development, Report of the Tripartite Economic Survey of the Eastern Caribbean, London, 1967)

P. A. 佩雷斯·卡夫拉尔：《黑白混血种人公社，多米尼加共和国社会政治的产物》，加拉加斯1967年版。(P. A. Perez Cabral, La Communidad Mulata, El caso socio-politico de la República Dominicán, Caracas, 1967)

R. W. 洛根：《海地和多米尼加共和国》，牛津1968年版。(R. W. Logan, Haiti and the Dominican Republic, Oxford, 1968)

J. 伊格莱西亚斯：《为革命所掌握，卡斯特罗统治下的古巴生活》，伦敦1968年版。(J. Yglesias, In the Fist of the Revolution, Life in Castro's Cuba, London, 1968)

E. 布尔斯坦：《古巴的经济改造，第一手记载》，纽约1968年版。(E. Boorstein, The Economic Transformation of Cuba, A First-Hand Account, New York, 1968)

I. 奥克泽尔：《黑人知识分子当权，特立尼达和多巴哥黑人民族主义的兴起》，马萨诸塞州剑桥市1968年版。(I. Oxaal, Black Intellectuals come to power, The Rise of Creole Nationalism in Trinidad and Tobago, Cambridge, Mass., 1968)

J. 莫迪凯：《西印度：联邦谈判》，伦敦1968年版。(J. Mordecai, West Indies: The Federal Negotiations, London, 1968)

G. K. 刘易斯：《现代西印度的成长》，伦敦1968年版。(G. K. Lewis, Growth of the Modern Western Indies, London, 1968)

C. 奥洛克林：《背风群岛和向风群岛的政治经济变迁》，纽黑文1968年版。(C. O'Loughlin, Economic and Political Change in the Leeward and Windward Islands, New Haven, 1968)

H. L. 马修斯：《卡斯特罗政治传记》，伦敦1969年版。(H. L. Matthews, Castro, A Political Biography, London, 1969)

L. 休伯曼与P. M. 斯威齐：《古巴社会主义》，纽约1969年版。(L. Huberman and P. M. Sweezy, Socialism in Cuba, New York, 1969)

R. 迪蒙与M. 马佐迪埃：《发展新阶段和社会主义》，巴黎1969年版。(R. Dumont with M. Mazoger, Dèveloppement et Socialisme, Paris, 1969)

埃里克·威廉斯：《精神上的饥馑，一位总理的教育》，伦敦1969年版。(Eric Williams, Inward Hunger, The Education of a Prime Minister, London, 1969)

R. 迪蒙：《古巴是社会主义吗?》，巴黎1970年版。(R. Dumont, Cuba est-il socialiste? Paris, 1970)

索　　引

（条目后所附为原书页码，原书页码附于正文页边。）

［Ｇｅｎｅｒａｌ　Ｉｎｆｏｒｍａｔｉｏｎ］
书名＝加勒比地区史（１４９２－１９６９年）　上、下册
作者＝［特］埃里克·威廉斯
页数＝１００１
ＳＳ号＝０
出版日期＝１９７６年１０月第１版